民国的政治逻辑

邓野 著

巴黎和会中国拒约问题研究

蒋介石关于『中国之命运』的命题与国共的两个口号

联合政府的谈判与抗战末期的中国政治

南京谈判与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1944—1946年间国共力量的『平衡』与政争

傅作义政治转型过程中的双重性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关于民国政治的逻辑，作者解释道："民国政治的基本特征在于，政治与武力高度统一，政党作为政治集团的同时，又是一个武装集团，武力是政治的出发点和最终依据。这一点构成了民国政治的基本逻辑。"

围绕"中国之命运"这道命题，中国产生了两个口号：其一，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其二，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两个口号的提出，意味着国共在继续保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同时，又进一步澄清了彼此之间的阶级关系。

国共两党尚未经过战场上的决定性较量，却在政治协商会议上达成了变更国家政体并改组政府的协议，从这个意义上讲，和平革命并不符合武力决定国家权力的民国政治的逻辑。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所爆发出的强烈的不满情绪，从根本上讲，正是民国政治逻辑的反弹与回归。

上架建议：人文历史

ISBN 978-7-5097-1808-7

9 787509 718087 >

定价：48元

民国的政治逻辑

邓野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的政治逻辑/邓野著．—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10
ISBN 978-7-5097-1808-7

Ⅰ.①民… Ⅱ.①邓… Ⅲ.①政治—研究—中国—民国 Ⅳ.①D69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95722 号

民国的政治逻辑

著　　者／邓　野

出 版 人／谢寿光
总 编 辑／邹东涛
出 版 者／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100029
网　　址／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010)59367077
责任部门／人文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59367215
电子信箱／bianjibu@ssap.cn
项目经理／徐思彦
特约编辑／邓　晨　印志凤
责任编辑／徐思彦
责任印制／岳　阳　郭　妍　吴　波

总 经 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59367081　59367089
经　　销／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读者服务中心　(010)59367028
排　　版／润之源工作室
印　　刷／北京通州兴龙印刷厂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　　张／32
字　　数／500 千字
版　　次／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97-1808-7
定　　价／4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自　序

还在上个世纪80年代，笔者开始涉足中华民国史这一学术研究领域。

所谓中华民国史，仅仅从名称上就可以直观地显示，这是一项与政治的关系相当密切的学科。在这里，政治与学术两者之间，往往浑然一体，难分彼此。从一定意义上讲，这种关系几乎是与生俱来的。由于这种特殊现象的存在，这就必然产生一个问题：如何处理政治与学术的关系。具体而论，两者是统一，还是独立。

毛泽东在中共七大主题报告《论联合政府》一文中，多次称国民党及其政府是法西斯主义，明确提出：废止国民党的法西斯独裁统治，等等。然而，在中共内部对这一报告作解释和说明时，他说了这样一段话："从科学的意义上应说国民党是半法西斯主义，我没有说，免得为他们张目。对他们的说法我是随地而异的。"[1]

国民党究竟是法西斯主义，还是半法西斯主义，或者其他什么主义，这里不作深究。问题在于：一个在科学意义上被认为是半法西斯主义的政党，为什么却偏偏不按科学的定义表述，而是要非科学地称之为法西斯主义？在这里，毛泽东所言，实际上就是指政治与科学的关系及其区别。

政治的着眼点往往不在问题本身，而在问题的联系，尤其着眼于结果。毛泽东之所以要将半法西斯主义称为法西斯主义，其着眼点便在于"免得为他们张目"。所谓张目，就是结果。也就是说，政治上采取哪种表述方式，很大程度上直接根据政治的需要，而不是就事论事。毛的这个表述方式，相当典型地表现为这样一个问题：科学从属于政治。同时，由于政治又是一个不断发展和变化的过程，因此，相关的政治表述也不是固定不变的，而是"随地而异"。

〔1〕毛泽东：《对〈论联合政府〉的说明》，1945年3月31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98页。

但是，科学则不同，就性质而论，科学只能着眼于问题本身，只能就事论事，无须顾及其他，也不能从属于其他。这就是说，上面那种把半法西斯称为法西斯这一类问题，在科学研究领域是不允许发生和存在的。一句话，科学是不能随地而异的。

这里所说的科学，具体指学术。政治与学术，分属两种不同的类别和范畴，因此，两者在性质上都具有各自的独立性。既然性质不同，那么，在一定的条件下，在某个具体的问题上，有的时候两者肯定不能统一。上述关于国民党的定性，其实，就是一个两者不能统一的典型例证。既然毛泽东自己尚且不能将政治与科学彻底统一，那么，两者可以按照各自的运行规则，各说各的。

笔者自踏入中华民国史这一学术研究领域，至少在主观上始终按照学术的本质从事治学，因此笔者的作品大都具有原创意义。

恩格斯在他24岁那年，写作了《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1892年，当该书再版时，恩格斯已是70多岁的老人，他在再版序言中写下这样一段话："这本书无论在优点方面或缺点方面都带有作者青年时代的痕迹……但是当我重读这本青年时期的著作时，发现它并没有什么使我脸红的地方。因此，本书中的这种青年时期的痕迹我一点也不打算抹去。"[1]

《民国的政治逻辑》这部文集，收入了笔者1980年至2010年的主要作品。其中，早期作品的个别用语不甚恰当，个别概念也不甚准确，留下了笔者青年时代的痕迹。但是，总体而论，笔者并不脸红。这一次辑集出版，除去个别错字，正文概不改动，仅对少数几处注释略加补充，但均注明补记的时间。总之，那些青年时代的痕迹一点也没有抹去。

另外，早期作品在注释上不甚规范，有些引文的出处没有注全，此次出版尽力补齐。但因时间仓促，直至发稿之前这项工作仍未做完，这绝对是本书的一个缺陷。

期待着读者的批评。

邓　野

2010年8月

〔1〕《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367页。

目　录

第　一　辑

五四时期的工读互助主义及其实践　/3
巴黎和会中国拒约问题研究　/18
援鄂战争之史的考察　/37

第　二　辑

阎锡山对红军东征的拦截及其多方政治周旋　/59
皖南事变之后国共两党的政治较量　/90
《日苏中立条约》在中国的争议及其政治延伸　/118
日苏关系与国共的战略利益
——1943年蒋介石制裁中共的策划与取消　/142
蒋介石对方先觉投敌案的裁决　/172
蒋介石关于“中国之命运”的命题与国共的两个口号　/192

第　三　辑

联合政府的谈判与抗战末期的中国政治　/217
论国共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　/241
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研究　/267

东北问题与四平决战 /294
南京谈判与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323
1944—1946 年间国共力量的“平衡”与政争 /349

第 四 辑

试论“五四”后期陈独秀世界观的转变 /379
论抗战初期的陈独秀 /399
从《顾维钧回忆录》看顾氏其人 /411
傅作义政治转型过程中的双重性 /442

第 五 辑

王揖唐的“社会主义”演说和“问题与主义”论战的缘起 /467
向蒋介石铸献九鼎的流产与非议 /471
《毛泽东选集》所收《学习和时局》一文时间与史实的出入 /477
旧金山会议中国代表团组成问题 /480
评《中国现代思想史论》 /486

第一辑

五四时期的工读互助主义及其实践

工读互助主义与它的化身——工读互助团，兴起于1919年底，1921年以后便逐渐消逝。在百家争鸣的五四时代，它并不显赫一时，它的存在与影响始终是较为有限的。值得注意的是，中国一大批早期共产主义者，都不同程度地接受过这一思潮或赞助过这一运动，可以说，他们正是这一思潮的主要倡导者和实践者。

在五四运动前后这段时间，科学社会主义对于早期共产主义者来说，还是一个很大的必然王国，他们认识世界的思想方法和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均带有若干空想社会主义色彩。这一点，集中表现在工读互助主义的实践上。同样，对工读互助主义由接受到摒弃的过程，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他们由早期共产主义者到马克思主义者的转变过程。研究这个问题的意义，就在这里。

一

工读互助主义是五四时期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是一部分知识分子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五四运动以后，对资本主义制度失望和摒弃、对新社会向往和追求的结果。王光祈在发起工读互助团时写到：欧战后，中国青年“对于旧社会、旧家庭、旧信仰、旧组织以及一切旧制度，处处皆在怀疑，时时皆思改造，万口同声的要求一个‘新生活’”[1]。工读互助主义正是在进步青年要求新生活的急切愿望下，作为一种新社会、

〔1〕 张允侯等编：《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三联书店，1979年版，369页。

新制度、新生活的模式，应运而生。

工读互助主义是把五四时期一部分现成的社会思潮简单地加以综合而形成的，主要来自三个方面：

（一）互助主义。《互助论》是克鲁泡特金的主要著作之一，其理论来源于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克鲁泡特金在方法论上和社会达尔文主义者一样，也是用生物进化的规律来考察人类社会的。但同达尔文主义和为人所引申的社会达尔文主义相反，克氏认为："竞争既不是动物界间之规则，也不是人们间之规则"[1]，认为互助互援才是一切生物与人类社会进化的要素和自然法则。这一论点当时被称为"新进化论"。如果说"五四"以前，以《天演论》为代表的进化论对中国思想界产生过重大影响，那么在五四时期，随着人们对借口"生存竞争"而进行的帝国主义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厌弃，一部分知识分子，特别是早期共产主义者，开始否定优胜劣汰、弱肉强食的社会达尔文主义，转而接受以《互助论》为代表的"新进化论"。恽代英就认为："与其提倡争存的道理，不如提倡互助的道理。"[2] 1917年10月，恽代英等成立"互助社"，指出："定名互助社，取克鲁泡特金新进化论的意义。"[3]

早期共产主义者是把"互助论"作为社会主义思想接受过来的，并视为社会主义的基础。李大钊写到：社会主义"他那互助友谊的精神，不论是科学派、空想派，都拿他来做基础"[4]。恽代英则是首先根据互助论而接受社会主义思想的，他通过对生物互助的分析，认为"我们应当从生物进化方面看出人类只应该遵循社会主义的生活"[5]。互助论对早期共产主义者的影响十分广泛，主要有三点：首先，互助是生物、人类和社会发展的动力。李大钊说："自虫鸟牲畜乃至人类，都是依互助而进化的。"[6] 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成员指出："互助是社会进化的要件，所以人和人要互助，促成社会的进化。"[7] 其次，互助是一种新的生活方式，"我们人类独立生活是不能够的，必定要互助才行……我们现

〔1〕 周佛海译：《互助论》，万有文库版，第1册，85页。
〔2〕《论社会主义》，《少年中国》2卷5期。
〔3〕《五四时期的社团》，第1册，118页。
〔4〕《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230页。
〔5〕《我的宗教观》，《少年中国》2卷8期。
〔6〕《李大钊选集》，222页。
〔7〕《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424页。

在就要研究互助（共同生活）”[1]。工读互助团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实验共同生活。其三，互助是一种新人生观。向警予写道：“二十世纪的新人生观，是以社会主义的互助协进来替代个人主义的自由竞争。”[2] 综上所述，早期共产主义者的社会主义思想中，互助论占有一定成分。

（二）工读主义。1909 年，李石曾在巴黎开设豆腐公司，1915 年夏，又为华工办一勤工俭学会，后来也帮助那些在欧战期间收不到汇款的留法学生，让他们一边做工，一边维持学业。战后，这一方法经蔡元培、吴稚晖等大力宣传和推广，在国内逐渐形成一种政治思潮。当时，“劳工神圣”的口号风行一时，进步青年开始寻找一种知识分子与劳动人民相结合、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相结合的道路，他们选择了“工读”这一形式。与李石曾等对“工读”的解释，即“勤于做工，俭以求学”相反，他们予以新的解释，称之为“工读主义”。新民学会成员萧子暲（即萧三）指出：“勤工俭学，是一种主义”，绝不是“替人家省钱读书，勉强做一回工人，再还他学生老爷的面目去”。他明确地说：“工人学生两种人，应合而为一，才是新世界的生存者。”[3] 显然，他把这一形式看做知识分子与劳动人民“合而为一”的道路。“工读”的另一意义，如李维汉所说：“工是用体力的，学是用脑力的……工学却互有关系，互用乃成。”[4] 这是对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相结合的解释。为了深入研究这一问题，赵世炎于 1919 年 12 月在北京创办《工读》半月刊，并与稍后成立的北京工读互助团第四组保持密切联系。在早期共产主义者看来，只要采取“工读”的形式，再加上新的解释，上述问题就解决了。

（三）新村主义。工读互助主义区别于五四时期其他社会思潮的一个十分突出的特点是，它具有很强的实践性。如同恩格斯评价欧文的共产主义一样，工读互助主义也是始终保持着实践的性质的。而这个特点则直接来自日本的新村主义。1919 年 3 月，周作人在《新青年》6 卷 3 号上发表《日本的新村》一文，开始在国内比较全面地介绍新村主义。新村里那种四十几亩地、二十几个人、几所房子的田园诗一般的生活，提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 2 册，475 页。

〔2〕《向警予文集》，49 页。

〔3〕清华大学中共党史教研组编：《赴法勤工俭学运动史料》（1），北京出版社，1979 年版，297、298 页。

〔4〕同上，80 页。

供了一种“超出”社会之外的，自己生产、自己消费的经济共同体形式，它似乎也提供了一种没有强权、没有剥削、没有阶级差别、没有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对立的理想社会的雏形；同时，也为急于求得新生活的中国进步青年，提供了一种在小范围内能够立即实现共产新生活的实践依据。新村主义很快流传开来，李大钊、毛泽东、黄日葵、恽代英等都曾撰文讨论、介绍或宣传新村，毛泽东与蔡和森曾亲往岳麓山勘查建立新村的地点。但建立新村有两个问题：首先，需要一块土地。这在旧中国地主占有绝大部分土地的情况下，是难以办到的，沈玄庐当时便认为：非地主不能组织新村。[1] 其次，这批青年大多生活在城市，不便在农村展开活动。这就必须将新村的形式改变，以适应上述情况。王光祈正是基于这种考虑，提出了工读互助团这一适应“城市中的新生活”的主张。因为“这种组织比‘新村’容易办到”[2]，所以，早已在研究、讨论、设计新村的早期共产主义者们，迅速地接受了工读互助团的主张。可见，工读互助团是直接由新村主义派生出来的。

将以上三方面总括起来看，“互助”是思想基础，“工读”是具体形式，“新村”是实践依据，把这些现成的社会思潮加以参考、综合与某种意义的“升华”，便形成了工读互助主义。

工读互助主义设计了一种理想的工读互助社会，即“人人做工，人人读书，各尽所能，各取所需”[3]。这显然属于空想社会主义范畴，但绝无西方空想社会主义那样完整而系统，也谈不上有什么理论体系。它只是在简单地指出社会弊病之后，直截了当地拿出几条措施，然后立即付诸实行。由此看来，称它为“主义”已是过誉了，事实上它不过是个粗糙的行动纲领而已。

推行工读互助主义的道路，是《共产党宣言》中早已指出的，“通过示范的力量来为新的社会福音开辟道路”。就是组织一个少则几人多则十几人的小团体，名曰工读互助团。[4] 它具有以下几个作用：通过共产的集体生活的示范来启发社会，引导社会；通过这种小团体的扩张或大联合

〔1〕 中共中央编译局编：《五四时期期刊介绍》，第3集（上册），三联书店，1959年版，89页。

〔2〕《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372页。

〔3〕 同上，379页。

〔4〕 王光祈与蔡元培在名称上有分歧，因此有的称“工读互助团”或“工学互助主义”。

来实现社会变革；依靠小团体的力量摆脱社会剥削，并抗衡社会压力。恽代英在他的《未来之梦》中论述了这条道路，他说："我们的意思，要改造这个世界，一须做一个共同生活的模型，使世人知道合理、有幸福的生活是可能的事。一须我们大家协力，不但解决自己及家庭生活问题，而且要有力量与资本家决斗。怎样能与资本家决斗呢？固然我们可以组织工会，鼓吹罢工，用阶级战争为推倒资本家的方法；但我想要为世界求一个最后的解决，仅仅靠鼓动争存的单纯天性总还不够。最好莫如利用经济学的原理，建设个为社会服务的大资本，一方用实力压服资本家，一方用互助共存的道理，启示一般阶级；而且靠这种共同生活的扩张，把全世界变为社会主义的天国。"[1] 在这里，恽代英显然把阶级斗争学说归之于达尔文学说中生物争存的天性而一同抛开了，他的意图是十分明确的，至于建设一个大资本来压服资本家的说法，只能用他在标题中所说的"梦"来解释了。革命道路与革命手段问题，是早期共产主义者普遍未解决的问题。互助论从政治上讲，首先是否定阶级斗争的。毛泽东在《〈湘江评论〉创刊宣言》中，也赞赏"呼声革命"、"无血革命"。因此，他们对于工读互助团这种"不流血的经济革命"[2] 道路，是易于接受的。

恩格斯指出，在空想社会主义者看来，"社会所表现出来的只是弊病，消除这些弊病是思维着的理性的任务。于是就需要发明一套新的更完善的社会制度，并且通过宣传，可能时通过典型示范，把它从外面强加于社会"[3]。工读互助主义正是这种"思维着的理性"的产物，而工读互助团则正是这种"典型示范"。

二

1919 年 12 月 4 日，少年中国学会执行部主任王光祈在北京《晨报》发表《城市中的新生活》一文，首先提出工读互助团的主张。在与陈独秀、李大钊商量后，立即着手组织，不到一个月便组织成功，"其中最出力的，当首推陈独秀先生"[4]。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 1 册，195、196 页。

〔2〕同上，第 2 册，379 页。

〔3〕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1972 年版，299 页。

〔4〕《五四时期的社团》，第 2 册，370 页。

北京工读互助团先后成立了四个组，其中第三组为女子组，也称女子工读互助团，参加者有缪伯英[1]等。参加其他组的有何孟雄、陈公培，以及后来成为湖南劳工领袖的黄爱[2]，还有罗汉、刘伯庄等（罗、刘二人后来均成为托派分子）。

北京工读互助团发起后，王光祈便写信给余家菊、恽代英，盼望武昌有个同样的事业。[3] 而恽代英恰有这一打算，他在1919年12月22日的日记中写道："试办近乎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团体。看机会以尽力于工读互助主义。"[4] 不久，他在武昌创办了利群书社[5]。

毛泽东与蔡和森虽早在寻找建立新村的地点，但因种种原因不得不放弃这一计划。1920年2月，毛泽东在北京参观了女子工读团，"觉得很有趣味"[6]！同年3月，他与陈独秀、王光祈、汪孟邹、左舜生、张国焘、刘清扬、彭璜、萧子暲等26人联名发起上海工读互助团。[7] 同

〔1〕缪伯英，湖南人，1919年7月考进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后来参加了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和北京共产主义小组，是中国共产党第一位女党员。1921年与何孟雄结婚，担任过中共北方区妇女部长等职，1929年4月在上海病逝。

〔2〕《黄爱事略》，《血钟》，1922年5月。

〔3〕《五四时期的社团》，第1册，126页。

〔4〕中央档案馆等编：《恽代英日记》，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版，678页。

〔5〕利群书社属工读互助团性质。利群书社1920年1月发表的"宣言"指出：书社是"于城市中组织一部分财产公有的新生活"，"有一个实验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生活机会"，"有一个推行工学互助主义的好根基"（《五四时期社团》，第1册，133页）。恽代英自己也说："利群书社是工读互助团性质相近的东西"（《五四时期社团》，第2册，445页）。董必武后来在谈到利群书社时也指出："他们的意识形态是乌托邦的"，"他们的兴趣在于进行新农村运动"（董必武：《创立中国共产党》）。

〔6〕中国革命博物馆等编：《新民学会资料》，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62页。

〔7〕毛泽东等人发起的上海工读互助团，因受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迅速失败的影响而没有成立。1920年秋，在上海外国语学社内又成立了一个上海工读互助团，但与毛泽东等人发起的工读互助团已无关系。笔者从一些零星材料中看到，参加该团的有刘少奇、任弼时、萧劲光、罗亦农、柯庆施等人。该团的性质，可能是纯半工半读性质，以解决外国语学社学生赴俄前的生活问题，可能不是共产团体。近几年来，萧劲光在数次回忆中均谈到他在外国语学社参加了上海工读互助团，唯有一次写道："到上海后，我和弼时同志一起参加了毛泽东同志等二十六人在上海发起的工读互助团。"（《赴苏学习前后》，第3辑）其实，毛泽东等人发起的工读互助团并未成立。毛泽东1920年6月7日在上海致黎锦熙的信中说："工读团殊无把握，决将发起者停止，另立自修学社，从事半工半读。"（解放军政治学院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1册）这个团的主要发起人、新民学会成员彭璜在1920年6月8日致友人信中也说："上海的工读团失败，就是我组织的失败。"（《五四时期社团》，第2册，455页）可见确未成立。萧劲光说参加了毛泽东等26人发起的上海工读互助团一语，恐系采访整理者所为。

时致信周士钊，说："我想我们在长沙要创造一种新生活，可以邀合同志，租一所房子，办一个自修大学（这个名字是胡适之先生造的）。我们在这个大学里实行共产的生活。""我想我们两人如果决行，何叔衡和邹泮清或者也会加入。这种组织，也可以叫做'工读互助团'。"〔1〕

此外，北京、上海、天津、南京等地，还成立了一些名称相同或不相同的类似团体。工读互助团的成立，在进步青年中燃起无限希望，陈公培曾作诗赞曰：

不要忘记，汉花园中已经有我们造成的光明一丝……几缕……〔2〕

张国焘在他的回忆录中写道："当时这种提倡社会改造的小团体也正盛行，'工读互助团'就是其中主要的一个，在那里打着'试验新生活'的旗号，寻找乌托邦式的生活方式。"〔3〕工读互助团，的确是当时把改造社会的理想付诸实践的主要团体，它在组织形式与活动内容上也是颇有特点的。

工读互助团是以一种营业组织的形式出现的，其内部"是一种共有财产的组织，而对外仍是一种营业竞争"〔4〕。利群书社也毫不含糊地表明过这一点。他们经办多种营业项目，如食堂、洗衣、印刷、贩卖书报等，并制订了周密的经营计划，以营业收入维持新生活。利群书社开办时，经费仅二十元加三十五串文，而恽代英通过各种营业设想和包括利息在内的精心计算，画出这样一幅蓝图：一所二十间的房屋，四五年间便可在乡村建成，并有图书室和游戏室，最后发展到有自己的工厂、商店、农场、学校，每日工作四小时，衣食住完全由团体供给。唯一的限制是，"只可布衣，不过二十岁不着羊裘"〔5〕。恩格斯说过："欧文的共产主义就是通过这种纯粹营业的方式，作为所谓商业计算的果实产生出来的。"〔6〕工读互助团，以它惊人相似的面目，再现了19世纪的空想社会主义运动方式，只是规模更小，方式更简单，幻想的破灭也更快。

〔1〕《新民学会资料》，64、65页。

〔2〕《寄〈工读互助团〉底朋友们》，上海《民国日报》副刊《觉悟》1921年4月7日。署名"吴明"，即陈公培。

〔3〕张国焘：《我的回忆》，第1册，现代史料编刊社，1980年版，46、47页。

〔4〕《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415页。

〔5〕同上，第1册，190页。

〔6〕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303页。

“原则”，是指导团内生活的唯一依据。北京工读互助团的团员说：“我们既然主张决定试验新生活，那便专对这个方向进行”，“凡是理想社会所当做的事情，我们可以试验的都试验起来，做一个理想社会的模型”[1]。各地工读互助团在具体做法上不尽相同，而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则是成立最早、影响最大、组织上最典型、政治上最有代表性的团体，这里不妨以其为主，择要介绍新生活的几个侧面。

私有制是首先解决的问题。“我们以为社会一切罪恶都由私产制度发生，要免除这种罪恶，惟有打破私产制度，实行共产。”[2] 他们轻易地“打破”了私有制，规定团内一切财产公有，团员的一切劳动所得公有，甚至把团员的个人财物也充公。反过来，团员的一切生活所需，大至衣、食、住，小至配眼镜、皮鞋油、茶叶、牙粉等费用，也一概由团体供给。

他们提倡各尽所能，并举例说：“譬如甲只要两点钟便可织一匹布，乙需要四点钟始可织一匹布，但是甲仍然应该作四点钟的工，以尽其所能。”[3] 不过谁也不怀疑，这种要求除写在纸上外，是没有多少实际意义的。他们也曾实行各取所需，就是把团员的衣服都集中起来，分类放置，任何人可以随意拿来穿，“各取所需”，不过如此耳。

在政治上，团员完全平等，一切重大问题均由全体团员共同议决。团员享受“充分”的自由，“内部一切杂务，如会计、书记、庶务、交际等类，都由各人自己认定”[4]。当然，只要越出团体一步之遥，平等与自由便会“不翼而飞”。

团员必须做工，四、五、六小时不等，何孟雄便在食堂做过“跑堂”；必须读书学习，“至于未入团以前，曾经受过教育与否，在所不问”。总之，“必工必读”[5]。

家庭与婚姻问题，是解决的重点问题之一。他们认为：“家庭制度是万恶之源，非打破不可”，于是“毅然决然和家庭脱离关系，犯天下的大不韪而不避”！在婚姻问题上，他们同样采取了“彻底”措施，“对于从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432、433页。
〔2〕同上，432页。
〔3〕同上，377页。
〔4〕同上，431页。
〔5〕同上，377页。

前已婚的或订约未婚的，一概主张和对方脱离关系，离婚的离婚，解约的解约”[1]。利群书社对此则采取另一种办法，计划“将同人有妻室的酌量搬到此处，租个大屋，住居一处”[2]。他们似乎也做过一番努力，但，“可惜垂成而败”[3]。

与新生活相适应，工读互助团特别要求团员思想、意识、良心、人格的纯洁，并视为成败的关键。李大钊一开始就强调说：“经济方面尚无可虑，精神方面尤为重要。”[4] 毛泽东也认为，成败取决于“他们的能力和道德力如何”[5]。利群书社十分强调个人的道德修养，在每晚的日会上，每人报告当天做的利群助人的事，并反省过失。沪滨工读互助团也指出，实现他们的理想，“只要以良心为轨道，以人格为权衡……就可以了，就能够了”[6]。这种主张“闭门思过”，从而达到人格的修养和锻炼的办法，在当时的一代进步青年中是个普遍存在的问题。

当北京工读互助团把上面这些理想社会“所当做的事情”都做起来后，一度以为：“我们的无政府、无强权、无法律、无宗教、无家庭、无婚姻的理想社会，在团里总算实现一部分了。”[7] 但就在此时，一向为人们忽视的工读互助团的根基发生了动摇，导致这一充满理性和正义色彩的新生活运动迅速崩溃。这正是李大钊认为“尚无可虑”的经济问题。

前面讲过，工读互助团直接脱胎于新村的独立生产、独立消费的经济共同体形式，他们的全部新生活实践都必须在这个基础上进行。他们的设想是：“生产、消耗都是经自己做来做去，就是自己靠自己了……自己既然靠自己，当然不靠别人。不靠别人，就件件都自由了。”企图在这种经济共同体内摆脱与旧社会的一切关系，自然是不现实的。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在实践中发现，他们做的工作，“都不是独立的工作，都不是做了工就有饭吃的工作”[8]。他们办了食堂，无奈生意欠佳，每日亏损一元五角；他们替人洗衣，但在一家洗衣局的竞争下，三四天还收不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433页。
〔2〕同上，第1册，136页。
〔3〕同上，第1册，189页。
〔4〕同上，第2册，380页。
〔5〕《新民学会资料》，62页。
〔6〕《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459页。
〔7〕同上，434页。
〔8〕同上，435页。

到二十件衣服。诸如此类的问题，造成经营一再亏本，难以维持。这时他们才明白，他们的一切活动是必须受社会制约的，社会的束缚“使我们工读互助团根本不能动弹”[1]。在这种情况下，团员的情绪也迅速降至冰点，“感情大坏，精神愈散”，新生活的一切魅力似乎也全然失去，以至“除出一二人以外，都不愿去维持他”[2]。1920 年 3 月 23 日，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自行解散，前后仅存在三个月左右。

利群书社维持的时间长一些，但并非特别幸运。它既没有建立什么压服资本家的大资本，也谈不上对社会有丝毫启示，如恽代英所说：“我们戒慎恐惧的过日子”，“我们真饱受了经济压迫的况味”[3]。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三、四组也继续支撑了一段时间，并于 1920 年 9 月生产出商标为“工读”的毛巾和袜子，但此后便很少见到它的活动。上海沪滨工读互助团在惨淡经营数月后，于 1921 年 2 月自行解散；天津工读互助团则被“当局”解散；还有一些工读互助团在筹备期间便夭折了。1920 年下半年，这一运动已失去发展势头。1921 年起，便逐渐销声匿迹，事实上，也就是在 1920 年夏季前后，活跃过大半年的时间。

三

王光祈把工读互助团的失败归之于“不善经营、不善计算、不善办理，别无他故”[4]。而早期共产主义者则从失败中逐步获得了正确的认识和深刻的教益。

（一）对唯物史观与科学社会主义的认识

工读互助主义首先是主观唯心主义的产物，恽代英说：“理想者，事实之母也。”[5] 工读互助主义者对于理想社会总是急于求成，公开主张“由轻而易举的办法办起”[6]。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他们选择了较之新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 2 册，436 页。
〔2〕同上，第 2 册，435 页。
〔3〕同上，第 2 册，446 页。
〔4〕同上，第 2 册，415 页。
〔5〕同上，第 1 册，182 页。
〔6〕同上，第 1 册，125、126 页。

村更为廉价的工读互助团来实验新生活。他们在藐视整个旧世界的同时，也藐视规律和条件，认为只要“抓一个‘真理应该’四个字在手中，管他能不能，有没有的障碍，这个事情都是可以做”[1]。空想社会主义者的结论一向如此，“因为绝对真理是不依赖于时间、空间和人类的历史发展的”[2]。

工读互助团的失败，促使早期共产主义者进一步接受了唯物史观，懂得必须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并在这个基础上，分清了科学社会主义与空想社会主义的界限。恽代英后来写道：“我们要研究唯物史观以发现历史进化必要的条件……不然我们造不出历史来。”[3] 陈独秀在1920年11月发表的一封信中指出：“我以为在社会底进化上，物质的自然趋向底势力很大，留心改造社会底人万万不可漠视这种客观的趋向，万万不能够妄想拿主观的理想来自由改造……近代空想的社会主义和科学的社会主义之重要区别就在此一点。”[4] 所谓“物质的自然趋向”是指历史的必然规律，是否遵循历史规律办事，是区分科学社会主义与空想社会主义的根本点。

（二）摒弃改良主义意识

在改造社会的问题上，是“根本改造”还是“一点一滴”地改革，李大钊与胡适在1919年7、8月间已有过论战，其实质是革命还是改良的问题。但这场理论之争显然没有解决问题。一方面胡适的观点还大有市场，如毛泽东等人于1919年9月在胡适影响下成立“问题研究会”，其会章列出各类问题140多条，并得到邓中夏等人的赞赏。向警予在1920年5月的一篇文章中，提出妇女解放的方法是：“共同商订一种具体的计划，然后大家按着这个计划，一步一步的进行，一点一滴的改造，才能日起有功，边做边像。”[5] 另一方面，工读互助团本身就是这个问题没有解决的突出表现。工读互助团就其内部来讲，不是改良的，而是“根本改造”的，但就其改造社会的道路来讲，它是企图在旧制度范围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477页。
〔2〕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59页。
〔3〕《五四时期的社团》，第1册，398页。
〔4〕与郑贤宗通信，《新青年》8卷3号。
〔5〕《向警予文集》，52页。

内，通过一个个小团体的大联合来实现社会改造，其实质和方式都是“一点一滴”的。李大钊本人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也是矛盾的，在与胡适的那场争论过去四个多月后，他又与胡适等一道发起组织工读互助团，并且在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失败时，他仅认为是城市里地皮房租太贵之故，建议到农村去实验新生活。不管工读互助团的每个参与者的具体意图如何不同，但有一条可以肯定，就是他们实际上都承认在整个旧制度根本推翻之前，这种共产新生活是可以存在并能够发展的。

工读互助团的失败，直接表现为改良主义道路的破产，这也是早期共产主义者从中吸取的最直接、最深刻的教训。施存统在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失败后仅半个多月，写下长篇的《“工读互助团”底实验和教训》一文，他说：“我们实验共产失败，只是受经济的压迫，不能自己生产、自己消费的缘故。”由于对这一点有了切身的体会，因此，“晓得现在社会的经济组织非根本改革不可”。他的两点结论是：“(一) 要改造社会，须从根本上谋全体的改造，枝枝节节地一部分的改造是不中用的。(二) 社会没有根本改造以前，不能试验新生活，不论工读互助团和新村。”[1] 陈独秀也从中吸取了有益的教训，他后来在与张东荪的论战中指出：“在全社会底一种经济组织、生产制度未推翻以前，一个人或一团体决没有单独改造底余地。试问福利耶以来的新村运动，像北京工读互助团及恽君的‘未来之梦’等类，是否真是痴人说梦?”[2] 他又在与无政府主义者区声白的论战中强调说：“我们无论如何反对我们所生存的社会制度，在我们未曾用我们的力量把现存的制度推翻以前，我们仍旧必然为现存的我们所反对的社会制度所支配……因此我们应该觉悟，我们唯一的使命只有改革社会制度，否则什么个人的道德，新村运动，都必然是无效果的。”[3]

上面这些通过亲身实践而获得的认识与结论，显然比纯粹的理论之争要深刻得多。人们不难发现，正是从 1920 年夏季起，中国早期共产主义者开始普遍地接受“根本改造”的革命观点。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 2 册，436、439 页。

〔2〕《关于社会主义的讨论》，《新青年》8 卷 4 号。福利耶，今译傅立叶。

〔3〕《讨论无政府主义》，《新青年》9 卷 4 号。

（三）走出小团体

工读互助团至少在形式上是脱离社会、脱离群众的，试图关起门来，通过少数人示范的力量，为新的社会福音开拓道路，实际上是以一种高居于群众之上的、社会进化的引导者的姿态出现的。

实践使早期共产主义者对这个问题有以下两点认识。首先，脱离群众的小团体没有力量。施存统写道："以我们这点薄弱的能力，要想单独和一个诡诈百出的万恶社会奋斗，那里有不失败的道理！"〔1〕新民学会会员彭璜写道："这小小的工读团，尚不是那万恶的旧社会组织的劲敌。"〔2〕一度相当热衷于小团体活动的恽代英，后来认识到："我以前亦有一种错见解，以为我们只有用自己的力量创造自己的事业，然而结果只有挫折与失败。"他深感到，"以我们藐乎小矣的几个人，便把纯粹的血与汗集合起来，亦做不成什么事业"〔3〕。

其次，脱离社会的小团体无法改造社会。施存统说："我们这个工读互助团，隔离社会又太远"，"我们本来要想去改造社会，有了工读互助团，连社会都钻不进，那里还说什么改造的话呢？"〔4〕他又说："我们要改造社会，必须要知道社会的实况……必须要钻到社会里去。我从此觉悟：要拿工读互助团为改造社会的手段，是不可能的。"〔5〕他的结论是："我相信社会革命一定要以工场作战场，如果决计要想社会革命，必定要钻进工场里去。"〔6〕俞秀松在1920年4月4日给友人致襄的信中也谈到这一教训，他写道："你说底一番话，'要改造社会，终不能一时离开社会，若要拿自己组织的新村，为改造社会的前驱，使社会里面的人，看得高不可攀，社会就不容易改造了'！我很认为不错，因此，我要去进工厂的。"

基于上述认识，从1920年夏季起，早期共产主义者开始认真地把立足点、着重点放到群众中去，直接在工人中间展开宣传组织活动，如办

〔1〕《五四时期的社团》，第2册，436页。
〔2〕同上，第2册，455页。
〔3〕同上，第1册，396页。
〔4〕同上，第2册，436页。
〔5〕同上，第2册，420页。
〔6〕同上，第2册，422页。

工人专刊，在城乡劳动人民中间进行演讲，组织工会等。“劳工神圣”不再是一句空洞的口号，与劳动人民相结合的方式，也不再是脱离群众的闭门“工读”，而是投身于人民群众之中。走出小团体，是早期共产主义者的一个重大转变。

（四）促使社会主义派别分化、改组

在1920年夏季以前，总的来看，早期共产主义者的社会主义概念是比较庞杂的，不仅带有若干互助论成分，而且对于社会主义的各个派别，也抱着比资本主义好的观点，笼统地一概接受过来加以研究。向警予曾写道：“社会主义、无政府主义、工团主义以及吉尔特社会主义都尚在研究实验中，然而后来居上，比之现行的代议制总算是进步的。”[1] 当时还缺乏某种因素，能够帮助人们在科学与空想、革命与改良等核心问题上划清界限，从而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分道扬镳。因此，在社会主义大旗下，各派社会主义学说，各类自我标榜的社会主义者，往往可以在一个具体问题上不自觉地调和起来。

从参与工读互助运动的各方面人士看，有早期共产主义者代表李大钊、陈独秀、毛泽东等；有资产阶级代表蔡元培、胡适、罗家伦等；小资产阶级人物特别多，代表是王光祈；还有国民党方面的戴季陶、顾孟余；国会的几位议员以及一些十足的官僚政客也解囊相助。如此庞杂的政治派别和各类人物，竟然共同赞助这一运动，反过来讲，可见这一运动是各派势力都能接受的。这是政治派别、思想界限和组织营垒模糊不清极为突出的表现。

工读互助团的失败，把空想社会主义、改良主义和无政府主义等存在的问题暴露出来，早期共产主义者从暴露中很快分清良莠，迅速走上革命道路。派别不分与旁通博采的状况不能继续下去了，陈独秀严肃地把这个问题提了出来，他说：社会主义的派别，“我们应该择定一派，若派别不分明，只是一个浑朴的趋向，这种趋向会趋向到资本主义去；若觉得各派都好，自以为兼容并包，这种胸无定见、无信仰的人也不配谈什么主义”[2]。历史证明，他们“择定”了科学社会主义。从1920年夏

〔1〕《向警予文集》，49页。

〔2〕《社会主义批评》，《新青年》9卷3号。

季起，社会主义派别及其成员迅速发生大分化、大改组，逐步形成了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各派阵营的对峙。正是在这个基础上，早期共产主义者展开了1920年夏季以后的，与无政府主义的大论战和关于社会主义的大论战。

（原载《文史哲》1982年第6期）

巴黎和会中国拒约问题研究

1919年6月28日，举世瞩目的巴黎和会在凡尔赛宫举行对德和约签字仪式。同样引人注目的是，中国代表没有出席签字仪式，并且拒绝签署对德和约，这在近代中国的外交史上，是一起历史性的事件。

拒签对德和约是因山东问题引起的。由于帝国主义列强在该条约中，强行规定由日本继承德国在山东的权益，导致国内爆发了伟大的五四爱国运动。这样，围绕对德和约签字问题，大体上有三股力量在进行着较量。以中国各阶层人民大众为一方，要求拒签和约，反对出卖山东；以东西方帝国主义列强为另一方，企图强迫中国无条件签约；处于两者之间，掌握着签字决定权的，是北洋政府和中国代表团[1]，它们的态度如何呢？这是本文着重研究的问题。

一

迄今为止，一些重要的著作和教科书都认定，北洋政府在对德和约签字前夕，曾训令中国代表团签约。其根据基本来自王芸生编《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一书收录的一份政府电报。[2] 研究者引用这份编者注明日期为6月24日的电报，证明政府曾于23日训令中国代表签约。现经

〔1〕 中国代表团有五位全权代表：外交总长陆征祥，旧国会参议院副议长王正廷，驻英公使施肇基，驻美公使顾维钧，驻比利时公使魏宸组。当时也称专使、专使团。此外，代表团主要成员还有：驻法公使胡惟德，驻丹麦公使颜惠庆，驻意大利公使王广圻等。

〔2〕 王芸生：《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7卷，三联书店，1981年版，350—352页。

笔者反复查考，判明该电属实，但日期则是5月24日。

该电落款为“院敬”，院即国务院，敬即24日。按当时的惯例，发电仅署某日，不署年月，后来的编著者不知何故将其定为6月24日。笔者首先在6月8日的《公言报》上看到这一电报，落款仍为敬日，这就排除了该电报发于6月敬日的可能性，因为6月24日的电报，不可能在6月8日见报。笔者继而在6月8日的《晨报》上又见到该电，该报并且注明，“上月廿四日国务院发出电报”，证明该电发于5月24日。而直接证据来自长沙《大公报》，该报于5月31日即登载了该电，这就确凿证明，该电发于5月24日。

既然该电发于5月24日，当然不能代表北洋政府在对德和约问题上的最后决定。在整个巴黎和会期间，北洋政府在山东问题和与之相关的对德和约问题上，前后主张经过了一个相当复杂的变化过程。

二

北洋政府和中国代表团的最初主张是，德国在山东的权益应直接归还中国。1月28日，顾维钧在五国会议上明确指出：“归还手续，我中国愿取直接办法。盖此事为一步所能达，自较分为二步为直捷。”〔1〕2月15日，中国代表团在正式提交巴黎和会的关于山东问题的说帖中，重申山东应直接归还中国。而日本则坚持先由其接管，再由日本交还中国，英、法等国支持日本这一要求。然而，美国为维护门户开放、利益均沾的对华政策，反对日本独霸山东，在4月17日的对德和约起草会议上，美方提出，德国在山东的权益应暂由美、英、法、意、日五国共管。但遭到日本的拒绝。

由于直接交还事实上难以办到，中国方面勉强同意五国共管的建议。4月24日，北洋政府电令陆征祥：“关于青岛及路矿问题，政府仍主直接交还。如一时未即办到，果能将交还中国一层先有确实声明，则由五国暂收，俟开作商埠后实行交还。”〔2〕然而就在此时，意大利首相因阜姆问题突然退出和会，日本态度立即强硬起来。美国为避免和会破裂，便向日本妥协。4月30日，美、英、法三国一致决定，将日本继承

〔1〕 天津市历史博物馆编：《秘笈录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74页。

〔2〕 巴黎和会时陆征祥与外交部来往电报。

德国在山东权益的要求载入对德和约。

这样，就发生了对德和约签字问题。签字，即承认日本的要求；拒约，则将危及与东西方列强的关系。对北洋政府和中国代表团来讲，两种选择都是难以决断的。5月4日，国务院再电陆征祥："此次山东问题，国人极为注意，近日山东各界及在京国会议员等，奔走呼吁，群情激切。政府于此项问题，本主由德直接交还，最为让步，亦只能以五国暂收，限期交还中国为止。"[1] 再次指示力争五国共管，但列强根本不予理睬。

5月6日，巴黎和会正式向各协约国公布对德和约。陆征祥当即抗议道："中国代表团对于三国会议所拟关于胶州及山东问题之办法，不得不表示其深切之失望之情"；并指出："现中国代表团业已向三国会议提有正式之抗议，反对其所拟之办法，深望得以修正。倘竟不能如愿，则自今以往，本代表团对于上述条款（按：指山东条款），实有不能不保留之义务。"[2] 正式声明对德和约不能无条件签字，山东条款必须保留。

由于中国在山东问题上交涉的失败，5月4日，在北京爆发了五四爱国运动。示威群众当天就在天安门广场喊出拒签对德和约的口号。拒约，自始就是五四运动的主要斗争目标之一。这一运动的发生，使对德和约问题成为中华民族同帝国主义、人民大众同北洋政府之间的矛盾焦点。政府在和约问题上的任何考虑与决定，无不受到这一矛盾的制约。此时，统治阶层内部关系也发生了激剧的变化。国会与政府、直系与皖系、南方与北方，种种固有矛盾更加尖锐并公开化。同样，政府在和约问题上的任何考虑与决定，也始终受到这些矛盾的制约。

在五四运动的压力下，5月5日，国务院致电陆征祥："来电所述日本要求于和约内列一条，将青岛问题由德交日自由处置，此事在我国坚持到底，断难承认。如果加入此条，我国当然不能签字，务希照此办理。"[3] 但该电基本上是敷衍舆论的，因此措辞十分笼统，不签字是对整个和约而言，还是仅仅对山东条款而言？陆征祥颇感困惑。5月8日，陆复电政府："国务院五日电悉，谨即照办。六日，祥于大会先经声明保留，即为不签字之地步。……惟所谓不签字者，是否全约不签，抑仅不

〔1〕 巴黎和会时陆征祥与外交部来往电报。

〔2〕《秘笈录存》，152页。

〔3〕《警厅宣布外交要电》，《公言报》1919年5月8日。

签胶州问题一条？此次和约国际联盟一事，于我前途不无关系。”[1] 陆征祥感到焦虑的是，不签和约就不能加入国际联盟，并失去条约中一些有利条件。因此，他不赞成简单地拒约，而主张有条件地签字，即“保留签字”，就是在和约内注明中国对山东问题的保留意见，中国即可签约。这样，既顾及了民族利益，又能顾全与列强的关系，内外兼顾，两全其美。5月14日，陆征祥致电政府建议：“隐忍签字，而将山东条款保留。”[2]

5月12日，政府邀请众、参两院议员在怀仁堂开茶话会，商讨对德和约签字问题。众议院秘书长、安福系干将王印川发言道：“在印川个人之意，与其签字而断送青岛，不如不签字之断送，他日尚可设法，故绝对主张不能签字。”[3] 当日，国务院和外交部将茶话会情况通报陆征祥。13日，政府再度召集两院议员磋商，国会方面再度主张拒约。是日，国务院密电各方面，通报国会意见和政府的初步考虑，并征询各方面意见。该电道：青岛问题“国人甚为注重，既未达最初目的，乃并无交还中国之规定，吾国断难承认。但若竟不签字，则于协商（按：指协约国）及国际联盟种种关系亦不无影响。故签字与否，颇难决定。本日召集两院议员开谈话会，佥以权衡利害，断难签字为词。并谓未经签字，尚可谋事后之补救，否则铸成定案，即前此由日交还之宣言，亦恐因此动摇。讨论结果，众论一致。现拟以此问题正式提交国会，一面电嘱陆使暂缓签字”[4]。这表明，政府对于山东问题虽表示“断难承认”，但又顾虑重重，因而“颇难决定”。安福国会则是“众论一致”地反对签约。政府的初步方针是，将签约问题“正式提交国会”，企图推给国会处置，同时敦请各地实力人物发表意见。

该电发出后，政府陆续收到各地回电。察哈尔都统田中玉复电道：“窃谓青岛问题，关系国家之存亡甚重。又当此群情激昂之际，倘遽签字，国内或有沸腾之虞……故权衡轻重，似以暂不签字，徐图事后补救之说为较善。”[5] 湖南督军张敬尧复电道：“务祈钧座始终俯采民意，毅

〔1〕《秘笈录存》，204、205页。

〔2〕《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7卷，336页。

〔3〕《公言报》1919年5月13日。

〔4〕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等编：《五四爱国运动档案资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320、321页。

〔5〕同上，322页。

力坚持，无论外交如何变幻，不达收回目的，决不可迁就签字，自行断送。国权所在，领土所关，尤宜据理力争，不容丝毫让步。”〔1〕

田、张二人均属皖系，直系如何呢？16日，赣督陈光远致电政府：“青岛为吾领土，关系国家主权，岂能不容我代表主张，和会遂自由处置？是不能施之于敌者，竟施之于我。”“得失直关国家存亡，自当誓死力争，不能丝毫让步。如果抗议无效，惟有严拒签字。”〔2〕鄂督王占元15日致电政府，要求：“请速致电欧会陆、王两专使，对于日本要求单独解决青岛领土问题，誓勿签字。”〔3〕总的来看，在五四运动的最初阶段，尚未见军阀中有公开支持签约的主张。

16日，安福俱乐部召开全体大会，由众议院议长王揖唐主持。王发言道：“自外交紧急，国人同心愤慨，鄙人已屡次与政府接洽……接最近来电（按：指陆征祥来电），除天文仪器、收没船只等交与中国，青岛则完全归日本，可谓外交上之失败……欧会如此主张，未免藐视公理，袒护强权，无论如何不能签字。”〔4〕

国会与各系军阀的表态，并未使北洋政府作出拒约的决断。政府深知，他们的表态是可以不负责任的。5月14日，外交次长陈箓密电陆征祥：“尊电所称不签字之害各端，与政府所虑正复相同。十二日两院谈话会，尊电尚未到京，政府已将签字与不签字之害，两相比较，摘要说明。无奈群情愤不可遏，政府遽尔主张签字，势必激成骚动。是为国家前途计，和约不可不签字；而为国家一时安宁计，和约又绝对不能签字。”〔5〕这正是北洋政府踌躇难决的症结所在。

出于左右逢源的考虑，政府采纳了陆征祥的“保留签字”的建议，电令陆征祥执行，并于5月20日向国会正式提出关于山东问题的咨文，指出：“此事自争持以来，始而直接交还，继而五国收管，又继而完全主权与经济权之划分，最后乃为一八九八年条约权利之继承……现由专使等在会提出抗议，如果无可转圜，政府熟权利害，决定对于此项草约，大体应行签字，惟山东问题应声明另行保留，以为挽救地步。已电饬陆

〔1〕《张督军复国务院电》，长沙《大公报》1919年5月18日。
〔2〕《陈光远力争青岛电》，《申报》1919年5月27日。
〔3〕《王占元来电内容》，《晨报》1919年5月16日。
〔4〕《昨日安福俱乐部之议员会》，《公言报》1919年5月17日。
〔5〕巴黎和会时陆征祥与外交部来往电报。

专使，遵照此旨提出声明。”[1] 保留签字，是北洋政府在直接归还和五国共管的要求相继被拒绝后，对于山东问题的第三个对策，也是处置对德和约签字问题的第一个决定。

按例，政府在签署对外条约时，无须先经国会议决。北洋政府所以打破常规，急于向国会提出山东问题咨文，显然是让国会来处置这个十分棘手的问题，并承担全部责任。但是，国会方面可以在口头上慷慨陈词，却决不愿承担实际责任。特别是上海的南北和会已经破裂，由于徐世昌、钱能训企图解散安福国会以达成与南方的妥协，国会与政府的矛盾相当尖锐，因此国会在对德和约问题上也决不与政府合作。5 月 26 日，众议院讨论政府咨文，某议员提议：赞成政府的保留签字方案，但是，“政府所送院者均系电报，并无约文，难于开议，亦无从审查，俟将来约文提出，再行讨论”[2]。该提议表决后获得通过，众议院当即将咨文退还政府，不予开议，企图借此孤立、压垮钱能训政府。

三

保留签字不过是北洋政府的单方面愿望，其成败仍取决于列强的态度。顾维钧曾当面向美国总统威尔逊解释过保留签字的原因，他说：“现在中国人民，无论在国内或在国外，全体主张不签和约。政府顾念民情一致之主张，又不愿破坏协约各国对敌之联合，万不得已，因定签字而保留之计。”[3] 希望列强体谅中国政府的苦衷，同意保留签字。但是，帝国主义考虑问题的出发点，是中国服从它们的政治利益，而不是相反。因此，保留签字方案的失败，也就是必然的了。

5 月 19 日，法国外长毕勋对陆征祥说：保留签字“万办不到”[4]。23 日，英国方面对王正廷、顾维钧说：“和约为协商及共事各国对于敌国之约，不但无不签字之理，抑亦无保留办法。”[5] 美国方面虽有不少人表示同情中国，如国务卿兰辛于 20 日向陆征祥表示：“理可保留”，但

〔1〕《晨报》1919 年 5 月 21 日。
〔2〕《公言报》1919 年 5 月 27 日。
〔3〕《秘笈录存》，214 页。
〔4〕《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 7 卷，338 页。
〔5〕《秘笈录存》，212 页。

威尔逊不赞成。25 日，威尔逊对顾维钧说："至于约上保留办法，予亦不主张。"〔1〕

列强为什么断然拒绝中国保留签字呢？5 月 26 日，毕勋对陆征祥说："中国如开保留之例，义国于飞乌满问题（按：指意大利对阜姆的领土要求）亦欲保留。此外，各国不满意者甚多，倘使纷纷援例办理，岂非和约将不完全乎？"〔2〕因此，列强决不允许中国"开保留之例"。这样，在 5 月下旬，保留签字方案实际上已完全失败。北洋政府再也无法在帝国主义与中国人民之间，找出一种双方都能接受的方案，政府面前仅剩下两种抉择：签字或拒约。

在北洋政府看来，签字是有害的，而拒约也是有害的，于是从两害中选择弊害较轻者，叫做"两害取轻"。当时，外交部发表的《巴黎和会关于胶澳问题经过情形摘要》认为，签字有两害：一、日本可能在山东扩张势力；二、日本在山东的势力可能成为远东祸根。而拒约则有五害：一、青岛已在日本控制中，不签字并不能改变这一局面；二、青岛问题现由各国调停解决，如拒约，将来只得由中、日两国单独解决，于中国不利；三、日本如有越轨行动，不能得到各国援助；四、不能参加国际联盟；五、丧失对德和约中的一些有利条件。显然，在当局眼中，签约为两害中较轻者。该文件最后表示："如上所陈，是签字则恐无以副全国人民之希望，而不签字或且引起国际之纠纷，而并无善后之策。为害不无轻重之分……是以政府权衡利害，仍以就此签字较少危险。究应如何决定，仍候公决。"〔3〕这表明，政府虽未决定，但倾向于签字。此外，驻法公使胡惟德等人也力主签约。

5 月下旬，政府决定签约。24 日，国务院致电各省道："经熟思审处，第一步自应力主保留，以俟后图；如果保留实难办到，只能签字。当经征询两院议长及前段总理意见，亦属相同。因时期促迫，已于昨日电复陆专使照行。"〔4〕为配合政府的签字决定，段祺瑞也在当天致电各省军政官员，敦促各地支持政府签约，并斥责爱国青年的拒约要求是

〔1〕《秘笈录存》，221 页。
〔2〕同上，212、213 页。
〔3〕《晨报》1919 年 5 月 15 日。
〔4〕长沙《大公报》1919 年 5 月 31 日。

“借爱国以祸国”，要求各地维持治安，“赞襄政府”[1]。

上面两电发出后，泛起了一股公开主张签约的浊浪。5月25日，皖督倪嗣冲复电政府：“今但以青岛之故拒绝签字，若将来争执无效，或反将其他有利益之条件同归消灭，则失败更甚于今日，而挽救亦绝无希望，固不如断之于先之为愈也。”[2] 倪嗣冲的电报是一种典型的失败主义言论，他对问题的全部考虑，就是争执无效将遭到更大的失败。对于民族和国家丧失信心，充满自卑感，这是他们力求签约的根本原因。

为控制局势，配合签约，北洋政府于5月下旬采取了一系列相应措施：封闭北京《益世报》，对《晨报》实行新闻检查；撤换镇压不力的步军统领李长泰，由王怀庆接任。25日，徐世昌下达一道措辞强硬的命令，禁止游行、演说、集会，不服制止者，即行逮捕。这样，自“五四”以来，一度出现的强大的拒约声浪，又暂时转入低潮。

四

正当北洋政府采取一系列行动，企图将“五四”烈火扑灭之际，北京爆发了“六三”运动，接着上海又爆发了强大的“三罢”斗争。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加入运动行列，使五四运动的基础更加坚实，从而一举冲破北洋政府的层层防线。由于“六三”运动的爆发，政局又随之发生剧烈变动。

6月10日，徐世昌下令罢免了曹汝霖、陆宗舆、章宗祥三个卖国贼。此后，五四运动的直接目标，集中为拒签对德和约。13日，国务总理钱能训辞职，北洋政权随之发生了一场不小的政治危机。由于巴黎和会上的失败与南北和会的破裂，徐世昌陷入了内外交困的境地。为了摆脱困境，徐世昌决定以退为进。6月11日，徐世昌向众、参两院提出辞职呈文。关于对德和约保留签字问题，辞呈称：“体察现情，保留一层，已难办到……若因保留不能办到，而并不签字，不特日、德关系不受牵制，而吾国对于草约全案，先已明示放弃，一切有利条件及国际地位均有妨碍。故为两害取轻计，仍以签字为宜……惟是国内舆论，坚拒签字，如出一辙……欲以民意为从违，而熟筹利害，又不忍坐视国步之颠蹶，

〔1〕《公言报》1919年5月28日。

〔2〕《公言报》1919年6月2日。

此对外言之不能不引咎者一也。”辞呈接着又谈到上海南北和会的失败，表示：“此就对内言之不能不引咎者一也。”[1]

徐世昌企图以此使人们相信，他是因上述内外政策无法推行而辞职的。其实，他并不准备辞职，在日记中只字未提辞职一事。或者说，徐世昌正因为深知当时还无人能取代其总统职务，才提出辞职的，因此，各界人士势必竭力挽留。他既然是因内外政策无法推行而辞职的，那么挽留他就必须支持其内外政策。这样，他便可以一举扭转被动的政局。后发制人，是徐世昌惯用的一种权术。

徐世昌的一纸辞呈，正如他所预料的那样，立即在政界引起轩然大波。国会方面由两院议长将辞呈退还徐世昌，段祺瑞也亲至徐宅劝慰，接踵而来的便是全国性的挽徐浪潮。6月13日，倪嗣冲通电挽徐，声称对德和约“必须出于签字之一途，两害从轻，似应当机立断”。一度反对签约的田中玉也转而赞成签字，他说：“如国有实力，拒绝签字何尝不为正策，今保留一层，既万难办到，则两害取轻，不得已签字，亦无不可。”[2] 晋督阎锡山、鲁督张树元、黑龙江督军鲍贵卿、闽督李厚基、淞沪护军使卢永祥、川督刘存厚、甘肃督军张广建、赣督陈光远也相继发出挽徐通电，支持“两害取轻”、“全约签字”的主张。苏督李纯的挽徐通电，在对德和约问题上态度虽不甚明朗，但并不反对签字。这样，徐世昌也就不再坚持引咎辞职了。

但是，徐世昌的老谋深算并未完全收到预期效果，仍有一批实力人物不作明确表态。张作霖自“五四”以来基本保持沉默，为此，安福系首领王揖唐、曾毓隽于6月12日密电张作霖，认为“外交问题，自应两害取轻，毅然签字”[3]，劝张作霖通电支持签约，不应缄默。16日，张作霖拍电挽徐，但除劝徐“万不能遽萌退志”[4] 外，其余皆敷衍搪塞之词，仍旧保持缄默。此外，豫督赵倜、浙督杨善德、湘督张敬尧等人的挽徐电，对实质问题也都不作正面表态。[5]

〔1〕《晨报》1919年6月12日。（上述“呈文”、“辞呈”两语用词不当。呈是下对上的用词，但总统不是国会的下级，总统与国会是平行的，因此这里应当是咨文，咨请辞职。2010年8月作者补记。）

〔2〕《各地挽留元首电文续志》，《公言报》1919年6月17日。

〔3〕奉天省公署档。

〔4〕同上。

〔5〕《政府公报》1919年6月16日、19日。

各地实力派的通电并未使形势逆转，徐世昌的权术也未能使统治阶层的内部关系趋于协调，签字与拒约的斗争在继续发展，同时，政局也呈现出更加复杂的状况。

五

在以往的研究中，人们忽略了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即内阁的更迭。钱能训倒台后，徐世昌按现任内阁成员的席次顺序，排列首位者任代总理。首为外交总长陆征祥，此时远在法国；次为内务总长，系由钱能训兼任，已连同总理一并辞去；再次为财政总长龚心湛，这样，龚心湛于6月13日被徐世昌指定为代总理。龚心湛是极不情愿主持这个看守内阁的，他在就职当天即通电各省，声明只代十天。[1] 关于继任总理人选，徐世昌提名周树模，而安福俱乐部则提名田文烈，双方互不相让，因而继任总理迟迟不能产生。结果是原仅准备代理十天的龚心湛，只得无限期代理下去。基础十分脆弱的龚内阁既不愿也无力对任何重大问题作出决策，前政府关于对德和约签字的决定，也无法由一个过渡性的政府继续执行。在龚心湛任期内，北洋政府在对德和约签字问题上，演出了一幕幕荒诞的闹剧。

在龚心湛上台前后，发生了几件当局颇感意外的事。首先是安福国会的举动。当钱能训政府决定签约的5月敬电披露后，6月9日，在参议院议长李盛铎主持下，安福俱乐部召开全体议员大会。光云锦提出：政府原先“对于青岛主张保留，现又通电各省主张签字，而谓两院议长已然同意，意在诿过于同人，万难承认”。最后，大会决定以安福俱乐部全体国会议员的名义发表一道通电，声称：“查日前政府提交众议院请求同意之咨文，对于青岛问题曾经郑重声明，主张暂时保留，以为异日挽救地步……今国务院敬电所云，是青岛问题亦在签字之列，与政府提交众议院咨文，全然不符，殊堪骇异。且以征询两院议长为词，尤属误谬。查议会以多数议决为原则，议长不能代表全院意思，且询诸两院议长，对于此层并无若何表示……上次众议院开会，对于青岛问题已有明确之表示，今后政府外交计划纵有变更，[议][员]等一日在职，绝对不能

〔1〕《龚兼总理就职后之通电》，《公言报》1919年6月17日。

承认。”[1] 该电否认两议长对签约一事表示过同意，显然不确，上述王揖唐等6月12日致张作霖密电即可证明。安福系通电的用意之一是，在钱能训内阁风雨飘摇之际，苛以罪名，推倒钱能训。应当如实指出，安福国会在整个五四运动期间，始终没有公开主张签约，这是个有待于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另一件令人震惊的事，是陆军第三师师长吴佩孚发表的一连串出言不凡的通电。吴佩孚是五四运动中一个言行独特的军阀。他公然称赞学生运动“其志可嘉”，并且强烈抨击日本侵华野心，坚决反对出卖山东，甚至主张对日一战。他于6月9日致电徐世昌，呼吁政府不要屈服于日本的威胁，电称：“盖以我国陆军虽不尽精良，然分别简选，对日尚能敷用……纵不敢云券操必胜，亦绝不至如甲午、庚子之失败，此差堪自信者。”他敦促政府电令中国代表团，“对于山东问题据理力争，以达交还目的。倘中日交涉至万不得已而诉诸武力，两相比较，胜败未知谁属也”[2]。徐世昌、段祺瑞、倪嗣冲之所以主张签约，其共同的一点，均认为中国无力对抗日本，因而只能忍辱签字，并列举近代史上种种战败先例为证。在北洋军界中，只有吴佩孚大唱反调，自信“绝不至如甲午、庚子之失败”。在失败主义言论泛滥之际，他却要请缨出征，领兵雪耻，因而被舆论界誉为爱国将军。

6月15日，吴佩孚致电南方将领，建议驻湘南北将领联名通电阻止签约，这就是轰动一时的删电。电文猛烈抨击了两害取轻的论点，以极为犀利的文字痛斥日本侵略者，并再次声言不惜对日一战。他说：“某等眷怀祖国，义愤填胸，痛禹甸之沉沦，悯华胄之奴隶。圣贤桑梓，染成异族腥膻；齐鲁封疆，遍来淫娃木屐……与其一日纵敌，不若铤而走险；与其强制签字，贻羞万国，毋宁悉索敝赋，背城借一。军人卫国，责无旁贷，共作后盾，愿效前驱。”[3] 该电后来稍作修饰，以谭延闿、赵恒惕、冯玉祥等南北61位将领的名义联名发表。

这是当时措辞最为激烈的一篇反对签约的通电，表现出吴佩孚这个封建军阀强烈的、旧式的民族主义意识。删电引起各界极大的反响，当局也为之恐慌。龚心湛匆忙复电吴佩孚：“青岛问题，中央毅力坚持，以

〔1〕《昨日安福部之特别大会》，《公言报》1919年6月10日。
〔2〕《申报》1919年6月20日。
〔3〕《吴佩孚反对签字要电》，长沙《大公报》1919年7月2日。

期规复，已切电专使提出抗议。保留签字，苦心维护，当为天下所共见。”[1] 该电表明，在对德和约问题上，龚内阁与前政府的主张已发生微妙的变化，即悄悄地重新回到保留签字的立场上，未敢再言“两害取轻”、“全约签字”了。

必须指出，龚心湛重提保留签字，并不是积极的姿态，而是另一种意义上的消极举动。龚心湛对一切问题的全部考虑，仅仅是怎样避免承担任何责任，从而平稳地度过代总理任期。保留签字早已为列强拒绝，他重提这一方案已没有实际意义，不过是为了敷衍舆论，避免承担签字或拒约的责任罢了。

还有一个应当指出的问题，即英美在华势力站在门户开放的立场上，反对日本独霸山东，反对巴黎和会对山东的处置。6 月 6 日，北京英美侨民协会通过一项关于山东问题的决议，认为巴黎和会关于山东的决定将导致严重后果。决议指出：“这些情况所造成的罪恶的后果不但破坏了民族自决的原则，而且也否定了门户开放政策和机会均等的原则，如果中国的近邻日本现在代替了德国……那么这种罪恶的后果还将会大大的加重。”[2] 决议向英美政府呼吁，巴黎和会应制定一项不危及中国安全的政策。直到 8 月 22 日，天津英国商会还致电提醒英国外交部：日本占据山东，“此种情势，对于英、美商务之利益极为危险”。日本若拥有华北深水港和多条铁路，“则中国内地之商务为青岛所吸收者甚巨，势必使津、沪之英、美商务大为减色矣……其惟一方法，惟有将山东完全主权交还中国”[3]。

持上述论点的代表人物是美国驻华公使芮恩施。他曾多次呼吁美国政府制止日本在华势力的扩张，对于美国在山东问题上向日本让步，感到十分懊丧。他认为，巴黎和会关于山东问题的决定，是把“一种丑恶行为作为它的重大决策”。由于在对华政策上严重的意见分歧，芮恩施于 6 月 7 日向美国政府提出辞职。

综上所述，龚心湛所面对的局势是：“六三”运动后进一步壮大的、同政府尖锐对立的人民群众的力量，国会的不合作，吴佩孚等将领的强烈抗争和英、美在华势力的不满。这一切使签字问题上的斗争更加复杂、

〔1〕《龚代总理复吴师长电照录》，《公言报》1919 年 6 月 22 日。

〔2〕芮恩施：《一个美国外交官使华记》，商务印书馆，1981 年版，286 页。

〔3〕《秘笈录存》，266 页。

尖锐，使政府“既不敢轻为签字之主张”，“又不敢轻下不签字之断语，左右掣肘，而地位益臻困难”[1]。本来就十分脆弱的龚内阁，几乎完全失去控制局势的能力。

六

既然龚心湛无法在签字与拒约之间作出选择，他就干脆不作任何决断，任其发展，推诿到底。龚心湛对报界发表谈话时说：“巴黎和会，英、法委员暨美大总统威尔逊氏，暨担保归还胶州与中国，中（国）政府对于和约签字问题，则决定按照协约国所建议者办理。故近日政府电饬巴黎各委员，对于和约签字问题，令其审度情形，自酌办理。”[2] 这是个十分圆滑的谈话，既表示按列强的意见办，以讨好列强；又不给中国代表团任何明确的指示，而令其“自酌办理”，以免承担任何责任。

随着6月28日和约签字日期的迫近，拒约的斗争进入到最后阶段。25日，众议院通过一项给政府的建议案，指出：“倘政府不顾舆论冒（贸）然签字，势必惹动全国反抗……应请政府即日训令巴黎议和专使，如山东问题不能另行保留时，全约切勿签字，以示决心而顺舆情。”[3]

这时，为争取拒约，山东省议会、省商会、省学联等七个团体，选派了一个85人的代表团进京请愿，提出三项要求：拒签对德和约，废除高徐、顺济铁路合同草约，惩办卖国贼。6月20日，请愿团来到中南海总统府，徐世昌派秘书代表他说：“我国现在采取责任内阁制，此种重大问题皆听阁议解决，余（元首自称）实毫无主张。”[4] 在严峻的内外局势面前，原坚持“两害取轻”的徐世昌也束手无策，以致不顾羞耻地公然表示“毫无主张”了。

21日，龚心湛在国务院接见山东请愿团。他在回答代表关于政府主张签字的指责时声称：“政府并未训令专使签字”[5]，同时又荒唐地说：“今日为签字之期，不知我专使已否签字”[6]。25日，龚心湛在接见北

〔1〕《五四爱国运动档案资料》，356页。
〔2〕《龚代阁与西报记者谈话》，《申报》1919年6月26日。
〔3〕《晨报》1919年6月26日。
〔4〕《请看山东代表之热烈行动》，《晨报》1919年6月21日。
〔5〕《鲁请愿团谒总理详情别报》，《晨报》1919年6月23日。
〔6〕《山东代表谒见总理情形》，《晨报》1919年6月22日。

京学联代表时，又以同样的口吻说："据路透电，和约于25日签字，我国专使签字与否，今尚未知。"[1] 徐世昌把一切推给责任内阁，声称"毫无主张"。然而，这个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钟的内阁毫无责任可言，干脆答以"不知"、"未知"。

在群众运动和各界人士的强烈要求下，政府的态度开始松动。27日，政府对山东请愿团的要求批示道："所有各代表等陈请，不能保留即拒绝签字等情，昨亦电达专使，遵照在案。国家领土主权，断难丝毫放弃，政府与国民主张，初无二致。无论如何，必将胶澳设法收回，此则夙具决心，可为国人正告者也。"[2] 该批示表明，政府曾于6月26日电令中国代表，不能保留即拒绝签字。28日，徐世昌在怀仁堂接见群众代表时也说："不能保留山东则拒绝签字问题，政府已电令陆使，切实保留山东，否则勿签字。"[3] 据芮恩施回忆："七月一日有一位和总统很接近的人士（此人常代表总统来访问我）告诉我说，总统已训示在巴黎的中国代表不要在和约上签字。"[4]

必须强调，北洋政府在最后时刻的这一决定，是没有任何实际意义的，因为当时向巴黎发电需数日才能送到，此时发电为时已晚。显然，政府选择这个时候发电，也是经过周密考虑的。面对强大的五四运动，政府如不表示这一态度，难免被全国各界指斥为卖国，曹、陆、章前鉴不远，徐、龚二人不能无所顾虑。但政府仍旧不敢冒犯列强，也不敢承担拒约的责任，因此有意选择在最后时刻发电。这样，既表示了拒约的姿态，又不使该电起到实际作用，以逃避责任。由于北洋政府早已电令陆征祥"自酌办理"，因此，在最后阶段，签字与拒约的决策者，不是政府，而是中国代表团。

七

身为外交总长和中国代表团全权委员长的陆征祥，内心是十分矛盾的。一方面，他必须考虑拒约后果，即冒犯列强，并担心日本可能采取

〔1〕《北京学生联合会代表见总理详情》，《晨报》1919年6月27日。

〔2〕《政府对鲁代表呈文之批词》，《晨报》1919年6月28日。

〔3〕《晨报》1919年6月29日。

〔4〕芮恩施：《一个美国外交官使华记》，287页。

军事行动。另一方面，鉴于五四风潮以及他本人或多或少的民族主义意识，他既不敢也不愿俯首签约。5月14日致政府的密电，集中反映出陆征祥的这种矛盾心情。他说："动辄中国单独不签和约，难免不有破坏对德联合之嫌，将来影响所及，非祥所敢揣拟。"又说："祥一九一五年签字在前（按：指签署《二十一条》），若再甘心签字，稍有肺肠，当不至此。国人目前清议可畏，将来之公论尤可畏。"[1] 在整个巴黎和会期间，陆征祥始终处在这种矛盾状态中。

当保留签字被列强拒绝后，5月28日，中国代表团召集会议讨论签字还是拒约。王正廷首先发言道："中国从前外交，皆主逊让，遂损失种种权利。今则让无可让，不得不改变方针。各国屡欺中国，不可再受其欺……总之，不能保留，则万不能签字。"驻意大利公使王广圻反对，他说："如不签字，则与英、法、美三国脱离，倘日本以武力相加，更无第三国出而相助，将如何？强国外交，孤立尚甚难，而况弱国。"伍朝枢认为，签约可直接或间接得到若干利益，"因此次和约，已收回德奥租借地、租界，如不签约，则又失此权利。取消德奥赔款（按：指取消庚子赔款），其数亦不少，以此兴学练兵，中国未尝不可自强，不签约则又失此权利。"驻法公使胡惟德是签约派代表，他说："深赞成伍先生之说。"他明确表示："签字一层，苟利于国家，毅然为之，不必为个人毁誉计。"

顾维钧则坚决反对签字，他说："日本志在侵略，不可不留意。山东形势关夫全国，较东三省利害尤巨。不签字则全国注意日本，民气一振。签字则国内将自相纷扰。"驻英公使施肇基最后说："此次和约，各小国均不满意，恐不能永久践行，中国亦可以不签字。"[2] 陆征祥与魏宸组没有明确表态。会议发言表明，代表团中签字与拒约两派人数差不多，但在五位全权代表中，有三位明确反对签字，因此拒约的意见略占优势。

这次会议是中国代表团召开的最后一次会议。由于内部意见分歧，特别是难以应付日益严峻的内外局势，代表团逐渐解体、瘫痪。6月初，施肇基擅离职守，陪同梁启超赴英。颜惠庆等几位驻欧公使，也各返其欧洲任所。正如顾维钧所说："最后，他们都打算和巴黎的悲剧局面一刀

〔1〕《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7卷，336、337页。

〔2〕以上均见《我国讲和专使团会议纪录》。

两断了。”〔1〕

当北洋政府于5月下旬电令陆征祥签约后，陆征祥陷入极度矛盾中。为了既执行签字令，又使自己不负签字之责，他向政府推荐他人签字。6月9日，陆征祥密电政府：“因病请免外总长职，并保胡为（惟）德继任，留待签字。”〔2〕胡惟德是力主签约的，所以陆征祥有意让他来执行签约。然而，这一建议未能获准。于是，陆征祥使出最后一招，以“旧病骤发”为由，于6月14日住进医院，不再主持代表团的工作。17日，陆致电政府，声称医生意见：“现在不能用心，须将公事一切放下”，而后再度提议：“届时祥如果不能行动，拟即派顾使在会签约”〔3〕，又将签约一事推给顾维钧。在这最后的困难阶段，在北洋政府对签字问题采取不负责任的态度，中国代表团又处于分崩离析的状态下，年轻的顾维钧勇敢地担负起继续交涉山东问题的重任，成为中国代表团的实际主持者，表现出一个外交官应有的勇气和责任感。

顾维钧是力主拒约的，但他并不是简单地拒约，对于一个弱国外交官来讲，他必须考虑不使拒约之举导致严重的后果，并使拒约成为一次真正的外交胜利。顾维钧的策略是，不断地提出多种最低条件的保留方案，仍力争保留签字，倘若完全被拒绝，那么，中国拒签和约便能赢得世界舆论的同情，而不致引起严重后果。

6月24日，顾维钧向和会秘书长表示：“兹遵政府训令，愿于德约签字时，将关于山东条款声明保留。”对方当日下午转告会议主席的答复：“势不能行，只有签字或不签字之办法。”顾维钧当即提议：“譬如不在约内注明，而另筹一正式之手续，于开会（按：指签字仪式）数分钟前，备函通知会长声明保留。”〔4〕原来的保留方案，是争取在和约内注明保留，因屡遭拒绝，顾维钧后退一步，提议在和约签字之前，由中国代表提出一正式文件，声明保留山东条款。翌日，该建议遭到拒绝。

26日，顾维钧前往会晤法国外长毕勋，再次表示：“如果山东问题不能保留，欲中国全权签字，十分为难。”毕勋说：“贵使如在约外有所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译：《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中华书局，1983年版，210页。

〔2〕《文电备查》，民国八年外交部文电。

〔3〕《秘笈录存》，219页。

〔4〕 同上，219、220页。

声明，并无不可。”顾维钧则进而提议：“至如保留字样实不能于约文内声明，则附于约后亦可勉允”，表示可勉强同意将保留意见作为附件载于和约之后。毕勋蛮横拒绝道：“附于约后，仍为条约之一部分，亦万难办到。本外部愿闻中国代表究竟是否签字。”鉴于两种约内保留方案均不为列强接受，顾维钧只得再次回到约外保留方案上。他强烈要求道：“鉴于国内民意，不能不设法保留……如果约内保留仍做不到，则约外保留非办不可。”[1] 约外保留即前日所提，中国于签约之前发表一项保留山东的正式声明。对此，毕勋表示报告四大国后再予答复。

27日下午，毕勋答复顾维钧道：“兹会长（按：指会议主席）嘱告中国，当在签约后酌备一函交会。”也就是拒绝中国在签约之前发表声明。顾维钧质问何故？毕勋答：“会长言：未签以前，不允许有提出保留之事。”这样，约外保留实际上也被拒绝。顾维钧沉痛而又沉着地说：“中国为顾重和会全局，已一再让步至于极点，会中尚不能承认，深为可惜。准此情形，恐中国委员团未能签约”[2]，警告列强中国可能拒约。

但是，中国方面的警告并未引起列强的重视。据顾维钧回忆，当时和会方面“普遍产生一种印象，即北京政府已经训令签字，只不过某些中国代表依然在坚持要使中国在和会上得到更好的待遇而已”[3]。因此列强根本不把中国代表的抗议放在眼中。他们全然不知，北洋政府已将签约的决定权推给了中国代表团。

27日晚，数百名中国青年云集陆征祥所在医院，反对签约。当晚，顾维钧拟订出最后一个妥协方案，该方案试图在和约签字之前由中国代表发表一项口头声明。考虑到列强一再声称签约之前不允许有任何保留，该声明避开保留二字，仅言中国签约之后，不得妨碍将来再议山东问题。

28日晨，胡惟德携带该声明前往磋商，结果是：“候至午间，该会秘书长以函稿送还，仍完全拒绝。”这样，拒约便是不可避免的了。中国代表团终于采取了近代外交史上一项历史性的行动，“公同决定，不往签字”[4]。

〔1〕《秘笈录存》，222页。
〔2〕同上，222、223页。
〔3〕《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206页。
〔4〕《陆专使等参与欧和会报告》。

当日，四位全权代表联名致电政府报告拒约经过："此事我国节节退让。最初主张注入约内，不允；改附约后，又不允；改在约外，又不允；改为仅用声明，不用保留字样，又不允；不得已，改为临时分函声明，不能因签字而有妨将来之提请重议云云。岂知直〔至〕今午时完全被拒……不料大会专横至此，竟不稍顾我国家纤微体面，曷胜愤慨！弱国交涉，始争终让，几成惯例。此次若再隐忍签字，我国前途将更无外交之可言……不得已，当时不往签字。"鉴于拒约之举并非政府训令，中国代表团"当即备函通知会长，声明保留我政府对于德约最后决定之权等语，姑留余地"[1]。

据顾维钧回忆，在对德和约签字仪式结束之后，他们收到北洋政府来电，"这一电报实际上是指令代表拒绝签字"。这时才来电令，顾维钧感到"实可惊异"[2]。关于北洋政府在签约问题上前后的不同主张，《秘笈录存》的编者在一段按语中写道：5月下旬，"是时中央政府及国内要人讨论一致……议决签字，并通电全国……遂致学界发生激烈运动，演成全国罢学、罢市风潮。国务总理钱能训引咎辞职。继任代阁以迫于群众，遂电令专使仍非保留不签字，而专使团已于六月二十八日在巴黎拒绝签字矣"[3]。按语反映了钱、龚内阁决策的变更，证明政府电令确于代表团拒约之后才到巴黎。顾维钧写道："我们代表团内的某些人也在揣测，或许北京政府并不想由自己来决定，北京很可能是在得知最后会议已经召开之后，才发出电谕的。"[4] 这个推测与本文在前面的论证是一致的。

正如顾维钧预料的那样，拒约没有导致严重后果，反而赢得了西方舆论的广泛同情，这就为日后在华盛顿会议上重新提出、重新解决山东问题，奠定了基础。巴黎和会在近代中国外交史上的重要意义在于，它标志着中国外交开始冲破"始争终让"的惯例，开创了一个敢于抗争的先例，这一先例对于以后的中国外交，产生了明显的、积极的影响。

〔1〕《秘笈录存》，223页。
〔2〕《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209页。
〔3〕《秘笈录存》，215页。
〔4〕《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210页。

八

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弱国，近代以来，签署过许多不平等条约，敢于在世界列强云集的巴黎和会上拒签对德和约，是在一种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实现的。

首先，五四运动是一场空前规模的反帝爱国运动，各阶层人民大众空前动员起来，强烈地反对签约，这是北洋政府不敢训令签字的根本原因。这充分体现出在新民主主义革命爆发的高潮期间，人民群众极大的历史主动性。没有五四运动，就不会有拒约的胜利。但也必须指出，拒约的实现，与统治阶层特殊的内部状况，有着一定的直接关系。自袁世凯死后，中国政治的一大特点是中央政府权威甚小，呈现出特有的分裂型政治。在钱、龚内阁当政期间，国会与政府、直系与皖系、南方与北方、研究系与安福系、英美在华势力与日本、爱国主义与卖国主义、民族主义与帝国主义，种种矛盾交织在一起，互相争斗着。因而，中央政府的地位极为脆弱，以至最后竟无力对签约问题作出任何决定，只好推之于中国代表团。既然中央政府尚且不敢决定无条件签约，中国代表团便始终坚持有条件签约，当各种最低保留条件均被列强否决后，拒约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如果不从人民群众的英勇反抗和统治阶级内部分裂两方面来认识这一问题，便无法解释在此前后其他辱国条约为什么能够签署。本文侧重研究统治者，只是因为以往的研究忽略了这一方面，绝不是低估被统治者在革命高潮中巨大的历史作用。本文仅仅是要证明，历史是多种矛盾、各种利害关系相互冲突的总和，而不是单方面意志的结果。

（原载《中国社会科学》1986 年第 2 期）

援鄂战争之史的考察

1921年7月至10月间爆发于湖北境内的援鄂战争，是北洋军阀统治史上一次重要的战争。战争的结局，直接影响了当时与后来中国政治格局的变化和发展。

援鄂战争，首先是湖北地方势力和湖北人民与鄂督王占元的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同时也是湘军、川军、直军（吴佩孚）各派军阀，出于自身的需要，力图通过这场战争来解除各自的内外矛盾的产物。前者导致了战争的发生，后者规定了战争的结局。战争大体可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从1921年7月下旬至8月9日王占元被免职为止，目标是"驱王"，具有某种意义的局部的正义性质；第二阶段，从8月9日吴佩孚、萧耀南上台到当年10月吴佩孚击败川军为止。这一阶段，吴佩孚、赵恒惕和刘湘都公开地将战争服从于自身的政治需要，目标是夺取湖北，扩展各自的势力范围，战争转化为纯粹的军阀混战性质。从整体上看，援鄂战争的政治形态表现为：以吴佩孚为代表的主张"武力统一"的北洋中央军阀为一方，以赵恒惕、刘湘为代表的主张"联省自治"的西南地方军阀为另一方，这两大政治力量之间一次军事上的较量。

战争本身不是本文研究的重点，本文侧重于研究导致这场战争的广泛的政治背景，战争进程中各派政治力量的组合与分化，以及战争的结局所产生的广泛影响。

一

援鄂战争是湖北自治运动的继续和发展，因此，这场政治运动的发

生和发展是必须首先考察的问题。

1920年8月30日，徐世昌下达了两道命令："湖北省长何佩瑢着免职来京另候任用"，"特任孙振家署湖北省长"[1]。何佩瑢系湖北建始人，因通皖之嫌被解职。孙振家为王占元山东馆陶（现划归河北省）同乡，又是姻亲，此次仰仗王占元推荐，由湖北荆南道尹升任省长。此令一出，湖北朝野舆论大哗，以湖北旅京同乡会和湖北省议会为中心，掀起了"拒孙"运动。9月1日，平政院长、湖北旅京同乡会副会长夏寿康召集会议，"公决誓非请政府收回成命不可"，同时致电湖北省议会，"力持鄂人治鄂主义"[2]。9月6日，湖北议会致电徐世昌道："孙振家政绩毫无，声名恶劣，本会正拟查办，骤然长鄂，誓不承认。"[3] 但是，孙振家自恃有王占元撑腰，不顾鄂人反对和靳云鹏"暂缓到任"的劝告，悍然通电宣称，于9月10日"接印任事"。然而，湖北人士坚不接受这一既成事实，事态更加激化，运动矛头转而直指王占元。湖北旅京同乡会通电表示："今欲达拒孙目的，非去王不可。"[4] 驱王运动自此发端。

慑于舆论，徐世昌于9月18日再次下令："特任夏寿康为湖北省长"，"任命孙振家为京兆尹"[5]。孙振家"任事"八天即被明令罢免，这在北洋政府高级官吏的任免中，并不鲜见。问题并不在于孙振家被任免本身，而在于由此诱发了喧嚣一时的湖北自治运动。

湖北自治运动，是湖北地方绅商势力与王占元为首的地方军阀的矛盾尖锐化的产物。湖北自治运动大体分为两派，一派以黎元洪、周树模（旅京同乡会会长）、屈佩兰（省议会议长）等北洋官吏为代表，他们的基本口号是"鄂人治鄂"，这反映出本地绅商阶级维护自身政治权利的要求。另一派以李书城、蒋作宾、孔庚等国民党人为代表，他们的基本口号是"废督去兵"。这反映出一批国民党人在辛亥革命失败后，争取民主、反对军阀专权、寻求政治出路的愿望。他们都是湖北绅商阶级的政治代表，在驱王这一点上，目标是一致的。

湖北自治运动的发生，突出地表现出这样一个问题，即湖北绅商阶

〔1〕《大总统令》，《晨报》1920年8月31日。
〔2〕《鄂人反对省长之激烈》，《晨报》1920年9月2日。
〔3〕《拍徐总统电》，湖南《大公报》1920年9月11日。
〔4〕《鄂人之倒督运动》，湖南《大公报》1920年9月22日。
〔5〕《大总统令》，《晨报》1920年9月20日。

级正在联合起来，以一种前所未有的姿态，公然干预湖北政局。而辛亥革命以后的湖北政局，一向是由督军把持的。周树模曾在旅京同乡会大会上号召人民参政，他说："今日国体既为共和，约法上曾赋予人民以参政之权利，不闻国政，是为弃权"[1]，表现出反对军阀独裁和要求"参政"的愿望。

湖北自治运动的发生当然不是偶然的，它是民国以来，湖北统治阶级内部，军绅关系长期失调，本地绅商阶级不甘"弃权"，要求"参政"，力图重新调整军绅关系而采取的一次政治行动。这是民国以来，湖北上层人士发动的一场规模空前的上层政治运动。

湖北自治运动的发动及其形式和内容，与倡导自治运动的湘、川两省不同。湘、川两省都是在经历了长期的南北之争的战乱后，由两省的地方军阀先后发动了自治运动。其矛头主要是针对南北政府，其实质是拥兵割据，其形式是脱离南北政权，建立地方自治政府。而湖北自辛亥革命以来，政局相对稳定，因此没有湘、川那样脱离南北政府的强烈愿望。更重要的是，湖北自治运动的发动者，是没有本地军阀支持的，而且又依附于北洋政权的本地绅商，其矛头主要是针对王占元为首的地方军阀，其目的仅在于争取一种有限的政治权利。

湖北军绅关系的破裂，在现象上表现为鄂人与鲁人的矛盾。一般说，旧式军阀用以维持其内部关系的纽带，通常是依靠一种封建性极浓厚的血缘关系、私属关系和地缘关系，如姻亲、僚属、同乡等，以此造成一种紧密的互为依存的内部关系。王占元正是如此。湖北人士曾揭露道："孙振家亲家，由道尹升省长；王葸臣亲家，包办汉口税局……实业厅魏宗莲为孙之襟兄弟；印花税孙百福，为孙之胞侄。"[2] 而孙又是王手下头号大将孙传芳的叔叔。湖北人士最为不满的是，大批鲁籍人占据了湖北许多重要职位，严重排斥了本地绅商的政治利益。王占元曾说："予待鲁人不薄，湖北六十九县，吾鲁人已占四十九。"[3] 舆论界有人疾呼："全省的县知事，山东人差不多占了一大半，先前省长尚不是山东籍，山东知事尚且占了一大半，若孙氏以山东人而长鄂，岂不要将湖北全省变

〔1〕《鄂人运动自治之表演》，湖南《大公报》1920年10月22日。
〔2〕《鄂公民披露王占元之政绩》，《晨报》1920年10月1日。
〔3〕刘挫尘：《鄂州惨记》，交通印书馆，1922年版，10页。

为山东的殖民地吗?!"[1]

因此，湖北自治运动始终带有一种狭隘的地方主义色彩。黎元洪、周树模、孔庚等，把孙振家的任命视为湖北"亡省"，愤慨表示："湖北为造成中华民国之元勋，竟遭亡省之惨痛。"[2] 对于投靠王占元的胡鄂公等人，人们斥之为"卖省求荣"、"卖省贼"。夏斗寅在其后率部援鄂的誓师词中这样说："我鄂为首义之邦，沦于王占元之手者殆八寒暑矣。鄂人实耕，鲁人食之，鄂人实织，鲁人衣之。全省之生产事业以及大小差缺，无一不为鲁（人）吸尽。"以此激励官兵"誓驱王逆"[3]。王占元下台后，省议会等团体对省长刘承恩的要求是："任用本省人为本省官吏。省属简荐委任各职人员，以及各县知事须立时改用本省人员。"[4]

鄂人与鲁人的矛盾，是湖北军绅矛盾所特有的一种表现，这一矛盾表明，"鄂人治鄂"的口号，在湖北绅商阶层当中是可以赢得广泛的同情和支持的，是易于激起鄂人的抗争情绪的，这是湖北自治运动的基础之一。王占元与湖北绅商的矛盾是多方面的，而导致双方关系急剧恶化的主要原因，是湖北境内多次发生的兵变。

军饷，是王占元谋取钱财的重要来源之一。王占元以军饷为名，除多次增收盐税外，还大量添印湖北官票。黎元洪揭露道："元洪前离鄂时，约计票额只三千五百万串"，而今"加印已至七八千万串"[5]。尽管军费剧增，而王的部队竟有欠饷达七八月之久的情况，[6] 仅此一例，足见王挪饷之巨。由于克扣军饷，1920 年下半年至 1921 年上半年，湖北境内先后发生数十起兵变。然而，兵变之于王占元竟是一种谋财的机遇，即趁兵变之机，胁迫商民筹饷。黎元洪曾抨击道："危急之时，复索商民垫饷，屡变屡垫，屡变屡垫，明伤暗损不知几极。"[7] "屡变屡垫"，这是旧式军阀谋取钱财特有的超经济强制手段，这种北洋政权特有的恶性循环，在王占元督鄂期间表现得极为典型。正是这种恶性循环，导致了

〔1〕《反对孙振家之鄂闻》，《晨报》1920 年 9 月 14 日，"汉口特约通讯"。

〔2〕《湖北人之天津会议》，《晨报》1920 年 9 月 5 日。

〔3〕《政府非留王占元督鄂不可》，《晨报》1921 年 7 月 31 日。

〔4〕《鄂人促进自治热》，湖南《大公报》1921 年 8 月 20 日。

〔5〕《鄂人一致反对王占元筹饷》，湖南《大公报》1921 年 1 月 7 日。

〔6〕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编：《北洋军阀统治时期的兵变》，江苏人民出版社，1982 年版，208 页。

〔7〕《鄂人一致反对王占元筹饷》，湖南《大公报》1921 年 1 月 7 日。

军绅关系的崩溃。

当时最为轰动全国的是宜昌的两次兵变和武昌兵变，史称宜武兵变。宜昌第一次兵变发生于1920年11月29日，政府方面显然低估的统计是："本地商民典当约计损失陆百贰拾伍万叁千余串。"[1] 同年年底，王占元以年关将到、军心不稳为名，要挟汉口、武昌两商会借现款一百万。对此，旅京同乡会谴责道："维持军纪，本王督军之天职，而彼反时以'维持地方治安'六字，为向商会索款之武器，商民实属不能长期维持。"[2]

1921年6月4日，宜昌再次兵变，随后将变兵安置于武昌南湖，预备遣散。6月7日，王占元自兼师长的陆军第二师老兵退役，因欠饷，与城外宜昌变兵里应外合，发动了大规模的武昌兵变。湖北省议会在致大总统的通电中说："共计公私财产损失数千万，死伤约数百人，洪杨以后，无此浩劫。"[3] 武昌总商会致政府电中愤慨表示："王督所部军队，抢劫我财产，杀戮我人民，我人民希望官吏保护之心至此已绝。"[4] 王占元与绅商的关系几乎完全破裂。

王占元对变兵的处理是，诱骗变兵退役回乡，同时令孝感驻军刘佐龙部将其"悉数截获，明正典刑"。前来查办武昌兵变的陆军部次长金绍曾在致靳云鹏等人的密电中称："该变兵一千七百名，遣送至孝感，预伏机枪，一律击毙，幸逃无几。"[5] 如此大规模地枪杀变兵，在北洋军阀统治史上是罕见的。武昌兵变后，王占元已是四面楚歌。"凡彼（按：指王占元）出有告示，必有人将'王占元'三字挖去。"[6] 湖北人民对于王占元的愤恨，已达极点。

至此可以作一结论。"屡变屡垫"的循环不可能是无限的，在这种循环中，"屡变"的一方——军，与"屡垫"的一方——绅，矛盾在激化；而变兵和绅商，与操纵这一局面的王占元的矛盾也在激化。"屡变屡垫"，是湖北统治阶级内部一切矛盾的焦点，处于这种状态中的军绅关系是不可能调和的。

〔1〕《北洋军阀统治时期的兵变》，207页。

〔2〕《鄂同乡会反对王占元之苛敛》，《晨报》1920年12月27日。

〔3〕《鄂州惨记》，98页。

〔4〕《武昌劫后之官民两面观》，《晨报》1921年6月13日。

〔5〕《北洋军阀统治时期的兵变》，212页。

〔6〕《王占元仍图盘据湖北》，《晨报》1921年6月25日。

伴随着不断发生的兵变，湖北自治运动迅猛发展起来。由于中国共产党尚处于草创之际，湖北人民还未能找到自己的政治代表，因此他们驱王的要求，只能通过自治运动的形式，通过绅商阶级之口，曲折地表示出来。从这个意义上讲，自治运动带有局部的正义性质。湖北共产主义小组成员董必武、刘子通参加过这一运动，并曾参与发起“湖北省宪讨论会”。

湖北自治运动既然是绅士运动，而绅士是无力驱逐督军的，必须借助外力。旅京同乡会和省议会的代表，用了近一年的时间奔走于府院之间，希图通过政治手段罢黜王占元，但屡遭拒绝。1921 年 6 月 22 日，靳云鹏召集各部总长特别会议，“至王占元之地位，议决决不更动”[1]。在这种情况下，孔庚、李书城、蒋作宾等人，转而求助于自治运动的倡导者——湘赵与川刘，决定以武力驱王，以武力推进湖北自治。

二

所谓“援鄂”，是对三方面而言，即湖南、四川两省出兵援鄂自治，同时吴佩孚出兵援鄂对抗湘、川两省“侵鄂”。因此，有必要对湘、川、直三方面的动机和意图，作出相应的考察。

1920 年 5 月，吴佩孚由衡州撤防北上；6 月底，湘军收复湖南全境。自护法战争以来，湖南多次成为南北交兵的重要战场，湖南朝野普通“厌乱”。地方军阀为求“保境”，只得宣布脱离南北政府实行“中立”，就是自治。

1920 年 7 月 22 日，谭延闿通电首倡自治。湘军总司令谭延闿、师长赵恒惕等，曾以全体湘军的名义“郑重宣言”：“湘人实行自治，以树联省自治之基，不受何方之干涉，亦不侵略何方。”[2] 当时有“门罗主义”之称。

然而，自治似乎暂时解决了外争，却不能解决内争。湘军自驱逐张敬尧后，谭延闿、赵恒惕、程潜三派立即发生内讧，经过一番倒谭排程的激烈倾轧后，赵恒惕出任湘军总司令，林支宇出任临时省长。这时，湖南全省划为 12 个防区，各防区司令视防区为独立王国，截留税收，任

〔1〕《王占元地位难动摇》，湖南《大公报》1921 年 7 月 27 日。

〔2〕《湘军全体之郑重宣言》，湖南《大公报》1920 年 11 月 8 日。

用私人，把持行政。湘军正规军亦由一师三旅扩编为两师十独立旅，其中谭、赵势力各占一半，这就使本来已十分严重的兵多饷少的问题更加严重。赵恒惕不但军令政令不能统一，而且要时刻提防谭派军人“谋反”。1921年春，谭派将领张辉瓒召集会议，议决倒林，3月初，林支宇秘密逃离长沙。总之，自治的招牌没有给湖南内政带来稳定，解决内争的办法是向外发展。湖北自宜武兵变后，自治运动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驱王的方式由运动府院罢免王占元，改为运动湘军以武力援鄂驱王，自治运动的中心亦由北京移到长沙。

湖北人士是以什么名义动员这个宣言自治且又号称门罗主义的湘赵出兵援鄂的呢？孔庚说过：“一国之中，必各省自治完成而后，一省之自治始得完成，断未有邻接各省不能自治，而一省独能闭门自治者也。”[1]这就是湖北人士运动湘赵援鄂主要的法理依据。

1921年7月3日，被王占元悬赏一千元通缉捉拿的武昌律师公会副会长施洋来到长沙。他公开呼吁湖南政府“予鄂人以实力之赞助”，“洋敢代表湖北三千五百万人民准备箪饲（食）壶浆以迎”[2]。湖北省议会也致函赵恒惕道：“惟有吁恳麾下，本救灾恤邻之旨，兴吊民伐罪之师，驱除横暴，以解倒悬。”[3]与此同时，一批重要的湖北人士蒋作宾、孔庚、李书城等相继来到长沙，大力运动湘省朝野兴师援鄂。当时的舆论界曾将湖北人士在湘活动，称为“效秦廷之哭”。

湖北人士的上述活动起到了两个重要作用：一是为赵恒惕日后援鄂提供了应鄂人“泣恳”的借口；二是促成湘军高中级将领极愿兴师一战，因为，“孔庚与蒋作宾在北京早已决定，如果赵恒惕答应出兵援鄂讨王占元……湖北以后协助湘军两个师的军费”[4]。这一点对于军阀是颇有诱惑力的。

1921年6月23日，长沙来了一位重要客人——前川督熊克武。7月7日，熊克武离湘经武汉返川，他在离湘的当天密电但懋辛道：“大局将生重大变化，吾川须从速准备，应此潮流，本军犹宜避去内争，向外发

〔1〕《鄂人尚不忘情于湘耶》，湖南《大公报》1921年10月3日。

〔2〕《鄂各界代表施洋致湘人泣恳书》，湖南《大公报》1921年7月4、5、6日。

〔3〕《总司令关于援鄂之咨文》，湖南《大公报》1921年7月29日。

〔4〕彭伯勋：《湘军援鄂的前因后果》，政协湖北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湖北文史资料》，第6辑，1982年版，143页。

展。现鄂王为众毁所归，已呈不稳之现象，若以兵力助成鄂人自治，实为不世之伟业。昨与炎午（按：赵恒惕字炎午）密商决定：川湘各出五混成旅。请探察甫澄（按：刘湘字甫澄），渠如对此意旨赞同出兵，则举办较易，倘尚迟疑，则本军亦须单独进行。"[1] 因熊克武的游说，并许以川军相配合，赵恒惕始决定援鄂。

援鄂之举显然是背离自治精神的，而赵恒惕却说："湖南既以自治号召天下，为自治而战亦名正言顺。"[2]"我湘之于各省自治，实负有督促进行之责，义至正任至重也。"[3] 这样，"自治"这个本来是保境性质的口号，又转变为向外扩张的法理根据。"师出有名"，对于军阀来讲，永不是难题。

川军是参与援鄂的第二者。自护国战争以来，四川境内不少地区为滇、黔军占据，1920 年 5 月，熊克武、刘湘、刘存厚三派四川将领，在"川人自主"的口号下联合起来，于同年 10 月击败滇、黔军。这时，四川并存着两位前任川督，一个是南方政府任命的熊克武，一个是北洋政府任命的刘存厚。为避免再起南北争端，1920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川军将领在重庆举行会议，决定自治。会后，由刘湘、但懋辛、刘成勋领衔致电熊克武、刘存厚道："慨自民国多故，南北纠纷，政潮所布，川受其敝。""我川人展转水火之中，呼号刀俎之上，北方鞭长莫及，南方亦噤不一言……卒用川人自力，拼死始得争回主权，此岂南北有毫发之力助我哉？夫亦川人自救而已。""故欲脱离南北战争之旋涡，自当立于超然之地位。"这个主张得到了熊克武的支持。1921 年 1 月 8 日，刘湘、但懋辛联名通电宣布："在中华民国合法统一政府未成立以前，川省完全自治。"[4] 至此，四川成为继湖南之后，第二个宣布自治的省份。

但是刘存厚反对自治，怂恿北洋政府再度任命他为川督。1921 年 2 月，主张自治的一、二、三军联合起来，将刘存厚击败。经过上述两次战争，南北势力均被驱逐出四川。1921 年 6 月，川军将领推举一个与南北政府均无历史关系的地方实力人物刘湘为川军总司令。然而与湖南的情况相同，自治并不能解决川军内部的统一。熊克武与刘湘这两大系统

〔1〕《川军援鄂》，《湖北文史资料》，第 6 辑，136 页。

〔2〕《总司令部昨日茶话会纪事》，湖南《大公报》1921 年 9 月 7 日。

〔3〕《总司令援鄂之誓师辞》，湖南《大公报》1921 年 7 月 29 日。

〔4〕以上均见范崇实：《1920—1922 年的四川军阀混战》，《近代史资料》1962 年 4 期。

并存的局面，是难以持久的，熊克武深知："本军犹宜避去内争，向外发展。"

当时，四川与湖北之间存在着一大矛盾，即"川盐楚岸"问题。前清以来，湖北境内的食盐销售是划分区域的，以宜昌为中心的湖北上五府地区划为川盐的销售区域，这就是"川盐楚岸"。由于川盐运销远，成本高，王占元时代，以成本较低的淮盐运销上五府地区，这就冲击了川盐的市场。

1920年底，北洋政府准备正式取消划岸分销，开放楚岸。这时川军已扩充为三军十师九混成旅，军饷是个大问题，而盐税又是军饷的重要来源。刘存厚在反对四川自治的通电中声称："川中财赋罗掘已穷，以后放饷，端赖盐款。稽查总所开放楚岸，正当群起力争，一旦宣布脱离（按：指自治），不啻授人以柄，不惟军饷立穷，何以奠定民生?"[1] 而刘湘在反驳刘存厚的通电中表示："楚岸既为吾川所必争，则在自治制下，尤有强固之效力。"[2] 表示不为自治所束缚和"必争"的决心。

但刘湘最初对援鄂一事不甚积极，当一军军长但懋辛根据熊克武的指示将援鄂计划书呈报刘湘后，"刘置之月余不问"[3]，这是川军后来出动较晚的主要原因。鄂人潘正道劝说刘湘道："如能占领宜（昌）沙（市），款项可得若干，不可令一军独享其利。"[4] 迟至8月3日，刘湘方致电川军诸将领征求援鄂意见，并表明态度："援助鄂人自治，本吾川应尽天职……失此不图，湘军独下武汉，吾川他日对南对北，均无发言之资格。"[5] 这是一份颇为难得的密电，数月前才宣称"脱离南北战争之旋涡"，"立于超然之地位"的刘湘，在关系到切身利害时，仍旧要介入南北之争，并要争得对南北的"发言资格"。

尽管四川并没有湖南那样众多的鄂人前去"泣恳"援鄂，但同样可以找到堂而皇之的出师之名。但懋辛在其援鄂誓师词中说："鄂人哀告湘军赴义……岂以吾川人急公好义，乃反坐视而不救?"又说："吾川人既已倡导自治，此后决非闭关自守所能保持，今兹援鄂，正为我川人自卫

〔1〕《刘存厚不赞成自治之通电》，《晨报》1921年1月10日。
〔2〕《四川武人之自治运动》，《晨报》1921年1月30日。
〔3〕《川军援鄂》，《湖北文史资料》第6辑，129页。
〔4〕同上，129页。
〔5〕同上，139页。

计。”但懋辛对这场战争的性质作如下解释：“吾人非重寻旧日南北问题，而实尽忠于联省自治主义，非欲武力解决时局，乃欲以联省自治解决中国武力也。”“懋辛等确认此次战争，为联省自治者与武力征服者之战争。”[1]

参与援鄂的第三者是吴佩孚。直皖战争后，吴佩孚屯兵洛阳，整军经武，为其武力统一中国积极作准备，而联省自治无疑是妨碍武力统一的，因此从政治上讲，吴佩孚是不能允许自治运动发展起来的。湖北自治运动发生后，湖北人士不断到洛阳向吴佩孚请愿，要求驱王自治。吴佩孚曾严词拒绝道：“要是各省军政都归各省自己办，那么中国不成了五胡十六国了么?”[2] 并反对撤换王占元。吴佩孚之所以反对驱王，是因为王曾有助于吴。吴佩孚由衡州撤防北上时，王占元曾予“借道”；在直皖战争中，王占元也曾配合直军，逮捕了吴光新。

王占元与曹锟、吴佩孚虽同属直系，但是直系集团的发展显然经历了两个时期：前一时期以冯国璋为首，以“长江三督”为基本力量，王占元即长江三督之一。这一时期的直系称为旧直系。随着冯国璋和李纯的相继去世，旧直系实际上已不复存在。王占元与曹、吴为首的新直系，既没有历史渊源，又没有形成整体。1920 年 6 月，王占元升任两湖巡阅使，与曹锟、张作霖形成三足鼎立的局面，并且，王占元还与奉张形成了对新直系的钳制态势。王占元之于曹、吴，显然是一股异己力量。为了在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全面增强直系实力，打破直皖战争以来直、奉势力相对平衡的状况；为解除王占元与奉张形成的对直系的钳制态势，为与奉系的决战作最后的准备；为抑制喧嚣一时的自治运动，巩固北洋政权对湖北的控制和在江南的势力；直系都必须介入这场战争，必须夺取湖北，因而也必须“驱王”。

1921 年 7 月中旬，曹锟在保定召集会议，商讨出兵援鄂。曹锟、王承斌、张福来、萧耀南等均主张以援鄂为名，夺取湖北。吴佩孚最后说：“我因王子春（按：王占元字子春）是北洋老人，对咱们都不错，趁他危急之时，把湖北拿过来，有点不好意思……今天大帅和大家的意思既然

〔1〕《川军援鄂之最初态度》，《晨报》1921 年 9 月 24、25 日。

〔2〕张方严：《1921 年直军援鄂的经过》，《文史资料选辑》，第 41 辑，张方严时任吴佩孚的参谋长。

如此，那就这样决定吧。”[1] 这次会议同时内定，由陆军第25师师长、湖北黄冈人萧耀南，接替王占元任湖北督军。

吴佩孚后来曾多次指责湘、川方面首启兵端，违约失信，“藉名驱王侵鄂”等等，将战争责任推到湘、川一方，并以此为率军援鄂的借口。那么，吴佩孚在战前对湘、川方面的行动有什么表示呢？赵恒惕后来在向湖南各界报告援鄂经过时说：战前，“派人征求吴佩孚意见，吴氏虽未有明白表示，但对于驱王意思颇为活动”[2]。蒋作宾后来也说：“当同人入湘之始，曾经与吴接洽，吴氏半推半就，仅言鄂事由鄂人自决。”[3] 川军援鄂第一路总指挥唐式遵，曾通电谴责吴佩孚道：“吴、赵与我谋倒鄂王。”[4] 吴佩孚究竟是与湘、川共谋倒王，还是仅仅对湘、川的行动保持某种默契？本文暂不深究。但有两点可以肯定：第一，湘、川方面在战前是将各自的行动告知了吴佩孚的；第二，吴佩孚至少在当时没有干预战事的准备。当然，吴佩孚并不打算回避这场战争，但直接出兵驱王，他有点“不好意思”，他是要湘、川方面替他驱王，而后以“侵鄂”为名，出兵击败湘、川，夺取湖北，实现直系的战略目标。

三

1921年7月26日，赵恒惕在总司令部举行援鄂誓师典礼，援鄂战争自此爆发。湘军战斗序列如下：第一军司令宋鹤庚，辖第一纵队（司令贺耀祖）和第二纵队（司令唐生智）。第二军司令鲁涤平，辖第三纵队（司令刘铡），第四纵队（司令邹序彬）和第五纵队（司令叶开鑫）。一、二、三、四纵队及鄂军夏斗寅部从中路进攻，叶开鑫率第五纵队从右翼进攻，荆（州）沙（市）支队长何键和石首支队长李超群从左翼进攻。[5]

7月22日，旅湘万余鄂人召开大会，通过了湖北自治政府临时约法14章120条，随即根据临时约法选举蒋作宾为临时省总监，湖北自治政

〔1〕 张方严：《1921年直军援鄂的经过》。
〔2〕《总司令部昨日茶话会纪事》，湖南《大公报》1921年9月7日。
〔3〕《蒋作宾在沪之行动》，湖南《大公报》1921年10月5日。
〔4〕《川军援鄂》，《湖北文史资料》，第6辑，130页。
〔5〕《随军记者通信》，湖南《大公报》1921年7月31日。

府——总监部宣告成立。在这个政府中，孔庚任省务院长，施洋等任秘书，夏斗寅为湖北自治军前敌司令，其他成员还有李书城、何成浚、吴醒汉等人。

7月28日，湘军发动进攻。中路湘军于7月29日占领羊楼司，31日攻占洋楼洞和赵李桥，逼近蒲圻。右路叶开鑫部8月2日攻占通城。

战事发生后，王占元即电北京政府道："此乃吾北洋系生死问题，绝非占元一人地盘关系"，要求政府"全力援鄂"[1]。同时，王占元任命陆军第18师师长孙传芳为鄂军前敌司令，在羊楼司、蒲圻和咸宁一带设防。刘跃龙为左翼司令，布防通城、崇阳。王都庆为右翼司令，布防公安、石首。

在直系方面，吴佩孚按预定方案立即派遣萧耀南率第25师、靳云鹗率第8混成旅沿京汉铁路大举南下。7月31日，萧耀南率部抵达汉口刘家庙，同日，通电就任直军援鄂总司令。随后，萧耀南将其25师布防武汉，将靳云鹗旅布防咸宁，但并不参战。萧耀南在以援鄂总司令的名义发布的布告中，只是要求"尔商民人等安居乐业"[2]，对于援鄂一事只字未提。

经过宜武兵变，王占元所部战斗力本不堪一战，但在孙传芳的指挥下，仍顽强抵抗了八昼夜。8月5日，鄂军开始溃退。8月7日，湘军中路攻克蒲圻；8月9日，湘军右路攻克崇阳；同日，湘军左路攻克嘉鱼。武汉危在旦夕。

王占元在前线失利、直军按兵不动的情况下，曾数电中央辞职，以为要挟；同时，派其策士杨文恺到保定面见曹锟，指望曹锟维持其地位，而曹锟的答复是："子春二哥可以歇歇了。"[3] 这样，直军所谓"援鄂"的意图已暴露无遗。8月5日，王占元通电指责道："萧总司令全师来汉已逾五日，经占元渡江两次敦请，萧总司令亦慨允赴援，奈□原定计划，非各军到齐，不便前进。靳旅虽已开赴茶菴岭［驻］扎，因未得总司令命令，亦不能参加战斗。助尽援绝，何能持久？""现［已］电呈中央，坚请辞职。"[4]

〔1〕《湘鄂两军已开始总攻击》，《晨报》1921年8月2日。

〔2〕《五日以前湘鄂两军之战况》，《晨报》1921年8月9日。

〔3〕杨文恺：《我在王占元幕下的活动片断》，《文史资料选辑》，第41辑。

〔4〕《王占元出走详情探志》，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12日。

8月10日，王占元发出数道电文，通告离鄂。他说："去岁省长事发，诘责之电，几积盈寸，占元雅不欲以衰老之身，为众矢之的。"[1]又说："默察大势，非实行自治，无以应潮流而救危局。况军阀揽权，久已为世诟病，占元素性淡泊，更何苦以衰病乞退之身，冒拥兵自卫之名？"[2] 王占元的上述通电，半是挽歌，半是谤文，至于鼓吹自治并大骂军阀揽权诸语，显然是在拆吴佩孚、萧耀南的台了。

8月11日，王占元乘舰离鄂，同日，萧耀南接印就任湖北督军。以驱王为目标的援鄂战争第一阶段至此结束。

在此之前，徐世昌于8月9日下达数道命令："王占元准免本兼各职"，"特任吴佩孚为两湖巡阅使"，"特任萧耀南为湖北督军"，"特派孙传芳为长江上游总司令"[3]。上述命令表明了这样几个问题：首先，王占元被罢免，持续近一年的驱王运动有了结果，各派势力驱王的目的已经实现；其次，黄冈人萧耀南继任鄂督，"鄂人治鄂"的要求亦获解决；其三，吴使和萧督的任命表明，湘、川和湖北自治政府方面，要求废督去兵和联省自治的政治目的完全落空；其四，吴、萧做了这场战争的"渔翁"，湘赵与川刘没有得到任何实际利益，其发动这场战争以求解决的内外矛盾，一个也未解决；其五，王占元残部孙传芳依附了吴佩孚，或者说被吴佩孚吞并。显然，以上结果必然促使援鄂各方发生分化并重新组合。湖北自治运动中的黎元洪、周树模一派和直系成为主和派，因为他们的目标已完全实现。湘军和川军以及湖北自治运动中的蒋作宾、孔庚一派成为主战派，因为他们希图解决的问题几乎全未解决。

8月13日，黎元洪、周树模、熊希龄等两湖名绅联名通电主和："今王督已去，鄂民处水深火热之际，稍获苏息"，力主湘、直双方"尽可彼此协商，何必煮豆燃萁，诉诸武力。务望约束所部，静候双方和平解决"[4]。8月11日，萧耀南致电赵恒惕，望双方"务推诚接洽，俾得和平解决"[5]。赵恒惕对于援鄂本来就有顾虑，在直军大举援鄂、湘军连续作战后较为困顿的情况下，赵恒惕一面致电萧耀南表示："和平解

〔1〕《鄂州惨记》，75页。
〔2〕《王去萧来之鄂讯》，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16日。
〔3〕《大总统令》，《晨报》，1921年8月10日。
〔4〕《鄂州惨记》，180页。
〔5〕《萧耀南来电言和》，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12日。

决，极所赞同”[1]；一面致电黎元洪等人，表示响应和平号召：“旋闻王已去鄂，又承诸公之命，即饬各军停止前进，静候和平解决，其无侵略占地盘之心，当为天日所鉴。”[2] 8月12日，赵恒惕下令休战三日。

但是，以宋鹤庚、鲁涤平为首的湘军将领则不甘罢战。宋、鲁在致萧耀南的通电中提出强硬要求：“惟湘以兄弟之义务，应贵省人士之请求，既不惮重负以趋，期达成扶植鄂省自治之目的，则对鄂一切善后办法，实与有责”[3]，提出以湖北自治为言和的先决条件，并且“有责”参与一切善后。总之，不甘就此了结。

川军消息较闭塞，8月20日左右方得知时局变化。8月22日，唐式遵通电讨伐吴佩孚：“吴、赵与我谋倒鄂王，湘人力战兼旬，王始推倒，而自取两湖巡阅使头衔，挥兵直攻湘军，出尔反尔，国人共愤，誓即东出会戡此虏。”[4] 8月20日，但懋辛致电赵恒惕道：“王占元虽去，萧耀南靳旅据鄂，而我川兵目的未达到”，通报赵恒惕，川军各部“现已陆续开拔，分道前进”[5]。

以蒋作宾为首的湖北自治政府更是不愿罢兵，蒋作宾在8月11日的通电中，把吴、萧的任命视为“拒虎进狼”，表示：“我军既以自治为帜志，所有北廷命令及督军巡阅等职，当然不能承受。”[6] 随后，还发表了一篇措辞激烈的《讨吴佩孚檄》。

此外，北洋政府亦不愿停战言和。8月13日，靳云鹏密电其胞弟靳云鹗道：“南人行同禽兽，万不可以仁理喻”，“莫论其和不和也，但求杀尽鼠辈而后已”[7]。此电后为湘军缴获并予公布。

吴佩孚估计战事不可避免，致电湖北各团体道：“湘省藉名驱王侵鄂，称兵蒲嘉一带，现王使已辞，尚复进逼不已，实属破坏大局。佩孚准即日启程来鄂，实行武装调停。”[8] 在此前后，吴佩孚调集直鲁豫各军及海军舰只先后集结湖北备战。8月7日，直军接防鄂军前沿阵地，

〔1〕《总司令电允萧耀南言和》，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14日。
〔2〕《总司令再致黎黄陂等电》，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19日。
〔3〕《宋鲁复萧耀南电》，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14日。
〔4〕《川军援鄂》，《湖北文史资料》，第6辑，第130页。
〔5〕《但懋辛电告出师援鄂》，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21日。
〔6〕《鄂省监暂不离湘》，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12日。
〔7〕《总司令之通电》，湖南《大公报》1921年8月27日。
〔8〕《吴佩孚赴鄂督战之前后》，《晨报》1921年8月19日。

萧耀南在汀泗桥一带布防，与湘军对峙。8月12日晚，吴佩孚抵达汉口刘家庙车站，这是他自直皖战争后首次出马作战。局势的发展，湖北人士已敏锐地注意到。8月13日，汉口各团体联合会致电周树模等人道："北来军队，络绎于途，本吾鄂军民之战，一变而为湘直之争。"〔1〕湘鄂之战转变为湘直之争，援鄂战争第二阶段拉开战幕。

8月18日，湘直两军交兵开战。萧耀南的原部署是，以汀泗桥沿线的直军中路担任主攻。由于中路山势丛伏，不易进攻，且不能与海军相配合，因此，吴佩孚决定，将直军主力放在右翼，即湘军的左翼，这样，既打击了湘军薄弱点，又能充分利用海军的优势，沿长江进洞庭，夺取岳州，截断湘军首尾。是日，吴佩孚乘军舰在簰州督战，下令决金口堤、簰州堤以水淹湘军，金口、簰州、嘉鱼一带为直军攻占。8月23、24日，中路直军由吴佩孚督战，中路湘军由赵恒惕、蒋作宾督战，双方在汀泗桥一带展开激战，战斗极为残酷，汀泗桥几经易手。最后湘军退守蒲圻，战事发生逆转。

8月28日，吴佩孚调集军舰突袭岳州，据赵恒惕后来说："不料二十八号，吴氏以兵舰七艘压迫岳阳，所有兵舰均冒挂洋旗，故沿江未及防备，以致岳城为所蹂躏。"〔2〕岳州失守，导致湘军全线崩溃。

9月1日，在英国领事安排下，赵恒惕前往岳州，与吴佩孚在英国军舰上举行和谈，这是吴、赵二人首次见面。双方均称此次交战是"误会"，吴佩孚在谈话中，"言语甚简单，态度亦甚和平"。他说："所以误会之故，即因吾二人未曾见面，致生隔阂。"湖南方面谈判代表之一仇鳌发言道，湘省出兵旨在驱王，"至以后与直军之冲突，殆多出于误会。因为就理论事实双方观察，吾湘均不至于攻直。直军曾助吾湘驱张，感情甚洽，湘直久已为互相提携之良友。"随后，由吴、赵二人单独协商，达成八条临时停战协议。〔3〕

正当湘、直双方罢兵言和之际，援鄂川军逼近宜昌。川军因刘湘的延误，其出动时，援鄂战争第一阶段已经结束。川军原定战斗序列是：由刘湘系统的第二师唐式遵部、熊克武系统的第二混成旅张冲部，另将刘湘的警卫团改编为鄂西军，鄂人潘正道任司令，把这三部合编为川军

〔1〕《鄂州惨记》，181页。

〔2〕《总司令部昨日茶话会纪事》，湖南《大公报》1921年9月7日。

〔3〕以上均见《岳阳停战会议详志》，湖南《大公报》1921年9月4日。

援鄂第一路军，唐式遵任总指挥。此外，第一师、第五师、第六师组成第二路军，由但懋辛任总指挥。刘湘任川军援鄂总司令，但懋辛任副总司令。后因种种原因，实际参战的基本上就是第一路军。

张冲将所部编为两支混成支队，刘伯承任第一支队支队长，辖步兵四营、机关枪两连、炮兵两连，为张部主力。张冲部担任南岸，唐式遵部担任北岸，顺江东下，会攻宜昌。川军在相继攻占秭归等地后，于8月底逼近宜昌。

宜昌守军以卢金山为总司令，赵荣华为总指挥，所部仅赵荣华、宋大霈各一混成旅及第十八师一团。其部署是，以两混成旅布防北岸宜昌周围，另以两营兵力布防南岸。[1]

9月4日，刘伯承率一支队经数日激战，全歼南岸守军，俘获七百余人。9月1日，唐式遵部在北岸对宜昌发动总攻击。这时，驻宜昌英、美、日三国领事，以保护侨商为名，出面调停，川军一度停止进攻。

川军出动后，唐式遵与张冲这两个派系的矛盾随即暴露出来。宜昌守军主力在北岸，川军本应集中兵力打击北岸守军，一举攻克宜昌，而唐式遵却将张冲一混成旅之众部署于南岸。8月28日，张冲密电但懋辛道："命职任河南岸者，非责人以轻也。实不欲职旅部队插足宜昌。"张冲同时指出："若照其计划，眼见北岸战事，不能成功，否亦旷日持久，与人以时间之余裕，受各个击破之害。"但张冲亦看到："若不依其计划，则一、二两军则重生意见，对外用兵转为对内用兵，亦不可知。"[2] 张冲的预言不幸而言中，北岸战事拖延下来。而直军在击败湘军后，吴佩孚立即挥戈西指，调集陆海军大举增援宜昌。当唐式遵感到事态严重而令张冲分兵北渡增援时，"张又恐分割部队，受其宰弃，是以不肯北渡"[3]。这样，张冲部在南岸"隔岸观火"达半月之久。

9月15日夜，北岸川军一度攻入宜昌，宜昌城内守军左右翼皆后撤，仅于学忠率部坚守正面阵地。当晚，吴佩孚乘军舰由沙市赶到，亲率卫队反攻，立于吴佩孚身旁的副官张玉亭被击毙。后吴佩孚采纳时任炮兵营长的于学忠的建议，将川军击退，于学忠亦从此得到吴佩孚的识拔。

〔1〕 于学忠：《我在北洋时期与直系奉系的关系》，《文史资料选辑》，第51辑。

〔2〕 《川军援鄂》，《湖北文史资料》，第6辑，141页。

〔3〕 同上，133页。

9月17日，张冲留一营兵力于南岸，其余渡江增援北岸。9月23日，直军在海军配合下猛攻南岸。24日，南岸失守，当夜，北岸川军全线退却。10月中旬，援鄂川军奉但懋辛之命，扼守湖北巴东县境内的西濛口一带，与直军处于对峙状态，目的在讲和，战事实已停顿。

12月22日，刘湘的代表张梓芳与长江上游总司令孙传芳在宜昌拟订和议草案17条，其中规定："至川盐销鄂问题，另定税则，由两省平均支配。"[1] 川鄂和约于1922年3月13日在宜昌正式签字，川军援鄂总部行营随之裁撤。

1921年10月27日，吴佩孚由宜昌乘舰返回武汉。同日，他向全国发出通电，对援鄂之战的缘起和责任作如下评判："乃野心政客，无聊党人，乘武宜兵变之后，假联省自治为名，以瓜分鄂省利权为钓饵，日鼓簧于川湘当道之前……铸成今日大错。""试问人民自治，与军人何涉？鄂省自治，与川湘又何涉？""川湘当道，不察利害，遽起兵端，违约失信。""是则川湘鄂战事之缘起，率由政客党人酿之，川湘鄂战争之责任，当由政客党人负之。"[2] 在这里，吴佩孚自居为正义的卫道士，把川湘当局判为"不察利害"的受骗者，对联省自治作了无情的抨击，而将战争责任推之于"无聊党人"——国民党。

四

援鄂战争的发动既然有着广泛的背景，那么它的结局也必然产生广泛的影响。

孔庚在"拒孙"运动之初曾指出："鄂省人民素称稳健，自辛亥以后从未干涉政治，此次实出全体之公忿。"[3] 的确，湖北自治运动是辛亥革命以后湖北绅商头一次"干政"，以自治的名义驱逐一位赫赫巡阅使，这在北洋军阀统治史上是唯一的。这是辛亥革命以后、北伐战争之前，湖北政局最大的一次变动。

王督易萧督，解决了鄂人与鲁人的矛盾，湖北统治阶级内部关系——军绅关系重新作了调整，亦重新得到加强。以"鄂人治鄂"的口号

〔1〕《川鄂和议之妥协》，湖南《大公报》1922年1月6日。
〔2〕《吴佩孚口中之战事责任者》，《晨报》1921年10月31日。
〔3〕《四面楚歌之孙振家》，《晨报》1920年9月8日。

驱逐一位督军，又因同样的口号接受另一位督军，反映出湖北自治运动的局限性和妥协性。吴佩孚在岳州接见记者时说："鄂省则督军省长均为鄂人，已完全达到鄂人治鄂之目的。"[1] 吴佩孚仅仅通过萧督的任命，既使湖北自治运动平息下来，又把湖北并入了自己的地盘。自治运动不是也不可能是解救湖北人民的道路。

湘军此役的结果如赵恒惕所说："不特自治主义未克发挥，竟至丧师失地"[2]，不仅死伤惨重，并且军事重镇岳州为直军占据。

由于岳州为直军占据，这样湖南便处于北洋势力的直接威慑之下。同时，粤桂战争结束后，广州国会紧接着于 1921 年 8 月 10 日召开非常会议，决定出师北伐，而湖南是北伐的必经之路。为阻南拒北，再图保境，赵恒惕再次求助于自治的招牌，而且是更高形式的自治。援鄂战争失败后，赵恒惕加紧了制宪活动。1922 年 1 月 1 日，湖南省宪公布实行，这是民国史上也是中国历史上实施的唯一的省宪。随后，湖南再次打出"门罗主义"的旗号。

争回"楚岸"是川军的唯一收获。但是，川军援鄂既然是力图避免内争，那么援鄂失败必然加剧内争。川军退回后，一、二军不久开始火并，刘湘一派请求吴佩孚派兵入川助战，熊克武一派请求滇、黔军入川助战。这些曾宣布"永不许外省军队侵入本省境内"[3] 的将军，并不忌讳食言。川军没有取得对南北的发言资格，倒是南北政府重新取得了对四川的发言资格。四川再度陷入长期的内乱和南北之争的旋涡之中。

直军是此役最大的受益者。直皖战争后，吴佩孚开始确立"武力统一"的基本国策，而援鄂之战则是吴氏实施这一政策的头一个重大的战略行动。当其援鄂之初，背有奉张，南对湘赵，西临川刘，且夹杂着与鄂王的复杂关系，情状甚危。而战罢再看：逼走鄂王，首败湘赵，再败川刘，夺取湖北，占据岳州，局面为之一变。

援鄂之役在直系集团发展史上有着重要意义。吴佩孚升任两湖巡阅使，这样，北洋三巡阅使中，直系已占其二。这不仅大大增强了直系集团在北洋政权中的政治地位，而且也改变了直系集团的内部关系；吴佩孚由曹锟下属的地位，上升到与曹锟相等的地位。湖北为直军占据，解

〔1〕《吴佩孚大表白用兵宗旨》，《晨报》1921 年 9 月 6 日。
〔2〕《赵总司令咨请辞去省长》，湖南《大公报》1921 年 9 月 8 日。
〔3〕1921 年 1 月 8 日，刘湘、但懋辛关于四川自治的联名通电，《近代史资料》总 29 号。

除了鄂王与奉张对直系的钳制态势，“通商巨埠”的武汉和京汉铁路全线落入直系的控制中，其经济和军事意义亦不可低估。

由于以上原因，直皖战争后，直、奉实力一度相对平衡的局面为直系打破，直系开始成为国内最大的军阀集团，夺取中央政权的条件已渐具备。半年后，爆发了第一次直奉战争。如果说苏浙战争是第二次直奉战争的序幕，那么，援鄂战争也可视为第一次直奉战争的前奏。

直系势力的发展，对其他政治力量构成严重威胁。吴佩孚在乘舰返汉途中曾作诗曰：“东北烽烟犹未息，西南鼙鼓几时休”[1]，抒发了要平定东北和西南，统一中国的雄心。为抗衡直系，援鄂战争结束后，各派政治力量迅速展开新的组合。1921 年 12 月 22 日，段祺瑞派徐树铮到广州，与孙中山方面洽商联合讨直问题。1922 年 2 月 12 日，张作霖亦派代表赴粤商讨同一问题。[2] 这样，奉、皖、粤之间逐步形成了一种联合抗衡直系的政治默契，即通常说的“三角联盟”。

前面说过，援鄂战争最突出的特点表现为，联省自治与武力统一这两大政治力量的对抗，演出了一幕现代历史上的“合纵”与“连横”之争的活剧。这场为但懋辛视为“联省自治者与武力征服者之战争”的性质，至此可以作出结论。蔡和森当年曾指出：“力能进取的军阀，便倡武力统一，或主张强有力的中央政府（如曹吴），仅能自保或希图自保的军阀，便倡联省自治或筹备制省宪，举省长（如川滇）。”“换过说，就是为帝者不愿众建为王，为王者不愿奉人为帝……完全为军阀间一种斗剧。”[3] 从总体上看，援鄂战争正是中央军阀和地方军阀之间展开的这样一场斗剧。

（原载《近代史研究》1984 年第 2 期）

〔1〕 张方严：《1921 年直军援鄂的经过》。

〔2〕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等编：《孙中山年谱》，中华书局，1980 年版，286、289 页。

〔3〕 蔡和森：《武力统一与联省自治——军阀专政与军阀割据》，《向导》第 2 期。

第二辑

阎锡山对红军东征的拦截及其多方政治周旋

长征是红军的战略转移。1935 年 10 月抵达陕北之后，因当地的条件不适宜发展，为此，1936 年 2 月，红军又向东面山西方向发起东征，其战略意图是，赤化山西和绥远，以期靠近外蒙，从而“打通苏联”。就战略意图而论，东征之役仍然具有战略转移的性质，从这个意义上讲，东征也可视为长征的继续。

东征的直接对象是阎锡山。民国以来，山西在阎锡山的掌控之下，长期处于半独立状态。经过多年经营，阎在山西积累了一定的统治基础，所部晋绥军因多次参加军阀大战，故而也具有一定的战斗力。总之，如何确保对山西的掌控，这是阎锡山观察、认识和处理一切问题的最高准则。

东征之役是红军与晋绥军之间的第一次正面交手。红军的到来，首先是对阎锡山的山西统治权的挑战。同时，由于复杂的派别关系、敏感的地区环境以及特定的政治背景，东征之役不仅牵动了华北政局，也牵动了南京政府以及山西周边的几个利益攸关方。阎锡山面临这样几个问题：首先，部署攻防，拦截红军；其次，由于阎之晋绥军自身的力量不足以抗衡红军，而必须借助蒋介石的中央军，那么，中央军入晋之后是否危及阎的地位，这是阎颇为慎思的问题；再次，山西地处华北，而日本此时的侵华方针集中体现为大力推行华北自治，所谓自治，一句话，就是不允许任何外部武装进入华北。因此，无论红军还是中央军入晋，都是日方所不允许的，这是阎必须应对的又一问题。与此同时，陕西的张学良、河北的宋哲元都有入晋“助剿”的拟议与传闻，张、宋二人是否乘机窥视山西，这也是阎高度警觉的问题。总括而论，阎锡山既要“剿共”，又要防蒋、防日、防张、防宋。显然，这是一个相当复杂的局面。

红军以及蒋、日、张、宋五方之间，性质与统辖关系各不相同，但对阎锡山来讲有一点则是相同的：他们都是异己势力，因而都是山西的半独立状态所不能接受的。然而，还是因为各方性质与利害关系的不同，这就为阎提供了选择与区别的余地。对于红军，阎的方针是全力抗击，同时又为红军留出撤离的退路；对于中央军，阎的策略是利用加限制；对于日方的威胁，阎是竭力周旋；而对于张、宋，阎则采取严拒与防备。

有关红军东征的作战过程，中共党史军史均有记载，但其他相关问题的掌握、联系与研究则极为简略，从严格的学术意义上讲，等于空白。台湾出版的相关著作，有关是役的记载亦甚简略。[1] 晋绥军与中央军联手抗衡红军，从失利、相持到扭转战局有一个过程。在此过程中，其作战方针的商讨、争论与实施，是本文将重点提出和研究的问题。另外，阎在红军与蒋、日、张、宋之间又是如何周旋的，也是本文将着重提出和研究的问题。

徐永昌时任山西省主席，至少在名义上仅次于阎锡山而具有山西二号人物的地位，徐在其日记中记载了大量有关东征之役的作战情况，以及阎、徐二人就多种问题的私下磋商，从而为研究是役提供了一批原始记录。本文将以徐永昌日记为基础并参照其他材料，对东征之役的作战过程及其所牵涉的诸多问题作一次较大的补充与扩展，以期将此项研究引向深入。

红军与晋绥军的初次交手

1935 年 11 月，取得陕北直罗镇战役胜利之后，毛泽东随即就红军的战略方向提出建议："开辟我们的苏区到晋陕甘绥宁五个省份去，完成与苏联及蒙古人民共和国打成一片的任务。"之后，毛泽东致函洛甫：

〔1〕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历史》，第 1 卷上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 年版），有关东征的记述不足一页（502 页），不能反映是役的全貌。军事科学院军事历史研究部编著《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史》第 1 卷（军事科学出版社，1987 年版），对红军作战过程的叙述较为清楚，但关于对方的情况，尤其是对方内部的核心情况，显然缺乏掌握（321—332 页）。陈诚在其回忆录中专设一节记述是役，基本以其个人言行为主，难免有片面性。见陈诚：《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台北）"国史馆"，2005 年版，79—85 页；阎伯川先生纪念会编：《民国阎伯川先生锡山年谱长编初稿》，第 5 册（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8 年版。相关记载甚为简略，具体材料很少。

“关于红军靠近外蒙的根本方针，我是完全同意的”，“最好是走山西与绥远的道路”。当年12月23日，中共政治局通过《中央关于军事战略问题的决议》，由毛起草，决议要求：“第一方面军行动部署之基础，应确定地放在‘打通苏联’与‘巩固扩大现有苏区’这两个任务之上，并把‘打通苏联’作为中心任务……具体步骤即把红军行动与苏区发展的主要方向放到东边的山西和北边的绥远等省去。”[1] 这就是说，山西与绥远已被确定为红军的下一步发展方向。

山西与绥远此时均隶属阎锡山管辖。阎曾因发动中原大战并另立政府，一度与蒋交恶，事后二人关系逐渐缓和。1932年2月，阎就任太原绥靖公署主任，下辖山西与绥远两省，所部称晋绥军。此时，徐永昌任山西省主席，傅作义任绥远省主席，徐、傅形同阎之左膀右臂。1936年1月，蒋授予阎一个虚职：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当然，蒋、阎关系的本质并未改变，也就是既相互利用，又相互提防。

关于红军东渡的意图，陕西的张学良与杨虎城不仅有所察觉，并且即时向阎作了通报。1936年1月8日，张学良、杨虎城、高桂滋抵达太原，随即与阎锡山、徐永昌磋商红军东渡问题。有趣的是，关于如何防范红军的到来，阎所提出的第一个问题并非如何排兵布阵，而是一个颇具政治意味的话题：分配土地。

改变农村的土地制度，实行土地革命，是国共内战时期中共动员和组织民众的一项收效显著的政策。鉴于此项政策的影响力，阎锡山从前就有过一个设想，即在山西同样推行分配土地政策，用以抵消中共的影响与渗透。阎曾对徐永昌说：“防共只要分配土地，共党即无办法。”这回面对红军即将东渡，阎向张学良征询的第一个应对措施即分配土地。徐永昌记载：“阎先生询分配土地，能否杜共党扩大及组织民众以御共匪。”也就是以分配土地作为组织民众抗拒红军的手段。但张学良似乎并不认同：“张以为土地问题小，恐怖问题大。”[2] 当然，阎与张等肯定还要商讨相关的军事方针。翌日，徐永昌补记：“昨晚饭时，张、高等谈共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毛泽东军事文集》，第1卷，中央文献出版社、军事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403、408、413—421页。

〔2〕《徐永昌日记》，1936年1月8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高桂滋字培五，时任第八十四师师长。另外，徐在其日记中均将阎锡山的阎写为闫，将张汉卿的汉写为汗。本文均直接改为阎和汉，不再一一注明。

匪企图东窜。余主严密防河，阎先生主放过来打，且举郭坚、樊钟秀事。争论久之（张右余说）。”[1]

1917年5月，陕西将领郭坚由临晋县攻入山西，结果被击溃。1925年8月，樊钟秀由豫北攻入晋南，最后在晋军的重围之下退回河南。[2]阎锡山没有与红军正面交手的经验，故而以当年抗击郭坚与樊钟秀的战例作为依据，主张“放过来打”，亦即采取内线作战。徐永昌主张严守黄河，并得到张学良的认同（“张右余说”），但未被阎采纳。据此，红军后来之所以能够较为顺利地突破黄河，与阎锡山“放过来打”的方针多少有些关系。

2月18日，毛泽东、彭德怀下达东征作战命令。这道命令对阎部兵力有所通报：山西方面约五个师另加两个独立旅，绥远方面两个师。[3]这道命令没有把蒋之中央军可能的增援估计在内。东征之役集中了红一方面军全部主力，即林彪、聂荣臻率领的红一军团，徐海东、程子华率领的红十五军团。东渡地点选择在晋西的三交镇至辛关之间。2月20日晚，红一军团率先突破黄河，随即攻入三交镇。

2月21日，徐永昌记载：“早间阎先生令梁秘书来通知，昨夜以来共匪已有一二百渡河袭入三交镇，守兵以众寡不敌撤退。其他各处仍有渡河者，惟夜黑不知匪人究有多少、有几处渡过云云。”[4]这个记载表明，在红军东渡的第一时间，太原当局对于军情的掌握十分有限。25日，徐又记载：“悉匪渡处北在三交，南至辛关一带，数约七八千，为徐海东股及毛泽东一部，已逼近柳林、中阳、石楼、隰县。”[5]显然，关于红军渡河的地带、人数、领导人以及攻击方向等等，太原方面正逐步掌握。

2月24日，毛泽东电令全军：“阎锡山因仓促应战，须从陕北及远地调兵……其从调动、开进、展开到战役攻击之日，尚须十天左右时间。”“目前极短时间之内（估计十天左右），我们是处在两个战斗任务之间，即渡河战斗已经完结，而进攻尚未到来。这个中间阶段的任务是集

〔1〕《徐永昌日记》，1936年1月9日。

〔2〕山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山西大事记（1840—1985）》，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106、128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1卷，442—444页。

〔4〕《徐永昌日记》，1936年2月21日。

〔5〕同上，1936年2月25日。

中全力准备作战。”[1] 毛的判断是，阎从调兵、开进、展开到发起攻击须十天左右，因此红军有一个中间阶段用以备战。看来，毛低估了阎。

2月26日，太原当局决定反攻。徐永昌记载：“十时半到绥署……决定萃岩率孟、陶、马、陈四旅及温旅之一小部向中阳地带以南进击，李舒民率霍、周两旅由关上、水口、石口地带向西进击。”[2] 绥署指太原绥靖公署。孙楚字萃岩，时任第三十三军军长。李生达字舒民，时任第七十二师师长。徐永昌的记载表明，晋绥军迅速调集了近七个旅的兵力发起反攻，兵分两路，其中，展开于关上一带的李生达一路兵力较弱，仅两个旅。

2月26—27日，红军与晋绥军展开第一次正面交锋。据聂荣臻回忆：红一军团在关上村截住对方独二旅，聂率一部由北向南，林彪率一部由南向北，将独二旅旅部和第三团击溃。独二旅第四团被包围于关上村，最后被全歼，“打了东渡以后第一个胜仗”[3]。

在关上遭重创的就是李生达所率周原健独二旅。27日，徐永昌记载：“关上周旅两营为匪所算，团长不明生死，周已撤至郭家掌。”关上之役将阎锡山的指挥弱点暴露出来，徐这样评价：“阎先生极用心、极辛苦，惜不长于指挥大军。亦遇下级官之情报，亦随时处置……结果上下紊乱，负责不专，诚可虑也（阎先生与高级将领、各级参谋数十人杂于一室办公，嘈扰至极……亦特有之方式也）。”[4] 作为大军统帅，对于来自下级的情报，一般来说，不应越级直接或随时处理，如此必然造成各级指挥的紊乱，因而就指挥大军而论，阎锡山是不合格的。总之，从指挥方式到办公方式，徐对阎均有微词。

3月1日，毛泽东高度评价红军的胜利，认为：“一军团与十五军团连日的胜利，特别是关上与水头的占领，使红军取得了在山西创立根据地的初步自由。”“使阎锡山对我们的进攻与防御陷入极大困难中。”[5] 红军东渡之后，为集中兵力应战，阎随即将所部统编为四个纵队：杨澄源任第一纵队司令，杨效欧任第二纵队司令，李生达任第三纵队司令，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1卷，453、454页。

〔2〕《徐永昌日记》，1936年2月26日。徐记诸旅长指孟宪吉、陶振武、马延守、陈长捷、温玉如、霍原璧、周原健。

〔3〕《聂荣臻元帅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5年版，246页。

〔4〕《徐永昌日记》，1936年2月27日。

〔5〕《毛泽东军事文集》，第1卷，472页。

孙楚任第四纵队司令，总指挥则由杨爱源担任。晋绥军在其发展历史上曾多次遭受重大打击，能够在残酷的军阀混战中顽强生存下来，证明其具有相当的抗打击能力。当毛判断阎之攻防均陷入极大困难之际，阎部则迅速集结兵力再次决定反攻。2月29日，徐永昌记载："萃岩于军渡至中阳集结五旅……龙泉于隰县一带集结约三旅又一团，舒民、毅如联合纵队于孝义一带集结约六旅……决于三日开始进攻。"杨澄源字龙泉，杨效欧字毅如。这个记载表明，阎之四个纵队已全部动员集结，即将倾其全力发动一场大规模反扑。

关上一役战败之后，晋绥军所以能够迅速组织反击，一个重要依据就是双方力量的对比。徐永昌这样统计："渡河之匪除徐海东全部外，毛、彭、林之大部，刘子丹或亦有一小部，大约在一万五千以上。剿匪军约三万以上……"[1]"三万以上"指晋绥军第一线作战兵力，并非全部，徐对红军兵力的估算大体准确。[2]就在策划反攻的同时，"蒋拨飞机九架归此间使用"[3]。这是红军东渡以来，蒋对阎的第一次直接增援。

当晋绥军集结兵力策划反攻的同时，红军总部也在部署对阎部实施一次重大打击。3月6—8日，中共在大麦郊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在兑九峪一带集中兵力重创阎军。[4]兑九峪位于孝义县西部，也就是杨效欧、李生达所部二、三纵队集结地带。当红军作此部署之际，恰逢晋绥军反攻之时。3月8日，徐永昌记载："李、杨纵队今晚可达郭家掌之线。"[5]郭家掌位于兑九峪附近。上述记载表明，双方的攻击地点均选择在孝义县一带，并且攻击时间也大体相同。由于两军都是有备而来，因此，是役的发起对于双方都不具有突然性。

3月8—10日，红一、红十五两军团由左权统一指挥，在孝义县的兑九峪、阳泉曲、仲家山一带，与杨效欧、李生达所率晋绥军二、三纵队展开会战。程子华回忆："我军原计划围歼杨效欧部约五六个团，但敌陆续增援总兵力达十五个团之多。兑九峪战斗，我方口子张得太大，结

〔1〕《徐永昌日记》，1936年2月29日。徐在其日记中，均称刘志丹为刘子丹。

〔2〕程子华记载，红一、红十五两军团共13000余兵力。见《程子华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版，118页。

〔3〕《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2日。

〔4〕《程子华回忆录》，118页。

〔5〕《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8日。

果打成对峙战，在总部命令下撤出战斗。”[1] 所谓对峙战，至少表明红军的战役意图未能实现。

3月10日，徐永昌对是役这样记载：“杨毅如部姜旅等，在郭家掌东北与匪激战，匪伤亡近千。在大麦郊东南有三四千之匪纵队正向东南，谋绕杨部侧背，经五架飞机之痛击，杀伤亦夥。”[2] 参战飞机即前述由蒋所派来。翌日，徐再记：“据毅如报，俘匪三四百，得枪二百余。匪称自出江西以来未有之大败也。萃岩前部已到关上，龙泉前部已达石口，匪于此五六十里隘口外，尚占大麦郊、郭家掌不退。论作战共（军）真难能可贵。”[3] 兑九峪之役的结果是，红军迅速改变了原先的安排与设想。先前，关上之役获胜之后，毛于2月28日指示红一、红十五两军团：“石楼、中阳、孝义、隰县四县交界地区，是我军作战枢纽……望下创造作战根据地的决心。”[4] 四县交界地区即晋西中部。由于兑九峪之役未能实现歼敌五六个团的设想，这样，在晋西中部建立根据地或作战枢纽的意图已难以实现。为此，3月12日，红军迅速改变计划，决定分兵行动。其部署是：以红十五军团为左路军（也称北路军），展开于晋西北地区；以红一军团为右路军（也称南路军），展开于晋西南地区。分兵的意图是，以红十五军团北上吸引牵制晋绥军，从而使红一军团在晋西南实施有力的展开。红一军团在晋西南的出击，亦即红军主要作战方向。

经过兑九峪之役，红军的战役意图未能实现，但晋绥军亦遭受重创。在红军于3月12日改变作战部署的差不多同一时间，阎锡山也在考虑改变对红军的作战方式。3月13日，徐永昌记载：“早八时绥署约商改变剿匪方式。阎先生以为过去剿匪者之失败在于，处处防匪窜扰，虽兵力数倍于匪，以不能团结使用，结果每为匪乘。”所谓不能团结使用，就是未能集中使用，处处设防，结果必然是处处薄弱。有鉴于此，阎提议改变方式，将兵力集中靠拢，阎说：各部如“不能四路则三路，不能三路则两路，总以每路兵皆优厚于匪，此兵胜也。不守地区，不怕匪窜，此心胜也。盖不守地区则兵可活用，匪若他窜，则失其根据，以优厚活用

〔1〕《程子华回忆录》，119页。

〔2〕《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10日。姜旅指杨效欧部姜玉贞旅。

〔3〕同上，1936年3月11日。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1卷，468页。

之兵击单薄失据之匪，其胜可操左券”。[1]

这是阎锡山与红军初次交手之后，在战术上总结的第一个经验。到处设防必然导致两个后果：其一，兵力分散；其二，不便调动。因此，必须“不怕匪窜”，将若干地区弃守，如此才能做到集中与机动。“以优厚活用之兵击单薄失据之匪”，此即阎的基本结论。

综上所述，通过兑九峪之役，两军统帅均从中取得了各自的经验。毛将分兵展开南北两线出击，阎则决心将几个纵队集中靠拢。总之，以兑九峪之役为标志，红军与晋绥军结束了第一阶段的交锋。

阎锡山关于援兵的选择与迎拒

红军东渡之后，阎锡山迅速抽调所辖各部全力应战，其首先抽调的就是绥远傅作义部。2月23日，正在绥远视察的徐永昌记载：“午后接太原养电云，匪渡河已达四五千，调宜生、治安各一旅向榆次集结。”傅作义字宜生，时任绥远省主席。王靖国字治安，时任第七十师师长，驻防绥西后套一带。此时，日本方面正加紧策动内蒙地区德王与李守信叛乱，绥远政局极不稳定。接到太原调令之后，傅作义对徐说：“德王确将称帝，李守信要扰绥东……调绥军剿共，是速其早异动也。”傅的意思是，削弱绥军，将促成德王与李守信更快异动。关于如何调兵应战红军，徐这样认为：“按目下情形，绥军殊不应调出。共匪东渡，晋军果不足时，应调驻豫中央军助剿，惜阎先生不愿也。”[2] 上述记载表明，为应战红军，阎首先考虑的是抽调绥军，而徐则首先考虑借调中央军。阎所以不愿借调中央军，除去历史上的恩怨，主要原因则出自一个更为具体的研判，即阎一开始便怀疑，红军东渡是蒋介石与张学良合谋的结果。2月28日，徐永昌记载：“阎先生料事每失于过分，如共党渡河，疑及蒋、张两方联俄使共渡河。”[3] 既然有此怀疑，最初，阎并不轻易接受外援。

关上之役晋绥军战败之后，张学良随即向阎提出入晋“助剿”。2月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13日。

〔2〕同上，1936年2月23日。德王全名为德穆楚克栋鲁普，当年4月下旬，德王等召开“蒙古大会”，决定成立伪“蒙古军政府”。李守信参与了德王的叛乱活动，曾任伪“蒙古军”第一军军长。

〔3〕《徐永昌日记》，1936年2月28日。

29日，徐永昌记载："晚八时张汉卿来电云，拟助晋剿匪，如以来晋为妥者，可否由风陵渡过河云云。"不料张电在晋绥军高层引起轩然大波，"阎先生大怒，以为必无好意……星如谓共匪渡河，决为张主使。阎先生亦言，曾闻之郭增恺（杨虎臣亲信）、张汉卿去冬某日在陕北与毛、彭约晤等等，举室惶扰。"杨爱源字星如。

郭增恺时任西安绥靖公署参议，确为杨虎城亲信。阎锡山、杨爱源等所以怀疑红军东渡为张学良主使，其主要依据之一即郭增恺所传张曾与毛泽东、彭德怀在陕北会晤。徐永昌不赞成上述议论："余力言其非，以为不应如此误会，过于疑人。"然而，徐为张等的辩护不仅招致更大的争论，并且引火烧身，结果："互相争论至十一时不已。有几位竟疑余袒蒋、张，或竟疑余受人运动使然者……余以说话过多，受刺激过甚，终夜不能合眼。"[1] 由阎锡山组建并训导的晋绥军，是一支以地域关系作为结构基础的区域武装，因而具有很强的排外与自我封闭意识。由张学良而疑及徐永昌，相当典型地反映了这支军队的狭隘意识。

张学良自请援晋，结果被阎视为"必无好意"，大怒而拒。反观蒋介石，其锋芒则收敛得多。2月24日，蒋这样考虑："赤匪窜晋，使阎锡山因而恨匪反赤，不致再存与匪妥协之心。""吾唯早准备入晋部队助阎平匪。"[2] 红军入晋，必然触犯阎之利益，阎必然"恨匪反赤"。基于这一判断，蒋不动声色，立即着手准备，等待时机遣兵入晋。

另一方面，阎锡山也是一位身经大起大落、阅历相当丰富的政客，故而相当懂得变通，以需要决定取舍。当晋绥军难以孤军抗击红军而必须借助援兵时，阎在蒋与张之间迅速作出选择，即拒绝张学良，但有限度地接受中央军。3月4日，徐永昌记载："午前阎先生约商，拟调关麟征师开入运城……商启予部开入榆次，防匪东窜。"[3] 关麟征时任中央军第二十五师师长。商震字启予，时任第三十二军军长，商部为一自成系统的小派别。运城、榆次位于山西南部与中部，"防匪东窜"意即防止红军越过山西进入河北，引起日军干预。关、商两部是最早入晋的外部

〔1〕《徐永昌日记》，1936年2月29日。张学良确与中共有所接触，但并未与毛、彭会晤。

〔2〕蔡盛琦编注：《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稿本》（35），（台北）"国史馆"，2009年版，658、659页。

〔3〕《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4日。

兵力。

尽管阎已经决定中央军入晋，但晋绥军内部意见并未统一。3月6日“宜生电，极反对调中央军助剿匪，以为宁舍绥远不守，亦不可调中央军”。如前所述，因德王即将叛乱，傅作义原本不赞成抽调绥军“剿共”，而傅作义3月6日来电意即，宁可抽调绥军“剿共”，宁可绥远在德王叛乱时无兵可守，也不可调入中央军。傅时任绥远省主席，本有守土之责，并且，傅也是晋绥军中为数不多的具有大局观的将领，“宁舍绥远不守，亦不可调中央军”，此言竟出自于傅，徐永昌颇觉诧异：“此诚出人意想之主张也。”[1] 总之，“宁舍”与“亦不”，傅之此一权衡，相当深刻地反映了晋绥军与中央军之间的历史成见。

3月10日，晋绥军与红军经过兑九峪大战遭受重创之后，也就在阎锡山急需外援之际，蒋向阎慷慨伸出援助之手。3月11日，徐永昌记载：“蒋先生电，除黄术〔杰〕一旅、关师全部外，更令卫立煌率两师来晋助剿。”[2] 黄杰时任中央军第二师师长。可以肯定，蒋已经算准，只有在这种情况下，阎才会接受中央军大规模开入。蒋对于中央军入晋时机的拿捏，相当老到。

3月12日，红军决定南北两线分兵作战，以调动分割晋绥军。3月18日，徐永昌记载：“昨夜以来，霍县电线不通，关师报告有匪六七支，每支千余不等，均到灵石城南一带。”“傍晚闻赵城车站为匪所占，其众约两千。”[3] 关师指关麟征师。霍县、灵石、赵城均位于同蒲路南段，在此出现的正是林彪率领的红一军团。也就是说，当红军南北分兵之后，晋绥军因兵力所限，不可能同样采取分兵迎战之策，结果是中央军加大了入晋的规模与速度。3月20日，徐永昌记载：“关师除一营退回运城外，余均集结灵石……黄杰师之一旅已到运城，俟周岛之第六师一旅及第四师全部过河后即北进。以上中央军两师两旅均归汤恩伯军长指挥。”[4] 此次入晋中央军的最高指挥官是陈诚。3月25日，陈诚奉蒋之命抵并。陈诚位高权重，为打消太原当局的不安，陈诚特地放低身段，以尊重与合作的姿态与晋方接洽。26日，徐永昌记载：“早间陈辞修来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6日。
〔2〕同上，1936年3月11日。
〔3〕同上，1936年3月18日。
〔4〕同上，1936年3月20日。

谈，三几日即走，入晋中央军拟由汤恩伯指挥。对于此间之各军每人加四元五火（伙）食，谓中央军不能接受……中央军兵士月饷若干不须另增云云。”[1] 陈诚字辞修。陈称中央军由汤恩伯指挥，自己数日即走，是在试探太原当局对其本人接受与否。陈诚明确表示，中央军伙食费与士兵月饷不须另增，亦即中央军的到来不会另增太原当局的军费开支。这些显然都是尊重与合作的表示。

陈诚随即被阎接受。鉴于红军已南北分兵，同时为便于统辖，阎锡山决定将中央军统编为第一路军，由陈诚任总指挥，集中于南线作战。另外，所有晋绥军统编为第二路军，由杨爱源任总指挥，集中于北线作战。3月26日，阎致电蒋：“辞修兄昨日抵晋，业已洽谈，并请担任第一路总指挥，遵照钧谕指挥同蒲线各部矣。”[2] 随着陈诚的到来，国共双方各自形成南北两个作战集团。

因与阎的关系敏感，陈此次出征山西一直谨言慎行。阎挂有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之名，陈始终对阎以长官待之。并且，陈还采取了若干具体措施让阎安心。据陈回忆：3月28日“在晋垣成立第一路总指挥部。内部人员大部即由太原绥署借调，虽译电员亦不例外，藉使山西当局一切放心”[3]。用阎锡山的人担任译电员，此即表示对阎不设防。

同样，蒋亦十分注意掌握分寸。陈诚回忆：“委员长指示入晋兵力以不超过晋省兵力为度。我当时认为如部队过少，恐不能达成剿灭共军任务，莫如多调兵力，但功成后即行撤出。委员长以为然。”[4] 蒋的此项考虑，也是意在消除阎之顾虑。

此次入晋参战部队，中央军之外只有商震的第三十二军。商震原为阎锡山的部将。1931年，商率其三十二军脱离山西，另起炉灶，自成派别，时任河南省主席兼三十二军军长。接到援晋命令之后，商曾于3月14日赴并接洽。[5] 由于商震出自阎部却又弃阎而去，商、阎之间关系复杂，因此这回商本人并未率部出征，仅由所部第一四一师（师长宋肯堂）和第一四二师（师长吕济）入晋，两师统由吕济指挥。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26日。

〔2〕《民国阎伯川先生锡山年谱长编初稿》，第5册，1906页。

〔3〕《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81页。

〔4〕同上，80页。

〔5〕《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14日载：“午前往看启予，渠早间到。”

商部入晋之后，其与阎部的微妙关系随即表现出来。3月19日，徐永昌记载："阎先生密告，已扣得启予致吕、宋两师长电，谓不经渠同意，不得随便听晋命令行动云云。"也就是说，这两师的行动必须由商掌握，"不得随便听晋命令"。商电之意，阎、徐二人当然读懂了："盖恐吃此间亏也。"[1] 上述记载相当典型地反映了蒋、阎、商三者之间的关系。商恐吃阎之亏，阎则恐吃蒋之亏，典型的强者、弱者、更弱者三方心态。

蒋、阎、商三军聚于一地，难免惹是生非。在此情况下，关键取决于陈诚如何处理。入晋之后，汤恩伯部军纪极坏，徐永昌4月27日记载："前晚阎先生云，中央军纪律太坏，人民多烦言……今早派人送两函来，系检查邮电所扣，皆述汤军之骚扰，较匪为甚，似亦实况。"徐的处理意见是，将两函暂时保留，"候匪平后必交蒋或陈"[2]。由于阎、徐身份为"地方"，对于"中央"有些话不便直说，尽管"汤军之骚扰较匪为甚"，但为避免影响战局，故徐主张平定红军之后再向蒋、陈提出。然而数日之后，陈诚主动采取了整顿措施。5月1日，徐记载："陈辞修因启予部之谋求无厌，拟请调回冀豫。又对于汤军军纪之整顿，且请通令各军师，以为炯戒等，确系国家军队办法，令人钦佩。"[3] 一个阎、徐不便处理甚至也不便提出的问题，却被陈诚果断解决。

由于阎、陈合作基本顺畅，一定程度上消除了阎之疑虑，为此，中央军亦大规模开进山西。最后，徐永昌对蒋、阎、商三部兵力有这样一个统计："中央入晋剿匪军为六师两旅共三十一团，商部两师共六团，晋绥军加入前方除骑炮兵外三十团，不下十五万人。"[4] 也就是说，除去骑炮兵，步兵共67个团。

综上所述，在援兵入晋问题上，从全盘拒绝到有选择地接受，阎锡山有一个考虑与权衡的过程。最终，拒绝张学良，迎进中央军。中央军的到来，极大地改变了战争力量的对比，更为重要的是，中央军与晋绥军由此而构成南北两个作战集团。这样，红军力求通过南北分兵从而分割阎部的意图，将不能奏效。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19日。
〔2〕同上，1936年4月27日。
〔3〕同上，1936年5月1日。
〔4〕同上，1936年4月28日。

山西的“门罗态度”与日本的华北自治

1935年以来，日本对华方针集中体现为大力推行华北自治，其实质就是推动华北五省（冀、察、鲁、晋、绥）三市（平、津、青岛）脱离南京中央政府，形成事实上的第二个“满洲国”。所谓自治，其基本要求就是不允许任何外部武装进入华北。

在阎锡山掌控之下，山西对于历届中央政府均保持半独立状态。对此，日方予以这样一个定位：“门罗态度”。所谓门罗态度，一定意义上就是指自治，因此，山西的门罗态度与日本的华北自治，一定意义上似乎可以相通。当红军与中央军相继开进山西，当山西的门罗状态在形式上略为改变之时，也是对华北自治的威胁。为此，日方以多种渠道、多次出面过问。

3月20日，徐永昌记载：“日武官和知中佐午后四时约晤阎先生，谓奉其陆军省之命令相谒致意：一、共匪赤化山西日本不能坐视；二、中央军于剿共后不出山西境，日本不能默视；三、如用日本之飞械（机）器械，借购皆可；四、可否令宋部来助剿。”[1] 宋指宋哲元，时任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长兼第二十九军军长。

日方四点意见出自其陆军省，表明山西的时局已引起日本最高军事当局的关注，并直接出面过问。日方四点意见的核心是前两点：不允许红军赤化山西，不允许中央军滞留山西。因为，无论红军还是中央军的到来，都是华北自治所不能接受的。日方之所以提议由宋哲元入晋“助剿”，意思就是要在华北自治的范围之内解决红军问题。日方的提议，使阎、宋之间原本就互为防范的关系，又增添了几分紧张。

宋哲元因主政冀察，与日方关系较为复杂。宋是否欲以入晋“剿共”为名从中取利，阎锡山不仅早有所闻，并且十分警觉。3月7日，徐永昌记载：“午后阎先生约晤，出宜生密电，略云宋、萧密谋遣兵入晋，名曰助我剿共，实则劫我入伙。”萧指萧振瀛，宋之心腹幕僚。所谓“劫我入伙”，亦即将山西纳入宋的势力范围。徐永昌对此消息表示怀疑，阎问是否转报南京政府，徐表示：“余以为不必，因事果属谣传，而我告中央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20日。

之电或使宋悉，岂非无事而反生事耶。”最后，“阎先生以为然，因置之”[1]。

“置之”就是暂时搁置，并不表明阎之疑虑已经消除。3月20日，日方当面向阎提出“宋部来助剿”之后，必然加深阎对宋的不安。3月27日，徐记载：“阎先生每疑惧宋明轩部受日指使，将藉剿共入晋。”徐对阎说：“绝勿顾虑，因宋之力量镇压冀察尚嫌不足，若委之日伪军，以己部入晋，决不为也。”[2] 宋哲元字明轩。徐的意思是，宋哲元实力有限，控制河北与察哈尔两省已嫌不足，宋部如果出兵山西，就只能将冀察交给日伪军，因此宋不会取此下策。

然而，徐之意见仍不能使阎摆脱疑惧。4月4日晚，阎又向徐出示一密电，电称：“日压迫宋，必使华北实现独立政权，已拟以联蒋剿共口号，令冯治安师进驻大同云云。”冯治安时任宋部第三十七师师长。大同位于晋北，阎对宋所以如此警觉，根本原因就在这里。此刻，晋绥军集中在晋西与红军交战，晋北兵力空虚，因而阎极为担心宋部乘机进入晋北。关于冯治安将进驻大同这一消息，徐再次表示了否定的看法：“余谓日人此种企图必有，宋未必应允。”徐判断日方此一企图的真意是促成宋晋交恶，“日之所以如此希冀促成宋晋交恶，万一宋部真加入剿匪，日必更迫其增援，至冀察空虚时，乃令石友三辈出头，或以扰乱，或以协助，是皆以华治华，不战屈人之故智”[3]。徐反复解释，核心就是一条：入晋并不符合宋之利益。

最终，随着东征之役的结束，有关宋哲元的种种传闻才随之而止。

日方在干预威胁山西的同时，又将触角伸向绥远，从而形成对阎的双重威逼。如前所述，日方曾明确向阎提出不能坐视红军赤化山西，接下来，日方又在绥远向傅作义提出相同的要求。3月27日，徐永昌记载：“宜生电云：日人和知、羽山一再声述，共党如北窜近绥时，日决不坐视。问此时能［否］与结一防共默契，不则形势极其险恶云云。”[4] 所谓防共默契就是防共密约，日方称如果拒绝签此密约，绥远局势将极险恶。的确，在绥远方面，日本确有几个棋子可走。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7日。
〔2〕同上，1936年3月27日。
〔3〕同上，1936年4月4日。
〔4〕同上，1936年3月27日。

如果说日方对于山西是以宋哲元之名予以威胁，那么，对于绥远则是以李守信等人之名予以威胁。两日之后，傅作义向太原求援："宜生电，此间云李守信全部，张海鹏一部，刘桂堂残部，均有侵绥远企图，日人亦屡屡表示共匪窜绥必取断然处置，请示能否调回一部实绥。"〔1〕如前所述，红军东渡之后，阎立即抽调绥远兵力到山西迎战红军，造成绥远空虚，为此，傅作义要求调回一部以充实绥远防务。然而，傅作义此一意图，日方似乎早有所防。4月17日，傅再电太原："日武官羽山面称：绥远最小限须与日协定防共密约（阳为反日皆可），械器无条件供给，否则将有不幸事件发见。日本决不再容晋军返绥，且将令张自忠入大同，并占雁北各县云云。"所谓防共密约的实质，就是以防共为名，将缔约方与日方捆在一起，从而置于日方控制之下。由于日方已两度向傅提出缔约要求，对此，太原的态度是："决定复宜生，婉词拒绝。"〔2〕

先前，日方当面向阎锡山表示不允许中央军滞留山西，现则当面向傅作义表示不允许晋军返绥，两者都是意在削弱晋绥以便控制。张自忠时任察哈尔省主席，隶属宋哲元，早些时候曾传出冯治安进驻大同消息，现则由日方直接宣称将由张自忠进驻大同。因为，大同是阎锡山的软肋，抓住这一点，可以迫使阎就范。

那么，在日方明确表示"决不再容晋军返绥"的情况下，晋军将如何返绥？太原方面这样谋划："惟希速灭共匪或迫匪西渡，王治安等军得假追匪以实绥，而杜日伪觊觎绥东于万一。"〔3〕也就是以追击红军为名，乘机将追兵调返绥远。

根据太原"婉词拒绝"的指示，傅作义立即回绝了日方要求。既然拒之，也就必须即刻谋划应变措施。4月19日，徐永昌记载：晚"八时往绥署，因宜生电云：已断然拒日，且调凉城清水河之少数防共军队回绥东矣，盼戒备晋北。"因日方多次威胁将令宋哲元部进驻大同，为此，傅建议戒备晋北。收到傅电，徐永昌的意见是："余主原电转蒋，必要时调三两旅开大同至平地泉一带。"平地泉即集宁。

如将傅电转蒋，事实上将造成由蒋来处理晋绥问题的局面，从而削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29日。张海鹏时任职于伪满。刘桂堂又作刘桂棠，系一私人小武装，曾为宋哲元收编，后投靠伪满。

〔2〕同上，1936年4月17日。

〔3〕同上，1936年4月17日。

弱阎的主导地位。而布防大同，则又将造成阎与日、宋对峙的状态。不料徐永昌的一席话将阎压抑多时的郁闷情绪引发出来，引起激烈争论。徐记载："阎先生谓，蒋如令咱联共拒日如何，又谓令我们悉数去抗日，他来剿共如何，辩论久久……而仍信张汉卿与共匪有洛川会议，又言宋来占雁门如何"，等等。结果："噪至十二时半不已，约以明日再讨论方散。"徐的感觉是："觉此四小时如对疯人，烦甚苦甚。"[1] 张学良确于1月21日在洛川与中共中央联络局局长李克农会晤。[2] 阎的一番话，既指向红军，又指向蒋、日、张、宋，乍看起来逻辑混乱，不知所云，确有几分"疯人"之状，其实，这是阎对其面临的全部难题所作出的一次集中表露。也就是说：阎锡山既要"剿共"，又要防蒋、防日、防张、防宋。由于应对与提防的对象太多，精神长时间压抑，所谓"疯人"之状，实际上就是其郁闷情绪的一种宣泄。

关于日方对晋绥的威逼，身在山西的陈诚当然有所耳闻。4月4日，陈诚致函夫人："自匪入晋后，确极引起国际间各国之注意。尤以日本欲藉此实行其共同防共之阴谋，其他如英美均派员来晋打听。"[3] 4月21日，陈又致函夫人："日本对于山西确极注意，但一时当尚不敢有何举动。惟最近对于绥远，确用种种威胁利诱办法对傅宜生，看阎主任最近确有决心，当不为所动。"[4] 陈诚对于情况的掌握大体准确。

阎锡山之所以能够在复杂多变的政局中生存下来，必然有其生存之道。徐永昌称阎不善指挥大军，但阎极善政治周旋。这回面对日方的多种威逼，阎采取这样一个基本对策：日方"软来则'不理'、'忍耐'，硬来则'与拼'"[5]。软硬两手，交替运用，最终，将事情拖了过去。

日方此次之所以一再出面干预，根本原因在于山西的局面将危及华北自治。4月12日，徐永昌以山西省主席的身份，会见了专程到访的日本驻华大使馆参赞。徐记载："十时许日使馆参赞板垣修等来见，询问极其复杂，最奇者，询山西今后仍持向来之门罗态度否。"[6] 日方所提亦

〔1〕《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19日。
〔2〕张友坤、钱进主编：《张学良年谱》（下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954页。
〔3〕《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台北）"国史馆"，2006年版，365页。
〔4〕同上，372页。
〔5〕《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9日。
〔6〕同上，1936年4月12日。

即全部问题的核心。

所谓“门罗态度”就是指山西的半独立状态，从形式上看，山西的门罗态度与日本的华北自治似乎有相通的一面，因为两者都具有排外与自治的性质。然而实质上两者截然不同。日本的华北自治，其实质是由日本掌控全华北，包括山西；而山西的门罗态度，其实质则是拒绝任何外部势力的染指，包括日本。正因为两者在实质上是互为抵触的，因此，日方关于签署防共密约的要求，被阎拒绝。

围与追：“剿共”战术的争论与选择

兑九峪战役结束之后，阎锡山于3月13日总结出一套新战法，放弃处处设防，将几个纵队集中靠拢，实施重兵集团进攻，此即“以优厚活用之兵击单薄失据之匪”。从理论上讲，此一战术既有集中又有机动，似乎无懈可击，然而在实战中遭遇的是另一局面。

3月20日，徐永昌记载：“阎先生极早请商军事……盖十日以来，四个纵队时进时退，始终未与匪接触，亦不悉匪在何处。”“一、二、三、四纵队面前，不过侦探常遇极少数匪哨而已。”[1] 也就是说，当阎集中重兵，摆开与红军对攻的阵势之后，突然间却找不到红军了。四个纵队时进时退，但却“不悉匪在何处”，阎之重兵集团面前，不过少数“匪哨”而已。

正当晋绥军苦于找不到红军之际，红军却又突然出现。3月22日，徐记载：“第一纵队行经隰县北之上下太平与匪千余遇战颇烈……第四纵队在水头北某山地与匪对战中。第二纵队报告，双池有少数匪，但以第一纵队未下水头未动。”“今日二、三纵队不动，系恐匪击第四纵队之侧，又恐二、三纵队移动后匪击其后。”眼见四个纵队瞻前顾后，进退失据，徐认为：“如此坐看，谁也救不了谁。”[2]

上述记载，亦即阎之集团进攻战术在实战中交出的成绩单：或者“不悉匪在何处”，或者在红军出现之后则又相互“坐看”。

山西战局的扭转始自陈诚抵并之后。3月24日，蒋致电阎，关于红军的用兵意图，蒋判断：“此时匪必以洪洞与沁源为中心，取待机之势。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20日。

〔2〕同上，1936年3月22日。

而北对太原阳泉，南对曲沃长治，皆为其扰乱范围，以牵制我军之整个进剿。而其在晋西亦必有不全放弃，以保持其陕北老巢之连络线。”这是蒋对红军意图的总体判断。红军如果企图穿越山西进入河北，那么，洪洞与沁源便是必经之地，蒋判断红军的真实意图便在于此，其他地区的作战目的只是牵制。同时，蒋判断红军必然保持晋西与陕北的联络线，从而保持增援或退回的通道。提出上述研判之后，蒋建议：“晋西有力部队，应先以封锁黄河东岸，截断匪与陕北之联系。其余部队应会合三十二军与二十五师向同蒲线南段进击，与运城之汤军双方兜剿。”西面封河，然后于同蒲路南段“兜剿”，蒋之意图就是要将红军围歼于山西。最后，蒋向阎推荐陈诚：“兹令陈辞修来晋趋候，彼于剿匪经验，颇有心得，请垂询之。”[1] 收到蒋电之后，徐永昌在当天日记中这样评论：“蒋谓匪必在洪、赵、沁源间待机，我最应防其东出平定，又应竭力封河，杜其后路云云。蒋阎用兵高下已见。”[2] 显然，通过此番比较，徐认为蒋之用兵高于阎。

3月25日，陈诚抵并。蒋称陈诚颇有“剿匪”经验，因为陈诚在江西曾多年与红军作战。陈随即向阎建议：“采取碉堡政策，先求巩固现有防线，以堵共军奔窜。”[3] 碉堡政策是导致红军在江西最终失利的直接原因之一，因而陈诚抵并伊始便祭出此一法宝。所谓碉堡政策，从战术上讲就是“围”，然而此策最初并不被阎接受，因为阎的主导思想不是“围”，而是“追”。

接下来，究竟是“围”还是“追”，阎与徐永昌私下反复争论。4月8日，徐记载：“阎先生谓，兵力既不足围，即不能不努力追剿。”徐认为围与追两者可以并行：“余主一方设限（不欲匪窜之区域，筑碉配兵以限之），一方追剿，同时切实封河……”[4] 徐之所言，表面看似乎是平衡的，但实际上倾向于围，筑碉指小范围的围，而封河则是大范围的围；徐之所谓追，实际上是在围的前提之下的追。

4月9日，阎、徐二人再度磋商这个问题。阎说：“围是围不住，真

〔1〕 阎伯川先生纪念会编：《阎伯川先生要电录》，（台北）七海印刷有限公司，1996年版，419页。三十二军指商震部，二十五师指关麟征部，汤军指汤恩伯部。

〔2〕《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24日。洪、赵指洪洞、赵城。

〔3〕《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82页。

〔4〕《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8日。

要围住，匪即实行赤化地方，其祸更大，所以还是追剿好。”所谓围不住，含有兵力不够围之意。徐说：“‘不够围’与‘围不得’不可合论，真能围还是围住好，其利：一、少遭（糟）蹋地方；二、有消灭的可能；三、不至窜雁北及绥远，惹起外交。”惹起外交指日军干预。

徐之三点意见，其核心就是认为围有利，围的利益大于追，所以“真能围还是围住好”。然而问题的实质就在于，在阎锡山看来，“围”恰恰不符合山西的利益。在徐表示“围住好”的意见之后，徐记载：“阎先生遂谓：真要围剿，山西就完了。其最得力理由，以为圈在一处被其赤化，这地方永远剿不了。”听到阎的此番议论，徐颇觉费解，“余觉其议论奇诡，高深莫测……”

阎称“还是追剿好”，徐称“还是围住好”，二人关于追与围的分歧，源于二人对于利益的不同认识。通过此番谈话，徐对阎的真实意图逐渐弄懂，徐在日记中这样写道：“阎先生在防匪东渡时之不守河，一意孤行，以为郭、樊之事可以再见。在匪已分窜之后，不甚注重封河，是希图迫匪西去……若今之不主围剿，是欲逐匪速去，其结果恐致弄巧成拙。”[1] 郭、樊之事指前述郭坚、樊钟秀早年攻晋之事。

这回，徐总算把阎打的小算盘弄清楚了。蒋所以强调封锁黄河，所以要求实施“兜剿”，其意图就是要将红军围歼于山西。问题在于：如果以山西作为围歼红军的战场，必然对山西造成巨大的战争破坏。因此，“围”并不符合阎之利益，所谓“真要围剿，山西就完了”，正是此意。阎之所以不注重封河，实际上就是给红军留出通道，以便“迫匪西去”，而阎之所以主张追，其意图就是“逐匪速去”，从而尽快结束战争。对阎而论，如何保全山西才是其最高利益，其他问题并不重要。由于阎的此一意图不便明说，只能隐晦地表达，于是，也就有了上面那些奇诡而高深莫测的议论。

但是，“逐匪速去”很大程度上表现为阎的个人主观意志。其实，正因为“追”在实战中无济于事，这才有了“围”的意见。阎在主观上既不愿围，但实战中又不得不围，这就必然造成其言与行的脱节，具体表现就是在围与追之间反复摇摆。所谓围，具体而论主要就是指筑碉。4月12日，徐永昌得到一个好消息：“阎先生已下令规画做碉堡线矣。”然

〔1〕《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9日。

而两日之后，徐又沮丧地记载：筑碉计划阎“仍在犹移，以为无军队做”[1]。阎在筑碉问题上的“犹移”，较为典型地反映了其性格特点。徐永昌这样评论：“最浅明之兵法每曰，巧迟不如拙速。阎先生最是好巧好迟，尤其对外能明，对内则暗，愈闻离奇之谣言，愈是宁信其有，遂造成狐疑满腹之心绪，功不敌过之状态（阎先生之政治甚得力于巧迟，盖政许其反复，许其失信，军事则大不然也）。”[2] 这是一段关于阎的深度评论。

巧迟与拙速，是古典兵法中含有辩证思想的两个概念。徐的意思是，筑碉既花钱又费时，此即所谓“拙”，而阎生性又好取巧，因此在筑碉问题上便摇摆不定。徐的看法是，政治上可以取巧，并且阎之政治也得力于取巧，因为政治可以反复、可以失信。但是，反复、失信等取巧手段用在军事上则行不通。换句话说，阎是以对待政治的方式处理军事。

鉴于阎在筑碉问题上的“犹移”，4 月 15 日，徐对阎作了一次深谈。徐记载：午后“四时半往晤阎先生，关于筑碉问题为下说以明之。一、当匪之初东渡也，每向我寻战，公主剿而不围，甚是，盖冀早日消灭之也，今已流窜，是不可不取截堵之势。二、往者兵力不足围，今日围之有余，岂可仍寻前计。三、刻下中阳至军渡，萃岩已构相当工事；而临汾经曲沃迄禹门，汤恩伯之碉堡线亦成十之七八；由临汾至介休，陈辞修已令吕、宋着手筑碉矣。所缺者只介休至中阳之空隙耳……否则匪果由介休、中阳间窜出，公不唯贻笑友军，恐社会亦不公谅也。四、顷间防共会议悉，六十四县保卫团丁离队入城，每月需给养费十三万……劳民伤财，曷甚于此。”吕、宋指商震部，保卫团即民团。徐的核心意思就是，在中央军等已普遍筑碉的条件下，如果阎部不筑，红军便可能由阎部防区突围，这样阎就不好交代了。这回，徐之进言阎似乎听进了，“阎先生大悟，立命朱先生晤陈计此”[3]。朱指朱绶光，时任太原绥署参谋长，陈指陈诚，“计此”即磋商筑碉事宜。

筑碉肯定需要一大笔开支，而阎在花钱的问题上从来十分计较。为防阎再度生变，4 月 18 日，徐又为阎算了一笔账，徐说：“拟征民夫一万（每碉三十人），每人予二角，七日需一万五千元（按此可做五六百

〔1〕《徐永昌日记》，1936 年 4 月 12 日、14 日。
〔2〕同上，1936 年 4 月 14 日。
〔3〕同上，1936 年 4 月 15 日。

碉，因人民纯做工，三十人两日做一个，九十人两日可做三个，每连征九十民夫)。再每碉予以补助料费三十元，亦约一万五千元，共需三万元。”如前所述，太原当局已下令将各县民团开入城镇以加强守备，“每月需给养费十三万”。而征民夫一万，七天之内筑碉五六百，工料费总共三万，相比之下，显然筑碉更为划算。徐所算的这笔账，阎似乎又听进了，“阎先生甚以为是，即令兰荪、子良、星如照办”[1]。经徐反复进言，阎在筑碉问题上时而“大悟”，时而“甚以为是”，但实际上最终也未下定决心。4月20日，阎对徐说：李生达师长经常报告，红军“攻我阵地时，前扑后跻（继）如潮拥（涌）而来，我守兵有三弹未毕即被夺枪去，此岂廿余人守里许一碉所能臻事者。”徐再一次向阎说明筑碉之利，但“终不能破其疑”。徐反问：“不围仍追剿乎?”而阎“又以为不办”。也就是说，阎只是不断地反驳筑碉的意见，而自己在围与追之间却又作不出任何明确决断，既不愿围，又不言追。眼见阎如此动摇，徐少有地郑重地当面指出阎的弱点：“余从容语阎先生曰：公困于思，困于疑，今日何日，诚不许公如此虑事也。”[2] 过于算计，结果却是作茧自缚，此即“困于思”。

最终，阎实际上还是一面筑碉，同时又一再否定围的意见。关于阎为何在主观上如此抵制围，第七十师师长王靖国私下对徐永昌这样分析：阎因“过去不主围，故今日仍不放弃攻”，“企图匪早日西渡”，“筑围已未雇夫，恐军队苦筑围而生怨”[3]。王靖国关于阎锡山“企图匪早日西渡”的研判，表明徐永昌之外，晋绥军其他将领也看出了阎的此一盘算。

徐永昌的筑碉之策，包括“征民夫一万”，也就是雇夫筑碉，结果却是“未雇夫”，这样，筑碉便要由军队自己来做。于是，阎又“恐军队苦筑围而生怨”。另外，晋绥军没有筑碉的经验，所筑之碉质量低劣。徐曾记载：“傅少云（芸）经筑之二十里碉线恐难坚固（已筑者昨夜自踢毁其四)。”[4] 这些也是阎不愿筑碉的原因。

综上所述，阎、徐二人关于围与追的争论，说到底，就是出自对于

〔1〕《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18日。朱绶光字兰荪。周玳字子良，时任晋绥军炮兵司令。

〔2〕同上，1936年4月20日。

〔3〕同上，1936年4月27日。

〔4〕同上，1936年4月25日。傅存怀字少芸，时任独三旅旅长。

利益的不同认识。阎所以在主观上始终抵制围，就是要“迫匪西去”，“逐匪速去”，从而保全山西。同时，围与追在形式上恰好表现为拙与巧，从而又将阎锡山喜好取巧的性格具体地表现出来。

战场条件的改变与红军退回陕北

3月20—27日，中共在大麦郊等地连续召开政治局会议。25日，毛泽东在报告中指出：目前经营山西为主，也要准备在河北、山西、绥远三省进行运动战。在战略上采取大胆的方针，因为客观环境好。[1] 所谓客观环境好，至少包括山西的作战条件好。就在毛泽东于3月25日作出此一评估的当日，陈诚抵达太原。之后中央军大批入晋，战场力量的对比即将发生重大改变，“客观环境好”亦将很快消失。

如前所述，红军于3月中旬实施分兵出击，徐海东、程子华率红十五军团展开于晋西北，林彪、聂荣臻率红一军团展开于晋西南。陈诚抵并之后，根据阎锡山的意见，所有中央军编为第一路，作战区域为晋西南，所有晋绥军编为第二路，作战区域为晋西北。这样，双方各自形成南北两个作战集团。

3月初，刘志丹、宋任穷率红二十八军北上，进入陕北神府葭榆根据地。3月25日，刘志丹部在当地红军领导人王兆相等协助下，攻克沙峁镇，对绥远形成威胁。

由于神府地区靠近绥远，而此时傅作义应对德王、李守信已经十分困难，同时日方又不断施压，明确表示红军如靠近绥远决不坐视，因此刘志丹部进入神府地区，使得太原当局极为紧张。3月30日，太原绥署决定致电蒋：“请令陕北剿匪军以有力一部出府神兜剿刘子丹北窜股匪，阻其侵绥。”关于神府局势，徐永昌这样记载：“府神原驻晋绥骑兵一旅，两月以来王兆祥（相）股屡向之进扰，迄未得手。最近刘子丹率二三千北窜与王股会合，已围陷沙峁，府神吃紧万分。”[2] 就在太原当局判断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杨尚昆年谱》（上卷），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版，223页。

〔2〕《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30日。王兆相长期担任陕北神府葭榆根据地红三团团长，是一位在当地颇负声望的红军领导人，此时任中共神府特委军事部副部长。（王兆相：《战争年代的回忆》，军事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150页）另外，神府是神木、府谷两县的合称，因此称神府、府神均可。

刘志丹部将北上“侵绥”之际，3月31日夜，刘率红二十八军东渡黄河，攻占晋西北的罗峪口，俘守军三百余，包括一营长。[1] 此一消息随即传至太原，徐永昌当晚记载：“晚间悉刘子丹股一部分由罗峪口渡河……我守军死营长一，兵士死伤十数。新渡河之匪一部正向渡口东南白文方向进窜。”[2]

刘志丹部东渡之后，随即与活动于晋西北的红十五军团会合。之后，红十五军团立即由兴县南下，途中与晋绥军温玉如旅遭遇。程子华回忆：“经过一天的激烈战斗，全歼该旅，敌旅长温玉如率残部一百二十多人，逃到临县城内。”[3] 徐永昌对是役的记载是：红军“一部由罗峪口东南窜，与北进中之温旅四连相遇，我某团长受伤，士兵死伤近百，温玉如旅长率之退入临县”[4]。温玉如自己的记述是，该旅于红军东渡之初已被打残，此时官兵仅六百余，与红军激战后伤亡四五百，剩下一百二十余退入临县。[5] 程、徐、温三人的记述略有出入。

是役也是晋西北地区红十五军团与晋绥军的主要一次交手。与此同时，由林彪率领的红一军团与陈诚率领的中央军在晋西南的交手，则是双方的主要战场。

3月27日，陈诚致函夫人：“对于匪不能有十分把握，因剿匪绝非军事单独所能胜任，而政治及思想尤为重要也。如能做到政不离民，军不离兵，则庶几可言剿匪矣。”[6] 3月30日，陈又在致夫人函中写道：“剿共”虽有进展，“然根本肃清恐尚须时日，且非军事所能为力。而中国政治之腐败实堪注意，盖均离开民众，而为个人谋利益也。即军队方面，可谓养官不养兵，虽有革命之口号，及为国家为人民之漂亮话，而官兵生活之大悬殊，究不能使士兵信服听命也”[7]。陈之两函记载了他的一些零碎的政治思考，关于作战则“不能有十分把握”。

红一军团与中央军在晋西南的头一次重大战斗发生在4月中旬。聂

〔1〕 王兆相：《战争年代的回忆》，163页。

〔2〕《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31日。

〔3〕《程子华回忆录》，122页。

〔4〕《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1日。

〔5〕 温玉如：《红军东渡时中阳石楼两县的“河防”》，山西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山西文史资料》，第6辑，1963年版，40—42页。

〔6〕《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362页。

〔7〕 同上，363页。

荣臻回忆："四月十五日顺便把吉县打开了，俘敌保卫团、稽查队等三百余人……与关麟征作战，我军也受了一些损失，苏家屯战斗，我二师参谋长钟学高阵亡，五团政委林龙发牺牲。"[1] 4月19日，陈诚致函夫人："昨今两日我关师获大胜。阎先生极表满意，并赏关师洋五千元。惟此次计划，只有我敢做、能做。虽不能将匪完全歼灭，总算予以极大痛击，实入晋后之第一声也。"[2] 陈诚在其晚年的回忆中再次提及是役：四月"十七、十八两日，关麟征部与共军第一军团激战于大宁县境之午城镇堡村、苏家庄一带，大败之。共军素称精锐之第二师所属之第四、第五两团，几于全被消灭"[3]。

聂、陈二人的回忆略有出入。

陈诚出征20余日之后才有了"入晋后之第一声"，表明陈并不急于进攻。如前所述，陈诚一开始便向阎建议采取碉堡政策，尽管阎不时动摇，但陈诚却在其所统辖的中央军部队中，将此一在江西行之有效的战法坚持下来。

4月27日，陈诚致函夫人："此间连日均在构筑封锁碉楼中，故无甚动作。第一期总算完全成功；第二期下月初即可开始，如成功，则晋省剿匪当无问题矣。以现在情形观之，成功之公算甚大。"[4] 一个月之前，陈在致夫人函中曾表示"对于匪不能有十分把握"，现在则是"成功之公算甚大"。陈的这种信心的变化，很大程度上出自筑碉的实施及其进展。

陈诚抵并之后，正常情况下几乎每日与夫人通信。4月28日，陈函写道："匪有窜回陕北模样，因此间封锁线已完成，匪知不得逞，只有回窜之一法也。"所谓封锁线，就是指碉堡线。陈在该函中，还特地提到阎在筑碉问题上的态度："阎先生初不愿筑碉，盖恐费时，不如赶快驱其出境。结果，不但不能达其妙算，反屡吃匪之亏，始采用封锁之法。今匪果回窜，彼当更感我矣。"[5] 陈函所记阎在筑碉问题上的态度，与徐永昌所记是相符的。

〔1〕《聂荣臻元帅回忆录》，248页。
〔2〕《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372页。
〔3〕《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82页。
〔4〕《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374页。
〔5〕同上，375页。

关于中央军的筑碉概况，陈诚有一个统计："本路军全部防线五百五十余里，截至五月上旬，共筑碉楼经验收给奖者八百一十六座，简易的土碉尚未计入。"[1] 本路军指第一路军。陈未计入的土碉其数量肯定大大超过碉楼，两者总数相当庞大。

当陈诚判断因碉堡封锁线即将完成，红军有退回陕北迹象之际，作为陈诚的直接对手，林彪的确在考虑这个问题。4 月 24 日，林、聂致电毛、彭："敌在同蒲路及三交、孝义封锁线数日内即可完成的情势下，我们意见，我军在目前的准备应着重在过黄河去……并应在汾河流域及北面敌人尚未开始进攻时（至迟同时）西渡黄河。"红一军团活动于晋西南，其东面是同蒲路，西面是三交，北面是孝义。林、聂的意思是，对方的东、西、北封锁线即将完成，完成之后便将开始进攻，因此应在对方动手之前西渡黄河，退回陕北。林、聂的依据是："我们估计待敌人封锁线完成后已开始分路进攻时，我企图突破封锁线的可能是极少的……若封锁线过不去，回头过黄河，则河岸又有先已失去可能，遂陷于极困难之境地，企图在现地粉碎'围剿'亦是极少可能的。"[2] 林、聂所提出的就是三种可能：其一，突破封锁线的可能性不大；其二，如全力作战，则黄河渡口有丢失的可能；其三，既不能突破封锁线，又不能渡过黄河，而在现地粉碎"围剿"的可能性也不大。因此，林、聂的核心意见就是，在对方封锁线尚未完成、尚未动手进攻之前，红军应抢先西渡黄河，跳出包围圈。

后来的事实证明，林、聂的意见不仅准确，而且及时。因为，战局的演变恰恰取决于这数日之间。陈诚于 27 日尚称"此间连日均在构筑封锁碉楼中，故无甚动作"。两天之后，陈在 4 月 29 日致夫人函中写道："此间部队今日已开始进剿，大约在一星期内，情况当较明了。"[3] 也就是说，在封锁线基本完成之后，中央军终于开始发动进攻，时间是 4 月 29 日。

然而，就在陈诚动手的前一日，毛泽东、彭德怀于 4 月 28 日下令西渡黄河。毛、彭在命令中指出："在山西是阎锡山加蒋介石（五十一个团），再加堡垒主义。""方面军在山西已无作战的顺利条件"，"我军决西

〔1〕《陈诚先生回忆录——国共战争》，84 页。

〔2〕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人民出版社，1999 年版，177、178 页。

〔3〕《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377 页。

渡黄河”[1]。这里的蒋介石指中央军，毛泽东的统计是阎加蒋共51个团。如前所述，徐永昌恰于是日同样作出一个统计：中央军31个团，商震部6个团，晋绥军骑炮兵之外30个团，仅步兵总共67个团，大大超出毛泽东的统计。所谓“堡垒主义”，就是指筑碉。的确，中央军与堡垒主义，这两点是红军东征之前所没有预料到的。正是这两个外界因素的介入，最终导致红军“在山西已无作战的顺利条件”。

5月1日，陈诚致函夫人：“此间昨日关师又与匪打了一仗，匪颇有损失……匪如不过河西窜，当能歼灭之。”[2] 陈函证明，红军西撤的决定是正确的。鉴于关师获胜，陈诚与阎锡山决定迅速缩围。当日，徐永昌记载：“早往绥署，悉昨日关师胜仗，毙匪甚多，获枪百三四十支。”“十一时陈辞修来商缩围或进剿办法，阎先生亦以缩围亦能止匪一部分赤化。当决定先缩由石楼、川口、康城、勍香至克城。”[3]

5月2日，徐永昌记载：“陕息，日前刘子丹在三交附近受伤，现已毙命。”[4] 刘志丹于4月14日在攻打三交镇的战斗中牺牲，当时为防军心动摇而封锁消息。徐的记载表明，太原当局是在刘牺牲近20天之后才获此消息的。

5月5日，徐记载：“匪于二日已开始西渡，刻下仅永和、大宁以西一带（距河有三四十里），尚有几小股匪作掩护而已。”翌日，徐又记载：“张汉卿电，云匪已回窜，请此间大军入陕助剿。”[5] 5月上旬，红军全部退回陕北。

入陕“追剿”的拟议与搁置

红军东渡之后，为强化管制，阎锡山在山西各地大开杀戒。3月14日，太原绥署秘书长贾景德告诉徐永昌：“数日来全省捕获之共党已毙者约五六十。”[6] 一个月之后，此一数目直线上升。4月16日，徐记载：“共匪渡河以来，省城及各县抓获之共党（非共匪）及匪探，经法枪决者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1卷，523页。
〔2〕《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378页。
〔3〕《徐永昌日记》，1936年5月1日。
〔4〕同上，1936年5月2日。
〔5〕同上，1936年5月5日、6日。
〔6〕同上，1936年3月14日。贾景德字煜如。

已八百二十余名。此阎先生不防共、不守河、轻法律、死人数也。"[1] 然而，在屠杀共产党人的同时，善于政治周旋的阎锡山又在私下与中共方面有所接触。4月1日，阎、徐二人有过这样一次谈话："阎先生云，有人来商联俄，妥协毛泽东，抗日等等。并问是否要俄之械品协助。"阎称已拒绝对方要求。徐问"已否与蒋先生说过"，对此，阎神秘地说："不能答。"[2] 尽管具体情况不得而知，但阎与中共方面多少有些联系，这一点徐是知道的。徐曾在日记中写道："阎先生始终与共党有些连（联）系，自以为利用之，而彼亦何尝不讲利用……"[3] 凡事讲利用，此即阎的政治性格。

东征之役结束之后，阎偶然对徐谈到此次接触。徐记载："阎先生偶谈及当共匪初入晋，有持蒋廷黻介函来晤者，谓年来屡走苏俄，中央有与俄、共提携抗日计画，共党已承认蒋之总司令，问晋能否划数县与共而待抗日云云。当时虽拒其请，然颇疑蒋（此蒋指蒋介石——引者注）与共有联系。今方明了，独怪蒋廷黻何以为此绍介。"[4] 这位神秘来客的姓名，阎却始终未披露。

蒋廷黻时任行政院政务处处长，与孔祥熙关系密切，即将出任驻苏大使。如前所述，红军东渡之后，阎或者"疑及蒋、张两方联俄使共渡河"，或者称"蒋如令咱联共拒日如何"等等。看来，阎之疑虑便出自蒋廷黻所介绍的这位神秘来客，并且，由此蒋（蒋廷黻）而疑及彼蒋（蒋介石）。

此时，中共与南京政府的确已通过多种渠道开始接触，但这一次由蒋廷黻所介绍的与阎锡山的联系，尚未见其他史籍记载。

阎锡山既然拒绝与中共合作，那么，对红军的战争必然继续下去。如前所述，阎锡山全部作战思想的核心即"迫匪西去"，也就是避免山西遭受战争破坏，而将围歼红军的战场摆在陕西。为此，阎早已向蒋提出此一建议。3月13日，徐永昌记载："阎先生前日电蒋，谓大军进剿能在山西歼灭之最好，匪如退陕，拟即乘胜渡河，协同汉卿各军肃清陕北，

〔1〕《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16日。
〔2〕同上，1936年4月1日。
〔3〕同上，1936年4月26日。
〔4〕同上，1936年5月7日。

不悉钧座以为如何……”[1] 该电表明，还在红军东渡之初，阎就已经把西渡的问题提了出来。

关于红军的动向，3月26日，蒋这样研判：“晋匪回窜陕北之公算为多。”[2] 基于这个研判，蒋采纳了阎的意见。4月12日，徐永昌记载：“蒋来电，大意谓同蒲线已打通，残匪渐就消灭，对于陕北匪之肃清，似应早为计及（此两项系复阎先生者，因曾电蒋谓匪势大蹙及将来拟剿陕北匪云云）。将来拟由第一路（中央军陈指挥）编一纵队，第二路（晋绥军杨指挥）编两纵队……每纵队以十五团，其余之中央军拟早日撤豫。”蒋在该电中同时向阎表示：“吾人救国须精诚、须实在，一切希不客气……”等等。按照蒋的意见，中央军编为一个纵队，晋绥军编为两个纵队，每个纵队15个团。也就是说，中央军将出兵15个团，而晋绥军则出30个团。对此，“阎先生复电，以为晋绥军不敷分配，最多能出兵十二团”。阎的还价较之蒋的开价低去一半还多。蒋、阎之间的开价与还价，是在“精诚”、“实在”的名义下进行的。徐永昌不无感慨地在日记中写道：“阎蒋可以合作御外，谈不到合作图强。”“私而忘公，只顾一己之虚荣，不顾国家之存亡。”[3] 徐之私议，可谓不恭。

4月底，红军开始西退陕北，入陕“追剿”亦具体提上议程。既然要入陕，便必须征得张学良的首肯。4月29日，张学良飞抵太原，随即与阎锡山、陈诚、徐永昌等磋商入陕“追剿”事宜。徐永昌记载：“午后张汉卿突来，谈陕北苦况，谓匪非万不得已决不西渡，即西渡亦不能停留。”接下来，“阎先生与商将来入陕助剿兵力，渠云能解决运送给养问题，则兵力自以愈多愈好，否则诸待斟酌”。张的意思是，他不能提供入陕各部的给养。

张所以谈陕北苦况，意即红军西渡之后也不会在陕北驻足，潜台词就是不希望阎、陈入陕，而张所以对“剿共”不甚积极，主要因为张倾向于抗日。为此，徐永昌特地将“剿共”与抗日联系起来，对张作了这样一番开导：“余谓赤军在晋陕不过两万余，我十数万大军无如之何，且时遭其打击与骚扰。设此两万余窜入东［三］省或朝鲜，是否日本亦须

〔1〕《徐永昌日记》，1936年3月13日。

〔2〕周琇环编注：《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稿本》（36），（台北）“国史馆”，2008年版，198页。

〔3〕《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12日。

动员十五或二十万兵与之长期周旋，抑以三五万即可消灭之。如前说，则有如赤军者五六万，立可使日本全国坐困待敝（毙）；如后说，则我十五万不敌人三五万，此如何能轻言抗日者。所以我不消灭共产［党］到某程度，不足言抗日，而我不能消灭共匪亦不配言抗日。”徐的这些话不仅是说给张学良的，也是说给陈诚的，“余以张、陈好言抗日，故为斯说证之”[1]。4月29日，陈诚致函夫人，其中也记载了他与张学良之间关于抗日与“剿共”的谈话。陈写道：“今日汉卿自洛川飞晋，谈得很久，要紧的是，部队（指张部——引者注）因为抗日的关系，不愿剿匪。而且全部军官对委座有两成怀疑不抗日，对于委座的左右有八成怀疑不抗日，他（指张——引者注）感觉到无法自解。”鉴于张部因抗日而不愿“剿共”，陈诚从另一角度对张作了劝告。陈说：“我们应该知道日本的策略系速战速决，而我们的对策当然是要拖延。我们的战略是持久战、消耗战、扩大战……真正抗日，非有十年决心不可。”[2] 陈的意思是，抗日并非当务之急，因此眼下仍需合力“剿共”。

徐、陈二人，就“剿共”与抗日问题，从不同角度对张学良作了劝告。历史证明，这些劝告均未收效。七个多月后，张发动了以停止内战、一致抗日为诉求的西安事变。

如前所述，蒋曾明确要求阎封锁黄河以防红军回师陕北，那么，红军西渡之后，阎必须对此向蒋作出解释。5月6日，阎致电林森并蒋，电称：“锡山以共匪惯技在避实击虚，四出流窜，遂分层构筑碉堡，逐次压迫，期于圈入最小地区，聚而歼灭，惟黄河防线南北袤长千数百里，头头是道，我以筑碉围匪，兵力尚感不敷分布……迭据前方报告，残匪已于冬江等日由永和县境之于家嘴、清水关渡河回窜。”最后，阎表示：“锡山奉职无状，既不能防匪东来，复不能杜匪西窜……应请先行褫职，饬下所司，严加议处，以儆来兹。”[3]

本文的研究证明，在与红军的整个作战过程中，阎始终未实施封河，意在“迫匪西去”，阎对筑碉也始终不甚积极，意在“逐匪速去”。但在致林、蒋电中，阎则将问题颠倒过来，声称正是由于“筑碉围匪”，无力封河，以至红军得以西渡。蒋当然不会将阎褫职或者严加议处。5月12

〔1〕《徐永昌日记》，1936年4月29日。

〔2〕《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376页。

〔3〕《民国阎伯川先生锡山年谱长编初稿》，第5册，1912、1913页。

日，蒋复电阎："由晋西渡河向陕北进剿，整个之计划请即拟定详示，并请与汉卿兄切商之。"[1] 蒋所关注的是入陕"追剿"，对于阎的解释并无兴趣。

经阎与陈诚反复磋商，入陕方案基本确定，由陈诚担任晋陕绥宁四省边区"剿匪"总指挥。6月1日，四省"剿匪"总部在太原成立，出兵陕北箭在弦上。然而，就在当日，陈济棠、李宗仁发动两广事变。6月5日，陈诚奉命南下参与解决此一突发事变，入陕计划随之搁置下来。

结束语

东征之役是红军与晋绥军之间的头一次正面交锋。最初，关于战争的进程，彼此都缺乏足够的估计。

阎锡山对于红军东渡的消息，其本能的反应是"以为郭、樊之事可以再见"，主张"放过来打"。结果，郭、樊之事没有重演，相反，在红军的调动与打击之下，阎部四个纵队时进时退，或者"不悉匪在何处"，或者相互"坐看"。

同样，红军也有两个未曾充分估计的问题：其一，中央军能够迅速而大批开入；其二，中央军与晋绥军广泛采用筑碉战术。前者极大地改变了战争力量的对比，后者则极大地限制了红军运动战的机动性。最终，阎锡山加蒋介石再加堡垒主义，导致红军退出山西。

对于阎锡山而言，东征之役主要表现为多种政治力量之间展开的一场相当复杂的军事与政治的角逐。阎锡山既要"剿共"，又要防蒋、防日、防张、防宋，从而将其极善周旋的特长充分展示出来。这回，在"剿共"问题上，阎与蒋找到了利益的结合点，二人之间完成了一次少有的、顺畅的合作。

对于红军而言，东征之役则是倾全军之力发动的一次具有明确战略意图的行动。关于是役的收获，通常肯定为三点：扩大了红军的政治影响，补充新兵八千余，筹款三十余万。[2] 但是，赤化山西、"打通苏联"的战略意图则未能实现。正因为东征未能完成这一战略任务，接下来，

〔1〕"国史馆"审编处编：《蒋中正总统文物·革命文献（三）剿共与西安事变》，（台北）"国史馆"，2002年版，57页。

〔2〕军事科学院军事历史研究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史》，第1卷，332页。

红军又发动了同样是以靠近外蒙和苏联为意图的西征。[1]

陈诚在受命担任四省“剿匪”总指挥、即将领军入陕之际，其情绪却产生了些许波动。5月28日，陈由太原致函夫人：“此次任务我原不愿担任，并非为怕苦，实深感政府无具体办法也。即收回陕北，如过去之江西及湘西，试问有何利益及于人民，无非为少数之官僚耳。”[2] 陈诚曾在江西长期与红军作战，但是，战争的结果不是惠及人民，相反，“无非为少数之官僚耳”，把江西的结果与眼下的入陕联系起来，陈诚的思想多少产生了几分疑惑。陈诚私函中的几句话，触及一个深层问题：国共内战的性质。从这个意义上讲，陈之所言，也为观察和认识东征之役，提供了一个具体的参照依据。

（原载《近代史研究》2010年第5期）

〔1〕 1936年5月18日，毛泽东发布西征命令：“为着扩大抗日红军，为着更加接近外蒙和苏联……以主力组织西方野战军活动于陕甘宁广大区域。”《毛泽东军事文集》，第1卷，529页。

〔2〕《陈诚先生书信集——家书》（下册），387页。

皖南事变之后国共两党的政治较量

抗日战争时期，国共两党分别遵行各自的政治学说，并且严格守护各自的核心利益。因此，两党合作关系的建立，绝对是有条件的。这是一种具有双重性质的合作关系。一方面，双方各自所持的合作条件相互承认、相互接受，另一方面则又互为拒绝、互为抵制，既合作又对立。皖南事变的发生，说到底，其实就是两党之间的这种双重关系与生俱来的结构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的一次集中展现。

皖南的军事冲突发生之后，接下来便是它在政治上的反映，最后，全部问题归结为一点：皖南的这件事在政治上如何了结。

国共关于皖南事变的政治处理大体分为四个部分。其一，各自发出的政治信号，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是各自的基本立场；其二，两党关于事变性质的定性，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是事变的责任应由何方承担；其三，两党对事态的控制，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是为回旋留出余地；其四，双方开具的条件，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是双方将以怎样的条件和方式妥协，从而继续保持合作。

由于皖南事变是对国共合作的一次严峻考验，其正反两方面的经验，长期以来被各类论著反复提出。相关论述基本上是在这样一个范围内展开：中共是如何打退国民党的第二次反共高潮的。围绕中共一方的判断、决策、方针、措施等等，作出了较为系统的政治总结。[1] 其局限在于，对于国民党一方的材料很少采用，并且缺乏具体分析，因而不能

〔1〕 胡乔木著《皖南事变和打退第二次反共高潮的总结》一文，对毛泽东的处理过程作了系统研究。详见胡乔木：《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99—120页。

反映问题的全貌。

本文将依据信号、定性、控制、条件四个要点，采用多方材料，反映多方意图，力求展开一次真正意义上的综合研究。

两道命令与两个信号

皖南事变始于1941年1月6日，14日基本结束。从1月15日起，重庆军政高层人士开始磋商新四军问题的处理方案。

军事委员会的会商时间定于1月15日上午。是日会议之前，参谋总长何应钦造访军令部长徐永昌。徐记载："早间敬之来，研讨对新四军善后问题……敬之主消灭原来之新四军，另为叶［挺］编一新四军，余极赞同，盖可藉此得以暴共党阴谋，使叶挺有地位……"

何应钦字敬之。所谓另编一新四军，就是保留新四军之名，而去除中共领导之实，留名而去实，这是蒋对付地方军阀通常采用的手段之一。何的这个意见得到徐的赞同。这个意见有两个要点：其一，何与徐此时尚无取消新四军番号之意；其二，何与徐此时亦无惩办叶挺之意。何应钦所以于军委会会议之前私访徐永昌，就是要事先取得一致意见，然后使该意见在会议上得以通过。

接下来徐记载："九时半往军委会会商该问题。"然而会议召开之后，何与徐早间商谈的这个意见未能成为主导性意见，主导意见出自副参谋总长白崇禧。徐记载："健生主张宣布新四军不服从命令，及其谋窜扰后方等之经过，即取消该军番号，叶挺交军法。"白崇禧字健生。白之意见其核心也是两点：取消新四军番号，惩办叶挺。这两点与何、徐早先"另为叶编一新四军"的拟议正相反。

从徐永昌的记载看，会议基本围绕白崇禧的意见展开争论："贵严恐与共党全面破裂，主妥协怀柔。文伯相当附合（和）之。余与敬之、为章则同意健生主张。"贺耀祖字贵严，时任侍从室第一处主任。张治中字文白，时任军委会政治部部长，文伯为笔误。刘斐字为章，时任军令部次长。这个记载表明，围绕白崇禧方案，重庆军委会形成两派意见，贺耀祖、张治中主张妥协怀柔，而何应钦与徐永昌则放弃了自己早间的意见，转而与刘斐一道支持白崇禧。

蒋当时居住于重庆郊外的黄山官邸，15日下午，军委会诸人前往黄

山向蒋汇报，何应钦、张治中因故未到。徐永昌记载：会议“仍为研讨对共军处理方案。余与程颂云、白健生、刘为章仍主公开正面宣布之，贺贵严仍恐破裂”。程潜字颂云，时任副参谋总长。所谓公开正面宣布，指撤销新四军番号和惩办叶挺这两件事应公开宣布，此即白崇禧上午的主张。尽管贺耀祖仍持异议，但加入程潜的支持之后，白之意见已明显居于主导地位。

在黄山官邸会议上，徐永昌的立场不仅已远离其早间的态度，甚至超出白崇禧意见范围。如果说白案还仅限于军事，而此时的徐则将问题引向政治，主张在政治上与中共全面破裂。徐说：“政治上全破裂与国家有利。一、共党今日系以国民党打国民党……尤其能公开活动其阴谋与煽惑青年，破裂则当难再假借利用矣。二、共党两年来之行动早不因未破裂而少有顾忌，彼不以大兵加于中央军者，正为其假借中央法令也，正为其假借抗战以争取民众也。三、果不破裂再假以一二年假借利用时间，其势力必至可以接受俄国正式接济……再迟恐至不堪设想。”

所谓政治上全破裂，就是主张终止国共合作。徐之三点意见，其核心就是国共合作被中共利用于发展自身势力，因此，合作对国民党不利，而破裂则有利。

这样，在1月15日下午的黄山官邸会议上，至少提出三种意见：其一，白崇禧的意见，主张撤销新四军番号，将叶挺送军法审判，并公开宣布。但仅限军事，不涉及政治。其二，贺耀祖的意见，担心与中共破裂。其三，徐永昌的意见，主张在政治上与中共全面破裂。

从徐永昌的记载看，蒋对三种意见均未明确表态，其唯一的表态是：“蒋先生主再考虑一夜。”[1] 亦即蒋还要作进一步的权衡。

经过1月15日上、下午两次会议，尽管蒋尚未作最后裁决，但白崇禧方案已经形成主流意见。由于白案主张公开宣布新四军事件，这就涉及宣传问题。1月16日，重庆党政军高层会商此一问题，王世杰时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长，参加了这次会议。王记载：“今日军委会约集党政各有关机关，研讨关于新四军问题之宣传方案。白健生、程松（颂）云等均主发布命令取消新四军番号，叶挺交军法审判，通缉项英，并宣示新

〔1〕 以上均见《徐永昌日记》，1941年1月15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四军之罪状。予主张不作公开声明，白健生反对。”〔1〕

王之记载表明，继是否取消新四军番号的争论之后，在是否公开发布命令的问题上，重庆高层再度形成两派意见，这一回，对立双方以王世杰与白崇禧为主。看来，两次争论的主角都是白崇禧。

重庆高层连续两日的争论于16日晚尘埃落定，是日晚，蒋作出最终裁决。徐永昌记载：“晚饭在蒋先生处，有李德邻（今日来）及□、程、刘、张、白等，决定公布新四军不服从命令（扰乱行为等），及处理经过。”〔2〕也就是采纳了白崇禧的意见。15日下午，蒋曾表示“再考虑一夜”，以上决定即考虑的结果。李宗仁字德邻，时任第五战区司令长官，李专程来渝参加这次会议，并且会议所采纳的又是白崇禧的意见，表明在新四军处理问题上，桂系起到了核心作用。

这回，王世杰是一位温和派的主要代表，尽管蒋已于16日晚作出公开发布命令的决定，但王仍未放弃其努力。1月17日，王记载：“今晨予往蒋先生寓邸，面述关于处置新四军问题之意见。予力主不将处理命令公布，如有必要，仍应以密电通知各军政机关。予所顾虑者，此种公开宣示，有促成共产党军队叛变，造成大规模内战之危险，国际方面观感及沦陷区域人心亦应顾虑。”

王要求以密电方式处理而非公开宣布，就是要尽可能减少此事的影响。王之意见未被蒋接受，但促使蒋就处理新四军问题的限度作出明确表态，蒋说：“公布文件中应不涉及共产党或第十八集团军，而以指斥新四军为限。”〔3〕

这是两条重要的设限。不涉及共产党，这是一条政治设限，也就是仅限军事不涉及政治。不涉及第十八集团军（八路军），这是一条军事设限，也就是新四军不牵扯八路军。事后证明，如果没有这两条设限，国共合作便不能维持了。

当王世杰力求限制事态的同时，相反，徐永昌则力求扩大。王于17日上午向蒋进言，徐则于当日下午向蒋进言。徐记载：“午后五时在蒋先生处研讨对新四军处理之命令及其他宣布等事（关于十八集团军在黄河

〔1〕《王世杰日记》，1941年1月16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

〔2〕《徐永昌日记》，1941年1月16日。徐记诸人当指程潜、刘斐、张治中、白崇禧，另一人待考。

〔3〕《王世杰日记》，1941年1月17日。

南之违反命令部分，余以在新四军问题解决后，应有警告该军之处置……)。"[1]

警告十八集团军，就是要将国共纠纷由新四军扩展至八路军。徐没有记载蒋的答复，但根据当日上午蒋对王世杰的表态，徐的这个意见不可能为蒋接受。

总括而论，面对重庆党政军各方人士的多种主张与进言，蒋采取了一个折中的处理方式。一方面赞成取消新四军番号，另一方面又不赞成涉及八路军；一方面否决了王世杰不公开发布命令的意见，另一方面又否决了徐永昌"政治上全破裂"的意见。也就是说，蒋一方面赞成打压中共，另一方面又不赞成放弃国共合作。这是一个两手政策。

经过三天紧张磋商，1月17日傍晚，重庆军委会发布命令："该新编第四军抗命叛变，逆迹昭彰……着将国民革命军新编第四军番号即予撤销，该军军长叶挺着即革职，交军法审判。"同时，发表军委会发言人谈话："此次事件，完全为整饬军纪问题。"[2]

所谓军纪问题有两个意思，定性与设限。也就是仅限军事不涉及政治(中共)，仅限新四军不涉及八路军。这两点也是重庆向延安发出的信号。

本文以上论述，第一次较为系统地研究了重庆军政高层处理皖南事变的磋商经过，从而第一次为重庆军委会这道命令的由来及其内涵，提供了较为清晰的注解。

皖南事变发生后，如果说重庆方面曾有人提出全面破裂的意见，同样，延安方面也曾有过类似意见。据胡乔木说，事变发生之初，毛泽东一度认为：国共的全面破裂已经开始，中共与蒋之合作已经完结，目前不是打退反共高潮的问题，而是如何推翻蒋介石统治问题，提出在政治上和军事上同时全面大反攻的方针。[3]

既然考虑推翻蒋，必然提出军政全面反攻，尤其是军事反攻。1月13日，毛泽东致电刘少奇："如皖南部队被蒋介石消灭，我应坚决彻底干净全部消灭韩德勤、沈鸿烈。"[4] 韩、沈当时分任江苏、山东省主席。

毛泽东关于军政全面反攻并消灭韩、沈两部的意见，1月15日同时

〔1〕《徐永昌日记》，1941年1月17日。

〔2〕《军委会通令》，《大公报》1941年1月18日，第2版。

〔3〕《胡乔木回忆毛泽东》，120页。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2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610页。

收到内外两方面的劝告。刘少奇于当日致电延安：国民党“在皖南消灭我军，蒋亦曾下令制止，即证明蒋生怕乱子闹大。在此时，我党亦不宜借皖南事件与国民党分裂”。这是指政治。关于军事，刘认为彻底消灭韩德勤部甚为困难。基于以上两点考虑，刘建议：“以在全国主要的实行政治上全面反攻，但在军事上除个别地区外，以暂时不实行反攻为妥。”〔1〕

刘电的核心就是不赞成国共分裂，在此原则下，反攻是必要的，但必须是有限的，以政治为主，而基本不涉及军事。

同样是在1月15日，苏联方面提出了与刘少奇几乎完全相同的劝告。根据苏联档案披露，1月15日，周恩来与叶剑英在重庆造访了苏联大使潘友新。周说：中共中央已指示发表对国民党政府的抗议书，并下令中共所有武装力量在十天之内，向曾经打过新四军的沈鸿烈和韩德勤将军的部队发起攻击。

周恩来所以向潘友新通报延安的军政部署，尤其是军事攻击部署，无疑是奉延安之命，征询苏方意见。潘友新这样回答：“我认为，目前中共的主要敌人依然是日本，倘若中共对国民党主动展开进攻，这只会促使中国内战扩大，于抗战不利。必须千方百计保持合作，但这并不意味着你们应该自甘受辱，必须继续进行业已开始的对国民党的政治进攻。”〔2〕

潘友新的核心意思就是应全力维护国共合作，在此前提下，他赞成政治反攻，而不赞成军事反攻。这个意见与刘少奇惊人的相似。

毛对来自内外的两个劝告是如何考虑的，尚无具体材料披露，总之，结果是毛迅速改变了推翻蒋的原方针。1月20日，毛致电周恩来等：“目前我们在政治上取猛烈攻势，而在军事上暂时还只能取守势。”〔3〕将政治与军事加以区别，一攻一守，其实质无也就是设限，必须有此设限，才能做到既有反攻又不破裂。

1月20日，延安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发布命令：“兹特任命陈毅为国民革命军新编第四军代理军长”；同时命令：“着陈代军长等悉心整饬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326页。

〔2〕 1941年1月15日全权代表潘友新与周恩来和叶剑英谈话记录，转引自A. M. 列多夫斯基著，陈春华等译：《斯大林与中国》，新华出版社，2001年版，291、292页。

〔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260页。

该军……实行三民主义，遵循《总理遗嘱》……”

当日，延安军委会发言人发表谈话，就新四军事件的解决提出十二条办法，其中包括：取消1月17日的反动命令，惩办何应钦等，同时重申实行三民主义，服从《总理遗嘱》，等等。[1]

延安的命令有两个要点。其一，由重庆军委会明令撤销番号的新四军，延安军委会则明令重建军部，两个军委会的两道命令，说明两者互不隶属。其二，由延安重新任命的这支军队，其名称与序列仍然隶属于国民革命军，既然保持这一序列，那么，延安与重庆之间，至少在名义上仍然具有一定的隶属关系。既是互不隶属，又是互为统属，此即延安向重庆发出的信号：既要独立，又要合作。

同样，延安军委会发言人的谈话核心也是两点，一方面将重庆军委会1月17日命令称为“反动命令”，这是一个否定；另一方面又重申实行三民主义、服从总理遗嘱，这又是一个肯定。否定与肯定所传递的也是一个信号：既要反攻，又有限度。

综上所述，国共两党内都曾提出全面破裂的意见，但都被各自迅速制止。重庆与延安的两道命令，相互传递出两个信号，一方面双方均摆出强硬的对抗姿态，另一方面，双方又都在对抗的范围上作出限制。国民党基本限于军事，不涉及政治；共产党则基本限于政治，不涉及军事。双方的行动范围正好相互错开。正因为双方都作出了各自的设限，从而避免了全面破裂。从这个意义上讲，重庆与延安的两道命令所发出的两个信号，可以理解为一种政治默契。

定性与控制

重庆军委会1月17日命令发布之后，皖南事变随即公开化。1月18日，《新华日报》发表了周恩来那首著名的挽诗。当日，王世杰记载：“新华日报于报端题‘千古奇冤，江南一叶，同室操戈，相煎何急’十六字，由周恩来署名，且系于检查局检查完毕后插入，自系故意违检，以示反抗。予通知检查局，勿就此事对该报施行压迫。”[2]

周诗早为人们熟知，但周诗违检发表之后《新华日报》为何未遭报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2卷，614、618页。

〔2〕《王世杰日记》，1941年1月18日。

复，这个问题长期以来不甚清楚。王世杰的日记解开了这个疑团，原来是在王的节制之下，新闻检查局没有采取报复行动。

王世杰在新四军问题上原本力主低调，在摸到蒋不愿扩大事态这一底线之后，王便在其宣传部长职权之内，对所属各部门采取了一定的限制措施。在通知新闻检查局勿对《新华日报》施行压迫之后，1月19日，王又记载："予于今晨复告中央通讯社，对于新四军事，不宜再发消息，刺激共产党人。"[1] 王的上述措施，在一定程度上使两党关系没有进一步恶化。

由于皖南事变已经公开，从1月18日起，重庆各方舆论开始介入评论。当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我们相信这次军事最高当局处理这事变，一定比我们更痛心、更惋惜。其心理与诸葛孔明挥泪斩马谡，正复相同。新四军擅自行动，是反抗军令，破坏军纪的重大问题……这不但与政治问题无关，而且与其他部队也风马牛不相及，责任完全在叶挺、项英几个人身上。"[2]

社论实际上就是为重庆军委会17日的命令作解释，与政治无关（中共），与其他部队无关（八路军），仅仅是一次维护军纪的行动，所谓"斩马谡"。

对于官方舆论的两条解释，徐永昌并不接受。1月20日，徐记载："午后会报。关于十八集团军不服从命令问题，诸人皆主不发表任何宣示（日前在蒋先生［处］谈话，诸人即系如此主张，蒋先生亦然）。余以为不当，一、今时正是与［中］共绝裂之时（追至战后使人民误会）。二、军事的绝裂限于冀省以南地区，政治绝裂要全面的……"[3]

从徐的记载看，其关于政治上与中共全面破裂，以及将事态扩大到八路军的意见，至少提出两次。但包括蒋在内的军委会"诸人"均不予采纳。但徐反复提出中共与八路军问题，表明在这两个问题上其党内仍存在分歧。

或许为统一党内意见，1月23日，国民党对外对内采取了两个动作，重申其不涉及中共和八路军的方针。当日，军委会政治部机关报《扫荡报》发表社论，集中从军纪的角度解释新四军事件。内称："诸葛

〔1〕《王世杰日记》，1941年1月19日。
〔2〕《抗战的纪律》，《中央日报》1941年1月18日，第2版。
〔3〕《徐永昌日记》，1941年1月20日。

武侯斩马谡，则以马氏违反军令”，“韩复榘、石友三等辈破坏军纪……天下皆曰可杀”，“这次苏皖境内有一部分军队违反军令，擅自移动，罪在该军少数负责将领身上”[1]。

《中央日报》和《扫荡报》的两篇社论，其核心都是为皖南事变定性，即军令军纪问题。所谓军令军纪的定性则有两个意思：其一，事件的责任，称新四军违令移动，责任便在新四军，“斩马谡”便是维护军纪的正当处置；其二，事件的范围，既然是军纪问题，事情也就到此为止，不涉及政治（中共）和其他部队（八路军）。

官方在公开的谈话和宣传中，就新四军问题的设限所采取的是暗示方式，但在内部则明确了这一设限。1月23日，国民党中宣部、军委会政治部、三青团中央团部联合对各级党部下达一道宣传指示，共两点：其一，新四军问题“乃纯粹军纪问题绝不含政治的或党派斗争的意义”；其二，“各言论机关，如有评述，应以新四军为范围予以评述，对中共及十八集团军可勿涉及”[2]。

王世杰时任宣传部长，张治中时任政治部部长兼三青团书记长，这道宣传指示很大程度上体现了王与张的立场。

避免军纪成为政治问题，此一设限涉及若干具体问题。1月24日，王世杰记载：“今午与蒋先生谈共产党军队事。予力主勿封闭新华日报。蒋先生亦云：对于共党，在军事方面须严，政治方面不妨从宽。”[3]

封闭《新华日报》，大约指周恩来挽诗违检发表之后，有人主张封闭该报。然而《新华日报》一旦被封，军纪问题必然演变为政治问题。蒋称对中共政治上从宽，等于认可了王“勿封”的意见，这与早些时候蒋对王表示“不涉及共产党”的态度是吻合的。

新四军问题既然公开，蒋本人便必须公开表态，从而向国内外表明其立场。蒋选择1月27日在国府纪念周发表演说，此举无疑是皖南事变以来，重庆当局最具权威性的一次政策宣示。1月26日，王世杰记载：“今日午后予与蒋先生商讨明日纪念周中之演说。对新四军予力劝蒋先

〔1〕《贯彻军令整肃军纪》，《扫荡报》1941年1月23日，第2版，转引自瞿韶华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1年1—6月），（台北）“国史馆”，1990年版，76、77页。

〔2〕《皖南事变资料选》编选组：《皖南事变资料选》，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376页。

〔3〕《王世杰日记》，1941年1月24日。

生务于坚决严厉之中，透示慈祥□□之心理，并劝其勿涉及苏联。”[1] 严厉与慈祥，无非是两手之意，王之建言就是力求保留与中共的回旋余地。当然，王世杰这位温和派人士能够事先参与演说的商讨，这一点本身就是蒋的倾向性的反映。

1月27日，蒋在国府纪念周发表长篇讲话，为皖南事变定性定调。蒋的基调是淡化事件的政治性质，从而淡化事件的政治色彩。蒋把事件定性为军纪问题，认为：“性质很明白，问题很单纯，事件也很普通。”蒋也是把解决新四军与解决韩复榘、石友三的抗命问题相类比，表示：“并无其他丝毫政治或任何党派的性质夹杂其中。”“现在新四军番号既已取消，这个问题自然是完全解决，再没有其他问题了。”[2] 蒋称新四军问题很单纯、已完全解决，可以从两方面理解：其一，不涉及中共与八路军；其二，要中共接受取消新四军番号的既成事实，吞下这枚苦果，事情就此了结。

蒋的意思，毛当然读懂了。1月29日，毛致电周恩来，判断：“蒋二十七日讲演已转入辩护（防御）态度。”[3] 皖南事变中，国民党是进攻一方，由进攻转入防御，此即事态的转换。在此判断的基础之上，中共早已部署的政治反攻继续展开。当日，毛泽东在政治局会议发表讲话：蒋介石“他现在宣称目前的问题是军事问题非政治问题，是局部问题非全局问题，是内政问题非外交问题。我们必须全部揭破他的这种阴谋……必须指出目前的问题是政治问题，是全局问题，是与外交分不开的问题。”[4] 外交问题指这件事要闹到国际上，引起苏美的关注。

总之，蒋称军纪问题，毛称政治问题；蒋称单纯问题，毛称全局问题。此即毛对事变性质的定性，也就是拒绝接受既成事实，拒绝吞下这枚苦果，拒绝就此了结。

在进一步明确反攻的同时，中共的底线亦更加明确。如前所述，1月17日，蒋曾对王世杰明确表示不涉及中共与十八集团军，而毛为国共合作是否破裂所设置的底线恰恰就在这里。1月27、28日，毛泽东致电周恩来、刘少奇等：在蒋取消八路军番号，宣布中共叛变之前，我们暂

〔1〕《王世杰日记》，1941年1月26日。

〔2〕秦孝仪总编纂：《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4（下），（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年版，619—636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262、263页。

〔4〕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59页。

不公开提出反蒋口号。[1] 反蒋即决裂，而是否决裂，则取决于蒋在这两个问题上是否触及中共底线。

蒋在1月27日演讲中公开表示，新四军番号取消之后“再没有其他问题了”，此言等于公开承诺不涉及八路军。为此，毛亦迅速作出反应。1月30日，毛致电八路军、新四军各级政治部，指示：“除中央军委及新四军表示与蒋介石尖锐对立的态度外，八路军将领暂时对外保持沉默态度，不发表宣言、通电、演说等文件。”[2] 要求八路军保持沉默，限制八路军介入，就是有意识地避免新四军牵扯到八路军。

总之，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蒋介石关于不涉及中共与八路军的这两点意思，毛泽东已意会。为此，毛亦作出相应的规定，表示：蒋尚未提及八路军与中共，我们亦不提及整个国民党与中央军。[3] 蒋与毛在这两个问题上的各自设限，同样可以理解为二人之间的政治默契。

综上所述，皖南事变发生之后，国共分别对事变的性质作出各自的界定。重庆判定为军纪问题，延安则判定为政治问题，而如何定性，其实质就是事变的责任应由何方承担。如果是军纪问题，其责任便在新四军，理由是新四军违抗北上命令，擅自向南移动。如果是政治问题，责任便在国民党，理由是国民党排斥打击中共。此后，国共将围绕此一定性展开长期的争论。

毛泽东将皖南事变定性为“全局问题”，但又排除了八路军的介入，也就是说，问题是全局性的，但反击的范围则又是局部的。在这里，全局与局部的关系，就是既要有原则性，又要有灵活性。

总括而论，重庆与延安两个军委会的两道命令发布之后，双方的政治对立达到顶点。之后，双方均以多种方式释放出一定的缓和信号，这一点集中表现为各自对八路军的设限。而这一设限则标志着双方关系已转入可控状态。

外部力量对重庆政府的牵制

国共皖南冲突的发生，最大的受益方之一无疑是南京汪伪。1月18

〔1〕《毛泽东年谱》(中卷)，261、262页。

〔2〕同上，263页。

〔3〕转引自《胡乔木回忆毛泽东》，110页。

日，周佛海在日记中写道："报载重庆解散新四军，并扣留军长叶挺，通缉副军长项英。国共火并，恐从此开始矣。甚盼从此宁渝两方国民党同志能渐趋接近，以至于完全合作，当日夜馨香顶祝以求之。"[1] 把国共火并视为宁渝接近乃至完全合作的一个转机，这是周佛海本能的第一反应。

1月22日，汪精卫宴请日本中国派遣军总参谋长板垣征四郎，周佛海作陪。周记载："席间告板垣，对于重庆解散新四军，吾人不可表示幸灾乐祸，使重庆立场因之困难，最好仅载事实，不作过分宣传。众皆赞同。"[2]

周的意思是，汪宁"政府"处于国共的对立面，汪宁方面如果表示幸灾乐祸，将被中共抓住把柄攻击国民党。周要求低调处理以减少重庆困难，就是帮助重庆过关之意。周的这个意见"众皆赞同"，表明得到汪精卫和板垣的认可，这种认可反映了宁渝之间在中共问题上的政治默契。

汪伪在宣传上采取了低调，但日军并未停顿其进攻。1月下旬，日军发动豫南战役，以汤恩伯部为主要打击对象。那么，日军为何恰于此时打击国民党军呢？这是国、共、日三方战略利益的反映。

皖南事变的直接起因是国民党强令新四军开往华北，这就触犯了日军的利益。2月7日，毛泽东致电周恩来，就豫南之役的起因这样判断："日本人不愿意我们去华北。东条公开说：'华北是日本的根据地，蒋介石要驱逐华中共产军去华北，破坏日本利益。'这一点我们过去却没有估计到。"[3] 毛的意思是，日军所以打击国民党军，就是要阻止国民党将新四军调往华北。

国民党方面也有人在研究是役的深层原因。任职于侍从室的唐纵这样研判："豫南战事，有人判断敌人企图在打通平汉路，我认为敌人无打通平汉路之企图。其目的不过在打击我汤恩伯部……使N4A依然残留于长江流域，操持国共两军摩擦之态势。"[4] N4A即新四军。必须将新四军留在长江流域，才能保持国共摩擦，从中渔利，这是唐纵对日军豫南战役意图的判断。

〔1〕 蔡德金编注：《周佛海日记》（上），1941年1月18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

〔2〕 《周佛海日记》（上），1941年1月22日。

〔3〕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2卷，634页。

〔4〕 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189页。

国共对日军具体意图的判断不尽相同，但对日军出发点的判断则相差不多，此即日军不愿新四军离开现区域。日军的真实意图究竟如何，尚待研究，但仅就结果而论，日军在蒋反共之际对其实施此一打击，实际上对蒋起到了一定的牵制作用。

豫南之役前后，苏美两国开始介入国共纠纷，从而对蒋形成另一牵制。

此时，美国驻华大使詹森即将离任，由高思接替，但此一消息尚未宣布。1月24日，在重庆军委会会议上，苏联驻重庆军事总顾问福尔根提出此事，并与国共纠纷联系起来。福尔根说：美使即将回国，“归去不来矣”。徐永昌问：“是否调换新使”，福尔根肯定地回答：“是撤使，非调换也。且云美国极关心国共团结，今之撤使与中国太不利，更谓此种消息无讹，彼敢负责。”在披露此一消息之后，福尔根对参加会议的白崇禧、徐永昌、刘斐等明确要求：“应予十八集团［军］以攻击敌人命令，并迁就事实，划给其作战地境云云。”

福尔根要求重庆军委会对十八集团军下达作战命令，实际上就是以一种曲线的方式对国共关系的过问，意即新四军不能牵扯到八路军。福尔根关于美国撤使的消息，意在施压。但是，作为苏联军事总顾问，传递一些未经证实的消息是不合适的，也是极易被识破的。当日会后，心存疑虑的徐永昌特地向外交部长王宠惠核实此事。结果，福尔根这一“敢负责”的消息立即被证明为讹传。徐记载：“电话询王亮畴美使事，据称美国曾有电调换使节，我已同意其新使高斯矣。”[1] 也就是说，美方是换使而非撤使。此一消息的澄清，福尔根的施压很难说起到了积极作用。

数日之后，福尔根被苏联方面解职，其军事总顾问一职由新任驻华大使馆武官崔可夫兼任。关于福尔根被解职的原因，王世杰记载：“苏联撤换其在华军事总顾问，拟以武官崔可夫代之。此事显亦与新四军问题有关（据张冲云，苏联政府对于现任总顾问之不满，系因其未将新四军事件事前详报）。”[2] 未能事前详报指事前失察。张冲的消息表明苏联方面是相当认真地看待皖南事变的。

1月25日，苏联大使潘友新当面向蒋提出了新四军问题。不过，来

〔1〕《徐永昌日记》，1941年1月24日。王宠惠字亮畴。福尔根又作沃尔根，即卡恰诺夫的汉名。

〔2〕《王世杰日记》，1941年1月30日。张冲时任国民党中央组织部代理副部长，并兼任军委会顾问处处长，负责与苏联顾问的日常联络。

自美国方面的意见对蒋的施压作用更为明显一些。

2月8日，蒋在官邸会见罗斯福私人代表居里，居里首先转达了罗斯福这样一个口信："予自万里外观察中国之共产党员，似与我等所称之社会党员，无甚区别。彼等对于农民、妇女，以及日本之态度，足值吾人之赞许。故中国共党与国民政府相类者多，相异者少。"所谓相类者多，意即国共合作是有基础的。

蒋称中共为第三国际服务，意即中共并非罗斯福所说的社会党。蒋还称中共在宣传上能将一分说成百分。居里说："共党为宣传能手，本人同意此言……复有美人史诺及史沫特莱等为之撰著专书，以广流传，一般自由主义倾向之美人，受其影响甚大，因此闻中国内部发生摩擦，有发生内战之虞者，咸感不安，因而影响其援助中国之热诚。"〔1〕谈话结束时，居里提出与周恩来见面的要求，蒋表示同意。居里是以考察中国财政经济的名义访华的，以为美国的援华拨款作准备。然而，与蒋的头一次谈话，主题却是国共合作，并提出与周恩来见面。居里的这种方式事实上构成一种暗示：美援与国共合作互为联系。

2月10日，蒋第二次会见居里。蒋首先问：阁下已开始研究中国经济现状否？而居里仍将话题导入中共问题，他说：中共的宣传在国外造成两种印象，"史诺在报端发表，谓新四军在皖死伤九千人之多，此其一。共党对一般农民则爱护备至，此其二。以此二者，美国一部分人心理受其影响而发生同情之反响。"这回，居里直接提出了新四军问题。由于居里一再提到国共纠纷，蒋亦明确表示："余可向罗斯福总统保证……中国绝无发生内战或内部分裂之危险。"〔2〕另外，居里反复提及斯诺等人，表明其在美国的宣传活动收到成效。

由于已征得蒋的同意，2月14日，居里会见了周恩来。据载：居里表示美国赞助中国统一，不愿内战扩大。周则表示蒋若不改变反共政策，将引起国内战争，使抗战熄火，日本南进。〔3〕二人谈话的详细记录未见披露，但以上几句话足以反映全部问题的实质。

〔1〕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1），（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542—545页。

〔2〕同上，546—552页。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周恩来年谱》，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492页。

所谓南进，指日军向南进攻东南亚英美殖民地。苏联所以支持中国抗战，其意图是要将日军拖在中国战场使之不能北进（进攻苏联），同样，美国所以支持中国抗战，其意图也是要将日军拖在中国战场使之不能南进。而日军能否由中国战场抽身，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中国战场的抵抗力度，而中国战场的抵抗力度，很大程度上又取决于国共合作。

以上关系弄清楚之后，周恩来的意思也就读懂了。此即美国必须迫使蒋改变反共政策，防止国共内战，如此才能避免抗战熄火，从而使日军不能由中国战场抽身南进。周将国共合作与日军南进联系起来，也就是将中共问题与美国的最高利益联系起来，促美压蒋。

居里在与周恩来谈话之后，的确曾进一步过问国共关系。2 月 21 日，居里会见徐永昌，徐记载了二人的谈话要点："午前九时，居里偕麦克猷来。居曾询：一、近二年中国游击队似不若抗战第一年有成绩（告以因中共军队妨害国军所致）。二、关于新四军之解决，美国所闻以为事件颇大影响，亦严重（告以中共行为只能增加我抗战之困难，决不危及我抗战……）。三、可否划与区域（告以正因其不就指定区域而解决其一部）。四、是否尚发给饷弹（告以必待其服从命令方能发给……）。"[1]

在这里，居里对中共问题的提出较之与蒋的谈话更为直接、更为具体。徐之答复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一位考察财经问题的美国总统私人代表，其所提问题却远远超出了财经范围，不仅直接提出新四军问题，而且具体提出中共的作战区域与饷弹问题。居里的提问等于再次告诉重庆当局，其来华考察的范围并不仅限于财经。

归纳起来，皖南事变发生之后，日军随即对蒋发动军事打击，苏美两国先后出面干预，从不同角度对蒋构成多种牵制。来自各方的牵制，其出发点各不相同，但说明的问题可归结为一点：至少这回，蒋的反共行动未能得到任何一方的鼓励与支持。另一方面，蒋本人的确也还没有彻底破裂的打算。这样，在两党关系下滑的态势得到控制之后，接下来的问题便是双方如何转圜，而转圜的核心实际上就是一点：双方开具的条件。

开价与还价

成立于 1938 年的国民参政会，既无立法权，更无执行权，仅有一定

〔1〕《徐永昌日记》，1941 年 2 月 21 日。麦克猷时任美国驻华大使馆武官。

的议政与建言权。因此，参政会从来都不是中国政治的聚集点。根据章程，一届参政会在召开五次大会之后，于1940年10月届满，二届一次参政会定于1941年3月1日召开。

参政会尽管职权有限，却是一个各党派政治聚会的场所，因而也是一个展示各党派政治关系的场所。二届一次参政会的召开，恰逢皖南事变之后，国共裂痕到底能否弥合，将通过本次参政会接受公开的检验。由于本次参政会恰好具备了这样一个特殊功能，为此，参政会自成立以来，第一次成为中国政治的聚集点。

作为一位眼观全局、未雨绸缪的政治家，毛泽东早已注意到本次参政会将有文章可做。2月7日，毛泽东致电周恩来：蒋介石“军事反共事实上既已终结……请注意蒋介石诸人如何处理国共关系。依我观察，他们非求得个妥协办法不可……参政会又快要开了，非想个妥协办法”[1]。毛的意思是，蒋在军事行动结束之后，接下来便是政治上如何收场，而政治收场很大程度上则取决于蒋能否在参政会获得一个圆满结果。因此，为应付参政会，蒋“非想个妥协办法”。

基于以上研判，中共迅速锁定参政会，展开新的一轮政治反攻。2月15日，毛泽东、陈绍禹等七位中共参政员联名致电参政会秘书处，重申延安军委会发言人所提惩办何应钦等十二条要求，然后表示：“在政府未予裁夺前，泽东等碍难出席。”[2] 此即删电。删电的核心是，将国民党是否接受十二条，与中共是否出席参政会直接挂钩。2月19日，周恩来将删电送交参政会秘书处。通过删电，中共再一次就皖南事变的政治了结，正式提出自己的条件。

中共十二条最初提出于1月20日延安军委会发言人的谈话，1月25日由周恩来面交张冲。但中共条件提出近一个月，国民党方面没有任何反应，证明中共的方式方法未能击中要害。删电的提交等于表明，国民党如拒绝十二条，中共将拒绝出席参政会，而中共如拒绝出席，将使国共裂痕向国内外进一步公开，重庆当局将遭受更大的内外压力。这回删电击中了要害，国民党方面立即躁动起来。

王世杰此时除担任宣传部长外，另一重要职务即参政会秘书长，主持参政会日常工作。2月19日，王世杰记载：“毛泽东、陈绍禹等七参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2卷，634页。

〔2〕毛泽东第七参政员致参政会秘书处删电，《新华日报》增刊，1941年3月10日。

政员致电参政会秘书处，谓彼等对于新四军事件，已提有惩罚何应钦、顾祝同及取消中央处理此事命令等主张十二款，在政府未予裁夺以前，不能出席参政会。毛等此种表示，似系借此要胁（挟）。予托张冲转告周恩来，告以如此做法，只促成破裂，决不能威吓中央，盼其将来电撤回。”[1] 张冲与刘斐此时担任与中共的日常联络。

2月20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张冲从昨晚至今午，接连以电话及公函请我暂行收回此公函（按：指删电）两天，以便他从中奔走，请蒋约我谈话，我均严词拒绝。[2] 然而，张冲传回王世杰的则是一出人较大的消息。2月24日，王世杰记载：“午后张冲来参政会，谓共产党有撤回毛泽东等致参政会删电……之意。”[3] 张冲的此一消息究竟是对周恩来意思的误解，还是为争取斡旋时间而编造的善意的谎言，尚待考证。总之，王世杰获此消息之后，随即与蒋磋商关于中共出席参政会的开价。

参政会原采议长制，由汪精卫与蒋先后任议长。一届会议于1940年10月届满之后，决定将议长制改为主席团主席制，由五位人士共同担任主席。改制的意图是，接纳其他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加，以改变国民党的独裁形象。关于五位主席人选，蒋是其中之一，另有一人内定为无党派人士，而剩下的三位党派人选尚未确定。

2月16日，王世杰记载：“今晨与蒋先生谈及参政会主席团事。蒋先生嘱先征左舜生、张君劢意见。”[4] 左、张时任青年党、国社党领导人，先征左、张意见，也就是二人已被列入主席团候选人。现在，仅剩一个党派人士席位尚未确定。

当张冲24日传回中共可能撤回删电的消息后，参政会主席团所剩下的一个人选亦随之明朗起来。2月25日，王世杰与蒋磋商此问题，并向蒋提出一个大胆的建议。王记载：“今晚与蒋先生商参政会主席团人选。予谓周恩来表示共产党希望有一人加入主席团，是否可将毛泽东列入。”但王关于毛的提名立即被蒋否决，“蒋先生谓如选共产党党人，仍以周恩来为宜”[5]。

〔1〕《王世杰日记》，1941年2月19日。
〔2〕《毛泽东年谱》（中卷），275页注①。
〔3〕《王世杰日记》，1941年2月24日。
〔4〕同上，1941年2月16日。
〔5〕同上，1941年2月25日。

蒋在毛与周之间的这一选择，其深层的考虑本文暂不论及。总之，蒋与王的此一磋商，实际上就是国民党方面为中共出席参政会而准备的开价。也就是说，中共如果撤回删电而出席参政会，中共人士即可列入主席团人选。

2月26日晚，王世杰约见周恩来。王记载："今晚予约周恩来在参政会秘书处面谈。予告以（一）国共关系，不能善化则必然恶化；（二）参政会行将集会，可使局势善化，亦可使局势恶化；（三）共产党毛泽东等参政员致秘书处删电提出十二款并表示不能出席，是使局势恶化。故予盼其将原电稿撤回。周答称国民党正加紧反攻，故共产党觉出席参政会亦无益。但彼愿电延安再答复。"〔1〕

王的核心意思是要求中共撤回删电而出席参政会，但二人显然未谈拢。王似乎未向周透露交换条件，即中共撤回删电便可入选主席团。不过，王此次出面见周的意图，无疑是开价内定之后，亲自评估成交的可能性。

参政会数日之后即将开幕，而中共是否出席仍不确定。在此情况下，蒋启用了一位说客，游说中共，此即第三方面。

关于第三方面在本次参政会期间展开政治斡旋的经过，当年，梁漱溟在香港撰文予以详细披露。据梁记载，皖南事变发生后，为调解国共纠纷，由梁执笔起草了一个四条方案，2月24日，经张澜、黄炎培、左舜生、张君劢等多人签名之后，成为第三方面正式的调解方案。

该四条核心是两条：其一，此次参政会中共参政员之出席必不可少；其二，由各方面组成一个委员会，解决国共纠纷和其他问题。委员会又称特种委员会或党派委员会，由国共和第三方面共同组成，一旦成立，第三方面便可在中国政治中发挥实际作用。因此，组建特种委员会才是第三方面真正的着眼点，因为这才是他们的实际利益所在。

2月25日，梁漱溟等就该案与周恩来磋商。梁记载，周恩来表示："四条主张甚好，若得当局接受，则他们出席，亦即不成问题。"〔2〕周未经请示延安即明确表示：当局若接受四条，中共即可出席参政会。周所以敢于作此承诺，无疑是基于一个判断：当局不会接受四条，尤其是特

〔1〕《王世杰日记》，1941年2月26日。

〔2〕梁漱溟：《我努力的是什么》，中国文化书院学术委员会编：《梁漱溟全集》，第6卷，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163页。梁文于1941年9—11月在香港《光明报》连载。

种委员会。

在从中共方面拿到此一承诺之后，2月27日，黄炎培、张君劢、张澜等见蒋，向蒋面交四条。黄炎培记载：与蒋“谈组织特种委员会事，甚洽”[1]。这就是说，对于第三方面所提条件，尤其是特种委员会问题，蒋采取了相当爽快的合作态度。

以蒋的政治经验而论，他完全明白第三方面的核心利益在特种委员会，蒋所以满足其此一要求，就是要以此抓住其核心利益，从而将其吸引过来。在蒋作出此一承诺之后，问题也就回到中共一方。现在，形成这样一个局面：中共如不出席参政会，特种委员会也就难以成立。为此，第三方面必然全力动员中共出席。

以2月27日为标志，第三方面成为蒋的说客。蒋的此一策略，就是将中共是否出席参政会与是否成立特种委员会互为挂钩。此一挂钩事实上成为蒋与第三方面的交换条件。

在与蒋“甚洽”的谈话结束之后，梁漱溟等随后约见周恩来、董必武，“与周董切实商讨，请其撤回那不肯出席的通知书。周董二君迄未同意，仅允电延安请示”[2]。通知书指删电。这就是说，在蒋满足第三方面要求之后，其立场立即发生变化，反过来要求中共撤回删电。

27日，周、董致电延安，报告与第三方面的商谈情况，表示：蒋介石现用一切力量骗我们出席参政会，我们决不上当。他想以各党派委员会作为我们出席参政会的交换，我们也决不交换。[3]

周将党派委员会（即特种委员会）视为蒋与中共的交换条件，此时，周尚不知蒋已安排了与中共的另一交换，即选举周为参政会主席团主席。如前所述，蒋与王世杰25日晚已基本内定此一安排，但并未向外披露。因为，同样一个方案，提出的方式不同，其效果与作用也就不同。蒋还在待价而沽。

2月28日，参政会开幕前一日，各方斡旋达到最高点。是日上午，褚辅成、黄炎培等见蒋，王世杰在座。王记载：“今晨褚辅成、黄炎培诸人复向蒋先生提议，选举周恩来为参政会主席团主席之一。蒋先生应允，

〔1〕《黄炎培日记》，1941年2月27日，《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5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

〔2〕《梁漱溟全集》，第6卷，164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277页。

□以共产党参政员出席大会为条件。予亦力赞其议。”[1] 这就是说，关于周恩来的此一安排，出自第三方面“提议”，然后蒋再予以“应允”。既然蒋接受了此一条件，这样，蒋也就有足够的理由提出反条件：中共必须出席参政会。按照交易规则，蒋明确开出与中共的交换条件。

黄炎培也记载了当天的谈话：上午“十一时再进见委员长……委员长对特种委员会完全同意，嘱起草规程，并拟议人选，容纳各党派，内包中共。惟对中共参政员出席问题，如决定不出席，惟有根本决裂”[2]。

王世杰与黄炎培均为当日在场的直接当事人，王仅记载了周恩来列入主席团一事，而黄则仅记载了特种委员会一事，反映了二人不同的关注点。其实，两者都是蒋针对中共走出的两步棋，不同的是，一步走直线（主席团），另一步则走曲线（委员会）。

这样，2月27、28两日之内，蒋接连开出两张支票：其一，同意第三方面的提议，设立特种委员会；其二，同意第三方面的提议，将周恩来列入主席团候选人。两项承诺的直接对象都是第三方面，从而最大限度地将其吸引。

蒋要求黄炎培等起草特种委员会章程并拟议人选，愈是催促此事，愈具诱惑作用。在将对方的欲望充分调动起来之后，蒋再变换一个面孔，厉言中共如不出席“惟有根本决裂”。显然，国共如果根本决裂，特种委员会也就没有意义了。先哄后吓，一拉一打，在蒋恩威并施的两手政策之下，第三方面的立场开始转向。28日由蒋处辞出之后，黄炎培等随即约见周恩来等，“告周、董、邓，认为此是分水岭关头，促其最后注意”[3]。所谓分水岭，就是把蒋的“根本决裂”一语换句话说出。

关于第三方面此次立场的动摇，中共南方局统战委员会后来在一报告中这样指出：第三方面最初“提出四项意见，其中主要者为：参政会必须共党出席，要求设立各党派委员会，以调解国共关系与商讨国家大计……他们原来准备万一当局不能接受，即不出席参政会，后见当局极表同情，并请他们来劝我出席，故他们转而来劝我出席”[4]。

〔1〕《王世杰日记》，1941年2月28日。

〔2〕《黄炎培日记》，1941年2月28日。

〔3〕同上。周、董、邓指周恩来、董必武、邓颖超。

〔4〕《南方局统委关于争取中间分子之经过及其经验报告》，1942年7月，《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76、77页。

由准备不出席转而劝告中共出席，第三方面的立场都是以特种（党派）委员会成立与否为依归。由于蒋抓住了其核心利益，这样，至少在本次参政会，第三方面未能成为中共的同盟军。

2月26日，毛泽东曾致电周恩来，判断：国内外形势日益对我有利，“蒋介石手忙脚乱之时快要到了”[1]。这回毛低估了蒋，蒋并未手忙脚乱，而是为中共布下圈套。

参政会对弈

蒋于28日上午明确开具交换条件之后，国民党方针随之明确。当日下午，国民党籍参政员召开党团会议。黄炎培记载：“是日下午，国民党召集党员为参政员者提出主席五人候补——蒋委员长、张伯苓、张君劢、左舜生、周恩来，如共党不出席，则改选吴贻芳。”[2] 由于国民党在参政会居于绝对多数，国民党的这个方案，实际上就是参政会方案。

3月1日上午，二届一次参政会在重庆开幕。当日大会的一项主要议程，就是选举主席团主席。是日清晨，大会召开之前，周恩来告诉通宵在中共办事处坐候消息的黄炎培和梁漱溟，由于延安复电未到，中共不便出席。梁记载：二人正欲前往参政会，“忽于电话上，蒋公亲语黄先生，嘱我们代表他，敦劝董、邓两参政员速即出席……我们只得再跑去劝驾，他们自然不肯来”。反复辗转于两党之间，第三方面的情绪肯定要发生变化。

当黄、梁二人到会时，大会已经开幕。由于中共参政员未到，“蒋公当表示可以等待他们一天。于是由黄炎培、张君劢等四十二人临时动议，将下午大会停开，所有主席团的选举改在第二天举行。为是等到他们出席后，便可选出周恩来参加主席团”[3]。

停开大会以候中共的建议出自王世杰，王记载：大会“开幕后，本拟即时举行主席团之选举。予以共产党参政员既尚称方待延安回电，遂临时商得蒋先生同意，将选举延至明晨举行”[4]。

〔1〕《毛泽东年谱》（中卷），277页。

〔2〕《黄炎培日记》，1941年2月28日。

〔3〕《梁漱溟全集》，第6卷，164、165页。董、邓指董必武、邓颖超。

〔4〕《王世杰日记》，1941年3月1日。

参政会停开，意味着国共围绕参政会的对决即将摊牌。延期动议通过之后，当日中午，黄炎培等再见周恩来，黄记载："及决议展期，复偕君励于十一时半转达周等，作最后之劝告。"[1] 所谓最后之劝告，意即第三方面的调停将告结束。

3月1日，周恩来致电延安："此次参政会我们得了大面子，收了大影响。蒋亲提主席名单，昨夜今朝连续派两批特使迎董、邓……最后延期一天，蒋被打得像落水狗一样，无精打采的讲话。全重庆全中国全世界在关心着、打听着中共代表究否出席，人人都知道延安掌握着团结的人是共党中央。"[2] 周称得了大面子，表明周对局势的估计仍然是有利的。

3月2日，毛泽东复电周恩来："昨夜书记处会议讨论来电，反复讨论，认为蒋介石正发动一切压力迫我屈服，我若出席，则过去有理有利的政治攻势完全崩溃，立场全失，对我一切条件他可完全置之不理，一切文章不能做了，因此决不能无条件出席。"[3] 毛的意思是，中共如果无条件出席，等于自动放弃十二条，以后的文章便不好做了，因此必须有条件出席。

为表示让步，3月2日，中共又向参政会秘书处提出一新十二条，以此作为出席条件。其中包括第十八集团军之外再编一集团军，发还皖南所有被捕人枪等等，最后一条是中共代表加入参政会主席团。中共将此一要求列在最后一条，这是在告诉蒋，中共并不看重此一职位。

梁漱溟记载："3月2日黎明，我同黄先生又用电话询问周君。复言延安电报已到，我们正色然而喜，却不料其又有十二条的提出"，"同人皆感失望，不能赞一词"[4]。另一当事人黄炎培记载：3月2日晨"七时二十分，送到周、董、邓函，提出新十二条，在未接受未得保障以前不出席……此事遂告一段落。我认为此是中共政策改变之故。否则条件亦已优厚，在往时求之不得了"[5]。

从"促其最后注意"，到"作最后之劝告"，再到"不能赞一词"，第三方面的倾向与情绪的变化是清楚的。总之，当周恩来认为中共得了大

〔1〕《黄炎培日记》，1941年3月1日。

〔2〕转引自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著：《周恩来传》，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497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279页。

〔4〕《梁漱溟全集》，第6卷，165页。

〔5〕《黄炎培日记》，1941年3月2日。

面子之际，由于第三方面转向，参政会的局面正在发生逆转。

3月2日上午，参政会选出蒋中正、张伯苓、张君劢、左舜生、吴贻芳五人为主席团主席。

3月5日，毛泽东在政治局发表讲话："蒋动员所有小党派向我们要求出席参政会……这一次我党周恩来、董必武、邓颖超三个战士坚持了党的立场……我们的孤军奋斗是有极大的意义。"[1] 从数日之前的"大面子"骤变为"孤军"，此即情况变化的反映。

3月5日晚，张群告诉梁漱溟一个消息："蒋公定于明天（6日）亲自代表国民政府，向参政会宣布共产党事件。"张群所以向梁透露此一消息，就是要将梁再一次调动起来。当晚，梁再访周恩来并提出两条意见："一、当局决定明日作一宣布……所以我来请教你，要赶在今夜明晨洽商一结果，俾大局从此转圜。二、最好集中到一个委员会问题来商量。"[2]

所谓委员会就是特种委员会。梁要求中共集中商讨委员会，意即劝告中共放弃十二条，此一要求再次反映了第三方面与中共之间不同的政治利益。中共的双十二条，其核心都是新四军。问题在于，新四军与第三方面没有直接的利益关系。相反，特种委员会由于第三方面可以参加，因而在一定程度上，直接体现了第三方面的现实利益。正因为蒋抓住了这一点，不仅将第三方面吸引过来，并且将其反复调动起来。由于梁之要求不可能为周接受，因此第三方面与中共的距离将进一步拉开。

3月6日，蒋在参政会发表讲话，集中攻击中共的双十二条，同时攻击中共向参政会提出出席条件这一方式，称此要求是"要在国民参政会有特殊的地位与特殊的权利，而政府在参政会中对各党派和无党派的参政员，不得与中共有一律平等的待遇"[3]。在这里，蒋把中共的出席条件与各党派的平等联系起来，以平等的名义孤立中共。

在蒋的诱导之下，本次参政会最具看点的一幕发生了。3月6日下午，针对中共的出席条件，由无党籍参政员王云五领衔提出一项议案，表示："本会为国民参政机关，于法于理，自不能对任何参政员接受出席条件，或要求政府接受其出席条件，以为本会造成不良之先例。"[4] 该

〔1〕《毛泽东年谱》（中卷），280页。

〔2〕《梁漱溟全集》，第6卷，167、168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2），553—559页。

〔4〕《参政会通过重要决议盼望共产党参政员出席》，《中央日报》1941年3月7日，第2版。

提案当即被参政会全票通过。

由无党籍的王云五领衔提出该案，意在体现该提案超党派的中立性质，其实，王云五在提出之前曾与国民党方面磋商。王世杰记载："此项决议案系王云五提出，事前经予与商洽。"[1] 可见该案并非超党派。该案被中共称为反共决议。

中共的双十二条，其条件本身是向政府提出，本来，接受与否只应由政府回答。但是，中共双十二条所具体提交的单位，则又是参政会秘书处，因此也可以理解为向参政会提出。王云五提案之巧妙便在于，将一个本应由政府回答的问题以参政会的名义接过来，然后，依据参政会章程，再以参政会的名义予以拒绝。因为，参政会作为一个各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议事机构，当然不能接受任何党派的出席条件。况且，十八集团军之外再编一集团军等要求，也是参政会无权解决的。

参政会此一议案的通过，将新四军问题复杂化，也使国共对峙的态势复杂化。

中共的双十二条，其实质是新四军问题政治解决的条件。王云五提案从现象上看，它所否决的并非中共条件本身，而是向参政会提出出席条件这一方式，但实际上二者很难截然分开。因此，参政会的否决，等于否决了中共的双十二条。问题在于：中共的双十二条如果仅仅被国民党拒绝，那么，只是一对一的局面。现在则是被各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全体拒绝，这就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国共对峙的态势，把蒋从一度十分孤立的状态中解脱出来。更为重要的是，中共的双十二条是中共为皖南事变所发动的政治攻势的主要体现，而参政会的否决，等于为蒋抵挡并化解了这一攻势。

向参政会提出出席条件，仅就方式方法而论，确有不妥之处。此后，中共不再采用这一方式。

中共对时局的观察与评估

参政会临近闭幕之际，一项主要议程即选举驻会委员。所谓驻会委员，亦即具有一定的常委性质。此前，在中共拒绝出席的情况下，周恩

〔1〕《王世杰日记》，1941年3月6日。

来被排除了主席团人选，这回又将如何？

3月8日，王世杰记载："今午予与蒋先生商参政员驻会委员人选，予力主仍应令共产党参政员董必武选入。蒋先生应允。"[1] 这项安排显然是保留余地之意。

3月9日，参政会选出25位驻会委员，其中包括董必武。10日，二届一次参政会闭幕。

3月12日，毛泽东在政治局发表讲话，认为此次参政会已变为反共的反动的舆论机关。政治局会议决定，中共对此次参政会采取不理态度。[2] 之所以不理而不是反击，显然是投鼠忌器，避免伤及第三方面，从而避免为渊驱鱼，为丛驱雀，把这批人推向国民党。

当然，不理并不等于完全沉默。3月16日，延安《新中华报》发表社论："现当国民党及政府当局决心反共之时，无论共产党参政员出席与否，国民党及政府当局利用参政会作为破裂反共工具的政策绝不会有所改变……就是说，参政会此次绝不能不成为政府实行反共计划的御用工具。"[3] 反共计划的御用工具，此即中共对本次参政会的政治定性。

第三方面这回充当了蒋的说客。黄炎培对中共坚拒出席参政会甚为不解，认为蒋之开价"条件亦已优厚，在往时求之不得了"。问题在于，蒋之优厚条件是在皖南事变的背景下开出的，目的是要将国共裂痕敷衍过去。而中共之所以提出蒋不可能接受的双十二条并坚拒出席参政会，就是不能让蒋把皖南事变敷衍过去。毛的总体意图是这样的："只要此次高潮下降，'剿共'停顿，将来再发动高潮，再举行'剿共'就困难了……"[4] 黄与毛之区别便在于，黄着眼于局部与眼前，毛则着眼于全局与将来，因此双方对问题的认识必然产生差异。

王云五的提案所以能够全票通过，关键在于第三方面投了赞成票。[5] 所以出现此一局面，关键又在于蒋满足了其核心要求，同意设立特种委员会。也就是说，蒋对第三方面的开价，这才是"往时求之不得"

〔1〕《王世杰日记》，1941年3月8日。

〔2〕《毛泽东年谱》（中卷），281页。

〔3〕《拥护我党七参政员拒绝出席本次参政会》，《新中华报》1941年3月16日，第1版。

〔4〕《毛泽东年谱》（中卷），270页。

〔5〕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历史》一书称，中共十二条提出之后，"赢得中间势力的拥护和支持"（第一卷下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年版，729页），不知根据何在。

的。这回蒋充分运用了现实利益的杠杆作用，不仅将第三方面吸引过来，而且将其反复调动起来。

尽管如此，中共对第三方面的基本定位并未改变。3月22日，中共中央在一政治情报中指出："中间阶层在这次斗争中的立场，是动摇不定的，但依然处在中间地位。""这些中间派可以大体分为三类：一是小资产阶级的代表，如救国会及第三党，与我最接近，是最同情我们的；一是民族资产阶级的代表，如黄炎培、张澜等，对大资产阶级不满，但在紧要关头，便成和事佬；一是失意政客，如张君劢、左舜生等，希望从国共纠纷中谋自己升官发财的利益，得了参政会主席团时面目就变了。但因他们都反对国民党的一党专政……所以仍是一种中间地位。"〔1〕

这些话的核心意思是，无论第三方面如何动摇，但其作为具体的政治党派，天然地具有反对国民党一党制的政治本质，因此从本质上讲，第三方面不可能完全倾向于国民党，仍然居于中间地位。〔2〕

国共各自开具的参政会出席条件，其实质就是各自开具的皖南事变政治了结的条件。双方在这场条件对决过程中，由于中共条件被参政会全票否决，从现象上看，蒋似乎成为胜出的一方，但毛并不这样看问题。

国共的出席条件，其实质之一就是各自为皖南事变的定性，亦即军事问题还是政治问题。中共如果无条件出席参政会并接受主席团主席一职，只能证明国共之间没有重大的政治裂痕，这样，皖南事变实际上便归结为蒋之定性——军事问题，与马谡或者韩复榘等性质相同。

中共的双十二条，其真正的意图，就是要将皖南事变的政治性质暴

〔1〕《中央一九四一年三月政治情报》，中共中央书记处编：《六大以来》（上），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1159页。

〔2〕1945年4月24日，毛泽东在中共七大作口头政治报告，其中再次提到这件事。毛说："自由资产阶级在我们坚决的影响下，是能够中立……国民党和共产党打架，他们在两边劝架，给这边说不要这样，给那边说不要那样。最明显的，就是一九四一年三月一日开国民参政会，我们的参政员不出席，委员长一定要我们出席，我们一定不出席。我们说'你给我们一点东西，我们才出席。'他们说：'出席以后再给'，我们说'给了以后再出席'。就这样几反几复，我要你给，你要我出，结果一个不给，一个不出，还是给的没有给，出的没有出。在这中间，一些中间人士就两面拉，对国民党说'你给吧'，对我们说'你出吧'。这是自由资产阶级动摇性的一个标本例子。"（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口头政治报告》，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121、122页。2010年8月作者补记）

露出来。3月12日，毛致电周："我们的攻势（双十二条及不出席）结果，迫得蒋介石作正面回答，却把问题公开了……蒋原欲把问题缩小，现在却扩大了（由军事问题扩大到政治问题、党派问题）。"[1] 把蒋对问题的定性改变过来，此即中共的收获。

其实，还在中共的条件提出之际，毛就根本没有指望蒋能够接受。2月14日，毛泽东向周恩来交底："我们目的不在蒋承认十二条或十二条之一部分，他是不会承认的……而在于以攻势打退攻势。""对于一个强力进攻者把他打到防御地位，使他不能再进攻了，国共暂时缓和的可能性就有了。"[2] 把蒋打到防御地位，此即毛对全部问题的着眼点。

那么，经过参政会的较量，毛对国共之间的攻防态势怎样评估？3月12日，毛致电周："蒋六日演说及参政会决议仍是一打一拉的两面政策，我们七参政员齐电，亦是一打一拉的两面政策，这种拉锯式的斗争将延下去，就是所谓拖。"毛继续分析道：蒋3月6日的演说是"一种阿Q主义，骂我一顿，他有面子，却借此收兵，选举必武为常驻委员及近日西安放人似是这种收兵的表现"[3]。

在董必武拒绝出席的条件下，他却被选举为驻会委员，毛将此举视为"收兵"。收兵标志着蒋已被打到防御地位，这样，国共暂时缓和的可能性已经产生。

结束语

皖南事变是抗战时期国共之间最为严重的一次政治危机，两党合作能否继续，成为中国政治的焦点。周佛海在参政会闭幕之际写下这样一段日记："渝方与共党已公开决裂，共党代表不出席参加［政］会，则提出要求多种，蒋向不公开指责共党，此次在参政会演说，竟公开攻击。此时渝共决裂，两均不利。"[4] 从汪伪的视角看问题，周佛海尚且懂得渝共决裂两均不利，毛与蒋更能体察其中的利害。这就足以说明，合作

〔1〕《毛泽东年谱》（中卷），282页。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330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282页。齐电指参政会否决中共出席条件之后，3月8日毛等复参政会秘书处电。

〔4〕《周佛海日记》（上），1941年3月11日。

仍然是国共的最高利益。

皖南事变发生之后，苏美均进行过干预，但是，国共合作所以没有破裂，说到底，还是因为两党的两位主帅实际上都没有彻底决裂的打算与决心。正因为如此，双方在摆出强硬姿态（两道命令）的同时，又都采取了相应的设限措施（八路军），从而为合作留下余地。

重庆当局在皖南事变的善后处理过程中，蒋的身旁始终围绕着两个集团，一个是何应钦、白崇禧、徐永昌、刘斐为主的强硬派，另一个是王世杰、张治中、贺耀祖、张冲为主的温和派。蒋则居中，反复地运用这两派力量，对中共实施两手政策，一打一拉，再打再拉。

但是，正如中共中央所指出的那样："蒋介石在这次斗争中，遭遇到真正的劲敌与攻不开的堡垒。"[1] 蒋所以能够局部攻开第三方面的堡垒，但始终攻不开中共的堡垒，根本原因便在于，毛同样采取了两手政策，以打对打，以拉对拉。

3月18日，毛泽东为书记处起草了一份关于时局的通知，对第二次反共高潮的全过程作出总结。毛指出："从何白'皓电'（去年十月十九日）开始的第二次反共高潮，至皖南事变和蒋介石一月十七日命令达到了最高峰；而三月六日蒋介石的反共演说和参政会的反共决议，则是此次反共高潮的退兵时的一战。时局可能从此暂时走向某一程度的缓和。"[2]

在这里，毛将第二次反共高潮的全过程分做三个阶段：开始、高峰、退兵。总括而论，从1月17日重庆军委会的命令到3月18日毛的通知，历时两个月，这是皖南事变政治收场的阶段。在此期间，双方围绕新四军问题的解决条件，展开了反复的较量。最终，互有胜负。国共对峙转入"拖"的局面。此后，双边关系仍将在既合作又对立的双重架构之下，实行长期的"拉锯式"合作。

（原载《近代史研究》2008年第5期）

〔1〕《中央一九四一年三月政治情报》，《六大以来》（上），1160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283页。

《日苏中立条约》在中国的争议及其政治延伸

自中日战争爆发以来，日军并未倾其全力对华作战，而是保留了相当兵力伺机而动。日军具有三个可以选择的战略方向：其一，北进，也就是北上进攻苏联；其二，南进，也就是南下进攻东南亚英美殖民地；其三，西进，此即向西进攻中国西北、西南地区，全力侵华。正因为日军具有三个可供选择的战略方向，苏联与美国所以支持或同情中国抗战，其意图就是要将日军拖在中国战场，使之不能抽身北进或者南进。总括而论，日军在北、南、西三者之间到底如何选择，此即远东国际政治的核心。

1941 年 4 月，日本与苏联签署中立条约，从理论上讲，等于日军放弃了北进企图。反过来，其南进或西进的可能性则因之急剧增长。日军如果南进，将切断重庆政府经东南亚的出海通道，封闭国际交通；如果西进，则将直接加重抗战压力。从重庆政府的视角看问题，此项条约无疑是苏联方面损人利己，故而强烈不满。

然而，从苏联的立场看问题，日苏条约保障了其东部的安全，从而使苏联能够集中兵力于西部防备德国，避免东西两面对敌。问题在于：苏联的国家安全很大程度上与中共的政治利益是一致的。因为，苏联居于一个安全的环境，对于制止国民党的反共政策，必然产生正面的积极作用。为此，中共迅速表态支持该条约。

日苏在远东的实际交界，具体体现为满蒙交界；既然日苏表示中立，必然涉及满蒙在其中的状态，为此，日苏又发表一个共同宣言，双方承诺互不侵犯满蒙。所谓互不侵犯，等于变相承认满、蒙。从中国社会舆论的视角看问题，此举无疑是对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侵犯，故而群起

抵制。

视角与利益的不同，必然产生立场与观点的差异，日苏条约所以在中国引发巨大的政治争议，其根源便在于此。两个外国政府之间的一项双边条约，却在中国引起强烈而广泛的争议，纵观整个抗战过程，绝无仅有。

就学术研究而论，日苏协定的全部难点便在于，它既是政治问题，又是民族问题。任何政治问题一旦与民族问题搅和在一起，历史的评述往往不易下笔，因为，其中的是非往往掺杂太多的情感，不易超脱。《中国共产党历史》一书这样论述："条约特别宣称：'苏联须尊重满洲国的领土完整和不可侵犯。'这是对中国主权的侵害。中国政府声明，此条约对中国绝对无效。"[1] 这里的"中国政府"指国民党政府，也就是说，这段论述完全回避了中共当年的立场与表态。可以设想，作者遇到了一个不易解释的问题。

迄今，有关日苏条约在中国的政治争议的专题研究似尚未见，一般论著在涉及这个问题时，或者回避，或者攻其一点，不及其余。本文将以国民党、共产党以及社会舆论三个方面为基点，分别对三方的立场逐一梳理，以此为基础，再将多种对立的问题与观点不加遮拦地摆在一起，从中展开互为联系的、有分析的、视野开阔的综合研究。

本文将着重关注这样一个问题：政治是现实的，民族情绪可以对政治构成强烈的冲击与影响，但并不构成最终的决定因素。

松冈西行与中国朝野的观察

1941 年初，中国政治的焦点集中在皖南事变。之后，围绕皖南事变的政治解决条件，国共政争转移到二届一次参政会。当参政会临近闭幕之际，一则外电消息将中国朝野的关注点从国共问题转移出来。

3 月 8 日，日本方面宣布，外相松冈洋右将出访苏联、德国和意大利。松冈西行，立即引起中国各方的高度关注。

〔1〕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 1 卷下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 年版，670 页。该书将中立条约与共同宣言混淆起来，有关满蒙的文字仅载于共同宣言，而非中立条约。另外，重庆政府的声明仅称共同宣言对中国绝对无效，并未涉及中立条约。

3月11日，《大公报》发表社论："在历史上，日本外交大臣出国，就我们的记忆所及，其例不多。"此即松冈西行所以引起关注的一个重要原因。关于松冈西行的意图，社论判断："松冈一定要对德提出以下几项问题：一、要南进，德国怎样帮助它解决中国战事？二、要南进，德国怎样帮助它在太平洋上作战？"[1] 社论的要点有两个：其一，判断松冈的主要目的地是德国；其二，判断松冈的主要意图是要求德国帮助解决日军南进的一系列条件。

3月22日，重庆官方的《中央日报》发表社论："松冈洋右访问德义，颇为各国所注视……在日本，以现任外务大臣亲自访问友邦，自属创举。若在欧美，则为极寻常事，丝毫不足惊异。惟松冈此行，适在南进声浪最高时候，不免有相当重要性。"社论就松冈意图提出四种可能，均限于日德之间；同时，社论倾向于认为，松冈主要是为观察德国有无战胜英国的把握，从而决定日军是否立即南进。[2]

松冈出访苏、德、意三国，其中哪一个是主要目的地，此即判断松冈意图的主要依据。《大公报》与《中央日报》社论均将主要目的地判定为德国，这样，其观察的范围便只能局限于日德之间。这种观察方式，实际上是把松冈的苏联之行视为借道。其实，松冈的目的地恰恰是苏联，出访德、意很大程度上是为扰乱视听，掩护访苏。

3月17日，毛泽东致电周恩来，判断："松冈西行目的在订立日德、日苏两种条约，两约如订，大战即发。""如日苏订立政治条约，则国共、中苏关系可能一时恶化。"[3]

这一回日德之间并未订约。毛电之高明便在于，没有为德意日三国同盟关系所迷惑，不仅提出日苏签约的可能性，并对其后果作出预判。他的意思是，如果日苏签订政治条约而相互妥协，日军便将南进与英美开战，"大战即发"就是此意；受此影响，国共两党关系与中苏国家关系亦将恶化。

〔1〕《松冈访问柏林之投机》，《大公报》1941年3月11日，第2版。

〔2〕《松冈葫芦里卖什么药？》，《中央日报》1941年3月22日，第2版。日本外务大臣的确很少出国。日俄战争结束后，1905年日俄在美国议和，日本代表即时任外务大臣的小村寿太郎。但小村赴美是与俄国谈判，并非访问，因此《中央日报》称松冈洋右出国访问是创举，这个说法可以成立。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283页。

松冈的行程安排是这样的：3月12日，由东京起程，经中国东北到莫斯科，再到柏林、罗马，最后，以经苏返国为名，4月7日，再抵莫斯科。松冈二度到苏，这回引起了重庆舆论的些许不安。

4月9日，《大公报》再发社论："松冈在莫斯科有何企图……我们愿凭常识，加以判断。"社论判断，松冈"企图取得苏联中立的保证"。为此，社论又提出一个问题："日本企图如此，苏联是否能教日本满足其欲望呢？我们的常识判断，是不能。"[1]

同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判断：松冈与苏方"甚或更进一步而谈及互不侵犯条约问题，难保不是松冈此行的企图。但是，我们相信在现状之下，这些问题，都不易解决的"。"我们虽然不能断定松冈此行必无结果，但至少可说结果甚小，等于没有"[2]。

《大公报》与《中央日报》的两篇社论，就日苏会谈可能涉及的议题分别提出了各自的研判，此即双方可能商谈中立和互不侵犯两个条约，但结论都是否定的。

4月13日，松冈与莫洛托夫签署日苏中立条约，其第二条规定："倘缔约国之一方成为一个或数个第三国敌对行动之对象时，则缔约国之他方在冲突期间即应依约遵守中立。"与此同时，双方又签署一项共同宣言，声明："苏联誓当尊重'满洲国'之领土完整与神圣不可侵犯性，日本誓当尊重'蒙古人民共和国'之领土完整与神圣不可侵犯性。"[3]

在这里，所谓满、蒙，实际上就是日苏，所谓日苏互不侵犯满、蒙，实际上就是日苏之间互不侵犯。因此，日苏条约与共同宣言，具有中立与互不侵犯两种性质。

显然，日苏条约与共同宣言的签署，相当程度上超出了重庆舆论的"常识"。至此，备受各方关注的松冈西行，落下帷幕。

重庆舆论的反应

日苏中立条约的签署，等于日军放弃了北进企图，反过来，其南进

〔1〕《苏日关系的常识判断》，《大公报》1941年4月9日，第2版。

〔2〕《松冈虚此一行》，《中央日报》1941年4月9日，第2版。

〔3〕陈志奇编：《中华民国外交史料汇编》，第10册，（台北）渤海堂文化事业有限公司，1996年版，4681、4682页。

或西进的可能性则因之急剧增长。日苏共同宣言的签署，等于日苏变相承认满、蒙，因此，极大地刺激了重庆舆论的民族情绪。另外，日苏条约还引出了一个是否有违中苏条约的问题。

1937 年 8 月 21 日，中国外交部长王宠惠与苏联代表在南京签署中苏互不侵犯条约，其第二条规定："倘两缔约国之一方，受一个或数个第三国侵略时，彼缔约国约定在冲突全部期间内，对于该第三国不得直接或间接予以任何协助，并不得为任何行动或签订任何协定，致该侵略国得用以施行不利于受侵略之缔约国。"[1] 换句话，就是苏联不得与侵略中国的国家签署任何协定。日本肯定是对中国的侵略国，因此，苏联与日本签约，被重庆舆论视为有违中苏条约。

归纳起来，南进问题，满、蒙问题，有违中苏条约问题，以此三点为中心，引发了重庆舆论对苏联的强烈不满和质疑。

4 月 15 日，《大公报》发表社评，向苏联提出三个问题。其一，日苏宣布中立，"这在客观上，就等于苏联便利日本对华侵战，便利日本南进在太平洋上与英、美开战"。其二，依据 1937 年的中苏条约，认为"苏联与日本签订此约，显然是予侵略中国之第三国以协助，并施行不利于受侵略的中国"。其三，满、蒙问题侵犯了中国主权。

最后，社评以一种极为失望的情绪表示："以上三点，我们对日本无所责，因为它是我们的敌人，但苏联是我们的友邦……不论苏联的动机如何，以及其可能的解释怎样，在中苏邦交上均属异常可憾可惜之事！"[2]

《大公报》所提三点，实际上就是指苏联出卖了中国。

对苏联的失望所引出的直接后果之一，表现为对苏联的政治信任的动摇。4 月 16 日，《大公报》再发社评，内称："中国一般智识分子，对苏联多年特别重视，这不仅为直接的利害关系，并且因为相信列宁扶助东方被压迫民族政策有重量有前途之故。日本是东方压迫弱小民族的最强国，而中国当其侵略之冲……因此中国人易于判断苏联在理论上不应与日本妥协。今天证明苏日的确妥协了，中国智识界可由此证明过去二十年观察的错误，同时严格证明支配国际关系的要素，绝对是一元，就

〔1〕 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3 编（2），（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 年版，328 页。

〔2〕《苏日中立条约》，《大公报》1941 年 4 月 15 日，第 2 版。

是国家本位的利害关系。”

通过日苏条约，证明列宁理论失效，证明苏联不可信，这的确是日苏条约在一部分人当中产生的副作用。

社评中还有一些颇具情绪化的文字：“今天证明幸而我国抗战的决策不是依靠某友邦或某某友邦，换句话，假若我们是依靠苏联，今天岂不大失面目吗?”[1]

《大公报》的这种失落情绪，被军令部长徐永昌记录下来。徐在当天日记中写道：“我们数年来政治完全受着苏联支配，学者与青年更是彻底受着麻醉，还讲什么不依赖苏联，即大公报本身亦是六七分以上被麻醉者，今日社评无宁说是自供或是一种弃妇怨。”[2]

徐是国民党内的右翼，将《大公报》的几句牢骚话称做弃妇怨，既是讥讽，更含快感。

因日苏条约而产生的冲击波同样体现在左翼人士身上。4 月 19 日，沈钧儒、刘清扬、王造时、李公朴、张申府、沙千里、章乃器、胡子婴、史良九人，联名写了一封《致斯大林的公开信》，表示：“今贵国于四月十三日与我们的侵略者日本帝国主义订立中立协定，并发表宣言相互尊重所谓‘满洲国’及‘蒙古人民共和国’领土完整与不可侵犯性，显然妨害我中国领土与行政的完整，我们不能不表示莫大的遗憾。”

公开信向斯大林提出三个问题：“（一）尊重所谓‘满洲国’是否事实上包含承认满洲伪国？（二）所谓‘蒙古人民共和国’是否与一九二四年中苏协定内‘苏联政府承认外蒙为完全中华民国之一部分及尊重在该领土内中国之主权’的规定发生抵触？（三）对于我国反抗日本帝国主义的战争的积极援助是否有所影响？”

公开信最后表示：“其信虽系我们数人签名，但我们相信能代表中国最大多数民众意见。”[3]

以上九人以救国会为主体。公开信所提出的问题并未超出一般舆论的范围，但九人均为著名左翼人士，而出自左翼人士的质疑，则是日苏条约副作用更为深刻的反映。

〔1〕《敌人宣传浅薄可笑》，《大公报》1941 年 4 月 16 日，第 2 版。

〔2〕《徐永昌日记》，1941 年 4 月 16 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 年版。

〔3〕《民意》周刊第 179 期，1941 年 5 月。转引自周天度、孙彩霞：《沈钧儒传》，人民出版社，2006 年版，216、217 页。

公开信一式两份，一份送交苏联大使潘友新，另一份则送宣传部长王世杰转交中央通讯社。王世杰日记载："沈钧儒、王造时、张申府、史良等九人，素以亲苏著名，今日致一函于苏联大使潘又新，询问日苏协定之意义，意存责问。"〔1〕

出自左翼人士的"责问"，其中所反映的政治动向，正是国民党所关注的。

对右翼而言，左翼的此一态度肯定更具利用价值，因为苏联可与中共相联系，从而将对苏联的情绪导向中共。国民党理论刊物《中央周刊》载文称："共党靠了它的宣传，一时颇能获得一部分人的同情，但在表面化之后，就不免失望。王造时氏等九人一向是中共的朋友，但苏日协定成立后，他们致史达林的书信，其所取的立场和延安方面可说完全相反。"〔2〕

利用日苏条约的副作用，将人们对苏联的失望转换为对中共的失望，这是右翼舆论普遍采用的方式。

关于中间派这回的表现，中共南方局统战委员会在后来的一份报告中这样总结："四月间苏日中立条约订立，顽固派大作其反苏反共宣传，说中共非中国人。此时各党派态度都很好，并无反苏言论……但也有部分进步分子上了当，如救国会曾对苏联表示怀疑。"〔3〕

关于日苏条约在重庆引起的各种反应，周恩来4月19日报告延安：中间派悲观，进步派中一部分人发生动摇，"看起来他们是在狭隘的民族情绪之下的一时的冲动表现，而顽固派利用之以反苏，亲日派利用之以悲观，英美派利用之以亲美，虽然这都是一时现象"〔4〕。

总之，由于日苏条约可以理解为苏联损害了中国的民族利益，也可以理解为有利于日军南进或西进，为此，在重庆引发了巨大的政治争议。而各派势力则利用此一争议，力图将中国政局导入各自的轨道。

面对重庆的各种争议，毛泽东又是如何观察并回答问题的呢？4月

〔1〕《王世杰日记》，1941年4月19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潘友新也称潘又新。

〔2〕王健民：《延安的苦闷》，《中央周刊》第三卷第四十七期，1941年6月26日，6页。

〔3〕《南方局统委关于争取中间分子之经过及其经验报告》，1942年7月，《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77页。

〔4〕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333页注②。

20日，毛复电周："在德国打击下，英国对苏邦交即将好转。美国亦将大体上取英国步骤，决不能得罪苏联。中国英美派、顽固派、中间派及进步派中之动摇分子，均将在英、美影响下对苏献媚。"[1]

毛电是从国际战略关系的视角，对国内政治关系所作的梳理。毛的核心意思是，日苏条约对苏联是有利的，只要时局对苏联有利，英美与国内各派都将靠拢苏联。此言隐含的另一意思就是，只要对苏联有利，必然对中共有利。因此，毛的语气颇为从容。

重庆高层的反应

4月13日，宣传部长王世杰记载："晚十时接到报告，谓松冈已与莫洛托夫于今日下午二时在莫斯科签订日苏'中立协定'及关于满蒙之共同声明者……予当即以电话报告蒋先生。"[2] 根据这个记载，王世杰可能是第一个将此消息报告给蒋介石的。

与一般社会舆论形成明显区别，国民党决策层在日苏条约问题上基本避免了情绪化，尤其蒋的态度较为冷静，主要是以该条约作为依据，据以观察东西方战略动向。

4月14日上午，国民党中常会研讨日苏条约。王世杰记载："今晨予于中常会席上，报告日苏签约之消息。会中讨论三小时。多数意见仍主我方应避免以刺激性之言论刺激苏联，惟对满蒙事不能不从法理上作一声明。予亦主张慎重。"[3]

中常会的基本精神有两点：其一，避免刺激苏联；其二，满、蒙问题需明确表态。

当日，外交部长王宠惠发表声明："查东北四省及外蒙为中华民国之一部……中国政府与人民对于第三国间妨害中国领土与行政完整之任何约定，决不能承认，并郑重声明：苏日两国公布之共同宣言，对于中国绝对无效。"[4]

王宠惠声明有两个要点：仅限共同宣言，不涉及中立条约；仅限满、

〔1〕《毛泽东文集》，第2卷，332、333页。

〔2〕《王世杰日记》，1941年4月13日。

〔3〕同上，1941年4月14日。王并非中常委，但可列席中常会。

〔4〕《王外长对苏日共同宣言之声明》，《中央日报》1941年4月15日，第2版。

蒙，不谈其他。这正是中常会的两点精神。

4月15日，官方《中央日报》发表社论，重点指责苏联，尤其是满、蒙问题。内称：外蒙“既为中国领土之一部，则未得中国同意，不能擅称为一国，而中国的友邦亦不能承认其为一国，彰彰明甚”。“伪满是暴日所操纵的傀儡组织……苏联当局屡次发表外交政策，皆曾郑重提及苏联政府在法律上或事实上决不承认伪满，言犹在耳，事岂忘心”[1]。

社论所提问题并未超出《大公报》的范围，但因两报身份不同，《中央日报》的言论势必助长反苏情绪。为防止此类言论失控，王世杰立即对相关单位采取控制措施。4月15日，王记载：“今日予召集政治部、青年团及中央通讯社与新闻检查局等机关负责人员谈话，坚嘱各方言论务极慎重，以免造成反苏之印象。到会者颇有不以予言为然者，但予坚嘱必须如此。”[2]

王世杰的反复“坚嘱”，对于重庆的反苏言论多少有所控制。

14日上午的中常会，蒋本人并未出席。当日中午，蒋在官邸召集军方高层人士，就日苏条约所传递的国际战略动向展开研讨。显然，蒋所召集的这个会议较之中常会更为务实。

徐永昌记载：“午饭在蒋先生处，有程、白、张、贺、刘、卫、顾、熊等，研究苏日新协定之动机与将来。”当时，普遍的看法是，苏联所以与日签约，目的是集中力量防备德国。这种看法也就提出一个问题：德军是否进攻苏联？蒋之官邸会议主要就是研讨这个问题。

徐永昌认为：德国近来挑衅苏联，目的是以外交手段迫使苏联就范，并非真要进攻苏联。而苏联所以与日签约，“在苏是十之六为德所迫（苏亟不十分相信德能对苏开战），十之四是先拉住日本，俾便今后行动格外自如”。徐的核心意思是，苏德之间不会爆发战争，双方只不过是以各种姿态做给对方看。

徐的意见未能得到蒋的认同。徐记载：“蒋先生以为德国战略常重于政略，今夏必对苏作战，占领莫斯科以西地带。”[3] 蒋的意思是，德国往往以政治而不是军事作为决策的出发点，判断今夏德必攻苏，苏联所

〔1〕《论苏日协定》，《中央日报》1941年4月15日，第2版。

〔2〕《王世杰日记》，1941年4月15日。政治部指军委会政治部。

〔3〕《徐永昌日记》，1941年4月14日。徐记诸人当指程潜、白崇禧、张治中、贺耀祖、刘斐、卫立煌、顾祝同、熊式辉。

以与日签约，目的在防备德国进攻。蒋所以关注苏德战争，其根本考虑便在于，德军一旦攻苏，重庆政府的一些问题，尤其是中共问题，便将随之而解。

总之，14日的官邸会议表明，蒋以及军方高层所关注的问题是，通过日苏条约而观察国际战略动向，而满、蒙等最具刺激性的问题，恰恰不是他们的关注点。

从重庆政府的视角看问题，日苏条约很大程度上表现为苏联对日妥协，苏联通过这一妥协，将日军这一祸水引向他方。显然是受苏联此举的启发，重庆高层随即有人向蒋提出“和日”之策，试图通过“和日”而谋取重庆的利益。笔者目前所见材料，头一个向蒋提出“和日”的，是军令部次长刘斐。

4月18日，在蒋召集的军方高层会议上，刘斐向蒋建议：“今日美苏皆惧我抗战缓和，宜以和日要挟之。”美苏所以支持或同情中国抗战，其意图是要将日军拖在中国战场，使之不能抽身北进或者南进。一旦中国“和日”，从理论上讲，日军便可从中国战场脱身，而日军一旦脱身，肯定将对美苏构成更为严重的威胁，因此，“美苏皆惧我抗战缓和”。所谓“皆惧”，此即要挟的条件，“以和日要挟之”，就是要挟美苏加强援华。

刘斐的意见随即被蒋否决：“蒋先生谓，我国民及军队智识太低，行之碍难。”[1] 蒋的意思是，和日之策难以为国民理解，可能弄巧成拙。蒋之理由似乎并不充分，但制止的态度则十分迅速。

不过，刘斐的意见得到徐永昌的支持。4月21日，徐与蒋谈话。徐记载：“余要求英美与我发共同宣言，以防彼等单独和日（过去英之封闭缅滇路即其证也），此为最低限度之事，不然即须有对日缓和之预备。”[2]

1940年7月，英国单方面封闭滇缅公路，试图以切断中国的国际交通为条件，换取日军不进攻其东南亚殖民地。徐永昌的意思是，以“和日”作为要挟手段，要求英美与中国发表对日共同宣言，从而防止英美与日本单独讲和，出卖中国。

“和日”之策是在日苏条约的背景下提出的，显然带有效法苏联之

〔1〕《徐永昌日记》，1941年4月18日。

〔2〕同上，1941年4月21日。

意。当然，这个意见就其性质而论，均属战术而非战略性质。

以上种种，表明日苏条约在重庆引出的反应是复杂的、多方面的。但是，普遍而论，重庆朝野最为关注这样一个问题是：日苏宣布中立之后，日本关东军的动向。

驻屯于中国东北的日本关东军，一般情况下，其用途被视为进攻或防备苏联。日苏中立条约成立之后，从理论上讲，关东军对苏的性质必然减弱，那么，自此之后，关东军将调往何方？是否调入关内中国战场？此即重庆最为关注的问题。4 月 20 日，蒋与中常委交换意见，“于右任先生等均以敌将先移满洲驻兵向我攻击为虑”[1]。为稳定党心军心，蒋必须对这个问题作出正面回答。

4 月 24 日，蒋以数千字的篇幅致电各军政首长，着重分析日苏条约之后，日军的战略动向。蒋电的核心有两点：其一，日军由东北能够抽出的兵力最多六个师团，“以此六个师团用于中国之战场，当然不能解决中国之战事”。也就是说，关东军如果调入关内，收效有限。其二，判断日军仍将北进，日军“仍待德国在欧得势而进攻苏联时，彼则对苏乘机夹击，以实行其明治以来多年梦想所谓传统北进之大陆政策”。此一判断的意思是，既然日军仍准备北进，便不会抽调关东军。

关于满、蒙问题，蒋这样安抚僚属：“此事纯为实质问题，只要我能独立自强，战胜暴敌，则收复失地，恢复主权，势所必至。”其意即满、蒙问题最终取决于战争的胜负，日苏的一纸协定并不重要。

最后，蒋明确重申抗战国策不变：“盖我国抗战之国策，认定只有在世界整个局势发展中，方能求得我最后之胜利，故联合太平洋上各国以裁制敌寇……乃为我国一贯不变之方针耳。”[2] 所谓“不变”，很大程度上是针对“和日”而言，蒋守住了这条底线。

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日苏条约都是对重庆政府的政治冲击。总括而论，面对这一冲击，蒋的态度较为冷静，没有情绪化，并且对“和日”的意见予以制止。另外，苏联方面通过多种渠道重申继续援助中国，这也是重庆政府在对苏态度上保持克制的原因之一。

通过日苏条约，蒋最为重要的一个观察是，判断德军将进攻苏联。

〔1〕《王世杰日记》，1941 年 4 月 20 日。

〔2〕秦孝仪总编纂：《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 4（下），（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 年版，674—684 页。

据此，又判断日军届时必将“对苏乘机夹击”，而日军一旦北进，重庆政府的抗战压力必然减缓。总之，基于对德日两军战略动向的观察与判断，与相当一部分人士的焦躁情绪相反，蒋仍然保持信心。

当然，蒋对日苏条约还有一个政治盘算：如何将该条约与中共联系起来，充分利用该条约在中国民间所产生的副作用，对中共实施政治打击。

日苏条约与中共的政治利益

4月14日，周佛海在日记中写道：“昨松冈在俄签定日、俄中立条约，其内容等于不侵犯条约……此为日本外交上一大成功；同时可见苏俄对华之态度，未知共产党于此将如何处置也。”〔1〕周的意思是，日苏条约有利于日本，由于牵涉到苏联，这就给中共的表态出了一道难题。其实，中共对于日苏条约如何表态，基本取决于中共的政治利益。

1939年8月23日，苏联与德国签署互不侵犯条约，从理论上讲，苏德条约有利于苏联的西部安全，而苏联的国家安全与中共的政治利益则是一致的。为此，毛泽东于当年9月1日发表谈话，充分肯定这个条约。毛说：“这个协定打破了张伯伦、达拉第等国际反动资产阶级挑动德苏战争的阴谋，打破了德意日反共集团对于苏联的包围。”〔2〕

如果说苏德条约有利于苏联的西部安全，那么，日苏条约则有利于苏联的东部安全。就苏联而论，两个条约的性质是相同的；就中共而论，两个条约的意义也是相同的。

1941年4月14日，毛泽东致电周恩来：“日苏条约使苏联彻底解除被攻威胁，对国际对中国发言权增高，使英、美利用三国同盟为反苏工具之幻想最后破产，对制止中国投降与反共危险有积极作用。”〔3〕毛的意思是，苏联避免卷入战争，其对中国的发言地位必然增强。这样，对于制止国民党的反共政策必将产生积极作用。

〔1〕蔡德金编注：《周佛海日记》（上），1941年4月14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

〔2〕《中共领袖毛泽东论目前国际形势与中国抗战》，《新华日报》1939年9月6日，第2版。

〔3〕《毛泽东年谱》（中卷），287、288页。

将毛泽东对苏德、日苏两个条约的评估联系起来，可以清楚地看到，毛对问题的着眼点是一贯的，即苏联安全与中共利益的一致。

如果说苏德条约与中共的关系还是间接的，那么，日苏条约与中共的关系则是直接的。4月17日，毛再电周："蒋介石历来认为苏联依赖他的抗日，他乃敢于放手反共，日苏条约对蒋给了一个严重打击。"[1]毛之所言，亦即日苏条约与中共的关系所在。

一直以来，苏联为防备日军北进，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蒋之抗日，以期将日军拖在中国战场。由于苏联有求于蒋，蒋便在此条件下实施反共，苏联的态度也只能是克制的，三个月前发生的皖南事变就是证明。而日苏条约签署之后，毛认为苏联已彻底解除被日军攻击的威胁，这样，苏联对蒋的依赖程度必然降低。在此条件下，对于制止蒋之反共，苏联的发言地位必然增强。所谓"日苏条约对蒋给了一个严重打击"，就是这个意思。

对于政治家而言，判断问题的基本标准是：对谁有利，对谁不利。面对日苏条约，毛迅速作出两个基本判断：对中共具有"积极作用"，对蒋则"给了一个严重打击"。这个问题一旦分清，中共迅即对日苏条约采取全力支持的立场。

接下来的问题是，中共既然支持日苏条约，也就必须对该条约作出合理的解释。

苏德与日苏两个条约性质相同，但具体内容则相距甚远。关于苏德条约，中共的解释几乎不存在难点，然而日苏条约则有两个相当尖锐的问题：其一，与1937年的中苏条约是否抵触；其二，满、蒙问题。在这里，中共的政治智慧将接受检验。

4月15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认为："此次苏日中立条约与中苏互不侵犯条约，显然是两种性质的条约，绝对不能相提并论，而且条约本身也不发生任何抵触和影响。因为中苏互不侵犯条约是苏联表示对被侵略的中国的同情和援助……而苏日条约则是苏联对帝国主义战争和日本对其他国家反苏战争均守中立的约束，这两者之间的性质完全不同。"

《大公报》等所以认为日苏与中苏两个条约互为抵触，是以国际法为

〔1〕《毛泽东年谱》(中卷)，288页。

准则，依据条款本身的定义而作出的结论。而《新华日报》则是以两个条约的“性质”为准则，由此提出并回答问题。所谓性质，就是政治性质，从政治性质来讲，两者的确不同，既然性质不同，按照这个逻辑，两者也就“不发生任何抵触”。

日苏协定最具刺激性的是满、蒙问题，对此，《新华日报》这样解释：日苏共同宣言“提到伪满及外蒙古人民共和国的事，这本是苏日过去的关系上久已存在的事实，当着张鼓峰、诺门坎战斗时，苏日军队便是在苏联、满洲及外蒙古边界作战的……现在这个宣言，一方面便是结束了过去这个有关满蒙的挑衅，另一方面也便保证了这两方面的今后安全，这丝毫不能也没有变更中国的领土权”[1]。

张鼓峰也称张高峰，位于东北、苏联、朝鲜交界处；诺门坎也称诺门罕，位于东北与外蒙交界处。1938、1939 年，苏日两军在这两地发生军事冲突。《新华日报》的意思是，既然苏日曾在满、蒙边界发生冲突，那么，今后为避免冲突，苏日宣言必然规定满、蒙互不相犯。

《新华日报》是以“事实”为依据，以此解释日苏宣言和满、蒙问题。就事实而论，中共这个解释可以成立。但是，这个解释很难为一般民众接受。对于一般民众而言，有一个情结难以释怀：两个外国（日苏），凭什么以中国领土划界（满、蒙），而声明互不侵犯？民族情绪通常是很难疏导的。因此，中共此一表态与一般民众之间，必然形成认识上的距离。

4 月 16 日，延安发表《中国共产党对苏日中立条约发表意见》，实际上就是中共的正式声明，由毛泽东起草。[2] 延安毫不含糊地肯定道：日苏条约的签订，“这是苏联外交政策的又一伟大胜利。这个条约的意义，首先在于巩固了苏联东面的和平……而苏联的这种和平发展，也即是全世界劳动人民与被压迫民族的利益”。

延安声明有一个核心论点：“苏日条约使苏联的国际地位极大的提高了，苏联无论在东方在西方都增大了它的发言权，这对于一切反动派都是不利的，而对于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民与被压迫民族则都是有利的。”[3]

〔1〕《论苏日中立条约》，《新华日报》1941 年 4 月 15 日，第 1 版。

〔2〕《毛泽东年谱》（中卷），288 页。

〔3〕《中国共产党对苏日中立条约发表意见》，《新中华报》1941 年 4 月 20 日，第 1 版。

对谁有利，对谁不利，此即全部问题的实质与核心。这个问题一旦分清，其他问题都是从属性的。这个“意见”关于满、蒙问题的解释与《新华日报》相同。

4月18日，延安向党内发出政治通报，对日苏条约作进一步说明。中共中央指出：“苏日条约之伟大政治意义，已于新华社四月十六日所发表之我党声明中指出。这个条约是利于苏联，利于全世界人民与被压迫民族”的。

接下来，中共对时局这样认识：“该条约发表后，各方评论之多，可称空前……中国统治阶级对此条约大为震惊，亲日派强调该约于日本有利，于中国不利，英美派（王世杰等）较为缓和，顽固派则利用狭隘民族情绪进行反苏反共宣传，企图孤立我们。”所谓孤立，就是利用该条约的副作用打击中共。为此，中共中央要求：“顽固派虽不敢公开反共，但其利用狭隘民族情绪对苏日条约进行欺骗宣传之危险，全党必须反复揭破之。”[1]

“伟大政治意义”，此即中共对日苏条约的政治结论，这个结论的依据，就是“利于全世界人民”。因此，这个结论是实话，并非空话。

在这份内部通报当中，满、蒙问题只字未提，相关问题一概包括到“狭隘民族情绪”这句话里了。所谓狭隘，这是相对于“全世界人民”而提出的一个对立概念。问题在于：就一般民众而论，不可能具有这种“全世界”的眼界。

中共在一系列公开表态中，对于“满洲国”问题均毫不含糊地表明了收复立场。其实，对中共而言，真正较为难以表态的问题只有一个：外蒙问题。这是一个在政治与民族两者之间很难平衡的问题。

外蒙是在苏联的庇护下独立的，是否承认外蒙独立，实际上就是对苏联的态度，而对苏联的态度，就中共而言便是一个政治问题。但是，外蒙的独立又为历届中国政府所不承认，也为广大国民所不接受，由此又形成一个民族问题。这样，中共便处在了一种两者之间的地位：如果承认外蒙独立，将不被国民接受；如果否认外蒙独立，将不被苏联接受。如何将政治与民族两者说通，此即中共面对的问题。

5月11日，延安《新中华报》发表社论，关于外蒙问题这样解释：

〔1〕《中央一九四一年四月政治情报》，《六大以来》（上），中共中央办公厅，1952年印行，1172、1173页。

苏联在十月革命后，“曾声明外蒙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一直到今天，苏联仍根据着援助弱小民族独立解放的政策，承认外蒙仍然是中华民国境内的一个民族独立国家，仍然是中华民国的一个组成部分”。“这次苏日宣言，更保证了外蒙不受侵犯，这不仅对外蒙有利，使外蒙更超脱帝国主义的侵略，同时，也就是保证了我国一部分领土的安全，所以对于全中国争取民族解放也是有利的”[1]。

社论仍然是以“有利”作为基点，作为认识和解释外蒙问题的依据。社论的核心在于，将外蒙称做“中华民国境内的一个民族独立国家”，既是境内，又是独立，这是一个两全的说法。称境内，是为向国民说通；称独立，是为向苏联说通。至于两者之间本身通还是不通，那是另一个问题。政治是现实的，境内与独立，无非是内外两种现实的反映。

综上所述，基于“对蒋给了一个严重打击”，基于对谁有利、对谁不利这一政治分辨，中共对日苏条约采取了全力支持的立场。显然，中共的表态与一般社会舆论的立场相距甚远。这种政治距离一旦形成，必然会产生相关争论，并且，这种争论不可能是纯粹的学院式的条约之争，它必然迅速延伸到现实政治当中，引出几个现实问题，从而把抽象变为具体。

晋南之役及其政治化

1939 年 8 月签署的苏德条约具有双重性质：对苏联而言，解除了西面德军的威胁；对德国而言，则解除了东面苏军的牵制。因此，条约签署一周之后，德军入侵波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同样，日苏条约具有类似的双重性质：对苏联而言，解除了南面日军的威胁；对日本而言，则解除了北面苏军的牵制。日苏条约签署二十余日之后，日军在中国战场发动了晋南之役，又称中条山之役。

关于日军发动晋南等几个战役的意图，《中央日报》曾发表社论这样评估：日军攻势“由战略上言，初无一定目的，而其准备亦似不甚充分，其目的似在依赖外交上日苏中立条约表面上之成就……以威胁中国并为离间中国与英美苏联间友谊之凭借”[2]。也就是说，日军通过是役，故

〔1〕《苏日中立条约与满蒙问题》，《新中华报》1941 年 5 月 11 日，第 1 版。

〔2〕《日寇最近军事动向》，《中央日报》1941 年 5 月 17 日，第 2 版。

意显示日苏条约有利其南进、西进的一面，以引起中国对苏联的不满。总之，将晋南之役与日苏条约联系起来，是役便必然被政治化。

从抗日战争全过程来看，晋南之役的军事意义有限，其特点在于，它的政治色彩远远超出军事意义。

由于中共支持日苏条约，而日苏条约又可以理解为苏联对日妥协，为此，部分舆论便产生一种怀疑：中共是否追随苏联同样对日妥协？晋南之役恰于此时发生，于是，有人便提出一个问题：通过中共是否出兵击敌，以此检验中共的民族性与国家观。

首先将是役与中共的抗日立场作政治联系的是蒋介石。晋南之役虽始于5月7日，但4月下旬，重庆统帅部已经察觉日军将在晋南与豫北地区发动一次战役，蒋随即展开政治策划。5月5日，徐永昌记载："蒋先生令为章面询周恩来，当兹敌将大举攻我晋豫，十八集团军能否击敌，或即放弃抗日立场，请两日内答复。"[1]

刘斐字为章，除担任军令部次长外，同时担任与中共的日常联络。徐永昌的记载表明，在晋南之役即将发动之际，蒋立即将是役与中共作政治挂钩。这是个一石二鸟之策：中共如果出兵，可以消耗其实力；如不出兵，则以放弃抗日立场之名，从政治上打击中共。

5月8日，任职于侍从室的唐纵记载："敌军进攻中条山，已于昨日开始。下午党政军联席会报，刘为章提议发动各机关各社团吁请中共部队协助国军打击敌军在晋南之蠢动。如果中共部队不策应作战，显然违反抗战立场背离民众意旨。"

所谓党政军联席会报，亦称特种会报，是国民党高层专为研讨中共问题所设会议，每周一次。唐纵记载了晋南战役发动之后，国民党高层的政治盘算。先前，对于中共出兵的要求仅向周恩来提出，现在，刘斐则提出发动社会吁请中共出兵，意即要将这件事推向社会。因为，只有公开化，才能政治化。那么，刘斐的此项提议又是出自何人？唐纵继续写道：刘斐提出此议之后，"当时对刘为章甚有赞佩之意，后为章报告时，说明此系委座嘱其与周恩来谈话，因而有此提议。委座之贤能诚不可及也"[2]。这就是说，关于发动社团的策划，也是根据蒋的意图而提

〔1〕《徐永昌日记》，1941年5月5日。

〔2〕唐纵日记，1941年5月8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

出的。

作为蒋的对手，蒋的这点意思，毛不难识破。5月9日，毛泽东致电各部首长："国民党要求我军配合作战，惟仍想用激将法，谓中共如不与日妥协，便应在华北发动攻势。""我们方针，决不被其激将法所动，仍按我军现在姿态，巩固各根据地。"[1] 把国民党的要求称做激将法，表明蒋的一石二鸟之策，毛已了然于胸。

5月14日，毛具体指示彭德怀："我们的基本方针是团结对敌，是配合作战，但决不为国民党激将法所冲动。""我意主要配合区域应是晋东南与冀南，其他作为次要配合区域（即按寻常状态作战）。"[2] 把主要配合作战区域摆在晋东南和冀南，也就是不在晋南。

蒋之激将法失效了，接下来便是由社会舆论出面向中共喊话，从而将所谓民族立场问题公开化。这回充当马前卒的是《大公报》。

5月21日，《大公报》发表社论，内称："晋南战役，业已经过半个月之久……而十八集团军集中晋北，迄今尚未与友军协同作战，则系事实。""在国家民族的大义名分之下，十八集团军应该立即参加晋南战役……我们谨代表国民舆论，作热诚激切之呼吁！"[3]

把民族大义提到中共面前，实际上就是对中共的民族性提出公开的怀疑。

周恩来见报后，立即致函《大公报》负责人张季鸾与王芸生，介绍了十八集团军的作战情况，表示："我可负责敬告贵报，贵报所据之事实，并非事实。在贵报社论发表一周前，晋南白晋公路一段即为第十八集团军部队袭占。"[4]

问题在于，《大公报》所以向中共提出是否击敌，其实质并不在于几个具体战斗，而是对中共的国家民族观产生了疑虑，而这种疑虑是来自中共关于日苏条约的表态。

5月23日，《大公报》将周函全文发表，并为此再发社论：《读周恩来先生的信》。社论不再纠缠具体问题，而是径直提出中共的国家观。社论提出了这样一些问题："中共不比一般人，其组织有国际性，其国家观

〔1〕《毛泽东文集》，第2卷，349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296页。
〔3〕《为晋南战事作一种呼吁》，《大公报》1941年5月21日，第2版。
〔4〕《敌所欲者我不为》，《大公报》1941年5月23日，第2版。

与普通人不尽相同……苏日中立条约成立了，中共向来最信仰苏联，所以人们要知道中共今后的政策是否受苏日妥协何等影响。这种推论，本来很浅薄，然一般同胞，在这紧要关头，当然要证明中共今后是否仍在民族自卫的阵线。”〔1〕

这段文字把争论的由来与问题的症结说清楚了。《大公报》采取“推论”的方式，对中共的国家观提出怀疑，其中的逻辑关系是这样的：所谓中共组织的国际性，指中共隶属于共产国际，既然组织是国际性的，那么，必然导致中共的“国家观与普通人不尽相同”。既然中共支持日苏条约、信仰苏联，既然苏联已对日妥协，那么，中共是否亦将追随苏联同样对日妥协？基于这一连串推论，最后提出一个问题：中共今后是否仍在民族自卫阵线？

《大公报》的两篇社论，前者提出了中共的民族性，后者提出了中共的国家观，而两个质疑的依据，全部出自中共对日苏条约的表态。

5月23日，颜惠庆、胡文虎、钱永铭、王云五、成舍我等14位旅居香港的参政员，联名致电周恩来并转朱德、毛泽东，电称：“同人窃以为此次中条山战事，关系我抗战前途甚大，关系国共合作尤大。十八集团军诚能在中央指定之区域，全力与敌作战，则胜利益操左券，合作更成事实。”〔2〕

该电之本意姑且不论，但就效果而言，实际上起到了为蒋的“激将法”推波助澜的作用。

晋南之役期间，日军电台多次广播称中共与日军从不冲突，其实就是为重庆朝野攻击中共提供口实。《大公报》社论就曾以否认的名义引用了日军的这些消息。5月28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社论反驳道：“像大公报和中央社这类新闻，居然一方面说：‘敌方所传大部出乎捏造自不能信’，另一方面，又重述着‘敌方所传’，称‘十八集团军集中晋北迄今尚未与友军协同作战则为事实’。日本人一个钱不花，就有中国人义务地替他的谣言当留声机和见证人。宁非怪事！”“可惜的是，香港的一部分参政员竟为这个小小手法所迷惑。”〔3〕

争论的升级，意味着晋南之役的政治化也在升级。

〔1〕《读周恩来先生的信》，《大公报》1941年5月23日，第2版。

〔2〕《留港参政员致电朱德毛泽东》，《大公报》1941年5月26日，第2版。

〔3〕《谣言与烟幕》，《解放日报》1941年5月28日，第1版。

6月上旬，晋南之役基本结束，相关争议逐渐平息。晋南之役的特点在于，自始至终伴随着强烈的政治争议。而争议的产生，一方面出自中共关于日苏条约的表态，导致一部分人对中共的民族性与国家观产生怀疑，所谓“中共不比一般人”。另一方面，策动社会舆论出面向中共喊话，其背后的操盘手，本文的研究证明，不是别人正是蒋介石。

总之，中国各方关于晋南之役的争议，实际上就是日苏条约的争议以另一种方式的继续。

“工人无祖国”与“国家至上”

有关晋南之役的争议，从政治上提出了对中共的民族性和国家观的怀疑。与此同时，在重庆还发生了一场带有理论性质的争论，试图解释这样一个问题：中共的民族性与国家观所以不同于他人，缘自共产党特有的思想理念。这一争论的发生，从现实政治到意识形态，构成对中共的双重围攻。这场理论之争的命题就是：工人无祖国。

“工人无祖国”，今译“工人没有祖国”[1]，这是马克思主义学说中的一个观点。这个观点必须置于若干前提、若干条件之内，通过综合统一的论述才能成立。如果孤立地、无条件地、直观地提出，对于广大的、没有多少理论兴趣的一般民众而言，很难理解，很难接受，极易将问题导入反面。

由于中共关于日苏条约的表态与一般社会舆论形成明显距离，在某些人看来，中共所以如此表态，其思想根源出自共产党人的“工人无祖国”这一学说。于是，继日苏条约之后，重庆若干报刊提出“工人无祖国”这一命题，以期正本清源。同时，将“工人无祖国”与“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抗战口号对立起来，试图将中共置于国家与民族的对立面。

“工人无祖国”的话题是以纪念五一的名义提出的。当年五一国际劳动节，重庆主流报刊纷纷载文纪念，显然出自政治的默契。相当部分的文章不是研讨工人本身的权益，而是谈起了“工人无祖国”这个共产党独有的观点。

《中央日报》社论称：“在今日劳动纪念节，中国的劳动界，应切实

〔1〕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中共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291页。

记着自己是中国人，切实记着‘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原则，切实了解工人不可以无祖国的道理。”[1] 这些话乍看起来句句在理，问题在于，抽去前提和条件，那么，“工人不可以无祖国”的提出，就是一个伪命题。

《中央日报》还在五一特刊中载文称：“近年来，每逢劳动节，必有许多妙文，不是宣传‘工人无祖国’，便是宣传‘阶级利益高于一切’。这种宣传，实际就是叫工界同胞不要先抬高国家的地位。”接下来，文章反问：“世界上有哪一个国家的工人，在祖国灭亡之后，还能抬高其自身的地位?” “所以说：所谓‘工人无祖国’，无异是说‘工人愿做亡国奴。’”[2] 将无祖国归结为亡国奴，这还是一个伪命题。

《大公报》亦于当日发表社论，用词婉转一些，但实质与《中央日报》无甚区别。社论这样写道：“本来五一节是国际性的，其原意为劳工福利之增进，需要全世界劳工同为组织的奋斗……而在现时世界大战中，却证明所谓国际劳工运动，已完全失其意义。现在世界血的事实，是证明无祖国即无一切。”[3] 社论的核心是批判国际性，把国际性视为“无祖国”的思想之源。

同日，中国劳工协会理事长朱学范发表文章，表示：“在民族解放运动中的我们中国工人，必须在‘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最高目标下，尽其最大努力。最要紧的我们的认识要清楚。‘工人无祖国’等一类麻醉性毒素理论我们必须排斥和消灭使之不致危害国家。”[4]

以上文章均未点中共之名，但实际上就是质疑中共的民族性与国家观。

五一之后便是五四。通过五一，以纪念劳工运动之名引出了“工人无祖国”的话题；通过五四，则以纪念青年运动之名，又引出了青年觉悟的话题。

《大公报》刊载了这样一篇长文，作者称：“记得有位同学和我谈天，他歌颂苏联，他崇拜史达林。”“这一类的同学们都很自负，以为只有信仰马列主义才叫思想前进，我不能说服他们……但是，在今天我知道了

〔1〕《今日之中国劳动界》，《中央日报》1941年5月1日，第2版。
〔2〕《工界同胞应当认识清楚》，《中央日报》（特刊）1941年5月1日，第5版。
〔3〕《抗战四年迎劳工节》，《大公报》1941年5月1日，第2版。
〔4〕朱学范：《抗战建国与中国工人》，《大公报》1941年5月1日，第4版。

除了学识和口才能说服人外，还有一样东西，那就是事实。四月十五日（按：应为13日）苏日成立了中立条约，苏联尊重‘满洲国’日本尊重‘蒙古人民共和国’的神圣不可侵犯性。”“松冈是什么东西？日本帝国主义的小代表，史达林是何等人物？第三国际的领导人，我可不知当年和我谈话的那位同学现在作何感想？”〔1〕

通过日苏条约和共同宣言，据以提出苏联、斯大林乃至马列主义等等问题，其实质仍然是利用日苏条约的副作用，动摇左翼青年的思想信仰。

以上言论所指与其意，中共方面当然读懂了。5月22日，《新华日报》发表吴克坚的文章，正面回答这些问题。吴文写道：“近来有些刊物，例如最近五一国际劳动节某些报纸的作者，都对‘工人无祖国’的口号，加以非难，根据下面一种逻辑说‘工人无祖国’的口号是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里提出来的，中国共产党人既是马克思主义者，自然也是主张不爱自己祖国的。”

吴克坚着重解释了马克思主义有关“保卫祖国”的论述，强调：“‘保卫祖国’的口号如应用于不正义的战争就是不正确的，反之应用于正义的战争就是正确的。”吴文肯定了中国抗战的正义性质，重申中共拥护抗战，表示：“抗战四年来，中国共产党人，X路军，和XX军是站在保卫祖国最前线的哨位上。”〔2〕

吴克坚的答辩被王世杰记录下来。王在当天日记中写道：“新华日报主笔吴克坚今日著论辟‘工人无祖国’之说。盖近自日苏中立条约成立后，中国共产党辄为苏联辩护，即对该约承认满蒙两傀儡之声明亦然，一般舆论群以共党不要祖国为言也。”〔3〕王世杰的兴趣并不在于“工人无祖国”的确切含义，而在于这场争论的由来——日苏条约。

将“工人无祖国”与“国家至上”对立起来，就是要将中共置于国家民族的对立面。这场争论既是理论问题，更含政治问题。6月15日与22日，周恩来在《新华日报》发表长篇社论，进一步解释并回答这些

〔1〕 吕德润：《一个青年学生的供状》，《大公报》1941年5月5日，第4版。

〔2〕 吴克坚：《站在保卫祖国的最前线》，《新华日报》1941年5月22日，第2版。X路军指八路军，XX军指新四军。由于新四军番号已于皖南事变后被取消，故称XX军。八路军（第十八集团军）番号未被取消，这里所以称X路军，是为表示对新四军番号被取消的抗议。

〔3〕《王世杰日记》，1941年5月22日。

问题。

中共的民族性所以被质疑，很大程度上出自中共对苏联的立场态度。为此，周恩来首先依据孙中山关于联合世界上平等待我之民族的观点，由此展开对苏联的解释。周说："正因为我们要联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所以必须弄清什么民族能以平等待我……以平等待我的民族，必须他自己不是侵略别人依靠殖民地为生的国家，必须他自己有鲜明的反对侵略别人同情被压迫民族的国策，必须他与中国有着传统的平等友谊……合乎这种条件的，当然是苏联。"〔1〕

把苏联的国家性质界定为"平等待我之民族"，中共的对苏立场也就具有了充分的依据。

"工人无祖国"的论题既然被提出，也就必须回答与之相联系的另一个问题：在怎样的条件下应当"保护祖国"。对此，周恩来依据马列主义有关原理，对两个问题作出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论述。

周恩来以国家性质作为切入点，指出：在资本主义国家，工人阶级"如何能心悦诚服的热爱这个资产阶级的国家呢?! 马克思'工人无祖国'的说法，便是指他们而言"。但是，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则代表了社会各阶级的利益，因此，"'保护祖国'的口号，也就适用，而'国家至上'也就有他严重的历史意义。我们中国共产党人，便在这个意义上提出'保护祖国'的口号，拥护'国家至上'的口号。这与在资本帝国主义国家的工人阶级中提出'工人无祖国'的口号，并无矛盾"。

关于两个口号的具体实用范围，周这样举例说明："在中日战争中，我们共产党人在中国是拥护抗战，'保护祖国'，而在日本则是反对战争，则是'工人无祖国'。"〔2〕

周恩来等人的辩论文字，其核心在于阐明这样一个问题：国家和战争的性质，决定"工人无祖国"这个论点的前提和条件，从而对其具体适用范围加以限制和区别。一般而论，可以认为周的解释把问题说清楚了，但是，具体而论，这场争论毕竟是因日苏条约而引发的，对于一般民众而言，不可能接受日苏条约尤其是共同宣言，因此，这个解释也很难说获得了广泛的接受。

〔1〕 周恩来：《民族至上与国家至上》，《新华日报》1941年6月15日，第1版。

〔2〕 同上，《新华日报》1941年6月22日，第1、2版。

结束语

日苏条约签署第二天，蒋随即据此判断：德军“今夏必对苏作战”。6月22日，德军入侵苏联，苏德战争爆发。在此条件下，日军是否配合德军北上进攻苏联，重新成为一种可能。而随着日军北进可能性的再度展现，其南进或西进的可能性则又随之减弱。为此，因日苏条约而引发的各式争议，在中国戛然而止。

日苏中立条约及其附属的共同宣言，具有鲜明的双重或多重性质，一方面有利于苏联，另一方面也有利于日本。反映在中国，其利弊则呈现出更加复杂的多元性质。中共所以称其具有“伟大政治意义”，因为它“对蒋给了一个严重打击”；国民党所以强烈不满，因为它有利于日军南进或西进；而一般社会舆论所以群起抵制，因为它变相地承认满、蒙。视角与利益不同，立场与观点必然各异。

自日苏条约成立以来，在中国先后引发了两轮政治冲击波。首先是质疑苏联的对华政策，然后则质疑中共的民族性。任何政治问题一旦与民族问题掺杂在一起，其中的是非往往就很难严格界定。因为，民族问题往往也最具刺激性，民族情绪即使是狭隘的民族情绪，往往最具民众基础。但是，就政治的取舍而论，其最终的决定因素，并不取决于任何情绪，而是取决于对谁有利，对谁不利，什么是主导，什么是从属。

在今天看来，日苏条约仍然很难根据某一个方面的立场与观点，作出完全肯定或者否定的结论。它仍将作为一个双重或多重性质的条约，集多种利弊于一身，而长久地留在历史的争议之中。

（原载《近代史研究》2009年第6期）

日苏关系与国共的战略利益

——1943年蒋介石制裁中共的策划与取消

1943年夏季，国共关系爆发了一场严重的政治危机，中共称之为第三次反共高潮。就现象而论，此次危机没有演变为通常的两党之间严重的武装冲突，它主要体现为蒋介石进攻和制裁中共的几个策划方案。受多种关系制约，蒋的这些策划一再制订又一再收回。最终，概未付诸实施。

这些还在策划当中即告夭折的方案，当然，其形式上的表现甚为有限，有些甚至完全看不出来，这一点极大地限制了相关的学术研究。迄今，台湾方面的著述基本上简略带过，或者不予论及，似乎并不值得记载。[1] 相反，大陆方面则视为一个相当严重的事件，必予论述。然而，受到视野和材料的限制，相关研究就其数量而论甚为可观，但就内容而论，若干年以来基本上是简单的重复。[2] 从严格的学术意义上讲，这是国共关系研究领域最为缺乏学术进展的问题之一。

费正清主编的《剑桥中华民国史》，设有专节研究抗战时期的国共摩擦。其中，关于第一、二次反共高潮均有具体论述，然而关于1943年的

〔1〕 张玉法：《中国现代史》（台北东华书局，1983年版），李云汉：《中国国民党史述》（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94年版），对于1943年的这场国共政治危机，均无只言片语的记载。

〔2〕 将20世纪50年代出版的胡华著《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史》（人民教育出版社，1955年版，242—244页），与2002年出版的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年版，803—805页）作一比较，相关内容没有多少变化，是典型的简单重复。

第三次反共高潮则仅一句话。[1] 过度的简略只能说明一个问题：作者对此实在有些看不懂。

关于国共此次政治危机的起因，毛泽东当年指出："蒋介石估计欧洲第二战场不易开辟，德再攻莫斯科，日必攻苏，因此调兵遣将准备向我进攻。"[2] 在这里，毛之所言主要是指德、日、苏、国、共五个方面的战略关系。这就是说，毛判断反共高潮是五方战略关系互为作用的结果。那么，作为蒋的战略对手，毛所指出的这一系列战略关系应当如何认识，毛的此一判断准确与否，这些就是本文将要回答的问题。

日苏与国共的战略关系

中日战争由国、共、日三个参战方构成两国三方的战争形式。在这里，国与国、党与党多重关系互为交织。多元的关系构成，决定了彼此的战略利益同样也是多元的。

两国三方之间，国共两党既合作又对立，双边关系通常是不确定的。国共关系缓和还是紧张，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日军进攻的力度。一般来说，在日军增强进攻的条件下，国民党因受日军牵制，无暇顾及中共，为此，两党关系大体缓和。反过来，日军攻势减弱或者停顿，国民党即可腾出手来将其力量用于对付中共，两党关系便趋于紧张。

那么，日军在中国战场的进攻力度又取决于什么？这一点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日苏关系，也就是日苏战争爆发与否。日苏关系也是不确定的，一旦日军北上进攻苏联，其中国战线必然采取收缩方针，中国战场的进攻力度必然减弱。反过来，如果日军放弃攻苏，集结于满洲的战略机动兵力便可投入中国战场，增强对华作战。

将以上关系归纳起来，集中表现为这样一个问题：日苏战争爆发与否，分别体现着国共两党不同的战略利益。

1941 年 4 月 13 日，以相互承认"满洲国"与蒙古人民共和国为条

〔1〕 这一句话是："当中共文件谈到 1943 年的第三次反共高潮，它所指的只是一种公开的政治攻势。"（费正清主编，章建刚等译：《剑桥中华民国史》，第 2 部，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 年版，727 页）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 年版，457 页。

件，日苏两国签订中立条约。据此，日苏战争的可能性至少在现象上暂时被排除。这个结果对于国共关系意味着什么？日军的下一步战略方向又将指向何方？国共的两位主帅迅速作出各自的评估。

4月14、17日，毛泽东连电周恩来，判断："日苏条约使苏联彻底解除被攻威胁……对制止中国投降与反共危险有积极作用。""蒋介石历来认为苏联依赖他的抗日，他乃敢于放手反共，日苏条约对蒋给了一个严重打击。"[1] 苏联解除被日军攻击的威胁，对于制止国民党反共具有积极作用，是对蒋的打击。毛之所言，实际上指出了日苏之间是和还是战，对于国共关系具有直接的影响。

4月24日，蒋介石专电各军政要员，就日苏签署中立条约双方的战略意图作出分析判断。蒋判断苏联的意图是："为预防德国攻击苏联，而解除苏联本身东顾之忧。"在蒋的这份战略分析专电当中，最为重要的一点体现于蒋对日军战略意图的判断。蒋判断日军并未放弃攻苏的意图，而是在等待一个时机，"仍待德国在欧得势而进攻苏联时，彼则对苏乘机夹击"。关于日军的此一企图，蒋特地指出："此点在苏日条约与共同声明发表后，骤视之似无可能，但一加考量，则此着当为敌寇将来必然之行径。"[2]

综上所述，根据日苏中立条约的签署，毛判断苏联已彻底解除被攻威胁，而蒋则判断日军只是在等待苏德战争的爆发，然后与德军一道东西夹击苏联。

日苏条约签署两个月之后，苏德战争爆发。所谓中立条约骤然间变得极为脆弱，一度解除东方威胁的苏联，重新处于日军的威胁之下。这样，日苏是否开战？何时开战？成为毛与蒋高度关注的问题。基于日苏关系的不确定，国共关系随之动荡起来。

1942年2月20日，毛泽东在一份情报上批示："日本确有准备攻苏讯，且有谓二月底即将发动者……估计在国民党盼望已久之日苏战争爆发时，彼方很可能对我加强压力"。[3] 4月13日，毛泽东再次判断："日本反苏战争爆发的可能性大。如果日苏战争爆发，国民党有可能发动

〔1〕《毛泽东年谱》（中卷），287、288页。

〔2〕秦孝仪总编纂：《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4（下），（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年版，674—684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365页。

第三次反共高潮。”[1] 在这里，毛泽东明确地把日苏战争与国民党的第三次反共高潮，作为一个互为联系的问题一并提出。

在毛作出日苏开战“可能性大”这一评估的差不多同一时间，蒋则并未作出相同的判断。1942 年 5 月 1 日，蒋在日记中这样研判：“就敌之战略上论，实有先用相当兵力，解决中国军事，而后再应付美俄之必要，盖可减除其侧背之威胁也。然而以时间与气候地形而论，敌军在此时对华大举进攻，决不能在四个月内奏效，则本年夏季一过，其又失攻俄之机矣。”[2]

根据苏联的气候条件，外敌入侵一般均选择夏季。蒋的意思是，日军必须首先解除中国战场的牵制，才能集中兵力对付美苏。但中国战场肯定不能在四个月内解决，而这四个月恰逢夏季，蒋所遗憾的是，夏季一过，日军“又失攻俄之机矣”。这就是说，蒋对日苏开战时间的观察，是以夏季作为一个重要的评估依据。

5 月 15 日，“满洲国”与蒙古国互换《满蒙边境划界议定书》。所谓满蒙，实际上就是日苏，满蒙之间的这个协定意味着什么？当日，蒋迅速作出判断：此举“是俄倭又成立妥协矣！如此，倭寇最近必不攻俄”[3]。据此，蒋再次作出与毛相反的判断。

综上所述，关于日苏开战的可能性的评估，毛与蒋作出了完全相反的判断。不过，二人也有相当一致之处，即二人都是把夏季作为日苏开战与否重要的评估依据。当年 7 月，毛高度警觉地指出：“今年七、八、九三个月是时局转变的关键，主要是日苏战争是否爆发……过三个月后今年的局面就定了。国共关系也决定于这三个月。”[4] 7、8、9 三个月就是指夏季。蒋称四个月，毛称三个月，意思是相同的。日苏开战与否取决于这三个月，为此，国共关系也取决于这三个月。总之，毛始终是将日苏战争与国共关系直接联系起来一并评估的。

就在毛高度警觉地将夏季的三个月作为时局的关键提出之后不久，斯大林格勒战役于是年 7 月爆发。由于是役具有苏德两军战略决战的性质，因而这个重大战役的发生，从根本上改变了原先评估时局的依据，

〔1〕《毛泽东年谱》（中卷），375 页。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 5（上），69 页。

〔3〕同上，84 页。

〔4〕《毛泽东年谱》（中卷），390 页。

张治中字文白，文伯为笔误。以上这段话的意思是这样的，日苏开战对于中共的战略利益是不利的，为此，在蒋的观念中，中共对于国民党的态度必然软化，周恩来对张治中的表态即中共软化的表现，而中共的软化恰恰是日苏即将开战的证明。总之，蒋把东条在马尼拉的讲话与周恩来对张治中的表态联系起来，由此作出结论："日苏开战将不能避免。"

通过以上一连串观察与评估，5月中旬，蒋作出肯定的判断。徐永昌日记5月12日载："日昨委员长曾令即准备日苏开战后派苏军事联络人员及研讨一切。"[1] 这道命令表明，蒋已经开始着手布置日苏开战的准备工作。蒋已不再仅仅是观察评估这一局势，而是将其作为一个具体问题提上议程。

5月16日，蒋再电宋美龄："如晤罗、丘问及日攻西比利亚事，可直告其此为四月底之情报，而且确知日、德挟攻俄国日期为六月下旬开始。"[2] 向美英通报此一消息，也是一项准备工作。蒋竟然敢于向罗斯福、丘吉尔指明日苏开战的具体时间，可见他对自己的这个判断已相当自信。

在着手准备日苏开战的同时，蒋继续按照自己的思路评估此一势态。6月5日，徐永昌记载："蒋先生询日苏情形。余以为除非美英向苏要求到严重威胁日本条件，敌认为不攻苏更危险，否则看不出开战兆候。蒋先生以为即开战。"[3] 徐的意思是，除非苏联在美英压力下严重威胁日本的安全，否则日本不会主动进攻苏联。但徐的意见再度被蒋否定。6月13日，徐又记载："八时在曾家岩会报。蒋先生述六月一日敌在长春成立大规模之运输机构，对苏开战期已近。"[4]

归纳起来，4月初，蒋在主观上为德日的战略选择设定了一个东西夹击苏联的"上策"，然后，按图索骥，找到一些看上去甚为相符的迹象。5月中旬，蒋作出肯定的判断，并着手布置准备工作。此时，1943年的夏季就要到来，在这个外敌攻苏的最佳季节，蒋以极大兴趣企盼着历史能够重演。为此，蒋把日苏开战的时间判定为6月下旬，与两年前

〔1〕《徐永昌日记》，1943年5月12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1），840页。
〔3〕《徐永昌日记》，1943年6月5日。
〔4〕同上，1943年6月13日。

部地区一度将苏军分割。10月18日，蒋对战局这样研判："史达林格勒战事，自十四日起经德军猛攻后，情势又复危急，此次难免失陷，如德军再进攻到列宁格勒，则或可能要求倭进攻西伯利亚，使俄遭受东西夹击。"〔1〕

毛与蒋大概谁也没有预料到，他们之间不同的研判迟至数月之后才最终分出胜负。1943年2月，历时半年余的斯大林格勒战役以苏军的胜利而告结束。苏军的胜利从理论上讲，无疑是对日军攻苏企图的遏制。那么，在此条件下，日军下一步的战略方向将指向何方？国共关系又将发生怎样的变化？

1943年3月16日，毛在政治局会议上作出一系列判断。他说："日本最近从满洲调兵入关，对华采取攻势。""国民党在去年冬天估计日本一定会进攻苏联，但今年二月后认为日本不会进攻苏联。""国民党在日本进攻下，外援不至，要求内援。国共关系有好转可能。"〔2〕

2月后指斯大林格勒战役苏军获胜之后。毛的意思是，苏军的胜利迫使日军放弃了攻苏企图，日军集结于满洲的兵力原本为攻苏，放弃攻苏后，日军将这部分兵力调入关内中国战场，用于对华作战。在此条件下，国民党有求于中共（内援），因此两党关系有好转可能。

毛的预言说对了一半。日军确未攻苏，但也未对中国战场发动新的大规模进攻，其在满洲的兵力基本上按兵不动。由于国民党未遭日军严重打击，因此并不急于与中共妥协。这样，在重庆的国共谈判既未好转，也未坏转，而是形成拖延的局面。

蒋介石关于日苏开战的观察与研判

国共关系的走向所以不明朗，说到底，还是因为日苏关系不明朗。3月20日，毛就两种关系明确地指出："日苏不战是世界局势的一个枢纽，国共关系要看日苏关系的变化。"〔3〕在这里，毛明确地将国共关系定位于日苏关系的从属地位。

正当日苏关系不甚明朗之际，3月13日和4月1日，日本首相东条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218、219页。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9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429页。

英机先后出访南京和长春。东条在短时间内接连造访两个伪政权，尤其是对伪满的访问，引起人们的关注。4月5日，《大公报》就此发表社论，一方面称看不到日军即将攻苏的迹象，同时又称："假使德国今年再攻苏联进展顺利，为了配合纳粹对苏的攻势，东条可能做希特勒的尾巴。"[1] 日军如果进攻苏联，只能以满洲作为基地。因此，东条的长春之行，实际上给人们造成的就是这样一个联想。

差不多同一时间，蒋得到一个情报，称苏军无力对德军发动反攻，军力有衰竭迹象。对此，蒋于4月3日作如下判断："倭、德为生存计，必使俄国不能有休息整补裕余之时间，在此两月之内，若果发动对俄攻势，东西响应，双方夹击，是为其今日唯一之上策，若美国在此期间不积极打击或威胁倭寇，则倭必攻俄无疑矣！"[2]

这是斯大林格勒战役之后，蒋对东西方战局的再研判。斯大林格勒战役尽管苏军获胜，但亦付出沉重代价，获胜之后却无力发动反攻，即其证明。基于这一研判，蒋为德日下一步战略选择设定了一个"上策"，此即不待苏军完成休息整补，两个月内再度发动进攻，并且东西夹击。这个"上策"的提出，成为蒋在今后一段时间，观察评估时局一个重要的主观依据。

4月20日，日本内阁局部改组，重光葵接替谷正之出任外相。此一更迭引起蒋的注意并迅速作出评估。4月24日，在例行的官邸会报时，军令部长徐永昌记载："蒋先生以二十一日希特勒生日，敌人特于是日易去较能妥协苏联之谷正之外长而代以重光葵，及其他情报判断，敌人即将攻苏。"

4月20日为希特勒生日。在蒋看来，谷正之对苏态度较为温和，现在将其撤换，并且于希特勒生日撤换，这是日苏即将开战的迹象。其实，谷正之的去职与希特勒的生日并无直接关系。早些时候，蒋为德日的战略选择设定了一个东西夹击苏联的"上策"，接下来，蒋实际上又把这个自我设定的上策作为观察问题的依据，因而过于敏感地将一些原本并无关联的事情联系起来，看做日将攻苏的征兆。

徐永昌对蒋的看法提出异议。徐说："余以为敌仍将观望，万不得已，或将以南攻美英，而对德逃避其同盟任务。盖在敌人北攻，则又添

〔1〕《东条长春之行》，《大公报》1943年4月5日，第2版。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299、300页。

一敌，南攻则不但仍系自己必须解决之敌，且可牵制美英在欧登陆。”[1] 又添一敌，指日军如北攻苏联，将树敌过多。

徐的意见未被接受。4 月 29 日，蒋密电时在美国访问的宋美龄：“在一二月内，如太平洋方面倭敌不受严重打击，则倭必进攻西比利亚，请密告美当局注意，并问其对日俄战争，是否望其从速发动。”[2] 西比利亚即西伯利亚。日军是否北上攻苏，德军在苏德战场的推进是条件之一，而另一条件即美军在太平洋战场对日军的牵制。蒋电的意思实际上就是要宋美龄就此问题摸美国的底，如果美方亦希望将日军这一祸水引向苏联，便不要在太平洋战场过多地牵制日军。

蒋关于日苏开战的研判尽管有人表示异议，但也有人支持，其中之一即军令部次长刘斐。5 月 2 日，刘斐对蒋说：“希特勒与东条在短期间将其各伪组织见遍，似有合击苏联之情势。”这就是说，刘斐也将东条的南京、长春之行视为日将攻苏的征兆。对于刘斐的这一论据，蒋并没有正面回答，而是意味深长地说了这样一句话：“日苏再不战，中国不了也。”[3] 寥寥数语，却是蒋企盼日苏开战的真情流露。

也就在蒋企盼日苏开战的同一时刻，5 月 5 日，东条英机出访菲律宾。6 日，东条在马尼拉群众大会上发表讲话，他说：“欧洲德义及其他盟邦各国，亦均以建设世界新秩序为共同目的向前迈进，并与吾人紧密协力，准备于不久之将来，联合发动一大规模之攻势。”[4]

东条关于日本将与德、意联合发动大规模攻势的讲话，从文字上看，与蒋早些时候所设定的德日夹击苏联的“上策”十分吻合，立即引起蒋的注意。5 月 8 日，徐永昌记载：“晚饭在曾家岩，先举行会报，末及日苏问题。为章举第二厅所得敌在日本、朝鲜、满洲等地兵员增补比较表，以为日苏开战趋势比前时增加。”刘斐字为章，二厅即军令部主管情报的单位。接下来，“蒋先生述东条在马尼剌宣言与轴心配合作战及张文伯报告周恩来表示（周谓中共在敌后工作决不向中央军捣乱，即在边区伊盟亦必然敢提供担保云云），以为日苏开战将不能避免”[5]。

〔1〕《徐永昌日记》，1943 年 4 月 24 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 年版。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3 编（1），834 页。

〔3〕《徐永昌日记》，1943 年 5 月 2 日。“中国不了也”一句疑有脱字。

〔4〕《东条首相训辞内容》，《申报》1943 年 5 月 7 日，第 2 版。

〔5〕《徐永昌日记》，1943 年 5 月 8 日。曾家岩为蒋在重庆的官邸之一。伊盟即伊克昭盟，地处陕甘宁边区以北，当时该地区发生兵变，国民党认为是中共所为。

毛与蒋都将站在这个全新的基点之上，重新评估日苏开战的可能性。

也就在苏德两军战场胜负极不明朗的背景之下，8月14日，蒋提出与毛会晤的建议。延安方面反复磋商后，决定先派林彪赴渝。自皖南事变后，国共关系基本处于僵持状态，林彪的到来，标志着两党新的一轮谈判开始启动。

10月13日，蒋在官邸约见林彪。从谈话记录看，主要是林说蒋听。林彪首先谈斯大林格勒战役，这是背景。林说："红军抵抗，至为激烈，于势必可固守。"林这是在告诉蒋，他不能利用是役对中共施压。其次谈国共合作，这是主题。林转达了毛的三句话：国共"应彼此接近，彼此相同，彼此打成一片"[1]。此次谈话属摸底性质，双方均未提出具体要求。

国共所以均未提出具体的谈判要求，是因为战局的走向尚不明朗。此时此刻，就国共而言，问题的核心集中在日军是否配合德军夹击苏联。在这里，国共的两位主帅表现为这样一个特点：关于问题的看法与结论各不相同，然而关于问题的联系则高度一致，都是把苏德两军在斯大林格勒的胜负，与日军在远东是否动手，作为一个直接相关的问题联系起来一并观察。

就在林、蒋谈话的前后，10月12、14、16日，《解放日报》围绕斯大林格勒战役连续发表了三篇社论。据胡乔木说，三篇社论均出自毛泽东之手。[2]

毛在头一篇社论中，对斯大林格勒战役8月23日至10月9日这48天的战况作出结论："共计四十八天人类历史无与伦比的空前苦战，这一战算是胜利了。"[3] 那么，在毛看来苏军已经获胜，日军又将如何？在第二篇社论中，毛这样写道："日本法西斯看了希特勒的惨败，将作何感想呢？还是要到海参崴一带去碰一碰吗？"[4] 意即还敢进攻西伯利亚吗？

从斯大林格勒战役全过程来看，毛于10月12日即称苏军获胜，这个结论下得早了一些。10月14日，德军集结兵力再度发起猛攻，在局

〔1〕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5年版，236—242页。

〔2〕《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165页。

〔3〕《红军的伟大胜利》，《解放日报》1942年10月12日，第1版。

〔4〕《历史的教训》，《解放日报》1942年10月14日，第1版。

德军进攻苏联的日期完全相同。

毛泽东在分析国民党的三次反共高潮时，多次指出两个主要原因："一由于国际解散，二由于相信日将攻苏。"[1] 在这里，毛所指出的是两种关系。前者较为容易理解，而日将攻苏与中共的关系何在则不易读懂。正因为存在这样一个差异，因此，在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历史》一书中，有关第三次反共高潮的论述，只提共产国际解散，关于日将攻苏则完全回避，其原因便在于未能读懂日苏与国共的关系。[2]

胡乔木曾就日苏战争与国民党第三次反共高潮的关系，勾勒出一个粗略的轮廓。胡之局限在于，问题的提出与回答，均出自当年毛泽东对蒋介石国民党的一系列政治判断。[3] 问题在于，从严格的学术意义上讲，毛泽东的这些判断能否成立，必须从蒋介石国民党方面找出相应的证据，而胡乔木没有解决这个问题，只有论点没有论据。

本文以上研究解决了两个问题。其一，第一次为日苏与国共之间的关系，理出了一个较为清晰的头绪；其二，找出了蒋"相信日将攻苏"的一批材料，从而第一次为毛泽东当年的这个判断提供了实证。

进攻延安的动议与暂停

日苏开战与否，其实质在于它直接关系到蒋对中共政策的调整。

当蒋于5月中旬作出日苏开战这一判断之后不久，5月22日，共产国际提议解散。在国民党看来，所谓共产国际实际上就是苏联，那么，共产国际解除与各国共产党支部的关系，也就是苏联将解除对中共的国际主义义务。这对国民党而言，无疑是一个利好消息。5月24日，王世杰记载："今晨国防最高委员会会议，论及第三国际解散事，群以为慰。"[4]

在这样一个背景之下，国共关系骤生波澜。如前所述，林彪赴渝谈判之初，双方均未提出具体要求。之后，中共一度判断双边关系有好转

〔1〕《毛泽东年谱》(中卷)，459页。

〔2〕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1卷（下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年版，803—805页。

〔3〕胡乔木：《苏德战争、太平洋战争和中国政局》，《胡乔木回忆毛泽东》，154—174页。

〔4〕《王世杰日记》，1943年5月24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王世杰时任国民参政会秘书长。

的可能，遂于1942年12月提出四项要求，包括将中共军队编为四军十二师等等。对此，蒋于1943年4月作出批示："必须其（按：指中共）对中央军政军令，有服从事实之表现，方可与之具体谈话，照现时情形无从谈起。"[1] 这就是说，蒋的开价是要求中共服从军政军令。

随着蒋判断日军即将攻苏和共产国际的解散，改变了原有的两党谈判的背景，蒋的要价随之加码。6月1日，蒋表示："共产党如能将军权、政权统一于中央，中央便可缩短训政时期而早日实施宪政。"[2] 也就是以中共交枪作为先决条件，再将国家政体由训政改为宪政。总之，对中共的谈判要价由服从军政军令，骤然变为交出军权政权。

根据蒋的指示，张治中向周恩来和林彪直接提出此一要求。唐纵记载："周恩来、林彪与张部长谈话，张部长问周云，你们现在不解决，将来战争结局，你们还拥有武力，将何以为国人所谅解。林彪云，到那时自然不好，所以现在大家要接近，将来便容易办。林彪表示，将军队交出来，但国民党必须首先树立诚心，就是使共产党能相信国民党给予共产党合法地位之保障。"[3] 从这个记载看，周、林没有正面拒绝交枪，而是向对方提出给予中共"合法地位之保障"作为先决条件。所谓先决条件，实际上就是谈判中为拒绝对方要求而通常采用的方式。

蒋的要价从根本上动摇了谈判的基础，两党谈判实际上已无法继续。6月28日，周、林离渝返延，此次谈判无果而终。

以蒋的政治经验而论，他当然懂得，他对中共所开要价是不可能通过谈判而获取的，只能诉诸武力。因此，在提高谈判筹码的差不多同一时间，一项进攻陕甘宁边区的行动计划被蒋提上议程。

拟议中的进攻计划是一项闪击行动，因而高度保密，由蒋与胡宗南直接掌握，知情者范围极小。迄今，大陆的相关论著基本以中共情报人员当年所获情报为依据[4]，由于材料完全出自中共一方，台湾与海外学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247页。

〔2〕唐纵日记，1943年6月1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359、360页。唐纵时任侍从室第六组组长。

〔3〕唐纵日记，1943年6月13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362页。张治中时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部长。

〔4〕熊向晖：《我的情报与外交生涯》，中共党史出版社，1999年版，13页。熊时任胡宗南机要秘书。

者大都不予采用，似乎并不存在这个问题。从严格的学术意义上讲，这个问题能否证实，必须从国民党方面找出相关证据。本文下面的研究，将提出几条有力的旁证。

任职于侍从室的唐纵记载了胡宗南进攻陕甘宁边区的行动部署与蒋的批示。

胡上报蒋："对边区作战，决先收复囊形地带，对囊形地带使用兵力，除现任碉堡部队外，另以三师为攻击部队，先夺马栏镇，再向北进，闭锁囊口。预期主攻在宜君、同官间，攻击开始时间，预定七月勘日，并预定一星期完结战局。"囊形地带指陕甘宁边区南部关中地区，含淳化、栒邑、正宁、宁县、镇原五县，以栒邑城北马栏镇为中心。该地区位于洛川侧后，形成深入国统区的囊形地带。

胡宗南的作战计划表明，其进攻时间定在7月28日。胡称一星期完结战局，表明这是一次闪击行动。对此方案，蒋批示："切实准备，但须俟有命令方可开始进攻，否则切勿行动，并应极端秘匿，毋得声张。"[1]"切实准备"，表明蒋批准了胡之方案，"须俟命令"，表明蒋还在观察动手的时机。

由于该项行动由蒋与胡宗南单线掌握，重庆统帅部分管作战的军令部部长徐永昌与次长刘斐，迟至8月才先后获悉此一消息。8月13日，徐永昌记载："下午蔚文言，委员长曾亲指示胡宗南准备攻延安。"林蔚字蔚文，时任侍从室第一处主任。刘斐的消息较徐更晚，且为军令部及其本人被排斥于这项行动之外甚表不满。刘对徐永昌说："委员长自恃过甚……观其上月自嘱胡宗南准备攻延安，即其一证。既乏军事识见，又不信人。"[2]

唐与徐的零散记载，并不能反映该项行动的全貌，但足以证实蒋、胡之间确有这样一项攻延策划。

被蒋要求"极端秘匿"的这项行动，瞒过了军令部，但被中共迅速掌握。延安迅即展开猛烈的宣传反击与自卫准备，胡乔木对此有所概述[3]，不赘。

国民党的这次行动策划，中共称之为第三次反共高潮。7月7日，

〔1〕唐纵日记，1943年6月29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366页。

〔2〕《徐永昌日记》，1943年8月13日、28日。

〔3〕《胡乔木回忆毛泽东》，173、174页。

毛泽东在政治局会议上指出：蒋、胡准备进攻边区，“是他们企图利用德苏及日苏的紧张关系，估计日本会进攻苏联，利用共产国际解散机会，实际军事压迫、政治阴谋”[1]。本文的研究证明，毛泽东关于事情起因的分析判断相当准确。

延安迅猛的宣传反击在重庆引起广泛的注意与不安。7月12日，《大公报》总编王芸生造访徐永昌，徐记载：“晚饭后王芸生来询朱德等呼吁中央军勿向陕北进攻事，是否中央军有此企图。”徐因当时确实不知此事，故完全否认，并称“不悉中共何意”。王芸生说：中共“恐系借第三国际解散，作此恶意宣传，以坏我抗战信誉”[2]。王芸生既非政治家亦非战略家，王之所言，表明他对国共之间的这场突发危机实在有些看不懂了。

7月14日，苏联大使馆一位顾问造访美国大使馆代办艾哲逊。苏联顾问说：“中国政府调动许多部队前往边区之目的，可能为希望向中共施用压力，以期其接受委员长之条件……由于中央军指挥官的个别行动，可能引起内战。”当日，艾哲逊上报国务卿：“苏联大使馆顾问之偶然来访，引起我人极大兴趣，因在我人之资料中，苏俄大使馆第一次对中共之前途，明白地表示关切。”[3] 这就是说，国共的紧张关系，已引起苏美驻渝大使馆的关注。

延安的宣传攻势，把重庆当局推到政治被告的地位。如何应对延安的指控，成为一个颇感棘手的问题。7月18日，蒋在官邸研讨宣传对策。徐永昌因不明真相，理直气壮地主张：“关于共党宣传中央军已抽调大军即进攻延安等，余以为应即日起开始公布共党所有此类宣传，俾社会周知其恶意与造谣。”也就是主张展开反宣传。何应钦表示异议，何说：“仍在重庆以外城镇宣传，以免刺激友邦。一免人论我不团结，一免苏联作祟。”何的意思是，在重庆打宣传战，将在国际上造成不良观感，故主张在重庆以外进行。然而，在重庆以外展开反宣传，至少在形式上颇显理亏。徐永昌反对道：“若然，（中）共可证我何以不敢在重庆发

〔1〕《毛泽东年谱》（中卷），451页。

〔2〕《徐永昌日记》，1943年7月12日。从徐永昌日记看，王芸生与徐时有来往，王有的社论，是根据徐的意见而写。

〔3〕潘振球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3年7月14日，（台北）“国史馆”，1995年版。美国驻华大使高思此时回国述职。

表?”徐仍然是理直气壮。面对徐与何的争论，蒋一时难以决断，最后，“蒋先生令再研究”。[1]

数日之后，蒋拿出几条宣传方针。7月22日，唐纵记载：“今日党政军联席会报，讨论对付共产党之宣传攻势……陈主任宣读委员长之指示如下：（一）如果发动宣传，应侧重于揭发奸党少数人之罪恶而启迪彼党多数人之觉悟；（二）须知此乃奸党内部动摇，故造作谣言，希挑起战争，以促其党内之团结……（五）对外发言，不必说决不致有内战，根本无所谓内战。”

蒋要求在内战问题上不必将话说死，这是为动武留下余地，因为蒋此时并未放弃攻延的打算（本文后面将论及）。蒋的几条指示并未取得与会各方的共识，“衮衮诸公，发言盈庭，毫无结果”[2]。最终，国民党的反宣传计划概未实施，而是采取了通常的沉默方式。

就军事行动而言，闪击计划一经泄漏，便不再具有实施的可能。7月底，国共两军撤回原防。从现象上看，此次危机暂告一段落。

苏美的干预与蒋的考虑

胡乔木将第三次反共高潮的时间下限定在7月中旬，认为：“由于国内人民的反对、美英苏三国的压力和延安军民严阵以待，蒋介石被迫改变反共计划。”“国民党的第三次反共高潮实际上还未形成便被挫败了。”[3] 胡之所言，也是大陆学者通常采用的结论。

其实，此时的蒋并未改变反共计划。胡乔木为蒋的反共计划的改变罗列了几个方面的因素，问题在于：这些因素都不具有决定意义。本文的研究证明，蒋所以敢于策划攻延，关键在于判断日将攻苏。因此，攻延计划取消与否，同样只能取决于日苏，而不是其他。没有弄懂日苏，既不能解释问题的发生，也不能解释问题的消除。

如前所述，斯大林格勒战役结束之后，蒋为德日两军下一步的战略选择设定了一个“上策”，即不待苏军完成休息整补，再度发起进攻，并

〔1〕《徐永昌日记》，1943年7月18日。

〔2〕唐纵日记，1943年7月22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369页。陈主任指侍从室第二处主任陈布雷。

〔3〕《胡乔木回忆毛泽东》，174页。

且东西夹击。蒋的这个研判至少对德军而言是准确的。7月初，德军再度集结兵力发动战略进攻，即库尔斯克会战。

库尔斯克会战爆发之后，蒋再度判断日将攻苏。7月31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倭寇今后之战略，如其不先占领西伯利亚，是其一切军事皆为被动，无论其守势与攻势，皆无善策。"[1] 从4月初的"上策"到7月末的"善策"，蒋始终偏执地认为日军的战略利益在攻苏。蒋的这个研判是否上策或者善策姑且不论，问题在于，只要蒋坚持这个判断，其进攻延安的考虑便不会轻易打消。

然而，就在蒋为日军设定这个善策之后数日，8月5日，苏军攻克奥勒尔，取得了库尔斯克会战中一次重大的胜利，斯大林下令在莫斯科鸣礼炮庆贺。

苏军的胜利愈是重大，意味着苏联的地位愈是增强，其在盟国中的发言权愈具分量。在此背景下，苏联方面就国共关系问题发出了一个不容小视的信号。8月6日，也就是苏军攻克奥勒尔的第二天，塔斯社发表了该社驻重庆分社社长罗果夫的一篇文章，对重庆政府的反共政策提出公开的、正面的批评。由于此举事实上具有苏联官方性质，立即引起美国的不安。

8月8日，美军总参谋长马歇尔致电时在英国访问的重庆外交部长宋子文，内称："中国政府与共产党磨擦日烈，据最近消息，虽未确实证明，然显示已限共党于8月15日以前归顺国民政府，否则采取对付办法。查现值我同盟国正应全力应付日本之际，如所报属实，诚可焦虑，能否即设法避免此类情事。"马歇尔的意思是，反共之举将破坏盟国抗日大局。当日，宋子文迅将该电转报蒋，同时判断："文度来电，虽系马歇尔出面，当得罗总统授意。"[2] 至少在宋子文看来，罗斯福已在介入国共纠纷。

那么，通过对罗果夫之文的解读，蒋从中看出了什么？主要有两点。8月11日，蒋在日记中写道：该文的发表，"由此可知俄国谋我之切，与其所谓解散共产国际者，皆欺世妄言"[3]。蒋总算弄懂了这样一个问题，共产国际的解散并未产生国民党所期待的结果，苏联并未解除对中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49页。
〔2〕同上，354页。
〔3〕同上，354页。

共的国际义务。

不过，令蒋更为不安的是该文所传递的另一信号，此即苏联对其四强地位的挤压。一直以来，罗斯福力倡给予中国四强地位。由于美国出面，苏联不便正面拒绝，但也未明确接受。为此，苏联在两个问题上长期采取不合作立场：其一，回避出席仅由四国参加的国际会议；其二，回避签订仅由四国署名的国际文件。这种回避的实质，就是避免为蒋造成四强的既成事实，使之仍然处于不确定状态。尽管蒋早已自称为四强之一，但除非以上两项条件至少取得一项，否则其四强之说便没有形式上的具体体现。

8月14日，蒋就苏联近日发生的两件事及其内涵，向僚属们作这样的联系与分析，蒋说："史塔林曾允七月底或八月初与罗、邱、蒋四头会议，但或由于奥来尔胜利后，史又变卦，表示不能赴会。罗果夫之发言即在此表示之。"[1] 在这里，蒋是把奥勒尔之役与罗果夫之文联系起来观察并提出问题的。蒋的意思是，斯大林原已同意与罗斯福、丘吉尔、蒋介石召开一个四巨头会议，但奥勒尔之役胜利后苏联地位增强，故斯大林又拒绝了四巨头会议，也就是再次拒绝蒋的四强地位。问题在于：苏联官方通讯社恰于此时发表了罗果夫抨击重庆政府一文，而该文所抨击的则是重庆政府的反共政策，此即斯大林拒绝蒋的原因。

将奥勒尔之役与罗果夫之文联系起来，问题也就清楚了。随着苏联地位的上升，蒋能否挤入四强，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苏联的态度，而苏联的态度很大程度上则又取决于蒋的中共政策。

罗果夫之文与马歇尔来电，意味着苏美两国联手干预国共关系。不过，蒋的中共政策调整与否以及调整的程度，最终取决于蒋对其战略利益的权衡，苏美联手出面之初，蒋的决心没有动摇。8月14日，蒋初步拟定两项方针："（甲）对罗斯福说明，如中共猖獗，则抗战失败，中国与亚洲皆沦为赤化……有中共即无中国也。（乙）中共罪恶，应在参政会宣布。"[2]

向罗斯福作解释，这是外交准备，以参政会的名义宣布中共"罪恶"，则是内政准备。由于参政会具有一定的民意机构性质，以参政会而不是国民党的名义发难，可以避免中共问题成为国共之间的党派问题。

〔1〕《徐永昌日记》，1943年8月14日。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55页。

由参政会公开宣布中共“罪恶”，表明接下来的将不再是一次闪击行动，而是公开的讨伐。

蒋称有中共即无中国，实际上就是有共产党即无国民党。蒋既然坚持这一势不两立的立场，便必然还须作一个准备：对中共动武的准备。鉴于闪击行动被泄漏，这回保密要求更加严密，仅由侍从室少数人员直接掌握。8月17日，唐纵记载：“委座手令，陕甘宁绥边区兵要地志及地图与每邻接各据点之距离里程，望详细呈报，并极密为要。”接到这道手令之后，唐纵立即明白：“此乃准备对奸伪用兵之步骤。”[1]

综上所述，苏美出面之初，并未撼动蒋的中共政策。蒋继续按照其既定方针，在外交、内政、军事三个方面，考虑新的行动方案。

肃清陕北的策划与动摇

就在蒋再度考虑对陕北用兵的差不多同一时间，8月23日，库尔斯克会战以苏军的胜利而告结束，苏德战场的战略主导权从此由苏军掌握。苏军的这一重大胜利，加之1943年的夏季即将过去，意味着日军攻苏的可能性已不复存在。

一直以来，蒋是把日苏开战作为对中共动手的假设条件。现在，面对这个假设条件的黯然消失，蒋的这项考虑不仅没有收回，相反，而是更加迫切起来。

8月25日，蒋自拟了一个完整的肃清陕北的行动方案。该案分为甲、乙两大项，甲项为总体利害权衡，蒋称：“中共问题不能不有解决之方案，如果始终要用十军以上兵力防制陕北，则不如肃清陕北以后，可抽出兵力在后方各地，分别肃清。”防制不如肃清，此即基本权衡。

乙项为策略与时机，其中分为五个小项。第一，“宣传重于军事”，也就是师出有名。第二，“中共内部之心理已起分化，余信我军一加压力或进攻，则其内部军事分化必立即表面化。”也就是以“威”的手段造成高压态势，引发中共内变。第三，“说明中央对共一贯政策，只要其服从命令，放弃割据，即可承认其军队与地位，增强其归顺中央之心理。”也就是以“恩”的手段施展拉拢、瓦解、分化。第四，“必须以宣传与政治

〔1〕 唐纵日记，1943年8月17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374页。

手段为主，而以军事力量为从也。”政治重于军事的意思，就是力争不战而胜，或少战而胜。以上策略都是蒋在历次军阀战争中屡战屡胜的基本经验。

乙项第五条为该方案的实施时机，其中又分为两点：“一、倭俄关系，即其和战未决之前，中共亦必不敢对中央毅然破裂；二、德俄战争未决以前，俄国亦不愿指使共军对我进攻。”“总之，必须于德俄战争未了之前，与倭俄未确切妥协之时从事，过此则中共坐大，中国莫救矣！”

蒋的这份肃清陕北的方案涉及的问题相当广泛，但最具学术研究意义的条款，即关于行动时机的设定。

显然，由于日苏开战这个原设条件已不复存在，为此，蒋只能退而求其次，后退一步设置条件。所谓日苏“和战未决之前”，指日苏虽未开战，但日苏关系仍不确定，日军仍对苏构成一定的威胁；所谓德苏“战争未了之前”，指德军虽败，但仍对苏构成一定的牵制。两个“之前”，即蒋重新设置的两个条件。

两个“之前”的核心意思就是，在苏联完全取得战争胜利之前，其远东的安全仍然是不确定的，因此，苏联仍然需要利用蒋的力量将日军拖在中国战场，使之不能攻苏。由于苏联有求于蒋，在此条件下对中共动手，一方面中共顾虑苏联利益，“中共亦必不敢对中央毅然破裂”，另一方面，“俄国亦不愿指使共军对我进攻”。也就是中共在蒋的进攻面前将保持克制，而不会造成全局失控。利用苏联的战略利益而实施反共，蒋的这点意思毛早已识破，指出：“蒋介石历来认为苏联依赖他的抗日，他乃敢于放手反共。”看来，毛对蒋的这个观察相当准确。

与德日两军东西夹击苏联的原设条件相较，两个“之前”既非“上策”亦非“善策”，但蒋已没有更多的选择。蒋清楚地意识到，这回将是对中共动手的最后时机，“过此则中共坐大”。

肃清陕北，意味着国共政治决裂，对此，蒋提出了自己的政治依据。蒋在该方案中继续写道：“中共对余‘中国之命运’第七章，最近乃露骨攻讦……此为本书重要之点即试验其对军事、政治有否抛弃割据之局势，而可以政治方法和平解决之意，今其态度已毕露，对于政治方法之解决，完全绝望，乃不得不准备军事。”

《中国之命运》是当年3月蒋出版的一部批判性质的著作，其第七章指控中共为变相军阀与新式封建，遭到陈伯达等延安理论家的猛烈批

判。蒋上面那些话的意思是，延安的批判表明中共不会放弃武力割据，因此以政治方式解决中共问题“完全绝望”。所谓绝望，就是为动武提出的政治依据。

蒋十分清楚，肃清陕北之举将承担巨大的政治风险。最后，蒋重申其决心：“此次解决之计划，虽冒大险，赌存亡……失此不图，后患罔极。”[1] 冒大险，赌存亡，表面上看是决心，实质上则带有几分惊恐与不安。

8月25日的这项策划，包括权衡、步骤、策略、时机、依据与决心，等等。愈是周密，愈是表明蒋是相当认真地提出这项行动的。其中，最为重要的一点体现在对中共动手的条件的改设，由日苏开战改为日苏和战未决之前，条件的改设是由苏德战场的进程决定的。

蒋的这项策划看上去相当严谨，方方面面都算计到了，但在遇到一系列具体问题之后，其破绽便不断显露出来。首先是美国的干预。前述关于马歇尔的来电，宋子文判断为罗斯福授意，看来宋的判断是准确的。8月29日，罗斯福亲自出面约见宋子文，他说：“深信委员长伟大为公之人格，因此盼望改编‘共军’不诉诸武力，盖如有内战，恐玉石俱焚……故望委员长能以政治手段解决。”[2]

美方曾于8月8日由马歇尔出面，这回则是罗斯福直接出面。短时间内两度干预国共关系，表明美方的关切。罗斯福要求蒋采取政治手段，而蒋恰恰认为政治方式“完全绝望”，因此，罗斯福的出面仍未动摇蒋的决心。

9月1日，徐永昌记载：“午前会报。蒋先生手示，拟即令准备进攻延安边区中共等。”这是蒋头一次向作战单位负责人披露此项行动。蒋是在罗斯福出面干预之后下达这道命令的，表明蒋已经将美方意见与其最高利益作过权衡。

面对蒋的攻延命令，徐永昌没有正面反对，而是就军事行动可能产生的几种后果提出假设。徐说：“余以为如尚能密住时，则发动时间实有再容忍至敌不能大举进扰之时为妥，否则敌必乘机扰我关中，而共党亦必窜甘省。当此时乱已因之张目，英美或且停顿其进援。”[3] 敌指日军。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61—364页。

〔2〕同上，366、367页。

〔3〕《徐永昌日记》，1943年9月1日。

在蒋的肃清陕北的计划当中，其时机与条件的设置集中于德苏与日苏，在这份约两千字的策划中，唯独没有估算到在华日军可能采取的行动。徐永昌所言并非高论，但颇为实在。徐描绘了这样一些可能：进攻延安必然抽调关中胡宗南部主力，胡部北上攻延之后关中兵力空虚，可能引起日军对陕西的进攻，而中共则向甘肃方向转移。徐的核心意思是，攻延之举可能导致国、共、日三方战略互动，相互插入，从而搅乱整个中国战场。此一局面一旦形成，将极大地破坏美英的战略布局，引起美英严重不满而停止援华。

笔者尚未看到确凿的材料，证明徐的意见动摇了蒋的决心，但结果是蒋迅速修订了肃清陕北的计划。

9月5日，蒋在官邸召见胡宗南，磋商内容不得而知。不过，蒋在当天日记中这样写道："当前对共方略，惟有宣布其违反法令，破坏抗战，割据地盘，把持军队……至中央对'共区'与'共军'亦应明白隔离，不再承认其为中国军队，更不承认其为作战团体……此时除此宣告隔绝共祸之方式外，再无其他较妥之道矣！"[1]

9月5日方略是对8月25日计划的调整。新拟方案有三个要点：第一，宣告中共违法，也就是将发布一个有关中共问题的政治通告。第二，对中共实施隔离，这是核心。所谓"隔离"就是将"肃清"改为封锁，将军事进攻改为军事包围。第三，不再承认中共军队，也就是取消第十八集团军（八路军）番号。

封锁与肃清相较，形式上有所区别，但就性质而论，仍然是冒大险、赌存亡。

制裁方案的提出与删改

9月6日至13日，国民党在重庆召开五届十一中全会。由于蒋所拟议的对中共的行动将采取公开宣布的方式，因此这一方案的通过将取决于此次全会。

9月6日全会开幕当日，蒋对会议议程作出一项内定安排：全会"总报告中应说明政府对中共无其他要求，只求其放弃割据地盘……而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69页。

能实践其二十六年之宣言”[1]。

以怎样的名义和理由宣布中共“罪行”，此项文告也就是军事行动的政治依据，即师出之名。蒋在8月14日曾考虑采用参政会的名义，现则改为五届十一中会全总报告，意即以国民党的名义提出对中共的指控。

蒋于9月5日将其对陕北的行动由肃清改为隔离（封锁），但未说明理由。9月8日，蒋回答了这个问题：“对共不用武力讨伐，而不能不用法纪制裁之理由：（甲）共干之间及其上下，已离心离德，只要我持之以久，必不待我攻而自溃……（乙）对共用兵无异割鸡而用牛刀，若果持久不能解决，徒长其焰，而与敌寇以复活之机。（丙）今日中共之腐化专制，骄侈偷安，已不如江西时代之中共可比，彼决无再扰窜之勇气，故封锁共区，使之阴干自灭，为唯一方略。”[2]

以上所言，就是讨伐改封锁的解释。就蒋的此一妙算而论，封锁似乎是一个三全之策。首先，封锁非讨伐，可以敷衍罗斯福；其次，无须过多地移动兵力，日军无隙可乘；再次，从效果上讲，中共已骄侈偷安，持久封锁可使之自溃自灭。讨伐改封锁，主要是将日军因素考虑进来。

在蒋的这个自我解释当中，最具学术研究意义的是，蒋对中共内部关系和精神面貌的观察，此即中共“已不如江西时代之中共可比”。

此时，延安整风已转入审干阶段。在整风过程中，由于深入贯彻实事求是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中共全党在政治上、思想上得到空前的统一与提高。然而，在接下来的审干过程中，则又严重违背实事求是的组织路线，人为地造成一大批冤案，从而造成一定程度的党内关系紧张。看来，蒋观察到了这一点，由此作出“共干之间及其上下，已离心离德”的研判。

蒋对中共所采取的观察方式，是他所习惯的对地方军阀的观察方式。因此，蒋所看到的中共的现状及其前途，也是那些地方军阀通常的归宿——腐化、偷安、自溃、归顺。蒋恐怕最终也未弄懂中共所具有的特殊的凝聚力。蒋对中共的一个基本研判是延安不如江西，实际上恰恰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70页。“二十六年之宣言”，指1937年9月发表的中共四项承诺，其中表示拥护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以及取消苏维埃政府和红军，等等。详见中共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编：《周恩来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77页。

〔2〕同上。

相反。这个联系与比较，一方面说明蒋是长期注意观察中共的，另一方面则又说明，蒋的观察不过是些皮毛之见。

蒋对撤销武力讨伐还有一个解释："对共用兵无异割鸡而用牛刀。"此言如果不是过于偏执的孤芳自赏，那就是记忆发生障碍。蒋不是提到江西时代吗？还在那时，他早已用过"牛刀"了。

综上所述，五届十一中全会开幕之际，蒋的腹案基本形成两个要点：其一，以全会总报告的方式宣布中共问题；其二，封锁陕北。

在通常的历史史籍中，9月9日并不引人注目，这一天并未发生特别值得记载的事件。本文下面的披露与研究将证明，是日，国共合作的存与亡经历了一次严峻的考验。蒋为实施其对中共的制裁，作出了一系列相关准备。

作为外交准备，蒋于当日致电宋子文，表示对中共"不得不用纪律处治，以明功罪，而整纪纲；但决不加以武力讨伐，以免其藉口于中国内乱，而达成其国际之阴谋"。指示宋将此项决定转告美方。[1] 这是罗斯福明确要求避免武力之后，蒋对美方的答复与解释。

作为军事准备，唐纵当日记载："对共产党军事行动，林主任约集朱长官、胡副长官、马主席、傅主席及西北来各将领，研讨军事计划。此项计划，一再商榷，大致已定。"[2] 陕甘宁边区的东面是日军，北面是绥远傅作义，西面是宁夏马鸿逵，南面是胡宗南。林蔚所召集的这个西北将领会议，无疑是奉蒋之命，与相关各方研讨军事封锁的具体实施，结果是"大致已定"。

外交与军事准备就绪之后，当晚，蒋在官邸召集了一次重要的会议，会议的性质，就是为蒋制裁中共的拟议，作最后的政治决定。与会者基本上集中了蒋主要的文臣武将，他们是孔祥熙、戴季陶、王宠惠、王世杰、吴铁城、陈布雷、朱家骅、吴国桢，军方将领则有何应钦、白崇禧、龙云、陈诚、徐永昌、刘斐、胡宗南。

王世杰记载，会议的中心议题是："商讨十一中全会关于宣布共党罪行暨本党对共态度之决议草案。该草案内容，系一面暴露共党种种罪行，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73、374页。

〔2〕唐纵日记，1943年9月9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378页。上记诸人即侍从室第一处主任林蔚，第八战区司令长官朱绍良，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胡宗南，宁夏省主席马鸿逵，绥远省主席傅作义。

一面表示取消第十八集团军番号，并以封锁方法防范共党之叛乱。”[1] 一项决议（文告），两项措施（取消番号与封锁），此即9月5日之后蒋所拟议的制裁行动。

皖南事变之后，新四军番号被取消。当时，在是否与国民党全面破裂的问题上，毛泽东设定了一条底线：“在蒋介石宣布全面破裂（取消八路军番号，宣布中共‘叛变’）以前”，暂时不公开提出反蒋口号。[2] 这就是说，十一中全会的上述议题一旦通过，将触及国共合作最后的底线。

议题提出之后，接下来蒋开始征询与会者意见。王世杰记载：“蒋先生询王亮畴、戴季陶诸人意见时，均称甚善。龙云似不甚赞同，但不作明白表示。”当蒋问到王世杰时，王明确表示不赞成，并提出两条意见：“（一）此一文告之发布必然造成一种很普遍的印象，即内变将即发动之印象；（二）国际局势正在激剧变化之中，英美苏之关系乃至中英美苏之关系在二三个月内均将明朗化，我党与政府如于此时造成一种上述印象，于我政府之地位及盟邦均不利。”

王的中心意思是，中国的国际地位取决于英美苏，此时如果发生内乱，将引起三国极大不满而影响中国地位。王之所言未将话说透，所谓“政府之地位”，实际上就是指中国的四强地位。在王发表意见之后，“座中刘维（为）章力驳予所主张。孔庸之、陈辞修似亦大略赞同予之意见”[3]。

另一位与会者徐永昌记载，当蒋征询意见时，孔祥熙说：决议案“辞意已成必打之势，恐英美以我内战停止援助”。实际上就是不赞成蒋的主张。蒋说：“不如此中央成何体统。”明确支持蒋的是刘斐，“为章发言如蒋先生”。徐永昌采取他一贯的发言方式，即不正面反对蒋的意见，而只是提出问题。徐说：决议案“此虽系声罪不致讨，但意在于讨，如准备讨之，第一是时间是否（妥）当，其次是否居于被动才好”。

王世杰、孔祥熙、徐永昌有一共同的看法，议决案虽然不是讨伐，但讨伐的态势实际上已经形成。既然如此，徐便从讨伐的角度提出两个问题，“被动”的意思是，主动讨伐的姿态在政治上是不利的，而应后发

〔1〕《王世杰日记》，1943年9月9日。

〔2〕《毛泽东年谱》（中卷），261、262页。

〔3〕《王世杰日记》，1943年9月9日。王宠惠字亮畴，刘斐字为章，孔祥熙字庸之，陈诚字辞修。

制人，以显有理。对于徐的意见，“蒋先生仍不以为然”。

外交部次长吴国桢说：“苏大使曾对比大使愤慨的言我中央将进攻边区。”意即此举将引起苏联的不满。蒋说：“英美逼苏成立四国协定，苏使中共捣乱，以破坏中国加入美英苏协定。”意即必须制裁中共，才能排除中共的干扰而加入四国协定。孔祥熙又提出一个问题：“恐英美因之迟将打日。”意即英美可能因此而推迟缅甸作战计划。四国协定与缅甸作战两个问题，本文将在后面论及。

以上诸位实际上都表示反对发表这项决议，但“蒋先生一再论其非发表不可”。最后成立妥协，仍由十一中全会发表一个谴责中共的政治决议，不过，“蒋先生决定将草案中取消共军番号及封锁共党一段删去”。对于这个折中方案仍持异议的，徐永昌记载：“仅余与王雪廷（艇）未赞同而已。”[1]

制裁方案调整之后，蒋于9月10日再电宋子文：“刻对共党之办法，决取宽容缓和态度，只宣布其非法行动之事实，而不加以法纪之制裁，不使为中国共党事件，而使国际整个局势发生影响。”[2] 9日，蒋曾电令宋将制裁中共的决定转告美方，10日之电就是指示停止此举。

将取消十八集团军番号和封锁陕甘宁边区两项内容撤销，这是继进攻延安的计划取消之后，蒋对实施方案的再调整。调整的原因主要有两点。其一，未能得到党内高层广泛而明确的支持。从上述记载看，较为坚决的支持者仅刘斐一人，甚至何应钦、白崇禧也未表态。其二，出于国际影响的考虑。

总括而论，蒋的决心在逐步动摇。

制裁方案的收回

如前所述，毛泽东曾为国共关系破裂与否设置了一条底线，其中包括两点：是否取消八路军番号，是否宣布中共叛变。后者的意思是，是否公开将中共置于敌对地位。9日晚的会议，将取消十八集团军番号和封锁边区两项内容删除，消除了导致国共破裂的一个条件，但仍坚持通过一项宣布中共“罪行”的决议，也就是说，仍将触及国共合作底线的

〔1〕《徐永昌日记》，1943年9月9日，并参照当日王世杰日记。王世杰字雪艇。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74页。

另一个条件。因此，这场潜在的危机并未渡过。

接下来，围绕该决议如何措辞，蒋与相关人士展开新的一轮磋商。9月10日上午9时，徐永昌就此问题向蒋表示："此时中共如窜甘宁，敌人尚有乘乱窥我关中的可能，所以决议文以轻缓为佳。"防止日军进犯关中，这是徐反复向蒋强调的问题。徐又记载：当日下午"二时蒋先生电话，询余对决议案尚有意见否。当谓：一、共果窜扰，据甘凉肃，万一敌人进窥关中，此时设我不能于短期间肃清甘凉肃，而共更以一部窜新，俄人从而阴助之，共俄伙据新疆，其祸患或烈于九一八事件。二、我内战漫（蔓）延，英美有对我停止物质援助之可能。所以对共不可由我激之使出"[1]。徐的意思是，决议文字如果过重，可能使中共失去安全感而向西部转移，故主张决议应"轻缓"，不可将中共"激之使出"。实际上，就是指决议文字过重仍将导致内战。

9月11日晚，蒋在官邸召集文武重臣集中研讨十一中全会对中共的决议案。会议规模有所扩大，除上次参加者外，增加了于右任、居正、孙科以及吴稚晖等元老。每临大事，蒋大都邀请元老参加决策，以示慎重。

徐永昌记载："八时半蒋先生约较前日更多之人员（约三十余人）开谈话会。蒋先生历述中共之种种挑战，恐系受苏联指使，其意在使我内战扩大而明朗……以破坏四国协定。吾人在协定未成，缅路未通以前，如贸然进剿，万一不能速决则后果至为恶劣，故目前仍以避战为上。"蒋首先亮出避战的结论，理由为两点：四国协定未成与缅路未通。

所谓四国协定，指美方此时正在起草一份关于普遍安全的联合宣言，拟由中美英苏四国签署。如前所述，中国的四强地位并未得到苏联的认可。四强地位的体现有两个条件：或者参加四国会议，或者签署四国文件。当斯大林拒绝四巨头会议之后，就蒋而论，也就仅剩下这个四国协定了。蒋上述讲话的意思是，在这个协定即将到手之际，不要因中共问题而落空。所谓缅路，指中美英三方此时正在磋商再度入缅作战，以打开国际交通。蒋的意思是不要因中共问题而影响美英对该项行动的支持。总之，基于以上两点考虑，蒋作出避战的决定。

接下来，蒋向与会者提出三个选择方案。蒋说："今对中共有三种方式：（一）封锁而严厉处分之；（二）声罪而不致讨，但我无论如何表示，

〔1〕《徐永昌日记》，1943年9月10日。

彼皆有所借口诬蔑造谣；（三）一字不提而同时在美英宣传其罪行（即曲线的对付）。”第一方式实际上已被前次会议否决，在剩下的两个方式中，蒋明显倾向于第三方式，也就是五届十一中全会对中共问题“一字不提”。

关于与会者的发言，徐永昌记载：“吴稚晖谓，无论如何勿似苏州人打架。意盖指不可虎头蛇尾，系同意不发表文字。”吴的意思是，如果采取强硬姿态而又不能收场，将形成虎头蛇尾之势。于右任、居正、戴季陶、孙科均赞成第三方式，最后，蒋决定：“我们不于正面宣传而取曲线的方式。”[1]

然而，一字不提的方式引起军方将领些许不快。9月12日，蒋与几位军方人士交换意见，徐永昌记载：“除张文伯认为须有明白发表外，刘为章、熊天翼等发言亦多，但意思含糊，忽偏重于今后对共剿办问题者。蒋先生仍以为不决议、不宣布，仅将总报告译往英美宣传云云。”这就是说，张治中主张对中共问题应有明确表示，不赞成“一字不提”。而刘斐与熊式辉的兴趣则在于对中共的“剿办”。蒋则坚持昨日的曲线方式。

当蒋征询徐永昌意见时，徐讲了两点：“（一）此次中央如默然无所表示，或不免启国际间之揣测□虑，而共党方面恐更易多所捏造、颠倒、淆惑；（二）似宜列举其历次非法自私之事实，责其应实践抗战开始时之诺言。”[2] 徐的意思是，对中共问题完全无所表示在政治上是不利的，但表示的内容应以敦促中共履行1937年的四项承诺为主。看来，徐的这个两全之策原则上被接受了。

9月13日，五届十一中全会闭幕。对中共问题最终采取了这样一个处理方式：首先，由中央委员会秘书长吴铁城作“中共破坏抗战危害国家案件总报告”，严词谴责中共“违法乱纪”。但是，这个总报告秘而不宣，不对外发表。[3] 同时，通过一项全会关于这个总报告的决议案，该决议案则对外发表，主要内容即敦促中共履行1937年的四项承诺。[4] 最后，作为对该决议案的补充，又附加了一个蒋的指示，称中共问题为

〔1〕《徐永昌日记》，1943年9月11日；并参照当日王世杰日记。

〔2〕同上，1943年9月12日。熊式辉字天翼。

〔3〕由于这个总报告未对外发表，因此荣孟源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未能收入这一总报告。

〔4〕唐纵日记9月13日载：“决议案仍然期望共产党履行他二十六年宣言中之四项主张。这是正大堂皇。当我起稿时，以共党二十六年宣言为前提而着笔，乃是立于极有利处。”（《在蒋介石身边八年》，380页）据此，该决议案由唐纵起草。

一个政治问题，“应用政治方法解决”。

8月25日，当蒋决心肃清陕北时，其依据是政治方法“完全绝望”。现在，将一个本已绝望的方法重新祭出，并非前嫌尽释，相反，是双重的绝望。

将前述几个要点联系起来，可以看到这样一个过程：8月25日，蒋决心肃清陕北，冒大险、赌存亡；9月5日，将肃清（讨伐）改为封锁，取消十八集团军番号并发表一份宣布中共“罪行”的决议；9月9日，删除取消十八集团军和封锁边区两项内容；9月11日，决定不发表关于中共“罪行”的决议；9月13日，表示中共问题应以政治方法解决。20天里发生的这个过程，恰好应验了吴稚晖的那句江浙俚语：苏州人打架——虎头蛇尾。

苏联因素与国共关系的缓和

蒋的中共方针所以在五届十一中全会前后发生如此剧烈的起伏，只能出自蒋对其战略利益的着眼与权衡。其中一项主要考虑是，蒋最终弄懂了一个问题，他的四强地位之确定，必须迈过苏联这道关。

9月26日，王世杰记载：“美国国务卿以所拟中英美苏四国宣言草案，密征我国同意，并谓此案即将提英美苏三国外交代表会议。苏联对此草案意见尚不可知，其对中国之参加有无异议亦未可料。”[1]

由美方草拟的这份宣言，即关于普遍安全联合宣言，拟提交10月下旬在莫斯科召开的英美苏三国外长会议。该宣言的核心内容是，宣布将建立一个国际组织以维持国际安全，此即后来的联合国。中国能否列名其间，将检验中国的四强地位。从美方的通报来看，中国能否参加签署尚不确定，因为苏联“有无异议亦未可料”。美方的这一提示实际上是在告诉蒋，问题的关键在苏联。

恰于此时，苏联塔斯社于9月26日发表一条消息，称美英苏三国已组成一个军事政治委员会讨论意大利问题，其中还有法国民族解放委员会代表。9月27日，《新华日报》以头条位置刊登了这一消息。这条消息的微妙之处便在于，连法国流亡政府亦有代表参加，而自视为四强之

〔1〕《王世杰日记》，1943年9月26日。

一的重庆政府则未被列入该委员会。这条消息等于是在公开告诉蒋，他与三国并不处于一个等级。苏方的这点意思以及《新华日报》的刊登方式，蒋当然读懂了。

9月27日，蒋在日记中写道："俄国昨日特别发表美、英、苏会议组织之交涉经过及其将来任务，对于我国之地位，不惟完全抹煞，而且其用意在使我政府失信于民，以提高中共之地位，而中共亦以此消息为宣传材料，以表示国家与政府在三国会议中无地位。"〔1〕失信于民，意思是重庆政府早已宣称跻身四强，然却并不为别国承认，从而在国民面前自损信誉。

9月29日，蒋令外交部复电华盛顿，同意美方所拟联合宣言草案。翌日，蒋对王世杰说："罗斯福总统尚有一联合国组织计划，其内容系以四国（中美英苏）为主席团……"〔2〕问题的实质清楚了，蒋所以如此看重这个四国协定，其真正的着眼点在于，以此为基础，作为下一步取得联合国常任理事国的依据。这就是说，重庆政府这回如果不能签署四国协定，接下来便很难争取到联合国常任理事国。

早些时候，通过罗果夫之文的发表，蒋早已意识到，苏联在他的四强地位问题上合作与否，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的中共政策。随着签约日期的临近，蒋别无选择，只能从中共问题入手，以期苏联高抬贵手。蒋立即采取行动，主动向中共示和。10月2日，王世杰记载："蒋先生嘱予向董必武询问改善目前国共关系之方法。予于晚饭后约董来谈，略谓现在局势如不图善化，必致恶化……故愿意努力求目前危险局势之缓和。董谓彼亦愿努力，中共立场仍然与去年七七无异，将履行其四项诺言。"〔3〕

10月5日，《解放日报》发表毛泽东撰写的社论《评国民党十一中全会及三届二次国民参政会》，对此次国共政治危机作出评论。10月6日，毛泽东致电董必武："六日起解放报及新华社一切揭露国民党稿件暂时停止，风平浪静，以示缓和。"同时，指示董向对方表示："延安欢迎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404页。

〔2〕《王世杰日记》，1943年9月30日。

〔3〕同上，1943年10月2日。"去年七七"，指1942年7月7日中共为抗战五周年所发宣言，重申四项承诺，并拥护蒋领导抗战。

政治解决。”[1]

10月11日，王世杰记载：“午后董必武来言，彼已接到延安回电，谓已令延安及前线报自十月六日以后，不再攻击国民党……并表示愿意‘政治解决’。”翌日，王又记载：“午后予以董必武所言报告蒋先生，并请蒋先生通知本党报纸暂亦停止攻击共产党……并请蒋先生指定熊天翼、陈布雷、邵力子诸人随时与董必武试商‘政治解决’之法。蒋先生以为可。”[2] 双方报纸停止相互攻击，此即风平浪静。

在风平浪静的态势下，蒋的战略意图亦得以实现。10月30日，重庆驻苏大使傅秉常与英美苏三国一道签署《四国关于普遍安全之联合宣言》。傅随即致电蒋：“我国自加入此次宣言后，已与英、美、苏三强平等，而居于领导世界政治之地位。”[3]《大公报》则发表社论称：“四国联合宣言的发表，在国家意义上，是确定了中国为四强之一的地位。”[4]

在这一片欢声中，最为陶醉者无疑是蒋。蒋专电嘉奖傅秉常，内称：“我国外交地位得由四国协定之签字而巩固，是即吾兄之成功，与党国历史同其悠久而远大矣！”[5] 这些话与其说是在嘉奖傅秉常，不如说是嘉奖自己。

综上所述，主要基于四国协定的签署有求于苏联，蒋在中共问题上不得不重新提出政治方式，以此作为与苏联的政治交换。一场因判断苏联将遭日军攻击而突发的国共政治危机，同样，又因苏联发言地位的增强而逐步平息。

结束语

自苏德战争爆发以来，日军进攻苏联的可能性急剧增长，为此，在一个较长时间之内，国共关系直接处于这种可能性的阴影之下。其间，因蒋判断“日苏开战将不能避免”，两党关系在1943年的夏季爆发了一场严重的政治危机——第三次反共高潮。最后，从根本上讲，仍然是基

〔1〕《毛泽东年谱》(中卷)，474、475页。
〔2〕《王世杰日记》，1943年10月11日、12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811、812页。
〔4〕《四国联合宣言的伟大意义》，《大公报》1943年11月3日，第2版。
〔5〕《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427页。

于苏军的胜利彻底制止了日军的此一企图，国共关系因而走出这一阴影。整个过程验证了毛泽东的一个基本判断："国共关系要看日苏关系的变化。"

这场危机的发生与解除，都是出自蒋的战略考虑。1936 年 7 月，周恩来曾对斯诺谈到对蒋的评价，周说："蒋还算个战略家。他的政治嗅觉要比军事嗅觉敏锐。这便是他得以战胜其他军阀之所在。"[1] 本文前面的研究表明，从德日两军的"上策"，进而策划"肃清陕北"，最终又回到"政治方法"，问题的提出、展开与收回，都是出自蒋对于国际国内一系列战略关系的观察、联系、判断与权衡，因而较为集中地体现了蒋的战略思想。

赌存亡，这是日军攻苏的可能性已不复存在的条件下，蒋在中共问题上提出的最具冒险性质的一项考虑。问题在于：日军攻苏的可能性一旦不复存在，对中共下手的条件亦随之不复存在。赌存亡提出又收回，正是条件变换的反映。此后，国共关系将依据若干新的条件，走入另一个发展阶段。

（原载《近代史研究》2007 年第 6 期）

〔1〕 埃德加·斯诺著，党英凡译：《红色中国杂记》，群众出版社，1983 年版，73 页。

蒋介石对方先觉投敌案的裁决

1944年4月至12月，侵华日军在中国战场发动了最后的战略进攻，此即“一号作战”。在整个“一号作战”中，日军所遇到的最为顽强的抵抗是在衡阳。时任第十军军长的方先觉固守该城四十余日，在中美空军的配合下，曾重创日军，创造了抗战后期最为著名的一次守城战例。然而，在援军迟迟不至、日军最后突入衡阳的生死关头，方先觉又率部投敌，成为“一号作战”中投降日军的最高将领。方氏集英雄与降将于一身，反差甚为悬殊。

然而，由方先觉所引起的历史争议并不在于其功过如何评价，而是集中在他到底是否变节投敌。对此，台湾的相关著述基本否认，而大陆方面则相反，多予以肯定。就笔者所见，双方的基本论据大都是衡阳之役参加者后来的证词，由于大陆和台湾政治环境不同，证词自然也不同[1]，所以形成各有其据、各持其论的状态。然而，因双方都没有提出原始证据，彼此的立论依据均缺乏足够的说服力。

其实，该案所以是非莫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蒋介石当年的裁决所造成。为此，本文拟从两个方面入手作一次较为系统的清理。首先，就方先觉投敌与否即问题本身提出原始证据；同时，将着重研究方先觉一

〔1〕 大陆方面主要依据时任暂五十四师师长饶少伟的文章《方先觉衡阳投敌经过》，见政协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文史资料选辑》，第40辑，中国文史出版社，1989年版。台湾方面的代表性专著是，方先觉生前指定、当时任职于第十军的白天霖所编著《抗日圣战中的衡阳保卫战》（台北，天工书局，1984年版）。另外，由于真假难辨，有的著作干脆采取两说兼收的处理方式，见李新、陈铁健总编：《中国新民主革命通史》，第9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169页。有关方先觉投敌案的专题研究似尚未见，并且两种论点基本上是各持一说，没有展开过正面辩论。

案与当时的中国政治的关系。本文认为，揭示该案与政治的若干牵扯，这才是全部问题的核心，才能回答清楚蒋为什么断然否决方之投敌。

衡阳之役与中国政治

日军“一号作战”的战略意图是打通平汉与粤汉两条铁路线。经过河南战役，平汉路基本打通。接下来，日军迅即发起湖南战役，以期打通粤汉路。6月18日，长沙失守，战局的下一个焦点集中到湘南衡阳。衡阳为粤汉与湘桂两条铁路的交会点，能否阻止日军打通粤汉路并阻止其进犯广西，取决于能否固守衡阳。至此，衡阳之役的战略意义骤然形成。

方先觉部于6月初进驻衡阳，所辖虽有四个师的番号，但因严重缺员，总兵力仅约1.7万人。[1] 衡阳之役于6月22日展开，鉴于长沙之败，最初，重庆统帅部对于守军并无信心。6月23日，军法总监何成浚记载：午后出席各部会报，“军令部报告战争情况，衡阳业已在倭寇严重威胁下，守军力量甚低劣，敌人不攻则已，否则与长沙必无二致”[2]。事后看，军令部的评估不免过低。方先觉顶住了日军的猛攻，将战局支撑下来。

任何战役，愈是具有战略意义便愈是具有政治意义，其政治的牵扯面愈是广泛。衡阳战役正是如此，是役展开之后不久，不可避免地与一系列政治问题牵扯在一起。

由于国民党军一再溃败，美国对蒋失去信心。7月7日，罗斯福提出将中国军队交史迪威指挥。对此，蒋在当天日记中写道：“余于此不外拒绝、接受与缓和之三种方针，以为应付之道，后来决心以缓和处之。”[3] 次日，蒋复电罗斯福表示此事要有一个准备时期。同日，蒋又致电华莱士副总统，称中国战局“并未有如阁下在各地所得报告之危险与绝望之程度，此当能以今后事实之表现证明之”[4]。把两电联系起来，

〔1〕 方部构成如下：参谋长孙鸣玉，第三师师长周庆祥，预十师师长葛先才，一九〇师师长容有略，另加配属的暂五十四师，师长饶少伟。

〔2〕《何成浚将军战时日记》（下册），（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6年版，440页。

〔3〕 秦孝仪总编纂：《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年版，553、554页。

〔4〕《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556页。

即可见蒋的缓和之计。

史迪威指挥权既然因战局危机而提出，蒋当然明白，此事能否缓和并不取决于玩弄文字游戏，而是取决于战局能否缓和。所谓缓和就是拖延，力求在战场上有所收获，待战局稳定之后，再来就史迪威问题具体磋商，从而求得一个有利的结果。为此，蒋明确向美方开出支票：当能以今后事实之表现证明之。那么，这个“证明”具体体现在哪里？显然，由于中国战场的作战中心集中在衡阳，因此，史迪威问题能否缓和，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衡阳之役的胜负。

在这样的背景下，蒋不断加强对衡阳的作战指导。7月20日，蒋在日记中写道：如果援军“进取得手，则衡阳当可转败为胜。军事忧惶，未足言危，而对美外交之颓势，实为精神上最大之打击，但果能邀天之福，军事获胜，则外交危机，亦可转安”[1]。在这里，蒋明确地把衡阳之役与对美外交联系起来。

衡阳之役与中国政治的另一牵扯，形式上与史迪威问题具有很大的区别，它并不明确地摆在蒋的面前，但又是一个坚实的存在，此即国共谈判的进程与走向。“一号作战”于4月发动，而国共谈判则于5月举行，两个过程基本上同步展开。由于这个特点的存在，国民党军在各个作战环节的胜负，事实上直接影响着国共谈判的进程。

抗战开始以来，国共谈判向以双边关系为基本内容。5月底，随着汤恩伯部在河南战役的溃败，中共突破旧有框架，首次向对方提出全国性政治要求：“请政府实行民主政治。”6月5日，两党代表在重庆互换谈判提案，此后，双方均未就对方提案作出答复。何时作答、怎样作出答复，显然，举世瞩目的衡阳之役及其结果不会不对这次谈判产生实际的影响。

无论从军事上还是政治上，衡阳之役均构成了“一号作战”过程中的一个中心环节。7月25日，自称基督徒的蒋介石祈祷立誓：“愿主赐我衡阳战事胜利，当在南岳顶峰，建立大铁十字架一座，以酬主恩也。”[2] 许下如此大愿，反映了是役对蒋的重要性。

8月2日，美方晋升史迪威上将军衔，此举显然是为其接掌中国军队指挥权所作的一项安排。当日，蒋一面致电史迪威表示祝贺，一面则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563、564页。

〔2〕同上，568页。

致电方先觉，强调："此次衡阳得失，实为国家存亡所关，决非普通之成败可比。"[1] 当然，"决非普通之成败"真正的含义，方先觉不可能弄懂。为激励士气，7月24日与8月4日，蒋先后向葛先才、周庆祥两位师长颁发青天白日勋章。[2] 尽管蒋用尽了一切可能的办法，但衡阳仍于8月8日陷落。得知衡阳失守的消息，美方与中共迅速作出反应。

如前所述，史迪威指挥权提出之初，蒋制订了一个缓和之策，并保证"当能以今后事实之表现证明之"。随着衡阳的陷落，美国人从蒋那里得到一个相反的"证明"，为此，史迪威问题已不可能缓和。8月10日，罗斯福再度致电蒋："中国战场形势危急，关于史迪威之事需要立即行动，否则将为太迟。"[3] 所谓立即行动，也就是不再给蒋留出缓和的余地。9月16日，史迪威致函宋子文，称"湖南的失败，导致有组织的抵抗瓦解"；并分析说，蒋介石"必须任命一全面性之统帅，自然最好以华人充任。他是否有此一人？无！故必须找一外国人"[4]。自此，美蒋关系日趋紧张。

衡阳失守对国共关系也产生了影响。此前，国共关系的走向并不明朗，两党于6月初互换谈判提案之后，双方均未作答。随着是役的结束，双方随即互换答复。8月10日，国民党代表王世杰致函中共代表林伯渠，称中共关于民主政治的要求内容抽象，予以拒绝。8月12日，《解放日报》发表社论：《衡阳失守后国民党将如何》，标题为毛泽东拟定。其中，毛还亲笔加写一句话："一切问题的关键在政治。"[5] 显然，毛的着眼点是将衡阳失守与政治改革联系起来。

社论发表当日，毛泽东指示林伯渠："衡阳失守，敌后抗战地位更形重要，我军四十七万须要求政府全部承认，不要谈五军十六师了。"[6] 敌后抗战地位指中共地位，中共地位因衡阳失守而更形重要，这就是说，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569页。

〔2〕国民政府文官处编：《国民政府公报》，渝字第695号，1944年7月26日；渝字第698号，1944年8月5日。

〔3〕《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576页。

〔4〕瞿韶华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4年9月16日，（台北）"国史馆"，1994年版。

〔5〕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533页。该社论原标题为《论衡阳的失陷》。

〔6〕《毛泽东年谱》（中卷），534页。

衡阳之役在相当程度上推动了国共地位互为消长。五军十六师是中共原提条件之一，既然中共地位已经改变，该项条件亦随之改变。不过，毛泽东对问题的考虑并非仅止于此。8月17日，也就是衡阳失守第十天，毛提出了联合政府的构想，然后由林伯渠在重庆公开提出。自此，国共谈判的性质发生了根本改变。

既然衡阳之役与政治局势直接相关，那么，作为是役主将，方先觉投敌与否也就不是孤立的个人行为，同样，也是一个与政治，尤其是与蒋介石的政治利益直接挂钩的问题。

衡阳战败已经对蒋构成严重的政治冲击。问题在于，战败之后如果主将降敌，肯定是一个重大的政治丑闻，从而对蒋构成双重的政治冲击。这种双重冲击一旦形成，后果将是灾难性的，它将造成蒋在美国与中共面前无地自容，其交涉谈判地位进一步削弱，加剧其内外交困的处境。

把问题归纳起来，方先觉投敌与否既然不是孤立的个人行为，而是与蒋的政治利益联系起来，那么，蒋必然置方案于全盘考虑之中，以政治的需要予以裁决。

方先觉投敌之事实

8月7日，日军突入衡阳。关于衡阳城内最后发生的情况，台湾方面的相关著作这样记载："城陷之后，方先觉军长感公（指蒋介石——引者注）激励，犹复率部与敌剧烈巷战，直至力尽，自戕不及，为敌所俘。"[1] 此外还有较详细的记载：8月8日晨，"方军长认为战事已濒绝望关头，乃举手枪自戕，为辎重团长李绶光、副官王洪泽奋起击落于地。枪虽鸣，而弹虚出。敌兵已适时掩至。方军长及几位师长、参谋长与高级将领均被劫持，求死不得"[2]。

以上记载，重点都是强调自戕不及、为敌所俘。其实，方先觉是否自戕，并不能说明他是否投敌，将重点放在自戕，实际上是对问题的误导。判断方先觉投敌与否的标准，应是方是否提出投敌条件。

据白天霖记载，方于被俘之后向日军提出三项要求：（1）保证生存官兵安全，并让他们休息；（2）收容伤患予以治疗，并郑重埋葬阵亡官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575页。
〔2〕《抗日圣战中的衡阳保卫战》，76页。

兵；(3) 守城官兵绝不离开衡阳城。[1] 这个记载有两个要点，首先，三项要求提出于被俘之后而不是之前；其次，所有要求仅限于参战官兵的荣誉与利益，并不涉及任何政治条件。这两个要点如果成立，那么，可以认为这不是一个投降条件。

不过，日方史籍提出了全然不同的记载。据载：8 月 7 日傍晚，日军“发现守军阵地竖起白旗”，晚 9 点后，“守军部队就接连放下武器”；当晚，第十军参谋长孙鸣玉与日方接洽停火事宜；8 日晨，方先觉与日军签署了停火协议。[2] 这个记载也有两个要点：第一，守军阵地竖起白旗，这一点与当时其他渠道的消息是一致的（本文后面将涉及）；第二，先竖白旗后求停火。日方的记载至少可以说明一个问题：白旗之下的停火协议肯定不是一个光荣的协议。但因日方对这个停火协议的具体内容秘而不宣，方先觉投敌问题仍不能据以证实。

参与了全部过程的饶少伟提供了证言。饶说，8 月 7 日傍晚，方先觉召集四个师长商讨最后的行动方案。方说：“不是我们对不起国家，而是国家对不起我们；不是我们不要国家，而是国家不要我们！”而后，方指示孙鸣玉拟出七项投降条件，大意：(1) 要求保留第十军建制；(2) 要求日军进城不杀害俘虏；(3) 要求日军对受伤官兵给以人道待遇；(4) 要求日军立即停火；(5) 要求日军派飞机送方先觉到南京见汪精卫。另两条饶已不能记忆。8 月 8 日，日军接受方部投降，但拒绝其条件，方最终接受无条件投降。[3]

方先觉由有条件变为无条件投降，形式上略有区别，然其性质并无区别，都是投降。问题的核心在于，方提出了将其送往南京见汪精卫的要求，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这都是一个明确无误的政治变节行为。

接下来的问题是，饶少伟的这个证词是否可信？数十年来，方先觉一案所以众说纷纭、真假莫辨，说到底，就是没有人找到这份投降条件的原始记录。其实，方的这份投降条件，重庆统帅部于衡阳失陷一周之后即已掌握。

〔1〕《抗日圣战中的衡阳保卫战》，77 页。

〔2〕日本防卫厅防卫研修所战史室编撰：《湖南会战》（《日军对华作战纪要》丛书 9），（台北）“国防部”史政编译局，1987 年版，543—545 页。该书称孙鸣玉为孙鸣全，误。

〔3〕饶少伟：《方先觉衡阳投敌经过》，《文史资料选辑》，第 40 辑，168—171 页。

8月15日，军令部长徐永昌在日记中记载："据逃出之梁团长子超在连（联）络站电话，围攻衡阳之敌于七日突破三个缺口窜入城内，方军长派其副官处长向敌提出六项要求与敌接洽。其要旨如次：1. 不解除武装，不分割建制；2. 指定地点集中训练；3. 受伤害官兵不得杀害；4. 送往南京；5. 保障生命安全；6. 眷属送安全地点。而结果被敌所骗，均未接受。将副师长以下干部充工头，扫除街道。遇我飞机轰炸逃亡甚多。"[1]

梁子超的报告及徐永昌的记载，是目前所见方先觉投敌条件较为原始的记录。这个记录证实了两个问题：首先，方之条件提出于8月7日城陷之前；其次，其中确有"送往南京"一条。前者足以证实方提出了投降条件，后者足以证实方之政治变节。梁子超的六条与饶少伟的五条，文字虽有出入，但内容基本相符。将二者联系对照起来，方先觉投敌变节问题可以作出肯定的结论。

8月8日降敌之后，8月9日，方先觉接受了日本记者的采访。记者问：无条件投降后，现在心境如何？方答：过去对日军兵力评价过小，而恃巩固之阵地与驻渝美空军之协力，从事抗战，但结果终为日本军队神力所挫。采访中，方先觉还表达了与汪精卫见面的愿望。[2]

据饶少伟记载，9月底，日军取方先觉的"先"字与和平的"和"字，将方部改编为"先和军"，方任军长，四位师长仍任原职。[3] 当时的敌伪报刊对"先和军"也有所报道，但方先觉于当年12月返渝之后坚予否认。[4] 本文判断，所谓"先和军"实际上是有名无实。多种资料显示，方等最终仍处于被看管状态，不可能真正拥有带兵之权。日方所以弄出一支"先和军"，目的主要是宣传。

尽管方等仍被看管，但毕竟是降将，因此日军的看管较为宽松。当年10月，周庆祥、孙鸣玉脱身而去，饶少伟、方先觉则于11月各自逃离衡阳。

以上是关于方先觉投敌的事实论证。

〔1〕《徐永昌日记》，1944年8月15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梁子超时任第十军一九〇师五六九团团长，见《抗日圣战中的衡阳保卫战》，附录1，表8。

〔2〕《方先觉将军投诚披沥对和运信念》，《申报》1944年8月17日，第2版。

〔3〕饶少伟：《方先觉衡阳投敌经过》，《文史资料选辑》，第40辑，173页。

〔4〕敏之：《访问方先觉将军》，重庆《大公报》1944年12月13日，第3版。

“最后一电”质疑

在衡阳之役过程中，还曾发生过一件极具知名度的事情，即衡阳城陷之际，方先觉等六位守军最高将领集体署名，发致重庆统帅部的最后一电。与方先觉投敌与否不同，这是一个几无争议的问题。

据载，蒋介石于8月7日“下午三时突接空军电话，转报方先觉军长率同参谋长孙鸣玉，师长周庆祥、葛先才、容有略、饶少伟等来电称：‘敌人今晨由城北突入以后，即在城内展开巷战，我官兵伤亡殆尽，刻再无兵可资堵击。职等誓以一死报党国，勉尽军人天职，决不负钧座平生作育之至意，此电恐为最后一电，来生再见’”[1]。

方电正气凛然，视死如归，充分展现了中国文化传统中取义成仁的最高精神境界。由于电文极具宣传效果，当时即为各类媒体广为报道，后来则为台湾的相关史籍予以记载，成为抗战时期最为著名的绝命电之一。前有四十余日的浴血奋战，后有荡气回肠的最后一电，前后呼应，始终如一，为此，衡阳之役在某些著作中成为一个相当完美的故事。

不过，笔者在翻阅各类材料过程中，发现该电的真实性存在诸多疑点，对此，似从未有人公开提出过。其实，最早对该电真实性质疑的是军令部长徐永昌。当然，徐之质疑仅限于私下，并且也未深究此事。

8月7日，徐永昌在日记中记载了方先觉发自衡阳的两份电报：“衡阳方虞未电，衡城北部被敌侵入，其余阵地均在猛攻，危急万分。又方虞申电，衡阳已在混战中。”[2] 虞未即8月7日下午1时至3时，虞申即是日下午3时至5时。然而那份“来生再见”的最后一电徐则未收到，那么，该电出自何处？出自侍从室。

8月8日，徐永昌记载：“蔚文电话念方先觉军长等上委员长阳戌电”。林蔚字蔚文，时任侍从室第一处主任，阳戌即8月7日傍晚7时至9时。接下来，通过林蔚的电话口述，徐逐字逐句记下了方先觉的这份最后一电，林蔚念完之后，“谓委员长令编入明日发表之战报”，即要求立即发表。当时，重庆军委会不定期向社会发布战讯即战报，该战讯由军令部具体负责。蒋既然决定由战讯发表方电，便需经过徐永昌。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573页。

〔2〕《徐永昌日记》，1944年8月7日。

接到林蔚电话之后，颇具军中阅历的徐永昌即对该电产生怀疑。徐当即对林蔚说："余以方等径陈电，向皆交部，该电恐系代拟。"徐的意思是，按照军中程序，方先觉的来电一向发至主管单位军令部，再由军令部上呈侍从室。而方的这份最后一电则一反常规，绕过军令部直发侍从室。由于不符程序，因而徐对该电的真实性产生怀疑，疑为他人"代拟"。

徐对方电既有怀疑，而蒋又下令立即发表，为此，徐向林蔚提出另一问题。徐说："万一方等被俘后有不名誉情事，岂不遗笑于人。"总之，徐不赞成发表方电。接下来，"蔚文笑谓此电非假，又谓方于衡阳通电时即亲对委员长以死守自誓，此后亦属以此意电陈"。尽管林蔚断定方电非假，方不会有不名誉之举，但仍不能消除徐之疑虑。为此，徐后退一步建议："电纵属实，亦应防其万一，且我何必争此两三日之时间。"也就是建议缓发方电，待方之下落弄清之后再发不迟，以留余地。经过徐的反复说明，"蔚文意动，谓可稍俟再办"。然而，这个暂缓发表的意见未被蒋接受，林蔚"旋电话称，委员长以为纵被俘无虑也。"[1] 仍坚持立即发表。于是，8月9日，军委会战讯发表了方的这份最后一电。

以上是一段有趣的对话。徐永昌大概是侍从室之外第一个获悉方电的，同样，徐大概也是第一个对该电的真实性产生怀疑的。现在，本文提出以下几点怀疑。

第一，关于方电的出处。林蔚的电话通知不过是方电的第二道传递，那么，侍从室又是怎样获悉方电的呢？《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记载：蒋于8月7日"下午三时突接空军电话，转报方先觉军长……等来电"（见前）。此即方电的出处。空军以电话转报侍从室，侍从室再以电话通知徐永昌，并令徐发表，也就是说，这份数十年来被反复载入各类报刊和史籍的绝命电，不过是通过两个电话口头相传而出，全部过程均无电稿。更令人费解的是，侍从室通知徐永昌时也未拿出空军的电话记录稿，仅由林蔚口述。这份从头至尾以口述方式形成的"电话电报"没有留下任何痕迹，永远无法查证核实。

第二，关于方电的时间。根据上引材料，侍从室于8月7日下午3时收到方电，但林蔚则亲口对徐永昌称方电为"阳戌电"，即8月7日傍晚7时至9时。然而，时间的出入并非仅止于此。方电正式发布于重庆

〔1〕《徐永昌日记》，1944年8月8日。

军委会8月9日的一则战讯，而该战讯则记载："第十军军长方先觉七日晚十时来电报称……"[1] 归纳起来，"下午3时"，"戌时"，"晚10时"，方电至少有三个时间。时间上的出入留下了任意编造的痕迹，这只能说明一个问题，方电本来就没有一个可靠的出处。

第三，方电的上报程序。这是徐永昌提出的问题。方先觉于8月7日发自衡阳的虞未、虞申两电，均按通常程序发至军令部。唯独这份最后一电，一反常规绕过军令部直发侍从室。正因为上报程序不符规范，因而徐疑为他人"代拟"。

第四，如果说方电于下午3时由空军转报，那么，为什么徐永昌能够收到差不多同一时间的虞未电，为什么还能收到较之3时更晚发出的虞申电？如果说该电发于戌时或晚10时，那么，根据梁子超、饶少伟的证词以及日方材料，方部此时已打出白旗并向日军提出投降条件。一个要求"送往南京"的人，同一时刻又誓言"来生再见"，距离太大，于情于理都说不通。

第五，方电是否发自衡阳。该电署有饶少伟之名，饶却明确表示，他本人"并未参与其事，也无人和我谈及，后逃至郴州始见报载"[2]。这就是说，郴州见报之前，饶对该电一无所知。作为列名师长之一，至少饶不能证明该电发自衡阳。

第六，方电有"展开巷战"一语。当时由衡阳逃出的一位空军军官，在一次专访中谈到他在衡阳的见闻，其中称衡阳最后的战况是"混战"，并特地解释道："谈不到巷战，因城内已一片瓦砾，看不见巷了。"[3] 徐永昌所记方先觉虞申电，也是称混战而不是巷战。巷战一语与战况不符，更像是一位局外之人依据常规所设想的战况。

总之，方电疑点甚多，不能自圆其说。据此，该电到底出自衡阳方先觉，还是侍从室的伪造？本文暂不作结论，姑且存疑，留待再考。

蒋介石的裁决及其依据

简言之，蒋对方先觉一案的裁决完全是以政治利益的需要为着眼

〔1〕《衡阳巷战守军力斗方军长等誓死殉城》，重庆《大公报》，1944年8月9日，第2版

〔2〕饶少伟：《方先觉衡阳投敌经过》，《文史资料选辑》，第40辑，167、168页。

〔3〕刘毅夫：《衡阳四十七天空军一孤军陈祥荣的经历》，重庆《大公报》1944年9月13日，第3版。

点，依据权力，将一个投敌者的变节事实人为地抹去。由于破绽太多，蒋之处理表现为一个反复追加裁决的过程，而这个过程始于下令发表方之最后一电。

当方先觉下落不明之际，徐永昌建议缓发方电以留余地，而蒋则下令立即发表，实际上就是不留余地。孤立地看，徐的意见合情又合理，相反，蒋的意见带有相当的赌博性质，既不合情又不合理。问题在于，徐的意见是就事论事，而蒋的意见恰恰不是就事论事。方电因其文字极具宣传效果，衡阳战败之际，蒋实在需要于第一时间发表该电，借以消除战败的阴影。

根据8月8日蒋的指示，8月9日，重庆各大报均以头条位置刊载方电，随后展开了大规模宣传。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文章，是军委会政治部机关报《扫荡报》的社论，题为《最后一电》。内称："'此电恐为最后一电，来生再见。'这两句话真可以动天地而泣鬼神。""全体衡阳守军，何以克尽革命军人的天职，何以成为革命军人的典型？在方军长等电文中说得明白：'职等誓以一死报党国，勉尽军人天职，决不负钧座平生作育之至意。'可见这是二十年来黄埔建军的成功。""方军长等的'最后一电'，正是我国抗战胜利的保证。"社论还有这样一段话："昔普法战后，法国作家都德，写了一篇小说，题曰'最后一课'，以激发法国人民的爱国精神。衡阳守军以四十多天写了这首'最后一电'悲壮的史诗。"[1]

《扫荡报》的阐释与引申，将方电的宣传效果发挥到极致。本来，衡阳战败是对蒋的声誉的重大打击，然而通过方电的发表，方被塑造为军人典型，而这位军人典型则又出自"钧座平生作育"，这样，蒋不再因战败而汗颜，相反，却因作育了一位典型军人而增光添彩。本来，衡阳失守的战略后果十分严重，然而通过"最后一电"与"最后一课"的类比，方电遂成史诗。既然是史诗当然应该歌颂，而赞美之声一经掀起，战败的责任也就不便追究而不必交代了。本来，衡阳之役就结果而论是一败仗，但因方电的凛然正气，于是被宣扬为精神上的胜利，即"黄埔建军的成功"。

总之，经过《扫荡报》的生花之笔，衡阳之败反倒成了"胜利的保证"。这样，蒋之责任被开脱，战败的后果被淡化，国民的视线被转移。

〔1〕《最后一电》，《扫荡报》1944年8月10日，第2版，转引自瞿韶华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4年8月7日。

《扫荡报》与其说是在诠释方电，不如说是在诠释为什么坚持发表方电。

方电的发表与宣传收到了预期效果。任职于侍从室的唐纵在日记中写道：方电“读后不禁暗然神伤，热泪夺眶”[1]！铨叙部次长王子壮在日记中写道：方电读后，“心为凄然欲绝，一切作事均觉无绪”[2]。不过，正当方电大肆赚取人们的热泪之际，事情迅速发生了变化。

8月10日，也就是方电发表第二天，有关方先觉降敌的消息陆续传来。徐永昌记载：“二厅报告，收敌广播，述方先觉率师长等举白旗投降经过。”二厅为军令部主管情报的单位。面对这个消息，蒋的态度如何？徐记载：“午间蔚文电（话），对方事委员长令设法驳敌恶意伤人。”蒋迅速作出反驳的决定。对此，徐再次提出不同意见，徐说：“该军守城四十余日，事实差强，何必反唇。且方既落彼，若交相口角，敌人不难威逼利诱，使方更为出丑。”徐的意思是，反驳对于方更为不利。

那么，蒋既然决定反驳，是否收到不同消息？不然。徐记载：“蔚文谓倾已询前方，据由衡阳逃出工人述，该军曾举出大的白旗派官长向敌讲条件，不允，又经炮击，乃降云云。”[3] 这就是说，侍从室通过自己的渠道直接了解到的，仍然是一个不利于方先觉的消息。

敌台的广播至少证实了这样一个问题：方先觉并未战死。如前所述，当方生死不明之际，蒋即下令发表其最后一电，此举具有相当的赌博性质，实际上就是赌方必定战死。现在，至少“来生再见”一语已经失效，蒋的赌博已输去一局。接下来的问题是，方到底是降敌还是被俘？

日军关于方先觉投降的广播可以认为是一面之词，衡阳工人的见闻也有道听途说之嫌，两条消息并不能完全证实方之投敌，但至少都不是好消息。徐永昌所以不赞成反驳，是考虑到方既然已落敌手，如果双方“交相口角”，日军不难使方做出更为出丑的举动。孤立地看，徐之意见合情又合理，相反，蒋则不待消息核实即下令反驳，既不合情又不合理，实际上就是作新一轮的赌博。问题在于，与前次是否发表方之最后一电的争论相同，这回徐的意见仍然是就事论事，而蒋的意见仍然不是就事论事。

〔1〕 唐纵日记，1944年8月9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450页。

〔2〕《王子壮日记》，1944年8月10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年版。

〔3〕《徐永昌日记》，1944年8月10日。

蒋的决心没有动摇。8月12日，徐记载："午在黄山会（报），关于敌广播方先觉等投降事，蒋先生云现在中国人决无此事，仍须驳之。意至善而良苦。"这是继8月10日之后，蒋再度下令反驳。问题不在反驳的决定，而在反驳的依据。那么，蒋之依据是什么？此即"现在中国人决无此事"。这就是说，蒋所依据的只是一个抽象的政治概念，并无具体事实。而这种依据概念而非事实的反驳又体现了什么？此即蒋的"意至善而良苦"的用心。

既然坚持反驳，也就必然坚持对方的正面宣传。徐记载："关于方事之宣传，今午蒋先生复与文伯斟酌文字，文伯似持谨慎，蒋先生以为即发。"张治中字文白，"文伯"或为笔误。张时任军委会政治部部长，有关方先觉的宣传由张主管。当方先觉降敌消息传出之际，在方的宣传问题上，张治中持谨慎态度，就是主张留有余地，蒋则要求"即发"，就是不留余地。

并无事实根据，却又毫不妥协地坚持反驳、坚持宣传。面对蒋的这些反常之举，一度甚为不解的徐永昌最终识破蒋之用意，徐在日记中作出这样一个结论："知其仍系不耘求获之计（何如退而结网）。"[1]

只问耕耘不求收获，是中国传统的行为准则之一，意思是不论结果如何，但求努力去做。换言之，结果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过程。那么，"不耘求获"又是什么意思？这就是说，在徐永昌看来，蒋对方先觉一案的处理方式是将中国的这一传统准则颠倒过来，即事情是怎样做的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结果。换言之，即使方先觉变节投敌，也概不承认，概予否认。

把问题联系起来，当初徐永昌力主缓发方电，其顾虑在于"万一方等被俘之后有不名誉情事，岂不遗笑于人"，而蒋则底气十足地宣称"纵被俘无虑也"。现在，一切都清楚了，蒋所以如此自信，并非基于对方先觉个人特殊的信任，而是基于对自己的处理方式的自信。"纵被俘无虑也"，表明蒋一开始就设定了这个"不耘求获之计"。

或许因为方电"来生再见"的誓言所产生的舆论导向作用，方的降敌消息在重庆高层传开之初，人们的头一个反应是本能地予以抵制。8月11日，军法总监何成浚在日记中写道："倭寇广播曾捏造方军长等前

[1]《徐永昌日记》，1944年8月12日。黄山官邸为蒋在重庆的官邸之一。

后向其投降，似绝不可信。或于倭寇进城后，欲夺路而出，途中受截击，力竭被俘，亦未可知……果被俘而仍不屈，其忠勇当终为世人所称道也。”[1] 这里不仅本能地抵制方之降敌传闻，并且在主观上为方之被俘设想出一个仍不失为壮烈的过程：夺路而出，力竭被俘。

然而，随着梁子超关于方先觉降敌条件的传来，人们的种种猜测被无情地击碎。8月16日，何成浚在日记中写道：“第三师团长梁子超前日因我空军轰炸衡阳得间逃出，云寇军于本月七日突破我军防御工事，攻入衡阳城，方军长见大势已去派副官长向寇军提出六项要求。”何评论道：“噫！方军长等苦战四十余日，声名烈烈，虽庸人孺子莫不称道其忠勇，如坚持到底，以身殉职，则在中国史册上，张巡之守睢阳不能专美于前也。奈何当最后关头，以一念之差，由民族英雄一变而为降将军，留此百世不能洗磨之耻辱，我闻之实不胜太息痛恨之至。”[2]

此前，徐永昌所以不赞成反驳，其顾虑在于：“方既落彼，若交相口角，敌人不难威逼利诱，使方更为出丑。”此言不幸言中。8月15日，日军将缴获的方先觉先前致重庆的电报发表，其中有“职属最后一兵亦必战死”等语。收到消息后，徐永昌无奈地写道：“敌对我可谓极尽揶揄奚落之能事。”8月17日，徐又记载：“今日敌广播，又大登方先觉发表谈话。为敌所弄与庞如出一辙，无聊之极。”[3] 这样，重庆与日军果然演成“交相口角”。

如此看来，事态的发展脉络似乎是很清楚的：方电一经发表，在公众舆论面前，因为与方之间存在着“作育”与被“作育”的关系，蒋的政治名誉便与方捆在一起，一开始蒋便没有任何退路。当方之降敌消息传来，不待核实即下令反驳，既是蒋的再次赌博，也是蒋没有退路的反映。蒋为方辩护，即蒋对该案的第一次裁决。也就是从此刻起，方之投敌问题被人为地搅混。其实，蒋之反驳并无事实依据，不过是施“不耘求获之计”而已，故此一历史争议的始作俑者，其实并不是方先觉，而是蒋介石。

〔1〕《何成浚将军战时日记》（下册），461页。

〔2〕同上，463页。按：张巡，唐开元进士，安禄山叛乱发生后起兵抵抗，守睢阳（今商丘）数月，城破殉难。另，梁子超为一九〇师团长，何此处记载有误。

〔3〕《徐永昌日记》，1944年8月15日、17日。按：庞指庞炳勋。1943年日军围攻太行山，庞被俘后降敌，因重庆方面否认并反驳，日军遂故意发表庞的多篇投降谈话。

方先觉的归来与蒋介石的终决

关于方先觉的归来，据说是11月18日夜，戴笠派其军统湖南站特工将方由衡阳救出，先到芷江，再至昆明，12月11日飞抵重庆。[1] 方之归来，使这个沉寂一时的事件，再度成为社会舆论和高层人士之间的一个话题。对蒋而言，也就到了为该案作一个了结的时候。

从蒋和徐永昌日记看，二人均于12月12日即第一时间分别召见了方。公开发表的蒋氏日记关于与方的见面仅两句话："与之相见匪仅悲喜交集，且有隔世重逢之感。"[2] 所谓"隔世重逢"，这是特意与"来生再见"相联系。蒋知道他的日记是要为后人研读的，因而故意写上这些假话，以期将"不耘求获之计"施展到底。而徐永昌与方似乎未作深谈。

第一时间的召见等于亮出了蒋的态度，从12月13日起，重庆舆论掀起新的一轮对方先觉的宣传活动。13日，《大公报》发表社论，题为《向方先觉军长欢呼!》，内称："方军长打了抗战以来最艰苦的硬仗，他最后也没失掉中华军人的节操，所以我们特别欢呼：'我们的英雄回来了！我们的抗战精神回来了!'"社论最后写有这样几句话："语云'知耻近乎勇'，军人最应知耻。顶天立地汉子一定要脸，方军长及第十军的将士们就是知耻有勇的标准军人。"[3] 同日，《大公报》还发表了对方的长篇采访。记者说："关心方先生的千万同胞，都为方先生的脱险归来而喜跃（悦)!"方答："我虽然回来了，但惭愧却难免；因为我既未成功，又未成仁!"[4] 不难发现，方的调子很低。

与此同时，官方也为方举办了欢迎活动。12月15日，政治部部长张治中宴请方先觉、孙鸣玉等，餐后还举办了一个晚会。几日后，徐永昌在日记中写道："当方归之二三日会报时，贺元晋虽提议本会开会欢迎，颂云目视余，余无语，蔚文即谓见面慰问慰问。"[5] 贺国光字元靖，时任军委会办公厅主任，元晋为笔误。程潜字颂云，时任代参谋总长。

〔1〕《抗日圣战中的衡阳保卫战》，80页。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651页。
〔3〕《向方先觉军长欢呼!》，重庆《大公报》1944年12月13日，第2版。
〔4〕敏之：《访问方先觉将军》，重庆《大公报》1944年12月13日，第3版。
〔5〕《徐永昌日记》，1944年12月20日。

林蔚此时已调任军政部次长。这个记载表明，贺国光虽提议欢迎，但程潜和徐永昌均不表态，其实就是腹诽。最后，林蔚的意见被勉强接受。在这里，全然不见“悲喜交集”或者“隔世重逢”的气氛，提议者与默认者都是勉强的。

侍从室的唐纵参加了这个欢迎会。唐记载：“张部长于政治部欢迎方先觉，餐后余兴。先觉虽被欢迎，但似若不胜其哀戚！”[1] 唐纵准确地记载了方之神态与心态。方毕竟是降将，底气不足，愈被欢迎，愈是不胜哀戚。

如同当初宣传方之最后一电一样，所谓欢迎同样是基于政治的需要，无论方先觉哀戚与否，欢迎活动继续展开。12 月 20 日，《救国日报》发表题为《方先觉不愧张睢阳》的社论。不仅将方与张巡类比，且称：“夫张巡睢阳之守，不能救唐代之久乱……而方先觉军长衡阳之守，则功在民族，较之睢阳之守，其功尤大。”社论还说：“方军长功勋高于张巡，但张巡为贼所杀，而方军长则脱险归来，或者有人以为不如张巡。其实，在唐时被俘，不降即死。现代战争，国际法规定不许杀敌俘虏。日本虽不守国际法规，但崇拜硬汉，故方军长得以不死。此则时代不同，不足有玷方氏。”[2] 如前所述，何成浚早已为张与方分出高下，本文可以不再饶舌。

12 月 30 日，重庆各界两百余人为方召开了一个大规模欢迎会。慰劳总会副会长马超俊致词称：方等“不仅为全国同胞热爱感佩，全世界的人士至我们的敌人也表示无限的钦敬”。谀词愈多，愈是廉价。方先觉致答词称：“苦守衡阳的结果，仍然是将先人千辛万苦开拓的土地一寸一寸的被敌人占去，我们实在是民族不孝的子孙。”[3] 一位被全世界钦敬的人，说出来的话仍然是不胜哀戚。至此，持续大半月的欢迎活动基本结束。

宣传上的一边倒并不能封堵人们的私下议论。一位官员当面对徐永昌说：河南战事不及二十日，“失城数十，而汤恩伯现仍作总司令”。“方先觉降敌后逃归，而蒋先生慰问备至，各方开会欢迎。皆属军人无耻，

〔1〕 唐纵日记，1944 年 12 月 15 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478 页。

〔2〕《方先觉不愧张睢阳》，《救国日报》1944 年 12 月 20 日，转引自《抗日圣战中的衡阳保卫战》，122、123 页。

〔3〕《欢迎第十军将领》，重庆《大公报》1944 年 12 月 31 日，第 3 版。

政府社会俱以无耻教人。”[1] 看来，谎言的重复未必成为真理。

方等返渝后，一方面频频亮相于各类欢迎活动，另一方面他们还必须履行一道手续，此即向主管部门报告实情。12 月 16 日，徐永昌日记载：“方先觉来报告其经过情形。”怎样的经过情形，徐一字未记。自衡阳失陷以来，徐永昌不厌其烦地跟踪记载了大量有关方的问题。然而，最后当方自己陈述问题时，徐却干干净净一字不记。这只能证明一个问题：方证实了其投敌事实。但是，由于蒋的否认，尤其是已经广泛造成的对方的英雄颂扬，两难之间，徐已不忍下笔了。可以断定，方果真没有那些不名誉的行为，徐一定会欣然记录，徐的回避也是“意至善而良苦”。

继方之后，其他几位也履行了这道手续。徐记载：“前第三师师长周庆祥，第十军参谋长孙鸣玉来见，述被拘衡阳时情形。周称日本人甚笨，不如国人能干，仅能服从而已。”此言出自一位叛将之口，这回徐永昌按捺不住地写下一句评语：“无行之者能干何用，周殊瞧瞢。”[2]

在举办各类欢迎活动的同时，方先觉重任军职一事被提上议程。所谓欢迎当然是对方的肯定，但此类肯定再多也仅具象征意义，方之投敌嫌疑能否抹去，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方能否再任军职。在这里，方先觉将经受一次实质性检验。12 月 20 日，《扫荡报》发表社论称：“方将军等此次脱险，是其余生，是其再生。以此忠贞英勇余生再生之躯，他日重绾军服，再赴沙场，必更能发扬守衡阳的精神。”[3] 这是在为方重任军职造舆论。

不知是巧合还是有意安排，《扫荡报》社论发表的同一日，重庆统帅部几位高层人士就方是否再任军职开会磋商。徐永昌记载：“午后会报，辞修对方先觉拟再使任军长。程颂云（云）不可，谓被俘而回在日本仍须处死，欧美诸邦亦决不再起用带兵。是时郑厅长即言，数日前于魏特迈耶处会议，一美武官以方先觉与敌军长官合照之像交之，默无一语。”最后，“任职之议遂寝”[4]。

〔1〕《徐永昌日记》，1945 年 1 月 7 日。

〔2〕同上，1945 年 1 月 3 日。

〔3〕《欢迎衡阳守将归来》，《扫荡报》1944 年 12 月 20 日，转引自《抗日圣战中的衡阳保卫战》，121 页。

〔4〕《徐永昌日记》，1944 年 12 月 20 日。

陈诚字辞修，时任军政部部长。魏特迈耶即魏德迈，时已接替史迪威出任中国战区参谋长。郑厅长即军令部主管情报的第二厅厅长郑介民。以上记载表明，陈诚主张再任方为军长，程潜则强烈反对。美军方面在重庆对方大肆颂扬之际将方与日军合影照片交出，虽默无一语，但明确无误地反映了美军对方的反感与抵触。而郑介民不早不晚恰于此时将美军的这一态度抖出，实际上就是表示反对。结果，方的“任职之议遂寝”。

方先觉重任军职之议被搁置，是基于方曾有过不名誉的行为。而方所以被提请重任军职，恰恰是为了抹去这个污点。因此，这个就事论事的决议不可能为蒋接受，寝议的决定仅仅维持了数日便被蒋否决。12月24日，徐永昌记载：“蒋先生已任方先觉为三十九集团军副总司令兼第十军军长。”[1] 显然，蒋的这道命令是越过主管部门径直下达的。蒋并不与寝议的决定者们磋商说明，因为方的任职理由是不能摆到桌面上来谈的。蒋所需要的只是一个结果，在这里，结果本身就是理由。

蒋所采取的此一否定之否定的行动，是继下令发表方之最后一电、下令反驳日军广播之后，必然的后续跟进行动。任职之令实际上是蒋对方先觉一案的第二次裁决。

方先觉归来之际，“一号作战”已经结束，史迪威问题也早已解决，所以对方大肆欢迎并再任军职，主要是因为前面那些种种牵扯，现在，蒋必须为该案作一个圆满的了结。然而，当该案似乎进入尾声之际，一个新的麻烦不期而至，造成蒋的了却之意欲罢不能，此即中共的介入。

衡阳之役所以对国共关系的调整产生转折作用，是因为它所引出的战略态势的演变，因此中共最初并不侧重于追究方先觉个人的投敌问题。不料，方于12月11日返渝之际，恰逢国共谈判陷入新的一轮僵局，由于蒋拒绝毛泽东与赫尔利在延安签署的关于联合政府的协议，周恩来中断谈判于12月7日返回延安。方先觉恰于此时归来，这就为国共政争提供了一个话题。

12月25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关于方先觉投敌问题的长篇专题报道，引证日军发表的方先觉多篇降敌谈话，将方投敌问题坐实之后，

〔1〕《徐永昌日记》，1944年12月24日。12月27日，重庆军委会任命方先觉为第三十六集团军副总司令兼第十军军长。或许是为割断与第十军的这段不光彩的历史牵扯，1945年初，方改任青年军第二〇七师师长。

文章调转笔锋指出："此等叛国逆贼，居然在重庆大受欢迎，被誉为'中国军人之模范'，蒋介石对他们则'慰勉有嘉'。"[1] 把叛国逆贼与蒋联系起来，对方的批判落在蒋的身上，这样，方先觉一案又由重庆与日军的"口角"演变为国共"口角"。

批方而攻蒋，其结果是蒋与方进一步捆在一起，蒋已没有任何回旋余地，必须为方辩护到底。1945 年 2 月，蒋下令授予方先觉青天白日勋章。[2] 这是蒋故意做给中共和其他持异议者看的，也是蒋的第三次裁决。然而，这枚勋章还是不能平息争议。当年 5 月 5 日，国民党在重庆召开六全大会。5 月 10 日，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王昆仑（中共秘密党员）在大会上发言，就方先觉问题质询。唐纵记载："上午大会，王昆仑质询方先觉投降敌人又逃回后方，外面颇有怀疑，究竟如何，请军部答复。休息后，总裁训话……对王昆仑质问方先觉事，甚不以为然，此系共产党造作谣言，何以代共产党发言。王起而辩护，总裁大怒，拍桌而骂。"[3]

唐纵的记载并非孤证。据徐永昌所记，大会就军事问题质询时，有人提出："方先觉先有殉国之电，继由俘虏而逃归，政府用之……俄顷，蒋先生出而训话，谓质询者颇如代中共宣传，直如反对党代表……更罪责王昆仑，盖指询方者即王也。"[4] 结果，原任候补中执委员的王昆仑在接下来的选举中落选。

六全大会上的拍桌大骂，这是蒋对方先觉一案的第四次裁决。

10 月 10 日，在抗战胜利之后的第一个国庆日，为表彰抗战有功人员，国民政府特于是日颁布授勋令。蒋介石、毛泽东等被授予胜利勋章，而在同一日的授勋令中，方先觉等则被授予忠勤勋章。[5]

蒋再度为方戴上勋章，这是蒋的第五次裁决，也是终决。不过，真正的终决只能由历史来作出。

抗战期间，国民党军队先后发生过多起重大投敌案。方先觉一案其特殊之处在于，对于一个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投敌案，蒋介石却视而

〔1〕《方先觉投敌经过》，《解放日报》1944 年 12 月 25 日，第 1、2 版。
〔2〕《国民政府公报》，渝字第 755 号，1945 年 2 月 21 日。
〔3〕唐纵日记，1945 年 5 月 10 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508 页。
〔4〕《徐永昌日记》，1945 年 5 月 10 日。
〔5〕《国民政府公报》，渝字第 878 号，1945 年 10 月 10 日。

不见、充耳不闻，不仅坚予否认，不遗余力地为之开脱，而且两度为这位降将授勋。其所作所为并非出于对方个人的特殊偏爱，实际上是在进行一场政治赌博。在裁决方案的过程中，蒋的着眼点始终不在问题本身，而在问题的联系与导向。在方先觉案与政治发生牵扯的状态下，问题本身被异化了。这种异化的产生及其过程，相当典型地体现了民国政治某些诡秘的运行规则。

（原载《历史研究》2006 年第 5 期）

蒋介石关于“中国之命运”的命题与国共的两个口号

《中国之命运》一书是蒋介石的代表作。所谓“中国之命运”，就是以国家命运的名义，提出的一道关于政治选择的命题。具体而论，国家的政治取向，不同的政党持有不同的主张，因此，蒋著此一命题的核心，实际上就是提出了一个选择什么党的问题。

蒋著是一部批判性质的著作。既然提出选择，必然包括批判与扬弃。蒋著批判的主要对象是中共。通过一系列联系、比较与论证，剔除异类，将国家命运与国民党联系起来。

与蒋著齐名的是陈伯达著《评〈中国之命运〉》。陈文同样是一篇批判性质的论著。作为蒋著的对立面，同样，陈文也是通过一系列联系、比较与论证，但作出了与蒋著相反的结论，将国家命运与共产党联系起来。

蒋著与陈文所提出的基本论点，并未超出两党一般的政治学说，其本身并无多少理论创意。问题在于，这场彼此的政治批判发生在两党联合抗日的背景之下。从这个意义上讲，它的发生验证了这样一个问题，即民族阵线的联合统一，并不能模糊彼此之间严格的党与党的界限。批判的程度愈是尖锐，愈是证明这种界限牢固的程度。

国共之间的这场相互的政治批判，是整个第二次国共合作时期表现最为强烈、最为集中的一次。因此，大陆出版的相关论著必予记载，但记载的方式，基本上就是当年延安的批判方式的重复。[1]

〔1〕 延安对蒋著的批判，以陈伯达、范文澜、艾思奇等人的一批文章为主体，针对蒋著的民族、历史、哲学、政治等论点展开批判。迄今，大陆相关历史著作的记载方式，基本上延续着当年的批判方式。

本文将提出并回答这样几个问题：蒋著成书的历史背景与命题的政治依据；蒋著批判与立论的方式。另一方面，作为蒋著的对象，中共又是如何认识并提出问题的，中共的反击及其方式。最后，蒋著对于国共关系的影响。

不平等条约的废除及其政治化

蒋著之所以敢于提出“中国之命运”这道命题，其根据在于：蒋拿到了一笔不菲的政治资本，此即不平等条约的废除。

1942年1月1日，中国与英美等26国在华盛顿签署共同宣言，声明对轴心国联合作战，据此，中国与英美结为盟国。十天之后，蒋在日记中写道：“废除不平等条约交涉之时机，可开始矣！”[1] 这就是说，蒋一开始就把盟国关系的建立与不平条约的废除，视为一个互为联系的问题。7月4日，蒋再次自记：“在大战期中，必须要求美、英对我不平等条约，无条件的自动宣告废除。”[2] 的确，因战争而形成的新的国际关系，为无条件解决这一问题奠定了政治基础，蒋看准了这一点。

1942年10月9日，英美分别宣布放弃在华治外法权。治外法权是诸多不平等条约中的一项，以它的废除为起点，中国与英美分别展开缔结平等新约的谈判。所谓平等新约，亦即全面废除不平等条约。随着这一进程的开始，中国各界发表了大量相关评论。

《大公报》在一社论中这样写道：“中国取消不平等条约的运动，由七十一年前李鸿章与日本签订中日修好条规（中日间第一个条约）时开始，后经孙中山先生垂训定为国策。”[3] 废除不平等条约运动是否始自李鸿章，不在本文的研究范围。不过，这个关于历史过程的叙述至少是非政治化的。

从当时的多种议论来看，人们对于旧约废止之后将产生的一系列技术性问题兴趣更大些。例如，不平等条约中载有传教自由的条款，有人担心此条取消之后是否影响传教自由，并撰文争辩道：“不平等条约中所

〔1〕 秦孝仪总编纂：《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年版，9页。

〔2〕 同上，132页。

〔3〕《百年耻辱一笔勾消》，《大公报》1942年10月11日，第2版。

规定的，并不是逐条逐句均不平等，若传教自由问题在国际公法上俱认为平等的，决不因被列入不平等条约内而视为不平等。”〔1〕从不平等中找出平等部分而主张保留，这倒是理性的表现。

此外，各种议论内容广泛，包括租界收回之后中国的市政管理如何跟上，外资撤走之后中国的纺织业如何发展，外轮退出之后中国的航运业如何顶替。而当时的热点话题则是，租界取消之后，中国人与外国人如何杂居。这些议题看上去颇为庞杂，然其性质基本相同，即就事论事，没有将问题用于其他的引申。

1943 年 1 月 11 日，重庆政府分别与英美签署平等新约。就范围而论，尽管仅限于英美两国，实际上宣告了一切不平等条约的废除。〔2〕围绕新旧条约的立废，重庆舆论发表了大量相关言论。

1 月 14 日，《大公报》载文称：“这两个公道的条约，把‘租界’、‘领事裁判权’、‘驻兵权’、‘内河航行权’等各种由不平等条约产生的名词送进中国的博物馆。从兹以后，中国恢复了完整的国权。半殖民地或次殖民地的污辱，付诸历史的长流去了。”〔3〕人们对于平等新约意义的认识，首先是与半殖民地地位的废除联系起来。

与此同时，监察院长于右任、考试院长戴季陶、立法院长孙科等一批政要，也纷纷发表谈话祝贺新约。其中，行政院副院长孔祥熙的态度略为特别。孔是以一种喜忧参半的心态来看待此一事件的，他提出不少问题供人们讨论，实际上就是他所感到不安的一些问题。孔提出领事裁判权取消之后，“我国国民亦应自尊自重，以后避免与外国人发生冲突，而引起司法上的问题”。孔还提出租界取消之后，“我们应该如何使老百姓和外国人和爱相处，又如何使各城市乡镇的道路与卫生进步”等等问题。孔的结论是：“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我们感到欢欣，也感到恐惧；中美、中英平等新约的订立，是我们幸福，也是我们难关。”〔4〕孔将此举视为欢欣与恐惧并存，这种表述如果仅仅从文字上看，至少是一个两者互为抵消的结局。

〔1〕《我对废除特权之准备》，《益世报》1942 年 11 月 6 日，转引自林泉编：《抗战期间废除不平等条约史料》，（台北）正中书局，1983 年版，995、996 页。

〔2〕九龙成为一个遗留问题。

〔3〕《充实平等的内容》，《大公报》1943 年 1 月 14 日，第 2 版。

〔4〕孔祥熙：《平等新约订立后国民应有的责任》，林泉编：《抗战期间废除不平等条约史料》，1068、1069 页。

一向具有理论兴趣的邹鲁，则以此为例，撰文阐述孙中山“世界须定于平”的思想。邹鲁这样写道：“这一个‘平’字，亦即孔门之所谓‘恕’。什么叫‘恕’，就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假使战后国际政治经济以及其他的一切，能以‘平’为纲，以‘恕’为处事之本，那末世界和平，即可永久维持不坠。”〔1〕近代以来，中国的国际地位日降，于是，将某个具有正义性质的国际问题，与某个中国圣贤的思想联系起来，证明这一思想的国际意义，这是中国部分人士追求心理平衡而时常采用的方式。

上述各种论点本身应当如何认识，是另一个问题。这些论点共同的特征是，将问题限制在其本来的范畴，即民族问题范畴。

然而，新旧条约的立废既然经由国民党完成，它就不可能只是一个纯粹的民族问题，因此官方的立场是竭力使之政治化。1月14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称：不平等条约存在了一百年，“中国国民党在此一百年中奋斗了五十年，最后产生本党总裁……如果没有本党，没有总理与总裁，世界尽管如何变化，不平等条约必依然存在。”“为什么过去不能达到这个目的而今日则能，因为今天有蒋委员长，今天有蒋委员长领导下之国民党。”〔2〕之后该报又载文称：“天不赐给我们先知先觉的国父与英明伟大的总裁，谁来领导我们奋斗？没有精深博大的三民主义，还有什么配来唤起民众共同奋斗？”〔3〕这是对问题的政治归结，归结于三民主义、国民党、国父、总裁。

作为这种政治归结当然的诠释者，国民党的一批理论家纷纷撰文，阐述此一事件的理论意义。

陶希圣认为，通过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我们得到一个总结论，就是只有国民革命是正确的路线，其余的各种主张、各种学说不过路线上面的一些草芥、一点石块”。“把握历史的宿命者，其意志即为造成历史的动力。只有把握历史的宿命者，可以依他的意志造历史。别的人都不能如其意志以造历史。百年来，国父是这个人，如今总裁继国父之后亦是

〔1〕邹鲁：《从废除不平等条约说到世界永久和平》，《东方杂志》第39卷1号，1943年3月，3页。

〔2〕《这是谁的成功》，《中央日报》1943年1月14日，第2版。

〔3〕《五十年来奋斗的成果》，《中央日报》1943年1月16日，第2版。

这个人，如其意志以造历史的人。”[1]

叶青则这样论述问题：“废除不平等条约底成功是三民主义底成功，国民党底成功，蒋总裁底成功，这可以看作正确的定论。如此，我们就可说三民主义、国民党、蒋总裁能够解决中国民族问题，因而能够满足中国需要了。中国有三民主义、国民党、蒋总裁以后，便用不着别的主义、别的政党、别的领袖了。因此可以说中国只需要一个主义——三民主义，一个政党——国民党，一个领袖——蒋总裁。这是废除不平等条约底成功所给与我们的教训。”[2]

根据新旧条约的立废，陶希圣的结论是国父与总裁可以“如其意志以造历史”，而叶青则提出一个主义、一个政党、一个领袖“能够满足中国需要了”。陶、叶的论点反映了国民党力求将问题政治化。

在战争条件下，新旧条约的立废其实际意义有限，其中，租界以及内河航运权的废除，实际意义几乎等于零。然而问题的另一面是，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毕竟是近代中国革命的主题之一，由于此举具有天然的正义性质，因而也具有相当的政治宣传意义。蒋所以力促解决这一问题，其着眼点就在这里。

从官方的宣传来看，简单且傲慢，证明了国民党智库思想的贫困。接下来，蒋又将如何利用此一成果将其变为国民党的一笔政治投资呢？总之，新旧条约的立废，为蒋写作《中国之命运》提供了基本的政治素材。[3]

中共最初的姿态

新旧条约的立废对于中共而言，同样是一个民族与政治互为交叉的问题。就民族立场而论，中共不能回避，必须正面表态支持。但就政治立场而论，则是一个极具分寸的问题：既不能否认，又不能突出国民党；既要承认国民党的地位，又不能被对方矮化。如何把握其中的平衡，取

〔1〕 陶希圣：《百年来两个潮流一条血路》，《中央日报》1943年1月17日，第2版。

〔2〕 叶青：《论废除不平等条约底成功》，《中央日报》1943年1月21日，第3版。

〔3〕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历史》第1卷下册中有关《中国之命运》的论述，完全回避了不平等条约的废除与蒋著之间的关系。（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年版，803、804页）其实，这一点恰恰是蒋著主要的成书背景。回避这一点，蒋著的由来及其立论依据等问题是不能说清楚的。

决于如何把握其中的分寸。

1月12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首先肯定新约的签署，“从此中国和英美，已站在真正平等的地位”。“签订了这两个新约，才把我国百年来在国际上不平等的地位废除”！这个关于民族问题的表态，与当时的社会舆论是一致的。关于这个问题的政治表态，社论这样表述：“新约的成立，是罗斯福总统和邱吉尔首相的英明外交政策的成就，更是我国人民在蒋委员长领导下团结一致努力奋斗的结果。”[1]

政治是现实的。考虑到《新华日报》所处环境及其统战性质，社论完全撇开蒋是不合适的。社论采取的方式是，将罗斯福、丘吉尔摆在蒋的前面，一并提出、一并赞扬。这种排列顺序与赞扬方式，既未撇开蒋，又未突出蒋，既赞扬了蒋，又未将这笔账全部记在蒋的名下。这种政治分寸是两党政治关系的反映，既要合作，又要独立，避免在政治上被纳入对方的轨道。

皖南事变之后，国共谈判基本中断。此时，林彪代表中共赴渝谈判，中共一度估计双边关系有好转的可能。在此背景下，延安对这个问题采取了正面与平衡相结合的宣传方针。

1月29日，延安发表《中共中央关于庆祝中美中英间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决定》。该决定在肯定平等新约的同时，还有这样一些文字：“百年来中国人民独立解放的斗争涌出了领导这个斗争的国民党与共产党”；“上一次国共合作，曾经收复了汉口、九江租界，这一次国共合作，又取消了不平等条约”[2]。

中共的该项决定有两个要点。其一，明确将国民党称做独立解放斗争的领导党之一，这个论点涉及对国民党的政党性质的定位。此一表述方式显然与当时国共谈判的背景有关，力图营造一种良好的政治氛围。其二，将不平等条约的废除归结为国共合作的结果。这个论点显然是为了排除国民党独占此项成果，强调中共在其中也占有一席之地。

2月3日，朱德对《解放日报》记者发表谈话：“最近中美中英签订的新约，我认为这是中国在国际间获得独立平等的开始。”“国共两党第一次合作，提出了打倒帝国主义和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口号。”“这次国共

〔1〕《中英美关系的新纪元》，《新华日报》1943年1月12日，第2版。

〔2〕《中共中央关于庆祝中美中英间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决定》，《解放日报》1943年1月29日，第1版。

两党再度合作……又获得此次废除不平等条约的成就，扫除了我国在国际地位上的不平等。”[1] 再次强调新约的成立是国共合作的结果，此即民族与政治的平衡。

2月4日，延安举行大规模群众庆祝集会，两万余人参加。会场悬挂罗斯福、丘吉尔、斯大林、蒋介石、毛泽东、朱德六人画像。在其后发表的大会通电中有这样一些话：“自中国共产党成立，乃明白提出废除不平等条约之政纲，厥后孙中山先生改组国民党，实行国共合作，于是废除不平等条约之呼声遂传播于全国。”[2]

这个通电的要点在于，关于废除不平等条约历史过程的叙述，明确地将中共摆在孙中山之前。而会场上六人画像并列，也是力争中共地位的表现。

朱德肯定地表示，不平等条约的废除，“这是中国在国际间获得独立平等的开始”。那么，获得独立平等之后，中国旧有的半殖民地社会性质改变与否，这一点中共方面基本不予涉及。原因在于，中国的社会性质（半殖民地半封建），决定中共的革命性质（反帝反封建）。由于这个问题的复杂性，因此，与当时的社会舆论形成明显的区别，中共对于半殖民地问题当时没有明确表态。[3]

综上所述，中共在新旧条约立废问题上的表态，着重强调国共合作，力争中共在其中的地位，力求避免被国民党在政治上边缘化。

蒋著的主题与对象是怎样确定的

不平等条约的废除，为蒋写作《中国之命运》提供了政治基础。蒋著的主题是，围绕不平等条约的产生与废除的历史过程展开叙述，集中提出并回答一个问题：哪个党能够救中国。而蒋著所面向的主要读者群，则是广大的中国青年。那么，蒋著的这一主题与对象又是怎样确定的呢？就其直接原因而论，同蒋与林彪的一次谈话或多或少地有些关系。这是

〔1〕《朱总司令发表谈话》，《解放日报》1943年2月4日，第1版。

〔2〕大会通电，《解放日报》1943年2月5日，第1版。

〔3〕数月之后，在中共对蒋著展开批判的背景下，范文澜撰文指出：“现在的中国，在沦陷区，是殖民地社会，在非沦陷区，除几块抗日民主根据地之外，基本上也还是一个半殖民地社会。”（范文澜：《谁革命？革谁的命？》，《解放日报》1943年8月1日，第1版）此时提出这个问题，与当时的国共论战有一定关系。

一个从未有人提出过的问题。

1942年10月，奉延安之命，林彪作为中共代表赴渝谈判。10月13日，蒋在官邸约见林，从谈话记录看，主要是林说蒋听。林彪谈话以坚持国共合作为主题，既然谈合作，必然强调合作的基础，为此，林之谈话尽可能地淡化两党意识形态的对立，找出两党的共同点。

林彪主要就两个问题作了解释。关于两党的政治学说，林这样解释：“共产主义与三民主义实具有共同之理想，所谓‘天下为公，世界大同’，即此两主义根本一致之观点。”关于两党政治上的共同点，林这样说：“我党共产主义之目的，在救中国，与三民主义为救国主义，理论上毫无二致。”“我党名称虽为共产党，实际即为救国之党。”

关于两党在救国问题上的一致性，是林彪重点强调的问题。林具体举例说明道：中共“现在老辈同志亦如国民党之诸先进大抵为辛亥革命之参加者，而后一辈之青年同志，当初亦皆首先加入国民党，后来始转入共产党。我个人即属如此，当时乃完全激于救国之热忱，本于救国之一念，故投身黄埔，加入国民党，至今在我脑海中所留最深刻的印象，厥为校长当日之训诲。但以后因认识共产党为救国的，始加入共产党”。这段话的意思是，由于两党在救国问题上是一致的，因此两党在历史上曾同为一体。

林之话题既然由国民党说到共产党，接下来，他对共产党这样解释：“可以说凡属中共党员，皆未读过很多之共产主义书籍，只以目击当时帝国主义所施于中国之侵略压迫，如划设租界，实行领事裁判权，夺取我内河航行权等种种不当中国人为人，不当中国为国家之事实，大家激于义愤，心切雪耻救国，故相率入党。即现在许多青年学生之要求加入共产党，其根本动机，亦复如是。”林彪的结论是：“即令将来中共要实行无产阶级革命，亦必须经过救国的阶段。则至少此一阶段中之中国共产党在中国民族革命运动中无异于中国国民党之一部分。”[1]

林彪关于共产党即救国党等论述，其本意是淡化两党意识形态上的对立，说明两党是有合作基础的。其中，关于广大青年并非因共产主义学说而是出于救国热忱而加入共产党的论述，关于他本人因认识共产党

〔1〕 以上所引林彪谈话，见《蒋委员长召见一一五师师长林彪谈话纪录》，1942年10月13日。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5年版，238—240页。

为救国的，故由国民党转入共产党的论述，其本意也是要说明这种选择并不包括意识形态。问题在于，林彪的这一表述方式等于向蒋提出一个问题：在救国问题上，国民党不如共产党。因此，在广大青年当中，国民党的吸引力不如共产党。

当林彪向蒋提出此一问题之际，恰逢英美宣布放弃在华治外法权，并且平等新约的谈判即将开始。这就是说，林彪关于租界、领事裁判权、内河航运权等不把中国人当人、不把中国当国家的问题，已经或即将由国民党解决。这个正在启动的政治进程将为蒋提供一笔足够的政治资本，使他能够底气十足地回答林彪所提问题，并且借此举起反帝救国的旗帜，从而将广大青年吸引到国民党周围。

陈布雷是蒋著执笔者之一。由于蒋著涉及大量中英问题，为此，陈于蒋著出版之前，特地征求因参加中英新约谈判而滞留重庆的驻英大使顾维钧的意见。顾维钧记载："陈布雷向我解释了这本书的写作背景。他说，委员长注意到近年来中国的青年人参加共产党的问题。他感觉，他们之所以被共产主义学说所吸引，只不过是因他们误解了作为国民党基本政策的所谓三民主义的含义。中国青年似乎认为，三民主义不足以有效地反对和战胜帝国主义。因此，他们当中很多人跑去参加了共产党。"

接下来，陈布雷就上述背景具体举例作进一步介绍："他引证了曾经是委员长得意门生林彪的情况。林彪曾对委员长说，他参加共产党是因为他对国民党极为失望。他极愿为中国的富强而效力；为达此目的，就必须打倒在中国的帝国主义。他觉得国民党的政治哲学，由于其固有的妥协精神，是不适当而且不起作用的。"[1] 前引林彪谈话记录显然经过整理，陈布雷所言可视为林彪谈话的补充。

可以肯定，蒋著的写作是由多种原因促成的。不过，陈布雷以林与蒋的谈话为例，以此作为蒋著的写作背景来介绍，表明林彪谈话至少是促动蒋执笔的动因之一。从蒋著的核心内容来看，正是在回答林彪所提问题：哪个党才能救中国。而蒋著力求解决的问题同样出自林彪所提，此即与中共展开政治争夺，将广大青年吸引到国民党一边。

〔1〕 本段及上段引文，见《顾维钧回忆录》，第 5 分册，中华书局，1987 年版，208 页。陈布雷所以向顾介绍蒋著的写作背景，意思是蒋著并非针对英国而作，因此英方不必介意。另外，陶希圣亦为蒋著执笔者之一。

蒋著批判与立论的方式

蒋著以"中国之命运"为题，此一冠名颇为醒目。蒋著关于民族、历史、哲学、宗教、文化等论点，当年，延安的理论家以论战的方式与之展开过辩论。本文侧重研究蒋著批判与立论的方式。

"中国之命运"这道命题实际上提出了两个问题：其一，哪个党才能救中国；其二，中国的政治归宿。这是互为关系的两个问题，前者是依据，后者是结论。蒋著是以这样的方式将两者联系起来的：以不平等条约的订立与废除作为全书的基本线索，通过对这一历史过程的阐述，论证哪个党才能救中国。这个问题明确之后，再将国家的命运与哪个党捆绑起来，也就是没有哪个党就没有中国。最后作出结论，中国的前途与归宿应当纳入哪个党的政治轨道。

蒋以国民党总裁的身份提出这一命题，这一点本身就是对问题的回答：国民党与国家的关系。问题在于，蒋著并不是在孤立地论证这个问题。蒋著如果没有设置一个或几个政治对立面，那么，"中国之命运"的提出就是多余。因此，蒋著必然是一部批判性质的论著，通过一系列联系、比较、批判与扬弃，由此而论证其所提问题。

从现象上看，蒋著批判的范围甚为广泛，包括政治、经济、文化、法律、心理、哲学等等，但主要的政治对象集中为两者：其一，帝国主义与英国，其二，共产主义与中共。这又是一个互为关系的问题。只有高举反帝大旗，才能削弱中共的政治基础。批判前者实际上是对历史问题的了结，批判后者才是蒋著真正的着眼点。

那么，蒋著所以能够站在批判者的地位谈古论今，其根据何在？此即国民党在救国事业上取得的成绩。在这里，蒋的手中有两张牌：其一，辛亥革命；其二，废除不平等条约。前者推翻了中国的封建王朝，后者废除了中国的半殖民地地位。可以说，正因为有这两大救国之举，蒋才敢于提出"中国之命运"这道命题，放胆向对手叫板。就立论根据而言，由于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是一个发生在眼前的事例，更具说服力，因此蒋著主要以此为依据展开论述，最大限度地利用此一政治成果。

蒋著以批判不平等条约作为贯穿全书的基本线索。蒋著所采取的方式是，将不平等条约问题描述为一个相当庞大的精神与物质的存在，政

治、经济、文化、哲学、法律、心理等无所不包。在此基础上，将一切批判的对象置于这个框架之内，然后，再以批判不平等条约的名义对其展开批判。

将以上几个问题弄清楚之后，蒋著也就不难解读。

蒋著直接涉及中共的内容并不算多，其论点本身基本上也是些老生常谈。如果说有什么可供“鉴赏”之处，也就是它的批判方式。

蒋著是在批判不平等条约对中国的社会心理影响这一条目之内，提出对共产主义学说的批判的。蒋这样提出问题：近百年来，“就是因为在不平等条约压迫之下，中国国民对于西洋的文化，由拒绝而屈服；对于固有文化，由自大而自卑”。“于是中国人本为不甘心做奴隶而学西洋的文化，然而结果却因学西洋的文化而在不知不觉之中，做了外国文化的奴隶了”。

这是关于问题的提出，接下来转入批判。蒋说：“五四以后，自由主义与共产主义的思想，流行国内。他们对于中国文化，都是只求其变而不知其常的。他们对于西洋文化，都是只仿其形迹，而不求其精义以裨益中国的国计民生的。”结论：“所以他们领导的各种学说和运动，只能暂而不能久。”[1]

变与常，暂与久，这两对概念在哲学上应当如何解释，那是另一个问题。本文的兴趣在于蒋对问题的联系。蒋是把自由主义与共产主义置于不平等条约的范畴之内，作为不平等条约对中国思想文化的危害，以批判不平等条约的名义提出对两者的批判的。

蒋著对中共的政治批判，主要是指责中共为“变相的军阀和新式的封建”。蒋著是以租界、外国驻兵权与封建割据作为话题而引出这一批判的。蒋这样写道：“现在，不平等条约既已撤废，租界与外国驻兵区域不复存在，封建割据亦早归没落了。”[2] 这是关于问题的提出。接下来再将问题

〔1〕 本段及上段引文，见蒋中正：《中国之命运》，重庆，正中书局，1943年3月普及本第110版，71、72、73页。蒋著以上论点遭到陈伯达的尖锐批判，陈指出：“蒋先生在此公开反对英美的自由主义思想与苏俄的共产主义思想……蒋先生此书一出，难道不怕希特勒、莫索里尼、东条、汪精卫辈引为同调，而使罗斯福、邱吉尔、斯大林以及一切反法西斯的人们觉得可惜，觉得齿冷，觉得丧气吗?”（陈伯达：《评〈中国之命运〉》，《解放日报》1943年7月21日，第3版）把反对自由主义与共产主义变为反对美英苏，反过来，把蒋置于被批判的地位。

〔2〕 《中国之命运》，185页。

与中共联系起来，蒋说：“你看列强苏联和英美各国尚且都希望我们民族解放进步，国家独立自由，所以他们在中国百年来所有无限的权利，和无上的势力——就是根深蒂固的不平等条约，到了今天都已自动地先后放弃了。为什么我们国内的党派，倒反而不肯放弃他武力割据的恶习，涤荡他封建军阀的观念，那还能算是一个中国的国民？更如何说得上是‘政党’？世界上哪一个国家的政党，有从事武力和割据的方式，来妨碍他本国的国家统一，而阻碍他政治进入轨道的？这样还不是反革命？”〔1〕

租界与割据都是妨碍国家统一的，在这里，蒋是以统一作为话题，将租界与割据联系起来，将列强与中共联系起来，一并提出指控。这段文字是蒋著成书之前增补上去的。1943 年 1 月 25 日，蒋在日记中写道：“本日增补文稿，指斥共党为变相军阀与新式封建一段时，诚精思入神。此文如非自撰，恐任何人不能深入此境也。”〔2〕变换一种指控方式，看来，蒋自己甚为满意。

蒋著的全部核心归结为这样一段结论：“如果今日的中国，没有中国国民党，那就是没有了中国。如果中国国民党革命失败了，那亦就是中国国家整个的失败。简单的说：中国的命运，完全寄托于中国国民党。如果中国国民党没有了，或是失败了，那中国的国家就无所寄托，不仅不能列在世界上四强之一，而且就要受世界各国的处分。从此世界地图上面，亦将不见中华民国的名词了。”〔3〕一句话，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

综上所述，蒋著所采取的基本批判方式是，将问题套入不平等条约框架之内，从中完成问题的提出、展开与批判。在这里，蒋把全部问题变成了这样一个公式：不平等条约肯定是不合理的，那么，其他与之有某种联系的事物，当然也就是不合理的；反过来，批判不平等条约肯定是合理的，那么，对于一切与之相联系的事物展开同样的批判，同样，也就是合理的。蒋著此一批判方式的核心，就是混淆概念。

其实，蒋著基本的立论方式，同样建立在混淆概念的基础之上。这一点集中表现为蒋著对于“正义”这一概念超范围、超限度的运用。

如前所述，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所具有的实际意义有限，有些条款的实际意义几乎等于零。然而这个没有多少实际意义的政治成果，却具有

〔1〕《中国之命运》，199 页。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 5（上），268 页。

〔3〕《中国之命运》，195、196 页。

极佳的观赏效果。因为，此举具有一种天然的、绝对的正义性质。

问题在于，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所具有的正义性质，本来仅限于中国与英美之间的民族平等，仅限于国与国的范畴，因此，其正义性质仅具局部意义。蒋之文章就做在这里：将一个本来是局部意义的正义性质，引申扩展至整个国民党，据此将国民党整体包装为天然的正义与真理的化身，将正义变为国民党的专利。接下来，再将问题引向异党，以正义的名义向异党提出一系列政治指控。如此这般引申与转换之后，中共这个国民党的对立面，在蒋之笔下也就成为正义与真理的对立面，成为另类。

蒋著所采取的批判与立论的方式，从逻辑上讲经不起分析，但就宣传而论，则有其一定的实用性。

总括而论，蒋著的出版，把不平等条约的废除变为国民党的一笔政治投资，一个本来只是国与国之间的民族平等问题，最后演变为党与党之间的政治选择问题。

国民党高层的争议

陈伯达《评〈中国之命运〉》一文，开篇即对陶希圣撰文宣传蒋著表示诧异："难道蒋先生的作品非要借重陶希圣的文章去传布不成?"[1] 由于陶曾有过一段汉奸经历，点陶之名，是为增强论战的效果。其实，头一个传布蒋著的并非陶希圣，而是张治中。

2月8日蒋著出版之前，张治中以三青团书记长身份发表广播讲话，他说："在全国庆祝平等新约的欢声中，领袖蒋先生将以他的巨著《中国之命运》刊布，这是主宰现代中国命运的巨人的启示。"[2] 之后，蒋著出版之初，张又撰文称：蒋著"不仅是我中国建国所应遵奉的南针，亦同为建立世界永久和平的宝筏"。张文还介绍了蒋著的一个重要论点："如所谓资本主义，所谓共产主义，都是抄袭的外国药方，不足以救中国。"[3] 继张之后，陶希圣撰文称：蒋著"把中国五千年立国之道，百

〔1〕 陈伯达：《评〈中国之命运〉》，《解放日报》1943年7月21日，第1版。

〔2〕《张治中对青年播讲〈中国命运与中国青年〉》，《新华日报》1943年2月9日，第3版。

〔3〕 张治中：《读〈中国之命运〉》，《中央周刊》第五卷三十二期，1943年3月25日，1页。"宝筏"为佛教用词，意为引导人们到达彼岸的佛法。

年来衰落之由，和五十年来国民革命的奋斗，五年半抗战的牺牲，无不指出其详明确切的意义”[1]。

尽管张、陶对蒋著定位甚高，但事实是，蒋著甫一出版即在国民党高层引起不小的争议，最为集中的一点即蒋著对西方列强尤其是英国的抨击。蒋著既然以批判不平等条约作为基本线索，必然大量涉及西方列强尤其是英国在侵华历史上的斑斑劣迹。然而，时过境迁，历史上的外敌，如今又成为相当重要的战时盟友。历史与现实两者应当如何把握，此即争议的焦点。

蒋著于1943年3月中旬出版，王世杰日记3月24日记载：“张岳军自成都来电话，对于书中指摘英美俄过去对华政策部分，深以其有伤友邦感情为虑。”[2] 看来，党内的异议反映相当迅速。然而，一个更大的麻烦接踵而来。蒋著出版后，蒋立即指示译成英文向国外发行，此举更加引起不安。3月30日，王世杰日记记载：“今晚蒋先生问及‘中国之命运’英译事。予深以此书对友邦人士多所刺激为虑，力言如译成英文须摘由意译，删略一切刺激外人之语，盖是书在供国内青年阅读，主旨原不在对外也。”[3]

蒋著的英译，等于是将对英美的指责主动示于对方，王世杰颇感不安，为此，王出面约请几位重量级人士交换意见。王世杰日记4月9日载：“昨晚在中央党部秘书处，约王亮畴、何敬之、吴铁城、朱骝先诸人与余共商蒋先生所著‘中国之命运’一书如何译成外文。到会诸人群感忧虑。亮畴素日甚缄默，当时亦多忧虑之语。”[4] 王宠惠字亮畴，被蒋指定担任英译，因而王颇感棘手。

或许因为蒋著在高层人士当中并未引起预期的反应，为此，蒋采取了一项硬性措施。4月5日，铨叙部次长王子壮记载：“总裁命令次长以

〔1〕 陶希圣：《读〈中国之命运〉》，《中央周刊》第五卷三十三期，1943年4月1日，1页。陈伯达所指就是这篇文章。

〔2〕 《王世杰日记》，1943年3月24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王世杰时任参政会秘书长。张群字岳军，时任四川省主席，随省府长住成都。

〔3〕 同上，1943年3月30日。

〔4〕 同上，1943年4月9日。王宠惠时任国防最高委员会秘书长，何应钦字敬之，时任军政部长兼参谋总长，吴铁城时任国民党中央秘书长，朱家骅字骝先，时任组织部长。

上一律限十日内作读《中国之命运》一书之报告。"[1] 以命令的方式要求次长以上官员提交读书报告，其实质就是要求人人表态。

读书令下达后，军政官员开始奉命读书。军事委员会采取集体研读的方式。据军令部长徐永昌4月8日日记："下午在军委会集会，研讨中国之命运一书（蒋先生意）。除为章外，咸谓第三章（不平等条约影响之深刻化一章）不惟过于刺激其他各友国，亦极难堪英国，在今日而言此殊嫌不智。"刘斐字为章，时任军令部次长。蒋著对于帝国主义的抨击集中在第三章，徐永昌的记载表明，刘斐之外，与会者均认为第三章"殊嫌不智"。

此外，徐永昌对蒋著其他内容亦持异议。蒋著第一章主要讲民族问题，第二章主要讲辛亥革命，徐对该两章的论点均不甚赞同。徐称："余对于第一章（中华民族的长成与发达）以为对中国历史尚有未尽了然，而忽略汉满蒙回藏大皆炎黄子孙。对第二章（国耻的由来与革命的起源）以为总理恶清廷政治，欲颠覆之，所云驱除鞑虏满族等等，不过是一种临时适用的方法，在今日谋建国对外之时，而仍据对内革命用语则不免大误。"

徐平日对于民族问题略有研究，因此他对蒋著意见最多的即民族问题。徐认为："蒋先生忽略了汉以前无所谓汉族，亦忽略了华夷本属一家的事实，及华夷所以分的原委。"徐的中心意思是，民族问题甚为复杂，蒋著不应轻率作结论。另外，蒋著在论述辛亥革命时，仍然照引孙中山的一些排满言论，徐认为这些话在时下是不合适的。

民族与排满只是几个具体问题，总体而论，徐对蒋著这样看："关于对外国、对清廷仍系善于责人，不知责己。蒋先生似以为从此可以自强，对列国无所依赖矣。"[2] 善于责人，不知责己，正是蒋的个性的表现。

4月9日，军委会的集体学习继续进行。军法总监何成浚记载：研讨过程中，"结果发表意见者颇多，大半以此书为我国最高领袖所撰述，对外关系不能不审慎顾虑，免外人有所批评，丧失尊严"[3]。

军委会连续两日的研读，意见集中在对外关系，也就是应否指责英美俄。这个问题本身应当如何把握，不在本文的研究范围，但这些意见

〔1〕《王子壮日记》，1943年4月5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年版。

〔2〕本段及以上三段，见《徐永昌日记》，1943年4月8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3〕《何成浚将军战时日记》（上册），（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6年版，244、245页。何在当天日记中还记载了军委会的研读方式："昨今两次研讨，均由何总长主席，命秘书一人持原书朗读，每读毕一段，即询问在座诸人有无意见，有者可尽量陈述。"

至少说明，国民党高层人士并未把蒋著视为“主宰现代中国命运的巨人的启示”。

蒋是以征求意见的名义下令读书的，人们对此的理解是，蒋将根据意见而作修改，于是便出现了上面那种“发表意见者颇多”的场面。然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颇使人扫兴。4月18日，国防最高委员会发出代电，要求全国各级机关、各级党部、各大中学校、各战区官兵研读蒋著。该电表明，蒋对是书并无修改之意。当日，颇为失望的徐永昌自记：“按蒋先生前已令各院部会副主官以上研讨批评并将意见限四月某日分别汇陈。余以为此实准备修正之此意。观上之代电，似无意于修正，只恐人不读耳。（该书一、二两章及其以后各章之类同者遗患甚远，第三章及其以后类似者则报在眼前。但吾人不自译书仍可作为对内之作，今已令王亮畴译书，是并对外矣，奈何。）”〔1〕

至此，人们这才明白过来，蒋之读书令并非为修改，而是“只恐人不读耳”。蒋著一、二两章即民族与排满问题，徐认为蒋之论点“遗患甚远”。第三章即对帝国主义的谴责，徐认为其结果将是“报在眼前”，意即将遭英美报应。

那么，蒋对于军委会集体学习所征集到的意见又是如何答复的呢？徐永昌记载：“委员长于军委会所研讨中国命运一书之结论，除对余所拟中华民族长成等意见交王秘书长参考修正外，其余悉不采纳。”〔2〕所谓其余悉不采纳，当然主要指人们所集中反映的关于如何对待英美俄的意见。看来，蒋毫不动摇地坚持自己的这一写法，对于此类意见不屑一顾。

任职于侍从室的唐纵记载：“《中国之命运》一书，外间批评颇多。最多数的人，认为不平等条约业已取消，何必再责备和得罪英国人。有一次军事会报，何总长、白副总长提到此事，委座云，我正为此而写，你们军人，不应怕得罪外国人。”〔3〕

10月7日，蒋曾在日记中作过这样一个自我鉴定：“中国之命运出版以来，最反响者，一为英国，二为中共，此乃预想所及，然未料其反感有如此之大也。凡事利害不能完全避免，自信此书对于国家与民族之

〔1〕《徐永昌日记》，1943年4月18日。

〔2〕同上，1943年4月22日。王秘书长当指国防最高委员会秘书长王宠惠。

〔3〕《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355页。

影响，将愈久而愈大，圣人复起，必从吾言矣!"[1] 这段日记表明，蒋对其中的利害是作过权衡的，蒋所以采取这一写法并非疏失。

如前所述，徐永昌曾经推测，蒋著所以敢于谴责西方列强，"蒋先生似以为从此可以自强，对列国无所依赖矣"，并判断蒋之所为将遭报应，且"报在眼前"。隔年，日军在中国战场发动名为"一号作战"的战略进攻，国民党军一再溃败。当河南战役处于危急状态之际，徐永昌记载："最近英美人士对我仍不免于讥评，且多引中国之命运一书作反证。"[2] 9月，随着湖南战役的失败，战局更加不利。徐又记载："据报，伦敦若干家大报馆皆将中国运命一书译出登载，评语极坏，有的竟谓系希特勒自传。"[3] 幸灾乐祸，作壁上观，这大概就是蒋著在英美舆论界引出的报应。

政治是现实的。历史问题如何处理，说到底，还是一个与现实如何平衡的问题。就蒋著而论，英国等西方列强的历史问题具有两种现实选择：其一，不提或少提历史问题，以顾全与盟国的关系；其二，通过批判帝国主义列强，高举反帝救国大旗，从而与中共展开对广大青年的政治争夺。蒋选择了后者。

王世杰曾就蒋著英译本问题劝告蒋："删略一切刺激外人之语，盖是书在供国内青年阅读，主旨原不在对外也。"蒋著之主旨在对内而非对外，这一点人们大都能够读懂。问题在于，对内并不是一个孤立的问题。蒋著之对内（救国），必须通过对外（反帝）才能成立。在这里，外是内的依据，如果没有其外，也就没有其内了。看来，蒋著的这点意思，国民党高层的相当部分人士始终没有读懂。

中共对蒋著的反击

蒋著出版后最初三个月，中共方面没有作出强烈反应。4月22日，毛泽东在一复函中说："《中国之命运》我已要陈伯达写一意见（数千字，征引原文），送政治局各人看，看后再考虑办法。"[4] 把蒋著提交政治

〔1〕《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409页。
〔2〕《徐永昌日记》，1944年5月1日。
〔3〕同上，1944年9月28日。"中国运命"系笔误。
〔4〕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434页。

局，表明引起了毛的高度警觉，而“考虑办法”则表明毛尚未作出决定。

当年5月，蒋经过多方观察，判断日军即将进攻苏联。日军一旦北上攻苏，其在中国战场的军事行动必然采取收缩方针，这样，蒋便可以腾出力量解决中共问题。不久，共产国际宣布解散。在蒋看来，中共的内外环境即将发生诸多于其不利的转换。基于这一判断，蒋制定了数个肃清陕北的计划[1]，国共关系骤然紧张起来，中共称之为第三次反共高潮。在此背景下，作为对第三次反共高潮的政治反击，中共随即把对蒋著的批判提上议程。

7月13日，刘少奇在政治局会议上强调：要抓住蒋介石的流氓政治。对蒋介石的《中国之命运》要痛驳。[2] 中共方面所撰写的有代表性的反驳文章，即陈伯达著《评〈中国之命运〉》。7月19日，毛泽东就陈文发表的具体安排指示秦邦宪、陆定一：“请在今日或明日发表，以约5000字登在社论地位，其余接登第四版，一天登完。以两天或三天广播之，并请广播两次。另印小册子，亦请在日内印出，印15000份。”[3] 就陈文的刊登版面、广播时间、印刷册数作出如此具体的指示，表明毛对陈文的重视与欣赏。7月21日，陈文在《解放日报》发表。当日，毛泽东致电各中央局，要求一切干部均须细读，加以讨论。一切学校定为必修之教本。[4]

从中共的视角看问题，蒋著的核心被锁定在第七章，陈文的批判重点也在这里。陈文指出：“‘中国之命运’的第七章：‘中国革命建国的动脉及其命运决定的关头’，这是全书的核心。其中心思想，在实质上说来，即‘一个党、一个主义、一个领袖’。其中心思想，就是国民党即中国，中国即国民党。”[5]

蒋著第七章是针对中共的武装割据而作，主要内容是讲统一。其中关于统一问题的解决设定了一个时间：“其决定即在此抗战时期，而不出于这二年之中。”[6] 意思是不会将这个问题留到战后。对此，陈伯达抨

〔1〕 关于蒋进攻延安的策划与取消，笔者将另文论述。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427、428页。

〔3〕 《毛泽东年谱》（中卷），458页。

〔4〕 同上，458、459页。

〔5〕 陈伯达：《评〈中国之命运〉》，《解放日报》1943年7月21日，第4版。

〔6〕 《中国之命运》，191页。

击道："这是一本对中国人民的宣战书，是为着发动内战的思想准备与舆论准备，'二年决定命运'，原来在书中已写得明明白白了。"[1]

中共的此一反应被蒋记录下来。8月25日，蒋在日记中写道："中共对余'中国之命运'第七章，最近乃露骨攻讦，盖彼以为余决心在此二年之内，必欲解决其事也。此为本书重要之点即试验其对军事、政治有否抛弃割据之局势，而可以政治方法和平解决之意，今其态度已毕露，对于政治方法之解决，完全绝望，乃不得不准备军事，此乃本书所发生之又一效用也。"[2]

蒋著关于"二年之中"这个时间设定，延安的解读是两年之内消灭中共。而从蒋的日记看，他是特意写上这句话以此"试验"中共的反应。总之，通过不同的解读，国共得出了各自的结论。

蒋著所宣扬的核心是，将国家与国民党捆在一起，这个论点当然不能得到中共的认同。8月8日，毛泽东在中央党校开学典礼发表讲话，他说："最近，国民党出了一本书，是蒋介石著的，名叫《中国之命运》。他在这本书中说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不知他是从哪里考证出来的。各位有看过历史书和小说的，《三国志》、《水浒》、《封神榜》、《红楼梦》上都没有国民党，还不是照样有中国。"[3] 毛之所言是从历史的角度说明蒋的这个论点不能成立。没有国民党"还不是照样有中国"，意即国民党不能与国家捆在一起。

蒋著关于哪个党才能救中国的论证，是以不平等条约的废除作为依据，在这个范围之内，完成问题的提出、展开与回答的。这种自设范围、自定依据、自作结论的方式，本身就是对话语权的垄断。如前所述，中共一开始便强调，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是国共合作的结果。这个说法从政治概念上讲有一定的道理，但就新旧条约立废过程的具体交涉来讲，则是缺乏说服力的。因此，就论战效果而言，中共如果同样以此作为立论依据，是难以战胜对手的，也是不高明的。

中共所采取的方式是，基本上撇开不平等条约问题，完全跳出蒋著

〔1〕《评〈中国之命运〉》，《解放日报》1943年7月21日，第4版。

〔2〕《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363、364页。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57页。"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蒋著全篇贯穿此一思想，并且也有几句内容与之甚为相近的词句，但此一原话笔者尚未见到。

所设定的范围，另外构建一个全新的立论依据，然后，在此基础之上再来回答蒋著所提问题：哪个党才能救中国。范畴与依据变换之后，原本为蒋著所独享的参照标准，也就没有了可比性。

中共用以立论的依据，即国共抗战成绩比较。抗战不仅同样是一个关于救国的话题，而且较之不平等条约的废除更具实际意义。把问题的提出与回答放在抗战上，既是坚实的，又是更加容易为人们所接受的。

8月24日，《解放日报》头版全文刊载新华社编辑的两份材料，其一，《国共两党抗战成绩的比较》；其二，《共产党抗击的全部伪军的概况》。新华社在按语中写有这样一段话：“蒋介石先生在其所著《中国之命运》一书中曾说：‘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今观此二项材料，究竟真如蒋先生所说呢？还是相反：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这是关于问题的提出。

接下来，两份材料中列举了这样一些数字比较：“共产党抗击了全部侵华敌军共三十六个师团六十万人的百分之五十八（三十五万人），国民党仅仅抗击百分之四十二（二十五万人）。共产党又抗击了全部伪军六十二万人的百分之九十以上（五十六万人），国民党仅仅牵制伪军不足百分之十。”这是关于问题的依据。

两党成绩比较之后，新华社在结束语中肯定地表示：“由此可知，蒋介石先生说‘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是完全没有根据的……很明显的，不是‘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而是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1]这是关于问题的结论。

新华社按语与结束语的发表，头一次针对蒋著提出了中共自己的口号：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并且头一次以对立的方式，将国共的两个口号摆在一起。

8月25日，《解放日报》发表题为《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的社论。实际上就是以社论的方式，为新华社的两份材料作结论。社论再次引证国共抗战成绩比较，并以这样的方式收尾：“（让我们套几句《中国之命运》来作本文的结束吧！）‘如果今日的中国，没有中国共产党，那就是没有了中国。如果中国共产党革命失败了，那亦就是整个中国国家的失败。简单的说，中国的命运完全寄托在中国共产党。如果中国共

〔1〕 本段及以上两段引文，见《国共两党抗战成绩的比较》，《解放日报》1943年8月24日，第1版。该按语《毛泽东年谱》（中卷，467页）有所记载，但未说明是否为毛所撰写。

产党没有了，或是失败了，那中国的国家就无所寄托，不仅不能列在世界上四强之一，而且要受世界各国的处分。从此世界地图上面，亦将不见中华民国的名词了。'"〔1〕

按照对方的逻辑，回答对方的问题，这是论战中时常采用的方式。

如前所述，蒋著所提出的是两个问题，首先是哪个党才能救中国，其次是中国的政治归宿。首先通过对前者的论证，再将后者纳入前者的政治轨道，因此，后者才是"中国之命运"最终归结。然而，延安对蒋著的批判表现为这样一个特点：将问题的范围基本限于前者，关于后者的论述十分简略。陈伯达在其文章中有关这个问题的回答，几乎只有一句话："让以民众为主人翁的新民主主义的新中国诞生出来吧！"〔2〕范文澜在其驳蒋之文中多说了几句："现在所要建立的中华民主共和国，只能是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3〕陈、范所指，当然就是中国的另一种政治前途。但两文均点到而止，没有就此问题作进一步的展开说明，从这个意义上讲，延安仅回答了蒋著所提问题的一半。

"中华民主共和国"的提出，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都是对"中华民国"的否定。由于这一点涉及抗战初期中共的四项承诺，〔4〕延安所以不在这个问题上过多纠缠，显然是为保留政治上的回旋余地。同样，延安对蒋著的批判仅由一批学者出面，而不是政治领袖，这种安排也是保留余地之意。

对于这个遗留问题，中共的回答放在两年之后。1945 年 4 月，中共召开七大，毛泽东将其开幕词定名为《两个中国之命运》。毛毫不含糊地指出："中国之命运有两种：一种是有人已经写了书的；我们这个大会是代表另一种中国之命运，我们也要写一本书出来。"〔5〕

〔1〕《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解放日报》1943 年 8 月 25 日，第 1 版。蒋著版本甚为庞杂，以上引文与本文前面引文，文字上略有出入。

〔2〕《评〈中国之命运〉》，《解放日报》1943 年 7 月 21 日，第 4 版。

〔3〕范文澜：《谁革命？革谁的命？》，《解放日报》1943 年 8 月 1 日，第 1 版。

〔4〕1937 年 9 月发表的中共四项承诺，其中表示："孙中山先生的三民主义为中国今日之必需，本党愿为其彻底的实现而奋斗"；"取消一切推翻国民党政权的暴动政策及赤化运动"；等等。见《周恩来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4 年版，77 页。

〔5〕毛泽东：《两个中国之命运》，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 年版，17 页。

“两个中国之命运”，这是国共两个口号各自的政治逻辑的必然结论。至此，中共完成了对蒋著所提全部问题的回答。

结束语

国共两党原本就是依据不同的阶级基础、代表不同的阶级利益而组建起来的具有严格意义的阶级政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建立，把两党之间原本单一的阶级对立关系，变为民族与阶级、合作与对立双重关系的交叉。问题在于，无论形式还是性质，民族统一战线都是一种超阶级的政治组合。由于这一政治组合在国共关系中居于主导地位，因此，至少从现象上讲，必然形成民族意识对阶级意识的挤压。蒋著的一项主要内容就是批判阶级观点，主张“使中国的政治为全民政治，而不是阶级政治”[1]。此言的实质，就是以否定阶级政治的名义，否定国民党之外其他的政治存在。

蒋著的出版真正引起毛泽东警觉的，正是它以民族模糊阶级的论点。7月30日，毛指示彭德怀：“望将延安民众大会通电、解放报社论，及陈伯达、范文澜评《中国之命运》等文多印广发，借此作一次广大深入的有计划的阶级教育，彻底揭破国民党的欺骗影响，不要把此事的重要性看低了。国民党思想在我们党内是相当严重地存在的。”[2] 所谓国民党思想，就是只讲民族不讲阶级，要求通过对蒋著的批判展开阶级教育，就是既要讲民族，又要讲阶级。

之后，毛泽东又告诫全党：“蒋介石在他的阶级敌人面前是警觉、坚定、明确的，每个共产党员都要学习这一点，他是阶级政治家。”[3] 蒋著与陈文中的一项主要内容，就是各自将两党的历史关系重新作了一次政治清算。这种政治清算的实质，正是两党的阶级关系警觉、坚定、明确的表现。

“没有国民党就没有中国”，“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就口号而论，不仅响亮，而且具有一种特殊的鲜明性质。正因为它鲜明，一经推出，

〔1〕《中国之命运》，124页。

〔2〕毛泽东：《关于审干的九条方针和在敌后的八项政策》，1943年7月30日，《毛泽东文集》，第3卷，53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481页。

立即成为两党的两面旗帜。

“中国之命运”这道命题，提出了在中国应当选择一个什么党的问题。这是一种具有强烈的排斥性质的选择。这种排斥性质的选择提出于国共合作的框架之内，从这个意义上讲，所谓中国之命运，实际上就是国共合作之命运。蒋著的出版及其政治后果集中表现为这样一个问题：它以著书立说的方式，为国共合作的政治前途，完成了理论意义上的埋葬。

（原载《历史研究》2008 年第 4 期）

第三辑

联合政府的谈判与抗战末期的中国政治

1944年9月提出的联合政府口号，是整个第二次国共合作时期中共最高的政治要求。这个在抗日战争末期提出的口号，将争取怎样一个抗战结果的问题提了出来。

联合政府的口号所要否定的是：国民党一党训政的国家政体；所要争取的是：改变旧有的国共合作的基础与方式，促成中央政府权力再分配。

联合政府的谈判过程，是抗战末期中国政治全部背景的集中体现。迄今，有关研究基本围绕谈判本身而展开，侧重于双方条款的具体比较。然而，与通常相反，此次谈判的主要特征在于：谈判本身并不重要，谈判的核心并不在于谈了什么、怎么谈，而在于提出了什么问题，问题又是怎样提出的。因此，背景的作用极为突出，背景在相当程度上直接决定谈判的走向与进程。本文侧重于研究背景的多种构成，以及多种背景的混成所产生的政治合力，由此论述背景与谈判的关系。

背景与谈判

1944年5月初，国共代表张治中、王世杰和林伯渠在西安会晤，中断近一年的国共谈判再度恢复。1938年，周恩来要求八路军编为3军9师，1942年林彪提出4军12师，此次林伯渠要求是6军18师。这几个数字表明，国共合作七年来，国共谈判的基本内容没有实质性变化。一切似乎表明，这又是一次周而复始的例行谈判。

然而就在西安谈判之际，中国战场的局势急剧动荡起来。3月底，

日苏两国签署两项协议，一是《关于北萨哈连日本油矿和煤矿租借区移交苏联的议定书》，一是日苏渔业协定延长议定书，萨哈连即库页岛。日苏这两项经济协议本身并不重要，然而，毛泽东迅速识破其背后的战略意图。4月5日，毛判断："近日，日将库页岛权益还苏，北和苏联，南抗美、英，进攻中国（打通平汉路甚至粤汉路），'扫荡'敌后，东条此项政策，更加明显，因此日蒋冲突今年必更剧。"[1] 十余天后，代表日军此项战略意图的"一号作战"在河南发动。

与之相较，重庆统帅部的反应颇为迟钝。军令部长徐永昌在日记中也记载了日苏两项协议，说明徐的关注，然其没有作出任何判断，说明徐尚未读懂。直至5月中旬，徐才写下这样一段话："纽约时报昨日社论云，日本基于日苏库页岛协定之保证苏联继续在远东保持中立，故敢自东三省抽调精锐部队向西、南两方发攻势。"[2]

"一号作战"发动近一个月后，"芸芸众生"这才回过头来将日苏两个经济协议读懂。仅此一点，足以展现毛泽东的过人之处。

"一号作战"发动之后，重庆统帅部对于日军的作战意图与作战方向的判断屡屡失误。军令部的看法是："本部判断，敌人之攻击：一、因抽兵而先发攻势，以防我反攻；二、声北击南，其目的恐仍在粤汉线；三、打击有力之汤部，防其活动并妨害我之抽兵。"[3] 汤部即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汤恩伯部。这个判断表明，重庆统帅部仅将日军的进攻看做一次战术性行动。

由于事前反应迟钝，事后又判断失误，加之腐败怯战，汤部迅速崩溃。

与之相同，国民党的政治反应也是迟钝的。河南战役之际，正值国共西安谈判之时，日军已逼近洛阳。王世杰对于战事失利颇为忧虑，但仍不乏闲情逸致，游览了华山，其观感是，"山中无泉无树，兴致不甚佳"。王完全没有意识到，河南的军事溃败正在演变为国共谈判的政治背景，用不了多久，王的兴致肯定更为不佳。

王世杰游山之际，毛泽东已迅速改变谈判方针。5月16日，毛提出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505页。

〔2〕《徐永昌日记》，1944年5月15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版。

〔3〕 同上，1944年4月24日。

一个总共20条的谈判方案，其中全国性问题3项，两党问题17项。该案的要点在于，一改过去两党谈判仅涉及两党问题，并且主要是军事问题的惯例，提出了全国性的政治问题。[1] 将“实行民主政治”的问题引入了国共谈判，这就从根本上改变了国共谈判的性质。

中共所以敢于提出全国性政治要求，主要是基于战局的变化。5月21日，毛泽东说：汤恩伯完全无能，“现在胡宗南也有一部分军队调到河南去了，如果胡宗南也和汤恩伯一样，蒋介石的三个主力就塌掉两个，中国政治局面就会起大的变化，国民党与共产党力量的对比也会起变化”[2]。也就是说，全国性政治要求的提出，是蒋介石的一部分主力正在“塌掉”的政治反映。

5月17日，国共代表移地重庆继续谈判。22日晚，林伯渠将中共新提的20条交王世杰、张治中。王世杰在日记中写道：林伯渠“在西安所表示之意见，似将完全撤废，如此翻覆，予与文伯均愤怒”，二人拒绝接受。[3]

尽管王、张愤怒，但更多的则是无奈。5月25日，洛阳失陷，日军在河南的攻势达到顶点。5月底，王、张拟出一个国民党的方案，即“中央政府提示案”，要点是允许中共编为4军10师。5月31日，王、张见蒋，认为：中共问题“即令为暂时的或局部解决亦属必要……且依予等所拟方案，如获中共大体接受，则即中共不诚意执行，政府之损失亦不过若干师之军费而已”。允许中共编为4军10师，其军费是要由政府负担的。王、张的意思是，以此将中共问题暂时解决，如不奏效，亦仅损失若干军费而已。6月3日，蒋对该案“未多更动，予以核定”[4]。

当蒋、王、张盘算着以多少师的军费解决中共问题时，中共对于国共关系的考虑已完全超出国民党的盘算范围。6月5日，中共召开城市工作专题会议，提出在抗战末期抢先进入中心城市的任务。刘少奇说：

〔1〕 全国性政治问题是：请政府实行民主政治与言论、出版、集会、结社及人身之自由；请政府开放党禁，承认中共及各爱国党派的合法地位；请政府允许实行名副其实的人民地方自治。两党问题主要有：中共军队编为16个军47个师，目前至少编为5军16师，等等。见《毛泽东年谱》（中卷），512页。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137页。

〔3〕 《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22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张治中字文白，但王均称文伯。

〔4〕 《王世杰日记》，1944年5月31日、6月3日。

我们现在进入城市的条件，超过世界各国的党……可以实行“先到为君，后到为臣”。在这里，刘少奇提出了君与臣的问题，也就是要在抢先进入中心城市的基础上，使中共成为“君”，而使国民党成为“臣”，从而根本改变国共地位。张闻天说：提出城市工作问题在思想上要有一个大的转变。过去认为国民党是老大哥，今后我们就是老大哥。毛泽东最后说：对蒋介石又拥护又批评……将来可能成立各党联合的民族联盟。[1] 这表明，毛已在设计未来的政权形式，联合政府的口号呼之欲出。

一方着眼于多少军费，另一方则着眼于谁为君、谁为臣，国共谈判在这种巨大的差异下继续进行。6 月 5 日，两党代表在渝互换提案。由于中共原 20 条为王、张所拒绝，此次中共改为 12 条，全国性政治要求仍为原 3 条。对于林伯渠此次 12 条，王世杰表示：“此函我等不能转陈，如彼欲我等收下，亦只能留在我与文伯之处。”[2] 这就是说，中共此次 12 条，王、张仍拒绝转交政府，仅以个人名义收下。半推半就，实际上就是收下了。

国共互换提案，标志着此次谈判告一段落。综上所述，以河南战役汤恩伯的溃败为背景，中共将谈判重点由要求 6 军 18 师变为要求实行民主政治。国共谈判的内容既然因背景的转换而转换，那么，随着背景的继续转换，谈判的走向必将继续转换。

调整国共关系的两个条件

日军在河南的进攻，构成了调整国共关系的第一个条件。如果说这个条件超出中共最初的预计，那么另一个条件则在预期之内，此即美国对国共关系的干预。

毛泽东年初作出恢复国共谈判的决定时即预测：国共“协调之时机，当在下半年或明年上半年”[3]。其原因，任弼时这样说：“也就是要当美国出来要求国共团结、实行对日反攻时，争取国民党承认我们提出的条

〔1〕 以上均见《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367、368 页。
〔2〕《王世杰日记》，1944 年 6 月 5 日。
〔3〕《毛泽东年谱》（中卷），493 页。

件。”[1] 中共的意思是，单纯的国共谈判是难以解决问题的，必须有美国的干预，而美国出面干预的时间，预计在下半年或明年上半年。美国为什么不早不晚会在此时出面？因为美军有可能于此时登陆中国，美国必将出面解决国共争端，以保美军作战顺利。

由于中共的底牌放在这里，因此重庆的谈判代表的姿态甚为从容。6月5日，即两党代表互换提案之前，林伯渠致电延安：“蒋目前虽极困难，但绝无解决问题诚意……具体解决问题，要在英美主力将要在远东战场行动时。所以，我们近几天并不急切去催张、王。”[2]

中共这个预测相当准确。6月20日，美国副总统华莱士抵渝，此行的目的之一，正是干预国共关系。在22日会谈中，“蒋先生力述中国共产党宣传之虚伪（广播述其拥护抗战、拥护统一、拥护蒋委员长等口号均绝对不可信）。蒋先生并谓中共确以苏联为背景”。对此，“华莱士氏初不甚信，经详谈后似亦相当的相信”。国民党曾于五届十一中全会表示，对中共问题采取政治解决，蒋最后说：“美国如期望中国政府‘政治解决’的主张成功，最好在对中共问题表示冷静，或更劝中共服从中央命令，不可一味督促中国政府速求解决。”[3] 蒋的意思就是不希望美国插手中共问题，以制止中共问题国际化。

华莱士访华前后，中共加强了对美宣传，重点强调国民党的政治制度与美国民主制的对立。《解放日报》在《欢迎华莱士先生》的社论中表示，罗斯福的四大自由在中共区域已“见诸实施”，而国民党则是“钳制舆论、统制思想”，要求“立即废止独裁、实行民主”，希望华莱士“帮助中国人民促进这些迫切需要的改革”[4]。

国民党实行一党训政制，其根据直接来自于孙中山的有关学说，主要是《建国大纲》。对于国父遗教，中共不能正面反驳，提出罗斯福的四大自由，目的在于摆脱国父遗教的束缚，动摇国民党的训政依据。

此后，《解放日报》于美国国庆日再度发表社论，称美国为“资本主义世界最典型的民主国”，“与社会主义的苏联成为民主世界的双璧”，表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任弼时年谱》，1944年4月15日，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

〔2〕 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107页。

〔3〕《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22日。此次会谈，王在场。

〔4〕《解放日报》1944年6月23日。

示国民党拒绝民主，因此，“民主的美国已经有了它的同伴……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和其他民主势力。我们共产党人现在所进行的工作乃是华盛顿、杰斐逊、林肯等早已在美国进行过了的工作”[1]。这些话是在传递这样一个意思：美国在中国应当另择“同伴”了。

华莱士相信何方之说姑且不论，不过美军的登陆问题则是一个现实问题，因此华莱士仍促使蒋同意了美军观察组进驻延安，以此为美军登陆作侦察准备。华莱士此行，开创了美国最高当局直接过问国共关系的先例。美国的介入，将给此后的国共谈判带来新的变数。

正当汤恩伯在河南溃败之际，6月6日，欧洲盟军发动了诺曼底战役，“关于欧洲第二战场之开辟，敬之极为兴奋，逢人便道，喜不可支”[2]。何应钦所以喜不可支，是指望盟军此举能够牵制日军的进攻，如同当年的珍珠港事件那样，将国民党从危机中解救出来。但欧洲第二战场的开辟，对日军的“一号作战”没有明显的牵制作用，何应钦不久便不能喜不可支了。

洛阳失陷后，重庆统帅部仍未摆脱混乱状态，判断日军将继续向西，进攻西安。6月12日，蒋介石批准了军令部所拟“预防敌人进入潼关”的指导方案。然而，日军发起了湖南战役。6月18日，即华莱士抵渝前两日，日军攻陷长沙。

作为洛阳失陷的政治反应，中共提出了全国性政治要求，长沙失陷也必然会产生其政治反应。7月2日，毛致电林伯渠等：“我党曾多次派大员赴渝谈判，有充分理由邀请张、王来延一商。如不能来两人，则来一人。”[3] 要求张、王赴延，是要造成一种两党对等的态势，从而提升中共的政治地位。

7月3日，国共代表于6月5日互换提案后首次会晤，林伯渠提出放宽民主尺度，邀请张、王赴延等四项要求。7月6日，王世杰答复林：中共“断不可空空洞洞的提出‘民主化’等条件以相搪塞，因民主化必须一步一步的实现”[4]。对于赴延一事，王未答复。指责中共的民主要求“空空洞洞”，成为国民党拒绝此项要求的主要理由。谈判因此搁浅。

〔1〕《胡乔木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130、131页。
〔2〕《徐永昌日记》，1944年6月7日。
〔3〕《毛泽东年谱》（中卷），524、525页。
〔4〕《王世杰日记》，1944年7月6日。

7月19日，毛泽东向党内发出通报：国共谈判无进展……林伯渠尚在重庆，但是根本调整国共关系，要待蒋更困难及美方施加更大的压力时才有希望。[1] 在这里，毛泽东提出了根本调整国共关系的两个条件，即日军的进攻和美国的施压。两个“更”即两个条件，此刻，这两个条件正在“更”为明显地表现出来。

洛阳、长沙失陷后，美国对蒋失去信心。7月7日，罗斯福提出将国、共军队全部交史迪威指挥，引发了后来的史迪威事件。蒋对此要求没有立即拒绝，因为简单地拒绝并不能解除盟国的信任危机，蒋必须通过一次重大的军事胜利稳定战局，从而在盟国面前证明自己，并在史迪威指挥权问题上争得较多的商讨余地。为此，蒋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整顿军队。

7月9日，蒋在官邸会议上说：“多亏有洛阳、长沙之败，否则种种腐坏现象俱不得知。”12日，蒋下达手令，“制定连坐法，以期振刷士气，挽回颓风”。连坐法为北伐时制定，后来弃置。此时，蒋重新祭出连坐法，以期收到整饬效果。21日，蒋在官邸会议上严厉地说：“外人看我们直不当人，豫湘战事失败下来，我们军事在国际上已无地位，此次如不能得到改革……则吾人真无人格、无羞耻。”讲话中，蒋“声色俱厉，数数击案如山响”[2]。

就在蒋严加整顿之际，衡阳战役正在进行。衡阳为广西门户，地理位置十分重要，更由于上述原因，蒋对该役寄予极大期望。在收到罗斯福要求将指挥权交史迪威来电第二日，蒋致电孔祥熙，表示：“中国战局并未如外人所观察者之危急，不久当能有事实之证明。”[3] 蒋所期待的这个事实证明，正是衡阳之役，蒋急需以此役的胜利以向世界“证明”自己。

衡阳守军为第十军军长方先觉所率的四个师，该役从6月22日起，8月7日终，历时47天，其间有过数次极为惨烈的攻防战。8月8日，方先觉率四个师长集体投敌，衡阳陷落。人们从蒋那里得到一个相反的“事实之证明”。

〔1〕《毛泽东年谱》（中卷），530页。

〔2〕《徐永昌日记》，1944年7月9日、13日、21日。

〔3〕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636页。

衡阳失守与联合政府口号的推出

衡阳之役的结果，意味着毛泽东关于根本调整国共关系的两个条件，即两个“更”，已经形成，这一点迅速反映在国共谈判中。

林伯渠于7月3日提出张、王赴延谈判的要求后，未得到张、王的答复。8月2日，王向蒋进言：“延安约请予或张文伯赴延安商谈之议，纵令彼之用意在延宕或对外宣传，我不可却之。盖我如完全拒绝，林祖涵势将托词要求返延安报告请示，此一谈判在表面上将告破裂或停顿，在目前举国乃至中外注目于此一谈判时，此种破裂殊多不利……蒋先生亦以予所言为是。”〔1〕

8月4日，王世杰约见林伯渠、董必武，通告两件事：“（一）予与文伯将给彼等所提十二条意见以书面答复，彼应促中共对中央六月五日提示案迅提切实答案；（二）如彼等有答案送来而其内容不太坏，予将提请中央派文伯或予本人偕林赴延安一商。”〔2〕国共于6月5日互换提案后，双方均未作正式答复，王所说第一件事，就是敦促双方互换答复。王同意赴延谈判，这在第二次国共合作以来前所未有，表明国共谈判的态势正在发生转换。

8月12日，王、张作出正式答复，关于中共提出的民主政治要求，王、张重申国民党五届十一中全会的决议，即在抗战结束后一年之内召开国大，实施宪政，表示：“此种申示，意义较为明豁，亦较为具体，倘中共欲于此种申示之外，更标举若干毫无边际之抽象文句，如‘实行民主政治’，‘保证自由’等等，于事实有何裨益?”〔3〕王、张屡称中共的民主要求“空空洞洞”“毫无边际”，屡以“具体”的名义与之抗衡，这无疑将促使中共提出一个“具体”的方案。

此刻衡阳战役已告失败，毛泽东迅速对国共谈判作出根本性调整。8月12日，《解放日报》发表社论《衡阳失守后国民党将如何》，毛泽东加写了一句话：“一切问题的关键在政治。”当日，毛泽东指示林伯渠：“衡阳失守，敌后抗战地位更形重要，我军四十七万须要求政府全部承认，

〔1〕《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2日。

〔2〕同上，1944年8月4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274页。

不要谈五军十六师了。”[1] 从5军16师到47万，这不是一个数字的变化，这就是政治。

8月17日，毛泽东提出建立联合政府的设想。这个即将推出的口号，将彻底改变国共谈判的性质，中共的民主要求不再是“毫无边际”[2]。

8月30日，林伯渠正式答复国民党6月5日提示案。如前所述，王、张对中共提案的答复是战后召开国大、实施宪政，而林的答复是：“一切问题，都看国民党有无准备实行民主政治的决心和诚意。如果有，就应该在抗战期中立即实行宪政，而不推在抗战之后。”[3]

当日，王世杰记载：林伯渠复函，“对于中央提示案肆意反驳……函末促请予与文伯赴延安一行”。对于中共立即实施宪政的要求，王已明白中共问题不是几军几师的军费能够打发了。为此，王向蒋建议：中共“如欲参加政府，政府可在行政院予以地位”。但蒋则对谈判颇为烦恼，接下来，王说：“我对中共之政策，应预想到二三个月后苏联参加远东战事，中共军队与苏联连（联）合时之状态。我应预采一种办法，防止苏联届时承认中共政治组织或接济其军火，使与政府对抗。”[4] 苏军入华参战，是抗战末期国民党高层极为关注的问题。将中共拉入政府，以防届时苏联承认中共为政府，此即王世杰主张继续让步的原因。

或许王世杰的一番话起了作用，9月4日，蒋同意王赴延，反条件是：“彼方必须派负责代表偕返陪都。”[5] 如前所述，王原本提出的赴延谈判的反条件是，中共对政府提示案的答复“内容不太坏”，现在，面对这个并非“不太坏”而且“肆意反驳”的答复，国民党的反条件继续降低，表明其已经完全处于招架之势。

1944年以来，在苏联的支持下，新疆各地反抗盛世才的活动此起彼伏。8月，盛世才下台，新疆局势动荡起来。这样，衡阳失守，史迪威

〔1〕《毛泽东年谱》（中卷），534页。

〔2〕毛泽东后来说：联合政府“这个口号是由于国民党在军事上的大溃退、欧洲一些国家建立联合政府、国民党说我们讲民主不着边际这三点而来的”。（《毛泽东在七大的报告和讲话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101页）

〔3〕《林伯渠文集》，华艺出版社，1996年版，406—411页。

〔4〕《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30日。两三个月后苏军参战，是王世杰的估计，这是抗战末期国民党高层不断估计的一个问题，雅尔塔会议才作出正式决定。

〔5〕《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4日。

的军权要求，新疆局势不稳，以及无法确定的苏军参战问题，使蒋的内忧外患骤然加剧。

9月4日，延安指示林伯渠："目前我党向国民党及国内外提出改组政府主张时机已经成熟。"要求召集国是会议，废除一党统治，指出："这是我们对于实施民主政治的具体步骤和主张。"[1] 9月15日，林伯渠在国民参政会发言中，公开提出联合政府的要求。至此，中共关于民主政治的主张，"具体"地提到了国民党面前。

联合政府旗帜下的第三势力

毛泽东关于联合政府的头一个批示，是要求与民盟的张澜、左舜生商讨。这表明，中共是把此一构想与民盟的反应联系起来一并考虑的。联合政府就是多党制政府，因此民盟赞成与否，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此一口号的成败。

民盟具有天然的反对一党训政制的政治本质，但也不会支持中共的武装割据，民盟"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的著名口号，代表了对国共两党的态度。在一个较长时间内，中共与民盟之间并未找到一种具体的政治合作方式。

民盟在抗战时期发起的政治运动，主要是宪政运动，但这面旗帜最后被国民党接了过去。1943年9月，国民党五届十一中全会宣布，战后一年内召开国大，实行宪政。于是，在宪政的旗帜下，民盟与国民党有所靠拢。

国民党作出宪政承诺后，张君劢、左舜生随即提议组织一个宪政筹备机构，蒋予以同意。拟定人选时，"蒋先生对左舜生、李璜等极不满，布雷亦极力反对章伯钧等等参加"。王世杰说："以上诸人之不足恃，予固深知，但抗战以来，政府措施为社会所不满者甚多，给此种人以发言机会，无形中亦可减少社会怨气。"[2] 意思是，这些人充其量是发发牢骚，不足为患。

这个机构的名称最后定为宪政实施协进会，隶属国防最高委员会，

〔1〕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4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323页。

〔2〕《王世杰日记》，1943年10月5日。

蒋任会长，孙科、黄炎培、王世杰为召集人，1943 年 11 月成立。决定会员名单时，“布雷对张澜之加入似极不赞同，结果彼于请示蒋先生后将张澜之名除去”[1]。民盟主席被除名，此即宪政运动前途的预兆。

此时，中共由于尚未提出更具吸引力的口号，一度决定参加宪政运动。毛泽东说：“中央决定我党参加此种宪政运动，以期吸引一切可能的民主分子于自己周围。”[2] 周恩来说：“这个运动先开端于中间党派……如黄炎培很积极。”“国民党现又提出宪政运动，是为了取得民主的政治资本来掩护党治，对付我们。”周赞成参加，以期“影响中间派”[3]。

显然，中共参加此项运动的着眼点是“吸引”“影响”第三方面。然而问题在于，宪政从来不是中共自己的旗帜，中共很难以这面首先由第三方面举起，后又被国民党接过去的旗帜，将第三方面吸引过来。因此，中共在宪政运动中的作为十分有限，实际上被边缘化。

然而，宪政运动的效果使第三方面自己教育了自己。如同周恩来所说，黄炎培最初十分积极，出面办了一个《宪政月刊》，高论盈庭，黄任发行人兼编委。从黄氏日记看，仅 1943 年 11 月，黄参与此类活动便有 11 次。不过，这些活动大体上就是上层人士之间无休止的磋商、座谈与酬酢，与其说是宪政活动，更像是上流社会的清议。当发现这个运动对于现实问题毫无干预之力时，黄炎培不无感慨地自责道：“如一群饥民，不思眼前如何得食，而争研究明午之菜肴如何方为精美。”[4] “眼前如何得食”，代表了第三方面对宪政运动的反思。

尽管宪政运动只是在“研究明午之菜肴”，但蒋仍对其作出政治规定。1944 年 6 月，蒋对黄炎培等人说：“各方民主潮流之高涨，是抗战七八年来一种收获，唯不宜借此攻击政府，除此一点外，民主潮流越高越好。”蒋氏此言颇可玩味。所谓政府即国民党一党制政府，不能攻击政府实际上便是不能攻击一党制，如此民主潮流愈高，便愈脱离民主轨道，故而“越高越好”。

结果，宪政运动成为脱离大众、冷冷清清的贵族运动。黄炎培当面

〔1〕《王世杰日记》，1944 年 10 月 18 日。

〔2〕《毛泽东年谱》（中卷），498 页。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 年版，572 页。

〔4〕黄炎培日记，1944 年 4 月 30 日，《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 5 辑，中华书局，1979 年版，50 页。

对蒋说："宪政运动热闹限于陪都，以有领袖主持于上，敢说敢写。内地则不然，以成都之开明，而茶酒肆尚有'莫谈国事'之禁条。"[1]

综上所述，"研究明午之菜肴"，此即第三方面以自身的经验，对宪政运动作出的结论。

当中共将联合政府的方案与第三方面磋商之初，后者反应并不热烈。1944年9月6日，林伯渠等致电延安，请示联合政府的提出方式。7日，延安复电："同意用我党中央的名义致函参政会，并利用林在参政会报告机会，提出我党关于改组政府之主张和步骤的办法。"[2] 以中共中央的名义提出，以表明这是一个正式的、郑重的提议。

9月14日，林将第三方面的意见报告延安：他们不赞成我用党的名义正式向参政会提出，因为这样会引起大争论，他们不便表态。他们赞成我在大会报告中顺便提出。15日，毛泽东复电：各民主党派既不赞成我党单独向参政会提改组政府事，即请作罢。至于林在报告谈判经过时是否应顺便提到此点，则请你们斟酌情形决定。[3] 可见当年毛对第三方面态度之慎重。最后，林伯渠是在向参政会作国共谈判经过这一专题报告时，以"顺便"的方式提出了联合政府问题。

如前所述，联合政府就是多党政府。这一口号的成败，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民盟的向背。蒋看出了这一点，迅即展开对民盟的分化，蒋的首选目标是投机性较强的青年党。王世杰记载："连日蒋先生延见左舜生、李璜，告以国民党决计扶植中国青年党，并将密令各党部与之合作。"[4] 蒋对左、李原本"极不满"，以至不愿其加入宪政协进会，蒋所以"扶植"这个"极不满"者，是因为青年党为民盟第一大党，将青年党分化出来，便在很大程度上分化了民盟。

蒋的目光没有失准，数日后，青年党开始投机。王世杰日记9月25日载："午后李璜来谈中国青年党候选参政员人选事，意欲于第四届参政会多获三四席。"王当即提出条件："予告以中国青年党过去之弱点，在连（联）络军阀，今后当设法断绝军阀关系，则信誉可增。""军阀"指

〔1〕 以上均见黄炎培日记，1944年6月14日。

〔2〕 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南方局党史资料·大事记》，重庆出版社，1986年版，241页。

〔3〕 同上，242页。

〔4〕 《王世杰日记》，1944年9月22日。

中共以及与民盟关系较密切的龙云等实力派，王的意思很明白，只要与之脱钩，一切好商量。

但是，国民党的分化政策收效甚微。联合政府的口号一经推出，立即显示出巨大的政治吸引力，它将第三方面从毫无作为的“研究明午之菜肴”的状态中解脱出来，向他们打开了“眼前如何得食”的大门。对于青年党亦如此，在参政会增加几个席位，远不及多党联合执政更具吸引力。10月10日，民盟正式发表政治主张，要求“立即结束一党专政，建立各党派之联合政权”。自此，在联合政府的旗帜下，中共与民盟形成具体的统一战线。

联合政府这面旗帜的政治优势是，以民主的多党制批判独裁的一党制。而民盟的归向的意义则在于：它使这面旗帜在理论上的优势，变为具体的政治优势。

史迪威事件的政治背景

迄今，关于史迪威事件的研究基本上围绕军权问题而展开，笔者的研究侧重其政治背景。

史迪威指挥权问题提出之初，蒋的考虑是复杂的、反复的。蒋一度曾“有取辱负重之意，拟以原则同意”。为此，蒋指定何应钦、徐永昌、刘斐三人对此作具体研究。何应钦“拟飞英一察美方艾森豪威在彼指挥情形”，即参考美国将领指挥欧洲盟军的经验，而徐永昌的意见是仅将第六、九两个战区交出，“先行试办，再为决定”[1]。

众所周知，史迪威指挥权的核心问题是中共军队是否归其指挥。有趣的是，徐永昌这个部分交权的方案最初曾为蒋所否定。7月23日，蒋与徐磋商此事，“蒋先生主张完全接受，理由：（一）八路军既归其指挥，当不能如前捣乱，否则其种种恶行及虚伪宣传不辩可明；（二）将来我军进出东三省时，必与苏军接触，有美人在中间，至少能得到公道”[2]。王世杰亦如是进言：“美国将领任此指挥之职，或可间接减少苏联加入远东战事后之困难。”王的印象也是“蒋先生似渐赞成罗议”[3]。

〔1〕《徐永昌日记》，1944年7月18日。

〔2〕同上，1944年7月23日。

〔3〕《王世杰日记》，1944年7月27日。

苏军问题，说到底还是中共问题。当然，上述谈话并不表明蒋已作出最后决定，但表明蒋也曾有过多角度的、有弹性的考虑，也曾有过将包括中共军队在内的全部军队交出更为有利的考虑。这表明，史迪威指挥权最初只是以怎样的方式、怎样的条件、怎样的范围交出更为有利的问题。然而，这种多角度的考虑、利弊的权衡一时难断，蒋需要在一种较为从容的条件下，与美方作余地较大的商讨，而这种从容的条件则又取决于战局的稳定。

史迪威问题的尖锐化始自衡阳战役之后，军事愈是失利，磋商的余地愈小，或者干脆就没有。在此局面下，蒋的不满情绪骤然加剧。9月18日，罗斯福向蒋发出一份措辞极为严厉的电报，称："因阁下延搁委任史迪威将军指挥中国所有之军队，致损失中国东部之重要土地。""盟军在太平洋之跃进诚属迅速，但除非阁下立即积极行动，在太平洋之迅速跃进对于中国战场之影响亦将不免有'来不及'之叹。"〔1〕其意思是再不将指挥权交出，盟军的胜利也"来不及"挽救中国战场的失败。此言的确十分蔑视，十分难听，十分刺激。

学界基本认定，在此电的刺激下，蒋作出了撤换史迪威的决定，却忽略了此一事件的政治背景。罗斯福来电是9月18日，而林伯渠提出联合政府的要求是9月15日，因而对蒋来说，实际上形成了这样一种局面：中共压蒋交出政权，而美国则压蒋交出军权。事实上，中共提出联合政府要求之后，周恩来立即起草了致史迪威的说帖，提出：我们坚决主张国民政府立即召集国是会议，取消一党专政，成立联合政府。向史迪威提出联合政府问题，事实上便将美国的军权问题与中共的政权问题联系起来。就在此刻，具有官方性质的美国新闻处广播："中国形势甚为严重，亟需成立联合政府。"〔2〕联合政府问题迅速国际化。

显然，原本相对简单的军事指挥权问题骤然复杂起来。蒋现在面对的问题是：如果接受美国的军权要求，便无法抵挡中共的政权要求。反过来，只有顶住美国，才能顶住中共。在这样一个背景下，史迪威问题急转直下，一发不可收拾。

9月下旬，蒋断然作出撤换史迪威的决定。正当史迪威问题尖锐化之际，9月28日，丘吉尔在英国下院演讲称："美国虽以过分之援助给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658、659页。
〔2〕《周恩来年谱》，583、584页。

予中国，该大国仍遭受严重之军事挫败。”如果说蒋对罗斯福尚不敢公开翻脸，但对丘吉尔便没有多少顾忌了。蒋决定拿丘吉尔开刀，将其不怕决裂、单独抗战的姿态公开摆了出来。

10月1日，蒋对僚属说：“外人非难我们……吾人即不顺从他们亦无甚大了不得，无论其不接济物质与金钱，我们仍抗战不屈，彼亦不能即以我为敌……今日吾苟一动摇，即要做英美之汪精卫，不亡国亦被瓜分共管。”下定决心不做“英美之汪精卫”后，蒋指示：“丘吉尔日前在其下院发表缅甸战事，离事实太远，有伤吾人，实甚应反驳，以军事发言人发出。”[1]

10月3日，重庆军委会发言人发表谈话，称美国的援华物资基本供给陈纳德的第十四航空队，中国东部军队所得，“自珍珠港事件以迄于今，其实际数量不足供给英美军队一个师作战力量一星期之用”。同日，《大公报》亦为此发表社论，称美国的租借法，“英国所得占百分之三十以上，而中国只得百分之一二！这如何说是‘过分’”？在作出这一系列公开表态后，10月5日，蒋约五院院长谈话，“蒋先生力言，我国单独抗战时较现在好，以后还是要准备单独抗战”[2]。

10月6日，罗斯福复电蒋，作出一半让步，同意解除史迪威中国战区参谋长职务，但要求保留其缅北战场职务。9日，王世杰向蒋进言：“不宜再拒绝罗斯福之议。”但蒋仍倾向于再拒绝。当晚，王又“往晤宋子文，彼亦主张再拒绝”。王世杰9日的一番游说使蒋、宋担心夜长梦多，于是反常地采取行动。10日晨，宋子文告诉王世杰，昨晚与王谈话后，“再向蒋先生请示，蒋先生意甚坚决，命其立即发电，昨晚夜半已去电拒绝罗斯福提议矣”[3]。9日半夜彻底拒绝史迪威之后，10日，蒋发表双十演说，公开表示：“我们抗战七年余，前四年半的单独抗战，固然是艰辛，而最近三年来与联合国共同作战的期间，我们的负担也是十分沉重。”[4] 至此，史迪威事件达到白热化。

此时正是美国大选投票前夜，罗斯福为避免麻烦，争取连任，迅速撤换史迪威，此一事件以蒋大获全胜而告结束。军权问题解决之后，蒋

〔1〕《徐永昌日记》，1944年10月1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5日。
〔3〕同上，1944年10月9日、10日。
〔4〕《中央日报》，1944年10月11日。

再回过头来解决中共问题。经过史迪威事件的一番波折，国共谈判出现新的动向。

罗斯福私人代表赫尔利于9月初使华，随后提出介入国共谈判的要求，未能获准。如前所述，蒋不愿美国插手中共问题，以避免中共问题国际化。自中共提出联合政府要求后，国共谈判已告停顿，形成对峙状态。为打开此僵局，于是，赫尔利走进了蒋的视线。10月13日，王世杰与蒋磋商："宜否由赫利将军出面调解政府与中共间之纠纷。蒋先生倾向于请其出任调解。"为此，王世杰提出几点意见："赫氏暂不赴延安(予与文伯亦暂不去延安)"，"赫氏可约在渝之林祖涵、董必武一谈"[1]。蒋对此表示同意。

接下来，10月16日，邵力子出面宴请林、董、王、张以及胡霖等几位参政员，意在缓和双方代表情绪。17日，赫尔利第一次约见林、董。当日林、董致电延安：赫尔利说，他约林、董谈话是蒋介石允许的，蒋也允许他必要时去延安。

综上所述，一个月来，中国政局的变化诡秘莫测，令人眼花缭乱。然而，所有这一切，尽在远居陕北窑洞里的毛泽东的掌握中。10月19日，毛对林、董来电作出批示："九月下半月至十月上旬，蒋对罗、丘压力，硬抗了几个星期。在此期间，对我方亦表示硬性。但在双十演说出了一通气后，又软下来。对美国软，对我方亦随着软些。邵力子召集的国、共及中间三方会议……即其表现。"[2]

毛这个批示既是对纷繁现象所作的一个梳理，也是对史迪威事件政治背景的说明。9月下半月至10月上旬，正是中共的政权要求与美国的军权要求对蒋形成双重压力之际，这两件事的产生过程本身并无直接关系，然而在提出过程中构成了事实上的合力。正因为如此，蒋这才将两个问题联系起来一并应对，对罗、丘的"硬抗"，与对中共的"硬性"相联系，此即军权与政权两个问题互为关系的反应，亦即史迪威事件的政治背景。

对美国的软，表现为蒋最终同意赫尔利介入国共谈判；对中共的软，表现为安排邵力子出面缓和情绪。同样，对一方软"随着"对另一方软，这仍然是两者互为关系的表现。那么，蒋为什么拒绝史迪威军权要求之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3日。

〔2〕《毛泽东年谱》(中卷)，551、552页。

后，又接受赫尔利介入国共谈判的政治要求？为什么“硬抗”之后忽又“软下来”？因为，蒋的政治危机并未因史迪威的罢免而彻底消除。

赫尔利介入下的三方谈判

10月18日，赫尔利第二次约见林、董，通告其拟定的斡旋程序的安排：首先约林、董与王、张会晤，得出初步结论后他再与蒋谈，蒋同意后他便到延安与毛谈。

10月19日，赫尔利就此程序与王世杰磋商。王记载：“赫利将军约余与文伯在彼之寓宅与林、董晤谈。予谓此甚不便，亦无益。”针对王的说法，赫尔利说：“林、董表示愿求得统一，并谓中共愿拥护蒋委员长。”王则不屑一顾地说：“此种表示为彼等一贯之词。”见其斡旋安排的第一步便迈不开，赫尔利打出一张牌，他说：“美军不久即将在中国海岸登陆，如届时中国仍然分裂，中共在美军登陆地区之军队不受中央政府指挥，则美军将如何应付?”不动声色的几句话，将抗战末期中国政治最为微妙的那层纸捅破。

美军登陆与苏军参战两个问题，既是赫尔利急于插手国共谈判的原因，也是蒋屡屡宣称“单独抗战”、屡作“硬抗”状之后又“软下来”的根本原因。因为美、苏两军如与中共联合，蒋便无法“单独”控制局面了。

接下来的谈话阻塞顿开，王说：“予与文伯暂不与林、董在赫氏寓宅晤见，但予将拟一解决中共问题方案，请其考虑后以彼之名义提出。”对此方案，赫尔利明确要求道：“承认中共为政党及承认实行民主政治两点，似不能不列入。”当晚，王见蒋，“蒋先生谓不妨即时承认中共之合法地位，任其公开”[1]。蒋、王“软下来”。

由国民党拟订方案，而又以赫尔利的名义提出于中共，意在借助美方对中共施压。同时，国共谈判的方式，自此由两方变为三方。

10月21日，王世杰午前与赫尔利晤谈，出示与张治中所拟之解决方案，“彼甚赞成”[2]。23日，赫尔利第三次约见林、董。翌日，林、董报告延安：赫尔利说，蒋介石21日交给他一个方案，被他拒绝。据赫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0月19日。

〔2〕同上，1944年10月21日。

尔利说，蒋的方案意思是要消灭共产党。[1] 一切都清楚了：赫尔利在王世杰面前称“甚赞成”，在林、董面前又称予以“拒绝”，翻云覆雨，两面邀宠，赫尔利迅速奠定了他在国共两党之间政治掮客的地位。

如前所述，蒋、王同意赫尔利介入国共谈判有一个条件，即“赫氏暂不赴延安”。然而，赫尔利为使其斡旋快速展开，则必须尽早赴延。于是，出现了下面一幕。

11月3日，赫尔利与王、张磋商中共问题。赫尔利称，美国不少人反对他的调解，但他仍“决意尝试，并拟于日内赴延安与毛泽东面谈”。结果，王、张“当即赞同其前往”。王世杰一向行事谨慎，赫尔利赴延如此重大的问题竟然不经请示蒋而自行批准，看来他遇到了一个难以拒绝的特殊要求。11月4日，王“晚间与蒋先生谈赫利拟赴延安事”，王称：“彼此项计划必已先征罗总统之同意，故予昨日赞成之……蒋先生亦以为然。”[2] 王的意思是，刚刚在史迪威问题上拒绝罗斯福之后，在赫尔利问题上不能再拒绝罗斯福了。其实，赫尔利赴延已得罗斯福同意，很大程度上是王的猜测，结果却是自己吓唬自己，于是不待候准“当即赞同”。蒋、王再度“软下来”，赫尔利取得赴延批准。

接下来发生的事众所周知。赫尔利于11月7日赴延，带去一个由王、张修改的五点方案，核心是中国只有一个中央政府和一个军队。11月10日，赫尔利偕周恩来返渝，带回一个与中共签署的五点新协议，核心是改组现政府为联合政府，改组军事委员会为联合军事委员会。数日内，赫尔利一口气赞同了两个截然相反的方案。新方案在国民党一方引起的震动可想而知，但王世杰仍向蒋进言：“不可使赫利成为史迪威尔第二。”[3] 意思是，刚刚赶走史迪威，不能再将赫尔利赶走了。国共双方都未料到，赫尔利介入之初，竟是一把双刃剑。

11月12日，蒋、王决定提出一个修正案。13日，王与赫尔利磋商此事，王对要点作了强调：“‘联合国民政府’及‘联合军事委员会’等名称必须删改。”14日，王、张拟出修正案，同意中共参加政府和军事委员会，但是，“对于邀共产党人员参加政府及军事委员会一节，拟不明

〔1〕《毛泽东年谱》(中卷)，552页。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3日、4日。
〔3〕同上，1944年11月11日。

白列入协定中，但拟口头向赫利及中共作此然诺”[1]。该案的核心是变联合政府为参加政府。

11月21日，王、张将修正案交赫尔利。王记载：“彼要求将中共‘参加军事委员会’改为以委员资格参加军委会，予当即同意。未几，彼忽大发牢骚……力称政府不愿求得解决，而中共则希望觅得解决。”如前所述，赫尔利曾坦言他介入国共谈判的原因，即美军登陆问题，这回他道出另一原因：“美国之意在防止苏联于加入远东战事后承认中共政府为对手，而中国政府则藐视此危机。”意思是要国民党理解他的良苦用心。尽管赫尔利大发牢骚，但如同蒋一样，出了一通气后又软下来，结果是，“彼最终谓愿将政府修正案持示周恩来，并与周恩来作更大之奋斗”[2]。赫尔利再度翻云覆雨。

赫尔利主动提出予中共军委会委员资格，其本意是为中共多少争得一些地位，反映出他对异国政治的隔膜。正因为该职毫无作用，王世杰才能“当即同意”。

该修正案共三条，第二条为：中共“将其一切军队移交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统辖，国民政府并指派中共将领以委员资格参加军事委员会”[3]。如前所述，参加政府一事仅作口头承诺，不列入条款。毛泽东对这个修正案的批示是：“党治不动，请几个客，限制我军。”[4] 党治是高于政府的，党治不动，中共在政府中只能是客人的地位，主人仍是国民党。“请客”即参加政府与联合政府的区别所在。

11月22日，在赫尔利安排下，周恩来与王世杰见面。王对国民党坚持党治这样说明：“国民党如宣告结束训政或党治，则事涉孙中山先生建国大纲之变更，自非经过党代表大会不能决定，即蒋先生亦无自由决定之权。”[5] 孙中山在《建国大纲》中提出军政、训政、宪政这一著名的政治公式，这一回国民党再次祭出国父遗教，作为坚持党治和训政、抵制联合政府的依据。

然而问题是国父遗教可以抵挡他人之口，却不能抵挡日军的进攻。自8月衡阳失守后，广西大门洞开，日军随后发起广西战役。11月10

〔1〕《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13日、14日。
〔2〕同上，1944年11月21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294页。
〔4〕《毛泽东年谱》（中卷），560页。
〔5〕《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22日。

日，即周恩来抵渝当日，桂林失陷，两日后柳州失守。与此同时，新疆地区在苏联的支持下爆发武装起义。11 月 12 日，起义武装成立了“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临时政府”。这样，西南、西北均呈动摇之势。此刻，中共已在考虑一项更为强硬的方案。12 月 7 日，周恩来返延，赫尔利斡旋下的国共谈判第一回合以失败而告结束。

赫尔利的介入，是第二次国共合作以来，世界大国的代表第一次直接斡旋国共谈判。中共问题的国际化，标志着中共政治回旋余地的扩展。自 9 月 15 日中共提出联合政府要求后，国民党方面置之不理。赫尔利的斡旋尽管失败，然而联合政府的议案却因其介入被提上了谈判议程。问题在于：联合政府一经提上议程，国共谈判事实上便确立了一个崭新的政治基点。

民盟介入下的四方谈判

周恩来重庆谈判之际，国民党的军事形势继续恶化。日军攻占桂林后，继续向西，指向贵州。11 月 24 日，蒋在官邸会议上怒责各级机关不振作，“张文白冷笑曰：仅如此说说恐终无效。冷嘲慨叹兼而有之，蒋先生无言”[1]。蒋已智穷力竭。11 月 30 日，王世杰就贵州防务询问张治中，张答：“敌来则不可守，敌不来则可守。”[2] 国民党几乎丧失抵抗能力。12 月 2 日，日军攻占贵州独山，重庆震动。12 月 3 日，蒋召集军政会议，布置“渝市之紧急处置与警卫”[3]。如同河南、湖南战役一样，广西战役也必然产生其政治反应。11 月 20 日，周恩来由渝致电延安：“蒋在目前至多只能接受联合统帅部，请客式政府……我们须以联合政府及解放区委员会去逼求。”[4] 此即“中国解放区联合委员会”，简称“解联”，这是中共作为对联合政府的配合，酝酿的另一政权形式。其性质是：“地方性的联合政权，不是第二中央政府，但同时，又因为国民党政府必不承认它，故又是独立性质的地方政权。”[5] 一句话，“解联”就

〔1〕《徐永昌日记》，1944 年 11 月 24 日。
〔2〕《王世杰日记》，1944 年 11 月 30 日。
〔3〕《徐永昌日记》，1944 年 12 月 3 日。
〔4〕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传》，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 年版，574 页。
〔5〕《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 13 册，48 页。

是“作为尔后组成独立政府的初步步骤”[1]。

11月23日，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主席团讨论这个问题，刘少奇说：解放区联合委员会快点成立好。[2] 25日，毛致电周：“请与有关朋友商解放区联合会事……你回延后准备即开七大，并接着不很久即开解联。”[3] 12月7日周返延，中共当日决定：筹建解放区联合委员会。

12月8日，毛、周一同会见美军驻延安观察组组长包瑞德，希望通过包瑞德这一非正式的渠道，将“解联”一事非正式地传递出去。毛说：我们愿意在今天、明天甚至后天回到联合政府中去。但是，到了大后天，等到重庆、昆明、贵阳、成都、西安都失守以后，我们就不会按照我们早先提出的条件去参加了。毛之所言，是判断日军将继续进攻，国民党将继续丧师失地，此即中共准备成立“解联”的基本考虑。

接下来包瑞德谈了几点意见，关键有三点：其一，成立“解联”将使蒋关于中共是叛乱分子的说法得到证实，意思是予蒋以口实；其二，美国舆论或许认为你们是叛乱分子，意思是得不到美国的支持；其三，如果日军被击败你们将十分难堪，意思是国民党也有获胜的可能。[4]

包瑞德提出的几个问题看来引起了中共的重视。12月9日，毛说：在目前情况下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也要从反面考虑一下……要想到美国不帮助，蒋介石取消八路军，中间派不赞成，我们是否会孤立。[5] 之后，刘少奇也表示：与美国交涉来往还要一个时期，在此期间，不必搞解放区联合委员会。[6] 于是决定“解联”暂缓成立。

为改变长期被动局面，蒋展开了一轮政治反攻。国民党原拟战后召开国大，1945年1月1日，蒋发表元旦公告，表示可不待战争结束即开国大，以提前行宪的名义来缓解政治压力。同时，蒋还有另一手安排，1月4日，蒋指示王世杰：“可于行政院成立一个‘战时行政会议’，即一种战时内阁，由七人至九人组成。中共及其他党外分子可参加此会议。”蒋并嘱王起草条例。显然，由于中共和其他党派可以参加，这个战时内阁在形式上也具有一种“联合政府”色彩。王当即领会到，“此一计划意

〔1〕《胡乔木回忆毛泽东》，369页。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456页。

〔3〕《毛泽东年谱》（中卷），561页。

〔4〕D. 包瑞德：《美军观察组在延安》，解放军出版社，1984年版，91—98页。

〔5〕《毛泽东年谱》（中卷），564页。

〔6〕《刘少奇年谱》（上卷），457页。

在容纳中共所谓‘联合政府’之要求，而谋中共问题之解决”[1]。但党治未取消，战时内阁仍然是请客式的“参加政府”性质。1月5日，王世杰迅速拟订条例。当晚，王与赫尔利商定：“由赫氏电复毛泽东，并建议请子文及予与张文伯赴延安一行。”[2] 由赫尔利率领宋、王、张带着战时内阁的方案赴延，是要将球踢给延安。

1月11日，毛泽东复函赫尔利，婉拒其赴延安要求，提议：“在重庆召开国是会议之预备会议，此种预备会议应有国民党、共产党、民主政团同盟三方代表参加，并保证会议公开举行。”[3] 将国、共、美三方秘密会谈，变为有民盟参加的、公开的国是会议，不仅把球踢回重庆，蒋的政治设计与精心安排亦被打乱。王世杰称：“此一变化又为出政府预料之外。”[4] 毛再次胜蒋一筹。

最后，战时内阁定名为“行政院战时政务委员会”，1月15日由国防最高委员会通过其条例。战时内阁既然是在形式上模仿联合政府，因此与中共一样，国民党首先想到的也是与民盟接洽，如无民盟参加，这个机构便毫无意义。因此，条例通过后，王世杰当即提议：“暂缓对外发表，俾便先向各党派作一度接洽。”对此，“蒋先生亦赞同”。当日，王世杰“与左舜生谈战时政务委员会事”，然而“左与中共似有相当默契，颇不赞同单独参加”，王只得“严词促其采取独立的立场”[5]。鱼不上钩。

如前所述，联合政府提出之后，国民党立即展开对民盟的分化，首选目标即青年党。1944年11月，蒋曾召集特种会议，决定：“对共党以外之各党派应采宽放政策”，“对各党派均可合作，对青年党更可首先表示，本党即可通饬各级党部不必与青年党冲突”[6]。然而，国民党拿不出较之联合政府更具吸引力的口号，因此在一个较长时间内其分化活动成效不大。

1月15日，即王世杰与左舜生谈话当日，民盟发表时局宣言，重申：“立即结束一党专政，建立联合政权。”这个宣言的起草者，正是先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4日。

〔2〕同上，1945年1月5日。

〔3〕《毛泽东年谱》（中卷），572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11日。

〔5〕同上，1945年1月15日。

〔6〕唐纵日记，1944年11月10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470页。

为蒋私下召见许以扶持，后又为王世杰严词敦促的左舜生。[1] 战时内阁条例通过当日，即遭遇民盟此一宣言，国民党诞下一个死婴。

正当国共形成新一轮对峙之际，国民党的立场突然反常地松动。1月30日，王世杰、张治中向周恩来表示：倾向于召集党派会议。[2] 2月2日，王、周会谈，“对于召集若干国民党以外人员及无党无派人员，开会协商一事，彼此已大体同意”[3]。当日，周报告延安：蒋介石、王世杰有可能接受党派会议。[4]

2月3日，王世杰迅速拟出一个新方案，将会议名称由党派会议改称政治咨询会议，理由是便于无党派人士参加。会议由“国民政府召集，中共、国家社会党、中国青年党、民主同盟各派一人至三四人不等，并约其他无党派人士数人参加，商议结束训政，统一军事及容纳国民党以外之人于政府之方案”。当日，王将该案交周，然后，王“偕张文伯面陈蒋先生，蒋先生以为可行”[5]。国民党同意将会议主题定为“商议结束训政”，这样，国共立场已大体接近。

此时，“一号作战”已结束，攻占独山是整个侵华战争中日军的最后一击，但很快便撤出，重庆局面已趋稳定。然而在这样的局面下，国民党的立场突然大角度转变，引起了毛泽东的警觉。此刻，全世界的目光聚集雅尔塔，决定战后世界秩序的雅尔塔会议即将于2月4日召开。2月3日，毛致电周，判断：“苏联参与东方事件可能性增长。在此种情形下，美、蒋均急于和我们求得政治妥协。”[6] 这个判断非常准确，雅尔塔会议的一项重要议程正是决定苏军入华参战。美、蒋之所以急于妥协，正是要在苏军入华之前解决中共问题，以防中共与苏军联合。5日，毛指示周：“对王世杰提案不完全拒绝……请于三四天内探明各方真意后回延。”[7] 16日，周返延。

3月1日，蒋宣布当年11月召开国大。15日，中共发出内部通知，拟于七大时建议，在延安召开解放区人民代表大会，“准备成立中国人民解放联合会”。这样，在国民大会与解放区大会的对立中，此次国共谈判宣告终止。

〔1〕 黄炎培日记，1945年1月13日。
〔2〕《周恩来年谱》，599页。
〔3〕《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2日。
〔4〕《周恩来年谱》，600页。
〔5〕《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3日。
〔6〕《毛泽东年谱》（中卷），576页。
〔7〕 同上，577页。

结束语

国共此次谈判从1944年5月至1945年2月，历时近十个月。谈判的中心由最初的6军18师发展到最后的联合政府，中国政治在一个短时间内出现跳跃式发展。毛泽东充分展现出了历史进程中领袖的作用。

此次谈判的背景构成主要是四个：日军的进攻，美国的干预，预测中的苏军参战，民盟的背向。其中，日军的进攻时间长、范围广；美国的干预因其实用主义而不乏弹性；苏军参战问题则是一种特殊的隐性背景，时隐时现；联合政府的谈判游移不定，正是背景的表现不确定的反应。

此次谈判是整个抗战时期国共最后一次谈判。抗战之初，在抗日的前提下，中共取消苏维埃政府，国共实现第二次合作。抗战末期，随着联合政府的提出，原有的合作基础与方式发生动摇。毛泽东对赫尔利说："中国需要在民主的基础上团结全国抗日力量。"[1] 把民主作为抗日的合作基础，也就是在抗日这个原有前提的前面，中共再加上一个前提。前提的前提，其实质就是根本调整国共合作的基础，争取一个有利的抗战结果。

联合政府的性质，是对一党训政的政治否定。毛泽东说："我们对国民党的方针，自国共合作以来，就是改良方针……现在的口号是改组政府、改组统帅部。这个口号不是改良主义的，而是革命性的。"毛称"这是一个原则的转变"[2]。

从改良到革命这一原则的转变，标志着中国政治主题的转换。早在抗战之初，毛泽东就提出："要把民族革命与社会革命贯通起来。"[3] 联合政府的口号，其意义在于：它将两种不同性质的革命贯通起来，从而将战时与战后两个不同历史阶段的政治主题，紧密地衔接起来。

（原载《中国社会科学》2002年第5期）

〔1〕《毛泽东年谱》（中卷），556页。
〔2〕同上，553、576页。
〔3〕同上，17页。

论国共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

1945年8月下旬至10月上旬的国共重庆谈判，从现象上看，是一起相当显赫的历史事件。[1] 首先，它是毛泽东与蒋介石以国共最高领导人的身份举行的仅有的会晤；其次，它发生在战时与战后两个历史阶段交替之际。这种人物与时间的组合，构成其所以显赫一时的足够根据。

那些在历史的某个非常时刻，发生在两位政治对手之间的“双雄会”，从来是中国传统的政治文化着力渲染的话题。毛、蒋二人的重庆会晤，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人们的这种文化趣味，同时也在很大程度上主导着人们对重庆谈判的观察。胡乔木说：“重庆谈判是抗战胜利后中国发生的头等大事，它承前启后，对未来具有决定意义。”[2] 这个关于重庆谈判历史地位的高度定位，与它的高知名度是对称的。一直以来，人们对这个论点没有疑义。

问题的视角与问题的提出

第二次国共合作后期（1944—1946），中国政治的主题之一是中共提出的联合政府口号。这个口号的对立面，则是国民党长期推行的一党训政制。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构成此一时期中国政治的基本内容和基本线索。也就是说，重庆谈判首先是这一政治对立在其运动过程期间，发生的若干次对抗之中的一个回合。从这个意义上讲，重庆谈判并

〔1〕 有关重庆谈判的著述早已具有相当规模。本文关于该项谈判的背景、范畴、基础、主题与结论等方面的研究，与以往的论述均不相同。

〔2〕《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423页。

不是国共在一个全新的政治范畴之内，举行的一次具有全新意义的谈判。本文所以首先提出这个问题，是要首先为观察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确立一个基本视角。

重庆谈判又是在对日战争结束这一全新背景之下，国共根据若干全新条件，举行的一次带有若干全新成分的谈判。也就是说，它不是一次简单的重复。中日战争由国、共、日三个参战方构成两国三方的战争形式，随着日方退出，原有的日占区是变为国统区还是解放区，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国共的战后地位。从日本传出投降消息到中共决定毛泽东赴渝谈判，大约是两周的时间。其间，国共为进占更多的日占区，在军事、政治、外交三个层面展开了空前的较量。其结果，决定了两党的力量对比，从而也决定了重庆谈判双方的基本条件。这是观察重庆谈判政治性质的第二个视角。

本文将通过以上两个视角，对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作一次较为具体的观察。本文将提出的问题是：重庆谈判的知名度与它的历史地位并不对称。

国共关系的调整与条件

第二次国共合作，是在原有的国民党一党训政的政治秩序之内建立的一种不对等的合作关系。所以采用此一方式，从根本上讲，是当时的国共力量对比在政治上的反映。这就是说，国共政治关系能否调整以及调整的程度，取决于国共力量对比的消长以及消长的程度。

1944 年 4 月至 12 月，日军在中国战场发动了最后的战略进攻，即“一号作战”，国民党军事力量在豫湘桂战场遭受重创。“一号作战”对于国共关系的影响在于，它极大地削弱了国民党，从而引起国共力量对比的消长。为此，1944 年 9、10 月间，中共先后提出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与联合统帅部的要求。中共所以敢于提出此一口号，主要是基于对国共力量对比的判断。周恩来这样表述：中共正规军 57 万，民兵 220 万，“几已达到国民党现有部队的相等数目”；中共建立了 591 个县政权，“几已达国民党政府失去的七百二十一县的百分之八十二”[1]。力

〔1〕 周恩来：《如何解决》，《解放日报》1944 年 10 月 12 日，第 1 版。

量对比的相对平衡，必然引出政治关系的平衡要求，而联合政府正是这样一种政治反映。

联合政府口号的对立面就是国民党执政以来所推行的一党训政制，联合政府口号将国共关系的调整提了出来，同时也将废除训政制的国家政体提了出来。作为对中共此项要求的回应，国民党的对案是允许中共参加政府和军事委员会。那么，“联合”与“参加”的区别何在？毛泽东当即识破其实质，他说：“党治不动，请几个客。”〔1〕

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从形式上看两者甚为相近，而实质上则是截然不同的两个概念。国民党政治体制的核心是党治，即党高于政府。党与政的这种指导与被指导的关系，构成一党训政制国家政体。“参加政府”从形式上看，其他党派获得了几个政府席位，似乎也是一种“联合政府”，然其核心在于保留了党治，党治不动而参加政府，他党在政府中便只能居于客人的地位，而主人仍是国民党。因此，参加政府就是“请客式政府”〔2〕。相反，联合政府的核心是废除党治，只有废除党治才能废除训政制，各党派才能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政治平等。总括而论，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的区别在于：党治废除与否。这样，围绕联合政府还是参加政府，国共形成了长时间的政治对峙。

国共关系的调整与反调整，最终结果并不取决于谈判，而是取决于实力。随着国民党的军事溃败，中共对目标和任务提出全新安排。1944年6月，延安召开了一个城市工作会议，提出在对日反攻之际抢占中心城市的任务。当年11月起，中共开始实施南下战略，目标直指宁沪杭。12月，刘少奇指示：“华中局及四军今后的主要任务是担任发展长江以南地区，以便将来能确保宁、沪、杭三大城市中的人民之完全胜利。”〔3〕宁沪杭是那个年代的政治经济中心，国共旧有的政治关系能否被颠覆，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由谁据有这一地区。

如果说“一号作战”构成了调整国共关系的第一个条件，与此同时，第二个条件也在悄然显现。此项条件在形式上与“一号作战”有很大区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560页。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传》，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574页。

〔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458页。四军为新四军简称。

别，它并不公开地、直接地表现出来，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它仅仅表现为一只看不见的手，此即苏军入华参战问题。二战期间，苏联为避免东西两线作战，与日本签订了中立条约。随着战争的进程，盟国均意识到击败德军之后，苏军必将转入东方战场对日宣战。根据地理条件，苏军参战的区域锁定为中国东北地区。

苏军入华之微妙在于，苏共与中共具有相同的意识形态，从理论上讲，苏军到来完全可能与中共联合。正因为考虑到这将是一个极大的麻烦，因此如何制止苏军与中共发生联系，一直是重庆高层人士考虑的问题。王世杰曾向蒋进言：在苏军参战之前，“我应预采一种办法，防止苏联届时承认中共政治组织或接济其军火，使与政府对抗”[1]。1944 年 10 月起，赫尔利开始介入国共谈判。关于此举的目的之一，他说：“美国之意在防止苏联于加入远东战事后承认中共政府为对手。”[2] 也就是说，国、美两方均意识到，苏军的到来将对现行的政治秩序产生破坏作用。

差不多同一时间，同样的话题也在中共党内出现。1944 年 10 月，毛泽东在部署南下的同时，其着眼点并不仅限于南下一个方向。他在一次会议上说：“今后主要发展方向是南方，江南、湖南、河南。同时要注意东北，还要准备苏联打日本。”[3] 抗战以来，由于力量与地域所限，中共从未提出注意东北，所以此时提出，其着眼点也是“苏联打日本”，即判断苏军的出兵区域是东北。注意东北，就是注意苏军。

在赫尔利的斡旋下，1945 年 1 月下旬，国共重开谈判。1 月 30 日，王世杰、张治中向周恩来表示：倾向于召集党派会议。[4] 2 月 2 日，王世杰与周恩来继续商谈。王记载：“对于召集若干国民党以外人员及无党无派人员，开会协商一事，彼此已大体同意。”[5] 当晚，周报告延安：蒋介石、王世杰有可能接受党派会议。[6] 而这个会议的议题，包括商议结束训政和其他党派参加政府的方式，对此，“蒋先生以为可行”[7]。既

〔1〕《王世杰日记》，1944 年 8 月 30 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 年版。
〔2〕同上，1944 年 11 月 21 日。
〔3〕《彭真传》编写组编：《彭真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 年版，249 页。
〔4〕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 年版，599 页。
〔5〕《王世杰日记》，1945 年 2 月 2 日。
〔6〕《周恩来年谱》，600 页。
〔7〕《王世杰日记》，1945 年 2 月 3 日。

然国民党同意召开这个会议，并且同意商讨结束训政。因此，国共立场较之先前已有很大的接近。

那么，国民党的立场为何突然间松动？此刻，决定世界战后秩序的雅尔塔会议即将于2月4日召开。2月3日，毛致电周，判断："苏联参与东方事件可能性增长，在此种情形下，美、蒋均急于和我们求得妥协。"[1] 这个判断非常准确，雅尔塔会议的一项重要议程正是决定苏军入华参战。美、蒋之所以急于妥协，正是力图在苏军到来之前解决中共问题，以防中共与苏军联合。在此背景下，毛决定静观势态，指示周中断谈判返回延安。那么，蒋对中共此一表现如何判断呢？雅尔塔会议闭幕当日，蒋在日记中写道："中共态度转劣，当受三国会议之影响也。"[2] 这就是说，蒋当即明白过来，中共态度与苏联出兵有直接关系。

综上所述，继"一号作战"之后，苏军问题成为调整国共关系的第二个主要条件。由于苏军参战尚须时日，为此，国共均采取了相应的行动，以应对这个时刻的到来。

1945年2月25日，延安致电留渝的王若飞，判断："真正能逼蒋让步的条件，还没完全成熟：国际方面，苏联还未参战，苏、美、英还未直接干涉中国政治；国内方面，大后方民主运动还未形成公开阵线……而解放区的统一机构也还未组成。"[3] 不难看出，中共将逼蒋让步的主要条件锁定为两点：苏军参战被列为外部条件的首位，而内部条件则主要是组建解放区统一机构，此即解放区联合委员会，简称"解联"。

解联是作为对联合政府的一种政治配合，在中共内部差不多同时提出的。关于解联的性质，中共中央曾有这样一个说明："这一组织在政权上说，它将是地方性的联合政权，不是第二中央政府，但同时，又因为国民党政府必不承认它，故又是独立性质的地方政权。"[4] 既然是独立性质的地方政权，其发展方向必然是第二政府，胡乔木有一个更为明白

〔1〕《毛泽东年谱》（中卷），576页。

〔2〕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5年版，302页。

〔3〕南方局党史资料征集小组编：《南方局党史资料·统一战线工作》，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146页。

〔4〕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48页。

的解释：解联就是“作为尔后组成独立政府的初步步骤”[1]。

作为对联合政府的配合，解联的主要作用还在于，如果国民党拒绝联合政府，中共便单独成立解联。1944 年 12 月，当联合政府的谈判受阻之际，中共六届七中全会曾通过筹建解联的动议。基于多种考虑，随即又放下。1945 年 2 月，当国共谈判再度中断之后，中共再次将成立解联一事提上议程。

中共提出联合政府口号，打出的是一面民主政治的旗帜。蒋在经过长时间思考之后，决定打出另一面民主旗帜与之抗衡，此即提前召开国民大会，制颁宪法，将训政变为宪政，从而以宪政的名义抵制联合政府。3 月，蒋宣布将于当年 11 月召开国大。随后，中共亦宣布将于 11 月召开解放区人民代表大会，成立解联。毛说：“成立解放区联合会，这是一个重大的步骤，前途就是成立一个新民主主义的政府。”[2] 这就是说，解联实际上具有相当成分的“政府”的性质。

这样，继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之后，国共对立再度升级，围绕国民大会与解放区大会形成新的对峙。而两个大会的潜在意义，实际上就是两党将同时推出两个政府。

与中共不同，蒋并不把与中共抗衡的重点放在国大的筹备上。1945 年 4 月底，赫尔利向蒋进言：“使中共参加中央政府，以免苏联于某一事件发生后，借口承认中共”，并要求此事“须于九十日内办好”[3]。某一事件指苏军参战，90 天即三个月，也就是要求在 7 月底或 8 月初苏军参战之前解决问题。事后看，赫尔利对于苏军出兵时间的估计相当准确。然而，与通常的看法相同，赫尔利也是将苏军与中共当然地联系起来，因此他的着眼点只能局限于中共一方，主张将中共拉入政府，从而使苏联难以承认中共。

相反，蒋既然已经明白中共“转劣”与苏军有关，只要这个条件存在，中共便不会妥协，因此蒋把重点转入对苏谈判。蒋并不仅仅从意识形态角度观察苏联，而是认为可以在满足苏联若干利益的前提下与之签订条约，从而将苏联这个原本被视为中共的条件，反过来变为国民党的

〔1〕《胡乔木回忆毛泽东》，369 页。
〔2〕《毛泽东年谱》（中卷），608 页。
〔3〕《王世杰日记》，1945 年 4 月 30 日。

条件。有关中苏谈判的过程这里不再赘述。[1] 总之，通过此次在莫斯科的谈判和缔约，苏方确认了国民党的唯一合法地位，并承诺将东北交国民政府接收。这样，苏军参战，这个国共关系调整与反调整的重要条件，被蒋介石在莫斯科收入囊中。

以上是抗战结束之前国共关系的基本状况，亦即重庆谈判基本的政治背景之一。本文所以将重庆谈判的背景如此前移，是因为只有前移才能弄清国共对立的基本内容，才能弄清两党关系调整与反调整的基本条件，从而为观察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确立一个联系与比较的基本依据。

两周较量与两党重庆谈判的态势

由于原子弹这一非常规性武器尚无使用先例，因此国共均按常规战争的规律预测抗战进程。当日本在原子弹的攻击下突然投降时，国共都缺乏足够的准备。

中日战争由国、共、日三个参战方构成两国三方的战争形式，日本退出，中国的政治格局骤然变为一国两方。问题是：在两方格局之下，原有的日占区是变为国统区还是解放区，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国共力量对比。

从日本投降消息传出到中共决定毛泽东赴渝谈判，大约是两周时间。两周内，国共为进占更多的日占区，在军事、政治、外交三个层面展开了空前较量。此一较量的过程，同时也是重庆谈判邀请与应邀的过程，两个过程基本上是同步展开的。以往的研究基本限于后一过程，而不涉及前一过程，尤其没有将两个过程交叉起来综合比较。其实，两个过程的交叉之间，恰恰体现了两党条件的演变。

如前所述，中共早已部署对日反攻之际抢占中心城市的任务，现在，这一行动猛然提速。抢占中心城市主要在华东沪宁杭和华北平津两个区域展开。

8月10日，延安指示新四军："一、六两师及苏南、苏中担任夺取南京、上海之线"；同时指示："即日发表江苏、安徽、浙江三个省主席，

〔1〕 详见邓野：《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1944—1946年间国共政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

上海、南京两个市长。”[1] 8月12日，新四军命令：罗炳辉为安徽省主席，黄克诚为江苏省主席，叶飞为浙江省主席，刘长胜为上海市长[2]，同时任命粟裕为南京市长[3]。

担任进占平津地区的是聂荣臻部。聂于8月10日命令：“立即以边区政府名义委任宋劭文兼北平市长，张苏兼天津市长，王昭任石家庄市长，刘秀峰任保定市长，朱其文任秦皇岛市长，张萝旭任张家口市长，张明远任唐山市长，刘达任大同市长。”[4]

中共所以敢于放手争夺日占区中心城市，主要基于两个判断。第一，能够以直接受命于盟军的名义进兵。8月10日，朱德命令：“各解放区任何抗日武装部队均得依据波茨坦宣言规定，向其附近各城镇交通要道之敌人及其指挥机关送出通牒，限其于一定时间向我作战部队缴出全部武装。”[5] 这道命令的要点在于，将中共的行动依据直接与波茨坦宣言挂钩，以波茨坦宣言的名义绕过蒋，并以盟军的名义迫使日军向中共交防。

中共的第二个判断是能够与苏军取得配合。苏联于8月8日对日宣战，8月9日，毛泽东说：“现在同苏联红军配合作战，是痛快的。”当日，毛致电斯大林，表示中共“将以全力配合红军及其他同盟国军队消灭万恶的日本侵略者”[6]。为此，毛于8月12日命令：“我晋冀、平北、冀东三区部队务速分兵北进，迎接外蒙军及红军。”[7] 不难看出，毛的着眼点在“配合”。一旦与苏军配合，事实上将造成苏联承认中共的局面。“痛快”一词表明，毛对取得配合是乐观的。

在军事行动上撇开蒋，必然涉及政治上撇开蒋。作为这种政治反映，中共一度考虑将八路军、新四军公开改称解放军。8月14日，《解放日报》在社论中号召：“解放军的指战员们！在这有历史意义的伟大进军中，要坚决的、大胆的、迅速进攻。”社论没有明确宣布改称，但中共内

〔1〕 中共盱眙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新四军军部在黄花塘》，江苏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514页。

〔2〕《赖传珠日记》，1945年8月12日，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赖时任新四军参谋长。

〔3〕《叶飞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8年版，343页。

〔4〕 聂荣臻关于全军区部队立即部署向大城市前进致分局电，1945年8月10日。

〔5〕《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24页注②。

〔6〕《毛泽东年谱》（中卷），617、618页。

〔7〕《毛泽东年谱》（下卷），3页。

部正在酝酿。

八路军、新四军本为中共独立掌握，但名义上隶属国民革命军序列。改称解放军的酝酿，主要表现为一种政治姿态，借以表明中共的武装与国民党将不存在隶属关系。筹建具有独立性质的解放军，与此刻正在筹建的具有独立政府性质的“解联”是统一的。

集中代表中共政治姿态的文件，是8月15日朱德以“中国解放区抗日军总司令”的名义，向美、英、苏三国驻华大使发出的一份说帖。朱德以“代表中国解放区和中国沦陷区”以及该两区2.6亿人民的身份，向三国申明：“中国国民党政府及其统帅部，在接受日伪投降与缔结受降后的一切协定和条约时，不能代表中国解放区、中国沦陷区。”中共有权参加处理日本问题的联合国会议，等等。[1]

还在1945年4月，毛泽东对谢伟思说：“重庆控制下地区1.9亿人口，日军占领地区1.6亿人口，共产党地区1亿人口。”[2] 这是一个三分天下的格局。而朱德说帖则是对中国政治格局的重新划分，其核心是在日本退出的情况下，抢先将日占区及其1.6亿人口整体划入中共名下，从而构成解放区与沦陷区2.6亿人口，对国统区1.9亿人口，这样一个二分天下的格局。

朱德说帖的真实意图并不在于参加联合国会议，而是向国际社会展示中共全新的政治姿态。朱德采用了“中国解放区抗日军总司令”的名称，这是一个隶属关系含糊不清的武装力量的称谓，但有一点是明确的，即朱德明确没有采用八路军总司令的名称。这种几分模糊、几分明确的表述，是为成立解放军作舆论准备。

朱德说帖以解放区和沦陷区2.6亿人口的政治代表的身份提出要求，这是在向国际社会声明，中国的大半国土和大半人口已经隶属另一个政治实体。这个政治实体的名称不见公布，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即国民党政府不能代表。这种同样是几分模糊、几分明确的表述，是为成立解联作舆论准备。

朱德说帖就是一份外交说帖。通过对政治格局重新划分，展示中共

〔1〕《中国解放区抗日军朱总司令致美英苏三国说帖》，《解放日报》1945年8月16日，第1版。

〔2〕《在中国失掉的机会——美国前驻华外交官约翰·S·谢伟思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的报告》，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9年版，338页。

的实力，从而争取国际社会对中共政治地位的承认。

被中共在一纸说帖上整体划入名下的日占区及其1.6亿人口，有相当部分事实上并不存在。中共所以敢于如此划分，主要是基于前述两个判断。如果能够取得苏军的配合，并能够以盟军的名义迫使日军交防，那么中共划分的此一格局即使不能完全成立，大体上也可与国民党形成平局。问题在于：这两个条件到底属于共产党还是国民党。

日本投降消息传出后，国民党的行动同样猛然提速。8月13日，重庆政府任命熊斌为北平市长，张廷谔为天津市长，钱大钧为上海市长，南京仍为原市长马超俊。这样，国共均抢在第一时间，任命了各自的平津沪宁市长。

在与中共争夺日占区的行动中，蒋充分利用了手中的两张牌。一张牌来自美国，8月13日，麦克阿瑟出任远东盟军最高统帅，同日杜鲁门指示，在华日军（除东北以外）向蒋投降。而蒋的另一张牌，便是8月14日签署的中苏条约。

两张牌成为蒋介石改变国共力量对比的两个条件。从政治上讲，重庆政府的唯一合法地位得到美苏的再确认。这一点意味着，中共力争国际社会承认其政治地位的意图实际上被否定。这样，成立联合政府或解放区联合委员会的政治条件已不复存在。从军事上讲，由于盟军规定日军向蒋交防，因此，中共此前拟定的与盟军直接挂钩从而绕过蒋，力争日军直接向中共交防的方案已失去合法依据。而中苏条约的签署，至少在形式上切断了中共与苏军的配合。

两张牌的实际意义在于：东北、华北、华东、华南广大地区及其中心城市，在理论上将整体地由日占区变为国统区。这样，中共所划分的解放区、日占区对国统区这个格局将不可能产生，而是将产生一个相反的格局。

行将构成的政治格局取决于国共力量对比的新变化，换句话说，力量对比的新变化将决定国共关系的走向。蒋当然懂得个中含义，遂迅即展开对中共的政治攻势，以期将国家秩序重新纳入掌控之中。8月14日，蒋向毛发出第一份邀请电，电称："倭寇投降，世界永久和平局面，可期实现，举凡国际国内各种重要问题，亟待解决，特请先生克日惠临陪都，共同商讨。"[1] 从字里行间看，蒋电基本上是些世俗套话，似乎

〔1〕《蒋主席电毛泽东请克日来渝共商国是》，《中央日报》1945年8月16日，第2版。

只是个噱头。其实，蒋之文章全部做在电文之外。

国共谈判是在若干问题的对立情况下中断的，一般来说，恢复谈判必须涉及基础与条件。而蒋电在形式上表现为：将一个内容空泛，既未说谈什么，也不涉及任何基础与条件的邀请，突然地、公开地、直接摆在从不外出的毛面前。蒋之文章就做在这里。蒋十分清楚，由于盟军受降规定和中苏条约均未公布，中共此刻对于行将变动的政局尚不能准确判断，因此中共不可能接受邀请。蒋所以公开邀请，就是要引出中共公开拒绝，从而将中共公开置于盟军的对立面。

8月16日，毛以朱德名义复电蒋。朱电首先采取这样一种姿态表示："我代表中国解放区、中国沦陷区一切抗日武装力量及二万万六千万人民，特向你提出下列声明和要求。"这就是说，中共是以大半国土和大半人口的政治代表的身份与蒋对话，中共至少把自己摆在了与蒋平行的地位。接下来，朱电要求："你及你的政府与其统帅部在接受日伪投降与缔约受降后的一切协定和条约的时候，我要求你事先和我们商量……因为你及你的政府为人民所不满，不能代表中国解放区及中国沦陷区的广大人民及一切真正抗日的人民武装力量。"[1] 这等于是在蒋的面前，公开将中国的政治实体分为你我两个部分，这一点至少否定了重庆政府的唯一合法地位。

朱电要求共六项，包括重申中共有权依据波茨坦公告参加受降，重申废除一党专政，成立联合政府，等等。同日，毛以本人名义复电蒋："朱德总司令本日曾有一电给你陈述敝方意见，待你表示意见后，我将考虑和你会见的问题。"[2] 也就是以答复并接受朱德要求作为谈判的先决条件。由于朱德的要求实际上不可能为蒋接受，因此该电实际上是拒绝与蒋会晤。

中共关于政治格局的划分，此前通知了美、英、苏三国大使，现在则直接提到蒋的面前，等于公开向蒋叫板。这一点证明，中共对于行将发生的政局变动完全未能察觉。因此，其既定的行动继续展开。

前述中共曾于8月10日指示进占沪宁平津，但毛泽东很快意识到以中共自身的力量很难实施此计划。8月12日，毛"依据国共两党实力对

〔1〕 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8年版，1、2页。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1页。

比”，指示各中央局：“长江以南各要道及大城市，根本不作占领计划。”[1] 8月19日，华中局上报延安：“上海我可掌握控制的力量总共有二十万人，我能掌握大部分水电工人、邮政工人、电车工人、电话工人、铁路工人……根据目前主客观力量可以发动群众武装起义。”华中局从另一个角度，提出另一种力量对比。为此，毛于8月20日复电：“你们发动上海起义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望坚决彻底执行此方针。”同时指示其他分局：“对于北平、天津、唐山、保定、石家庄，应迅速布置城内人民的武装起义……夺取这些城市，主要是平津。”[2]

不难看出，毛对夺取上海等城市，有一个提出、停止、再提出的过程。所以如此反复，主要是着眼于国共两方的力量对比，并不包括对盟军与日军动向的判断，即并未察觉到政局行将变化。

也就在8月20日，即毛再度决心夺取上海的同一日，蒋第二次邀毛赴渝，主要是答复朱德所提要求。电称：“查此次受降办法，系由盟军总部所规定，分行各战区，均予依照办理，中国战区亦然，自未便以朱总司令一电破坏我对盟军共同之信守”；并称朱电是“于盟军所已规定者亦倡异议”[3]。

蒋氏此电的核心是，首次向外界披露了盟军规定这一消息，并围绕盟军将文章做足。蒋之巧妙在于：称中共要求是对盟军规定“倡异议”，将中共置于盟军的对立面，使中共输理。同时，将国民党与盟军捆在一起，以维护与盟军的信守的名义，相当强硬而又相当在理地将中共要求一口回绝。朱德要求共六项，蒋避开其余专复受降问题，因为，盟军的受降规定一经披露，日占区的归属也就明确了，而国共力量的对比一经摆明，朱德的其他要求也就不用答复，尽在不言之中了。

随着蒋对盟军规定的披露，毛猛然清醒过来，也就是从8月21日起，中共的军政方针急速收缩。

毛于8月20日指示坚决举行上海起义之后，21日急电华中局：“蒋介石已委任上海官吏，在此形势下上海起义变为反对蒋介石，必被镇压下去”[4]，急令停止。事实上，蒋早已委任上海官吏，因此停止起义的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6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8、9页。

〔3〕《蒋主席再电毛泽东盼速来渝共定大计》，《中央日报》1945年8月21日，第2版。

〔4〕《毛泽东年谱》（下卷），9页。

原因并不在此。先前，毛对是否夺取上海仅仅着眼于国共两方的力量对比，并未考虑日军。随着盟军规定的出台，日军必然受命向蒋交防，在此条件下如果发生反蒋起义，必被日军镇压，这才是停止起义的真实原因。

否决上海起义标志着中共军事方针的改变，而政治方针改变的标志，则是毛于8月22日复蒋的第二电。电称："从中央社二十日新闻电中得读先生复电，兹为团结大计，特先派周恩来同志前来晋谒。"[1] 寥寥数语涵盖了极为复杂的政治内容。首先，该电实际上收回了谈判的先决条件，变有条件为无条件谈判。而集中体现该电政治实质的文字是，该电采用了"晋谒"一词。这是一个下对上的用词。晋谒一词的内涵是，中共收回了以大半国土和大半人口的政治代表身份与蒋平行对话的姿态，重新将两党关系调整为上与下的关系。随着这个关系的调整，对蒋氏的称呼也由前电的"你"改称"先生"。

8月23日召开的政治局会议，是中共关于重庆谈判最为重要的会议。毛泽东说："美国不帮助我们，赫尔利的政策胜利了，苏联为了中苏条约和国际和平，不可能也不适于帮助我们。""蒋介石利用其合法地位，使日本完全向他投降；我们想争一部分而不可得。"这段话实际上就是国共两周较量的结论。

国共力量的对比取决于日占区的归属，而日占区的归属则又取决于美苏，毛比蒋晚了约十天才摸到这个底。"美苏两国不帮助"不仅决定了力量对比，同时也决定了国民党的唯一合法地位。作为这个问题的结论，毛说："我们现在在全国范围内大体上要走法国的路，即资产阶级领导而有无产阶级参加的政府。"走法国道路参加政府，至此，国共长期以来关于联合政府还是参加政府的争论，有了一个阶段性结论。那么，这个结论意味着什么呢？毛说："七大时讲的长期迂回曲折，准备最大困难，现在就要实行了。""这个弯路将使我们党在各方面达到更成熟。"[2] 这就是说，中共将面对的是一个迂回曲折走弯路的局面。

此时，周恩来为重庆谈判起草了一个方案。第一条要求承认解放区的民选政府和军队，此外还有参加联合国会议、成立联合政府，等等。对此，毛是怎样估计的呢？毛说："现在最现实的也是双方所力争的是第

〔1〕《毛泽东文集》，第4卷，1、2页。

〔2〕以上两段见《胡乔木回忆毛泽东》，395—398页。

一条，即承认解放区和解放军。”此外，“除参加和平会议及联合国会议一项或许有旧金山式的希望外，其余都是没有希望的”[1]。

双方力争的第一条就是中共的政权与武装，此即毛泽东对重庆谈判主题的判断，后来证明这个判断是准确的。自 1944 年 9 月联合政府提出以来，国共谈判的主题一直就是政权与武装。时下，这个主题本身没有转换，只是问题的对象发生了转换，问题由国民党如何将其政权和武装改组为联合政府与联合统帅部，转换为中共如何将其政权和武装统一于那个国际公认的合法政府。一句话，中共变为问题的对象。尽管中共也提出了许多要求，但实际上“都是没有希望的”。

既然中共已经内定参加政府，一切与之不相符的方针亦随之改变。8 月 20 日，延安曾致电华中局：“请考虑新四军改称华东人民解放军是否有利。”22 日，新四军决定：“改新四军为华东人民解放军。”26 日，延安指示：新四军名称“不改为有利”[2]。保留新四军之名，也就是保留与国民革命军名义上的隶属关系，这一点与参加政府的方针是统一的。

毛在复蒋二电中不再坚持先决条件，但仍就谈判的安排提出了反建议，即周先去，毛本人是否去未肯定答复。8 月 23 日，蒋三电毛：“仍盼先生能与恩来先生惠然偕临。”该电的实质就是拒绝周单独赴渝。24 日，毛三电蒋：“恩来同志立即赴渝晋谒。弟亦准备随即赴渝。”[3] 明确承诺赴渝，不过仍提出一个周先毛后的行程安排。但仅隔一日，毛于 25 日致电魏德迈表示立即赴渝。为何忽改行程？因为蒋已三邀，根据中国约定俗成的惯例，很难说还会有四邀了。

把蒋、毛往来各电归纳起来，蒋之三电表现为：指定毛赴渝无条件谈判，拒绝中共“倡异议”的有条件谈判，拒绝周恩来单独赴渝谈判。毛之四电表现为：对等的有条件谈判，上与下不对等的无条件谈判，周先毛后的程序安排，无条件立即赴渝。整个过程，蒋未作任何让步。

这种谈判的邀请方式，在整个第二次国共合作期间绝无仅有。蒋所以敢于采取、敢于坚持此一方式，关键在于他成功地争取到美苏的支持。

〔1〕《毛泽东文集》，第 4 卷，6 页。1945 年，中国曾组成一个包括中共代表的政府代表团参加联合国旧金山会议。

〔2〕中共中央致华中局电，1945 年 8 月 20 日、26 日；《赖传珠日记》，1945 年 8 月 22 日。

〔3〕《毛泽东文集》，第 4 卷，2 页。

美苏的介入主导了两个结果，从而改变了原有的国共关系的走向。其一，决定了日占区的归属，为此，因“一号作战”而拉近的国共力量对比再度被拉开。其二，明确了蒋的唯一合法地位，这样，重庆政权因联合政府的挑战而一度被质疑的合法性，因国际社会的肯定而重新明确。国民党合法地位的明确，也就极大限制了中共对于两党关系的调整。这种政治限制，实际上规定了重庆谈判的政治基础。

重庆谈判的基础与主题

合法地位的明确，为蒋解决中共问题提供了政治条件，为此，蒋的基本策略是将合法的文章做足。8 月 29 日，蒋为重庆谈判拟定三项原则：(1) 不得于现在政府法统之外来谈改组政府问题；(2) 不得分期或局部解决，必须现时整个解决一切问题；(3) 归结于政令、军令之统一，一切问题必须以此为中心。[1] 三个要点就是基础、时限与主题。

三点之间的关系是这样的：中共所提联合政府是对现行法统的否定，而蒋在美苏明确其合法地位之后，将这种本来很大程度上属于外交性质的合法地位，转换为特定的现行法统的合法地位。然后，以合法的名义提出统一的要求，迫使中共交出其政权和武装，并力求一次性解决。

蒋所提政令、军令的统一，就是毛在延安所判断的双方的力争点。对于中共来讲，既要承认对方的合法地位，又不能承认对方有权统一，这无疑是一种回旋余地不多的局面。因此，重庆谈判的政治现象集中表现为：一个合法的中央政府与一个拥有独立政权和武装的在野党，就统一与反统一展开争论。

9 月 3 日，中共提出十一项会谈方案，其中主要是九、十两项，中共实质性的妥协与不妥协都在这里。第九项核心为两点：第一，各党派参加政府问题；第二，解放区的解决办法，提出由中共人士担任山东、河北等五省省主席职务。第十项核心也是两点：第一，中共军队编为 48 个师；第二，参加军事委员会及其各部工作。

正式提出参加政府和参加军事委员会，也就是正式收回了联合政府和联合统帅部的主张。此即妥协。山东等省主席与 48 个师的要求，是关

〔1〕《蒋总统秘录》，第 14 册，(台北)《中央日报》出版部，1986 年版，19 页。

于解放区和中共军队的具体解决方式。由于解放区的名称有碍统一，为此，提出由中共人士担任该地区行政首长职务，以此方式取代解放区的名称，这样，国民党可在形式上完成统一，而解放区的实体则保留下来。此即不妥协。

第九、十两项就是中共关于政令、军令统一的对案。其要点是中共承认国民党在中央的地位，同时要求国民党承认中共在地方的地位。这种双方相互承认的主张，就是既承认国民党的合法地位，又不承认其有权统一。

9月4日晚，重庆谈判举行第一次会谈。张群说："兄等此次所提条件，距离实在太远，由此可知我等商谈之基础尚须加强。"其意思是中共的方案不能作为谈判的基础。周恩来说："我等已作了尽可能之让步，第一，认为联合政府既不能做到，故此次并不提出，而只要求各党派参加政府。第二，召开党派会议产生联合政府之方式，国民党既认为有推翻政府之顾虑，故我等此次根本未提党派会议。第三，国民大会之代表，中共主张普选……中共虽不能放弃主张，亦不反对参加，现亦未打算在北方另行召开会议。凡此让步，皆为此次谈话之政治基础。"

周之所言将中共重大的政治让步作了一个集中说明。党派会议的原旨是由此而产生联合政府，既然不再提联合政府，当然不再提党派会议。国大问题既坚持普选，又不反对参加，实际上就是不妥协的妥协。北方会议指解放区代表大会，不开这个会议也就是不成立解联。周的意思是，这些让步足以作为谈判的基础。

接下来，话题转入实质交锋。张群说："兄等昨日所提出之九、十两条，实为问题之症结所在。""我们站在国家行政立场说，我们国家要求政令的统一。"政令统一指解放区，具体所指就是中共所提山东等地的行政职务要求。对此，周恩来说："我党所争者，惟在人事与组织，即于政令统一的原则之下，我党只求人事与组织之调和配合，而决非于中央体制与法令规章之外，另外成立一种相反的体制与法令系统。"周的意思是，中共的要求只是为了安排人事与组织，这些区域的体制法规与中央是相同的，而体制法规相同就是政令的统一。

周提出了解决统一问题的方式，接下来王若飞则提出了此一方式的依据。王说："我党今日所要求于政府者，亦无非在于事实之承认。此种既成事实，如不蒙政府合法承认，则客观上仍然存在。今日我党客观之

事实为何？即拥有一百二十万军队，十九个解放区政权。”事实就是实力，而实力就是保留解放区的依据。周、王的发言构成了一个软与硬的组合。

周、王的核心意思是，统一不能抹杀中共地位，因而不能取消解放区。这就引出一个问题：中共应怎样维护自己的地位？张群说：“所谓政治地位，不必与解放区相提并论”，要求两者分离。王若飞说：“承认中共之政治地位，必须承认中共解放区之事实”，强调两者不能分离。张治中说：“中共是否必须争地盘争军队，始保证其地位？”“若飞兄说要承认事实，我当然承认你们有文武人员的事实，但兄等亦须承认一事实，即国家已走上现代统一道路的事实，国家为酬庸将领，决不能学古代的裂土封侯！”[1] 这是整个重庆谈判中国方代表所说的分量最重的一段话。张群与张治中都要求中共将其政治地位与解放区脱钩，张群提出了这个问题，而张治中则对此作出了裂土封侯的政治归类。两张的发言同样是一个软与硬的组合。

与通常的程序相同，首次会谈主要是提出问题。这次会谈，双方均向对方提出一个问题，国民党的问题是：“我们站在国家行政立场说，我们国家要求政令的统一。”共产党的问题是：“承认中共之政治地位，必须承认中共解放区之事实。”中共关于统一的方案是，去除解放区之名而保留解放区之实，对于统一实际上是抽象承认而具体否定。国民党要求中共将其地位与解放区脱钩，对于中共的地位同样是抽象承认而具体否定。这两个问题也就是重庆谈判的基本问题。

国民党提出统一的依据是“我们站在国家行政立场”，也就是以合法政府的名义提出问题。那么，中共要保存解放区则必须就“政府”问题作出有力答辩。9月8日举行第二次会议，周恩来说：“本来我方提案主张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如能通过，即可结束党治，实行普选，而一切军队之整编，省区问题之处置，皆可由联合政府办理。”

此即周对“政府”的说明，暗示只有联合政府才有权解决统一问题，而不是对方。周没有明确说明为什么不能由对方单方面统一，这个话留给了王若飞。王接着说：“今要解决国共两党问题，必须承认现实——即两党皆有军队，皆有政权。”“此次我等来渝，乃正视现实，承认国民党

〔1〕 以上均见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44、45页。

政府之法统，与军令政令统一之原则。但亦要求政府承认我党解放区政权与军队，彼此互相承认，正视现实。”

前次会议，双方是以政府与政党两种不同地位提出问题，这种不对等的地位造成中共的要求被指为裂土封侯。而这回王若飞则改为以“两党”的名义提出问题，从而将双方关系调整为党与党的对等关系。王之所言的核心在于，称双方的政权军队皆属“两党”，既然如此，就应当相互承认，不能由某一党统一另一党，因此国民党的统一依据不能成立。王的这个意思，张治中当即明白过来。张接着说：“兄谓两党皆有军队，殊有未当。”“现在中央军队并非国民党之军队，而乃是国家的军队，将来国民大会制颁宪法，实施宪政，本党还政于民，则军队即是人民的军队。既然国民党已无军队，则中共复何理由要保持其一党所私有之军队?”张否认国民党军队属于党，因为只有否认这一点其统一才有根据。但张的发言有一个明显的破绽，只及军不及政，因为国民党政府是一个公开的党治之下的政府，这是张所无法否认的，故其论点没有说服力。王若飞接着说：“国民党现在尚在党治时期，故所称中央军队尚是国民党之军队。”[1] 王若飞的反驳同样只及军不及政，但“党治”一经点明，其余尽在不言之中了。

第二次会谈的核心是，中共提出了双方军队政权皆属两党的论点，将问题由单向变为双向，从而将争论引向对方，扭转了前此会谈的被动局面。王若飞明确承认对方的法统，但同样明确地否认对方有权统一，实际上对于现行的国家法统仍然是抽象承认而具体否定。

前两次会谈的特点表现为，双方集中于统一与反统一的论据之争，由于双方的论据都不能使对方接受，因此接下来的会谈议题由抽象转入具体。在 9 月 15 日的会议上，张群说：“兄等本月三日建议案内关于省区之拟议与国家政令统一不符，碍难考虑。故此一问题，商谈至今已经挺住，我等亦想不出任何方法。”张提出“挺住”的问题，就是把统一这个难题摆在中共面前。周恩来表示可用两个方式解决，一是中共原方案所拟由中共担任部分地区行政首长；二是由当地人民选举，再由政府任命。周对后一方案解释道：“例如山东全省一一九县，何思源能治理者不过三数县，而中共解放区截至最近泰安收复为止，已有八十余县，皆有

〔1〕 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7 编（2），56—60 页。

民选之县长……中央即可承认加委。”周的意思是民选加政府委任，此亦政令统一。然而，这又引出另一问题，张群说：“山东已有中央任命之省政府，中共所占各县，自亦有省府委任之县长。”也就是说，同一个县并存着国共各自任命的两个县长。王若飞说：“中央虽委有县长，然皆未进入县境，一如过去东四省主席远离省境，驻重庆者然。”[1] 至此，双方再度“挺住”。

此刻，延安作出“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战略决策。对此，周恩来立即作为一项让步在谈判中提出。在9月19日的会议上，周表示中共将撤离黄河以南八个地区，而将军队集中驻于山东、河北、察哈尔、热河、山西、绥远、陕甘宁边区七个地区。为此，中共的要求改为：山东、河北、察哈尔、热河四省以及陕甘宁边区的政府主席由中共担任，山西、绥远两省的副主席由中共担任。这个方案与9月3日的原案相较，其主要变动在于，因宣布撤离黄河以南地区，原案中关于河南、安徽、江苏、湖北、广东诸省的行政职务要求亦随之撤销。中共军队集中驻于山东等七个地区，因此中共对于地方行政职务的要求亦集中于这七个地区。

对于这个方案的要点，周恩来这样说：“解放区亦随军队驻地之规定而合一。”也就是说，凡军队撤离区，解放区即随之撤销；军队驻于何地，何地便为解放区。两者高度“合一”。还是在9月15日的会议上，张群就曾问：“是否你们军队所驻之地，即所谓解放区?”周恩来当即回答：“当然驻于现在之解放区，不能驻在他处。”这个问题很明白，军队不驻解放区，两者如果不“合一”，也就没有解放区了。

中共撤销南方数省解放区的方案未能使对方满足。张治中说：“兄等要求太过，不必再讨价还价。余以为此一问题，非距离之大小问题，而为根本观点之不同的问题。中共之观点，总认为必有军队、有地盘，控制军政机关，始有保证。而中央则认为军令政令必须统一，于此原则之下始可解决问题。如依中共之办法，则非为谋军令政令之统一，而完全为分裂……兄等试思：中共军队悉数撤退至黄河以北，而据有黄河以北之地区，是无异分疆而治，欲三分天下有其一。”[2] 中共撤离南方数省的战略意图，正是为了改变解放区过于分散的状况，集中力量在北方建立大片根据地。看来，这个意图一出台便被张治中识破，因此中共此项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79—85页。

〔2〕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86—88页。

方案并不被国民党承认为一个让步。

由于中共的数项方案均不能满足对方，为此，张治中提出“根本观点”这个问题。所谓根本观点，就是对统一的根本认识，而对统一的根本认识，说到底，就是对国家和政府的根本认识。9 月 21 日的会谈，是整个重庆谈判双方辩论的最高潮，议题由具体回到抽象，围绕根本观点展开陈述。这些陈述既是两党政治理念的集中展示，实际上也是重庆谈判最后的政治摊牌。

张治中说：“将来宪政实施时期，亦必不须藉武力作一党参与政治之保障。”“我前天讲话时业经说明我们的根本观念不相同。”“兄等所提华北四省主席应由中共推荐，省政由中共主持，此何异乎割据地盘，是否中共欲由此四省以北联外蒙，东北联东三省，果如此，则兄等究系作何打算，作何准备?”

张之根本观点，就是不能以武力作为参政的工具，这是一个以国家、政府的立场提出的观点。这个观点的提出，也就引出了中共关于国家、政府的认识。周恩来说：“殊不知我党所有军队政权，并非不愿交出，倘依去年我党之提案，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则我党一切军队与政权皆可交与政府处理……但现在政府尚在国民党党治时期，我们何能将军队政权交与一党之政府。”王若飞说：“军队要国家化，所谓‘国家’乃人民的国家，而非一党的国家。”

周提出了关于政府的认识，王提出了关于国家的认识，此即中共的“根本观点”。在中共看来，对方的所谓国家、政府，是一个党治下的国家、政府，并非全民国家、全民政府。党治政府提出的统一，就是由一党去统一另一党，因此统一的依据不能成立。

接下来，张群提出另一根本观点。张说：“如中共不以军队为一党私有，则各党派团结合作，原是平等的，也是容易实现的。政治亦然，倘不与军队牵连一起，亦极容易解决……我们谈到军队问题，不可将军队驻地与省区和省之行政混连一起。”张还说：“我们只能有国军，不能有省军，只能有国防，不能有省防。”张群所指，就是中共关于“解放区亦随军队驻地之规定而合一”的论点，为此，张提出了国军国防与省军省防这一对立概念。问题在于，国军国防仍然是从国家、政府的立场提出的概念，这样，问题又回到起点：国民党能否代表国家?

接下来，王若飞说：“你们国民党作了些什么?”意思是，国民党何

能代表国家？面对此一质疑，张治中答道："国民党领导国民革命，推翻满清专制，创造中华民国，彼时中国共产党尚不知在何地方。一个国家必有政府，有了政府，必须承认政府与人民的关系，你们既承认国民政府，即须将一切问题，在政府法令规章所能允可的范围之内来求得解决。"张之所言，是对国民党权力的来历，以及权力行使的依据所作的一个说明。中华民国既然由国民党创造，那么，国民党行使国家权力便是天经地义。这段话的逻辑是这样的：国民党与国家、政府是一个整体，而人民也就是中共，必须服从国家—政府—国民党。

继而，邵力子接过话题强调："政府是中华民国的政府，中华民国的人民，就是政府的人民，中华民国的土地就是政府的土地，政府职责所在，当然有权治理。"[1] 一句话，国民党"有权治理"共产党。

将双方的论点归纳起来，中共的基本论点是：强调国家、政府处于国民党党治之下，因此一党不能统一另一党。这个论点的核心是，将国家、政府与国民党分开，从而将双方关系确立为党与党的关系。国民党的基本论点是：强调中华民国为国民党所创造，因此国民党有权治理人民。这个论点的核心是，将国家、政府与国民党合为一体，从而将双方关系确立为政府与人民的关系。

张治中此番发言，是国民党方面为其权力和地位所作的最为有力的辩护。问题在于：中共所从事的本来就是推翻现政权的社会革命，问题本来并不在一个辩论范围内。但由于在当时的条件下，中共已明确承认对方的合法地位及其法统，因此这个话题很难继续辩论。随着双方根本观点的"挺住"，谈判陷入僵局。

僵持与妥协

9月26日，延安发出关于重庆谈判的第二次党内通知："三星期来，我方调子低，让步大（允逐退出陇海路以南），表示委曲求全，彼方乘机高压。"[2] 此即重庆谈判的基本状况：中共"调子低"，对方则是"高压"。

休会一周后，9月27日谈判重开。当双方围绕根本观点将辩论推上

〔1〕 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89—97页。
〔2〕《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13页。

顶点之后，此类话题亦就此而止。因为，政治是现实的，仅凭一句“有权治理”，并不能解除中共120万军队的武装。这样，话题再度由抽象回到具体。

由于解放区问题长时间僵持，这次周恩来再提一个方案：暂维现状。对此，周具体说明道：“暂维现状，即现各省政府所能治理之地，由省府治理之，省府不能治理者，由解放区治理之。”也就是国共各自治理所辖地区。但张群不能接受，张说：“现在兄等主张暂维现状，此亦非问题之真正的解决。余等今日商谈，正因为现状不可暂维之故也。”

暂维现状当然不是问题的解决，它是问题一再“挺住”的反映，如不接受，还是“挺住”。随后，张群变换一个方式，不再笼统地拒绝暂维现状，而是对现状加以若干限制。张说：“我以为在现存局势之下，不妨实行一暂时之办法，即解放区各县……省政府应承认之，同时县政府亦应承认省政府，彼此互相承认。”[1]

在这里，张群提出了省政府与县政府两个概念。省政府指国民党，县政府指共产党。这个方案的实质是，将解放区的行政单位限制于县，从而将解放区化小。而省与县相互承认，则是力求明确两者的隶属关系，此即省政府（国民党）对县政府（共产党）的管辖权。

张群方案的实质是，在暂维现状的名义下打破现状。尽管国共对问题的着眼点不同，但经过此次会谈，暂维现状的原则实际上被接受下来。

10月5日，张治中提出一个新方案。张说：“凡中共统治地区如数县联成一片者，即可由中共推荐行政督察专员。”这个方案与张群方案相较，把解放区的行政单位由县扩大为地区专署一级，表面上看是一种提升，其实质还是要将解放区化小，还是否定中共关于山东等地以省为单位的要求，因而还是力图在暂维现状的名义下打破现状。

对此，周恩来说：“在苏北、皖北等地可以用此办法解决问题，至于冀、鲁、热、察四省，大部份甚至整个省区均在我方治理之下，自不可与此相提并论。”坚持该四省由中共主政，并反对国民党设立省府。周说：“现在冀、鲁、察、热四省大部份均在我手，中央必欲置一省府，岂非等于虚设。”邵力子说：“何思源等早在鲁境主政，这个事实中共亦应承认。”意思是，中共无权否定国民党的山东省府。周恩来说：“冀察热三省之省府，抗战时期均不在省境，而何思源虽在鲁境，然其所能领导

〔1〕 以上转引自张九如：《和谈覆辙在中国》，（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5年版，134—137页。

之地区极为有限，故我等遂有此主张。”坚持认为，国民党在该四省没有设立省府的理由。张治中说：“兄等现在分省而治之要求，不论基于何种理由，均将怀疑为中国之分裂矣。”周恩来说：“我以为中央用人，不可以党派分界。何思源、孙舫鲁可用，则中共之人又何尝不可用?”〔1〕

有关何思源的辩论，说到底，就是解放区能否以省为单位。经过此次会谈，解放区究竟是县、专署还是省，最终还是没有定论。毛泽东后来说：“蒋介石不给解放区几个省主席，省以下可以给。我们乃提出维持现状，将来解决。”〔2〕解放区的暂维现状，意味着在统一问题上，国民党实际上是一无所获。

最后，作为重庆谈判的结论，双方于10月10日签署了《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谈纪要》，从标题看，双方关系确定为政府与政党两种地位。这个通常称为“双十协定”的文件，其实称“会谈纪要”更为准确，因为相当部分条款，均为双方各自阐述的不同意见，并不具有“协定”的性质。

不知出于何方意见，也不知基于何种考虑，纪要没有载明中共最主要的政治让步，此即收回联合政府而改为参加政府这件事。但却载明了与之相关的另一件事，此即“中共及地方军事人员应参加军事委员会及其各部的工作”，也就是收回了联合军事委员会的要求。关于中共军队数额，基本上定为20个师。当然，纪要所占篇幅最多的即此次谈判的主题——解放区问题，所占篇幅接近一半。其基本内容就是双方的不同论点，既无结论，也没有一个倾向性意见，仅载明将该问题交政协会议解决。

毛泽东对会谈纪要这样评价：“这个会谈纪要，第一个好处是采取平等的方式双方正式签订，这是历史上没有过的。”〔3〕也就是说，取得了与国民党的某种平等地位，这是关于中共政治收获的一个结论。迄今，这个结论仍然是相当部分学者对重庆谈判的基本评价。孤立地从纪要文本来看，毛之所言可以成立，然而，与联合政府的平等要求相较，两者并非一个意义上的平等，此一平等到底是彼一平等的极大后退。

关于军事上的收获，周恩来曾这样说：“抗战初期只给我们三个师；林彪同志去时，我们要九个师，蒋只给六个师；林伯渠主席去时，我们

〔1〕以上均见重庆党史工作委员会等编：《重庆谈判纪实》，重庆出版社，1983年版，225、226页。孙连仲字仿鲁。

〔2〕《毛泽东年谱》（下卷），33页。

〔3〕同上。

要十六个，蒋只给八个；毛主席去，一下就给了二十个师。”[1] 孤立地从这个叙述角度看，20 个师是不小的进展，然而与联合统帅部的要求相较，20 个师同样是极大后退。

蒋介石为重庆谈判规定的主题是军令、政令的统一。关于军令的统一，国民党并不要求全部取消中共军队，并且这个话题在整个谈判中并不居于主导地位。重庆谈判的主要特征是侧重于政令的统一，对于解放区先是要求完全取消，后则提出相当苛刻的条件。对于这种多少有些令人费解的现象，周恩来后来说：“根据地比什么都重要。武装固然重要，但武装毕竟是保持根据地的工具，武装脱离了根据地就无法生存。蒋看清了这点，他也特别懂得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因此，他无论如何不承认。”[2]

这就是说，蒋变换了一种手法，通过政令的统一取消解放区，使中共的军队失去生存之基，然后再来完成军令的统一，消灭中共武装。因此，张群强调：“不可将军队驻地与省区和省之行政混连一起。”而周恩来则强调：“解放区亦随军队驻地之规定而合一。”张、周的立场表明，在政令统一问题上，双方至少保持着同样的清醒。

围绕统一的争论集中为“法统”与“事实”的较量。所谓法统，即国民党以合法政府的名义，将国家统一摆在中共面前，要求承认统一；所谓事实，即中共将 120 万军队和 10 余解放区的事实摆在国民党面前，要求承认事实。问题在于：法统与事实本身就是两种不同的立论根据，两者本身并无同一性。还在谈判之初，邵力子就说：“今中共要促成国家和平统一，而又要政府承认其所造成之既成事实，实不可能。”[3] 的确，重庆谈判所遇到的正是一个“实不可能”解决的问题。结果，“事实”不能得到“法统”的承认，而“法统”亦不能取消“事实”，当两者一再“挺住”之后，问题便只能以“暂维现状”这一模糊方式，不了了之。

本来，蒋为谈判内定的目标是：“不得分期或局部解决，必须现时整个解决一切问题。”长期以来，蒋在中共问题上甚至很难说有过成功的分期解决的记录，所以忽生整个解决之念，主要是过高估计了美苏的作用。美苏明确了蒋的唯一合法地位，接下来，蒋似乎有理由再将美苏的作用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等编：《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 年版，703、704 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704 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7 编（2），59 页。

引入谈判，助其统一。为此，蒋曾指示："随时将两方谈话情形作成记录，通知美国与苏联大使。"[1] 然而，这回蒋失算了，中共的领袖们顽强地把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总括而论，蒋以合法政府的名义迫使中共收回了联合政府，而中共则以暂维现状的名义保住了解放区，双方互有胜负，基本战成平局。

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

重庆谈判对于中共来讲是一个困难的过程，这一点是由条件决定的。1947 年 12 月，重庆谈判已经过去两年，在中共转入战略反攻的局面下，毛泽东在一次会议上说："日本投降时，我们还是一则以喜，一则以惧。喜的是日本投降，抗战胜利了；惧的是优势问题未解决，蒋介石很强大……我到重庆那时候，蒋介石的事情好办，我们的事情不好办。日本投降后长时间内没有写过文章，的确是兢兢业业，很担了一分心……现在不同了，现在好了，不再胆战心惊了。"[2] 这些话可以细细品味。总之，优势问题未解决，好办与不好办，此即双方的基本条件。

不好办的条件反映在谈判上，表现为中共的姿态具有双重性。毛返延后一方面强调针锋相对，这一点主要指解放区问题；另一方面又说："民主同盟说我们调子低"，"我们是路线清楚而调子很低"[3]。这一点主要指收回联合政府并承认对方法统。也就是说，中共采取的是针锋相对与调子很低两种姿态。

将问题归纳起来，重庆谈判表现为这样一个过程：因美苏分别确认国民党的唯一合法地位，并分别决定日占区由国民党接收，由此引出两个后果：在政治上，打断了原有的国共关系调整进程，造成中共打破现行国家法统的进程骤然中断；在军事上，因日占区大部变为国统区，极大改变了原有的国共力量对比。这样，在蒋介石的事情好办、中共的事情不好办的基本条件下，一个合法的中央政府与一个拥有独立武装的地方政权，以一方对另一方的统一为主题，举行了一次不对等的政治谈判。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7 编（2），44 页。

〔2〕《胡乔木回忆毛泽东》，513 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33 页。民盟在中共收回联合政府并承认国民党法统之后，仍公开坚持联合政府，并公开质疑国民党的法统。因此对中共调子低有所不满，这种不满情绪一直持续到政协会议召开。

一方面，中共采取迂回曲折走弯路的方针，采取调子很低的姿态，以收回联合政府并承认对方法统作为谈判的政治基础；另一方面，在解放区问题上则采取针锋相对的姿态，顶住对方轮番施压。最终，以该问题暂维现状而结束谈判。

本文的研究表明，重庆谈判的过程较为复杂，然而，其基本的政治性质并不复杂。第二次国共合作后期，联合政府与一党训政的对立，是中国政治的基本主题，这一点也就是观察重庆谈判的基本视角。从这个视角看，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表现为：联合政府口号在其推进过程之中，发生的一次严重的政治逆流。它是国共关系调整与反调整、旧有的国家秩序破坏与反破坏的对抗过程之中，中共遭遇的一次严重的政治挫折。

关于中共收回联合政府并承认对方法统这一表态，迄今，公开发表的毛泽东、周恩来有关文章、讲话，均无只言片语提及。由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编撰的《中国共产党历史》一书，对此亦完全不作正面论述。所以讳莫如深，因为承认收回，就是承认妥协。

妥协本来是一种正常的政治现象，一般来说，中共并不回避一般意义的妥协。然而，这回的麻烦在于：事涉中共七大主题报告所制定的联合政府政治路线。也就是说，承认妥协，等于承认七大路线遭遇挫折，等于承认对七大路线作出了重大修正。这种回避从一段时间的宣传上讲可以理解，但今天的学术研究则不应继续。

最后，本文的结论是，重庆谈判既然以收回联合政府作为政治基础，以交出解放区作为主题，那么，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其本身都不能证明胡乔木的论断："它承前启后，对未来具有决定意义。"重庆谈判发生在战时与战后两个历史阶段交替之际，就此而言，它的确处在一个承前启后的时间段，然而从内容和性质来看，它既未承前，也不能启后。因为，在不好办的条件下，不可能直接打开对未来具有决定意义的局面，这在逻辑上是不通的。所以，毛、周本人从未有过类似表述。

可以肯定，重庆谈判仍将作为一起显赫一时的历史事件而长久地被人们谈论。不过，它的知名度与它的历史地位并不对称，它在宣传上的意义远远高于它的实际意义。简言之，国共这一次近代版的"双雄会"，并不像人们设想的那样饶有趣味。承认这种差异，将使我们的学术研究更为明智。

（原载《近代史研究》2005 年第 1 期）

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研究

1946年3月1日至17日，国民党在重庆召开了六届二中全会。此前一个月，国共两党在政协会议上全面达成协议，第二次国共合作由此而步入巅峰；此后一个月，国共两军在四平展开决战，第二次国共合作彻底破裂。显然，这是一次剧烈的政治转折，而这一转折的促成正是六届二中全会。

迄今为止，人们对于二中全会的关注，大体上只是它的结果，然而对于导致这种结果的原因，也就是二中全会本身的具体情况，则并没有作具体的深究。因此，目前有关国民党二中全会的论述，基本上是重复，少有进展。

二中全会所以能够促成一次剧烈的政治转折，是由于多种矛盾相互交会渗透，相互牵制，最终形成巨大的政治破坏力。

国民党对政协宪草原则的不满

1946年1月28日，政协会议临近闭幕之际，国民党中常会与国防最高委员会召开了一次联席会议，议题之一是："总裁交议召开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第二次全体会议日期"，联席会议决定："定本年三月一日召集。"[1] 这个日程安排，显然具有与政协会议相衔接的意思。

国民党对整个政协会议都是不满的，蒋介石侍从室第六组组长唐纵在一则日记中写道："在政治协商会，政府好似在受裁判，其屈辱难堪，

〔1〕《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会议记录》，第8册，（台北）近代中国出版社，1996年版，35页。

令人难受已极。"[1] 把国民党在政协的处境看做"受裁判"，是相当一部分国民党人的看法。自此，国民党内开始形成一种"难受已极"的政治情绪。

政协会议之后，蒋介石前往沪宁杭一带视察，其间多次发表演讲，向党内解释他对政协会议的两个基本考虑。其一是美国的态度，蒋说："美国人民固然希望中国强盛，但决不希望中国政府成为德、义或苏联式的政府，而希望中国政府能采取英美民主的形式。""美国是一个舆论支配着议会而议会决定政策的国家，所以美国政府不能不顺应舆情，希望我们中国结束一党训政，改变政府的形式。"[2] 也就是说，在国家体制上，蒋采取了迎合美国要求的方针，以此争取美援。蒋所考虑的另一点是军队，蒋说："因为军事上之弱点，所以政治协商会议有此失败，所以我们不得不忍耐，不得不避战！""我们何以有此次政治协商会议之失败，都因为军队无力量。"[3] 军队力量是蒋介石观察政治问题的基本出发点。总之，根据上述两点基本考虑，蒋大体上主张对政协采取忍耐的方针。

但是，一党训政体制行将改变，在国民党内引起了政治危机感，以CC系为代表，国民党右翼势力向政协协议发起了反扑。

政协会议共有五项决议案，最为引人注目的是政府改组案，因为该案直接关系到训政体制的废除。但CC对政协协议的反扑，没有选择政府改组案作为突破口，因为政府改组问题为杜鲁门对华声明所明确提出。中共称杜鲁门声明为"合法根据"，在这个"合法根据"面前，国民党很难有文章可做。国民党右翼势力选择的突破口，是政协宪草修改原则。[4]

宪草原则问题本来是国民党最不重视的问题，因为与其他议案相

〔1〕 唐纵日记，1946年1月15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以下只标注页码），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580页。

〔2〕 秦孝仪主编：《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第21卷，（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4年版，240—243页。

〔3〕 唐纵日记，1946年2月16日，591页。

〔4〕 国民党原拟于1937年召开国大，颁布宪法。为此，1936年5月5日公布了一个宪法草案，即"五五宪草"。后因抗战爆发，国大未开，宪法亦未颁布。政协会议仍以"五五宪草"为蓝本，但必须对其作修改。由于修改宪草是一项十分复杂的工作，不可能于政协会议期间完成，因此政协只制定了一个宪草修改原则。政协会议结束之后，由一个专门机构"宪草审议委员会"，根据政协制定的宪草修改原则，对"五五宪草"作具体修改。

比，宪草问题并不十分迫切。正因为如此，国民党参加宪草原则讨论的两位代表孙科和邵力子“轻忽将事”[1]，而王世杰这位当年中国最负盛名的法学家，也因事多而未及过问。据说，宪草原则上报之后，蒋竟然未看。[2] 那么，CC为什么选择这个当初最不被重视的问题向政协发难呢？因为在这个问题上，国民党抓住了“把柄”。

政协会议尽管通过了废除一党训政和建立西式政体的一系列决议案，但中国政治的一些旧有规则并不能完全取消。因此，在三民主义学说和蒋介石地位两个问题上，各党派仍予以维持。中共在重庆谈判会谈纪要和政协建国纲领提案中，均重申这两点，其他党派也是如此，而国民党抓住的“把柄”也就在这里。[3]

国民党声称，政协宪草原则中关于省得制定省宪的条款，违反了孙中山《建国大纲》的有关规定。《建国大纲》规定县为自治单位，省为中央与县之间的联络机构，因此省不是自治单位，省不能制定省宪。另外，行政院与立法院的关系的条款，违反了孙中山的五权宪法学说，五权宪法与三民主义是一个整体，违反五权宪法就是违反三民主义。于是，国民党右翼集团以三民主义卫道士的姿态，以捍卫国父遗教的名义，向政协宪草原则发动了政治反扑，并以此发泄对整个政协协议的不满。

CC集团对宪草原则的不满，在1月31日政协闭幕当天便表现出来了。在是日召开的国民党中常会上，“谷正纲反对宪草协议甚烈，至于流泪”。政协闭幕之后，这一情绪在迅速发展。2月4日，国民党中央党部召开中央执行委员谈话会，“出席发言之委员大都为党中某一系统之人，

〔1〕《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4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

〔2〕周恩来说：“宪法问题蒋最不重视，看都未看。”（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等编：《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696页）政协秘书长雷震也曾告诉过梁漱溟类似的话。（中国文化书院学术委员会编：《梁漱溟全集》，第6卷，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901页）

〔3〕政协宪草原则引起争议的主要有三点：1. 由全国选民直接行使选举、罢免等项权利，此即为国民大会，而不必由国大代表在专门召集的国民大会上代替选民行使权利。实际上就是不开国大，选民直接投票。由于既保留了国大这一名称，而实际上又不开国大，故当时称为“无形国大”。2. 行政院向立法院负责，立法院可以要求行政院辞职，行政院也可以要求解散立法院，重新选举立法委员。也就是行政院相当于内阁，立法院相当于国会。3. 省可以制定省宪。前两项为张君劢的创意，在保留五院制的形式下，引入英国式内阁制。这样，蒋介石如欲当总统，地位较稳，但无实权；如欲当行政院长，较有实权，但地位不稳，有倒阁的危险。省宪为中共的提议，意思是以省宪的名义保障解放区的地位。

均反对政治协商会议之结果，而尤攻击宪草案”[1]。某一系统即 CC，从王世杰的记载看，CC 所反对的是整个政协协议，但主攻宪草案。

如前所述，蒋介石对于政协会议是不满的，但由于几个重要因素的牵制，蒋大体上主张维持政协协议。鉴于党内的不满情绪，以及宪草原则对其今后地位的确不利，蒋采取了平衡手段，即只对宪草原则作几条修改，其他协议则维持不变。

蒋在离渝前往沪宁杭视察之前，“约集五院院长及党内前辈谈话，对于宪草意见，坚决表示三点：（一）国民大会必须为有形之组织；（二）中央政制，应照国父遗教，保持五权宪法精神（或参照美国制）；（三）地方政制，应照建国大纲以县为自治单位”[2]。所谓美国制，是指美国的总统制，在蒋看来，美式总统制较之英式内阁制有利一些。其实，美式总统制与孙中山的五权制也是有区别的。可见，国民党所捍卫的并非国父遗教，而是既得利益。

随着二中全会即将召开，王世杰开始焦虑起来。王在一则日记中写道：“政治协商会议之结果，最为本党同志所攻击者为关于宪草原则之协议。”“如何变更以上协议，以免政治协商会议之决议为本党二中全会（定三月一日开会）所推翻，为目前最难之工作。”[3] 显然，王世杰已经预感到整个政协协议在二中全会上将遇到麻烦，为此，王亦主张“变更”政协宪草原则，以避免整个政协协议被二中全会推翻。

政协宪草原则成为二中全会的焦点之一。

国民党对东北问题的不满

1945 年 11 月中旬，杜聿明率两个军强行出山海关，进占了南满锦州地区，由此揭开了接收东北的军事行动。但此后，苏军在沈阳及沈阳以北地区不再撤退，杜部亦长时间滞留南满无法继续推进。也就在这个时候，苏军向国民党政府提出在东北进行经济合作的要求，实际上向国民党传达了这样一个意思：经济合作协议的成立，是苏军撤退的条件。

所谓经济合作，是指苏方将日本在东北的主要工矿企业判定为苏军

〔1〕《王世杰日记》，1946 年 1 月 31 日、2 月 4 日。
〔2〕唐纵日记，1946 年 3 月 4 日，596 页。
〔3〕《王世杰日记》，1946 年 2 月 10 日。

战利品，然后作为苏方资产与国民党政府合作经营。一句话，无本生意。而中国方面认为，此事涉及中国主权，日本在东北的企业应作为日本对华战争赔偿，归中国所有。

经济合作问题在国民党内形成两派意见。主持经济合作谈判的，是东北行营经济委员会主任张嘉璈和东北外交特派员蒋经国。张、蒋主张基本满足苏方要求，以使杜聿明能够尽快进军，完成接收。1945 年 11 月 25 日，张嘉璈返回重庆，当日即向蒋介石进言："经济合作方案，宜早决定，庶几省市接收，可望顺利进行。"[1] 但这一意见遭到宋子文和王世杰的坚决反对。11 月 28 日，蒋介石召集宋子文、王世杰、熊式辉、张嘉璈、蒋经国会商这一问题。宋子文说："以日人东北投资为苏方战利品，作为合作投资，出乎中苏条约范围之外，无论如何，不能同意。"王世杰说："在未顺利接收以前，谈经济合作，无异甘受苏方之高压力，必引起人民反感，是以必须政治问题解决之后，方可谈到经济合作。"这次会议，蒋介石未作最终裁决，但宋、王的意见显然居于主导地位。

宋、王在经济合作问题上表现出少有的不妥协态度，对此，张嘉璈的看法是："在宋王两先生，则深恐苏方得到经济合作权，而仍不让我接收，致政府所负之责任太大。"[2] 张嘉璈的看法是有道理的。宋、王为中苏条约的谈判者和签约者，未能按中苏条约接收东北，宋、王的处境已十分难堪，如果再签订中苏条约之外的接收条件，尤其是新的条件签订后还不能接收东北，宋、王的处境更不堪设想了。因此，宋坚拒中苏条约之外的条件，而王则坚持苏军撤退之后再谈经济合作。蒋所处地位与宋、王相同，宋、王的顾虑实际上就是蒋的顾虑。

然而问题在于，顾虑与不满并不能解决苏军撤退问题。眼见中共在东北迅速发展，而杜聿明部则不能作有效的展开，蒋在综合平衡后，提出了一个"缩紧"方针。也就是选择部分企业与苏方合作，但不照苏方要求全面合作，以求既使苏军交防撤退，又不过于失主权。

1946 年 1 月中旬，蒋介石致函张嘉璈，指示："关于经济合作方针，此时只可缩紧，不宜太宽。此事已考虑再三，不能不如此……总要使我

〔1〕 张嘉璈日记，1945 年 11 月 25 日，见姚崧龄编：《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以下只标注页码），（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2 年版，569 页。

〔2〕 张嘉璈日记，1945 年 11 月 28 日，570、571 页。

主权与法理不发生恶影响，不为他人引以为例则得矣。”[1] 缩紧方针显然顾及了多种考虑，然而最稳妥的方针，往往也是最不具有可行性的。1946 年 2 月 1 日，当张嘉璈按蒋的指示向苏方提出部分经济合作项目时，苏方当即断然拒绝：“华方提议，不能作为可使谈判成功之基础。”[2] 此后，经济合作谈判完全停顿，接收问题自然随之停顿，缩紧方针把蒋介石自己缩紧了。

构成东北问题的第三方面是中共。中共原拟“独占”东北，为此，曾拟有一个在锦州地区与杜聿明部决战的计划。由于苏军不能完全不顾中苏条约，在苏军的干预下，中共取消了这一计划。之后，中共提出与国民党谈判解决东北问题的建议，谈判一旦举行，即等于国民党承认了中共在东北的地位，从而最终实现关内那样划界停战的局面。

然而对于国民党来讲，东北问题与关内不同。东北有一个中苏条约问题，如果与中共谈判解决东北问题，而不是从苏军手中实行外交接收，等于承认中苏条约完全失败，蒋介石将难以承担签约失败的责任。为此，蒋一再坚持东北问题是外交问题，不是内政问题，只与苏军交涉，不与中共谈判。

《中央日报》曾在一篇社论中就东北问题发表了这样的看法：东北“决不在政治解决军事调处的范围之内”，“如果国人对于这一点不加分别，那末今后任何军阀豪劣土匪都可以先起一支队伍，再与政府‘政治解决’，其结果将使中国化为不知几人称帝、几人称王的局面”[3]。

张嘉璈为使中共退出北宁路山海关至沈阳沿线，以便国民党军运兵，曾在重庆私下约见董必武。中共方面把张嘉璈的约见误认是政府方面有意谈判，反应积极。张嘉璈返回东北后，董曾致电张，表示此事可以商量，张也与苏军谈起过与中共接洽一事。但当蒋得知此事后，立即电令张：“在东北，尤其对苏方切不可再提董必武与共党有关事宜。”[4] 此事就此停止，国共在东北问题上仍不接触，后来的政协会议亦不涉及东北问题。

这样，国民党在东北问题上陷入了一个怪圈：坚持东北为外交问题，

〔1〕《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630 页。
〔2〕张嘉璈日记，1946 年 2 月 1 日，651 页。
〔3〕《中央日报》1946 年 2 月 17 日。
〔4〕《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586 页。

故而不能与中共谈判；经济合作条件苛刻，故而又不能与苏军谈判。由于这两个谈判都不能进行，蒋介石在东北问题上必然陷入束手无策、无所作为的境地。其结果是，既受中共军事打击，又无法使苏军撤退，接收行动一筹莫展。

由于东北问题长期僵持，逐渐形成了两股强烈情绪：其一，国民党因接收受阻，形成对苏联和中共的政治敌视情绪；其二，因苏军逾期不撤，经济合作的要求既违中苏条约又有损中国主权，从而引起部分知识阶层反对苏联的民族情绪。当这两股情绪汇为一体时，便要触发政治事件了。

反苏反共游行的发生

在前述两股情绪已经形成的状态下，一些本来看似偶然的事情，此刻都足以促使事态迅速激化。1946 年 2 月上旬和中旬，相继发生了这样几件事。

2 月 1 日，是苏军撤离的最后期限，但苏军并无撤退动向。2 月 11 日，雅尔塔会议周年之际，隐瞒一年之久的雅尔塔密约公布出来，引起中国知识界对苏联的不满。2 月 11 日，美国国务卿照会王世杰，称日本在东北的产业为各主要战胜国的“共同利益”，对中苏单独进行经济合作谈判表示不满，因为，“美国及其他同盟国人民之未能获得参加满洲经济发展之均等机会”[1]。美国的插手使某些人感到鼓舞，认为可以借助美国对苏施压，将美国引入东北纠纷中。2 月 13 日，中共正式提出对东北的四项要求[2]，右翼舆论将此与九一八事变后东北的特殊化相提并论，煽动对中共的不满。2 月以来，张莘夫事件的消息渐次传开[3]，引起社

〔1〕 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7 编（1），（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 年版，453、454 页。

〔2〕 中共四项要求为：改组东北行营，承认东北的抗日民主部队，承认东北各县的自治政权，开往东北的国民党军应限制在一定数量之内。（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下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 年版，57、58 页）

〔3〕 张莘夫为经济部东北接收委员。1946 年 1 月 14 日，受张嘉璈指派，前往抚顺煤矿与苏方接洽接收事宜，1 月 16 日返程途中，被不明身份的武装人员杀害。此事国民党方面认为是苏军与中共所为，苏联方面称为暴徒所为，而中共方面则认为：国民党“勾结日本人制造张莘夫惨案，以为反苏反共的借口”。（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8 年版，84 页）。

会舆论的不满。此外，因经济合作受阻，苏军将东北工矿的机械设备大量拆卸搬运回国，据蒋介石后来告诉顾维钧："苏联人在东北甚至把家畜都运走了。"[1]

在以上各种消息、多种情绪的刺激下，2月16日，重庆一批东北籍人士举行了反苏游行。此事本身影响并不大，但直接诱发了重庆学生反苏游行的酝酿。王世杰认为，此次游行的动因除对苏不满外，还有两点刺激因素："中共方面于前日发表宣言，谓国军入东北应有限制，中共在东北之武力三十万人应予承认，此亦刺激群众之一大因。本党同志之反对政治协商会议者，亦颇思利用群众此种心理以打击中共，并推翻党派之妥协。"王立即致电蒋，希望蒋"阻止扩大此种政潮"[2]。

此时，酝酿中的学生游行一事已经被提上了国民党中央党部的议事日程。2月20日，在陈立夫主持下，中央党部开会研究这一问题，会议决定："遵照总裁指示设法劝阻。"[3] 翌日，中央党部在吴铁城主持下再次商讨此事。会后，吴铁城、张治中、陈立夫联名致电在杭州的蒋介石，电称："沙坪坝学生酝酿对东北问题罢课游行事，党政小组曾两次详加商讨，设法劝止……惟观察现势，劝阻已不可能，因此次运动，为青年民族意识国家观念之自动自发，学校中反共空气之浓厚，出于自然，故只能使其减少反苏成分，及防止不发生意外。"[4] 显然，中央党部对此事的态度，实际上是欣赏的。

王世杰大约是对此事真正感到忧虑的少数高层人士之一。王在这天日记中写道："沙坪坝学生决定明日游行，对苏联及中共示威。予深以今后中苏关系之恶化及政治协商会议工作之推翻为虑。此事之发生，半由青年自然之愤慨，半由于本党某一部分人之支援。予对是否继续担任外交部一事，不能不细加考量。"[5] 王世杰始终认为，此事含有CC企图推翻政协决议的因素。

2月22日，以中央大学、重庆大学为首，重庆二十余所大中学校的两万余学生，举行了反苏反共游行，其主要口号有：苏军必须立即退出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中华书局，1987年版，665页。
〔2〕《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19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639页。
〔4〕同上，642、643页。
〔5〕《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21日。

东北，彻查张莘夫惨案，中共应即爱护祖国，新疆是中华民国的新疆，苏联应尊重中国领土主权之完整，拥护政府采取强硬外交，打倒新帝国主义，等等。[1]

当日，吴铁城、张治中、陈立夫再度联名致电蒋，称“本日沙磁区学生万余人游行，未到国府及苏使馆，但情绪激昂，秩序良好……所呼口号除打倒新帝国主义欠妥外，尚无语病”[2]。电文对此事仍然是欣赏的。而那位焦虑的王世杰则在日记中这样写道：“余于事前曾力请蒋先生电陈立夫等劝止，但党部团部一部分人，不惟未劝止，且或不免暗中鼓励之，故无法阻止学生等出行。此事之影响如何，使人十分焦虑。”当晚王再电蒋，请蒋“即日返渝主持”[3]。

重庆的学生游行，迅速引发了全国范围的学生游行。北平、上海、南京、昆明、郑州等地，相继发生学生游行事件。与此同时，一批大学校长和文化名流亦卷入到这一事件中。2月23日，西南联大百余名教授联名发表宣言，要求苏联撤军、归还工厂设备、不得超越中苏条约的范围。[4] 3月6日，萧一山等40余位北平文化人士联名发表意见书，认为苏军的行动不仅违反中苏条约，“而且违反列宁先生放弃帝俄时代对华不平等条约的声明”，“我们坚决反对雅尔塔的秘密协定，我们坚决反对‘九一八’在东北再演”[5]。2月23日，民盟几位著名人士黄炎培、沈钧儒、张君劢、彭一湖，在上海联名发表对东北问题的主张，一方面要求苏联撤军，另一方面表示东北的“内部纠纷”（指国共冲突）“应依政治方式协商解决”[6]。

综上所述，人们的态度与主张不尽相同，但当时的知识界和政界相当一部分人被卷入进来了。

2月24日下午，蒋回到重庆。王世杰随即进言，请蒋就此事表明态

〔1〕《中央日报》1946年2月23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643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22日。

〔4〕《中央日报》1946年2月27日。在这份声明上签名的有：王力、向达、朱自清、吴大猷、余冠英、唐兰、冯友兰、汤用彤、游国恩等。

〔5〕《中央日报》1946年3月8日。

〔6〕黄炎培日记，1946年2月23日，《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5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95页。

度，“俾苏方不致疑此事为蒋先生所赞同或暗护”[1]。蒋对苏军虽然不满，但并不赞成公开破裂。25日，蒋在纪念周上发表讲话说：“中苏必须长期合作，吾人必须坚守既定之政策，政治必须忍耐，不可全凭骄矜之气，暴虎冯河之勇。学生游行固属自由，但应有限制。”鉴于经济合作成为反苏游行中的焦点问题之一，蒋亦由原来的“缩紧”方针再度后退，表示：“关于东北经济合作事，正在交涉……在苏军未正式退出东北前，决不有任何决定也。”[2]

反苏反共游行既是政治问题又是民族问题，当时这两种性质的问题搅和在一起，很难截然分开。一些在多年以后看来属于民族感情的问题，在当时实际上表现为一种政治倾向，此一事件的复杂性就在这里。

反苏游行的政治后果有两点：其一，它使政协期间的政治焦点——改组政府问题，转移为东北问题，并使整个政治气氛为之一变；其二，借助这股社会力量，国民党内本已存在的右翼不满情绪更加激烈起来。上述两个后果，将直接体现在即将召开的六届二中全会上。

二中全会的开幕与主题辩论

3月1日，在反苏反共游行的政治氛围下，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在重庆开幕。

这段时间，国民党内一批少壮派对党内旧有作风甚为不满，形成了一个“革新派”[3]，主要口号是反对官僚主义和要求党内民主。3月2日，中央党部秘书长吴铁城在二中全会上作第一个报告，即党务报告。在下午的讨论会上，“发言者多系愤激语，痛骂官僚主义，并强调党政革新，党内民主要求”[4]。革新派既然要求党内民主，其矛头便必然指向蒋介石的独裁作风，正如唐纵所感觉到的那样：“大家的心理是不满意总

〔1〕《王世杰日记》，1946年2月24日。

〔2〕唐纵日记，1946年2月25日，593页。

〔3〕革新派是在国民党内一批少壮派人士中形成的一个政治群体，其活跃人物有刘健群、倪文亚等。一方面他们对党内旧有作风不满，要求革新；另一方面，在政治上极为右倾，坚决反共反苏。这个群体没有得到党内有力人物的支持，存在时间十分短暂。革新派最为引人注目的就是在六届二中全会上的政治表现。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2日，595页。唐为六届候补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二中全会。

裁而向总裁要民主的。”正因为发现了这一势头不妙，陈诚立即出面约请革新派代表人物刘健群等人谈话，“劝大家不可动摇领袖的威信”[1]。

此时，因政协问题和东北问题两个重大的失策，国民党内相当一批人士对蒋不满，蒋在党内的声望有所削弱，因此对会议的控制力也必然削弱。3月4日，蒋在全会讲话，“强调民主精神，鼓励大家自由发言”，实际上向革新派作了一定让步。这样，CC与革新派成为二中全会中的主导力量。

二中全会开幕之前，吴铁城、张治中、陈立夫曾于2月27日约请党内二三十人商讨全会议事程序，与会者“佥主废除各部官样报告文书，而提出几个重要问题彻底检讨，切实解决”[2]。后来看二中全会仍然安排了十余个“官样报告”，但当时的时局已经不可避免地把几个焦点问题摆在国民党面前，因此，二中全会的实际主题是三个：政协问题、中苏条约问题和东北问题。

3月5日，王世杰在全会作外交报告，由此掀起了二中全会的第一个浪潮。王世杰的报告确为一“官样报告”，内容从联合国到越南撤军，无所不包，而对于人们关注的焦点——中苏条约和苏军撤退问题，只是交代了事情经过，未作任何实质性检讨。最后，王世杰空洞地表示：“予对于维护国家权益与维护中苏亲善两事具有同等之决心。”

王世杰的报告与当时的情绪显然不合拍。之后，邹鲁、白崇禧、王正廷、胡秋原、谷正纲等相继发言，“均指陈秘密外交之错误”，“全场情绪悲愤激昂”[3]。秘密外交指雅尔塔密约。张嘉璈在当天的日记中记载：“报告毕后，起立质问、指摘者甚多。甚至有人主张修改中苏协定。”[4]王世杰则在日记中写道：邹鲁、白崇禧等九人，“均以激烈攻击之语调，指责予之外交软弱，或主张将中苏争执（东北问题）提付国际会议。萧铮在会场发言，主张罢免外交部长”[5]。萧铮为CC干将，二中全会中的活跃人物。

3月6日上午，二中全会继续检讨外交报告，据报道：“各委员发言

〔1〕 唐纵日记，1946年3月3日，595、596页。
〔2〕 同上，1946年2月27日，593、594页。
〔3〕《中央日报》1946年3月6日。
〔4〕 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5日，677页。
〔5〕《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5日。

极为踊跃，情绪热烈激昂，为历次大会所鲜见。”[1] 这天上午共有16人口头发言，4人书面发言。这些发言都说了些什么？张嘉璈记载：“对于中苏条约，纷纷反对。有人主张应提交安全理事会。亦有谓应要求苏联修改……刘健群谓，我方应抱定主权与领土完整立场，对苏上天讨价，落地还钱。谷正纲谓，应发动民众运动。萧铮谓应请求总裁罢免外交部长，或劝告辞职。”[2] 这是萧铮第二次公开要求罢免王世杰。上天讨价，落地还钱，意思是对苏外交应针锋相对，寸步不让，此类言论确实“鲜见”。

在当日的发言中，唐纵提出：“当中苏友好条约签订时，为何不同时签订中苏保障外蒙独立与双方不准驻军之条约？现则我无权驻兵而苏联则可驻兵外蒙了。”唐纵认为，当日的发言中“具体而有价值者”是有人提出的这样一个问题：“旅顺、大连二港，莫洛托夫谓为增加新领土之语，外交部为何不抗议？”[3] 此问题的确是王世杰外交“软弱”的表现。

自1945年11月10日起，《新华日报》、《大公报》连载由苏联塔斯社转发的莫洛托夫在十月革命节上所作的外交报告，其中，莫洛托夫将旅顺和大连称做“这些都是新的苏维埃领土”[4]。黄炎培认为此种说法有违中苏条约，致函王世杰、宋子文，建议二人对此应有所表示，后又在国民参政会上就此事向王世杰质询。王答：“已由《大公报》向苏联大使馆问译文有无错误。”[5] 不知何故，王世杰在这个问题上没有表现出经济合作问题那样的“原则性”，仅由《大公报》出面询问，当然不会有结果，因此在二中全会上有人再度提出这一问题。

3月7日，在外交报告审查委员会会议上，王正廷、任卓宣等人提出外交责任问题。王世杰表示承担责任，“因为予所执行之政策，均为予所提议或赞同之政策，至于成败得失则此时尚非定论之时”。王最后表示：“如果国家利益需要予辞职，予决不多留一日。”[6] 其实，3月6日晚，王世杰已向蒋提出辞职，但“蒋先生不允”[7]。

〔1〕《中央日报》1946年3月7日。
〔2〕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6日，677、678页。
〔3〕唐纵日记，1946年3月6日，596、597页。
〔4〕《大公报》1945年11月15日。
〔5〕黄炎培日记，1945年12月7日，《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5辑，87页。
〔6〕《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8日。
〔7〕同上，1946年3月6日。

外交报告争论的焦点是对苏外交，并形成两派意见，3月8日就此事辩论时，“王正廷、刘文岛、任卓宣等反对中苏协定，邵力子等拥护中苏协定，各抒所见，辩论至深夜一时”[1]。张群和顾维钧是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对苏关系的，张对顾说：“由于美国对我国的半心半意态度”，因而“赞同对莫斯科采取一项稳妥的政策”。顾说：“因为美国的态度经常摇摆不定，其最后决定不是永远可靠的”[2]，亦赞成避免刺激苏联。

对苏外交的辩论，从根本上讲是由东北问题引起的。当中苏条约签订之际，人们普遍认为东北问题已获解决，因此当该条约提交国民参政会通过时，曾有东北籍参政员向签署这一条约的王世杰“呼万岁”，称王为“东北之救星”。然而半年之后，王由“救星”变为责任承担人，这是王所始料不及的。这次辩论的后果是，国民党在对苏外交上，再也不敢有所作为。

3月7日，孙科在二中全会作政协会议报告。自此，二中全会掀起了第二个浪潮。如前所述，政协问题的核心是宪草原则问题，孙科曾表示，政协协议是各党派郑重表决通过的，故不赞成改动宪草原则，但鉴于党内压力，在这次的政协报告中，关于宪草原则中有争议的几个问题，孙科作了含糊的表态。孙说：“国民大会应否为有形之国民大会，立法院对行政院不信任，及地方制度上之省宪等问题，各党派方面虽有表示仍愿维持协商决定之修正原则，但并非认为绝对不能讨论。”[3] 可以看出，孙科倾向修改，但持商量的态度。

在接下来的大会发言中，发言者的口气便没有孙科那么客气了，声称：“五权宪法为国父遗教，不容率予变更，‘宪草修改原则’必须设法纠正”，“鉴于三权分立之缺点及多党内阁制之流弊，今后我国应采用五院制、总统制”[4]。谷正纲为宪草问题在中常会上已经有过一次“流泪”，这一回谷正纲再次“慷慨陈词，垂泣而道”[5]，两次“垂泣”，看来谷正纲的情绪相当激动。

在当日大会上，萧铮就国共达成秘密谅解，允许中共和民盟获得国

〔1〕 唐纵日记，1946年3月8日，597页。
〔2〕《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665页。
〔3〕《中央日报》1946年3月8日。
〔4〕 同上。
〔5〕 唐纵日记，1946年3月7日，597页。

大 1/4 的代表名额，从而在国大拥有否决权一事质询。对此，孙科表示不能答复。参加政协国大小组的国民党代表是张厉生和吴铁城，“张厉生起而答复，情辞闪烁；吴铁城补充说明，承认有此谅解，但又推到总裁身上”，最后由邵力子出面对此事作了说明。[1] 国民党对整个政协会议都是不满的，因此在许多问题上质询，同时把这种不满情绪发泄到国民党的几位政协代表身上。张嘉璈在当天日记中记载：大会发言中，“纷纷攻击国民党交涉失败，中共不守信用，且有主张惩处国民党出席政协会议代表者”[2]。

政协宪草原则中“省得制定省宪”的条款，为中共提出，意图是以此保障解放区的地位。[3] 当国民党明白过来后，对此条款大为不满，一再强调根据《建国大纲》的规定，省不是自治单位。挟二中全会的声势，《中央日报》于 3 月 14 日发表社论，表示：“我们的宪法断断不该化一个中国为多数外国！因此我们反对中国共产党的联省自治论。我们的宪法如果采取中国共产党的联省自治论，我们敢百分之百的断定，宪法颁行之日，就是中国解散之时。”

国民党对政协的不满也包括对党内决策层的不满，政协协议牵涉到国民党训政大权旁落，如此重大的问题，事前并未经国民党中央讨论，因此二中全会上有人指责道：“这次政治协商，本党中央并未作任何决策，本党八个代表，也没有一个共同的方案。某些代表不惜牺牲本党的立场以谋与共产党达成妥协，藉此维持其既得的权位。此种‘走私’勾当，再不能这样继续发展下去了。”[4]

总的来看，二中全会对政协会议的不满是多方面的，但在宪草原则问题上的意见基本一致，没有像在中苏条约问题上那样出现两派意见。这样，更改政协宪草原则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二中全会的第三个浪潮是关于东北问题的辩论。东北问题涉及对中共的政治情绪、对苏联的民族情绪，同时又是派系矛盾的集中点（熊式辉、张嘉璈均为政学系）。由于几种矛盾交会在一起，因此，关于东北问

〔1〕 唐纵日记，1946 年 3 月 7 日，597 页。

〔2〕 张嘉璈日记，1946 年 3 月 7 日，679 页。

〔3〕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下册），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 年版，636 页。

〔4〕 程思远：《政坛回忆》，广西人民出版社，1983 年版，173 页。程为国民党六届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二中全会。

题的辩论形成二中全会最为火爆的场面。

张嘉璈在全会之始便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他在3月1日日记中写道："晨九时，二中全会开幕，于是东北问题自中苏纠缠，美国空言仗义，中共无理要求，国家主义派之反苏反共，将进而入于党内政争。完全表露弱国外交无不引起国内政潮，而友邦之仗义执言，不特不能帮助解决，且增加弱国之进退两难。东北本案，益趋黑暗矣。"〔1〕在这里，张嘉璈表达了两个意思：其一，东北问题是几种矛盾的交会点，必将在二中全会上引起政潮；其二，美国在东北问题上的仗义执言，鼓舞了一些人的反苏情绪，但美国只是"空言仗义"，其结果只能使弱国外交进退两难。在美国问题上，张嘉璈的头脑是清醒的。3月10日，张在与顾维钧磋商东北问题时，顾也认为："美国的诺言是不能永远信赖的。因为在这个问题上美国本身也无底数。"〔2〕总之，基于上述判断，张嘉璈认为东北问题的前景将是"益趋黑暗"。

东北问题报告本应由东北行营主任熊式辉作，但熊未出席二中全会，于是改由张嘉璈作东北经济报告，军令部次长刘斐作东北军事报告。鉴于二中全会开幕后的局面，蒋介石深知东北问题将是一个最难对付的问题，一度试图取消东北报告。张嘉璈日记3月6日载："晚蒋主席约晚饭，商议余应否作东北报告。岳军主张不必报告，主席亦同意。"〔3〕显然，张群和蒋试图将东北问题绕过二中全会，其用心可谓良苦。然而，东北问题此刻适为各种矛盾的焦点，蒋介石的主张不可能被接受。3月12日，齐世英等一批东北籍委员找到张嘉璈，强烈表示："反对熊主任已达表面化之程度，原拟俟熊到会予以难堪，今熊未来出席，但非大会报告不可。"〔4〕这样，东北问题是绕不过去了。

3月14日，刘斐与张嘉璈在二中全会先后作东北军事、经济报告，一台闹剧也随之开场。张嘉璈日记载："报告时，即有请愿团在场外叫喊。主席团推陈诚、陈立夫两委员出去应付。余报告毕时，陈诚上台报告请愿团对于东北问题之要求，以及对熊主任之种种攻击。其中有熊曾

〔1〕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日，675页。
〔2〕《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664页。
〔3〕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6日，678页。
〔4〕同上，1946年3月12日，683页。

由长春运出行李一百五十件……显示对人作用，且为有组织之动作。”〔1〕王世杰也在翌日日记中写道：“日昨外间有人向二中全会请愿罢免熊式辉，亦为党中一部分人所指使。此种作法显示党中纪律之恶化。”〔2〕

顾维钧是六大中执委，于3月9日回到重庆，10日起参加二中全会，并为东北问题报告审查委员会委员。据顾记载，刘斐、张嘉璈报告之后，审查委员会随即开会，“出现一场对熊式辉的猛烈攻击”，同时也攻击了张嘉璈。对东北问题的主要意见有以下几点：在对苏谈判中，谈判人员不是过于骄傲自大，就是过分恭顺自卑；遇事未与东北老一辈人士磋商；压制东北国民党与三青团的活动；中苏条约没有意义；应将中共在东北活动的责任正式诿诸苏联政府。发言者主要是一批元老，有钮永建、于学忠、沈鸿烈、张继、孙越崎等。〔3〕

3月15日，审查委员会形成了向二中全会大会提交的报告。据张嘉璈记载，其中有这样几条决议：“东北问题审查会，决议应撤换熊主任，取消政务、经济两委员会，停止地方交涉。一篇对人攻击，对事高调而已。”〔4〕停止地方交涉，是指经济合作谈判不在东北进行，改在重庆。

综观二中全会在三个问题上的争论，对中苏条约主要是情绪的发泄，由于对苏无牌可打，故不能做出实质性决议；对政协宪草原则问题，党内意见较为统一，又有维护国父遗教的名义，因此，国民党更改政协宪草原则的局面已经形成；东北问题主要表现为对熊式辉的个人攻击，其实，东北问题的全部症结在于两个不能谈判（既不能与中共谈判，又不能与苏军谈判），因此熊式辉必然无所作为，对熊不满，在很大程度上是对蒋介石的束手无策不满。

二中全会关于政协宪草原则和东北问题的争论，其政治后果在于：堵死了政治上的回旋余地，国民党已不能通过自身的政策调整，来化解国共之间的这场政治危机。

二中全会期间的国共磋商

1946年2月1日苏军撤退期限届满之后，重庆政府并未向苏方提出

〔1〕 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4日，685页。
〔2〕《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5日。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666、667页。
〔4〕 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5日，687页。

要求撤军的正式照会，甚至反苏游行发生后仍未提出正式照会。2月25日，王世杰在国防最高委员会作外交报告时称："我方已三次询问苏军撤兵情形，苏联大使均无答复。"[1] 3月6日，王世杰忽以外交部长名义正式照会苏联大使，要求苏联即行撤兵。从王氏日记看，此举并非迫于二中全会的压力，而是基于一个国际动向。此时，联合国安理会即将讨论伊朗提出的苏联在伊不撤军的问题，王世杰此举的意图是，准备必要时与伊朗共同提出这一问题。在这个背景下，驻沈阳苏军突然于3月12日北撤。苏军此次撤退，通常认为是迫于反苏游行的压力，但王世杰的看法是，苏联此举是为了避免中国与伊朗共同向安理会提出议案。由于国民党军早已推进到沈阳附近，因此于13日迅速进占沈阳。

苏军的撤退，改变了东北原有的国、共、苏三角关系的格局。国共两军均从苏军的背影下走出来，处于直接对峙的态势。3月15日，中共政治局会议指出："苏军已从沈阳及其附近撤退，国共两军在东北的冲突即将展开。"[2] 东北局势骤然紧张起来。

随着苏军撤退，原为苏军控制的长春、哈尔滨以及中东铁路（又称长春路），成为国共争夺东北的中心。由于苏军未将整个撤军计划通知国民党，使国民党对苏军的意图判断不清。其实，苏军的撤退也出乎中共意料。3月5日，刘少奇还致电东北局，判断："因为苏联要求在东北的经济合作，美蒋尚不答应此种合作，并在全国煽动反苏运动，苏军亦推迟撤兵，故东北外交问题一时还难于解决。"[3] 这就是说，中共对苏军的撤退也是缺乏准备的。

由于国民党在东北所处态势不利，蒋介石改变了原定方针，转而表示愿与中共谈判解决东北接收问题。对此，刘少奇的判断是：苏军不告诉我们国民党是否全撤，如全撤国民党接不赢，所以急于要谈判。[4] 这个判断是准确的。

张治中最初没有出席二中全会，而是与周恩来、马歇尔一同到华北、西北视察停战情况。3月11日，张治中向二中全会作了新疆问题的报

〔1〕《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会议记录》，第8册，80页。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26页。

〔3〕同上，24页。

〔4〕同上，26、27页。

告，随后，奉蒋之命，与周恩来就东北接收问题进行磋商。

毛泽东此时由于患病休息，刘少奇主持中共中央日常工作。3月13日（元日），刘少奇以中央名义致电重庆中共代表团，就此次谈判指示如下："我们内心的盘子，长春路的主要部分（即沈阳至哈尔滨）及抚顺、鞍山、本溪、营口、辽阳等数地，是要让给国民党的。但此种让步须有交换条件……现在你们切不可一般承认国军有权全部接收长春路及苏军撤退区。"[1]

3月16日，周、张初步达成六点协议，当晚周致电延安："今晚以中央元午电示与张治中作长谈……张治中谅解情况，承认我军地位。"六点协议关键为两条：丁、政府接收东北主权，有权派兵进驻苏军现时撤退之地区；戊、凡现时中共部队驻在地区，政府军队如须进驻，应经过商定行之。上述条款关键在于"现时"二字，周恩来向中央解释道："根据丁项，政府只能进驻现时苏军撤退地区，即沈阳、长春以及抚顺地区。但我军驻在抚顺、铁岭，故我仍可根据戊项不让"，"非苏军现时撤退地区，完全不受丁项约束"。张治中要求取消"现时"二字，周恩来反对，周对张说："如无此二字，即无时限，不可能有妥协。"周恩来还判断：蒋介石"对于东北目前只想占多少算多少"[2]。也就是说，蒋对于接收东北的期望并不高。

然而如前所述，也就在此刻，二中全会在关于东北问题的辩论中爆发出强烈的不满情绪，这种情绪在相当程度上是针对蒋介石的，受此牵制，蒋介石也没有了回旋余地。最终，周、张的这一初步协议未能签署。

在磋商东北问题的同时，国共也就政协宪草原则问题进行了磋商。政协会议闭幕之后，为使有关事宜继续协调，由各党派代表组成了一个综合委员会。此外，还有一个宪草审议委员会，具体负责宪草的修改工作。3月14日、15日，综合委员会与宪草审议委员会召开联席会议，中共代表为周恩来、董必武，国民党代表为孙科、邵力子等，民盟方面代表为张君劢、罗隆基等，会议议题为政协宪草原则中引起争议的问题。

孙科和邵力子都是国民党内的民主派人士，当中共的联合政府主张提出后，为了既顾及乃父关于训政的遗教，又顾及各党派执政的要求，孙科曾提出一个两全主张：各党派"共同训政"。当东北问题引起反苏反共情

〔1〕《刘少奇年谱》（下卷），26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137、138页。

绪时，孙科又提出“亲苏和共”的主张。鉴于孙科一向的政治表现，孙被中共列入“极力团结”的对象。[1] 考虑到孙科此时因宪草问题在其党内处境十分困难，加上其他一些考虑，周恩来准备在宪草问题上作出让步。

民盟方面最初不同意让步，张君劢对周恩来说：不能让步，要及早堵住才好。周说：政治是现实的事情，走不通就得设法转圜，不能因此牵动大局。[2] 3月15日，联席会议通过了对政协宪草原则的三点修改：第一，“国大应为有形之国大”；第二，“立法院对行政院之不信任权，及行政院解散立法院之权取消”；第三，“省得制定省宪，改为省得制定省自治法规或单行法规”[3]。

周恩来作出此一让步，大约出于三种考虑。3月18日，周在记者招待会上说：让步是“为了减少国民党内主张民主和平团结统一的人士在其党内所遇到的困难”[4]，也就是为了减少孙科和邵力子的困难。4月22日，周在与马歇尔的谈话中说：“我们对国民党的提议做了某些让步，其目的便是为了使政协的决定可以实施，使二中全会不致提出许多麻烦。”[5] 也就是说，周这一让步是把二中全会的因素考虑进去的。11月21日，周在延安一次会议上讲：“在这个问题上我们作了一个错误，以为是形式问题而鲁莽地让步”[6]，也就是说，周当时并不认为是实质问题。

但是，周恩来的这一让步随即受到毛泽东和刘少奇的批评。3月16日，中共中央致电重庆中共代表团，指出：“国民党内反动派，以至蒋介石，都不喜欢政协决议，企图推翻。但正面推翻丧失信用过大，想采用迂回办法来推翻，即首先推翻宪草原则。”基于这一判断，中共中央要求：“你们应即强调政协决议每一条每一句均必须实现，反对修改，特别对于宪草原则反对作任何修改。”[7] 之后，多次指示周恩来对此让步“必须迅速加以挽救”。

〔1〕 1946年4月20日，中共中央致电周恩来，要求周“极力团结民盟及孙科”。（《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97页）

〔2〕《梁漱溟全集》，第6卷，904页。上述情况是梁根据周恩来和张君劢的谈话而得知。

〔3〕《新华日报》1946年3月16日。

〔4〕《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148页。

〔5〕 同上，252页。

〔6〕 同上，696页。

〔7〕《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86、87页。该电为刘少奇起草，毛泽东修改，见《刘少奇年谱》（下卷），27页；《毛泽东年谱》（下卷），62页。

根据中央指示，周恩来立即于3月18日在重庆举行记者招待会。周说："我觉得政协的一切决议不能动摇或修改，这是由五方面代表起立通过的，应成为中国的民主契约。"[1]

综上所述，二中全会期间，国共就东北问题与政协宪草原则问题进行的两度磋商，最终未取得任何结果。

二中全会期间的蒋介石

蒋介石在二中全会上共有六次讲话，除去首尾的开幕、闭幕词，其余四次都是旨在控制全会的情绪与秩序。

国民党为什么对政协不满？其真实心理是什么？这一点，蒋介石完全明白。3月4日，蒋在全会纪念周上说："现在本党一般同志，有两种很普通的心理，一种心理认为本党领导全国，经过八年的抗战，已经成为四强之一，但到现在还要受外国人的支配和操纵。""另一种心理认为自从总理领导本党革命已经五十二年了，本党同志前仆后继，牺牲奋斗，为我国取消了不平等条约，获得了抗战最后的胜利，但现在还要受各党各派来处分。"蒋所说的外国是指美国，政协会议取消训政和改组政府的决议，很大程度上来自美国的压力。另一方面，国民党一向居于训政地位，自视为"没有了中国国民党，那就是没有了中国"，然而在政协会议上却成为改革的对象。出于这两种心理，因此国民党内对美国人的"支配"和各党派的"处分"不满。

蒋对于国民党内的心理掌握是准确的，但对问题的解释则没有说服力。蒋的解释是，战后国际社会的影响增强，"深闭固拒，那就是违反时代"。关于政协会议，蒋说："这个措施完全是出于自动的，不是被动的，是根据我们的政策和目的，而不是任人处分的。"把政协会议解释为主动的政策，此言便有自欺欺人之嫌了。

在对不满情绪作了一定的压制后，出于平衡的需要，又作了一定的让步，蒋接着说："政治协商会议所决定的修改宪草原则，有若干点实在与五权宪法的精神相违背，这不仅各位已经感觉到，我个人也有同样的感觉。"如前所述，推倒宪草原则，主要根据就是五权宪法，而要使五权

〔1〕《新华日报》1946年3月19日。

宪法具有神圣性，便必须与三民主义联系起来，因此蒋着重谈了五权宪法与三民主义的关系。蒋说："三民主义和五权宪法绝对不能分离，我们总理一说到三民主义时，就常常提到五权宪法。""要是三民主义离开了五权宪法，三民主义怎么还能具体实现呢？离开了五权宪法而谈三民主义，那就不是真正的三民主义了。"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的关系应该怎样解释，那是另一个问题，在这里显然是一种政治性解释。

鉴于二中全会对国民党政协代表责难甚多，蒋承担了责任，蒋说："政治协商会议是本席负责召集的……这必须由我负责，而不必责备本党的代表。"〔1〕蒋同时要求与会委员平心静气、发扬党德、遵守纪律。

然而，蒋此时已无力有效地控制会议秩序，如前所述，王世杰和孙科报告之后，会场上的攻击声浪有增无减。为此，3月11日，蒋在全会纪念周作第三次讲话。

蒋此次讲话的重点是为国民党政协代表辩护，蒋说：政协会议"原是我根据目前国内外的情势而决定的政策，我们党内的八位代表不过是根据既定的政策，折冲奋斗而已。而现在全会就加以种种的责难，甚至于指为'容共''捐共'！试问我们将这种罪名加于自己的同志，是不是令人寒心"？

蒋也为其政协政策作了辩护：本党既然主张以政治方式解决国内问题，"那我们就应该秉持一贯的政策，以极大的忍耐，和人家折冲协商"。蒋对那种不负责者指责负责者的行为尤其不满，说："一见到自己的同志在和各党各派谈判联络，就发生误会，叫出过激的口号……那以后还有什么人肯来担负这个谈判联络的责任？古人说：'怠者不能修，忌者畏人修'，我们革命党员，决不能流于这种恶习。"〔2〕

尽管蒋对右翼作了一定的压制，但王世杰并不认为问题已经解决。王在日记中写道："蒋先生鉴于党中一部分幼稚自私之分子，在二中全会肆意攻击参加政治协商会议之人，于今晨二中全会纪念周中指责彼等缺乏党德……但蒋先生之言似不能使彼等改变其态度。"〔3〕这就是说，王世杰也看出蒋已不能有效地控制会议了。

3月12日，蒋在总理逝世21周年纪念会上作第四次讲话，着重讲

〔1〕《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第21卷，262—267页。
〔2〕同上，268—272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1日。

以政治方式解决政治问题。蒋说："有些同志的脑筋中，总以为政权和武力既然操于我们的手中，我们何妨用宪兵警察来做后盾……完全依赖既得的政权和武力来解决一切问题，是最卑劣的手段，一个伟大的革命政党，决不愿采取这种手段的。"蒋接着说："比方去年昆明的学潮，有几位同志，忠实勇敢，工作努力，固然可嘉。但不讲技术，不讲方法，只知用武力对付，一味蛮干，真是连十二岁的小孩都不如！"[1] 昆明学潮指"一二·一"运动。蒋还说："过去革命是牺牲生命，今日要牺牲成见与权利地位，对他党要迁就、要容忍。"[2]

尽管蒋连续两天发表讲话，但没有收到任何效果。如前所述，3月14日、15日，围绕东北问题，二中全会的不满情绪达到了最高潮，并且东北问题审查委员会形成了一个罢免熊式辉和改组东北行营的报告。

3月16日，二中全会举行全体大会，各项报告将在这天的大会上进行表决，这是全会开幕以来气氛最为紧张的一天。蒋在大会上作了第五次讲话，蒋与对立意见几乎形成了摊牌局面。

蒋这次讲话着重于东北问题和中苏关系，强调应以政治手段收复东北，并为熊式辉承担了责任。蒋宣布审查委员的报告是没有必要的，无须通过，该案交由中常会和蒋个人负责处理。[3] 也就是说，蒋剥夺了全会对东北问题的表决权。据张嘉璈记载，蒋认为："对于苏联只有遵守中苏条约，经外交途径解决。为世界、为中国，均应求得和平。""至熊主任等办事，一切均遵守中央指示办理"，应由蒋"个人负责。此案应交常会，由彼个人领导处理"[4]。

在此之后，蒋向全体委员严厉问道："你们信任不信任我？""你们对我是否有信心？""对我有信心的人请站起来"。结果是全体起立对蒋表示信任，而邹鲁等二十余人则退出会场。当时在场的顾维钧称此为"室人

〔1〕《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第21卷，274—276页。与蒋介石所说情况相反，国民党恰恰是一个依赖宪兵、警察和特务而维持的政权。王世杰在一则日记中写道："据查重庆一市，实际上实行逮捕人民之机关，现时有十八个之多，大半于法无据，且大半为一般人民所不知晓之机关。近年来司法行政机关之因循坐视，可谓已达极点。"（《王世杰日记》，1944年6月8日）

〔2〕《徐永昌日记》，1946年3月12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668、669页。

〔4〕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6日，688页。

气息的局面”[1]。

蒋介石要求二中全会对其个人作信任表决，等于说明蒋遇到了一次信任危机。正因为如此，唐纵在当天日记中以庆幸的语气写道：“总裁之威望迄未损害!”[2] 尽管蒋的地位仍无人能够挑战，但这样的气氛必然对蒋形成政治牵制。如前所述，也就在这一天，周恩来与张治中达成了东北问题的初步协议。协议精神与蒋当天的讲话精神也是基本一致的，显然是由于这种政治氛围的牵制，周、张协议未能签署。

二中全会与国民党内部力量的变化

周恩来曾在与一位外国教授的谈话中，对国民党的权力结构这样归纳道：“这权力是分割的，如党务操在CC的手中，财务操在宋、孔的手中，军事操在黄埔系的手中，行政方面则政学系的势力较大……而在他们的全体之上则是蒋，造成蒋的政权。同时每一个集团都对蒋有影响。”[3] 在周所说的几个派系中，矛盾最为尖锐的是CC与政学系。

在抗战结束前后这段时间，政学系势力发展到它的巅峰，蒋介石的重大内外决策，几乎都是政学系参与制定并执行的。反过来，既然二中全会实际上是对这一时期的重大决策进行清算，那么政学系必然成为清算的对象，具体来讲，熊式辉和王世杰成为主要的打击目标。

此外，在二中全会上遭到攻击的还有张群、张治中、翁文灏、陈布雷，等等。宋子文在党内积怨甚多，不少人对宋的财政经济政策不满，二中全会上对其“责难备至”，宋在答辩时，“甚愤慨，其手发抖”[4]!蒋介石把全会上的人事攻击斥为“不负责者指摘负责者”[5]。的确，当负责者被“责难备至”之际，不负责者则是轻松而活跃。刘健群在会上说：“有办法拿出来，没有办法说出来，干得了挑起来，干不了放下来。”[6] 颇有几分幸灾乐祸。

二中全会最后一幕，是关于新的中常会选举。国民党中常会的产生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669页。
〔2〕唐纵日记，1946年3月16日，599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535页。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8日，597页。
〔5〕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1日，682页。
〔6〕唐纵日记，1946年3月5日，596页。

程序，向由总裁提名，大会通过如仪。然而，二中全会既然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为“向总裁要民主”，惯例就难以为继了。

3月13日晚，蒋介石召集全会主席团成员和国民党政协代表，会商中常会产生办法。会上，“张道藩等坚持中央常会必须以选举方法产生，不由总裁提出候选人”。张道藩为CC派人物，对张此一意见，王世杰的判断是：“盖陈立夫等有组织，他人则无组织也。”意思是CC可以控制选举。对此提议，“蒋先生亦勉强应允之”[1]。

王世杰对陈立夫把持党务一向不满，1945年4月六全大会前夕，时任宣传部长的王世杰与陈立夫便发生过激烈冲突。王氏日记载：“予语陈立夫（组织部长），此次六全大会之选举，组织部处长、秘书无一不被选出或指定为代表，中央宣传部之秘书、处长无一被选或被指定之人，予实不胜愤慨。彼云彼亦抱歉!”[2] 往事不远，这一次眼见CC又将控制中常会选举，王世杰坐不住了，当即提议，选举“用无记名投票法”，显然是力图打破CC对选举的控制。王世杰这一建议遭到陈果夫的反对，最后，出于平衡的考虑，王氏建议被采纳，陈果夫的反对“未生效果”[3]。

3月16日，二中全会举行中常会选举，既不由总裁提名，也不用记名投票，在形式上体现了民主与革新的要求。唐纵是革新派，他所关心的是选举方式的变革，唐在日记中写道：“主席团未敢操纵会场，是民主运动的力量表现。”[4] 而王世杰不同，王所关心的是选举的结果。3月17日选举结果公布，王的评价是：“有众多资望能力薄弱之委员，趋附党中所谓CC派者，均当选。党内党外均不免失望。”[5] 蒋介石对选举结果亦甚不满，在18日的讲话中，“蒋先生指斥此次党中所谓‘革新派’（即陈立夫、梁寒操、刘健群），其目的只在攫取中央常务委员。言下甚为愤慨”[6]。在新当选的中常委中，有梁寒操、谷正纲、刘健群、萧铮等。

政协会议之后，中共判断国民党内部已起分化，“一派主张与各党派合作，除开国民党内的民主派外，邵力子、王世杰、张治中以及政学系的张群和于右任等，最近都转到这一派，他们愿意支持政协决议；另一

〔1〕《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3日。
〔2〕同上，1945年4月27日。
〔3〕同上，1946年3月13日。
〔4〕唐纵日记，1946年3月16日反省录，599页。
〔5〕《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7日。
〔6〕同上，1946年3月18日。

派则反对政协决议……大哭大闹，要弹劾国民党出席政协代表，并对蒋威胁，西西、复兴的领导成份，若干元老如吴稚晖等及何应钦等将领属于这一派”。为此，中共中央的方针是：“我们现在应谨慎的与蒋介石、孙科、王世杰、邵力子及政学系等人合作。”[1]

从总体上看，二中全会正是以上两派斗争激烈化的反映。被中共列为合作对象的人士和政学系，在二中全会上几乎遭到全面打击，地位受到严重削弱，其政治后果必然是国共谈判基础的削弱。

3月17日，二中全会闭幕。

二中全会的政治后果

二中全会是在政协会议通过改组政府的决议之后，在训政体制行将瓦解的政治背景下，在反苏游行的社会背景下召开的。大权即将旁落的危机感，东北受阻的愤耻感，使国民党内的情绪普遍地激动起来。这是一种政治情绪与民族情绪的交会，故而其表现异常强烈，会上屡屡出现“慷慨陈词，垂泣而道”的场面。这种情绪既是对外的，故而反共反苏反政协异常激烈；这种情绪又是对内的，故而派系倾轧与人身攻击也是异常激烈。

这种情绪是在民主与革新的名义下发泄出来的，故而无所顾忌。唐纵评论道：“会场中打倒官僚主义的口号压倒了一切，要求民主，要求革新的空气，笼罩了一切……但浮嚣之气亦觉不免，以致掌声为痛快轻松而发，失却了理智。”“要求清算责任，要求辞职，这是党开新纪录壮烈的检讨！”[2] 此种失却理智的壮烈检讨，愈是壮烈，愈是失却理智。

从现象上看，二中全会最为引起争议的，是全会关于政协问题的决议案，该决议案称：“三民主义为建国最高原则……而五权宪法乃三民主义之具体实行方法，实有不可分离之关系。”在这个原则下，决议案对政协宪草原则作了几点更改。[3] 如前所述，东北问题决议案在蒋介石的压

〔1〕《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76页。

〔2〕唐纵日记，1946年3月16日反省录，599页。

〔3〕更改共五点：“一、制定宪法，应以建国大纲为最基本之依据。二、国民大会应为有形之组织……三、立法院对行政院不应有同意权及不信任权，行政院亦不应有提请解散立法院之权。四、监察院不应有同意权。五、省无须制定省宪。”（《中央日报》1946年3月17日）

制下未付全会表决，因此，东北问题实际上潜伏着更大的危机。

3月19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对二中全会概述了自己的看法。周的基本看法是：蒋介石国民党“退回到两面派的本来面目”。作为这一看法的证明，周列举以下几个现象：“二中全会对政协决议，一方面赞成……另方面却又通过许多决议，企图推翻政协决议；对东北问题，一方面承认能接收多少便接收多少，承认我军地位，另方面又不愿政治与军事同时解决，不愿放弃它的接收苏军撤退区的权利……对革新派，一方面放纵，另方面辱骂（说他们只想当常委）；对主和派，一方面让革新派痛骂，另方面又为他们解释。这一切都说明蒋想在吓唬与欺骗中把问题拖延下去，好达到他的小变不大变的目的。”[1]

周电所说的两面现象，基本上就是本文在前面所论述的国民党内部矛盾激化的状况，这种矛盾激化的政治后果便是：蒋介石在党内的政治回旋余地逐渐缩小。正因为如此，二中全会结束之后，两面现象迅速消失，蒋介石的立场全面后退。

4月1日，蒋在国民参政会发表长篇演说，主题仍然是东北接收和宪草原则两个焦点问题，这个讲话是二中全会政治后果的直接反映。讲话核心为两点：其一，“东北问题在本质上是一个外交问题”，其二，“政治协商会议在本质上不是制宪会议”。前一点的意思是，既然东北是外交问题，便没有中共的地位；后一点的意思是，既然政协不是制宪会议，那么政协宪草原则就是可以修改的。针对蒋的讲话，4月7日，《解放日报》发表胡乔木撰写的社论《驳蒋介石》，表示在东北和政协问题上，“准备作不屈不挠的奋斗”[2]。这样，随着二中全会的结束，国共在上述两个焦点问题上，形成两个死结。

政治一旦陷入僵局，尤其是东北问题一旦陷入僵局，便只能通过战争来打开局面。3月17日，刘少奇以中央名义致电彭真、林彪，指示：“国民党还不停战，沈阳以北长春路沿线之苏军撤退区，同意你们派兵进驻，以为将来谈判之条件，时间愈快愈好。”[3] 3月18日，也就是二中全会闭幕后的第二日，中共攻占了四平，切断了国民党军由沈阳北上长春的通道，自此，国共两军在四平形成大规模的军事对峙。国共双方都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155、156页。
〔2〕《胡乔木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237—245页。
〔3〕《刘少奇年谱》（下卷），28页。

认为四平战役的胜利可以打破东北问题的僵持局面，而在东北取得军事胜利将推动整个政局朝着有利于自己的方向转化。因此，国共两军在四平举行“决战”的政治态势，骤然形成。

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是第二次国共合作由巅峰走向破裂的转折点，本文在前面的研究证明，这一转折是多种矛盾相互碰撞、相互牵制的结果。在历史的这个特定时期，蒋介石的个人表现应作怎样的评价呢？还在重庆谈判期间，毛泽东通过与蒋氏的接触和观察，对于蒋氏的政治弱点有了深刻了解。在返回延安后当天的政治局会议上，毛泽东说：他没有重心——民主或独裁，和或战。最近几个月，我看他没有路线了。毛泽东的结论是：他们的方针不能坚决明确。[1] 毛泽东这个观察也是准确的，正因为蒋在政治上没有重心，故而其方针路线不能坚决明确；正因为方针路线不能坚决明确，故而是动摇的。政协会议——二中全会——四平决战，历史在二中全会这里拐了个弯，这正是蒋介石没有重心、没有路线和政治动摇的反映。

六届二中全会就其本身而论，它是国民党内部爆发的一次政治危机；就其后果而论，它导致了第二次国共合作最后的政治危机。

（原载《历史研究》2000 年第 1 期）

〔1〕《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422 页。

东北问题与四平决战

1946年春季的四平决战，是整个第二次国共合作期间，国共两军仅有的一次战役决战。四平决战的结果，直接导致了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东北问题与四平决战，是构成因果关系的两个问题。《中共党史研究》1990年增刊集中发表了一批文章，探讨有关中共进军东北的过程与苏联的东北意图等问题。所谓东北问题，其实质在于国、共、苏三角格局的构成，以及这种三角格局下形成的相互制约关系。充分认识这一点，才能充分认识东北问题之僵局所在，这种僵局，正是四平之役所以成为“决战”的第一个成因。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战史》[1]一书，就四平之役中共一方的兵力配置、战役指挥等等，作了甚为详尽的叙述。大约受“战史”体例所限，较少涉及政治。一般来说，常规性质的军事战役，大多不具有直接的、具体的政治目的。然而四平之役不同，四平之役恰恰是在直接的、具体的政治要求下展开的，这种政治性质，正是四平之役之所以成为“决战”的第二个成因。

本文的研究，将主要围绕上述两个问题展开。

东北问题的由来

抗战结束后，由于中共坚决而迅速地向东北进军，打破了中苏条约

〔1〕 第四野战军战史编写组编写，解放军出版社，1998年版。

对东北战后秩序的安排，这样，在东北出现了国、共、苏三足鼎立的局面，由此而在战后中国政局中，构成一个相对独立、甚为特殊的“东北问题”。

所谓东北问题，一句话，就是在国、共、苏三个方面一并介入之下，东北的接收与交防问题。在这里，由于有中苏条约这样一个外交协议，国、苏之间的交接防具有外交性质的一面，同时，由于中共的存在，国、共之间又具有内政性质的一面。东北的交接防因此而具体表现为这样一个问题：国共两方均有权还是仅一方有权接收，苏军应向国共两方还是一方交防。总括而论，三个方面的利益，通过外交与内政两条渠道，在一个地区展开争夺——东北问题的全部复杂性和特殊性就在这里。

东北问题的主导力量是苏军，苏军在东北的行动规范本来是中苏条约，条约规定东北交国民政府接收，并给予缔约方“道义”的支持。所谓道义支持，实际上就是拐了个弯的政治支持。然而，维系道义支持的纽带，是共同的政治信念和现实利益，道义支持是不可能仅仅通过条约的形式而巩固的。因此，苏军将其道义支持几乎本能地给予了中共。

另一方面，苏联又与国民党政府保持着国家关系，它的一些国家利益，如外交、经济利益等等，只能通过国民党政府而取得，因此也不能完全不顾中苏条约，无保留地将东北交给中共。

苏联国家利益的这种双重性，具体体现在：东北苏军交防的立场必然表现为双重立场、双重政策。不过，对苏军的这种双重性，国共双方最初都缺乏足够的认识。

中苏条约规定，苏军于日本投降后三个月撤离东北。日本于 1945 年 9 月 2 日正式投降，因此苏军的撤离应在 12 月初。国民党于 9 月初在重庆组建东北行营，但迟迟未获苏军准许其前往东北的通知。

东北行营经济委员会主任张嘉璈于 9 月 14 日由国外回到重庆，当日即到外交部了解接收东北的具体安排。但张看到的仅为一般性换文，“而对于我军如何进入东北，行政人员如何接收政权，及经济事业如何移交，并无协议。良以我政府认为我军队一到东北，一切可以迎刃而解”[1]。张嘉璈大约是对东北接收最早产生不祥之兆的高层人士。

10 月 12 日，熊式辉、张嘉璈、蒋经国以及东北宣慰使莫德惠等，

〔1〕 张嘉璈日记，1945 年 9 月 14 日，见姚崧龄编：《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2 年版，513 页。以下所引张氏日记均出自该书。

率东北行营飞抵长春，开始接收东北的行动。此时距中共向东北进军，已经晚了一个多月。此前，苏联外交部已明确表示，大连为商港，拒绝国民党军由大连登陆，东北苏军统帅马林诺夫斯基在与熊式辉等人的会谈中，仅允许国民党军于营口和葫芦岛登陆。面对事态突变，蒋介石一开始便既无决心又无办法。10月25日，蒋致函张嘉璈："东北问题，此时只可做一步算一步，以待时势变迁如何。吾人惟有尽其心力，不必以此着急或失望也。"[1]

无奈之下，蒋介石决定改由营口、葫芦岛登陆。10月29日，熊式辉等就此事与苏军会谈，马林诺夫斯基表示："锦州、山海关间已有大股十八路军，故不能保证安全"，"此系中国内部事，苏军不干预"[2]。是日，蒋经国在日记中写道："经过此次谈话，益信所谓顺利二字，已不复存在于东北接收中矣。"[3]

10月底和11月初，国民党军向葫芦岛、营口进兵，遭到中共阻击。担任运输的美国舰船不愿卷入冲突，故未靠岸强行登陆，国民党军只得转道秦皇岛登陆，海上运兵完全受阻。

显然，国民党已不可能于12月初按期接收东北。在这种情况下，蒋介石于11月中旬展开了一次战术反击，采取了三项行动。第一，令杜聿明由秦皇岛攻占山海关，打开了东北的大门，将一只脚插进东北。第二，令东北行营撤离长春，以示对苏军的不满。11月13日，蒋召集何应钦、熊式辉、程潜、白崇禧、陈诚、徐永昌、刘斐等人磋商："东北问题，蒋先生说出两案，一、将行营撤出，以表暴苏联野心于世界……二、与其妥协，留行营作傀儡。"[4] 程潜、刘斐赞成第一方案，其余态度不甚明确。翌日，蒋作出撤退行营的决定。15日，重庆外交部将此决定正式照会苏联大使馆。不难看出，杜聿明进，东北行营出，一进一出，留下进出两可的选择余地。

蒋采取的第三个行动是将东北问题国际化，引动美国卷入。11月17日，蒋致电杜鲁门，介绍东北局势和撤退行营等情况，表示："此种局

〔1〕《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531、532页。

〔2〕熊式辉致蒋介石电，1945年10月29日，陈志奇编：《中华民国外交史料汇编》，第15册，（台北）渤海堂文化事业有限公司，1996年版，7374页。

〔3〕蒋经国日记，1945年10月29日，《蒋总统经国先生言论著述汇编》，第1集，（台北）黎明文化事业公司，1981年版，539页。

〔4〕《徐永昌日记》，1945年11月13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势，需待中美双方之积极的与协调的动作，以防止其继续恶化。”[1] 11月27日，杜鲁门宣布马歇尔使华。对此，王世杰的判断是：“杜鲁门总统决定派马歇尔将军为赴华特使。杜氏之此种决定，与蒋先生去电指述东北危机有关。”[2]

这样，东北问题发生了第一次危机。

构成东北问题的第三方是中共。中共在东北的存在，当然处于中苏条约的安排之外，故不具“合法”地位，中共所依据的只能是既成事实。因此，毛泽东规定了一条方针：“东北的事情，我们只能做不能说。”[3]

彭真将他担任中共东北局书记九个月期间中共中央关于东北的战略部署分为四个阶段[4]，简言之，即分散、集中、再分散、再集中。

1945年10月2日，刘少奇指示东北局：东北军事部署精神，“不是首先将主力部署在满洲门口，抵住蒋介石”[5]。满洲门口即南满沿海地区。毛泽东由重庆返回延安后，中共方针改变为“独霸”东北。10月19日，中共中央指示东北局：“守住东北的大门。”[6] 这表明，中共对于中苏条约已经没有什么顾虑了。

按照中共中央的指示，11月初，中共东北部队对企图在营口、葫芦岛登陆的国民党军进行阻击。11月2日，毛泽东致电彭真：“葫芦岛打枪，重庆已有反映，王世杰请苏方令中共撤退，苏方说，这是中国自己的事，他们不与闻。”[7] 苏军“不与闻”的立场，使中共认为摸到了苏军的底，其行动亦更加放手。

此时距苏军撤离的时间日益临近。11月12日，东北局作出苏军撤离后夺取沈阳、长春和哈尔滨的部署，并于当日上报延安。15日，中共中央复电：“一面照顾友方信用，同时准备坚决消灭蒋顽在沈、长、哈三

〔1〕 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1），（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149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29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

〔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74页。

〔4〕 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见辽沈战役纪念馆等编：《辽沈决战》续集，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5—16页。

〔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507页。

〔6〕《刘少奇年谱》（上卷），517页。

〔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117页。

处着陆部队，夺取三大城市，其中最有决定意义的是沈阳城。”[1]

然而如前所述，11 月 15 日，蒋介石下达了撤退东北行营的命令。张嘉璈当日在长春接到撤退命令后判断：“推测蒋委员长用意，撤退行营是一种反攻苏方阻碍接收、暗助八路军之策略，且试探其真实态度。”[2]此举既是反击，又是试探，这个判断是准确的。蒋介石此着立即见效，苏军的双重性自此完全表露出来。

11 月 17 日，苏联大使馆照会王世杰，表示：“苏军司令部严格遵守中苏条约，对于东三省之中国共产党部队，未曾予以任何帮助。”认为苏军撤退区出现中共活动是由于中国政府未能及时接防，表示可延期撤退，以协助接防。[3]

苏军采取的另一个行动是限制中共。11 月 20 日，东北局电告延安：19 日苏方提出，“长春路沿线及城市全部交蒋，有红军之处不准我与顽作战，不准我存在，必要时不惜武力将我驱散”[4]。当日，刘少奇复电：“彼方既如此决定，我们只有服从，长春路沿线及大城市让给蒋军。”[5]

此后，国共双方态势发生明显变化。中共东北局撤出沈阳，中共东北方针再度改变为分散建立根据地，这个指示后来收入《毛泽东选集》，名为《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而国民党方面于 11 月底与苏方达成协议，同意苏军延期至 1946 年 1 月 3 日撤离东北。12 月 4 日，张嘉璈、蒋经国率东北行营重返长春。

通过此番折冲，国共两方对苏军意图都有所了解。11 月 5 日，张嘉璈致函蒋介石，对苏军的意图作出三点判断：其一，“使今后东北成立之政权，不能有与苏联不友好之意思与行动”；其二，“使今后东北不能为美国所染指”；其三，“使中国不能在关外植一雄厚之武力，以夹击关内之八路军。”[6]

张嘉璈对苏军的看法为周恩来获悉。12 月初，周在给中共中央的一份报告中指出：“张公权的窥测是对的：苏联不愿意在东北有军事纠纷，

〔1〕 转引自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见《辽沈决战》续集，7 页。

〔2〕 张嘉璈日记，1945 年 11 月 15 日。

〔3〕 朱汇森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 年 11 月 17 日，（台北）“国史馆”，1990 年版。

〔4〕 转引自彭真：《东北解放战争的头九个月》，见《辽沈决战》续集，7、8 页。

〔5〕 《刘少奇年谱》（上卷），529 页。

〔6〕 《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541、542 页。

绝不愿美国军队开入东北，也不愿国民党派过多的兵驻扎长春铁路。”周的结论是，苏联是要坚守中苏条约的，因而对中共的支持“必然是不公开的，这种支持必然是暗示式的”[1]。

综上所述，国共双方对于苏军的基本意图，认识基本相同。然而，问题在于结果，经过此番波折，三足鼎立的格局因此确立起来。苏军的双重性是导致三角格局的根源，而三角格局则是全部东北问题的由来。

东北问题的僵局

三角格局的确立，构成了一部东北版的“三国志”。在这样的格局中，东北问题形成了相互牵制、相互制约的复杂局面。

还在张嘉璈率东北行营撤离长春之前，苏军已屡次向张提出经济合作的要求。此事的潜台词张嘉璈当即明白，苏军是“极求将经济问题解决，进而解决我方接收问题”[2]。也就是以国民党同意经济合作，作为国民党接收东北的条件。张返渝后曾力促解决此事，但宋子文、王世杰认为此事违反中苏条约，表示反对，最后采纳了王世杰的意见，俟苏军撤退之后再与之签订经济合作协议。双方条件恰恰相反。

12月4日，张嘉璈等重返长春。5日，在与马林诺夫斯基的会谈中，苏方表示三点：同意行政接收，提出苏军再度延期撤退，以及经济合作问题。这三个问题实际上是一个整体，至此，张嘉璈明白了苏军请回东北行营的意图。他在当晚日记中写道：“十一月十五日，我方以行营撤退决定通知苏方，苏方即于十七日通告我方苏军缓撤，帮助我在东北建立政权。此通告含有两种作用：一以表示遵守中苏条约之精神，一则可有从容时间，讨论经济问题。其外交手段之敏捷，令人钦佩。而吾方则行动迟缓，手段呆板，徒知主张原则，而不知运用方法以贯彻原则。”[3]张再一次产生了不祥之感。

苏军既然将东北行营请了回来，当然要有所表示，允许东北行营所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等编：《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6、7页。张嘉璈曾于11月30日在重庆约见董必武，笔者推测，周恩来大约是从董必武给延安的报告中获悉了张嘉璈对苏军的看法。

〔2〕 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16日。

〔3〕 同上，1945年12月5日。

属官员开始对各省市进行行政接收。12月下旬起，东北行营先后接收了长春、沈阳、哈尔滨等市，赵君迈于12月22日就任长春市市长。但是，行政接收之际，苏军并不交防撤退，因此杜聿明部仍然滞留南满，不能展开军事接收。而问题在于，没有军事接收作保障，行政接收实际上是无效的。所谓行政接收，其实就是挂出了几块行政机构的招牌。

与此同时，国、苏双方再度达成协议，同意苏军延期至1946年2月1日撤离东北。

东北行营重返长春后，与苏军的主要交涉就是经济合作问题，由于双方条件相距甚远，几经折冲，毫无进展。12月20日，张嘉璈、蒋经国飞抵南京向蒋介石汇报。此时，蒋与王世杰正在南京迎候马歇尔。对此问题，王世杰的立场没有任何松动。他表示："予仍力主对苏之经济合作，必须在东北接收完成后，始能有所协定。"[1] 此后，这个问题长期僵持，国民党的军事接收行动因之长期不能展开。

1946年2月1日，是苏军撤离的最后期限。当日，马林诺夫斯基约张嘉璈谈话，就苏方坚持经济合作的意图作了彻底说明："满洲地形与苏境衔接，插入苏境极深，故必须借经济合作，使满洲不再对苏联有所威胁。"[2] 这就是说，苏方是要通过经济合作这一形式，将东北纳入苏联的势力范围，以此保障其远东的国家安全。

2月4日，张嘉璈铩羽而归，返回重庆。此时，蒋介石也实在无计可施了。蒋对张说："如苏方不撤兵，吾方即不前进，亦不谈经济合作问题，任其搁置再说。"[3] 由于熊式辉早已离开长春而驻锦州，此次张返渝后，奉蒋之命留渝不归，东北行营在长春实际上名存实亡。

当国、苏僵局形成之际，另一个僵局，即国、共僵局也在形成。

国共两党在战后举行了一系列谈判，但东北问题不在此列。如前所述，由于有中苏条约，东北问题具有外交性质的一面，而国共谈判一般只涉及内政问题。由于这个特殊性，在相当长时间内，东北问题的谈判，国共双方均未提出。一件偶然的事将谈判提了出来。

1945年11月23日，张嘉璈率东北行营撤离长春的前一天，张向马林诺夫斯基话别。此时苏方已迅速做出协助国民党接收东北的姿态，因

〔1〕《王世杰日记》，1945年12月22日。
〔2〕张嘉璈日记，1946年2月1日。
〔3〕同上，1946年2月4日。

此马林诺夫斯基在谈话中也做出许多善意的表示。见谈话投机，张嘉璈乘机提出希望中共让出北宁路的要求，对此，马林诺夫斯基的答复含糊不清，但张获得的印象是：苏军“似亦不致帮助八路军久占铁路线”[1]。

如同中共视国民党为美国走卒一样，国民党也视中共为苏联附庸。在从苏方获得这些并不可靠的印象后，张嘉璈把问题演绎为中共必然以苏军的意志为转移，从而让出北宁路。返渝后，未经上报蒋介石，张于11月30日私下约见董必武，“告以马元帅认为榆沈铁路打通，有其必要。苏军正待中央军到后，可自锦州向北撤退，请其劝八路军在沈阳锦州间，退出铁路线以外”。张嘉璈的设想是：“余觉苏方既已默许我方打通沈榆铁路，八路军闻之，自必变更态度，不致阻碍吾军前进，庶几中央军可早日开到。”[2]

此时也是苏军对中共甚至表示不惜以武力驱散之际，中共对于国、苏之间的合作究竟可到何种程度，一时间也难以把握。张嘉璈的出现使中共摸到了苏军的底，即苏军不会无保留地按中苏条约与国民党合作。事情很明白：如果国、苏全力合作，张便不会找董，张找董恰恰说明东北问题不能撇开中共。

张嘉璈此举后来最为引起争议的是，他于无意之中，将国共之间讳莫如深的东北问题的谈判一事提了出来。由于张具有东北行营二号人物的身份，中共遂将这次本来是私下性质的约见，演绎为政府方面的有意谈判，故迅速作出反应。12月1日，周恩来由延安致电董必武，判断：“苏方在东北的态度已甚为明显，目前所取步骤，既便严拒美军入满，又便我方谈判和发展，故张公权找董老商谈是必然结果。”判断张“必然”找董，也就是判断国民党“必然”与中共谈判。周恩来指示：“我方宜就此种时机，再开谈判之门……望复张公权并告王、邵，长春沈阳驻兵二万，以一万经北宁路开入沈阳，可以商量”，“代表五人及随员准备六、七号赴渝，望告邵于五号派大飞机来”[3]。可见中共对于这个“时机”是相当重视的。12月5日，周恩来在给中共中央的报告中表示：“我认

〔1〕 张嘉璈日记，1945年11月23日。

〔2〕 同上，1945年11月30日。榆指榆关，山海关旧称，沈榆铁路指北宁铁路山海关至沈阳段。

〔3〕 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8年版，33页。王、邵即王世杰、邵力子。该电为周恩来起草，见《周恩来年谱》。

为东北问题是可以谈的，而且也有局部解决的可能。”[1]

然而张嘉璈此举并非政府行为，张自己也未料到中共会如此重视，因此，当中共急切地等候飞机赴渝谈判之际，张却离渝而去。12 月 2 日，张飞赴北平；4 日，率东北行营重返长春。此事的由来，中共方面始终未弄清楚，以至周恩来后来在与马歇尔的会谈中多次提及。[2]

张嘉璈重返长春后，5 日，在与马林诺夫斯基的谈话中，告以在渝曾与董必武接洽一事。6 日，董必武致电张，表示：“中央派遣沈阳队伍，拟经北宁路开去，已得延安复电，可以商量。”张随即复电董，请董“再电延安，即日通告锦州奉天线队伍移撤日期，以便电告中央”。至此，张嘉璈以为大功告成，这才于当日致电蒋，报告事情经过，表示：“职向不愿于政治有所论列，只以体念钧座关怀东北日夜焦思，故不惮出位之嫌，尚祈鉴宥。”[3]

东北问题是一个涉及三方面的问题，一般来说，当国、苏之间不能作双边解决之际，就为中共介入谈判提供了契机。然而，这回蒋介石没有按一般的游戏规则就此与中共谈判。12 月 8 日，蒋复电张，断然制止道：“在东北，尤其对苏方切不可再提董必武与共党有关事宜。”[4] 此事就此停止，国共在东北问题上仍不谈判，后来的政协会议也未涉及东北问题。

张嘉璈是一位资深的银行家，从无办理国共交涉的经验。他偶然的一次“不惮出位”，在国共之间惹出了一连串是非。然而因他此次孟浪之举，却把东北问题的谈判一事提了出来，从而使国共本来都不甚明朗的立场态度，骤然间明朗起来。

自联合政府提出以来，中共具有了相当的地位，迫使国民党在一系列较之东北问题远为重要的问题上举行了谈判，甚至可以在政协会议上就政府改组、军队整编等问题达成协议，只有东北问题是个例外，在苏军开始撤退之前，这是唯一被蒋介石断然拒绝谈判的问题。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7 页。

〔2〕1946 年 4 月 22 日，周恩来对马歇尔说：“政府东北经济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张嘉璈曾来访中共代表董必武先生，表示政府要商谈长春路的接收问题。董当即表示愿见政府接收沈阳，并愿商谈此事，不幸，次日张即离渝去东北。”（《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259 页）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7 编（1），567 页。

〔4〕《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586 页。

蒋介石为什么唯独在东北问题上坚拒谈判呢？问题仍然出自东北那个特殊的三角关系。中苏条约是国、苏之间的一项双边外交协议，外交问题使国民党具有了接收东北的唯一合法地位。而国共谈判一旦举行，等于承认东北问题也具有内政性质的一面，据此，中共也可以取得一席合法地位，而问题的关键就在这里：中共一旦取得合法地位，苏军便可以从中苏条约的束缚中解脱出来，合法地向国共两军交防。因此，为制止这个连锁反应，蒋介石必然要堵住问题的源头，蒋所以制止张嘉璈的活动，坚拒与中共谈判，就是要制止外交问题转移为内政问题。坚持外交问题，也就是坚持国民党的唯一合法地位，从而将苏军套牢于中苏条约，以期从苏军的交防中获取最大的利益。

综上所述，东北问题因国民党拒绝经济合作，从而与苏军构成了第一个僵局；又因拒绝谈判，从而与中共构成了第二个僵局。然而更为棘手的是，两个僵局之间形成了相互牵制、相互制约的关系。中共判断，国民党为两个僵局的解决设定了一个先后程序，首先解决外交问题，在从苏军那里取得优势地位之后，回过头来再与中共谈判，解决内政问题。

1946 年 3 月 5 日，刘少奇致电东北局，判断："因为苏联要求在东北的经济合作，美蒋尚不答应此种合作，并在全国煽动反苏运动，苏军亦推迟撤兵，故东北外交问题一时还难于解决……因此，东北的内政问题，我们与国民党在东北的妥协，暂时亦将不能解决。只有在东北外交问题解决以后，我们与国民党的妥协才会有可能。"刘判断蒋的意图是："想在外交上利用苏联将东北更多城市移交给蒋接收，以便将来在国共谈判中有更多的法律依据来压迫我方让步。"[1] 上述判断是准确的。

马歇尔使华后，其调处活动颇见成效，但由于东北为苏军的势力范围，马歇尔不便插手东北。为此，中共一度设想由"苏联出来作东北之马歇尔"，但被苏方拒绝。因为苏联作为中苏条约的缔约方，是很难调处的。

这样，在多重因素的综合作用下，东北问题不仅形成了两个互为牵制的僵局，而且处于无人能够出面调停的局面。在这种盘根错节的关系中，局面必然失控。

〔1〕《刘少奇年谱》（下卷），24 页。

东北问题的演变

随着政协会议的召开，国共在一系列重大问题上全面达成协议，这样，东北问题成为国共之间唯一悬而未决的问题，也就是说，只要东北问题解决，全国问题便基本解决。解决东北问题，必须推动国共谈判。由于国民党拒谈，中共只能以武力迫使其接受谈判，中共的东北方针也因此再度变更为集中作战。

1946年1月27日，刘少奇指示东北局在有理的条件下给予国民党军重大打击，“务必一战大胜，煞下顽军在东北之威风，此为历史新阶段中之最后一战”，要求前线部队“立下最后一次战功”[1]。历史新阶段即和平民主新阶段，估计这个阶段即将到来，故称此役为“最后一战”，要求“立下最后一次战功”，也就是说，一切是以“最后一次”来打算的。

当时，中共的东北兵力并不占优势，中共中央为何敢于要求前线倾全力一战呢？2月5日，刘少奇致电彭真、林彪说明道：“如果国民党向你们进攻，马歇尔将会立即要求双方停战……停战执行人将立即到达东北召集双方签订停战协定。因此东北很可能再打一下，但绝不会久打，能打十天到半个月就必然被强迫停战。”为此，刘少奇强调：“此一最后作战机会，你们绝不要再丧失”，“因为以后可能再无作战机会，所谓以多胜少的原则，也不要机械执行”[2]。

显然，中共由于对马歇尔“强迫停战”的能量估计过高，故而认为无须顾虑；又由于认为是最后一战，故而可以不顾以多胜少的军事原则，这些无疑是“毕其功于一役”的设想。

在作出军事部署的同时，中共也作出了相应的政治部署。2月13日，中共正式提出解决东北问题的四项主张，表示：“政治协商会议对于有争执的地方政权问题也已经成立了以民主方法合理解决的协议，相信也应首先适用于东北”[3]，以政协协议解决东北问题，也就是把东北问

〔1〕《刘少奇年谱》（下卷），14页。

〔2〕同上，18页。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81页。中共的四项主张是：改组东北行营，承认东北的抗日民主部队，承认东北各县民主自治政权，国民党开入东北的部队应限制在一定数量之内。

题作为一个内政问题提了出来，以求将东北问题从外交问题的缠绕中剥离出来。这是中共就东北问题首次提出的谈判条件。

当中共力求从解决东北问题入手，从而解决全国问题之际，整个政局发生了严重的反复。政协会议之后，中国政治没有按中共预期的那样步入和平民主新阶段，国民党以政协宪草原则违背国父遗教为名，向政协协议发动了政治反扑。与此同时，以东北问题为主因，发生了全国范围的反苏反共游行。最后，在3月召开的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上，反苏反共反政协的右翼不满情绪达到了高潮。

也就在中国政局严重恶化之际，基于多种考虑，苏军于3月12日从沈阳撤离，开始了为期约一个半月的撤军行动。

苏军的撤退，逐步改变着东北问题的性质。那层外交性质的面纱渐渐被揭去，外交与内政两种性质并存的局面，开始向单一的内政性质过渡，三角格局开始向两方对垒过渡。因中苏条约而造成的国共两党在东北的“合法”与“非法”地位，同样不复存在。

苏军撤退区为东北最重要的地区，能否进占沈阳、长春、哈尔滨以及贯穿其间的长春铁路（又称中东路），将在很大程度上体现国共各自的地位。苏军于3月12日撤离沈阳后，国民党军于13日进占沈阳，这样，国共的下一个目标便集中于长春。此时苏军仍滞留长春，能否于苏军撤退时夺取长春，关键在于控制四平。3月18日，中共西满军区黄克诚部于苏军撤退后迅速进占四平，自此，东北问题形成了国共以争夺长春为中心的局面，而争夺长春的关键则在于争夺四平。

苏军开始撤退后，中共中央综合多方因素，对蒋的底线作出一个基本判断，即蒋方“不论他的兵力、士气与民心，也不论国际国内环境，都无在东北大打久打与反苏反共到底之可能”[1]。既然蒋没有大打久打的可能，也就是说，中共在东北可以放手一搏，以求得有利的停战条件。3月19日，周恩来从美蒋关系的角度，就中共应取方针向延安提出自己的意见，周认为：“美国需要中国安定才能借大款，这是美蒋之矛盾所在，而最后蒋也非随着美国意旨走不可。”“估计目前蒋在马歇尔回美借款期间，必不敢表示破裂，而且怕将危机传之国外，故我实行反攻颇为

〔1〕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91页；并参见《刘少奇年谱》（下卷），26页，该电为刘少奇起草，发电时间为1946年3月13日。

有利。"[1] 判断蒋非随美国意旨走不可，也就是判断马歇尔具有决定性的作用，这个看法与前述刘少奇的看法是一致的。

3月24日，毛泽东就整个东北战略方针指示东北局："我党方针是用全力控制长、哈两市及中东全线。"为此，毛要求："黄李部动员全力坚决控制四平街地区。"[2] 3月25日，刘少奇指示林彪、彭真等："长春、哈尔滨、齐齐哈尔等地，你们必须在苏军撤退后一二日内控制之。"[3]

根据延安的指示，3月29日，东北局下达指示：我军必须迅速完成一切准备，于苏方撤退时以敏捷迅速手段进占长春、哈尔滨、齐齐哈尔各市……抢占与确保长春的决定一环是开原、四平间的作战，请林彪、李富春、黄克诚注意。辽东（南满）军区部队为配合沈阳以北及长、哈、齐之争夺战，除集中主力坚决歼敌一部外，应分出适当兵力牵制大量敌人于南满。[4] 也就是以四平为主要作战地区，南满为辅助作战地区，以为掎角之势。

3月30日，周恩来在重庆约见张嘉璈，警告对方："闻国军大量北上，不能不为防卫之策，因此北上之国军已受阻于铁岭，恐将再受阻于四平。目前解决之道，惟有迅速在政治军事方面同时谋解决。"张的答复是："必须由中央先接收各地政权，再谈政治协商。"[5] 有过一次"不惮出位"的经验后，张这回出言颇为谨慎。

4月2日，周恩来报告延安："据张公权谈，蒋不如在苏军撤兵前取经济合作与国内政治解决，其目的在接收长春全路及九省"，"蒋军于十五日接收长春后，中苏即谈经济合作，以换全路及省城"[6]。这就是说，国民党的方针仍然是首先打开对苏僵局，为此，准备以经济合作作为对苏军的政治诱饵。

3月27日，国共曾达成调处东北冲突的协议，但因为谁有权接收东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155、156页。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下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63页。黄李指黄克诚、李富春。

〔3〕《刘少奇年谱》下卷，31页。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155、156页注②。

〔5〕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30日。周恩来于30日约见张一事，《周恩来年谱》未予记载。

〔6〕《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189页。

北这个关键问题没有解决，单纯的调处冲突事实上无法执行。4月1日，蒋在国民参政会发表演说："东北九省在主权的接收没有完成以前，没有什么内政问题可言。如果有人在东北主权没有收回，外交问题没有解决期间，提出内政问题……那就不知道他的用意何在了。"[1] 针对这个讲话，周恩来于4日举行记者招待会，表示："如说解决东北问题，必先外交而后内政，必先军事而后政治，那就是有一种想法，想以外制内，以军压政。"[2]

4月7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社论《驳蒋介石》，猛烈抨击蒋在参政会的讲话，并于4月8日在重庆《新华日报》全文转载。对此，王世杰在日记中写道：《驳蒋介石》一文"甚至诋蒋先生为不抗日，中共态度之如此变化，似系暗受苏联之指使"[3]。4月9日，《中央日报》为此发表社论，称该文"编排字典上所有恶劣的名词，侮辱我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蒋先生……这是共产党即将一百八十度叛国而三百六十度造乱的宣言书"。时局逐渐紧张起来。

4月13日，周恩来在重庆举行记者招待会，周说："中苏条约中唯一的规定是承认中国在东北的主权，规定中国军队可以接收苏联撤退的城市，并未特别规定只有国民党的军队才能接收，中共军队也是中国的军队，因此不能除外，绝对有权参加接收工作。"[4] 把中共自己也包括到中苏条约之内，这是中共头一次对中苏条约作这样的解释。然而怎样解释并不重要，此时苏军即将撤离长春，周的解释实际上是为中共即将发起的对长春的进占，作舆论准备和政治准备，东北问题正在彻底演变为内政问题。

四平、长春与中国政治

四平战役是根据事态的逐步发展，尤其是根据政治要求的逐步强化，而渐次演化为决战的。大体上讲，3月中旬至4月中旬为初战阶段，

〔1〕《中央日报》1946年4月4日。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209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7日。《新华日报》4月8日刊载《驳蒋介石》一文，但王世杰日记4月7日已记载此事，不知何故。

〔4〕《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245页。

此时苏军仍滞留长春，战役意图是控制四平以取得对长春的控制权；4月中旬至5月22日为决战阶段，在中共进占长春的背景下，战役性质演化为决定两党地位的决战。

东北保安司令杜聿明因患肾结核，于2月中旬赴北平治疗。4月上旬，在熊式辉指挥下，国民党军对四平和本溪发起南北两线进攻。结果，南线的五十二军第二十五师在本溪被击溃，北线的七十一军第八十七师在昌图被击溃，南北两线均遭重挫。4月16日，熊式辉致电蒋，对中共战斗力作如下评估："共军前在昌图附近与我新一军对抗时，火力与我相较，并无逊色，又在本溪湖附近与我二十师（按：应为二十五师）对抗时，夜间照明弹甚多，是其装备已较前为优。"[1]

上述两仗的胜利对中共是很大的鼓舞。4月14日，毛泽东致电彭真等：本溪的胜利，"必能引起于我有利之变化"[2]。同日，刘少奇致电在军调部工作的饶漱石等：我军在本溪、四平已获大胜……顽方兵力不够，困难增加，决无力在最近打到长、哈……如美国不助蒋介石在东北大打，蒋的态度可能软下来。[3]

以上即四平战役初战阶段的主要两仗。

夺取四平，意味着长春已成为中共的囊中之物。从3月18日夺取四平到4月18日夺取长春，在整整一个月内，中共几位决策者就是否夺取长春反复磋商。林彪在东北掌握军事，周恩来在重庆掌握谈判，毛泽东在延安掌握全局，三人、三地、从三个角度提出对问题的看法，构成了一个三位一体的决策方式。

进占长春将使中共取得有利的谈判地位，同时也将构成严重的军事态势，两者能否统一？此即全部考虑的核心。具体而论，4月中旬将发生两件事：第一，苏军将于4月14日撤离长春，长春问题已无拖延余地；第二，马歇尔将于4月18日返华，国共将在其主持下进行新一轮谈判。这两件事即中共决策的基点。

4月11日，林彪致电延安并东北局，就和战大局以及由此而引出的作战方针提出自己的意见。林说：根据目前东北形势及蒋介石继续增兵东北的情况，我固守四平和夺取长春，迅速实现东北和平的可能性均不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345页。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167页注③。

〔3〕《刘少奇年谱》（下卷），35页。

大。因此我军似应以消灭敌人为主，而不以保卫城市为主，以免既不能保卫城市又损失了力量，造成以后虽遇有利条件亦不能消灭敌人的结果。故我意目前方针，应脱离被迫作战，取主动进攻。对难夺取与巩固之城市，不必过分勉强去争取。建议我军以便于消灭敌人有生力量为主作为当前行动的基本方针，停止对长春之攻击，将一切攻击长春兵力的极大部分迅速向四平前进，求得我四平作战兵力之集中。[1]

林电的要点是，认为固守四平的可能性不大，故主张不打长春，只要不打长春，四平作战便是主动的，可守可撤。林电所涉及的那些军事原则，其实就是毛泽东自己一贯倡导的，问题是林电是从怎样有利于作战提出问题的，而不是从怎样有利于谈判提出问题的，因此未被完全接受。

4月12日，毛泽东复电东北局并林彪，一方面表示："同意林真子电，以集中力量歼灭敌人为主，不以固守城市为主"，另一方面又表示："长春如有可靠之内应及在力量对比上有把握则占领之，否则放弃占领计划，但以一部力量占领飞机场，阻敌空运，以利谈判。"[2] 显然，毛的考虑有两点，从军事原则上讲，同意不固守城市，而从"以利谈判"考虑，并未完全放弃进占长春的打算。问题在于，一旦拿下长春，就必然导致守城，因此毛的两点考虑并未真正统一起来。

4月11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就长春问题提出意见。周说：陈诚"忽改口赞成先停战维持现状，然后谈整军及政治。我估计部队可能由于四平街打不过去，十五日前不能到长春，始赞成先停战以保长、哈现态势"。"但为防止中间派主张维持现状，停止冲突，请中央速令东北在两三日内抢先开兵入长"。周说：蒋"如受些打击被阻四平街，或进入长春已受打击，还可能与我谈判"。"如东北冲突能停，和平有望，则关内问题有法解决，否则很难孤立解决。"[3]

周电中的15日，指苏军于14日撤离后，国民党军因受阻于四平，不可能于15日抢先进入长春，故陈诚提出维持现状，即国共都不入长。如前所述，东北行营于1945年12月重返长春后，对长春、哈尔滨等地已作行政接收，国民党在名义上已据有长春等地，因此维持现状对中共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164页注②。

〔2〕同上，163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240、241页。

不利。周电提议抢先入长的另一原因是，民盟于4月10日提出一个调停方案，要求中共退出长春路，“使中央军可以顺利到长春”，“在中央军接收长春以后，双方再进行政治谈判”[1]。该方案中共肯定不能接受，但如民盟也提出维持现状，中共便难以正面拒绝，故周建议抢先入长。周是从怎样有利于谈判方面提出问题的，并把东北问题与关内一揽子谈判联系起来。周认为，蒋不遭打击不会同意谈判，此言甚是，但东北的军力能否支撑起如此分量的谈判需求，似乎不是周考虑的主要问题。

显然，林、周的意见各有其据。那么，能否既占长春，增强谈判地位，又不至于因守城而陷入军事被动？此即毛泽东主要考虑的问题。4月12日，也就是毛复电林彪同意“不以固守城市为主”的当日，延安又指示东北局：按周电办[2]，明确下达进占长春的指令。显然，中共找到了问题的平衡点，此即马歇尔的归来。

马歇尔于3月11日回美为蒋介石游说贷款，预定4月中旬返华，他的归来与长春问题有何关系呢？4月13日，毛泽东致电林彪、彭真：“马歇尔有于文日动身来华说。马到华后东北可能停战”，要求“守住四平、本溪以利谈判”[3]。4月16日，毛泽东进一步明确指示东北局并林彪：“马歇尔到华后，可能迅速停战，马、周、陈诚之三人会议可能在二十号至二十五号之间到沈阳。长、哈问题必须争取于停战前解决。”[4]

毛泽东的意思是，判断马歇尔返华后可能迅速停战，故要求林彪于其返华之前进占长春。这样，随着马歇尔返华后停战令的下达，中共既据有长春，又避免因守城而陷入军事被动。毛泽东对马歇尔的这一估计，与前述刘少奇、周恩来的估计是一致的。这个估计也有其据，1月10日的停战令正是马歇尔来华后迅速下达的。

当中共为长春问题反复磋商之际，蒋介石的目光同样聚集于长春。4月3日，苏方将撤离长春、哈尔滨等地的具体时间，正式通知留守长春担任联络的东北行营副参谋长董彦平。自此，蒋加快了行动，不过其选择的余地小得多，蒋打出的牌，是导致国、苏关系陷入僵局的经济合作

〔1〕 民盟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国民主同盟历史文献》，文史资料出版社，1983年版，155页。

〔2〕《周恩来年谱》，657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165页。

〔4〕《毛泽东年谱》（下卷），68、69页。

问题。

4月4日中午，蒋召集王世杰、张群、张嘉璈等磋商东北问题，“蒋主席意，因据董副参谋长电，苏方已规定撤退日期，马元帅于六日离长，似应即向苏方表示愿意商谈经济合作问题。”也就是以经济合作换取苏方长春的交防。董彦平4月3日来电称，苏军表示撤离后苏联民航飞机仍留长春使用，民航问题是经济合作讨论事项之一。据此，张嘉璈判断：“就民航一节，可知苏方仍希望经济合作达成协议，亦可推测苏方仍准备吾方控制哈尔滨以南区域。”[1]

在蒋的要求下，对经济合作一向持强硬立场的王世杰只得遵令而行。王在当天日记中写道：“今日与蒋先生及张公权商议后，约苏联大使彼得罗夫来外交部面谈。予告以中苏（实即东北若干敌产问题）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我政府准备与该使商谈，俟主管部准备就绪即开始。但予同时声明，非俟至苏军全撤与东北各省市行政经我接收以后，不能成立正式的最后协议。”王对此事并不积极，“予原意拟于苏军全撤后始与讨论东北敌产问题，惟公权深以长春等地危险为虑，蒋先生亦然，遂有今日之决定”[2]。

在打出经济合作牌的同时，蒋也把目光投向了马歇尔。4月8日，马歇尔电告蒋将于4月中旬返华。当日，蒋复电道：“务望阁下能于十五日前后回华，使我政府接收东北工作得以顺利进行。”[3] 蒋要求马歇尔15日前后返华，也就是指望马歇尔在苏军14日撤离长春时，阻止中共进占长春。

4月8日，张嘉璈拟就中苏经济合作对案，然后，“往王外长处，交其研究。渠仍坚持候苏方覆到，是否协助我军北上接防，再行开谈”[4]。王仍态度消极。4月9日，蒋再度召集吴鼎昌、王世杰、张群、蒋梦麟、张嘉璈会商此事，“蒋主席主张早日与苏方开谈，俾中长沿线早日接防”。当日，蒋令外交、经济两部各派一名次长，在张嘉璈协助下与苏方开始谈判。[5]

〔1〕 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4日。
〔2〕《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4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10页。
〔4〕 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8日。
〔5〕 同上，1946年4月9日。

在蒋的严督下，王世杰行动起来。王氏日记4月13日载："今日午前，蒋先生坚嘱务将所拟中苏经济合作对案，答复苏联大使。盖东北军事紧急，蒋先生欲藉以稍减苏方之阻挠与操纵也。"[1] 当日为星期六，王世杰特意通知苏方下星期一即15日开始谈判，但一切为时已晚。

4月14日，苏军最后撤离长春。当日，张嘉璈日记载："晨十一时，蒋主席来寓闲谈。渠意：'东北问题，对于共方不能再让，共方必须让出铁路线两旁各三十公里，再行停战。否则政府将为傀儡之傀儡。'"张嘉璈看到："在言语间，可观其忧心如捣。"关于东北问题的处理，张对蒋的评价是："其对于东北问题之见解，较之政府任何主管当局为深切。奈外交方面，只知刻板文章，不善运用，致酿成今日共方占上风之局面。"[2] 张所指即经济合作问题。

4月18日，中共进占长春，长春市长赵君迈等被俘。20日，《新华日报》发表社论《庆长春》，表示："只有当东北人民自己有了力量的时候，才会有自己的地位，才会迫得反动派不得不承认，不得不放弃其不承认主义。"也就是以既成事实迫使蒋承认中共在东北的地位。之后，随着苏军继续撤离，中共于4月23日、28日相继进占齐齐哈尔和哈尔滨。至此，蒋介石试图依据中苏条约接收东北的计划完全失败。

四平决战与重庆调停

长春易手，改变了一切，四平之役由此而进入决战阶段。4月19日，毛泽东两次致电彭真、林彪，指出："长春占领，对东北及全国大局有极大影响"，要求彭、林"集中绝对优势兵力，于四平南北地区举行数次大的战役决战"[3]。当日，东北局复电延安，表示："对于长春，我们决定采取巩固与确保方针，争取成为我们的首都。"[4]

与长春的军事行动相配合，中共在政治谈判上也作出了"决战"部署。4月14日，刘少奇致电周恩来，要求：向即将来华的马歇尔表示中共再不能让步的立场，对东北问题应"强调停战、停运，承认中共领导

〔1〕《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13日。
〔2〕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14日。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171、172页。
〔4〕东北局致中共中央电，1946年4月19日。

的民主联军及地方民选政府，并改组中央接收机构”[1]。16日，周恩来致电延安，表示在即将到来的谈判中，“决提高价求全盘解决”，“全盘解决，中心在人权、宪草、东北、停战、整军五个问题”[2]。20日，毛泽东要求周恩来在与马歇尔的谈判中，“争取东北停战，并解决一切国内大问题”。毛提出了东北、宪草、国大、自由、组府、运兵、借款七个问题，要求“均应向马歇尔严正表示意见”[3]。

要求“解决一切国内大问题”，此即四平之役的政治内容。四平之役所以成为决战，正是由这种政治要求决定的。

与中共高昂的状态相反，国民党内则是一片沮丧。4月18日，王世杰在与张嘉璈的谈话中表示，不愿与苏方商谈东北问题，“宁愿与中共商谈”。张的反应是：“余闻之深为诧异。今日而与中共谈东北问题，何不早日与谈。中共知苏联已拒我而助彼，焉肯让步。”[4] 4月19日，张嘉璈焦急地守候长春消息，其日记载：“竟日长春无电来，必已沦陷无疑。询之军令部刘为章次长，答云：‘吾军尚未越过四平街，恐在此尚有一场恶战。’”21日，张又向刚由沈阳归来的秦德纯打听情况，“据其观察，国军不易越四平”[5]。

4月20日，王世杰、陈立夫、邵力子、孙科、张厉生、张群、雷震等，在吴铁城处商讨今后政策。在中共进占长春的背景下，王世杰一方面感到“政府与中共间之妥协几不可能”，另一方面仍“力主现时必须继续以忍耐之态度，与中共妥协”。王并同邵力子“力责陈立夫过去数月鼓励党中同志倡异论”[6]。这次高层聚会，显然没有取得统一认识。

时至今日，一直被王世杰视为一张牌而捏在手中的经济合作问题，结果如何呢？王在日记中黯然写道：“苏联方面近日未来谈东北经济合作问题。苏方政策似已决定放弃与国民政府妥协政策，而以支援中共为基干。”[7] 总之，这张牌过期作废了。

在中共进占长春的同一天，马歇尔回到重庆。这样，从4月18日

〔1〕《刘少奇年谱》（下卷），35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248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71页。
〔4〕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18日。
〔5〕同上，1946年4月19日、21日。
〔6〕《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20日。
〔7〕同上，1946年4月22日。

起，中国政局形成两个中心：四平的战局中心和重庆的谈判中心，这是互为条件、互为作用的两个中心。

马歇尔返渝后立即着手调停，此时国、共、美三人会议已经停顿，国共已不作直接谈判，双方均通过马歇尔进行谈判。此次调停，三方面均提出内容广泛的谈判议题。然而，问题是谈判必须在停战的前提下进行，因此看似复杂的调停活动，核心问题实际上只有一个，此即停战的先决条件，具体讲，就是长春的归属。

蒋介石的要求是，中共退出并由国民党军接收长春，然后停战再谈其他；周恩来的要求是无条件停战，当然，“无条件”本身就是条件，也就是不让长春；马歇尔作为调停人，只能是要求立即发布停战令，然后解决其他问题。而问题在于，立即发布停战令，事实上还是无条件停战，因此不能为蒋所接受。鉴于停战的障碍来自国民党，马歇尔对其施加了压力。

4月23日，军令部部长徐永昌接替陈诚，出任三人会议国民党方面代表，并于当日拜会马歇尔。徐记载，交谈中“马歇尔历述谈判以来，我方每不遵守协商条件，予共方以口实，因之以小失大，即我方小失信，而共据以行大的报复，尤其我方常认不利为有利，结果招致今日东北之不利形势”[1]。同一天，马歇尔又在与王世杰的谈话中明确表示：国民党“希冀以武力解决东北共军为错误”[2]。当日，马歇尔还会晤了蒋。蒋氏日记载：“马歇尔氏于谈话中，全用压力，意在迫使我政府对东北问题再作让步。”[3]

由于马歇尔主张立即发布停战令，并对国民党方面施加压力，根据中共对美蒋关系的通常看法，周恩来估计问题已接近解决。4月25日，中共中央致电林彪、彭真：“渝周四月二十四日电称：目前政治形势，随马歇尔之来，尤其是长春胜利，可能逼近于解决。”[4]

如前所述，中共对于马歇尔迅速制止战争的估计是很高的。4月18日马歇尔返渝当日，刘少奇即指示重庆中共代表团：哈尔滨苏军于24日才能撤退完毕，我军可于其撤退当日或次日进占，“马歇尔来后东北可能

〔1〕《徐永昌日记》，1946年4月23日。

〔2〕《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23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16页。

〔4〕中共中央致林彪、彭真电，1946年4月25日。

迅速停战，望推迟时间至少到二十五日以后签字停战，才于我有利”[1]。担心过早停战不能进占哈尔滨，足见对马歇尔能量估计之高。根据这个估计，中共在四平战局十分困难的情况下，仍迭令坚持。

4月18日，李富春、黄克诚致电延安，电称：“新一军已到距四平七八里之地点，连日飞机助战，四平已难保持。”20日，毛泽东复电李、黄：“望克服一切困难争取胜利，十天之后可能好转。”[2] 周恩来估计调停“可能逼近于解决”后，毛泽东于26日电令南满军区程世才、萧华，要求“死守本溪”，“停战时机已不在远”。同日，毛泽东又电令林彪、彭真：“马歇尔已提出停战方案，有停战之可能。望加强四平守备兵力……争取时间。”[3]

然而，这回中共低估了蒋介石，蒋并未“非随着美国意旨走不可”。4月24日王世杰见蒋，转告马歇尔不能以武力解决中共的意见，“并谓目前东北问题仍当向和平方面努力，蒋先生亦以为然。但对中共要求东北方面无条件停战之议，认为不能接受”[4]。拒绝中共无条件停战方案，等于拒绝了马歇尔立即发布停战令的方案。

与马歇尔同样居于调停地位的是民盟。民盟最初的方案是：中共退出长春，国民党军也不进长春，由无党派人士莫德惠主持接收长春。梁漱溟说：“中共军攻占长春，当时张表老就表示不满意，所以提出要中共军撤出长春的方案。”梁又说：“中共拿下长春，我和张表方都不表同情。”[5] 张澜为民盟主席，梁为秘书长，张、梁的意见基本代表了民盟的意见。

此次代表民盟出面斡旋的主要是张君劢和罗隆基，张、罗后来又提出一个五点方案。张嘉璈日记4月28日载：“今日马歇尔将军复约君劢家兄及罗隆基谈话。彼二人建议设一三人委员会，前往东北实地考察，并提出下列数点：1. 从速停止冲突；2. 国共两军撤离至距离若干公里；3. 恢复交通；4. 恢复各市之中央政权；5. 改组东北政治机构。马听后，深以为然。”该方案不涉及长春归属而主张从速停战，这与中共及马

〔1〕《刘少奇年谱》(下卷)，37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72页。
〔3〕同上，73页。
〔4〕《王世杰日记》，1946年4月24日。
〔5〕中国文化书院学术委员会编：《梁漱溟全集》，第6卷，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909、910、912页。

歇尔的方案事实上是一致的，故亦不能被蒋接受。

在调停不得结果的情况下，马歇尔采取了一项出乎意料的行动，即退出调停。4月29日，马歇尔向周恩来提出口头声明："现在提出这个声明，即表示我实际上已经不经手调解这件事情。我看不出我再进行调解，能有什么更多的成就。"马歇尔采取的是以退为进的策略，他说："我认为，我退出调解地位，可以对双方施加压力，使它们在各自的立场上作出让步。"〔1〕

4月30日，周恩来就近日重庆谈判情况报告延安：蒋于4月28日回重庆，"马当日自十七时与蒋谈至夜半，不得结果。如我所料，蒋非接收长春不能停战不谈其他。蒋自认为除长春外其他各点可留待停战后谈，惟长春中共不让出即武力接收"。"蒋仍在说中苏条约是他负责签的，不能不让政府派兵接收"。周报告了马歇尔退出调停的决定，周说："马情绪不高，数月来第一次看到他这样颓丧。"最后，周建议："请东北以最大之力守住四平、公主岭……以保长春，而促停战成功。"〔2〕

此时，正是国民政府还都南京之际。4月30日，马歇尔离渝赴宁，徐永昌为其送行，"在机场中谈约半小时，渠谓长春问题如不能解决，即将退避不问云云"。也就是将退出调停的决定通知了国民党代表。徐永昌随后立即去见蒋，"蒋先生仍述共党如不退出长春交国军接防，则一切问题皆可不谈"〔3〕。

马歇尔的调停所以不得结果，从根本上讲，是因为四平的战局尚不明朗，从而决定了谈判态势也不明朗。反过来，谈判愈是不明朗，便愈是要求战局明朗起来。这样，延安对四平的督导，逐渐完全被谈判走势所左右，四平守军的行动，完全根据谈判进程而决定。

5月1日，毛泽东电令林彪："东北战争中外瞩目。蒋介石已拒绝马歇尔、民盟和我党三方同意之停战方案，坚持要打到长春。因此我们必须在四平本溪两处坚持奋战，将两处顽军打得精疲力竭……那时，便可能求得有利于我之和平。"〔4〕这种将前线作战直接从属于谈判的要求，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译：《马歇尔使华》，中华书局，1981年版，121、123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281、282页。

〔3〕《徐永昌日记》，1946年4月30日。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195页。

事实上必然导致置前线于不顾。

就军力而论，中共本来并不具有与对方精锐之师决战的实力。中共所以敢于坚持决战之策，很大程度上是判断马歇尔能够迅速制止战争，而当马歇尔未能做到这一点时，四平守军必然陷入苦战。终于，出现了林彪所担心的，既不能守城又不能歼敌的被迫作战局面。

战局的转折与谈判的转折

中共于4月18日进占长春后，21日，蒋介石召集军令部开作战会议。军令部次长刘斐的方案是："拟一举攻占四平街，如攻占顺利，并追占长春，然后转移有力一部南下，消灭张学诗〔思〕部。"这个方案的要点是：先北后南。军令部部长徐永昌反对继续北进，认为："我孤军深入，今已为甚，奈何再进。"徐的意见是："政府即可在现阶段停止接收，择有利逐渐剿共。"最后，蒋介石综合双方意见，于当日给熊式辉、杜聿明下达手令："如四平街有迅速攻克把握，则全力图之，否则应即缩短战线，撤至开原、彰武线，暂取攻势防御。"[1] 蒋未提及长春，但作战重心显然放在北线四平方向。

杜聿明于4月中旬回到东北，他研究了东北战局长期胶着的原因，认为主要是未能集中兵力击溃中共主力。因此，杜并未按蒋对四平"全力图之"的手令执行，而是采取先南后北，首先攻击南线本溪，然后抽兵北上会攻四平。

与此同时，中共也在作出自己的战略判断。4月21日，毛泽东致电林彪、彭真，判断："过去蒋军作战重心放在南面，是因估计长、哈苏军不会速撤，现在蒋军作战重心已经放在北面，以争夺长、哈为目标，故南满我军宜多抽调向北，并须兼程开进。"[2] 当日，彭真致电南满军区程世才、萧华，指示："你们是林总直接指挥的，而四平以南之战则是决定全局的，有决定的战略意义的……务望兼程赶到清原，搭车北进。"[3] 按照上级要求，程世才率南满三纵北上增援四平，本溪守军受到削弱。

中共的判断从战略上讲是正确的，然而从战术上讲，则与杜聿明先

〔1〕《徐永昌日记》，1946年4月21日。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180页。

〔3〕彭真致程世才、萧华电，1946年4月21日。

南后北的方针正好相反，本溪守军必然陷入不利的处境。

4月29日，杜聿明调集新六军和五十二军会攻本溪。5月1日，萧华致电延安表示决心保卫本溪。5月3日，毛泽东复电表示："你们决心保卫本溪，中央甚为欣慰。"[1] 然而就在他复电的当日，本溪陷落。他在本溪获胜之际曾预言：本溪的胜利必能引起于我有利之变化。反过来，本溪的陷落必然引起不利的变化。本溪失守，成为四平之役的转折点。

不知是巧合还是一种相关反应，本溪易手之后数日，苏联大使馆武官向蒋经国转达了斯大林邀请蒋介石访苏的意向。对此，王世杰的看法是："予一再考虑后觉史氏目前正以中国共产党在东北之武力为对我挟持之工具，蒋先生此时前往，如接受苏联之要挟，则必须承认中共之东北地位……如不接受其要挟，局势或将更僵。因主张暂不拒绝亦暂不应允即往……蒋先生以为然。"[2] 蒋介石对此事的看法与王世杰有所不同，蒋在5月11日的反省录中写道："史达林邀余访俄，此乃离间中、美关系之最大阴谋。"[3] 总之，王、蒋对苏都采取了极力回避的态度。

本溪易手之后，马歇尔开始策划第二次出面调停。5月10日，马歇尔向蒋递交一份备忘录，他避开直接讨论停战条件，主要陈述国民党应作怎样的战略选择。马歇尔认为，国民党军在东北的部署应建立在两点考虑上：第一，中共的行动和苏联的反应；第二，后勤接济。结论是："以上两项考虑，似已指出国军力量之集中应在东北之南部。"据此，马歇尔建议：在长春设立军调部执行部。[4]

如前所述，长春的归属是停战的关键。马歇尔的意思是，从战略上指出国民党军应集中控制南满，从而说服蒋不必北上拿下长春，以军调部执行部进驻长春的方式解决长春问题，由此实现东北停战。这个备忘录实际上是马歇尔为其第二次出面调停所作的一个铺垫。

5月11日，马歇尔开始第二次调停，提出一个四点方案，主要是中共撤离长春，在长春设立军调部前进指挥所，政府军在不超过六个月的时间内占领长春。[5] 显然，在本溪易手的背景下，马歇尔调处的天平已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00页。

〔2〕《王世杰日记》，1946年5月9日。

〔3〕《蒋总统秘录》，第14册，（台北）《中央日报》出版部，1986年版，58页。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20—124页。

〔5〕《马歇尔使华》，125页。

开始倾斜。

5月12日，蒋答复马歇尔，大致同意其方案。13日，马歇尔就该方案与周恩来重开会谈。中共的要求本来是无条件停战，面对这个有条件的停战方案，周恩来表示要报告延安。当日，周致电延安，判断："在东北问题上，马蒋之距离已不相远。"周认为："很难希望马既认识苏在东北助我而他仍会去要蒋无条件停战。故我方利用美马的可能性已日益狭窄，而欲麻痹之则更难。"[1] 利用马歇尔的可能性变窄，无条件停战的可能性也就不大了。然而，此时的问题是，谈判的时间已经所剩无几。

本溪得手后，杜聿明迅速抽调廖耀湘的新六军北上加入四平作战序列。5月13日，杜聿明完成了对四平的攻击部署。由于四平战局长期胶着，最后时刻，重庆统帅部已经呈现动摇迹象。5月13日，在蒋召集的一个会议上，原力主攻占四平的刘斐转而主张"东北不可再攻"。但杜聿明不为所动，14日，在蒋召集的又一会议上，"杜聿明派来参谋称：一月来攻四平街无进展，近调新六军两个师及七十一军之八十八师加入我右翼，希望一举攻下四平街，结束对北之攻势"[2]。当日，杜聿明下达了对四平的总攻击令。

此时，四平守军的情况已十分严峻。5月12日，黄克诚直接致电延安，认为："四平坚持有极大困难，四平不守，长春亦难确保。""如长期打下去，则四平、长春固会丧失，主力亦将消耗到精疲力竭，不能继续战斗。故如停战不能在现状下取得，让出长春可以达到停战时，我意即让出长春，以求得一时期的停战也是好的。"[3] 黄克诚毫无遮掩地把问题提了出来。

5月15日，毛泽东致电林彪、彭真："现在是马歇尔第二次出面调停，请你们考虑军事全局，再打下去是否有利，应否考虑有条件地让出长春换得其他地区的合法。"当日，毛指示周恩来：可向马歇尔提出：（一）东北停战一星期；（二）长春国共双方不驻兵。[4] 自此，中共由无条件改为有条件停战。5月17日，周恩来与马歇尔就军调部进驻长春问题会谈，此即长春双方暂不驻军方案。然而，此时战局发生了重大变化。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328页。

〔2〕《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13、14日。新六军为三个师，加上七十一军八十八师，共为四个师。徐永昌所记不甚准确。

〔3〕《黄克诚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9年版，347页。

〔4〕《毛泽东年谱》（下卷），81页。

新六军加入四平作战序列后，廖耀湘研究了七十一军和新一军长期打不开局面的原因，认为主要是这两军正面攻击过于狭小，中共在一个狭小的正面作有力抵抗，便能阻止其前进。鉴于此，廖将所属四个师编为两个纵队，实施宽正面的攻击前进。5月14日发起攻击后，廖部于18日迅速推进到四平以东的塔子山地区，形成封闭四平守军退路的态势。当晚，林彪下令撤守。19日，新一军进占四平。

四平易手，接下来的目标便是长春，东北问题进入最后时刻。

5月21日，周恩来与马歇尔就中共撤出长春后，长春的行政安排进行会谈。周要求实行三三制，中立人士任市长。当晚，周致电延安，认为："如我决心停战，让出长春，则必须在坚守公主岭并决心给蒋军以有力打击条件下，方能争取较有利条件，否则，蒋军连续突破公主岭直达长春，便无此条件可言。"周还认为："在今天东北问题上无条件停战只是宣传口号，而无解决问题可能，故对中间分子乃至民主派，已不易完全接受。"[1]

5月21日，张君劢、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梁漱溟五人，联名分别致电蒋与毛，表示东北如再不停战，"势必牵动全局，举累月以来之协议而破坏之。同人宁愿今日死于公等之前，不愿身见其事"。民盟提出三点意见："（一）中共军队撤出长春；（二）中央不再进兵长春；（三）东北政务委员会驻长春。"[2] 与最初方案基本相同。

5月22日，毛泽东指示周恩来："在目前条件下我应决心让出长春，请你根据此项决心负责进行谈判。""让出长春有三种方案。第一种如中央上次所提，双方不驻兵，中间派任市长；第二种如马歇尔所提，执行小组先去，一切谈好后蒋军再去；第三种蒋军无条件即进长春，这种情况最坏。"23日，毛泽东直接复电张君劢等五人，对其主张"原则上极表赞同，一切由恩来面商"[3]。但此时，战局又一次发生重大变化。

蒋介石本来并无攻占长春的信心，他对马歇尔说的那些话不过是谈判上的一种要价。由于担心杜聿明攻占四平后继续北上时再度遭遇中共阻击，蒋曾于5月17日派白崇禧前往节制杜聿明。在对战局重新评估后，蒋于5月20日下决心攻占长春。当日，"主席召集党政最高小组会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352页。

〔2〕黄炎培日记，1946年5月21日，《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5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101页。

〔3〕《毛泽东年谱》（下卷），85页。

议，决定对中共采取严厉态度，协商已告无效，如果中共不退出长春，彼此无谈判可言”[1]。当日，蒋致电三人会议和北平军调部，实际上是通知周恩来和马歇尔，称长春、哈尔滨、齐齐哈尔等地本已为政府接收，中共“只要将其共产军队自动退出长春等我政府前所业已接收之各地……则我军极愿竭诚接受其调处”[2]。在长春即将得手之际，蒋提出了新的要价，要求接收哈尔滨等地。

中共让出长春能否成为一个谈判条件，关键取决于能否据有长春。为此，毛泽东于5月19日电令林彪：“长春卫戍部队应立即开始布置守城作战，准备独立坚守一个月。”不过，毛在另一电令中授权道：“究应采取何项方针，由林根据情况决定之”[3]，将前线决定权交给了林彪。5月20日，林彪就此事提出意见。林说：“我们估计敌人攻长春时，则可能放弃四平的方法而改为一般的攻城方法，即先围城尔后攻城。长春人口近90万，防线百余里，需要大量的守军，敌如集中飞机、大炮、坦克，掩护步兵攻一点，则可能既不能守住城市，又丧失运动战的机会。故今后主力以打运动战较好。”[4] 最后，中共决定撤出长春。

中共的撤退行动基本上被国民党掌握。徐永昌记载：“据东北空军王司令叔铭报称：（一）公主岭一带共军两万余分两路退却……（二）长春有颇多物资车辆向永吉退去。”[5] 5月22日，蒋在官邸召集何应钦、陈诚、徐永昌、刘斐、俞大维等研究东北战况。据徐记载：“饭后白健生到，渠午后归自东北，述攻克四平街时，林彪之作战科长王瘦芳来降。”王瘦芳的供词有：“因畏美关系，队伍中无苏联人”，“如追的快长春可下”，并称仅黄克诚、林彪所部战斗力较强，“今日作战全凭黄、林关内来之十一二万而已”[6]。显然，王瘦芳的叛降及其供词，对杜聿明快速

〔1〕 唐纵日记，1946年5月20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619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26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26、225页注③。

〔4〕 林彪致中央、东北局的报告，1946年5月20日。

〔5〕《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21日。

〔6〕 同上，1946年5月22日。国民党长期怀疑苏联红军直接帮助中共作战，白崇禧回忆，攻占四平后，蒋介石对是否进攻长春一度犹豫，蒋对白说：“据报长春有六千着便衣红军，万一肇事起冲突，怎样?”（《白崇禧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版，339页）王瘦芳证实中共队伍中“无苏联人”，这对国民党决心进攻长春无疑是个重要情报。王瘦芳于5月25日在《中央日报》发表“投诚自述书”。

向长春推进起到了一定作用。

5月23日，廖耀湘部进占长春，出现了毛泽东所说的“最坏”的情况。长春的再度易手，再一次改变了一切。

结束语

四平决战是国共战争史上一次特殊的战例，通过局部性的军事决战方式，而体现全局性的政治决战意图。这种特殊的战役性质构成，是由中国政治特殊的内容构成决定的。

东北问题是战后中国政治中一个相对独立、甚为特殊的问题，独立性指它处于苏军的控制下，特殊性指它具有外交与内政的双重性质。这种独立性和特殊性，造成东北问题未能同步地被纳入战后中国政治的一般进程，处于一种既不停战又不谈判，且又无人能够出面调停的局面。苏军撤离后，东北问题必然失控。

政协会议是战后中国政治中又一特殊事物，孙科曾将政协会议称做“和平革命”。国共两党尚未经过战场上的决定性较量，却在谈判桌上达成了变更国家政体并改组政府的协议，从这个意义上讲，和平革命并不符合以武力决定国家权力的民国政治的逻辑。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所爆发出的强烈的不满情绪，从根本上讲，正是民国政治逻辑的反弹与回归。

东北问题的失控，决定了国共两军必然发生局部性的军事对抗，国民党掀起的政治反复，决定了国共两党必然发生全局性的政治对抗。这种政治对抗的意图注入军事对抗之中，从而使本来只是一次常规意义上的四平攻防战，反常规地演变为局部性两军决战，由此决定了四平之役特殊的战役性质。

四平决战的后果与其战役性质基本相等，也就是在军事上反映为局部性后果，而在政治上则反映为全局性后果。至于这两个后果的具体体现，则要另作专论才能说清楚了。

（原载《历史研究》2001年第4期）

南京谈判与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四平之役的军事斗争结局，决定了国共合作第二次破裂的政治结局。1946年6月至7月的国共南京谈判，正是这一政治结局的最终体现。

毛泽东曾于四平失守后对长春问题作出三种估计，其中，“第三种蒋军无条件即进长春，这种情况最坏”[1]，此次南京谈判正是在这种“最坏”的背景下举行的。大约因为这种背景所决定的不利的谈判态势，相关著述对此次谈判或者基本不予涉及，或者只有一些甚为零碎的叙述。[2] 然而，就历史过程的完整性来讲，南京谈判是不能回避的。国共合作的破裂与其建立一样，是一种政治形态。只有将四平之役与南京谈判联系起来，国共第二次决裂才能构成一个完备的政治形态。

停战条件与停战令

1946年5月22日，即廖耀湘部进入长春的当晚，在南京官邸会议上，“蒋先生定明日飞沈阳”[3]。此时中国政局的焦点是停战，蒋决定到东北视察，显然是要实地评估前线战果，从而为停战条件开出要价。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下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85页。

〔2〕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编撰的《中国共产党历史》上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有56万余字，关于南京谈判的记述不足400字，基本上是回避的。就周恩来的个人生涯讲，南京谈判是一段重要经历，而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撰的《周恩来传》（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亦只有简略记述。

〔3〕《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22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5月24日，蒋两度以宋美龄的名义致函马歇尔，前函正式提出四项条件，其第四项为先决条件，后函为在前函的基础上给予中共的交换条件。[1] 蒋在抵达东北的第二天即提出苛刻的停战条件，显然，这是蒋在对东北战局迅速评估之后开出的“相应”的要价。蒋于24日还有一密函致宋子文，要宋就所开条件向马歇尔详加解释，蒋称：“此间军事情势共军之惨败为意想所不及也”[2]，此即提出全部条件的依据。

与此同时，蒋还作了另一手安排。王世杰记载：“蒋先生自沈阳来电，嘱对中苏在东北经济合作问题，加速与苏联大使谈判，并谓以苏方所提将珲春煤矿列入合作范围一节，可予同意。”此时重提中苏经济合作一事，显然是力图以此争取苏联，从而切断苏联对中共的支援。然而，王世杰对这份明显具有政治蓄意的来电似乎未解其意，表示：“予意此事仍不宜急速进行，以长苏方之欲。”[3] 王是从经济利益着眼，故不甚积极，此事最终不了了之。

5月26日，宋子文按蒋的指示与马歇尔谈话，马歇尔说根据他的消息，“此次共军死伤一万二千，俘虏仅四百余人，如是共党主力并未击散”，意即不应提出过高的停战条件。宋则称：中共“经此打击，势必瓦解无疑”[4]。宋氏所言是外行话，但马歇尔的意见已不易被接受了。

当日，马歇尔致函蒋，答复宋美龄24日来函所提条件。关于美方决定权，“余觉事实上将使美国人浸至美国政府负责决定甚多即将发生之重大问题，其范围似觉太广”，建议美方决定权“限于特定之事项”，如执行小组应如何前往何地、接见何人等等。[5] 马歇尔显然不愿过深地卷入纠纷，希望留出斡旋的余地。

〔1〕 蒋的四项条件是：（一）应即完全实行1月10日的停战协定；（二）应按计划继续进行2月25日签订的整军方案；（三）应即履行2月11日商定的恢复交通办法；（四）先决问题：中共不得阻碍政府接收东北主权，中共不得阻碍政府修复全国铁路，履行上述三项协定，必须予以执行部美国代表解释权、仲裁权、决定权。给予中共的交换条件是，在整军方案规定的军队总数不变的前提下，中共在东北可拥有三个师，同时为这三个师分别指定了驻区。见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127、128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29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5月25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

〔4〕《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31页。

〔5〕同上，133、134页。

同日，周恩来亦就宋美龄24日来函所提条件答复马歇尔，原则上同意前三项。对其他问题，周表示：苏军已撤，意即东北主权问题已不存在；中共驻区问题应由三人会议讨论整军时决定，意即蒋无权单方面指定；愿就美方调查程序的决定权作努力，意即其他职权不作考虑。[1]

5月28日，蒋与宋美龄分别致函马歇尔，合演了一出双簧戏。蒋函提出五项条件[2]，称周恩来的答复是“巧辩”。一些不便由蒋对马歇尔直说的话，则由宋出来说，宋函说：蒋希望中共遵守诺言，“否则，委员长认为惟一之途径为在东北占领军略要点，以强使共产党真实遵行其所签订之各项协定，届时则阁下之谈判必可成功矣”[3]。此言表面看是对中共而言，实际上是对马歇尔要求立即停战而言，其潜台词是中共如不接受条件，蒋将置马歇尔的要求于不顾。

蒋函是经南京的策士们改动后才交马歇尔的。徐永昌日记29日载：“晚九时半去行政院开会……讨论蒋先生捎来致马歇尔长函……王雪艇以函意过于硬性，颇加改易……余与辞修均以略易语气则可，主要之点不能改窜……宋则赞同王意。”[4] 宋子文、王世杰与陈诚、徐永昌形成两派意见。由于蒋函29日晚尚在修改中，30日才交马歇尔，因此马歇尔此前仅收到宋函。[5]

蒋、宋两函出现了一个时间差，仅看到宋函的马歇尔激动起来，于29日向蒋提出一份备忘录，表示：“阁下除于蒋夫人函中独自指定停战条件外，复无其他终止战争之行动，此种情形，使鄙人之调停工作，极端困难，且可使鄙人之调停，实际上成为不可能之事。”[6] 其潜台词即退出调停，以对蒋施压。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等编：《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359、360页。

〔2〕 五项条件是：（一）整军方案立即实施，并首先在东北实行；（二）只派行政官员及维持秩序和交通所必需的军队、警察接收中共占领地区；（三）必须给美国代表修复铁路和其他交通的决定权；（四）同意美方决定权限于特定事务，但修复铁路和其他交通事务必须包括在这种决定权之内；（五）由马歇尔监督中共遵守这些协定。（《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35—137页）

〔3〕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38页。

〔4〕 《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29日。王雪艇即王世杰。

〔5〕 马歇尔对30日才收到蒋28日来函似有不解。见《马歇尔使华》（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译，中华书局，1981年版），140、141页。

〔6〕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39页。

同时，马歇尔也对周恩来施加压力。5月30日，马歇尔将蒋、宋28日两函交周，表示："（一）交通即行设法恢复；（二）美方对于若干事件，保有决定之权；（三）共军应退出哈尔滨、齐齐哈尔。以上三点，应由共方接受，除此以外，无法调停。"[1] 周说："蒋这次的信和蒋夫人的信各节如都是停战的前提，即这些不解决便不能停战，如一定如此，仗便会从东北打到关内，全面破裂，一切推翻。"关于美方决定权，周明确表示"我方不能接受"[2]。当日周致电延安，指出蒋的要求"尤重美方决定权"，判断此意是"以推马与我斗，而拖美下水"[3]。

蒋原定于5月31日返宁，因停战令只有蒋返宁后方可望下达，因此各方人士均盼蒋如期归来。5月29日，张君劢、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梁漱溟联名致电蒋："深盼钧座公毕，早日言旋，俾得承教，至所殷切。"[4] 马歇尔亦告周恩来，蒋31日返宁后将继续敦促东北停战。

然而，蒋因未获满意的条件，30日忽改行程飞往北平。蒋拖延在外逗留时间，也就是拖延停战令的颁布时间，以此对各方继续施压。这回马歇尔被激怒了，31日马歇尔致函蒋："鄙人兹特重向钧座声述，政府在东北军队之继续前进，不但使鄙人之调解愈趋困难，即鄙人之信用人格，亦已大为动摇，因之鄙人特再恳请钧座，立即下令停止政府军队之前进攻击与追击。"宋子文也沉不住气了，于31日致电蒋："马帅心情，由此可见，恳钧座即日返京，以便面商。"[5] 与宋子文等人相较，蒋的政治经验老到得多，不为所动，继续他的北平之旅。蒋在北平做什么呢？6月1日，蒋出席观赏荀慧生等人的京剧演出，被邀一同看戏的顾维钧记载："委员长像是非常认真地欣赏着这次演出，并不时对不同的演员加以评价。这些评价似乎相当贴切，说明委员长对京剧有很好的素养。"[6] 蒋当然不是要在顾氏面前表现他的京剧素养，将南京各方人士置于极度焦虑与不安之中，看来蒋十分惬意。

与蒋悠然赏剧形成强烈反差，南京的气氛愈加紧张。王世杰日记6月2日载："今日为星期日，午后二时，马歇尔来予寓，极称如我不停止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40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372、373页。
〔3〕同上，375页。
〔4〕《大公报》1946年5月31日。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42页。
〔6〕《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中华书局，1987年版，714页。

东北军事行动，则彼将被迫采取退出调停之决定。”[1] 马歇尔发出了最后警告。

6月3日，蒋在时局最为紧张的时刻出巡11天后回到南京。6日，蒋发布停战令，规定从7日起停战15日，其间，必须使东北停战、恢复交通以及整军补充方案三个问题，“获得完满之解决”。蒋如愿以偿，其在东北提出的若干条件，基本上包括在这三项谈判中。同日，周恩来发表声明，措辞与蒋不同，但接受了上述三项谈判。

四平决战之初，中共曾拟订“解决一切国内大问题”的一揽子谈判方案，包括改组东北行营、反对修改政协宪草原则等等，而现在的三项议题，与之相去甚远了。这是自中共提出联合政府要求以来，国共谈判在议题的确定上，第一次被全盘纳入蒋介石的议事范围。

1946年中国有过两次停战令，两次停战令的性质与形式有所区别。1月10日的停战令是为召开政协作准备，以解决国民党一党训政的国家政体为基础，形式上是蒋、毛分别发布命令，以示对等。而6月7日的停战令，是以中共为对象的三项谈判为基础，形式上则是蒋单方面发布命令。这种性质与形式的转换，正是四平之役的结果在政治上的反映。

中共的部署与反击

四平之役是战后中共最为严重的一次军事失利，国共对此均作出了结论。毛泽东于5月19日致电林彪，称该役是“有历史意义的”[2]。这首先是一个政治肯定，同时也是一个非具体的肯定，实际上将问题的结论留给了历史。这个可作多种理解、多种解释的不确定的肯定，其政治示意则是确定的，此即四平之役的政治决策不容争论。

5月27日，林彪致电延安，认为：“四平街之守，乃因敌未料我军防御，故逐次增兵来攻，被我各个击破……故四平街防御战乃一时特殊条件所形成，而不能作为我一般的作战方针。”[3] 笔者曾于另文论证，四平之役是在当时的政治背景之下，为求取直接的政治目的，在一系列

〔1〕《王世杰日记》，1946年6月2日。

〔2〕《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224页。

〔3〕林彪致中央电，1946年5月27日。

相关的政治判断的基础上作出的一项政治决策。正是这种直接的政治要求，规定了该战役局部决战的军事方针。[1] 林电将四平之役的成因归结为“一时特殊条件”，既将视角导入了纯粹的作战方式问题，从而避免了该战役的失利本应涉及的一系列政治争论，同时又对该役死战不退的反常规作战方式作出了交代；既未正面将四平战役作为经验教训提出，而实际上又提出并吸取了教训，并明确排除了此类作战方式的继续采用。或许因为林电能够兼顾以上几个问题，故其说法被毛迅速采纳。[2]

与此同时，蒋介石亦对四平战役得出结论。蒋于 6 月初的一次军官会议上说：“共产党将来同我们作战，一定不敢采用阵地战”，“他们最近在东北四平街得到一次教训，当然是不敢与我军作阵地战了”[3]。

国共对问题怎样表述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此类战役未再发生。整整三年后，马歇尔于 1949 年 6 月与顾维钧谈及此役时说：“共军对政府军仅有一次鏖战是在四平街，结果共军败北，这对他们是一次沉痛的教训。此后，他们留心不再重蹈覆辙。”[4] “不再重蹈覆辙”其实就是结论。

四平失守后，刘少奇于 5 月 21 日致电各中央局并周恩来等，判断：“现全国性的内战危机极端严重”，为此，总体部署是制止或推迟内战爆发的时间，“如不能推迟半年，即推迟三个月两个月以至一个月的时间爆发，亦将使我之准备比较充分”。围绕这个意图，中共作出两项部署，其一，要求各地“避免挑衅，拖延时间”；其二，“对于顽军在各处的进攻和蚕食，我应在当地积极予以打击”，“如果没有这种报复，顽军的部分进攻和蚕食必然更加猖獗”[5]。中共后来的行动，基本上是围绕上述意图和安排而展开的。

5 月 21 日，毛泽东致电陈毅、粟裕等：“四平已失，为不给顽方以发动大战之借口，各地除对顽方进攻之地区例如定远、夏邑、萧县等处

〔1〕 参见拙文《东北问题与四平决战》，《历史研究》2001 年第 4 期。

〔2〕 毛泽东于 5 月 27 日致电各战略区：“东北四平街之所以能久守，主要是因敌未料我军有防线，故逐次增兵，便于为我各个击破……故四平防御战为一时特殊条件所致，不能成为我一般的作战方针。”（《毛泽东军事文集》，第 3 卷，236 页）

〔3〕 秦孝仪主编：《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第 21 卷，（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4 年版，236 页。

〔4〕 《顾维钧回忆录》，第 7 分册，130 页。

〔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 年版，46 页。

予以还击收复失地外，仍应保持平静，不要有所动作。”[1] 以上各县分属安徽、河南、江苏。这表明，中共最初的还击计划，是一个分散的、小规模的、战术性质的。

5月23日（梗日），新四军军长陈毅致电延安，建议：拟以一部配合华中对徐州进行运动防御，而集中三十余团围攻济南，至多一个月可以攻克。[2] 在这里，陈提出了进攻济南的问题。显然，这种考虑不属于前面那种战术性还击计划，而是继长春之后又一重大的战略考虑。

延安没有立即接受、也没有否定进攻济南的建议，但选择的报复反击地区，则由原来的安徽等数省集中到山东。5月28日，刘少奇致电张鼎丞、粟裕及陈毅等，指示张、粟向军调部及有关执行小组发出照会，要求制止国民党军的进占行动，同时指示：“山东对枣庄伪军亦可用陈（毅）名义向徐州小组及执行部发出照会，要求解散该伪，否则我将打击之。如限期到，执行小组无办法，即攻下枣庄。”[3]

5月30日，毛泽东复电陈毅，答复其关于进攻济南的梗电，指示先打泰安、大汶口等地，“我宜从小的打起显得有理，不宜从大的打起，显得无理”，“然后决定我主力使用方向”[4]。对于进攻济南一事，仍然既未明确否定也未明确同意。

根据刘少奇的要求，5月30日华东局致电延安：我们拟就一个照会，分致南京三人委员会及北平执行部，拟于5日送出；10日不得答复，即于11日开始夺取泰安、大汶口、周村、张店、德州、枣庄。[5] 担任进攻泰安、大汶口的新四军一纵当日接到命令：“攻击泰（安）、汶（口）的准备应10日完成。”[6] 也就是说，中共原定6月10日完成准备，11日发起进攻。

5月31日，毛泽东复电华东局：“国民党在东北扩大战争，占我四平、长春、吉林等十余城，现正向哈尔滨进攻中。在关内，五个月来占我城镇乡村数百处……因此你们已用不着事先提出照会即可动手攻取泰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31页。
〔2〕同上，243页注①。华中指华中军区张鼎丞、粟裕部。
〔3〕《刘少奇年谱》（下卷），47、48页。
〔4〕《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42页。
〔5〕同上，245页注③。
〔6〕《赖传珠日记》，1946年5月30日，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赖时任一纵政委。

安。”[1] 毛电表明，中共此次山东行动，是把东北问题联系起来考虑的，具有战略牵制的意图。

6月1日，毛泽东再电华东局，明确答复陈毅梗电：“经考虑后，同意你们辰梗电所提战略方针，但应先夺取泰安、大汶口、张店、周村、德州诸点，然后进攻济南。”进攻济南，使此次行动的战略意图明确起来。只有夺取济南，才能扭转退出长春后的被动态势，牵制国民党军向哈尔滨进兵，并改变南京谈判的局面。毛泽东同时通告：“致南京、北平照会修改后已发出”[2]，仍先礼后兵。

6月1日，周恩来向马歇尔提出一份备忘录，此即“照会”，列出关内停战以来，国民党方面十余次违约行动，表示：“若不立即在东北停战，速谋全盘解决，则关内各地纠纷只有扩大决无减少可能，势非演成全国范围之冲突不止。”[3]

此时，新四军的行动时间一再提前。赖传珠6月4日记载：“叶（飞）回来，传达我军任务，规定10日开始攻泰安、汶口。”[4] 6月5日，毛泽东电令陈毅等：“望于数日内攻取泰安、大汶口……枣庄等地，愈快愈好。”[5] 所以催促陈毅行动，是因为此时停战令即将下达。6月6日，赖传珠记载：“11时接中央及陈（毅）电，改7日开始攻击，务于12日完成任务。”[6]

6月7日起，新四军陈毅部对泰安等地相继发起进攻。6月11日，第二绥靖区司令王耀武致电蒋，报告战况并对中共意图判断如下：“查共匪此次在山东全境各要地发动之攻击，总共兵力确在十五万以上，截至本真止，张店、周村、胶县、蓝村等处地区，已先后失陷，泰安、德州已陷情况不明之状态……揆其企图，主在夺取济南、青岛后，占领山东全部。”[7] 可见，陈毅部已迅速形成对济南、青岛的威胁。

6月12日，毛泽东致电周恩来等：“我占枣庄、泰安、德县后，声威大振，美怕我攻青，国怕我攻济，此时我如在彼方不攻五师及不增加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44页。
〔2〕同上，248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383页。
〔4〕《赖传珠日记》，1946年6月4日。叶飞时任新四军一纵司令。
〔5〕《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48页注①。
〔6〕《赖传珠日记》，1946年6月6日。
〔7〕《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363、364页。

军队等条件下保证不攻青、济，美蒋即可安心。”[1]“五师”即新四军五师李先念部，该部长期被围困在鄂豫交界的狭小地区。为此，毛提出不攻青、济作为国民党不攻五师的交换条件。按此指示，6月12日，周恩来在与马歇尔会谈时表示：“我可保证绝不会打青岛、济南……除非政府军要消灭我们的第五师，那情况可就难说了。”[2]

然而，这个交换看来未成功。6月19日，毛泽东致电陈毅：“宁周电称，蒋决定大打，除围攻五师外，胶东苏中两区必定进攻。”为此，毛泽东电令：“准备夺取济南。”[3] 此时，蒋迅速将五十四军调入青岛，七十三军调入济南。21日，毛泽东致陈毅电指出：“蒋在济南增加一个军，暂难攻击。”[4] 最终，中共放弃了这一计划。由于交换条件未能成立，6月26日，五师开始突围。[5]

中共此次山东行动当然是有政治意图的。6月12日，毛泽东致电中共南京代表团，通报山东战况和华北部署，表示：“我愈取坚决有力之报复行动，美蒋对我愈有所顾忌，和平可能性愈增加。”[6] 也就是说，要以坚决有力的军事反击改变南京的谈判地位，从而求得有利条件下的和平，这一点是毛泽东观察和处理问题的一贯方式。

综上所述，中共此次山东行动的战略意图大致有三点：第一，牵制国民党军在东北的继续进攻；第二，构成保障新四军五师的交换条件；第三，配合南京谈判。然而，此一战略意图在济南遇到了与长春（四平）相同的问题，即中共的力量尚不足以取得战略性的成果，故难以取得有利的谈判地位。由于济南未能得手，南京谈判的局面也未能扭转。

谈判策略与谈判进展

周恩来于停战令生效当日返回延安，迄今为止的有关记载仅披露：

〔1〕《毛泽东年谱》（下卷），90、91页。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20页。

〔3〕《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75页。

〔4〕《毛泽东年谱》（下卷），94页。

〔5〕五师突围之际，周恩来仍试图以济南问题掩护其突围。6月28日，周与马歇尔会谈时说：“该地（按：指李先念部）我方处劣势，会有损失的，同时这里的冲突也会使别的地方（如济南）的战事扩大。”（《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89页）

〔6〕《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69页。

“此次恩来回延讨论时局，决定竭力争和平，哪怕短期也好。”[1] 6月9日，周再返南京，随即开始了停战令规定的三项谈判，按停战令的时限，三项谈判应于6月21日结束。

中共参加此次谈判的策略，重点放在谈判的程序上，力求将三项谈判分开，以期分别解决问题。6月11日晚，周恩来就谈判方针向徐永昌表示：“中共可打消政治、军事配合解决之原则，决先求‘停战’‘交通’‘整军’三问题之各别解决。”[2] 6月14日，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又表示：“我们愿就此次协商的程序，实事求是按部就班的解决问题。”[3]

如前所述，中共此时的总方针是推迟内战爆发。具体讲，主要步骤就是拖延谈判，而拖延谈判的主要步骤，正是三项谈判“按部就班”地“各别解决”，而各别解决的具体步骤则是：求得交通、停战两协议先行签订，使整军方案延长讨论。[4]

中共关于各别解决的意见引起了徐永昌的警觉。6月17日，徐向马歇尔提出一份备忘录，要求三项协议“同时签字”[5]。也就是说，将三项协议捆在一起，一项不成立，其余也不能成立，以使谈判无法拖延。

综上所述，“各别解决”与“同时签字”，此即国共双方主要的谈判策略。

中共的另一策略是，力求加强与美方的合作。6月10日，周恩来于返宁后首次与马歇尔会谈时表示：“某些事宁可先经过美共合作，再国共合作。如铁路、煤矿等等，先找美国的朋友到我们的区域来合作……然后再和政府经营的铁路联接起来。”[6] 首先美共合作，然后国共合作，显然有分化国、美的意思，但这个意见未能奏效。

此次谈判，蒋启用了曾留学美国且具有无党派人士身份的交通部长俞大维。俞于5月15日刚刚就任该职，这是蒋为改变其一党训政的形象

〔1〕《毛泽东军事文集》，第3卷，267页。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撰的《周恩来年谱》、《周恩来传》、《毛泽东年谱》，关于此事的记载均只此几句，而《刘少奇年谱》、《任弼时年谱》对此则只字未提。中共是如何评估和战大局的，又是如何磋商因应对策的，尚待材料的进一步公开。

〔2〕《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1日。

〔3〕《新华日报》1946年6月18日。

〔4〕6月19日中共南京代表团致中共中央电，《刘少奇年谱》（下卷），51页注①。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336页。

〔6〕《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11页。

而有意作出的一项安排。俞在此次谈判中主要担任与美方先期协调的工作，6月12日，蒋约俞与徐永昌磋商。徐记载："俞主由渠先与马交换意见，俟彼此大体一致时，再由余与会商。蒋先生是之。"[1] 这是俞大维头一次介入国共谈判。

三项谈判的草案，分别由徐永昌草拟整军补充案，俞大维草拟恢复交通案，以及马歇尔草拟东北停战案。三项谈判的草案均由国、美草拟，这一点反映了中共在此次谈判中所处的地位。各案于6月9日草拟，当晚，徐"于大雨中偕郭汝瑰等诣蒋先生，报告所拟各方案"[2]。

6月13日，美方提出"结束东北之战争"草案，要求双方军队脱离接触，其中关键的一条规定是："倘意见不能一致时，则应以调处执行部长春前进组美方高级官长之决定为依归。"[3] 此即美方决定权问题，这是此次谈判的焦点之一。研究了这个草案后，周恩来在6月15日与白鲁德的会谈中，坚持"三代表的一切决定须经一致协议"，建议"不写决定权。对京、平的指令解释不同时，美代表可有解释权；对京、平的指令不执行时，美方有权决定执行"[4]。强调京、平的指令，也就是强调中共在南京三人会议和北平军调部中的对等权。

之后，国民党玩弄文字游戏，将较为硬性的决定权改为仲裁权。6月18日，徐永昌、俞大维就此与周恩来会谈。周强烈表示："此举有辱国体，如中共方面提出请苏人仲裁，则周恩来便不是周恩来"，说罢，"徐、俞均为之愕然"[5]。

6月19日，黄炎培、张君劢、罗隆基、梁漱溟一同拜会周恩来。黄炎培记载："对最后决定权问题，我等提出调解意见，恩来允待会商答复。"[6] 当日，中共南京代表团致电延安：民盟有希望中共能让到在军事三人小组中美方有调查决定权的建议，以区别马歇尔、蒋介石，使马歇尔勿消极，而继续谈判。代表团拟同意，以此争取马歇尔，而蒋介石

〔1〕《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2日。

〔2〕同上，1946年6月9日。郭汝瑰原任军政部军务署副署长，当年2月整军谈判时，郭即为张治中助手，此次谈判为徐永昌助手。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抗日战时期》，第7编（3），183页。

〔4〕《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32、433页。

〔5〕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18日，摘要打印本。此次会谈，郭在场。

〔6〕《黄炎培日记》，1946年6月19日，《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5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107页。

会连此也不同意，必欲三个协定同时解决，这就大有利于动员和宣传。6月20日，刘少奇复电周："为了在民盟朋友面前证明我们的诚意，同意你的建议，承认美方人员在小组中关于调查的决定权。"[1] 周的意思是，因蒋坚持三个协议同时签字，因此美方职权问题不可能单独签字生效，这样，中共既做出了让步姿态，又不致产生不利后果。

然而就在此时，蒋就该问题提出一个新方案。6月21日，徐永昌见蒋，"蒋先生已修正过去对共党提出之请美方人员仲裁一点，改为'三人会议必取决于多数之惯例'"[2]。由多数表决更换美方仲裁权，其中的奥妙在于：国、共、美三方中，国共两方肯定处于对立地位，这样，只要美方支持何方，何方便成为多数，形式上避开了有辱国体的美方决定权、仲裁权问题，而实际上仍然是美方决定、仲裁一切。由于这个方案能够兼顾形式与实质两个方面，因而蒋亦将采行此种原则的机构，由执行小组和北平军调部升至最高级别的三人会议。

6月21日，周恩来就此事向马歇尔表示："关于最后决定权，政府自己都弄不清"，"今天又变了……说也不用最后决定权，也不用仲裁权，而改成多数表决。这问题，政府自己的意见都未成熟，而竟故意为难"[3]。这个问题在形式上几经变动，然其实质无非是周恩来所说："以推马与我斗，而拖美下水。"

6月22日，就美方职权问题基本达成协议，该项条款原列入东北停战案，周恩来建议："最好另成立协定，因此事亦关系关内各地，以免到处提到此问题。"[4] 最后，该问题形成一个单独的协议案，规定："倘意见不能一致时，执行小组美方代表有权决定该执行小组在其管辖地区以内何时何地进行有关军事行动之调查。"还规定："若于执行上级之命令或指示意见不能一致时，则北平或长春军调部之美方资深人员有权指导该项命令或指示之执行。"[5] 这表明，美方不仅有调查权，还有指导权，拥有这种职权的机构包括执行小组和北平军调部。

周恩来返宁后，首先与交通部长俞大维磋商交通问题，这是一个由

〔1〕《刘少奇年谱》（下卷），50、51页。

〔2〕《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1日。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69页。

〔4〕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22日。

〔5〕中共代表团梅园新村纪念馆编：《国共谈判文献资料选辑》，江苏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240页。

战争派生出来的问题，实际上是不能单独解决的。比较而言，这个问题的争论最少，6月24日达成协议。

东北停战案也于6月24日达成协议，规定双方不得向东北增调兵力，但政府方面可以补充2月25日整军方案所准许的兵力。[1]

以上三个议案均于6月24日达成协议，但整军补充案未能谈妥。由于国民党坚持所有协议必须同时签字，因此以上协议均未能签署。

此外，国民党方面还曾提出按停战令生效的时间，双方军队恢复6月7日的位置。这是针对中共的山东行动而提出的，意思是要中共退出泰安等地。对此，周恩来向马歇尔表示：因关内停战是自1月13日开始，“我赞成恢复一月十三日的位置，而非六月七日的，这才合理。因为六月七日是东北停战，而非关内停战”。“如果说只解决山东这些对于政府有利的事，我们不能接受。因为山东的冲突使我们占了地方，解决了伪军，而别处政府占了许多地方。如仅算山东，这很难公正”[2]。此议未得结果。

以上几个议案都是枝节问题，因此，各方或者可以妥协，或者不予纠缠。而此次南京谈判的核心，在于整军补充方案。

整军补充案的谈判及其焦点

该项谈判的争执点前后不同，可分为两个阶段。前一阶段主要有两个问题：周恩来提出的中共增加东北驻军数额问题，徐永昌提出的为中共关内外军队划定驻军区域问题。

国共曾于2月25日签署整军方案，该方案规定全国军队最终数额为60个师，按5∶1的比例，国共分别为50个师与10个师。中共的10个师分别为东北1个师、华北7个师、华中2个师。现在时过境迁，双方都提出了补充意见。

周恩来于4月23日对马歇尔说：“东北最后我方只有一个师，而国

〔1〕2月25日的整军方案规定，整军前期国民党在东北驻军为5个军15个师，每师16000人，总数应为24万。由于国民党军队不满员，因此其在东北的驻军番号已超过5个军的规定，但人员则未达24万。国民党以此为由，要求补齐人员额度。该协议草案的达成，表明中共认可了这一理由。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46页。

民党则有十四个师，这样很不妥当。”表示出修改整军方案的意向。5月21日，周明确提出：东北“中共军我们觉得在整编中应有五个师”[1]。

与此相关的另一问题是驻军地点。2月25日的整军方案仅就驻军地区划出大致的范围，如东北、华北、华中等等，没有规定具体地点。在蒋视察东北期间，徐永昌萌生了为中共关内外军队均划定驻区的设想。徐于5月28日对马歇尔说：“拟为共军划定驻地，果能按期入驻，彼此既有确定界限，互不相犯，不但和平，且可达于和好，如此交通岂不自恢复耶。”蒋返宁后很快肯定此议，徐记载：“不论关内外拟为共军划定驻地一节，蒋先生极以为然。”[2]

关于中共在东北的军额与驻地，徐永昌于6月9日草拟甲乙两案：“甲案：中共之三个师分隶于两个混合军，一个军中共两师、政府一个师，驻黑龙江省……一个军包括政府两师、中共一个师，驻兴安省。”“乙案：则将所有之三个中共师置于黑龙江省。”当晚，徐永昌将该两案呈蒋，“委员长对于驻中共军之地区，同意采甲案”[3]。11日，国美两方磋商该案时，马歇尔表示：“兴安省不宜驻国军两师，徒刺激苏联”，认为“北满宜减少驻军，俾能增强南满方面防务”[4]。集中力量控制南满，这是马歇尔的一向主张，但这个意见未被接受。

徐永昌的草案于6月17日由马歇尔转交周恩来，此时距停战令的终止时间不足一周。

徐案坚持全国军队最终总数为60个师，在此基础上同意中共在东北的驻军为3个师，同时提出国民党亦在东北增加1个军。该案的要点在于，同意中共在东北增加2个师的同时，取消了原整军方案规定的中共在华中的2个师，也就是说，中共在华中将无驻军。为表示形式上的对等，该案也减去了国民党在关内的1个军。此外，该案坚持中共在华北驻军为7个师的同时，将国民党的华北驻军增加2个军。同样，为表示军队总数不变，国民党在华北增加的2个军，由其在西北、华中、华南驻军中扣除。

徐案的另一要点是，为中共关内外军队均指定了具体的驻区。东北

〔1〕 以上见《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267、335、349页。

〔2〕 《徐永昌日记》，1946年5月28日、6月4日。

〔3〕 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9日。

〔4〕 同上，1946年6月11日。

的3个师分驻黑龙江省2个师、兴安省1个师。华北为5个地区，计有山东临沂地区、河北大名地区、山西长治地区、陕北延安地区以及察哈尔与热河之间的多伦地区。[1] 收到该案后，周恩来当日致电延安，称该案“混蛋之至，战意已大明”[2]。

6月18日，徐永昌向郭汝瑰传达蒋的指示：“可于华北规定中共六个驻区，惟第一步仅提出五个，以便有退让余地。”当日下午，马歇尔约见郭汝瑰，“甚忧虑中共不能接受华北驻地规定”，为此，马歇尔要求徐永昌、俞大维与周恩来直接面谈此事。当晚，徐、俞、周会谈，“周认为东北规定驻地，在伊意料之内，惟在关内要求中共退出热河、察哈尔，且须派兵到天津、威海、青岛则完全出乎想象之外”[3]。会谈未得结果。

在仔细研究了徐案后，周恩来于6月19日向马歇尔提出一份备忘录，即中共的对案。关于东北问题，表示：“我方仍重提增加五个师的要求，其驻地，我方提议在安东、牡丹江、齐齐哈尔、洮安（北城）及哈尔滨五处各驻一个师。此五个师不应计算在关内中共九个师之内。”

关于华北驻地问题，这本来是徐永昌强行指定的一项条件，按照常理，中共对此只有接受或拒绝两种选择，然而就谈判而论，徐实在不是周的对手。周的回复是：“若云规定关内整军驻地，则应由军事小组另案办理，且应规定双方部队驻地，而不应单提一方一地之移动。”[4] 规定双方驻地，也就是说国民党军亦应划定驻区。由于这个意见无懈可击，因而得到马歇尔的支持。

徐永昌接替陈诚参加三人会议的当日，马歇尔即提醒徐：“周恩来精敏异常，为鲜见之人物”，此言徐当有所领教了。由于自己的动议使自己陷入窘境，徐恼羞成怒，其日记6月19日载：“因周、马皆向蒋先生要求华北国军亦须划定驻区问题，十时半特诣蒋先生，陈其不可，并以此作最后之试探，共党果有稍事相安，似应知难而止，否则我人当毅然进剿，今日不办，仅就断交通厄我经济一事，即倒政府而有余，所以国军驻区不受政府以外之约束，而共军则必就政府指定之区域驻扎，否则无

〔1〕 以上均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326—328、340页。

〔2〕 《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42页。

〔3〕 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18日。天津、青岛当时为美军驻地，国民党以美军即将撤退为由，要求进驻。

〔4〕 《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55页。

商讨余地。蒋先生是之。”[1] 当日，郭汝瑰记载：“主席意仅将中共驻地意见提出，政府军驻地则不提出。”[2] 态度十分强硬。

由于谈判受阻，而停战令的生效时间即将截止，一度缓和的局势再度紧张起来。6月20日，周恩来致电延安：“昨日南京空气紧张”，“马歇尔表示悲观”，“决今上午再与马谈一次，以拉其做到停战和休战延长”[3]。当日，周对马歇尔说：国民党的驻军方案是要将中共“分成一块一块，包围起来，将来第二步再消灭我们”。“政府说要保证，说中共威胁它，但政府未反过来想，要中共接受这样的条件，地区摆得如此分散，中共就不怕威胁了吗？这又如何保证？”周表示：恢复交通、东北停战、整军补充案三个问题，“我觉得一、二两项问题并不难，如为了求妥协，二十四小时以内即可谈好。困难的是第三项问题”[4]。周的意思是，前两项谈判可于停战令截止时完成，而第三项则不然，因此停战令必须延长，马歇尔接受了这个意见。

6月21日，蒋再度发布命令，将停战延期八天至6月30日。当日，蒋将此项决定通知马歇尔，同时表示：“今晨与阁下所谈中共军队必须在本年七月一日以前由胶济铁路两侧撤出三十公里以外地区一节，务须办到。”[5] 也就是说，蒋为这次停战令提出了附加条件，但俞大维认为不妥。徐永昌日记载：“下午俞大维来商研，委员长令提交中共须于此八日中将胶济路共军撤退两侧各三十公里之附带要求，似属不必，因中共对此果置之不理，我将如何，用兵乎？”徐表示同意，“电话蒋先生得允可”[6]。该要求故未作为停战令的附加条件提出。

6月22日，三人会议停顿多时后复会，主要讨论东北停战问题。会前，徐永昌见蒋接受指示，蒋“嘱令俞多发言”，大约蒋亦觉徐非周之对手，故嘱由俞大维多发言。徐对会议记载如下：“东北停战协定，除对方意见不能一致时，取决于美方人员或取决于多数之一点仍未得到共方同意外，大体已无问题。本件一因双方遇意见不一致时之决定问题未解决，一因余声明必‘停战’、‘恢复交通’、‘整军方案’三件同时签字，所以

〔1〕《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9日。
〔2〕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19日。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57页。
〔4〕同上，459—463页。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84页。
〔6〕《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1日。

今日议题仅解决几分之几而已。”[1]

蒋在6月22日日记中写道：“共党阴谋：（一）先主张全面与长期之停战。（二）各种协定分别先后解决……凡此皆为其拖延时间，使各项问题无法获得解决，彼乃得乘机坐大也。”[2] 显然，蒋已决心不再拖延。

当日，周恩来致电延安：“国方一切为了打，八天后整军方案也难得协议。故应在此八天积极备战。谈判力求有理、有利，拟集中斗争于整军方案。”[3]

6月24日，东北停战、恢复交通和美方职权三个问题达成协议，但因整军补充案未得结果，三个协议均未能签署。当日，周恩来致电延安：“谈判将临最后关头，我在停战、交通及美国职权上均做了某些让步，留下的争论在整军”，“请中央批准我们在此相机行事，以便使谈判破裂做得愈于我们有利愈好”。次日，延安复电：“你可根据既定方针，便宜行事。”[4]

综上所述，以整军补充案为焦点，南京谈判进入最后时刻。

僵局的形成

刘少奇于6月22日指示中共南京代表团，提出一个与蒋的整军方案针锋相对的对案。刘说：如蒋要求在东北、华北增加驻军，我则要求减少东北、华北政府驻军比例与我相等；蒋要求我退出华北各城市及铁路线，我则要求政府军退出大同、石家庄、新乡、济南等。[5]

据此，周于6月25日向马歇尔提出中共在东北驻军为4个师，全军共为13个师，理由是“东北民主联军，原为政府所未承认者，现时应加入整军计划之内”。周强调：此议“既非将中共军队在关内之数目移至东北，更非将政府军队数目也作同样比例增加，而只是将中共部队在东北之数目及其对政府军队之比例予以增加”[6]。

〔1〕《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2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5编（4），201页。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675页。

〔4〕《周恩来年谱》，676页。

〔5〕《刘少奇年谱》（下卷），51页。

〔6〕《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75、476页。

当日，中共向马歇尔提交了两份驻军表：前表为国民党在东北、西北、华北、华中、华南的30个军90个师开列出详细军、师驻地；后表为中共的驻区，其华北驻地有张家口、承德等地，华中有淮安、宿迁等地，东北有哈尔滨、齐齐哈尔、安东等地。[1] 此即针锋相对。

然而也是从这个时候起，国民党决心不再拖延谈判，不就上述问题继续纠缠，谈判焦点集中为强行指定中共军队的入驻区域和入驻时间。6月25日，徐永昌“午偕俞诣蒋先生，作最后规定（为共军驻区及进入时期）”[2]。当日，俞大维向马歇尔提出一个修正案，其要点为：中共热河、察哈尔军队向两省边境集中，政府军于签字后一个月内，“必须进入承德、古北口”；“胶济铁路沿线之共军，须于签字协定后十日内全部退出，由中央政府军接收”；“苏北各共军，须于签字后一个月内全部让出”；“凡自六月七日以后被共军侵占地区，如山东、山西、河北等省所属城镇乡村，共军概须于签字后十日内退出，由中央政府军进驻”[3]。此即“最后规定”。

该案的提出，显然是力图迫使中共再一次在接受与拒绝之间作出选择。在这种严峻的局面下，周恩来再一次表现出顽强的意志与睿智。

6月26日，周恩来与马歇尔就俞大维方案会谈，周没有正面拒绝撤出某些地区，而是首先提出以政治军、军民分治的原则，指出这些原则“也是政协精神和美国式的方法”。之后，周说：“政府不应提出我们退出何地由政府军来代替”，“政府只能提出中共军应在中共区驻扎……其他地方空出”。也就是说，中共退出的地方，国民党军也不应进驻，而是“空出”，理由是随着国民党军的入驻，地方政权便会改变，不符合军民分治的政协精神和美国方式。周的意见是，中共撤退区的地方行政，“完全交改组后的联合政府来解决军队不加干涉”[4]。这样，撤军问题又引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349—353页。该表未注明提出时间，该书第303页一份附录指明提出于6月27日。但周恩来6月25日致马歇尔的备忘录中称：“关于在整编期间，东北及关内，政府与中共部队之各军、师应驻的位置，我方特作全部提议如另表及附图所列，希予察阅。”（《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76页）可见，该表于6月25日提交马歇尔，大约马歇尔于6月27日转交对方。

〔2〕《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5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347、348页。

〔4〕《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77—483页。

出了地方行政问题，并成为新的争执点。

6月28日，周恩来向马歇尔递交了一份备忘录，表示中共可退出下列地区：安徽东北部地区，淮安（不含）以南地区，山东枣庄地区，山东胶济铁路线，张家口（不含）以南地区，承德（不含）以南地区等。周同时强调："政府方面须保证，政府军队决不开入这些地区，而这些地区的地方政府及其保安部队仍应当于原地维持治安，实施行政。"[1] 即军队撤，但行政不撤。

当日，蒋亦向马歇尔递交了整军四项原则，重申国共两军总比例不变，即中共不能增加军额，重申中共必须退出6月7日后进占的山东、山西等地，蒋尤其要求中共退出胶济路、承德、苏北和古北口。[2] 此后，国共的争执点主要集中于这几个地区。

此时，国民党内的不满情绪一再升级。在28日上午的中常会上，白崇禧主张："必须即进剿。"中午，蒋在黄埔路官邸召集会议，"决定对共产党在山西之滋扰亦报复以小的打击"。徐永昌写道："连日共方提出之对案仍系拖延政策，一味胡缠，如言苏北、热南某某地区可让出，但既不许另去官吏接收，且须留多少地方团队防卫，而又说不能改变其政治设施，彼此谁也不许驻兵。是真滑稽到极点，欺人到极点。"[3]

在这种严重的对立中，马歇尔的态度为双方所关注。陈诚说："政府要求中共退出苏北、胶济线、承德、古北口等地，需有理由使马歇尔折服。"[4] 也就是要争取马歇尔在这个问题上支持国民党。6月29日，马歇尔综合蒋的四项原则与周的备忘录，提出一个修正案，包括国共总兵力比例不变，中共同意政府在哈尔滨驻兵一个团，并在该地组成混合政府。中共退出某些地区，但政府不派军队前往这些地区，当地政府继续维持秩序。[5] 这是一个折中方案，但在最为核心的中共撤退区的地方行政问题上，马歇尔接受了周恩来的意见。

此时，延期八天的停战令将于6月30日届期，而谈判显然无法如期完成。6月29日，蒋作出了"决裂"的决定。当晚，蒋召集戴季陶、邹

〔1〕《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93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89页。
〔3〕《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8日。热南指热河南部。
〔4〕郭汝瑰日记，1946年6月28日。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89、190页。

鲁、吴鼎昌、王世杰、邵力子、白崇禧、陈诚、徐永昌等开会，这些基本上就是蒋的文武最高决策人士。蒋说：中共仍无诚意，“既决裂之，不许可再延期，亦无必要顾虑种种，只有明白宣布政府所希望与共党所要求之距离遥远，和平之门不闭，惟待共党之回头”[1]。自此，南京谈判的局面迅速恶化。

6月30日，国民党宣传部长彭学沛发表声明，不再提停战延至何日，但要求：“指定驻军地区之协定，限期成立。”当日，蒋与马歇尔长谈，马歇尔说：“余觉除东北外，政府条件颇苛。”蒋说可暂不提承德问题，但仍坚持中共退出苏北、胶济线、安东和承德以南地区，“所有撤出地带，地方政权交中央”。马歇尔说：“交出地方政权为最大困难。”蒋说：“关于地方政权问题一节，余欲特别声明，一政府之下不能另有他政府，一国家之内不能另有他国家”，“中共如此不近情理，使政府不成为政府，国家不成为国家，如此余宁中共不撤出苏北，不愿撤出后又保留中共地方政权”[2]。

也是在6月30日，周恩来在与记者的谈话中介绍了中共在此问题上的立场。周说：“现在政府提案，要把军队驻地和当地民政连在一起，变成以军干政的防区制……这就是国共两党在这个问题上的分歧。政府认为苏北威胁南京，承德、张家口威胁北平，铁路沿线中共部队威胁交通，应一律撤退”，“如果我们也说南京威胁苏北，北平威胁承德、张家口，铁道线上驻军威胁附近各县村庄，那么，问题便无法解决”[3]。

谈判至此，双方都没有妥协的余地了。7月2日上午，蒋直接出面与周恩来谈话，王世杰、邵力子、陈诚在座。蒋单刀直入，提出承德、安东、胶济路和苏北四个问题。蒋说：“如共军必须占据以上地区，威胁政府，则政府认为一切无法续谈。”周说：“淮安为余之故乡，当地情形余知之甚稔”，“无论就平均地权与耕者有其田之原则而论，皆无违法之处……如中共一旦从苏北撤退，地方秩序必成问题”。也就是中共必须保留原地方政权。蒋说：“即令淮安有此情形，亦系一极小的地区，吾人决不应以此小的地方而影响整个大局。就军事观点而论，共军占据淮安一带，政府实已无安全可言。”关于承德问题，蒋说：“盖热河为北平之屏障，政府不要北平则已，政府如要北平，则必须保有热河。”蒋最后强

〔1〕《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29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91—194页。

〔3〕《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507、508页。

调："此为政府与中共和平谈判之基础，倘此点不能实现，则一切无法再谈。"[1] 无论从哪个角度讲，此次谈话都是蒋的最后摊牌。

此时由于三人会议已难以召集，为便于国共直接磋商，又设立了一个由王世杰、邵力子、陈诚、周恩来、董必武五人组成的非正式会议。7月2日晚，五人非正式会议就当日蒋、周谈话内容继续磋商。王世杰记载："彼坚决不允让出苏北。予谓政府对东北若干省已允可暂不照一月十日之协定接收，中共对苏北问题必须让步。"[2] 可见，双方立场均无丝毫松动。

7月2日的两度会谈表明，南京谈判已经接近尾声，然而马歇尔仍未放弃努力。是日，美方一位上校对徐永昌说："马歇尔表示和平可望成功。"对此，徐在日记中这样写道："马歇尔真能干，又极有修养，彼亦知无和平可能，特以其国策在为避免美苏冲突，先求中国内部和平，万一不能，亦努力使其迟发，或渐次削弱共方，然而做来却毫无痕迹，结果其个人亦不遽遭失败之讥。"[3] 马歇尔为徐永昌所讥，表明他的调停已不被看重了。

综上所述，7月2日的蒋、周会谈，实际上是蒋所下的一道最后通牒。蒋要求中共撤出苏北等地，周则要求撤出之后仍保留原地方行政机构，以此为焦点，南京谈判形成了最后的僵局。7月2日的会谈，也是蒋、周二人一生中最后的正式会谈。

不宣而战

蒋于6月6日下达停战令的同时，即开始作战争动员。6月7、8两日，在南京召开的特种兵会议上，蒋发表长篇讲话，其核心是"剿匪"。蒋对"剿匪"的不可避免性作了这样一个政治论述，他说："剿匪工作是抗战以后，与建国以前的革命历史必经的阶段"[4]，这表明蒋决心走向这个"必经的阶段"。

与此同时，主战派亦不断向蒋进言。6月12日，徐永昌对蒋说："请蒋先生斟酌，力量如其胜任，应即向共逐渐进攻。盖已确切证明，共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96—198页。
〔2〕《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2日。
〔3〕《徐永昌日记》，1946年7月2日。
〔4〕《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第21卷，324—333页。

党处处挑战，而日日言和，如此下去，供共党遂其阴谋而已。如此愈拖，我政府经济、政治愈日就削弱……只是整个力量究否胜任，惟有委员长知之详切也。"[1] 徐永昌身为刚刚卸任的军令部长，对于"剿共"的力量"究否胜任"尚且心中无数，这对国民党来说是个不祥之兆。

但蒋对其力量似乎颇为自信。6月16日，在黄埔军校建校22周年纪念会上，蒋说："共产党过去以在日本掩护之下，得以发展割据一方，今日人投降，共产党再无幸存之理……黄埔力量不可侮，今日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抗衡。"[2] 翌日，在总理纪念周上，"蒋先生报告中共行为及其企图，与政府所拟处理方针"，这个处理方针即："共果不就范，一年期可削平之。"[3]

蒋在加紧战争动员的同时，也作出了相应的政治部署。6月5日，蒋在情报会上指示："对民盟不必姑息，罗隆基、沈钧儒、章伯钧，应施打击。"[4] 对民盟的打击，主要是压迫其放弃中间立场而倒向国民党。7月26日，在杜月笙约集的一次宴会上，陈立夫向黄炎培表示了两点意见："(1) 国民党不能容许共产党并存；(2) 第三者以国共并称，忽视国民党之为正统，从事调解冲突，即延缓对中共问题之解决。"[5] 此言的实质，就是不给第三方面留出"中间"的余地。自此，第三方面的政治空间日益收缩。

蒋于7月2日向周恩来发出最后通牒后，按照"既决裂之，不许可再延期"的既定方针，加快了决裂步伐。7月3日，在未与他党协商的情况下，蒋突然向国防最高委员会提出于当年11月12日召开国大的议案，该案当即获得通过。其实，此举不仅未与他党协商，为撇开党内主和派的异议，蒋甚至也未与党内相关人士协商。王世杰颇为不解地在当天日记中写道："蒋先生事前未与予谈及此事。"[6] 当周恩来为此向邵力子询问时，"邵力子说事前毫无所知"[7]。避开王、邵，大约因为二人很难理解此举的意图。在国共关系破裂之际，召开国大本身已没有实际意

〔1〕《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2日。

〔2〕唐纵日记，1946年6月16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623页。

〔3〕《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7日。

〔4〕唐纵日记，1946年6月5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622页。

〔5〕《黄炎培日记》，1946年7月26日，《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增刊第5辑，113页。

〔6〕《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3日。

〔7〕《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516页。这是7月5日周恩来对马歇尔所说。

义，蒋是要以此举起一面民主立宪的旗帜，既可为“剿共”战争作政治掩护，又可做给美国看，以争取美国。

作为整个破裂行动的组成部分，7月5日，蒋作出两项直接涉及政治谈判的决定。蒋对徐永昌说：“辞修有病，可以不出席协商会。”又说：“三人会议已不得要领，可乘便往重庆陆大视事。”[1] 国民党于6月初进行机构改革，撤销军事委员会，改设国防部，原任军委会军令部长的徐永昌于6月19日被任命为重庆陆军大学校长。因三人会议的关系，徐仍留宁，蒋要徐赴渝就职，也就是说蒋决定结束三人会议了。陈诚不出席协商会，表明蒋在结束三人会议的同时，决定一并结束王、邵、陈、周、董的五人非正式会议。随着两个会议的结束，南京谈判的常设机构也就不存在了。

7月10日，五人非正式会议再度就苏北等问题会谈。王世杰对此只作了一句话的记载：“彼等对退出苏北等地行政问题仍拒绝讨论。”[2] 这天的会议本身甚为平常，却成为第二次国共合作破裂之际，国共最后一次直接谈判。

在和谈帷幕即将落下的最后时刻，还发生过一个小插曲。为解开苏北等地的地方行政问题这个死结，马歇尔方面有人提出一个典型的美国式解决方案，即在联合国或美国的监督下，在当地举行地方选举，以此解决地方行政的归属。7月11日，王世杰“以之告蒋先生，蒋先生甚愤愤”[3]。当一切政治手段用尽之后，战争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南京谈判的最后焦点既然集中于苏北、胶济路等地，那么战衅也必然由此而开启。7月12日，周恩来致电延安：“苏北大战即将开始。”[4] 7月14日，苏北大战爆发之际，蒋以避暑为名前往牯岭，实际上是避开马歇尔。7月15日，徐永昌飞往重庆就职。至此，三人会议这个半年前权倾一时、声名显赫的调处机构，实际上悄然结束。[5] 王世杰在15日日记中写道：“国军近在胶济路沿线及苏北与共军大冲突，战事有燎原之

〔1〕《徐永昌日记》，1946年7月5日。

〔2〕《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10日。

〔3〕同上，1946年7月11日。

〔4〕《周恩来年谱》，681页。

〔5〕1947年1月29日，司徒雷登和吉伦正式通知中共，美国政府决定结束对三人会议和北平军调处的关系（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6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397页），此举可视为三人会议在手续上的正式结束。

势。”[1] 苏北大战为南京谈判画上了句号，这是6月以来国共围绕一系列问题的谈判无法取得协议而形成的政治的继续。

苏北大战标志着战争已成燎原之势，但由于此时的内外环境不同以往，蒋亦采取了不同以往的战争方式，即不宣而战。头一个对此种战争方式作出判断的，是知蒋甚深的周恩来。周于6月17日致电延安：“蒋用兵有可能不下讨伐令，而仍以和平、立宪为口号。”[2] 十天之后，蒋自己为周的这一判断作了证实，他在6月27日日记中写道：“目前军事行动，仍不宜用正式讨伐方式。”[3]

蒋为何采用这一方式？当年8月，蒋在一次会议上对此作了说明：“我们在抗战以前，对于奸匪是基于国法的立场，本着政府的责任，明令讨伐的。我们今天的剿匪是不是还用这个方式呢?”蒋接着说：由于国际舆论“不认识中国共产党是一个武装叛变的集团，而以为中国共产党也和其他民主国家里的共产党一样”，“如果政府下令讨伐，则依照国际公法的规定，双方就成了交战团体，这对于政府实在是太不利了”。也就是说，如果国际舆论将双方视为交战团体，国民党的政府地位也就削弱了。蒋继续说：中共“对于政府就是‘不宣而战’……那我们就要用‘不宣而战’的方式来还击他”！蒋认为，不宣而战还有一个可取之处，就是使友邦人士“不致于误认我们剿匪是要继续一党专政，而不肯容纳其他党派，实行民主政治”[4]。可以看出，蒋采用此一方式是有多重考虑的。

由于是不宣而战，因此中共代表团仍留南京，马歇尔仍继续他的斡旋。这种不宣而战的状态，一直持续到1947年7月蒋发布“戡乱”动员令时才告结束。

南京谈判的方式与规则

自马歇尔4月18日返华后，国共谈判的方式悄然变化。国共作为主角，却基本上不进行直接谈判，双方的动议、对案乃至争论，基本上通

〔1〕《王世杰日记》，1946年7月15日。

〔2〕《周恩来一九四六年谈判文选》，442、443页。

〔3〕《蒋总统秘录》，第14册，（台北）《中央日报》出版部，1986年版，62页。

〔4〕以上均见《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第21卷，382—384页。

过马歇尔传递。这种间接谈判的方式由马歇尔提出[1]，并由重庆延续到南京，这种方式在国共谈判史上绝无仅有。

马歇尔的介入，在两个对立者之间起到了一定的缓冲作用，同时也使国共谈判的内容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国共所考虑的不再仅仅是双边问题，还都包括争取马歇尔及其所代表的美国势力，从而使本来处于局外调处地位的美方，本身亦成为一项谈判内容，美方决定权的提出与部分接受，集中反映了这一点。以国共谈判的方式，确认某个外国对某项中国事务的决定权，这在国共谈判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的。这一点无非说明，政治是现实的。

南京谈判是第二次国共合作以来，中共在处境最为不利的条件下，举行的一次最为困难的谈判。周恩来方寸不乱，将其超凡的周旋才略发挥到极致。南京谈判的焦点是整军补充案，周恩来以双方划定驻区的对案，回应对方单方面为中共指定驻区的动议；以军民分治的对案，回应对方强令中共退出苏北等地的动议。此类案例堪称经典，既不正面拒绝，又使对方的动议不能成立，从而将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结合，完美地体现出来。

周在南京的对策收到两个战略效果：其一，为中共赢得了时间。毛泽东当年谈到两次国共决裂的不同之点时说："国共这次决裂，和一九二七年不同。那次我们是完全被动的，这次我们有准备。"[2] 其二，由于周的对策言之有理、持之有据，因而在一定程度上争取了马歇尔，使马歇尔最终也未完全地倒向蒋介石。[3] 马歇尔的这一立场在其归国出任国务卿之后，使蒋介石备尝苦果（详另文）。

南京谈判的主题是议和，战罢议和，从而将战与和的相关规则格外清晰地表现出来。毛泽东于6月19日致电刘伯承、邓小平等人："观察近日形势，蒋介石准备大打，恐难挽回。大打后，估计六个月内外时间

〔1〕 徐永昌于4月23日拜会马歇尔之后，24日对郭汝瑰说："马认为双方见面会议，每因不必要之争执，使情绪不佳，主张今后少正式会议，由伊向双方接洽至相当程度，然后再正式会议。"（郭汝瑰日记，1946年4月24日）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200页。

〔3〕 中共对于马歇尔个人的态度始终留有余地，胡乔木说："毛主席对马歇尔的态度始终非常慎重，从未听到毛主席说过马歇尔的坏话，即使后来我们党与美国当局的关系很坏了也没说过他个人什么。"（《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429页）

如我军大胜，必可议和；如胜负相当，亦可能议和；如蒋军大胜，则不能议和。”[1] 毛之所言，其实就是政治的规则。也就是说，能否议和以及议和的程度，取决于战争的胜负以及胜负的程度。南京谈判既然是在四平之役“蒋军大胜”的背景下举行的，因而一开始便注定了“不能议和”的结局。从这个意义上讲，南京谈判实际上是为四平之役的战争结果，提供了一个政治展现的舞台，从而以谈判破裂的方式，为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完成了最后的一道程序，此即南京谈判的实质。

（原载《历史研究》2002 年第 2 期）

〔1〕《毛泽东年谱》（下卷），93 页。

1944—1946年间国共力量的“平衡”与政争

1944—1946年，由于中国共产党力量的壮大，国民党一党训政、不容异党染指的政治体制，面临多党联合执政的顽强挑战。为此，国共两党举行了一系列实质为关于中央政府权力再分配的谈判，谈判破裂的结果，导致了决定由谁来统一中国的、民国年间最后的一场大规模内战。

与那种由某个具有决定意义的单一事件直接导致历史结果的情况相反，这一时期的基本特点是，任何单一事件本身的意义都是有限的，都不具有直接的决定意义。历史的结果是因一系列事件的相互作用而渐次形成的。因此，揭示并把握单一事件之间的中间环节，是科学说明这一历史进程的关键所在。

一、民国政治的新的基点

自1938年武汉会战之后，中国战场大致处于相持状态。1944年4月至11月，日军再度发起大规模战略会战，名为“一号作战”，国民党军事力量在豫、湘、桂战场遭受重大打击。由此，重庆政权与延安政权的力量对比进一步缩小。以此为契机，政局发生了引人注目的大变动。

1944年8月17日，毛泽东指示董必武，与其他方面商议建立“各党派联合政府”问题。[1] 9月4日，周恩来致电林伯渠等，进一步指示道：“目前我党向国民党及国内外提出改组政府主张时机已经成熟。其方案为要求国民政府立即召集各党各派各军各地方政府各民众团体代表开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1944年8月17日，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

国事会议，改组中央政府，废除一党统治。”[1] 9月15日，林伯渠在国民参政会上正式提出：“组织各抗日党派联合政府。”

与之相配合，中共制订了实施南下战略的军事方案。11月1日，在王震部举行的南下誓师大会上，叶剑英说：“日军垂死挣扎，发动河南和湘桂战役，但是腐败透顶的国民党军队却不堪一击……你们要去收复失地。”[2] 可见，南下战略的出台与联合政府主张的提出，是基于同一个背景。至于南下的战略目的，任弼时向南下干部指出：是要在抗战结束时，“在河南及湖南、湖北筑一道堤，准备用这道堤堵住国民党从西面冲来的反共反人民的逆水”[3]，即以有利的战略态势，配合联合政府这一政治方案的有力展开。

中共在提出组织联合政府的同时，还有一备用方案，即准备在联合政府方案遭拒绝时，单独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该委员会性质为“各解放区的联合政权机关”，“它将是地方性的联合政权，不是第二中央政府，但同时，又因为国民党政府必不承认它，故又是独立性质的地方政权。在全国没有联合政府时它将是促进联合政府实现的一种主要动力”[4]。中共的两套政治方案，以后曾互相配合。

综上所述，以日军“一号作战”和国民党军大溃退为背景，中共适时制订了以建立联合政府为主，以南下战略和成立解放区联合委员会为配合的一揽子计划。这一计划的实际意义在于它的内涵。联合政府方案的提出，是基于国共力量对比的变化。1944年12月底，中共中央在内部指出：“最近八个月，中国政治形势起了一个大变化。国共力量对比，已由过去多年的国强共弱，达到现在的国共几乎平衡。”[5] 军事力量的相对平衡，必然导致政治平衡的要求，联合政府主张的提出，正是这种要求的反映。它是中共在经历了十余年的武装割据之后，第一次以和平的政治方式公开向自己的政治对手国民党提出重新分配国家政治权力。自此，持续多年的国共斗争，在政治上发展到最高阶段。这段历史充分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传》，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567页。

〔2〕《王首道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8年版，234页。王首道时任王震部政委。

〔3〕《任弼时选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370页。

〔4〕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48页。

〔5〕《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2册，656页。

说明，军事力量对比的相对平衡，是决定这一阶段中国政治斗争特色的一个基本点。

二、三次谈判

简言之，三次谈判是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主张提出后，国共两党围绕该问题，采取“政治方式”展开的三个回合。在这里，中国政治的纵横捭阖表现得淋漓尽致。

（一）关于联合政府的谈判

1944年11月7日，美国总统特使赫尔利飞抵延安，开始调处国共关系。他带来国民党欢迎中共参加政府的口信，并带来一份经王世杰、张治中“略加修正”的五点协议。这份协议强调：“只有一个国民政府和一个军队”，等等，当即被中共拒绝。经过两天会谈，在延安达成一项新的五点协议，赫尔利与毛泽东分别在协议上签字。这项新的协议提出：“改组现在之国民政府为联合政府”，“军事委员会应同时改组为联合军事委员会”，等等。

赫尔利为何不经蒋介石首肯，便贸然赞同组织联合政府？周恩来分析道：“蒋介石认为我们参加政府和成立联合政府是有区别的，赫尔利则将二者混而为一，所以他以为蒋不至于为难。”[1] 正是对异国政治的隔膜，使得赫尔利在短短数日内一连赞同了两个对立的方案。

11月10日，周恩来随赫尔利赴重庆谈判。在看到新的五点协议后，王世杰责问赫尔利：为何不坚持原提议五条，赫尔利答：“已坚持但无效，因改定如此。”随后，王世杰与宋子文一同见蒋介石，尽管均对赫尔利此举颇为不满，但王向蒋进言：“不可使赫尔利成为史迪威尔第二。”[2]

中共方案随即被拒绝，国民党方面仅允许中共“一人加入政府，一人加入军委会”[3]。11月20日，周恩来致电毛泽东：“蒋在目前至多只能接受联合统帅部，请客式政府，决不会答复协定。我们须以联合政府

〔1〕《周恩来年谱》，1944年11月9日。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1月11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
〔3〕《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2册，655页。

及解放区委员会去逼求。”[1] 12月7日，周恩来中断谈判，返回延安。

此时，因日军于12月5日攻陷贵州独山，重庆局势极为紧张。是日晚，王世杰向蒋介石建议：“将国防最高委员会改隶国民政府，容纳党外人员参加。”[2] 7日，中共决定成立解放区委员会。8日，毛泽东与美军驻延安观察组组长包瑞德谈话，表示：蒋介石提出的建议相当于完全的投降，而交换条件是给我们一个没有任何实际作用的全国军事委员会的席位，我们不能接受……我们将为另外组成一个独立政府作出准备。[3] 之后，出于策略的考虑，毛泽东于12日建议暂缓成立解放区委员会，周恩来赞同，认为“联合政府的口号更为响亮”，并说：“迟搞无害，如蒋介石失败了，联合政府中我们就是大股，是中心”[4]。由于攻占独山只是一次小规模袭击，日军很快撤出，重庆政权再度稳定下来。

在赫尔利斡旋下，周恩来于1945年1月24日再度飞抵重庆。此前，蒋介石对王世杰说：“可于行政院成立一个‘战时行政会议’，即一种战时内阁，由七人至九人组成。中共及其他党外分子可参加此会议。”王世杰揣测：“此一计划意在容纳中共所谓‘联合政府’之要求，而谋中共问题之解决。”[5] 然而，蒋氏又一次低估了中共。周恩来抵渝当晚，即与宋子文、王世杰会谈，周表示：“中共不愿参加国民党党治下之‘战时内阁’，须先召集‘各党派会议’，并宣告‘党治’之废除”，然后成立中共所“提议之‘联合政府’”[6]。中共当然懂得，参加一个党治下的政府，是不可能有所作为的。

但中共的要求再次被拒绝。蒋介石在1月31日日记中写道：“共匪骄横猖狂，鼓吹‘党派会议’、‘国是会议’与‘联合政府’谬论，中央概置不理。”[7] 但王世杰不主张采取强硬立场，在2月1日蒋氏召集的会议上，王“力陈政府必须以最大之忍耐与努力，求取‘政治解决’政策之成功”；主张：“本党应一面健全自己的政治，一面允许中共公开活动，如此我们便可以战胜中共。如纯赖军队或特务警察与之斗争，则成

〔1〕《周恩来传》，574页。
〔2〕《王世杰日记》，1944年12月5日。
〔3〕《周恩来年谱》，1944年12月8日。
〔4〕同上，1944年12月12日。
〔5〕《王世杰日记》，1945年1月4日。
〔6〕同上，1945年1月24日。
〔7〕《蒋总统秘录》，第14册，（台北）《中央日报》社，1977年译印，8页。

功难而失败易。”[1] 2月3日，王世杰拟订一项新方案，拟由政府召集中共、第三党及无党派人士举行会议，“商议结束训政，统一军事及容纳国民党以外之人于政府”。该方案显然是以中共方案为蓝本，然后，王世杰、张治中将该方案面陈蒋介石，蒋“以为可行”[2]。

正当事态稍有进展之际，蒋介石突然改变态度。2月13日，他与周恩来会谈，“向周恩来讲话时声色俱厉，其最要之点为：（一）建国大纲所定之还政于民的程序不能变更，国民党只能还政于未来之国民代表大会，不能将政权移交于中共所要求召集之‘党派会议’；（二）中共不能推翻国民党或蒋先生本人，因此，必须与国民党彻底合作”[3]。促成蒋氏态度突变的原因是雅尔塔会议。雅尔塔会议于2月13日发表公报，决定由美、苏、英、中、法五国共同召集联合国大会。这样，中国的大国地位得到确认，重庆政权将得到有力的承认和支持，蒋氏也因此获得了“中共不能推翻国民党”的自信。至此，此次谈判完全破裂。

上述谈判，是国共双方的第一套方案的对垒，即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的对立。此后双方均推出各自的第二套方案，中共拟单独召开解放区代表大会，成立解放区委员会；国民党则是单独召开国民大会，以示实施宪政。

1943年9月，国民党五届十一中全会曾决定，抗战结束后一年内召开国民大会，颁布宪法。当时，这一决定并无特别针对意义。自中共提出联合政府主张后，宪政成为唯一能够与之抗衡的政治方案。实施宪政便需召开国大，而国大代表则是战前在国民党控制下产生的，国大与宪政具有明显的一党政治倾向。

1945年元旦，蒋介石发表广播讲话：“我觉得我们国民大会的召集，不必再待之战争结束以后。”中共对此评论道：“为了抵制全国人民所属望的立即建立联合政府，蒋氏搬出了挡箭牌。”[4] 3月1日，蒋介石宣布：本年11月12日召开国大，实施宪政。3月7日，周恩来致函王世杰，表示蒋氏的决定使“一切希望，均已断绝”[5]。3月15日，中共中

〔1〕《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1日。
〔2〕同上，1945年2月3日。
〔3〕同上，1945年2月14日
〔4〕《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5、6页。
〔5〕同上，45页。

央发出通知："中央拟于七次大会上向各解放区及全国人民提议，在延安召开全国各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准备成立中国人民解放联合会"[1]，并指示各地立即酝酿代表人选。

5月，国民党召开六大，正式决定当年11月12日召开国民大会。蒋氏强调：国大的召开，"必须使之如期集会，不能展缓"[2]。六大抨击中共提出联合政府的口号，但在对中共决议案中仍表示："对中共问题坚定以政治方式力求解决。"与此同时，中共于4月至6月召开了七大，毛泽东作《论联合政府》的政治报告。大会主席团讨论了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问题，准备6月布置，7月选举，8月各地代表到延安。6月19日，周恩来在中共中央七届一中全会上说：国民党如独裁地召开所谓国民大会，我们就召开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同它对立，日期定在11月。[3]直至抗战结束前数日，该会议仍在筹备中。

综上所述，此次谈判，双方均准备了两套方案，即：联合政府与参加政府，解放区代表会议与国民大会。其间，背景的利用对此次谈判的发生和结束都产生了重要影响。首先，中共以日军"一号作战"和国民党军大溃退为背景，提出联合政府的要求；其次，蒋介石以雅尔塔会议对其政权的支持为背景，缓解了政治危机。

那么，此次谈判破裂后，双方对推动局面的转化作何构想呢？1945年4月，叶剑英对国民党在延安的联络参谋说："过去国共谈判破裂，原因系因双方站在主奴地位，将来中共取得新地位后，始能再谈判。中共今年扩军可达一百五十万人，明年达二百万，届时即可再行谈判"[4]，表明了以实力推动谈判的意向。而蒋介石则在5月与赫尔利的一次谈话中表示：中共问题"与中苏关系为一个问题"[5]，这是蒋氏的一贯看法。此时，中苏谈判即将举行，蒋氏认为这是一次机会，可以从苏联人手推动中共问题的解决。如果说实施宪政是对中共的正面抗衡，那么，中苏谈判则是对中共的一种侧面包抄。

〔1〕《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48页。

〔2〕朱汇森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5月5日，（台北）"国史馆"，1987年版。

〔3〕《周恩来年谱》，1945年6月19日。

〔4〕《徐永昌日记》，1945年4月28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5〕《王世杰日记》，1945年5月6日。

（二）中苏谈判

中苏谈判一向被孤立地看做外交问题，其实，这只是表象，实际上它是蒋介石以政治方式解决中共问题的一个步骤，是三个谈判的中间环节。

苏联是中共的政治盟友，中共关于联合政府的主张，最初曾得到苏联的赞同。1945年2月，周恩来由重庆通报延安：苏联倾向于扶持民主运动和组织联合政权。[1] 国民党对苏联也曾有过大胆设想，试图通过苏联制约中共。1944年1月，侍从室秘书邵毓麟拟订一份《与苏共、中共斗争之实施计划说帖》，对中国在世界格局中的地位作如下判断：“苏联与英、美已形对立，我介其间，举足轻重。从世界全局看去，苏俄得我则胜，失我则败。”基于“我”之于苏举足轻重的认识，说帖力主与苏谈判，以求得“分化”苏联与中共关系，以及“收到美、英加强援我之利益”[2] 的结果。不知是该说帖未打动蒋介石，还是蒋氏未找到入手机会，中苏谈判迟迟未能举行。最终把国民党推向莫斯科的是雅尔塔会议。

雅尔塔会议应美国之邀，决定苏联出兵中国东北，作为回报，会议承认苏联的几项要求：维持外蒙古现状，苏联在东北享有若干特权，等等。同时，苏联表示愿与中国政府签订一项友好条约。对此决定，蒋介石的心情是沉重的，苏联出兵东欧的结果足以使他不寒而栗。

雅尔塔会议对中共的影响至今不详，但在稍后召开的中共七大上，毛泽东开始强调东北的重要性，指出：从中国革命的最近将来的前途看，东北是特别重要的，只要我们有了东北，那么中国革命就有了基础。[3]

以政学系为主的国民党决策层，同样关注东北问题。国民党六大前夕，张群与吴铁城多次商讨怎样利用苏联出兵取得自己的利益，结论是：外交上应对苏联作最大限度的让步，以换取苏联对国民党政权的支持。[4] 国民党六大果然采取亲苏战略，通过了《中俄友好合作》案，实

〔1〕《周恩来年谱》，1945年2月11日。

〔2〕邵毓麟：《使韩回忆录》，（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0年版，2、3页。

〔3〕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中共党史资料》，第16辑，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5年版，134页。

〔4〕《政学系在东北接收问题上的如意算盘》，《文史资料选辑》，第42辑，文史资料出版社，1980年版。

际步骤亦随之展开。1945 年 6 月 30 日，行政院长兼外交部长宋子文，偕胡世泽、钱昌照、蒋经国等一行抵达莫斯科。行前拟有一个“对苏交涉方针”，内容至今不详，但有一点可以肯定，中共问题列入了“对苏交涉”之列。[1]

中苏谈判内容广泛，争论激烈。但争论的相当部分是技术性问题，如苏联在东北的铁路与港口的优越权问题，是在承认其优越权的原则下，进行技术性限制与反限制的争论。主要的原则问题只有两个，即外蒙独立和中共问题。

外蒙问题首先涉及雅尔塔会议关于维持外蒙古现状的决议。对此，中方的解释是：现状就是中国拥有宗主权。斯大林的解释是：外蒙早已独立，维持现状就是承认独立。因事关“割地”，宋子文据理力争，斯大林则从容应对，因为他有一张牌，足以迫使对手就范，这张牌便是中共问题。在 7 月 2 日的会谈中，斯大林首先提出外蒙独立问题，宋子文则将话题引入中共问题。宋说：“吾人希望有一个统一之军队及一个中央政府，吾人不愿有如张作霖军阀，或另组割据政府与军队之政党。”斯大林表示：“中国只能有一个政府，由国民党领导。”见谈话投机，宋子文挑明道：“国民党希望在政府中居于领导之地位，故不愿有联合政府。”对此，斯大林明确回答：“此实为国民党正当之愿望。”[2] 在此次会谈中，中共的政治主张一开始便成为幕后交易的砝码。

由于外蒙问题涉及重大历史责任，宋子文颇难决断。7 月 4 日，他致电蒋介石：“万一史（按：指斯大林）坚持外蒙必须由我国承认其独立，则只可中止交涉。钧意如何?”[3] 在这里，宋子文实际上提出了以外蒙独立问题为中苏谈判中止与否的准则，这主要是出于对历史责任的考虑，而蒋介石主要考虑的是现实利益。7 月 6 日，蒋氏就外蒙问题征询王世杰意见，王答：“东三省等问题如确能得到不损领土主权之解决，则承认外蒙人民于战后投票自决亦尚合算，因外蒙实际上已脱离中国二十余年。”之后，蒋氏又约孙科、邹鲁、戴季陶、于右任、吴稚晖、陈诚

〔1〕 蒋介石曾致电宋子文：“对中共问题必须与其剀切约束，照交涉方针第七项实施为要。”见《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 年 7 月 6 日。

〔2〕 《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 年 7 月 2 日。

〔3〕 同上，1945 年 7 月 4 日。

等人商议，“最后决定主张外蒙独立事可让步”[1]。

7月7日，宋子文在谈判中表示：如承认外蒙独立，中国政府将遭到许多力量的反对，借此推翻政府。斯大林说：“在中国有国民党，其他力量即为共产党，共产党能推翻政府乎……如果中国与苏联同盟，将无任何人可推翻中国政府。”[2] 言外之意，中国政府如承认外蒙独立，可换取苏联的支持。同日，蒋介石致电宋子文，明确提出外蒙独立的“交换条件”，亮出了底牌。蒋氏指示：“务望注意我之要求之主目的：一、为东三省领土、主权及行政之完整。二、苏联今后不再支持中共与新疆之匪乱，此乃为我方要求之交换条件也。”他还强调：“惟苏联对支持中共及新疆匪乱，在普通外交谈判中决不肯自承者……故对苏不支持中共与新疆匪乱，必须剀切明白，毫无隐饰与之谈判，而得有具体之结果，否则应作断然中止谈判之准备也。”[3] 这就是蒋氏的准则，即中苏谈判中止与否，取决于苏联在中共问题上的态度如何。

7月9日，中苏举行第四次会谈，这是一次具有决定意义的会谈。由于蒋介石已明确指示交换条件，宋子文一改往日暗示、侧击的谈判方式，直截了当地提出了关于东北、中共和新疆问题的三项条件，表示在此条件下，中国政府将同意外蒙于战后由公民表决获得独立。对此，斯大林原则上均表示同意。关于中共问题，斯大林说：“关于中国之共产党，吾人并不予以支持，亦并无支持彼等之意向。”宋子文进一步要求道：“吾人希望共党之军队应并入政府之军队。”斯大林答：“此实为合法之要求，中国必须只有一个政府与一个军队。”[4] 这样，蒋氏终于以“割地”的代价，换得斯大林对其军令、政令统一的承认。

关于上述结果，美国国务卿贝尔纳斯表示：“我们认为，中国政府作出让步所得到的回报，只是苏联政府明确答应不支持中国的持不同政见者。”[5] 蒋介石称“交换”，美国人称“回报”，点明了中苏谈判以中共做交易的实质。

第四次会谈原则上已达成协议，斯大林提议在他参加波茨坦会议之

〔1〕《王世杰日记》，1945年7月6日。

〔2〕《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年7月7日。

〔3〕同上，1945年7月7日。

〔4〕同上，1945年7月9日。

〔5〕吴景平译：《关于宋子文斯大林莫斯科会谈》，《民国档案》1991年第4期，73、74页。

前，签订中苏条约，但宋子文坚持必须回国磋商，遂于7月中旬返回重庆。7月30日，行政院改组，王世杰接任外交部长。王深知：外蒙问题“在国人舆论及历史家评断总不免有若干非议”，但他认为，如果在苏军进入东北之前未与苏联达成协议，将造成两个困难：“（一）苏联军进入东三省后，领土主权以及经济利益必更难收回；（二）中共与苏联或竟发生正式关系。”[1] 因此，王世杰决心签约。8月7日，宋子文、王世杰飞抵莫斯科。9日，苏军对日宣战。14日，在外蒙边界尚未及划定的情况下，王世杰与莫洛托夫签署了《中苏友好同盟条约》。条约载入了蒋氏的三项条件，同时承认外蒙独立和苏联在东北的若干特权。这是抗战以来中国签署的最不平等的条约。[2]

通常，人们仅仅把中苏谈判看做雅尔塔会议的延伸，其实，只要对会谈记录稍加研究即可发现，会谈的主要内容除去雅尔塔会议涉及的问题外，还有国共两党关于联合政府的谈判所涉及的问题。多年来，前者掩盖了后者，从而掩盖了中苏谈判的“交换”实质。要真正认识这个实质，就必须搞清楚两个问题：第一，关于交换内容的产生；第二，关于交换结果的具体体现。本文前面关于第一次谈判的论述，回答了第一个问题，而交换的具体结果，则体现在下文将说到的第三次谈判即重庆谈判中。如此看问题，便能够认识中苏谈判在三次谈判中有着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

（三）重庆谈判

8月14日，中苏签约同一天，蒋介石向毛泽东发出举行重庆谈判的第一份邀请电，言词从容客气，一扫在进行联合政府谈判时的“窘态”，因为他已获得了抗战胜利带来的声望和中苏条约这张牌。

中苏谈判，苏联是背着中共进行的。1945年7月22日，毛泽东致函王震等人说：“宋子文赴苏会谈十余天尚未解决问题。三巨头会（按：指波茨坦会议）后宋仍将赴苏，可能决定中苏共同作战。”[3] 事实上，宋子文第一次赴苏已基本解决问题，而且会谈并非商讨共同作战，可见

〔1〕《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5日。

〔2〕1949年7月，刘少奇访苏期间，斯大林承认：“1945年签订的中苏条约是不平等的。”见师哲著：《在历史巨人身边》，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405页。

〔3〕《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107页。

中共全然不知会谈内容。

8月16日，朱德致电蒋介石，强烈提出六项要求，包括“立即废止一党专政，召开各党派会议，成立民主的联合政府”[1]，等等。是日，毛泽东复电蒋介石：“朱德总司令本日曾有一电给你……待你表示意见后，我将考虑和你会见的问题。”显然，毛泽东是以答复朱德要求为举行谈判的先决条件，由于朱德的要求不可能被蒋氏接受，因此这实际上是拒绝与蒋会晤。8月20日，蒋氏二电延安，再作邀请，不过该电全面拒绝了朱德的六项要求。22日，毛泽东复电，表示即派周恩来赴渝，虽仍未允亲自前往，但一改有条件谈判为无条件谈判。23日，蒋氏三作邀请。次日，毛泽东复电表示愿与蒋氏会晤。

从有条件谈判到无条件谈判，再到亲自赴渝谈判，毛泽东在决策上的这种变动，无疑是多种因素促成的，其中也包括苏联的催促。斯大林曾致电毛泽东说：“蒋介石已再三邀请你去重庆协商国事，在此情况下，如果一味拒绝，国内、国际各方面就不能理解了。如果打起内战，战争的责任由谁承担?”[2]

8月28日，毛泽东飞抵重庆。29日，蒋介石就此次谈判拟订三原则：一、“不得于现在政府法统之外来谈改组政府问题”；二、“不得分期或局部解决，必须现时整个解决一切问题”；三、“归结于政令、军令之统一”[3]。与此相应，蒋氏的谈判策略是：“对政治之要求予以极度之宽容，而对军事则严格之统一不稍迁就。”[4] 这里，蒋介石实际上提出了一个政治学问题。在中国，政治地位是以武力为基础的，没有武力的政治地位是无效的。蒋氏谙练此道，因而主张在政治上“极度之宽容”，在军事上则“不稍迁就”。然而，他遇上的谈判对手是毛泽东。毛泽东早已明确指出：在中国，离开了武装斗争，便没有共产党的地位。因此，中共的谈判方针，同样是政治上可作若干让步，但在军事上绝不作实质性让步。这就决定了重庆谈判必然以中共的军队和政权为主题，同时也预示：谈判必然以无实质性结果而告终。

9月2日，蒋与毛谈话时，提出中共军队编为12个师，“毛未答”。

〔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朱德年谱》，1945年8月16日，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2〕 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308页。
〔3〕《蒋总统秘录》，第14册，19页。
〔4〕 同上，18页。

3日，毛泽东向王世杰提出编为48个师。当晚，王致函毛，希望毛在具体问题上不必要求过甚。[1] 9月3日，中共提出一份会谈要点，共十一项，前两项是政治姿态，表示实行三民主义，拥护蒋之领导地位，核心则是九、十两项，提出了政治民主化与军队国家化两个相关联的问题，这是中共此次谈判的基本策略。国民党以“宪政”的名义，把军令、政令统一的问题推到中共面前，而中共则提出政治民主化作为军队国家化的前提，从而把问题推回到国民党一方。

9月4日，重庆谈判举行第一次会议，周恩来首先提出中共的三点政治让步。他说：“第一，认为联合政府既不能作到，故此次并不提出，而只要求各党派参加政府。第二，召开党派会议产生联合政府之方式，国民党既认为有推翻政府之顾虑，故我等此次根本未提党派会议。第三，国民大会之代表，中共主张普选，但雪艇（按：即王世杰）先生与毛先生谈话时既认为不可能，中共虽不能放弃主张，亦不反对参加，现亦未打算在北方另行召开会议。”[2] 这个另行会议便是解放区代表会议。透过这些重大让步，可以清晰地窥见中苏条约的影子。随后，在国民党代表同样表示作出某些政治让步之后，话题转入实质。张群说：中共会谈要点中的“九、十两条实为问题之症结所在”，因为如承认“解放区为国家内部另外一种政权……则根本与国家政令之统一背道而驰了”[3]。周恩来和王若飞强调，这样才能保证中共的地位，国民党应承认中共拥有120万军队和19个解放区的事实，解决问题需有一个过程。第二次会谈继续前面的争论，毫无结果。以后几次会谈议题转入“国大”、党派会议等问题。其间，对中共的解放区和军队编制也作过技术性讨论，但因原则的对立，技术性问题亦难解决。

这其间，中共在刘少奇主持下，做出“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重大战略决策。其意图是，将南方分散的部队撤至华北和华东，在华北和华东建立大片的战略根据地，同时，伺机向东北发展。

9月19日，周恩来在第七次会议上正式提出，将南方八个解放区的军队，撤至苏北、皖北和陇海以北地区，同时将军队编为48个师的要求

〔1〕《王世杰日记》，1945年9月2日、4日。

〔2〕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47页。

〔3〕同上，49页。

改为43个师，以示中共在解放区和军队问题上再作让步。中共虽在谈判中，“调子低，让步大”[1]，但距国民党的原则仍相去甚远，张治中说：“中共之观点，总以为必有军队，有地盘，控制军政机关，始有保障”，但“将来宪政实施时期，亦必不须藉武力作一党参与政治之保障”[2]。对此，周恩来反驳道：“殊不知我党所有军队政权，并非不愿交出，倘依去年我党之提案，召开党派会议，成立联合政府，成立联合统帅部，则我党一切军队与政权皆可交与政府处理……但现在政府尚在国民党党治时期，我们何能将军队政权交与一党之政府。”[3]

这便是问题的症结所在。国民党以国家代言人自居，以宪政的名义要求统一。而中共则指出对方所言的国家，乃一党之国家，故而不能将本党军队交与他党。谈判至此难以继续，中断一周左右。

为打破僵局，周恩来建议，将解放区等问题留给各党派政治会议解决，国民党方面表示同意。根据张治中的建议，这个会议定名为政治协商会议。10月10日，国共两党签署了阐述各自立场的“协定”，即《双十协定》，重庆谈判以不了而了之。它留给历史的痕迹，主要是毛与蒋这两位难得相见却又时时相关的对手，作最后的见面。

重庆谈判是在中苏条约的背景下举行的，蒋介石企图利用这一背景，“整个解决一切问题”，然而该条约给予他的唯一成果，仅仅是中共“此次不提出”联合政府而已。毋庸讳言，中共此次作出了一定的政治妥协，这主要是基于策略的考虑，那份各持己见的《双十协定》表明，毛泽东并未效法交出军队参加政府的法国共产党和意大利共产党。

综上所述，三次谈判，是国共两党各自利用不同的背景，采取政治方式，以一党训政还是多党联合执政为中心议题而展开的一场反复的较量。从表面上看，这场较量以中共提出联合政府的要求而肇始，途经一幕“交换”，最后以中共收回该提议而告终，然而，具有深刻意义的是，经过此番较量，一党训政的政治秩序，虽未被打破却已然动摇了。

如前所述，国共力量的相对平衡，已经成为民国政治的新的基点。本来，在实力相对平衡的情势下，可采取相应的方式，求得相应的结果，

〔1〕 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8年版，13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88页。

〔3〕 同上，92、93页。

建立联合政府，但是蒋介石不愿正视这种平衡。那么，新旧秩序转换与否，将取决于国共双方的力量在战后的进一步消长。三次谈判证明，单纯的政治方式是不能解决中国当时的问题的。

三、国共战略之取舍

国共两党对于抗战结束的时间预测，均不甚准确。1945 年 6 月 25 日，何应钦答记者问时说，距抗战结束“大约一年”〔1〕。毛泽东则在 6 月 24 日的一份电报中指出：“现在距日寇崩溃只应估计尚有一年半。”〔2〕因此，两党的战后准备均欠充分。日本突如其来的投降，一夜间使半个中国顿成“真空”。如何填补这片空间，首先是个战略抉择问题，而能否取得战略上的优势，又将决定各自的政治结果。于是，政治的争论转变为战略的较量。

还在重庆谈判期间，张治中即致电胡宗南，传达蒋介石的密示：“目前与奸党谈判，乃系窥测其要求与目的，以拖延时间，缓和国际视线，俾国军抓紧时机，迅速收复沦陷区中心城市。待国军控制所有战略据点、交通线……再以有利之优越军事形势与奸党作具体谈判。”〔3〕这便是国民党对战略态势与政治谈判关系的认识。中共的战略取舍，即“向北发展、向南防御”，力求在华北、华东建立大片根据地；同时，全力争夺东北，使东北成为“汉高祖之汉中”。这些已有较多的研究，兹不赘述。本文着重研究国民党的战略考虑，特别是它的东北决策。

抗战结束之初，国民党军队集中在西南、西北地区，战略上处于不利态势。1945 年 9 月 9 日，蒋介石在日记中写道：“此时唯一政策，在接收国内各地区敌军之投降与缴械，其次为接收东北之失地，使俄国不能不履行其条约义务为首务。”〔4〕此即蒋氏战略取舍，先关内而后关外。在日军的配合下，华北和华东的主要城市，均为远道而来的国民党军队接收。1945 年底，蒋氏在反省录中写道：“本年受降工作，幸已达成预

〔1〕《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5 年 6 月 25 日。

〔2〕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毛泽东军事文选》，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士出版社，1981 年版，265 页。

〔3〕转引自黄友岚：《抗战胜利后的国共重庆谈判述论》，《近代史研究》1985 年第 2 期，148 页。

〔4〕《蒋总统秘录》，第 13 册，197 页。

定目标，颇足自慰。”[1]

蒋介石的战略失算在于关外。

蒋介石的东北方针，最初是指望根据中苏条约，从苏军手中实行“外交接收”。东北行营主任熊式辉和保安司令杜聿明，一度均对外交接收表示乐观，且预计关外接收较关内更迅速。白崇禧则对中苏条约能否实施感到疑虑，他于8月24日上书蒋氏，就整个战略态势作出判断，认为长江、珠江流域，国民党军政实力雄厚，黄河以北则比较微弱，东北问题尤为严重。因此，他建议立即派投降伪军布防山海关、喜峰口和古北口，防止中共进入东北。白指出：“因苏军进入伪满境内，其撤退完毕有三个月以内之时间，倘此时，如任奸军渗入，苏军以不干涉内政为口实，恐不至拒止……东北环境恐日趋困难矣。”[2] 在中共大举出关之前，白崇禧便对中共出关的可能性，特别是苏军的态度，作出了准确的判断。但白的看法未被重视。

蒋氏很快得到了关于中共的战略计划及大举出关的消息。9月18日，汉中行营报告：“奸匪最近军事计划：（一）放弃长江、珠江流域，集中兵力于黄河流域。（二）控制华北挺进辽宁，与苏军切取联络……配合苏军，夺取东北。”[3] 之后，有关中共大举出关的情报，绥远的傅作义、山东的何思源、河北的孙连仲，以及李宗仁、阎锡山、胡宗南等，均频繁上报。

面对苏军与中共在东北的配合，蒋介石一开始便显得办法不多。10月11日，熊式辉与东北外交特派员蒋经国前往东北赴任。行前，熊式辉建议：苏军撤退期限将至，我方尚无军队接收，“不如责成苏军缓撤”。王世杰反对，认为：“苏军如有意扶植共军，则彼多留一日，结果将更坏一日，且我方一度请其延撤之后，将来彼如长期不撤，彼可藉口于出自我之请求也。”对此，“蒋先生以为然，因决定在任何情形之下，不请其延撤”[4]。然而，问题在于东北地域辽阔，不请苏军缓撤，就必须立即派遣大军出关接防。在外交接收失败的情况下，国民党高层人士间就两个问题展开争论：其一，是否派大军出关，对东北实行武力接收；其二，

〔1〕《蒋总统秘录》，第13册，198页。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318、319页。

〔3〕《何成浚将军战时日记》，（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6年版，669、670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0月11日。

对苏联未履行中苏条约，是否采取强硬立场。

1945年9月，戴季陶邀请白崇禧、张治中、朱家骅等讨论东北问题。戴认为：从历史上看，应先固华北，然后再出关。白崇禧及魏德迈持相同看法。[1] 这种意见是强调战略的展开顺序，首先应争夺华北。

11月20日，魏德迈致电美国陆军部，对蒋介石及其政权的整个态势作如下判断：第一，“委员长将能够稳定华南的情势”；第二，“他将不能够在几个月之内，也许几年，使华北的情势稳定下来”；第三，“他将在许多年内不能收复东北，除非他能与中国共产党和苏俄政府达成满意的协定”；第四，“中国中央政府与中国共产党之间达成满意的谅解，显得遥远”[2]。魏德迈的判断与白崇禧大致相同，但白崇禧等对于如何处置东北问题，未能提出具体意见。而魏德迈在看到蒋氏既不能收复东北，又不能与中共达成满意谅解之后，先于9月，再于11月，两度建议将东北交由苏、美、英、中四国托管，但遭蒋氏拒绝。蒋介石认为苏联不会同意托管，而魏德迈则认为，蒋“在中国内部的政治地位是不稳固的，他不能表示软弱和显出他没有能力应付国家内部的问题，包括东北在内”[3]。的确，政治的原因使蒋氏不能在东北问题上表示软弱。

1945年11月5日，东北经济委员会主任张嘉璈致函蒋介石，就苏联对东北的意图判断如下：第一，不使东北建成反苏政权；第二，不许美国染指东北；第三，“使中国不能在关外植一雄厚之武力，以夹击关内之八路军”[4]。这个判断大致准确。此时，苏军正半公开地将东北交给中共。

11月8日，蒋介石召集文武要员宋子文、张群、白崇禧、吴鼎昌、陈布雷、王世杰商讨东北问题。蒋氏主张：“将东北行营撤退至山海关（但声明不放弃东北），使苏联违约之真相大白于世界，我亦不因顾虑东北之收回而与苏联继续敷衍。”王世杰对这种不与苏联继续敷衍的决裂立场颇为担忧，认为中国不应在美、苏决裂之前，单独与苏决裂，避免重现抗战之初那种孤立无援的困难局面。王的意见为国民党中枢采纳，

〔1〕 胡颂平编：《朱家骅年谱》，（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69年版，59页。

〔2〕 王晓寒等译：《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台北）正中书局，1989年版，220页。

〔3〕 《魏德迈论战争与和平》，233页。

〔4〕 姚崧龄编：《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542页。

直至退出大陆时止，国民党对苏联大致保持克制。

不过蒋介石仍决定撤退东北行营，以对苏军施加压力。11月16日，他在军事委员会发表讲话，指出由于苏军的阻碍，东北接收非常困难，“在这种情形之下，我们宁可将东北问题暂时搁置，留待将来解决。我决定将东北行营移驻山海关，而以原来准备开入东北的五个军，加入华北方面，首先来肃清华北方面的土匪，先安关内，再图关外。这种由近及远的政策，我想一定不会错误的。否则，如果我们舍近而图远，不先除腹心之患，以求华北的安定，而孤军深入东北，则东北名存而实亡，同时华北方面土匪的力量，必将一天天膨胀”[1]。在这里，蒋氏和其他国民党高层人士一样，对于华北与东北的战略关系，对于孤军深入东北的战略后果，是十分清楚的，因而在战略推进的顺序和兵力的配置上，作出优先华北的决断。然而，蒋氏后来不得不吞下东北这枚苦果，其根本原因便在于：他拿不出具体而有效的“搁置”东北的办法。

11月15日，重庆外交部将东北行营撤离长春的决定照会苏联大使馆。此着立即见效，17日，苏联大使馆照会外交部，表示苏军可延期一两个月撤退，以协助国民党军接防。[2] 24日，张嘉璈率东北行营撤离长春，行前，苏军统帅马林诺夫斯基对张说：“如苏军撤退一地，而中央军不予接防，十八集团军势必乘虚而入。故苏军只好暂不撤退，一俟中央军队开到后，认为足以维持秩序后，苏军再行引退。”[3]

当苏军不予合作时，蒋介石决心易下，但当苏军做出合作姿态后，蒋氏“搁置”东北的计划便欲罢不能了。这里的难题在于：军事上不能孤军深入，而政治上又不能放弃；大军出关不可取，小部队又无济于事；苏军的协助不可指望，没有苏军协助更无从接防。蒋氏最后决定，同意苏军延撤至1946年1月底。12月4日，张嘉璈等再返长春。东北行营此次一出一进，正是蒋氏的东北决策，在军事与政治之间极度矛盾、取舍难断的体现。

总括来看，到1945年底，蒋介石的战略大致明确，即以关内为主，关内又以华北为主。华北的部分得手，使蒋氏一度感到乐观，他在10月

〔1〕 张其昀主编：《先总统蒋公全集》，第2册，（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1984年版，1787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17日。

〔3〕《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567页。

底的反省录中写道："平津与胶济为我接收，重要据点之部署已妥，统一初基既定，惟政治协商会议未能如期召开，因之国民大会亦不能不延期，此固为对内政治上之一大损失，然无关大计也。"[1] 尽管如此，但蒋介石及其决策人士并非毫无忧虑之感。

10月下旬以后，中共战略态势渐次明朗，在东北取得绝对优势，在华北和华东则形成大规模的战略对峙。王世杰和张群对局势颇感忧虑，曾向蒋介石进言："与中共订一暂时避免冲突办法。盖内战一发，势将不可遏止，中共或可藉此时会，倚苏联为暗援，夺占热察绥甚或东三省，而自成一国。"蒋氏本人也感到"黄河以北一时殆无法收拾"[2]。

综上所述，国共两党以各自的战略取舍，迅速填补了日军留下的空间，基本格局很快成形，总的态势仍然保持彼此的相对平衡。在这种几分明朗、几分混沌的状态下，两党开始了新的一轮政治谈判。

四、不期而至的西方政治原则

政协会议本来是延续重庆谈判的政治走向，商谈其遗留问题，因此中共最初对此不甚积极。杜鲁门对华声明和莫斯科三国外长会议公报的相继发表，使国际背景再度变换，中共态度亦相应转变。1946年1月5日，延安指示重庆的中共代表："前次我们认为政协将不能解决什么问题的估计，恐不完全正确。因此，我们对政协似乎应作一些解决问题的准备，而不只是利用政协来作宣传，因为在三国会议以后……政协解决某些问题的可能性是增加了。"[3]

如前所述，因蒋介石东北战略的失算，国共双方战略对峙的局面在逐渐形成。据此，王世杰甚至向蒋氏建议："我政府对中共作重大让步，求取和平，在假统一之形式下，暂取分疆而治之策"[4]，足见对国民党来说，局势不容乐观。1945年12月14日，中共政协代表周恩来、叶剑英等抵达重庆。当晚，孙科、陈布雷、邵力子、王世杰等，在吴铁城宅

〔1〕《蒋总统秘录》，第14册，27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10月31日、11月3日。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39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11月9日。

商讨政协会议问题。王世杰主张：“本党此次下大决心，作一妥协之尝试。”[1] 王氏这一基调看来被接受了。

就在吴宅会议的第二天，杜鲁门发表对华声明。鉴于中国内战的危险性，声明强调两条：一是“现下中华民国之国民政府为中国唯一合法政府”；二是“必须将一党训政制度加以修改”。这两点显然分别有利于国共两党。杜鲁门同时宣布马歇尔为总统特使，赴华调处国共关系，以上两条实际上是马歇尔进行调处的基点。显然，维护第一点，只能从第二点入手打开局面，这样，重庆谈判时以军队国家化为主题的局面，在政协会议时则转变为以政治民主化为主题。主题的转换表明，以苏联态度为背景的重庆谈判的政治走向至此中断。

1946年1月10日，蒋介石发布第一次停战令，但仅限关内，不含关外。东北不在停战之列是马歇尔的提议[2]，其意图是不让苏军滞留东北。蒋氏的考虑是，东北实际处于中共控制下，如宣布东北停战，等于承认中共对东北的控制。同日，政协会议在重庆开幕。

政协会议的实际主题是政府改组，与之相关联的便是如何对待一党训政的法统。1月14日，国民党八位代表联名提交一项议案，提议在现政府委员的基础上增加1/3的名额，组成改组后的新政府，从而使国民党在新政府中占有3/4的多数。对此，王世杰解释说：“在座各位，都承认国民党是立于领导地位的大党，如果国民党委员的名额，仅仅是比较任何他党的名额多，而不是某特定程度的多数，国民党便不能履行领导的责任。”同时，王还表示，新被提名的政府委员，需“提经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通过”，即认为训政的法统应予维持。他强调：“这种手续，国民大会未召集前，不能不保持，否则法律的系统也就变了。”[3] 如此，新政府仍将受制于国民党。

此时，中共在重庆谈判时“调子低”的状况已不复存在。中共中央指示其政协代表：“我们准备利用杜鲁门的声明，在政治协商会议上向国民党展开和平政治攻势。”[4] 于是，一度“不提出”的联合政府问题，再度提出。1月12日，周恩来在大会上发言：“是不是中共放弃联合政

〔1〕《王世杰日记》，1915年12月14日。
〔2〕同上，1946年1月4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151页。
〔4〕《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3册，247页。

府的主张？不是的。”[1] 陈布雷则在15日的发言中明确表示“‘联合政府’等等字样最好一律避免”[2]。但中共不予理睬。16日，中共七名代表联名提出议案，要求改组政府，“改组后的政府应脱离国民党的直接领导”。该议案还要求：“改组军事委员会及其一切附属机关，使之成为各抗日党派及无党派代表人士共同领导的机构。”[3] 显然，这是中共再度提出一年前提出的联合政府与联合统帅部方案。

关于政府委员需经国民党中央通过，以及国民党在政府委员中占有3/4的多数两个问题，中共人士指出：“全国人民应脱离党的直接领导，因此政府人员之产生不能经由国民党中央通过”，又指出：“多数党在政府所占名额不超过三分之一”，“过半数是绝对多数，这样什么都可以由国民党决定，我们还参加做什么？”[4]

一个有趣的现象是，国民党抬出苏联模式为其党治体制作辩护。陈立夫在1月18日的会议上说：“国民党以党治国是效法苏联，今天大家以多党制的理论来批评一党制，那是什么也不能解决的。”[5] 早在1944年讨论承认各党派法律地位时，陈立夫就说过：“与其学英美，毋宁学苏联。”[6] 与之相反，中共则提出学习英美。吴玉章在1月19日的发言中说：“我们认为英美等先进民主国家所行的国会制度，其经验很可采取。”[7] 在这里，苏、美模式的对垒，其实都是现实利益的对垒。问题不在于国共双方均采取了从各自的意识形态的敌人那里获取依据的方式，而在于政协会议是以美国对华方针为背景的。蒋介石对于欧美的多党制，既不能接受又不能拒绝，其原因正如王世杰所说：“目前政局之艰难在，一方面须使政治安定，一方面又须使各党派参加政府。两事表面上似是一贯，实际上则极易演成相反之结果。”[8] 多党制是蒋氏又一枚难咽的苦果。

军队问题另由整编会议具体解决，政协会议对此仅涉及原则。中共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144页。
〔2〕同上，156页。
〔3〕同上，166、167页。
〔4〕同上，160、214页。
〔5〕《政治协商会议资料》，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243页。
〔6〕《王世杰日记》，1944年8月24日。
〔7〕《政治协商会议资料》，243页。
〔8〕《王世杰日记》，1946年1月18日。

的原则仍然是强调军队国家化的前提，即政治民主化。

最后，按照通常的政治谈判规律，双方各作若干妥协，政协会议达成五项协议。关于政府的改组，定为政府委员 40 人，其中国民党 20 人，中共和其他党派 20 人，这是一个没有采用联合政府名义的联合政府。〔1〕

2 月 8 日，张治中举行盛大招待会，庆祝政协成功。孙科说：“政协的成功有人不公平地说，是共产党的成功，民主同盟的成功，青年党的成功，是国民党的失败……有人以为国民政府委员位置让出一半，好像就是失掉一半地盘，但是我说这是不对。”〔2〕的确，国民党内围绕政协问题产生了严重的意见分歧。还在会议期间，胡宗南即致电蒋介石说：“政治协商会议揭幕，适予匪军以喘息调整补充占领之机会……务请钧座乾纲独断，贯彻决策，调整部署，实施申讨。”〔3〕会议临近尾声时，国民党高层人士间的意见对立日渐公开，争议最激烈的是政协关于修改宪草的协定。王世杰感到责任难当，建议国民党中常会对此先予表决，再由国民党代表在政协投票赞成，而“常会开会时谷正纲反对宪草协议甚烈，至于流泪”〔4〕。虽然国民党中常会最后仍通过了这一协议，但该问题后来仍成为国民党内不满情绪爆发的导火线。

中共当时曾作如下估计：“政协会议后国民党内部已起分化，一派主张与各党派合作……邵力子、王世杰、张治中，以及政学系的张群和于右任等，最近都转到这一派，他们愿意支持政协决议；另一派则反对政协决议，他们认为政协是国民党失败……并对蒋威胁，西西、复兴的领导成分，若干元老如吴稚晖等及何应钦等将领属于这一派……我们的方针是争取蒋介石国民党继续向民主方面转变……我们现在应谨慎的与蒋介石、孙科、王世杰、邵力子及政学系等人合作。”〔5〕蒋氏被列入合作对象，表明中共认为是可以与蒋达成协议的。

政协协议是“政治方式”推行以来，国共间唯一全面达成的协议。其实际成果主要体现为多党制理论在政治上战胜一党训政理论。但协议的形成主要是基于某种现实的、暂时的需要，如缓和武力对峙等，因而

〔1〕 中共对于政府职务的具体要求是：行政院副院长，经济、交通两部部长，国防、内政两部次长。见《王世杰日记》，1946 年 3 月 29 日。

〔2〕《时事新报》1946 年 2 月 9 日。

〔3〕《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 5 编（4），384、385 页。

〔4〕《王世杰日记》，1946 年 1 月 31 日。

〔5〕《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76 页。

本质上是脆弱的。国民党内的分化将使该协议经受考验，这种分化集中表现在该党稍后召开的六届二中全会上。

五、战争：政争之归宿

1946年3月1日至17日，国民党在重庆召开六届二中全会，对其战后政策作全面检讨。这次会议资料至今不详，综合现有资料看，此次会议的主要特点是，国民党内一批人士对蒋介石战后政策不满情绪的爆发，具体表现为CC系对政学系的攻击。

如前所述，国民党这一时期的重大决策，是由政学系参与制定并执行的，而蒋介石在采取重大行动时，往往“乾纲独断”，相当一批高层人士被排斥于决策之外，加上几项重大决策均未奏效，这就导致了不满情绪的爆发。这种不满情绪主要集中在三个问题上，即政协协议、中苏条约和东北问题。张群、张治中、宋子文乃至马歇尔均遭攻击，负责对苏交涉的王世杰和东北行营主任熊式辉，则成为主要攻击对象。

在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上，有人强烈指摘说：“这次政治协商，本党中央并未作任何决策……某些代表不惜牺牲本党的立场以谋与共产党达成妥协……此种‘走私’勾当，再不能这样继续发展下去了。”[1] 3月7日，全会“竟日检讨政治协商会议报告，纷纷攻击国民党交涉失败，中共不守信用，且有主张惩处国民党出席政协会议代表者”[2]。早在王世杰由莫斯科归国时，“重庆市颇有散发传单反对中苏条约者”[3]。3月5日，王世杰在全会作外交报告后，邹鲁、白崇禧、王正廷等九人“均以激烈攻击之语调，指责予之外交软弱”[4]，有人主张罢免外交部长，追究外交责任，修改中苏条约。在二中全会东北问题报告审查委员会的发言中，有人提出：“中国应把共产党在东北的任何活动的责任正式诿诸苏联政府”，“中苏条约是违反平等互利原则的”[5]。会上还“出现一场对熊式辉的猛烈攻击”。最后，该委员会在决议中正式提出：“向苏联提交一份强硬的照会，对其进行谴责，并提出共产党在东北的一切扰乱应由

〔1〕 程思远：《政坛回忆》，广西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173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679页。
〔3〕《王世杰日记》，1945年8月23日。
〔4〕 同上，1946年3月5日。
〔5〕《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中华书局，1987年版，667、668页。

其负责”[1]，同时决定撤换熊式辉。

鉴于会议秩序几近失控，蒋介石几次出面予以节制。3月4日，蒋氏在全会纪念周上说：“党内有人指摘：(1) 政府过于依赖外人，退回至数十年以前之作风；(2) 本党敷衍各党各派，本身力量将为外来力量所摧毁。此类见解，不合潮流。”[2] 11日，蒋氏再度于全会纪念周上讲话，指摘那些攻击政协代表的人“缺乏党德，并以互信自信之语责其改过”[3]。3月16日，在二中全会表决大会上，蒋氏亲自坐镇，强行通过了政府的各项报告，对于争议较多的宪草审查案和东北问题审查案，则改交中常会处理。关于东北问题和熊式辉，蒋氏说：“对于苏联只有遵守中苏条约，经外交途径解决……至熊主任等办事，一切均遵守中央指示办理”，应由蒋个人负责。[4]

在国民党的二中全会上，强硬派势力抬头。在17日的中常会等委员会的选举中，“有众多资望能力薄弱之委员，趋附党中所谓CC派者，均当选”[5]。全会关于政协协议的修订，主要是宪草修订原则和权限，强调“应依照建国大纲与五权宪法之基本原则而拟订，提由国民大会讨论决定”[6]。政协的修宪原则规定，立法院“相当于各民主国家之议会”，而孙中山的五权宪法中立法院无此职能。另外，政协规定宪草审议委员负责修宪，交国大“采纳”，如遇问题，由“协商会议协商”。而二中全会则将制宪权改归国大，因为国民党占有大多数国大席位。

二中全会的真实意义在于，国民党内不满情绪的爆发，尤其对中苏条约和东北问题的不满，造成政治上绝无“搁置”东北的余地。

1945年11月下旬，杜聿明率两个军先后攻占山海关和锦州，蒋介石随即下令：非有他的手令不准继续前进。[7] 然而苏军交防期限已到，少量兵力不敷接防。杜聿明于1946年1月初致电蒋氏：“原定序列中，使用五个军兵力，于苏军北撤时，仅接防交通要点，共军势必到处窜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667页。
〔2〕《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676页。
〔3〕《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1日。
〔4〕张嘉璈日记，1946年3月16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688页。
〔5〕《王世杰日记》，1946年3月17日。
〔6〕荣孟源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下)，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1048页。
〔7〕《文史资料选辑》，第42辑，24页。

扰”，要求增至10个军[1]，不久，东北总兵力达7个军。3月13日，国民党军接防沈阳，并以沈阳为基地向四周扩展。二中全会后，蒋氏对东北的态度逐渐强硬，曾对张嘉璈说：“东北问题，对于共方不能再让，共方必须让出铁路线两旁各三十公里，再行停战。”[2] 这样，蒋氏实际上放弃了搁置东北的战略。

中共始终倡议东北停战，但屡遭拒绝。为了取得国民党对中共在东北地位的承认并促成停战，中共必须做到两点：占领中心城市，以提高政治地位；打赢一次决定性战役，以遏止对方的进攻。1946年1月26日，中共中央致电东北局：“蒋军在进攻锦州、阜新、热河时我未能给以有力打击，使蒋轻视我在东北力量，相信杜聿明报告，认为可以不费大力即能击溃东北我军，控制东北”，指示东北局：“力求打一二个大胜仗。”[3] 3月24日，中共中央具体指示东北局：“我党方针就是全力控制长、哈两市及中东全线，不惜任何牺牲，反对蒋军进占长、哈及中东路”，同时要求：“动员全力，坚决控制四平街地区，如顽军北进时，彻底歼灭之，决不让其向长春前进。”[4] 3月18日，中共军队攻占四平；4月18日，攻占长春。东北问题更加尖锐起来。

蒋介石及其政权面临空前的挑战，他一再声称不拿下长春决不停战，同时也已感到兵力不足、战线过长的危险性。4月18日，马歇尔返华，蒋氏表示：“政府在满洲的各个师有被歼灭的危险”，他“甚至考虑到完全撤出满洲”。而当马歇尔草拟一份东北停战令时，蒋又声称：“共产党若不撤离长春交由国民政府占领”，“决不签署或同意任何解决办法”[5]。但这主要是政治上不能示弱的姿态，蒋氏对其军事进攻并无自信。4月21日，蒋氏召集军事会议，军令部次长刘斐作报告：“拟一举攻占四平街，如攻占顺利，并追占长春。”军令部长徐永昌反对，认为：“我孤军深入，今已为甚，奈何再进。余于行营撤出后，本主不再进入……既进入矣，以为政治尽可前进，军事力量仅能以锦州为主，沈阳左近为最大限……今日诚不可再进一步矣”，建议“现阶段停止接收，择有利逐渐剿共”。对此，“蒋先生一一首肯”。最后，蒋命令熊式辉、杜聿

〔1〕《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2），332页。

〔2〕张嘉璈日记，1946年4月14日，《张公权先生年谱初稿》（上册），723页。

〔3〕《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54、55页。

〔4〕丁晓春等编：《东北解放战争大事记》，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年版，46、47页。

〔5〕《马歇尔使华》，中华书局，1987年版，116、117页。

明：“如四平街有迅速攻克把握，则全力图之，否则应即缩短战线，撤至开原、彰武线，暂取攻势防御。”[1] 于是，双方以占有长春、增加谈判筹码为政治目的，以四平的攻防为直接的军事目的，展开一场空前的、局部意义的决战。由于中共的作战目的是守长春，这就规定了其战法只能是阵地战，而不能是其所擅长的运动战。5月18日，杜聿明攻克四平，22日进占长春。四平失守，是中共政治意图与军力不相符的结果。

四平战役的结果，超出了它本来的局部意义，在军事上给蒋介石带来如下后果：第一，如果说在此之前，蒋氏对于是否孤军出关一直动摇难断，那么长春的攻占，实际上使蒋氏从此失去抽身东北的可能。第二，蒋氏最初的战略是先华北后东北，长春得手后便一改初衷，请宋子文转告马歇尔：“只要东北之共军主力溃败，则关内之军事必易处理。”[2] 自此，蒋氏战略意图发生变化。第三，此前，蒋氏对于中共实力尚不知底，5月下旬亲赴东北视察，“曾召集前线将领，问他们这次在东北的剿匪战役中，共产党的战术，究竟比在江西的时候有什么进步没有？他们一致认为，无论在四平街，在本溪湖各战役，共产党的战术和江西时代一样，并无多大进步”。蒋氏由此断定：中共“并无什么多大的实力”[3]，从而鼓舞了他的战争决心。如此看来，长春攻占之日，实为蒋介石政权的忌日。

四平之役的主要后果反映在政治上，是使政协期间建立起来的微弱的政治信任荡然无存。右翼势力嚣张起来，马歇尔亦感到：“这个行动大大加强了国民政府中的极端反动集团的势力。”[4] 国共双方随即停止裁军，本已停战的关内地区战端再开，马歇尔的调处作用已不存在。

6月12日，徐永昌请蒋斟酌，“力量如其胜任，应即向共逐渐进攻”。蒋氏预言：中共“一年期可削平之”。29日，蒋氏召集戴季陶、邹鲁、王世杰、白崇禧、陈诚等商议时说：与中共“既决裂之，不许可再延期，亦无必要顾虑种种”[5]。决裂之策遂内定。

总而言之，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的政治情绪与四平之役的军事结果，促成如下转换：政治斗争的胜负，将以战争决定之，从而为用“政治方式”解决民国时期国共之争的尝试，画上一个历史的句号。

〔1〕《徐永昌日记》，1946年4月21日。

〔2〕《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7编（3），129、130页。

〔3〕《先总统蒋公全集》，第2册，1821页。

〔4〕《马歇尔使华》，114页。

〔5〕以上均见《徐永昌日记》，1946年6月12日、17日、29日。

六、民国政治的历史惯性

自1944年11月开始的国共谈判，是北伐以来国共两党头一次进行的关于中央政府权力再分配的谈判。本来，这只是一次以有限方式进行的有限意义的政治改革，结果则导致了一场改变根本政治和社会制度的统一战争。然而，整个过程无不是在客观规律作用下的自然演进，并非不可思议。

民国政治的全部真谛在于：政党与武力的高度统一。政党在作为政治集团的同时，又是武装集团，因而政见之争往往演化为武力之争。1944—1946年的国共谈判，在形式上表现为：国、共、美三方，尝试引进西方政治原则，以政治方式解决政见之争，避免政争导向战争的历史惯性。然而，这种西式原则的绝对要求是：政党与武力截然分离，能否实现这一分离，便是西式政体能否建立的症结所在。

马歇尔的到来，一度使局面发生戏剧性的变化。他带来了一个“美国梦”，他的一些最真实的设想，在那本冗长的使华报告书中并无记载，而是反映在与顾维钧的几次长谈中。

1948年7月，马歇尔对来访的陈立夫、顾维钧说，中国建立民主制，“主要条件之一是要有反对派”，“他在中国时建议把共产党纳入中国政府，其故在此。有共产党在内的联合政府会给中国树立一个有效的对立面，有助于实行民主政治。联合政府中的小党有时会和国民党持同样的看法而战胜共产党的反对，有时会站在共产党一边而战胜政府中国民党的看法。这种不同政党意见的相互影响，可能使政府工作比较困难，但能促进民主事业”。马歇尔继续说，“蒋委员长曾和他争论说共产党一心摧毁政府攫取政权”。但马歇尔回答说，“那是毫无疑义的。因为每一个政党都以取得政权和掌握政府为目标。哪一个政党不是如此?”[1]

上述“马歇尔之梦”提出了两个问题：第一，国家政权的运作方式，必须有一个反对党以树立有效的对立面；第二，国家政权的更迭方式，视反对党获取政权为当然现象。这是非革命时期西方政体的一般原则。然而，这一外来原则所面对的中国政治的固有前提是什么呢？首先，此时的中国处于革命时期，从本质上讲，革命与通常的政治秩序是互为排斥的。

〔1〕《顾维钧回忆录》，第6分册，中华书局，1988年版，383、384页。

其次，马歇尔所以能够促成政协协议，从根本上讲，是在武力相对平衡的前提下，采取的一种暂时的政治“容忍”，它恰恰是武力作用的结果。这种容忍即便是“极度宽容”，与多党制原则在本质上也是互为排斥的。

至此，本文结论如下：马歇尔之失败在于，他仅能带来一个抽象原则，然而问题是，前提决定原则的实施，马歇尔的原则缺乏实施的前提。

的确，蒋介石曾倾心于政治方式，然而与马歇尔不同，蒋氏方式之目的在打消对手的有效存在。马歇尔在使华之初即劝告蒋：不要“照老一套的做法以有诱惑力的任命收买他们以消除反对派”，否则，“就不可能有真正的两党制的政府”[1]。

对于马歇尔前述两党制的谈话，顾维钧做一评语：“他似乎忽视了中国共产党反对派有自己的军队”[2]，以强调中共并非西式意义的反对党。然而，问题是国民党同样有自己的军队，因而国民党亦非西式意义的执政党。蒋氏政治方式之失败在于，一个并非西式意义的执政党，却指望反对党军政分离，单方面成为西式在野党。

最后，问题回到政党与武力的关系。1945 年 3 月，蒋介石在与顾维钧的一次谈话中表示，“他认为中国在国民党以外，除了共产党，再没有什么其它党派了。所谓其它党派实际是不能算数的”[3]。蒋氏此言，是对民国政治内核最为精彩的说明，准确地指出了那个年代政治方面的价值取舍标准。国共之为政党，缘自两者拥有政权和军队，那些“一无所有”者，其政党资格便“不能算数”。这便是政党与武力之不可分割的民国政治定律。

由此定律引申而论：国共两党所以有此一次运用“政治方式”的尝试，实际上是在武力相对平衡的背景下产生的一种政治现象。从本质上看，这种“政治方式”是武力作用的结果，而政治方式之本质则在于制止武力。但是，在民国末年中国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试图依靠武力作用的结果，即“政治方式”来制止武力是不可能的。这是民国政治的历史局限所在。政治方式之软弱、无效，最终被剥夺，无非证明历史的局限是无法超越的。

（原载《中国社会科学》1993 年第 3 期）

〔1〕《马歇尔使华》，447 页。

〔2〕《顾维钧回忆录》，第 6 分册，384 页。

〔3〕同上，第 5 分册，470 页。

第四辑

试论“五四”后期陈独秀世界观的转变

关于“五四”后期陈独秀是否转变为马克思主义者，以及转变到什么程度的问题，是个尚有争议的问题。其原因，关键在于有些同志没有把“五四”后期的陈独秀看成处在一定的发展和转变的过程之中，而是不分发展阶段、笼统地加以研究和评论。事实上，在“五四”后期，陈独秀经过了一个对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由肯定到否定、对马克思主义一般原理由开始接受到基本掌握的过程；经过了由民主主义者到社会主义者，再到初步马克思主义者这样两个阶段。只有紧紧地围绕这一发展过程，展开对“五四”后期陈独秀的研究，才能对此作出正确的评价。

根据陈独秀世界观转变的特征，基本上可分为这样两个阶段，即五四运动前后至1920年5月为第一阶段，1920年9月前后至建党前夕为第二阶段。现在分阶段论述如下。

一、否定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开始接受社会主义思想

一般说，中国先进的知识分子是在认清帝国主义真面目之后，才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的。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为在世界上重新划分势力范围而召开的巴黎和会，则是帝国主义真面目的一次大暴露。陈独秀的转变正是从这里开始的。

陈独秀曾与许多人一样，认为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结束是“公理战胜强权”。在巴黎和会召开前夕，他欢欣鼓舞地写了《欧战后东洋民族之觉悟及要求》一文，认为“欧战后世界上各国的思想制度，都要大大的改变”。为此，他提出中国人应有对外对内两个觉悟和要求：“对外的觉悟

和要求，是人类平等主义，是要欧美人抛弃从来歧视颜色人种的偏见。”“对内的觉悟和要求，是抛弃军国主义，不许军阀把持政权。”[1] 随后，陈独秀又在巴黎和会召开期间，在《每周评论》上连续六期登载《我的国内和平意见》一文，具体地提出一连串的政治方案，什么“裁兵问题”、“国会问题”，等等。显然，他已经把中国民族独立和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的实现，作为一个现实问题提到了议事日程上。

然而，帝国主义的巴黎和会不仅拒绝了中国的正当要求，并且背着中国人民，拿中国的民族利益做了一笔可耻的交易。这件事极大地震动了陈独秀，使他从幻想中猛醒过来，愤怒地说：“啊！现在还是强盗世界！”他积极参加并领导了五四运动，在运动中写了《山东问题与国民觉悟》一文，副标题即“对外对内两种彻底的觉悟”。经过巴黎和会“这番教训”，陈独秀认识到：民族独立不能单指望帝国主义“公理昌明”，只能靠本民族“自卫的强力”。同样，只有全国各阶层平民用强力征服军阀政府，才能铲除黑暗的独裁统治。他从俄国和德国革命中受到很大启发，号召中日两国平民用强力打倒两国军阀，并由此“抱定”了两大宗旨，即：“强力拥护公理！”“平民征服政府！”[2] 不久，陈独秀在散发传单时被捕入狱。

陈独秀在巴黎和会前后表现出两种截然不同的觉悟，这些觉悟是否“彻底”无关紧要。重要的是，它标志着作为旧民主主义者的陈独秀对于帝国主义固有的幻想已经破灭，开始踏上彻底反帝反封建的新民主主义道路。这正是“五四”后期陈独秀世界观转变的起点。

1919 年 9 月初，陈独秀出狱。帝国主义在巴黎和会上的丑恶表演，人民群众在五四运动中所表现出的伟大力量，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巨大影响，以及 83 天的铁窗生活，这一切都促使陈独秀的思想发生着激剧变化。

(1) 对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再认识

1919 年 12 月，陈独秀发表《本志宣言》一文，这是他出狱后在《新青年》上发表的第一篇文章。他以“宣言”的形式郑重宣布：“我们

〔1〕《每周评论》2 号。

〔2〕《每周评论》23 号。

相信世界上的军国主义和金力主义，已经造了无穷罪恶，现在是应该抛弃的了。”〔1〕

在这段时期，陈独秀接受了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原理，主要是经济学原理，并运用这一原理重新观察他一向顶礼膜拜的西方世界。这样，展现在他面前的西方国家便不再是“国民之公产”，“以人民为主人”的“民主国家”〔2〕，而是一片“贫民的哭声”〔3〕。他运用剩余价值理论，具体分析了上海厚生纱厂湖南女工受剥削的情况，指出：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都被资本家——股东——用红利底名义抢夺去了，工人丝毫分不着……这实在是清平世界里不可赦的罪恶”〔4〕！这个认识便触及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剥削本质。

同时，陈独秀还看到，资本主义生产一方面造成生产过剩，一方面又造成社会贫困。他指出：“这种过剩的生产物，乃是资本私有制度之下，分配不均，劳动者无力购买的结果，不是实际的过剩”，完全由于“一阶级人底占据有余造成一阶级人底不足”。他设想：“倘在均产社会里……没有足与不足底比较，个人贫困底现象便不会发生了。”〔5〕一句话，资本主义制度造成了剥削和社会贫困，它不再是陈独秀理想中的天堂。

在五四运动期间，陈独秀也曾试图探索帝国主义战争的根源。他认为，拿破仑时代的战争和第一次世界大战，都是“强权得势”的结果。而“要想免第三次大战争的痛苦，非改造人类的思想，从根本上取消这蔑弃公理的强权不可”〔6〕。他从“公理”的立场出发，在“人类的思想”上寻找战争根源，便只能得到一个本末倒置的结论。

五四运动后，陈独秀开始运用马克思主义原理重新探讨这一问题，从而获得了崭新的认识。他认识到：“因为有生产过剩的恐慌，所以他们（按：指帝国主义）寻找销场的希望比寻找殖民地的希望，更要热烈得万倍。他们用极强大的海陆军保护殖民地还不过是一种手段，扩充销场，拥护商业，才真是他们的根本目的。所以近代的国际战争，往往拿出极

〔1〕《新青年》7卷1号。
〔2〕《今日之教育方针》，《新青年》1卷2号。
〔3〕《贫民的哭声》，《每周评论》19号。
〔4〕《上海厚生纱厂湖南女工问题》，《新青年》7卷6号。
〔5〕《马尔塞斯人口论与中国人口问题》，《新青年》7卷4号。
〔6〕《为山东问题敬告各方面》，《每周评论》22号。

大的牺牲，所争得的并不是一块土地，不过是几项有利的通商条约。”[1]在这里，陈独秀根据帝国主义的经济特征，也就是“生产过剩”，为了“扩充销场”、“拥护商业”，正确地阐述了在帝国主义时代，战争、侵略和不平等条约产生的根源。

对资本主义的剥削本质和帝国主义的战争本质较深刻的认识，为陈独秀最终抛弃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奠定了政治基础。

(2) 陈独秀的早期社会主义思想

陈独秀的早期社会主义思想是比较朴素、比较简单的。他说：“我以为要想中国产业界资本雄厚可以同外国竞争，非由公共的力量强行把全国底资本都集合到社会的工业上不可。”这表明陈独秀开始懂得，“社会的工业”是中国民族工业自强的道路。另一方面，表明他开始将生产的发展与广大人民的利益联系起来考虑。从这一点出发，他将两种经济制度作了一个比较。他说：“果然是社会的工业，他的发达，社会上人人底幸福都跟着平等的发展。”反之，“像现在个人的工业，牺牲了无数的穷苦工人，利益都集中到少数的资本家个人手里”。他一针见血地指出：“欧、美、日本底社会危机，就是这个人的工业主义造出来的。”他希望中国“千万别跟着欧、美、日本人走这条错路”！他从“多数工人”的利益出发，否定了用资本主义发展工业的道路。他认为：资本主义生产，“工业或者可以振兴，若说有利于社会国家，除非是少数资本家独有的社会国家，除非是多数工人除外的社会国家”。通过上述分析与比较，陈独秀第一次明确地提出：“由个人的工业主义进步到社会的工业主义！”[2]

以上是陈独秀最初的社会主义思想。问题不在于上述思想夹杂多少错误的观点，也不在于何等的欠成熟，重要的是，陈独秀开始把民族独立的要求和争取“多数工人”幸福的愿望同社会主义联系起来。陈独秀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而接受社会主义思想和社会主义方案的。

(3) 阶级立场和思想感情的初步转变

一个人在政治上的转变，与其立场、感情的转变是相辅相成的。而

〔1〕《马尔塞斯人口论与中国人口问题》，《新青年》7卷4号。

〔2〕《上海厚生纱厂湖南女工问题》，《新青年》7卷6号。

判断一个人的阶级立场和思想感情的标准，主要是看他代表并反映的是哪个阶级的利益和要求。1919 年 12 月，陈独秀对“民主”这面资产阶级革命的大旗，重新作了具有阶级观点和新的内容的解释。他说：18 世纪的民主是资产阶级向封建贵族要求权利的旗帜，“如今二十世纪的‘德莫克拉西’，乃是被征服的新兴无产劳动阶级……对于征服阶级的财产工商界要求权利的旗帜”[1]。当然，“民主”并不是无产阶级革命的旗帜，但这个解释包含着一个深刻的政治上的转变，表明原为资产阶级争取权力和利益的陈独秀，开始转而为无产阶级向资产阶级要求权力和利益。陈独秀并启发工人说：劳动者的觉悟分两步，而第二步的觉悟，“是要求做工的劳力者管理政治、军事、产业，居于治人的地位”[2]。他已经具有要求将“生产机关、工具和生产物，都归到生产者自己手里”[3]的思想。陈独秀的上述观点，特别是要求无产阶级“居于治人的地位”的思想，表明他的阶级立场开始转向无产阶级一边。

同样，陈独秀的思想感情也开始倾向于无产阶级。他开始从无产阶级被压迫、被剥削的处境来感受资本主义制度的罪恶。他说：“工人劳力所生产的价值，远在他们每日所得的工资以上；这工资以上的剩余价值，都被资本家抢去……终久是要大声叫冤的。”[4] 他谴责这种剥削制度“实在是清平世界里不可赦的罪恶”！

阶级立场和思想感情上的初步转变，为陈独秀在“五四”后期的一系列转变，准备了一定的阶级基础。

尽管陈独秀的世界观初步有所转变，但是，小资产阶级意识仍旧顽固地保留在他的头脑中，并表现在他的言行上。而这一点又集中表现为，他对社会主义的认识与实现社会主义的道路及手段这两个核心问题上所存在的相当混乱和错误的观点。

首先，陈独秀所主张的社会主义并不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而是一个包括小资产阶级空想社会主义和封建社会主义的“大杂烩”。他时而希望“能达到孔子‘均无贫’的理想”[5] 中那种“均产社

〔1〕 陈独秀：《告北京劳动界》，北京《晨报》1919 年 12 月 1 日，《晨报》周年纪念增刊。
〔2〕《劳动者的觉悟》，《新青年》7 卷 6 号。
〔3〕《自杀论》，《新青年》7 卷 2 号。
〔4〕 与知耻通信，《新青年》7 卷 6 号。
〔5〕《自杀论》，《新青年》7 卷 2 号。

会”，时而又主张“采用合作社底一部分制度，一方面承认工人都有得红利底权利；一方面规定所有股东……工人等应得的红利，一律作为股本……如此工人都可以渐渐变到资本家地位……这法子似乎可以使个人社会间利益两全”[1]。陈独秀所鼓吹的合作社和工人当资本家的“法子”，人们“似曾相识”，不过是近代西方空想社会主义思想的中国版罢了。

在革命手段和革命道路的问题上，陈独秀的小资产阶级意识表现得更为突出。他公开在被剥削的无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制度之间找一种“利益两全”的“法子”，以调和阶级矛盾，并表白：“我们不情愿阶级斗争发生，我们渴望纯粹资本作用……渐渐消灭，不至于造成阶级争斗。”马克思主义一向把阶级的解放同一定的阶级斗争联系起来。陈独秀那种指望资本主义制度自然地“渐渐消灭”和不情愿阶级斗争发生的愿望，是无助于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的。它只能麻痹无产阶级的战斗意志，在政治上是极为有害的。

排除了阶级斗争的手段，陈独秀对于革命道路的主张便只能是改良主义的。他认为：英美在政治上的民治主义比别的国家都发达，因此，“我们现在要实行民治主义，是应当拿英美做榜样”。他根据杜威的观点，认为英美国家是由“许多小组织的地方自治团体和各种同业联合，合拢起来，才能够发挥今天这样大规模的民治主义”。这使陈独秀似乎很受启发，他的结论是：“只有这种小组织……乃是民治主义坚实的基础，乃是政治经济彻底改造必经的门路。”他想入非非地为这种“小组织”描绘出一幅幅可笑的至善至美的图案，并公开声明：这种小组织实在说不上“什么社会革命”，“都是在现社会现经济制度之下的行动，并非什么过激的办法”[2]。这就把他要在旧制度范围内，通过一个个小组织，“一小部分一小部分”地实现社会改造的改良主义道路的意图，毫不掩饰地和盘托出。陈独秀不仅这样说了，也这样做了。1919 年底，他“最出力”[3]地参与组织了“北京工读互助团”，开始实践他“在现社会现经济制度之下”的“政治经济彻底改造”的道路。

现在，可以把陈独秀在这一阶段的发展状况作一个大致综合。总地

〔1〕《上海厚生纱厂湖南女工问题》，《新青年》7 卷 6 号。

〔2〕《实行民治的基础》，《新青年》7 卷 1 号。

〔3〕王光祈：《工读互助团》，见张允侯等编：《五四时期的社团》，第 2 册，三联书店，1979 年版，370 页。

来看，陈独秀的世界观是在朝着社会主义的方向转变，但在很大程度上，还没有摆脱小资产阶级意识，从而构成他在这一阶段较为复杂的状态。他一方面从经济制度上基本否定了资本主义，但在某种程度上，还认为政治上应以“英美做榜样”；他提出了社会主义的主张，但却是空想社会主义与封建社会主义的综合；他通过剩余价值剥削，较深刻地揭示了劳资矛盾，但又主张“工人都有得红利底权利”来消除劳资对抗；他既有改变无产阶级现状的愿望，又排斥阶级斗争的手段，从而实际上使这种愿望成为空想；他既有彻底改造社会的抱负，又主张在不触动旧的社会基础的前提下，走改良主义道路；他在思想感情上，既有同情无产阶级痛苦生活的一面，又有害怕无产阶级革命的一面。总之，他既接受了一定的马克思主义思想，又接受了许多与马克思主义格格不入的思想。这些情况表明，陈独秀在这一阶段，思想和政治主张还是十分庞杂的。

陈独秀头脑中的小资产阶级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集中表现为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和主张走改良主义道路，而工读互助团则是这两者在实践中统一的体现。但是，工读互助团对于陈独秀来讲，更重要的是说明了另一个问题，表明了他对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的否定，对没有剥削、没有压迫的社会主义社会强烈的向往，并为实现这一理想而勇于实践。在政治信仰上的动摇与转变，是陈独秀在这一阶段最可贵、最重要的转变，表明陈独秀业已冲出以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为目标的旧民主主义阵线，日益成为民主主义的叛逆者和社会主义的拥护者。

当然，不应当低估陈独秀的小资产阶级意识和他在政治上的局限性。马克思主义与小资产阶级意识是不可能长期“兼收并蓄”的。陈独秀能否最终抛弃小资产阶级意识，完成向初步马克思主义者的转变，取决于这两种思想意识在斗争中互为消长的程度。

二、摒弃小资产阶级意识，初步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1920 年 9 月，陈独秀在《新青年》8 卷 1 号上发表了《谈政治》一文。以此为标志，陈独秀在世界观的转变上进入了一个新阶段。第二个阶段各项发展表明，他基本上确立了无产阶级世界观，而这一点的具体表现，就是他对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认识与掌握。

(1) 陈独秀对唯物史观的认识

“五四”前期，陈独秀还是个典型的历史唯心主义者。他同许多资产阶级革命者一样，认为辛亥革命失败的根源在于封建伦理思想的影响。从思想意识里寻找解决社会问题的答案，是陈独秀前期思想中一个十分突出的特点。现在，陈独秀比较明确地掌握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唯物主义基本原理。这位曾片面地认为伦理思想决定政治的批孔猛将，现在开始从社会条件中寻找孔子思想产生的根源。他说：“孔子的学说思想决不是他自己个人发明的”，而是“中国的社会组织造成孔子以前及孔子的伦理观念；这完全是有中国的社会才产生孔子的学说，决不是有孔子的学说才产生中国的社会”。他又说：“我相信耶稣若生在中国，也必然主张夫妇父子君臣的伦理道德，孔子若生在印度，也必然是一个悲观厌世的宗教家……因为他们所在的社会都有支配他们思想的力量。”[1] 这些观点，实质上就是陈独秀对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关系的明确回答。依照他对这个问题的正确回答，表明陈独秀已经由历史唯心主义阵营一边，站到了历史唯物主义阵营一边。

对唯物史观基本原理的掌握，推动了陈独秀政治上的转变，他对一些重大的政治问题开始有了新的、正确的认识。1908 年，他在上海曾参加过章士钊等人组织的一个暗杀团。当时的许多革命者曾热衷于暗杀活动。为什么呢？用陈独秀后来的话说：“是想除去社会上恶的一部分好达到改良社会底目的。”显然，这是一种认为个人决定历史进程的英雄史观的表现。唯物史观把他从上述观念中解脱出来。他开始懂得，企图通过暗杀某个“恶的分子”来改革社会的做法是“妄想”。他说：“要想改革社会，非从社会一般制度上着想不可，增加一两个善的分子，不能够使社会变为善良；除去一两个恶的分子，也不能够使社会变为不恶。”他明确表示：“我以为社会的力量大过个人甚远，社会能够支配个人，个人不能够支配社会。”[2] 应该说，这是陈独秀对英雄史观在一定程度上的自我批判。

人民群众是历史发展的动力，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应当

〔1〕《新教育是什么》，《新青年》8 卷 6 号。

〔2〕同上。

指出，陈独秀对这个问题的认识是很不彻底的，但全盘否定也是不符合事实的。在这个阶段，陈独秀较正确地阐述了中国无产阶级在中国革命中的作用和地位。在中国民族独立的重任由谁承担的问题上，陈独秀认为资产阶级是不行的，因为"所谓中国资本家，都直接或间接是外国资本家底买办"，因此不能指望他们"能够抵制外国资本家，能够保全中国独立，再过一两世纪也没有希望"。陈独秀旗帜鲜明地表示，在中国民族危机空前严重的情况下，"除了中国劳动者联合起来……是无法挽救的。中国劳动（农工）团体为反抗资本家、资本主义而战，就是为保全中国独立而战。只有劳动团体能够达到中国独立之目的"[1]。

在由哪个阶级的政党担负政治责任的问题上，陈独秀同样认为，"由金力造成"的资产阶级政党是不行的。他说："以这班狐群狗党担负政治的责任，政治岂有不腐败之理"，反之，"共产党底基础建筑在无产阶级上面"，因此，"只有以共产党代替政党，才有改造政治底希望"[2]。基于这种认识，陈独秀在第三国际的帮助下，主要由他负责，创建了中国无产阶级的先锋队组织——中国共产党。

为了促进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陈独秀主持创办了中国第一个面向工人群众的通俗革命刊物《劳动界》。1920 年 10 月，中国无产阶级自己的第一个工会"上海机器工会"，在上海共产主义小组领导下召开筹备会议，陈独秀到会发表了热情洋溢的演讲。他祝愿这个工会很快发展到"几千或几万的会员，建设一个大力量的工会"[3]。陈独秀的这些活动，引起北洋政府的极大恐惧。陆军部在给上海镇守使的密电中说："据探报，俄过激党陈独秀等，在沪每星期出浅易小说煽惑工商各界劳动之人……扩张过激主义"；并下令查禁《劳动界》等刊物，企图对陈独秀等人"缉拿惩办，以遏乱源"[4]。陈独秀以他的实际活动表明，他抛弃了从前所鼓吹的，反抗黑暗势力"要有单人匹马奋勇直前的精神"[5]，那种小资产阶级个人奋斗的狂热情绪，开始注重人民群众的力量。因此，蔡和森后来在批判陈独秀的错误时也指出，在五四运动中，

〔1〕《关于社会主义的讨论》，《新青年》8 卷 4 号。

〔2〕《政治改造与政党改造》，《新青年》9 卷 3 号。

〔3〕《上海机器工会发起会记略》，《劳动界》第 9 册。

〔4〕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等编：《五四爱国运动档案资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 年版，641、642 页。

〔5〕《自杀论》，《新青年》7 卷 2 号。

“陈独秀首先起来对民族资产阶级和学生群众说：‘工人的力量比我们大些’”。他又说：1919—1922 年，“陈独秀看重过中国工人阶级的力量”[1]。对英雄史观的一定程度的批判，初步树立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观点，表明陈独秀基本上完成了由唯心史观向唯物史观的转变。

(2) 陈独秀对改良主义道路的批判和对科学社会主义的认识

前面讲过，1919 年底，陈独秀积极参加组织了北京工读互助团，这是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和改良主义道路在实践中的集中体现。五四运动后，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日趋破产，一段时间内，工读主义在革命青年中形成一种社会思潮。恽代英于 1920 年初在武昌开办“利群书社”，据他自己说：“利群书社是工读互助团性质相近的东西”[2]，后来还写了有名的《未来之梦》。毛泽东原设想在岳麓山下办一个类似团体，后来在 1920 年 3 月参加了以陈独秀为首的“上海工读互助团”的发起活动。在赴法国勤工俭学运动中，许多青年也深受这一思潮影响。周恩来当时曾写道：“方青年学生在国内受‘工读’潮流之鼓荡，奋然远行。”[3] 而北京工读互助团则是成立最早、影响最大、组织上最典型、政治上最有代表性的团体。

北京工读互助团筹建时，《新青年》为之大力宣传，捐款赞助的各方人士包括北京、上海的社会名流。也有一群二十岁左右的青年，抱着“用工读互助团去改造社会”的愿望参加这个组织。他们毫不顾忌地宣布：“脱离家庭关系”，“脱离婚姻关系”，“绝对实行共产”。起初，他们也曾在“精神上很有几天愉快”，以为“无政府、无强权、无法律、无宗教、无家庭、无婚姻的理想社会，在团里总算实现一部分了”。可惜，如同欧文当年尝试建立“新和谐村”一样，工读互助团“试验共产”也是一次短命的尝试。不久，这群新生活的实践家发现，这个“诡诈百出的万恶社会”，“使我们工读互助团根本不能动弹”[4]。1920 年 3 月 23 日，北京工读互助团第一组首先宣告失败，从发起到解散仅三个月左右时

〔1〕《论陈独秀主义》，《布尔塞维克》4 卷 5 期。

〔2〕《五四时期的社团》，第 2 册，445 页。

〔3〕周恩来：《旅欧通信》，人民日报出版社，1979 年版，10 页。

〔4〕施存统：《“工读互助团”底实验和教训》，见清华大学中共党史教研组编：《赴法勤工俭学运动史料》，第 1 册，北京出版社，1979 年版，338 页。

间。工读互助团的失败，实际上宣告了小资产阶级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和改良主义道路的失败。这件事给陈独秀以深刻的教育，使他从中吸取了有益的教训。

实践证明，改良主义道路是行不通的。陈独秀认识到：“在全社会底一种经济组织、生产制度未推翻以前，一个人或一团体决没有单独改造底余地……像北京工读互助团及恽君的‘未来之梦’等类，是否真是痴人说梦？”[1] 他指出，在旧的社会制度内，一切社会问题都是无法解决的。例如妇女解放和自由恋爱问题，陈独秀认为，在旧制度内求妇女解放，只能使妇女“一面脱离了家庭的奴隶，一面便得去做东家的奴隶”。至于自由恋爱问题，“在财产制度压迫和诱惑之下那里会有纯粹的自由”[2]！实践使陈独秀悟出了一个真理：“我们要明白，我们无论如何反对我们所生存的社会制度，在我们未曾用我们的力量把现存的制度推翻以前，我们仍旧必然为现存的我们所反对的社会制度所支配……因此我们应该觉悟，我们唯一的使命只有改革社会制度。”[3] 把推翻和改革社会制度提到“唯一的使命”这个高度，表明陈独秀已经断绝了对改良主义道路的幻想，也是他对自己的改良主义意识的清算。

工读互助团又是空想社会主义思想的具体表现。在前一个阶段，陈独秀对资本主义的批判，仅仅是出于对资本主义制度所造成的剥削和社会贫困的“义愤”，而加以主观的摒弃。他并不了解这一制度发生、发展和消亡的必然规律。同样，他也没有将社会主义看成是社会经济发展和阶级斗争的必然结果，而是同西方早期批判的空想社会主义者一样，看成是抽象的理性和正义的体现。正是由于对资本主义的主观摒弃和对未来社会的理性的设想，构成了工读互助团这一政治“模特儿”。

1921 年 5 月，陈独秀发表了《社会主义批评》一文，集中回答了他对科学社会主义的认识和对空想社会主义的批判。他说：从前的社会主义，“其学说都建设在伦理上面，他们眼见得穷人底苦恼是由贫富不均，因此要想把全社会底贫富弄得绝对的平均或相对的平均”。他指出，科学社会主义绝不是“理想的、简单的均富论”，而是根据资本主义生产和分配制度所造成的社会危机，“在这个事实的基础上面来设法改造生产和

〔1〕《关于社会主义的讨论》，《新青年》8 卷 4 号。

〔2〕 与费哲民通信，《新青年》8 卷 1 号。

〔3〕《讨论无政府主义》，《新青年》9 卷 4 号。

分配底方法”。他具体阐述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私有、生产无政府状态和剩余价值剥削将不可避免地引起经济危机和社会危机。陈独秀认识到：资本主义制度“已到了自身不能救济自身底危机必然崩溃的运命，代他而起的自然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分配方法，才能免剩余价值、剩余生产等弊”。在认识这一历史发展规律的基础上，陈独秀真正懂得了：“马格斯以后的社会主义是科学的、客观的，是建设在经济上面的，和马格斯以前建设在伦理上面的、空想的、主观的社会主义完全不同。”[1] 这个认识表明，陈独秀结束了在社会主义问题上思想混乱的状态，完成了由空想社会主义者向科学社会主义者的转变。

（3）陈独秀的阶级观、革命观和政权观

从阶级立场出发，用阶级分析的观点观察一切社会问题，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和观点。陈独秀在前一阶段是主张阶级调和的，他现在认识到：“资本和劳动两阶级未消灭以前，他两阶级底感情利害全然不同，从那里去找全民意?”[2] 这就否定了前一个阶段的那种希望劳资之间“利益两全”的阶级调和观点。

以往陈独秀常常用“国民”的名义号召群众，并要组织什么“依赖国民为后援的政党”[3]。现在，他说：“各国内只有阶级，阶级内复有党派，我以为‘国民’不过是一个空名，并没有实际的存在。”他具体以资产阶级国会和苏维埃政权为例说：“无论是国会也好……俄罗斯的苏维埃也好，都只是一阶级一党派底势力集中，不是国民总意底表现。”[4] 在政治上，陈独秀也明确认识到：“民主主义是什么？乃是资本阶级在从前拿他来打倒封建制度底武器”，“民主主义只能够代表资产阶级意……不能代表劳动阶级底意”[5]。把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根本对立的阶级利益和政治观念加以明确的区别，表明陈独秀已经具备了一定的马克思主义阶级观。在这一阶段，陈独秀开始懂得无产阶级不能利用旧的、现成的国家机器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这个马克思主义极为重要的观点，并

〔1〕《新青年》9卷3号。
〔2〕《民主党与共产党》，《新青年》8卷4号。
〔3〕《除三害》，《每周评论》5号。
〔4〕《对于时局的我见》，《新青年》8卷1号。
〔5〕《民主党与共产党》，《新青年》8卷4号。

在这个认识上形成了他的无产阶级革命观。他说：“我们要知道议会制度本是资产阶级专为供给及监督他们的政府底财政而设立的，要拿他来帮助劳动者，来废除资本私有制度，岂不是与虎谋皮吗?”〔1〕他坚定地表示：“不承认现存的资产阶级（即掠夺阶级）的国家、政治、法律，有扫除社会罪恶的可能性。”他猛烈地批判修正主义的德国社会民主党说：“他们不取革命的手段改造这工具（按：指国家政权），仍旧利用旧的工具来建设新的事业，这是我大不赞成的。”〔2〕

在学习马克思主义著作的过程中，陈独秀正确地领会到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重要原则，这就是：“马格斯底著作无一不是主张无产阶级对于有产阶级取革命的行动。”《共产党宣言》“自第一页到最末页都是解释阶级战争底历史及必要的讲义”〔3〕。在马克思主义影响下，陈独秀对于革命手段的主张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他开始把阶级斗争的手段与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联系起来。他指出：“若是不主张用强力，不主张阶级战争……便再过一万年，那被压迫的劳动阶级也没有翻身的机会。”〔4〕同样，陈独秀也把阶级斗争与改造社会制度联系起来。他表示：“非用阶级战争的手段来改革社会制度不可……可以说除阶级战争外都是枝枝节节的问题。”〔5〕

上述观点表明，陈独秀改变了从前那种争取无产阶级解放的愿望和改革社会制度的要求与阶级斗争的手段相脱离的观点，基本上树立了无产阶级的革命观。

在否定利用旧的国家机器来实现无产阶级利益的同时，陈独秀认识到，无产阶级的利益只能靠夺取国家政权来实现，没有政权便没有无产阶级的一切。他说：“劳动者自来没有国家，没有政权。正因为过去及现在的国家、政权都在资产阶级底手里，所以他们才能够施行他们的生产和分配方法来压迫劳动阶级。”因此，“我承认用革命的手段建设劳动阶级（即生产阶级）的国家……为现代社会第一需要”。这就把政权问题作为根本问题提了出来。

〔1〕《社会主义批评》，《新青年》9卷3号。
〔2〕《谈政治》，《新青年》8卷1号。
〔3〕《社会主义批评》，《新青年》9卷3号。
〔4〕《谈政治》，《新青年》8卷1号。
〔5〕与费哲民通信，《新青年》8卷1号。

陈独秀着重阐述了无产阶级国家政权的职能和历史任务。首先，无产阶级只有利用政权的力量，才能摧毁旧制度并建立新制度。他指出：只有劳动阶级“自己站在国家地位，利用政治、法律等机关，把那压迫的资产阶级完全征服，然后才可望将财产私有、工银劳动等制度废去”[1]。另一方面，无产阶级也必须依靠政权的力量把新的社会制度建立起来。陈独秀说：只有“用力量把旧制度推翻，同时用力量把新制度建设起来，社会才有进步”。他针对无政府党人反对一切国家制度的观点，对“革命”二字作了正确的解释。他说：“革命不是别的，只是新旧制度交替底一种手段，倘革命后而没有新的制度出现，那只算是捣乱……不配冒用革命这个神圣的名称。”[2] 陈独秀从历史规律中总结出一条根本性的经验，这就是：“从前有产阶级和封建制度争斗时，是掌了政权才真实打倒了封建，才完成了争斗之目的；现在无产阶级和有产阶级争斗，也必然要掌握政权，利用政权来达到他们争斗之完全目的。”[3]

无产阶级国家政权的另一个重要职能是对资产阶级实行专政。无政府主义者最激烈地反对一切强权和暴力，陈独秀与之做了不妥协的斗争。他再一次总结了辛亥革命失败的教训（当然不再是封建伦理的教训），他认为：“一方面是革命的共和派没有专政底毅力和远见”；另一方面是“误解共和以为应该给全国民以自由权利连反革命的帝制派也算在内，反革命的帝制派得着了自由，共和政治那有不流产底道理”[4]。与之相联系，陈独秀也总结了十月革命一条成功的经验，他说：“此时俄罗斯若以克鲁泡特金的自由组织代替了列宁的劳动专政，马上不但资产阶级要恢复势力，连帝政复兴也必不免。”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使陈独秀正确认识到：无产阶级在征服资产阶级后，必须“利用政治的强权，防止他们的阴谋活动”；不然，就是“对资产阶级下了一道大赦底恩诏”[5]。

在前一个阶段，陈独秀出于小资产阶级的幻想，曾提出“打破治者与被治者的阶级，人民自身同时是治者又是被治者”[6] 的主张。说明他还不懂得，在阶级社会，统治只能是阶级的统治，这是无法“打破”的。

〔1〕《谈政治》，《新青年》8卷1号。
〔2〕《革命与制度》，《新青年》9卷3号。
〔3〕《马克思学说》，《新青年》9卷6号。
〔4〕《国庆纪念的价值》，《新青年》8卷3号。
〔5〕《谈政治》，《新青年》8卷1号。
〔6〕《实行民治的基础》，《新青年》7卷1号。

尽管他有消灭阶级的美好愿望，然而不知实现这一愿望的正确途径。现在，他认识到：“无产阶级专政就是不许有产阶级得到政权的意思，这种制度乃是由完成阶级战争、消灭有产阶级做到废除一切阶级所必经的道路。”[1]

综上所述，陈独秀对于无产阶级国家政权的职能及其历史任务的概括和把握是正确的。

(4) 陈独秀对马克思主义和对革命的态度

当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在中国广泛传播之时，谈论社会主义竟成了一种“时髦”。北方安福系军阀谈过，南方军阀陈炯明谈过。当北京工读互助团打出“实行共产”的口号成立时，就连还在上海当流氓的蒋介石也捐献了十块大洋。至于戴季陶一类政客，就更是谈论得热闹非凡了。

那么，陈独秀对这个问题持什么态度呢？他在《学说与装饰品》这篇短文中表明了他的观点。他说：“学说之所以可贵，不过为他能够救济一社会一时代弊害昭著的思想或制度。”他首先指出了“学说”的目的在于改造社会的“弊害”，而不是“装饰品”。他接着说：“一种学说有没有输入我们社会底价值，应该看我们的社会有没有用他来救济弊害的需要。”之后，他指出了问题的实质：“我们士大夫阶级断然是没有革新希望的，生产劳动者又受了世界上无比的压迫，所以有输入马格斯社会主义底需要。”[2] 陈独秀以中国无产阶级求解放的“需要”这个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无疑是正确的。在中国新、旧民主革命发生转变的条件下，陈独秀迫切感到：“我们现在的至急需要，是在建立一个比较最适于救济现社会弊病的主义来努力改造社会。”[3] 现在，他找到了这个救济社会弊害的“至急需要”的主义——马克思主义。

在大力宣传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的同时，陈独秀提倡多做实际工作。他一向认为：“道理真实的名词，固然可以做群众运动底公同指针；但若是离开实际运动，口头上的名词无论说得如何好听……试问有什么用处？”[4] 他辛辣地讽刺那些好发高论不做实际工作的人是“候补改造

〔1〕《社会主义批评》，《新青年》9卷3号。
〔2〕《新青年》8卷2号。
〔3〕《虚无的个人主义及任自然主义》，《新青年》8卷4号。
〔4〕《解放》，《新青年》7卷2号。

者”，痛斥那种靠“传播主义维持生活”的政客是“拆白党”。

应当看到，在当时整个理论水平还不高的情况下，展开同各种反动势力和错误思潮的斗争，就难以稳妥地把握各种偏向，从而在斗争中或多或少地出现了一种倾向掩盖另一种倾向的情况。例如，当时上海的工会多为政客把持。邓中夏指出，上海的流氓工会是党的“当前大敌”。反对流氓工会的斗争，是中国职工运动初期，共产党进行的一次“剧烈斗争”[1]。陈独秀积极参加了这场斗争，但在斗争中有些话说过了头，带有一定的经济主义倾向。对于这种偏向，应当从这场斗争的全局来作具体分析，并不像某些同志说的那样，陈独秀“陷进了经济主义的泥潭”[2]。又如在改造社会问题上，不少青年把“根本改造”的观点，理解为有某种方法能把旧社会“立时消灭”，有捷径可走。陈独秀与这种忽视现实斗争、不做实际工作的倾向作了坚决的斗争。由于在文字的表述上欠准确，譬如在与郑贤宗的通信中（见《新青年》8卷3号），某些文字与胡适的改良主义观点有些类似，当时曾引起一些人的误解，至今仍被某些同志认为是与胡适的观点“相去不远了”[3]。事实上，在改造与改良问题上，陈独秀是旗帜鲜明的。1921年1月，毛泽东在新民学会一次年会上，分析国内政局时指出：“一派主张改造，一派则主张改良，前者如陈独秀诸人，后者如梁启超、张东荪诸人。”[4] 应该说，这是对当时的两大政治营垒及其代表人物的正确论断。

当陈独秀发现他的某些论点为人们误解时，立即写了《主义与努力》一文，集中回答了他对理论与实践的相互关系问题的总的认识、态度和观点。他以行船作比喻说：“我们行船时，一须定方向，二须努力。不努力自然达不到方向所在，不定方向将要走到何处去?”他肯定地说：“改造社会和行船一样，定方向与努力二者缺一不可。”[5] 这说明陈独秀是认识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的。尽管他在实际斗争中时常发生偏向，尽管他并没有解决好这个问题，但可以认为，他是以这个态度对待革命事业的。

〔1〕 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21页。

〔2〕 沙健孙：《五四后期的陈独秀是不是马克思主义者?》，《北京大学学报》1979年3期。

〔3〕 同上。

〔4〕《新民学会会务报告》第2号。

〔5〕《新青年》8卷4号。

陈独秀在上面所讲的几个重大问题上的认识与转变，实际上构成了他的无产阶级世界观。他在前一个阶段一度出现的庞杂的思想状况，在第二阶段已基本澄清。陈独秀在“五四”后期的两个发展阶段表明，他是在一步步地自我否定民主主义世界观之后，逐步地、自觉地接受并基本掌握了马克思主义一般原理的。

事实证明，建党前夕的陈独秀已不再是一个民主主义者或思想十分庞杂的社会主义者，而是一个确立了科学社会主义方案和以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为其奋斗目标的、具有阶级斗争观念的，并开始运用无产阶级宇宙观重新观察和考虑中国问题的、初步的马克思主义者。

三、陈独秀在“五四”后期思想上和政治上的局限性

陈独秀在“五四”后期思想上和政治上的局限性，主要表现为以下两个方面。

(1) 仍存在一定的资产阶级意识

陈独秀对资产阶级英雄史观尽管在一定程度上进行了批判，但很不彻底。在初步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他更多想到的是怎样改造群众的落后意识，怎样教化群众。总之，他是以先生自居的。他没有想到，首先应向工农群众学习，然后再去教育改造群众。在他的言论中，常常将人民群众视为受苦的一群，甚至说：“中国人简直是一盘散沙，一堆蠢物。”[1] 这种轻视人民群众的思想，显然是旧知识分子对待劳动人民的传统看法未得到彻底改造的表现。他还认为，十月革命是少数人的运动，“我们中国倘有一万万人献身社会革命运动”，那也是“一万万人压服三万万人”的运动。[2] 以这种观点解释历史上的革命运动，说明陈独秀还没有彻底掌握唯物史观。

也许有人因此而否认陈独秀在“五四”后期的转变。其实，任何人的思想改造都不是一次能够“彻底”完成的，都有一个过程，李大钊是这样，毛泽东也是这样。考虑到陈独秀这样长期受资产阶级影响的知识

〔1〕《卑之无甚高论》，《新青年》9卷3号。

〔2〕《讨论无政府主义》，《新青年》9卷4号。

分子，仅用两年左右的时间完成了世界观的转变，就难免在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仍存在一定的非马克思主义意识。处在变革的历史时代，这更是一种普遍的社会现象，这是不应当苛求前人的。

（2）对于中国“国情”与中国革命的错误论断

陈独秀在“五四”后期思想上和政治上的局限性还表现为，他还不能运用已经掌握的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去实际研究中国问题。首先，他对中国社会的性质作出了错误的估计，从而导致对中国革命的性质，革命的对象、任务等一系列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作出了错误的论断。

陈独秀对中国社会性质与革命性质的认识是十分紊乱和矛盾的。他有时认为，中国社会自辛亥革命以来，“直到如今还完全是封建主义恢复了固有的势力，支配一切。尊祀孔子及武人割据，这两件事就是封建主义支配一切精神方面及物质方面底证明”。在理论上，他根据一般历史规律，认为“由封建而共和，由共和而社会主义，这是社会进化一定的轨道，中国也难以独异的”，说明基于封建社会的中国革命必须经过资本主义阶段，是不能“独异”的。陈独秀似乎也找到了实践上的依据，这就是俄国的资产阶级二月革命和无产阶级十月革命，他说：“俄罗斯共和推倒了封建半年便被社会主义代替了。”〔1〕在陈独秀看来，俄国革命也是基于封建社会的革命，俄国革命就是资产阶级打倒封建阶级之后，无产阶级再打倒资产阶级，然后建立社会主义的。因此，他在联系中国革命时曾说：共产党在遇着“民主派和君主派战争的时候，应该帮助前者攻击后者”，而资产阶级胜利后，它“马上就是我们的敌人”，绝不能像德国社会民主党一样去参加资产阶级政府。〔2〕显然，这是由于对中国社会的特点与俄国革命的经验缺乏科学的认识和总结而作出的错误论断。这说明，陈独秀完全不了解中国的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必然联系。这就是人们常说的“二次革命论”的萌芽，也被某些同志认为是，“以一个社会主义者的名义重新把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作为一个直接的奋斗目标提了出来”〔3〕。

但是，代表陈独秀主要倾向的则是一种与之截然相反的观点。他说：

〔1〕《国庆纪念的价值》，《新青年》8卷3号。

〔2〕《对于时局的我见》，《新青年》8卷1号。

〔3〕沙健孙：《五四后期的陈独秀是不是马克思主义者?》，《北京大学学报》1979年3期。

“我以为世界上只有两个国家：一是资本家的国家，一是劳动者的国家，但是现在除俄罗斯外……所有的国家都是资本家的国家，我们似乎不必妄生分别。”[1] 这样，中国又被划入“资本家的国家”之列了。他的主要根据是：“现代人类底经济关系乃国际的而非国别的。”这在早期马克思主义者当中是个十分流行的观点，李达、蔡和森、李大钊等都持这一观点。他们认为，在资本主义时代，各国的社会经济都是受世界资本主义的控制和支配的。他们看不到各国社会经济的特殊性，特别是中国社会经济的特殊性。他们认为中国与欧、美、日本等国家相比，只是工业发达的程度不同，在社会性质上并没有质的差异。既然中国属于资本主义社会，中国革命当然就是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了。基于这样的认识，陈独秀发动并领导了一场有名的“关于社会主义的论战”。争论的焦点，就是发展资本主义还是立即进行社会主义革命。陈独秀对持前一种论点的张东荪等研究系分子进行了猛烈地批判，他指出：“如果他断定欧美资本制度要崩溃，能讲社会主义，他便不应该说中国不能讲社会主义，仍要采用资本制度。”陈独秀的结论是：“此时我们中国不但有讲社会主义底可能，而且有急于讲社会主义底必要。”[2] 这个观点便武断地“取消”了中国革命的阶段性。这是陈独秀对中国社会性质的分析和对中国革命性质的论断具有代表性的观点。

将以上两种观点比较起来，与其说是“二次革命论”，不如说是“一次革命论”；与其说“把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作为一个直接的奋斗目标提了出来”，不如说把社会主义作为直接目标提了出来。但必须强调两点：其一，两种观点都只代表陈独秀对中国革命规律一定的认识和探索，并非以一个社会主义者的名义重新提出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其二，两种观点都不是中国革命规律的正确论断。只有通过长期的革命实践，才能逐步认清中国革命规律。

毛泽东同志说：“只有认清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区别，同时又认清两者的联系，才能正确地领导中国革命。”[3] 陈独秀上面的两种观点表明，他既不了解这两者的联系，也不了解两者的区别。之所以说“五四”后期的陈独秀带有很大的局限性，是一个初步的马克思主义

〔1〕《对于时局的我见》，《新青年》8卷1号。

〔2〕《社会主义批评》，《新青年》9卷3号。

〔3〕《毛泽东选集》，合订本，614页。

者，主要就是从这个意义上讲的。正如毛泽东同志在谈到共产党初建时期的状况时所指出的那样："这时的党终究还是幼年的党"，"是对于中国的历史状况和社会状况、中国革命的特点、中国革命的规律都懂得不多的党"[1]。陈独秀的这两种观点，正是建党初期的这种历史状况的反映。这仅仅表明，陈独秀接受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阶段已经大体结束。同时，一个新的阶段，即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去实际解决中国问题的阶段已经开始（当然，他始终没有解决这个问题）。也就是说："旧过程完结了，新过程发生了。新过程又包含着新矛盾，开始它自己的矛盾发展史。"[2] 至于陈独秀在以后的发展，就不是本文探讨的范围了。

（原载《近代史研究》1980 年第 4 期）

〔1〕《毛泽东选集》，合订本，573 页。
〔2〕同上，282 页。

论抗战初期的陈独秀

1937年“八一三事变”后，胡适上书汪精卫，请释陈独秀。8月19日，汪精卫答复道：“已商蒋先生转司法院设法开释陈独秀先生矣。”[1] 8月21日，国民政府颁布对陈独秀的减刑命令。8月23日，囚禁近五年的陈独秀在南京老虎桥模范监狱出狱。面对国内外已经并继续发生着的急剧的政治变化，陈独秀将持什么态度？这是国内各界注目的问题。

9月12日，陈独秀偕夫人潘兰珍由南京来到武汉，在此滞留至翌年6月。陈独秀自称：“我已不隶属于任何党派”[2]；“我的意见，除陈独秀外，不代表任何人”[3]。的确，他此时与任何党派都没有组织关系。总的来看，他的政治主张既不反映国民党的立场，也不代表共产党的利益，且又与托派有所不同。这说明陈独秀在抗战初期这一特定的历史环境中，将从事一种特殊的政治活动。正如他在武昌私宅对王文元所说的那样：“旧的一套工作方法得抛弃，今后如果还想在中国的政治斗争中起若干作用，必须采取新的方法，走新的途径。”[4]

一

以国共合作为基础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建立，是抗战初期国内最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编：《胡适来往书信选》（中册），中华书局，1979年版，365页。

〔2〕《给陈其昌等的信》，1937年11月21日，见张永通、刘传学编：《后期的陈独秀及其文章选编》，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80页。以下简称《选编》。

〔3〕《给〈新华日报〉的信》，1938年3月17日，《选编》，113页。

〔4〕 王凡西：《双山回忆录》，现代史料编刊社，1980年版，233页。

大的政治事变，这个崭新的政治局面的形成，结束了大革命失败以来国民党一党专政的局面，[1] 从而使多年来处于非法状态的各民主党派、民主政团，纷纷在拥护国民党领导抗战的前提下，参加统一战线，取得一席合法的“在野党”的地位。1937 年 7 月 16 日，青年党领袖曾琦在蒋介石召集的庐山谈话会上，要求结束训政，实行宪政。一时间，这一呼声时有所闻。陈独秀敏锐地注意到，这个新的政治局面的形成可能给他的“似乎大半失败了”的政治生涯，带来转机。

陈独秀曾一度领导过的托派集团，用他自己的话说：“自始即有极左派的倾向。”[2] 可是在民族矛盾上升和国内政治形势的变化下，托派仍坚持“打倒南京政府”的方针，谩骂中国共产党的统战政策是放弃阶级立场向国民党投降。陈独秀深知：“这样一个关门主义的小集团……当然没有发展的希望。”[3] 从此不愿与之共事。

为在新形势下打开局面，陈独秀出狱后采取的第一个重大政治行动，便是向博古、叶剑英表示：“赞成抗日民族统一战线”[4]，放弃推翻国民党政权的主张。他认为：“国共两党为了民族危机，停止多年的内战，在军事上合力抗日，这是无可非难的事。”[5] 对此，延安《解放》周刊曾发表文章表示欢迎，认为陈独秀的这一观点，“与中国的托洛茨基派的主张已大有差别”[6]。

陈独秀赞成统一战线，目的是要参加统一战线，从而公开参与政治。他企图在统一战线中发挥作用，而不愿与托派一道，继续被排斥于统一战线之外。他要获得一种公开的、合法的身份，而不愿与托派一道，继续处于非法的秘密状态。当王文元即将离开陈独秀重返上海继续从事托派活动时，陈独秀轻蔑地形容那种工作方式是“‘三个月活动，三整年长监’，一定不会有其他结果的”[7]。由于陈独秀赞成统一战线，这样，他

〔1〕（“结束了大革命失败以来国民党一党专政的局面”，这句话不准确，作者的本意是结束了不容异党存在的局面。当然，国民党并未正式承认其他党派的法律地位，但其他党派实际上已经能够参加一定的政治活动。2010 年 8 月作者补记。）

〔2〕《给托洛茨基的信》，1939 年，《选编》，182 页。

〔3〕同上，183 页。

〔4〕《叶剑英、博古、董必武给〈新华日报〉的信》，1938 年 3 月 19 日，《新华日报》1938 年 3 月 20 日，第 2 版。

〔5〕《抗战中的党派问题》，《选编》，第 121 页。

〔6〕《陈独秀先生到何处去?》，《解放》第 24 期。

〔7〕《双山回忆录》，247 页。

在大革命失败后，经过五年的秘密活动和五年的监牢生活，公开地回到政治舞台，并以“在野”的合法身份从事政治活动。这正是陈独秀为走“新的途径”而首先采取的“新的方法”。这也是陈独秀与托派集团之间一切政治分歧的根本点，当时托派的文件中指出：“D. S.（按：指陈独秀）所以远离第四国际的基本立场，在最重要问题上走到了如此的机会主义，主要是由他自出狱后希图无条件地保持自己的‘公开地位’。”〔1〕

当代不少学者是比较欣赏陈独秀拥护统一战线的举动的。但是，人们往往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一般地拥护统一战线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统一战线政策是两个问题。而陈独秀并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统战政策，他是有自己的统战政策的。

陈独秀为统一战线内部关系规定的准则是这样的：“（一）国民党承认共产党及其他在野党派，都公开合法存在……而不采取招降的态度；并且不妨碍在野党对政府党政治的批评。（二）共产党及其他党派，都以在野党的资格绝对拥护抗日战争；一致承认国民党一党政权及其对于抗日战争之军事最高统帅权这一事实，不要把开放党权和开放政权混作一谈。”〔2〕这是一个满足于获得一定“党权”的建议，后者是条件，前者是目的。作为条件来讲，与共产党的方针政策是不相容的；作为目的来讲，与国民党的方针政策也是不相容的。由此，我们可以对陈独秀的统一战线观点作出结论：陈独秀拥护统一战线的行动是背离托派原则的；陈独秀对于统一战线内部关系的主张，既不是国民党的原则，也不是共产党的原则。这是一种典型的迎合各民主党派及所谓中间势力的原则，力图在统一战线中扩展党权的势力，利用统一战线这一形式，为他们所力争的资产阶级政党政治铺平道路。

国民党右翼势力从来是反对一切在野党的合法存在的，他们提出的口号是：“一个主义”、“一个领袖”。

《武汉日报》在一篇社论中写道：“三民主义的精神，足以兼容各派统帅一切”，“凡稍违三民主义的言论，应一律取缔”〔3〕。这就是说，在野党一开始就面临着吞并与反吞并的斗争。陈独秀反对任何吞并异党的

〔1〕《我们对于独秀同志的意见》，转引自《试论陈独秀与托派的关系》，《历史研究》1981年第6期。

〔2〕《抗战中的党派问题》，《选编》，122页。

〔3〕《统一救亡理论与行动》，《武汉日报》1937年11月20日。

企图，他认为："能够使各党派合作团结的口号只有一个，即'抗日救亡'。"[1] 这是统一战线的政治基础，在此基础上，应允许不同党派存在。对于右翼势力的言论，他抨击道："不幸得很，竟有人在各党派合作抗战中，提出思想信仰之统一为党派合作抗战的条件问题……思想信仰统一了，则只有一党存在，根本无所谓各党派，便根本无所谓合作、团结了。诚然，人们提思想信仰统一问题，正因为企图实现一国一党消灭其余别的党派之理。"[2] 陈独秀可以容忍国民党的"一党政权"，但不能容忍"一国一党"，他是在竭力维护一种各党派合作的"多党政治"的局面，这是陈独秀对于统一战线的基本立场。

二

陈独秀是如何认识抗日战争的目的和意义的，他准备将抗战纳入什么样的轨道，这些问题鲜明地反映着他的政治立场。

陈独秀自始就是把抗日战争的目的和意义与争取国家民族彻底独立，从而为资本主义在中国的发展开辟道路，紧紧地联系在一起的。他首先从中国近代历史的发展要求来阐述这个问题，认为自近代以来，"全世界的各民族，能够自动的发展工业与科学以适应环境的便兴旺起来，否则不免日渐衰败下去，这是近代史的一般规律"。而中国近代曾有过四次以发展工业和科学为目标，以反帝、反封建为中心任务的革命运动，但都在内外反动派的破坏下失败了。第一次是李鸿章的洋务运动，因甲午战争的失败而破产。第二次是康梁领导的戊戌维新运动，又在清廷太后派的摧残下失败。随后八国联军占领北京，"中国更加陷入了帝国主义宰割的深渊中"，"辛丑条约可以说是不平等条约中最不平等的条约"[3]。第三次是孙黄领导的辛亥革命，"不幸辛亥革命的结果，仅仅推翻了满族的统治，丝毫没有侵犯到帝国主义在华的权利，因此没有解决中华民国的根本问题之国家独立与统一"[4]。第四次是北伐战争，仍旧以失败告终。由于"中国每一次改革，都为反动势力所破坏，资本主义至今犹停

〔1〕《各党派应如何巩固团结》，《选编》，124 页。
〔2〕同上，123 页。
〔3〕《抗日战争之意义》，1937 年 10 月 6 日，《选编》，35、36 页。
〔4〕《从第一个双十节到第二十六个双十节》，1937 年 10 月，《选编》，49 页。

滞在最初阶段”[1]。陈独秀指出：帝国主义在中国开设工厂并拥有大量特权，“此种状况不改变……中国的民族工业，便永远不能抬头。这是中国需要反帝国主义的国民革命之基本原因”[2]。

在阐明上述问题后，陈独秀进一步指出，抗日战争是“六七十年来改革与革命的大运动之继续”[3]，是继北伐之后的第五次反帝革命运动。他没有将抗战孤立地看做中日之间一场单纯的军事斗争，而是指出：“此次抗日战争，其对象虽然仅仅是日本帝国主义，而其涵义及历史发展的前途，乃是推翻一切帝国主义的宰割，完成国家独立与统一。”[4]

陈独秀认为，抗战的目的在于建国，“抗战与建国”是陈独秀的一个统一的观念。而建立一个“近代国家”的基本任务是：“民族的国家独立与统一”、“立宪政治之确立”、“民族工业之发展”以及“农民解放”。陈独秀毫不掩饰地说：“这便是我们建国的整个概念。”[5] 在陈独秀制定的“抗战纲领”中，第一条便是：“以推翻帝国主义所加于中国民族工业发展的障碍为此次抗日战争之最终目的。”[6] 他寄希望于抗日战争的胜利能使中国“由半殖民地的工业进到民族工业”[7]。这些要求和愿望清楚地表明，陈独秀是在力争抗战胜利为民族资产阶级的胜利，为资产阶级共和国的胜利，力图将抗战纳入民族资产阶级即中间势力的轨道。他反复告诫人们：“我们要深切的认识抗日战争之目的，是在必须首先排除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才能够建设民族独立的国家，以发展民族工业，以完成辛亥革命所未完成之任务！”[8] 陈独秀所指的辛亥革命的任务，一是反帝，二是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他是从这两方面认识、阐述抗日战争意义的，而后者，既是抗战的出发点，又是抗战的归宿。

基于上述认识，陈独秀对抗日战争的性质作了如下论断：“此次中国抗日战争，我们不能看做南京政府和东京政府的战争，而是被侵略的中国人民对于侵略的日帝国主义战争”，“是被压迫民族反抗帝国主义的革

〔1〕《抗日战争之意义》，《选编》，37 页。
〔2〕同上，38 页。
〔3〕同上，39 页。
〔4〕《从第一个双十节到第二十六个双十节》，1937 年 10 月，《选编》，49 页。
〔5〕《抗战与建国》，1938 年 4 月，《选编》，126、127 页。
〔6〕《抗战中应有的纲领》，《选编》，89 页。
〔7〕《抗日战争之意义》，1937 年 10 月 6 日，《选编》，38 页。
〔8〕陈独秀：《辛亥革命之回顾与前瞻》，《武汉日报》1937 年 10 月 10 日。

命战争”，“是民族解放的革命战争”[1]。

相反，托派某些骨干分子如郑超麟等认为：“蒋介石是一个反革命分子，所以在他领导之下的抗战就不可能是进步的”，“‘中日战争是日本天皇和蒋介石之间的战争’，双方都是反动的”[2]。他们还认为，抗日战争自始就是新的帝国主义世界大战的一部分，因此，他们照搬列宁关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理论，主张民族失败主义，“不赞成‘拥护抗战’的说法”[3]。陈独秀曾斥责郑超麟等“把上次帝国主义间大战的理论，完全应用到今天，真是牛头不对马嘴”[4]。

陈独秀的论述表明，他要借抗战之机，为资本主义在中国的发展扫清道路。这一政治目的，与中国共产党争取抗战胜利为人民胜利的目标是不相容的；与国民党继续维护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独裁统治的意图也是不相容的；与托派集团要在抗战中争取所谓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论点，同样是不相容的。

三

基于上述认识，陈独秀提出过许多关于抗战的意见和主张。最重要的观点是，抗战必须立足于国内，不能寄希望于国际干涉，国民党必须放弃片面抗战政策，实行全民抗战。

日本侵华战争，必然触及欧美列强的在华利益，因此，当时国内上下有不少人寄希望于欧美列强对中日战争进行干涉。1937 年 11 月 3 日至 24 日，以中日战争为中心议题的九国公约会议在布鲁塞尔召开。对此，国内舆论界有过不少乐观的预测，对会议寄予很大的希望。有的报纸发表社论指出，会议的召开，“此足证两国（按：指英、美）对于远东时局已开始采取联合步骤，其有裨于时局前途，实至明显”。还有人甚至向列强“晓以利害”道：“中国自己能争得存立，就是给列强的远东利益，甚至他们本身的安全，一个莫大的保障……我们对这利害共同点，

〔1〕《抗日战争之意义》，《从第一个双十节到第二十六个双十节》，《选编》，38、41 页。
〔2〕见彭述之 1974 年 4 月为《托洛茨基论中国》所作导言。
〔3〕《双山回忆录》，254 页。
〔4〕《给陈其昌等的信》，1937 年 11 月 21 日，《选编》，80 页。

要特别唤起参加会议国的注意。”[1] 仿佛中国是在为列强而战。此外，还有诸如“苏俄出兵”、“英日战争”、“国联制裁”等传闻。造成这种状况的根本原因，在于人们对当时大国的基本国策缺乏深刻的认识，为此，陈独秀写了《从国际形势观察中国抗战前途》一文，全面论述了各大国的基本国策。他写道：“在避免战争的条件下，维护大英帝国在全世界各处的利益，这是英国的国策；在避免战争的条件下，尽可能的联合任何国家尤其是英国，以防御德国复仇，这是法国的国策；自己极力避免陷入战争的旋涡，而利用他人的战争销售军火，这是美国的国策；不惜牺牲各国的革命，忍受不名誉的和平，以谋一个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国家之安全，这是苏联的国策；统一日耳曼民族，对法复仇，以收复德奥在上次大战中的失地，这是德国的国策；向北非中欧近东发展，以成为地中海的主人，这是意大利的国策；吞灭中国及南洋，独霸远东，这是日本的国策。”

陈独秀认为，由于各国利益和国策的不同，两个敌对的国家集团的形成一时还难以明朗化。在这种情况下的中国抗战，“除了向各国购得军火外，不能有别的幻想，不能幻想国际有某一集团，或某一国家和我们共同对日作战”[2]。陈独秀的结论是：“应该断然抛弃对国联对九国公约任何集体制裁的幻想”[3]，“我们不能寄托幻想于国际，我们只有依靠自己”[4]。

动员人民群众参加抗战，是陈独秀的又一重要主张。他明确指出：“单靠政府手中所有的一点飞机、大炮、坦克车，不但非日本帝国主义全部力量之敌，即比它在整个国防计划上所能够加于中国作战的一部分即其三分之一，也还相差很远。”因此必须坚决发动群众，“形成全国民众的抗日洪流，以补足我们致败的缺点”。他号召武装几千万民众，“这几千万武装民众之游击战的洪流，不但能够使政府的正式军队有反攻之可能，并且使敌人已经占领的地方，一夕数惊，不能统治”[5]。

陈独秀对国民党政府害怕群众，不愿真正发动群众深为不满，认为：

〔1〕《英美之联合行动》，上海《华美晚报》1937年10月17日。

〔2〕《从国际形势观察中国抗战的前途》，《选编》，114、115页。

〔3〕《我们要得到怎样的胜利及怎样得到胜利》，1937年10月，《选编》，54页。

〔4〕《从国际形势观察中国抗战的前途》，《选编》，120页。

〔5〕《准备战败后的对日抗战》，《选编》，92页。

“目前还只有政府的抗战，没有人民的抗战。”[1] 他提请人们记取“阿比西利亚皇帝曾因单靠军队不发动民众而失败的教训”[2]。

陈独秀用以衡量中日双方力量对比的尺度，判断中日双方胜负的根据，都是把民众的力量作为重要因素来考虑的。他承认中国的军力、财力不及日本，但是，“不能仅仅拿两方政府手中的军事和经济力量来估计最后的胜负。中国政府手中的军力和财力之弱点，是可以由全国民众之奋起及全世界革命的国家、革命的民众（日本的民众也在内）之援助来补充的”[3]。

陈独秀提出过许多发动群众、组织群众的具体措施，而认为中心问题是改良政治。他认为：“抗战乃是一种政治斗争”，为此，他提出了一系列政治要求。陈独秀指出：“人民必须有政治的自由才算得是自由民，是国民，而不是被征服的奴隶，奴隶是不会爱国的，奴隶是不会自动的为国家民族利益而舍命斗争的。”因此，“要叫人民起来为国家民族利益积极的对日作战……尤其要让人民有政治的自由，使人民自己真能感觉得自己是国家的主人，自身的利益与国家休戚相关”[4]。政治民主的要求，也是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的共同呼声。

但是，问题不在于发动群众的思想如何正确，也不在于改良政治的要求如何顺乎民意。问题是：由谁来发动群众、组织群众？由谁来领导群众？陈独秀当然懂得：“一国中有几个政党存在着，便必然发生政党间争取领导民众的问题。”[5] 他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才是全部问题的实质。

1937 年 9 月，救国会领导人章乃器发表《少号召多建议》一文，认为在国策已定的情况下，“我们现在就用不着而且不应该再提出原则的‘开放民众组织’的政治号召”。十天后，中间势力理论家施复亮（施存统——引者注）发表了一篇针对性的文章来纠正章乃器的论点，“一个群众领袖底话之所以能够比一个书生底话有效力，是因为他背后有群众的缘故。因此，我以为章先生如果要使自己底‘建议’多发生一些效力，

〔1〕《陈独秀访问记》，少汤，1937 年 9 月 30 日。
〔2〕《怎样才能够发动民众》，1937 年 11 月，《选编》，74 页。
〔3〕《抗日战争之意义》，《选编》，41 页。
〔4〕《怎样才能够发动民众》，《选编》，76 页。
〔5〕同上，77 页。

首先必须把自己底主张多向民众‘号召’，假使章先生能够‘号召’广大民众一致向政府‘建议’，那‘建议’底效力一定是比较大的”〔1〕。看来施复亮是不赞成放弃对民众的领导权的，他认为，要以“实力”拥护国策，就是说，要以实力参与政治。在这一点上，陈独秀与施复亮们的观点是一致的。对于群众运动，他坚决反对一党包办、不容他党染指的做法，认为：“当然应该容许有党派间争取民众的问题”。他提议效法西方各党，“都用发表政纲和公开的讲演，争取民众到自己党的方面来……各自争取群众，争取在团体中的领导权”〔2〕。

正是为了吸引群众、领导群众，陈独秀很不寻常地以个人名义发表了一篇“昭告全国人民”的抗战纲领，而这个纲领的第一条，如前所述，即“以推翻帝国主义者所加于中国民族工业发展的障碍为此次抗日战争之最终目的”〔3〕。这个代表着民族资产阶级利益的纲领，显然是力图将抗日民众运动纳入资产阶级政治运动的轨道。总之，陈独秀关于群众运动的主张，实质上是站在中间势力的立场，同时向国民党和共产党争夺群众运动领导权。

四

陈独秀对于抗日战争的特点以及中日双方的战略思想是这样论述的：“日本对中国作战，利在用飞机大炮，速战速决，尽可能不使战争范围扩大；中国对日战争，利在发动全国民众蜂起参加，持久抗战，尽可能的使战争范围扩大，以消耗敌人的军力和财力。”〔4〕这是个深刻的论断。陈独秀十分强调进行持久战，他说：“我们足以制日本于死命而获得最后胜利的把握是在于‘持久抗战’，抗战愈能持久，则胜利的把握也愈大。”〔5〕陈独秀反对速胜论者的观点，认为中国在一年半至两年内是摧毁不了日本的，因此，“我们须要能够持久的和她抗争，至少是二年”〔6〕。陈独秀所谓的持久战，仅仅是“二年”而已，可见，他对于抗

〔1〕《少号召多建议》，1937 年 11 月。
〔2〕《怎样才能够发动民众》，《选编》，77 页。
〔3〕《抗战中应有的纲领》，《选编》，89 页。
〔4〕《准备战败后的对日抗战》，《选编》，93 页。
〔5〕《陈独秀先生访问记》，陈斯英，1937 年 11 月 2 日。
〔6〕《我们要得到怎样的胜利及怎样得到胜利》，1937 年 10 月，《选编》，52 页。

战的长期性和残酷性，仍是缺乏足够的估计。

陈独秀对于战争进程的预测，主要依据不是日军在战场上的兵力损失，而是日本在财政上的消耗程度。他认为："国民经济之崩溃，对于战争的影响，比吃败战更加致命伤。"他估计："日本财政虽然比我们优裕，也坚持不了二年以上的战争。"因为日本的赤字公债战前已超过一百万万元，而两年的侵华战争又将增加一百万万元。他预料，到1939年夏秋间，"日元一先令二便士的汇兑率便难以维持了。财政一露破绽，无论日本军阀如何横蛮，也不能不认真考虑战争应否继续的问题"。他正是依据这一点，号召广泛地动员全国的人力和物力，"再困苦支撑一年以上的战争，以期待敌人的财政先我而崩溃"[1]。如此"期待"，与其说是结论，不如说是赌注。

基于上述分析，陈独秀在抗战初期对于战争前途是非常乐观的。他多次向采访记者表示："说到胜利的话，只要我们能够撑持久远，当然是不成问题"[2]；又说："日本虽强，决难应付持久之战，我们只要有持久抗战的决心和把握，一定能够获得最后胜利。"[3] 他坚定地表示相信："只要政府能够领导人民抗战到底，牺牲到底，日本是断然要屈服的！"[4]

但是，缺乏科学依据的乐观情绪，是经不住时间和挫折的考验的。武汉失守后，陈独秀在致托洛茨基的信中列举了抗战的三个前途，竟然全都是失败前途。

毛泽东在《论持久战》一文中曾深刻地指出："很多人都说持久战，但是为什么是持久战？怎样进行持久战？很多人都说最后胜利，但是为什么会有最后胜利？怎样争取最后胜利？这些问题，不是每个人都解决了的。"[5] 陈独秀正是这样一类人，他既不懂得怎样进行持久战，也不懂得怎样争取最后胜利。

〔1〕《从国际形势观察中国抗战前途》，《选编》，119、120页。
〔2〕《陈独秀访问记》，少汤，1937年9月30日。
〔3〕《陈独秀先生访问记》，陈斯英，1937年11月2日。
〔4〕《抗战期中的种种问题》，1937年10月，《选编》，45页。
〔5〕《毛泽东选集》，合订本，407页。

五

陈独秀从来都是个复杂人物。他在武汉期间发表的文章、谈话和演讲，从中似乎很难看出他的政治立场和政治动机，甚至托派临委也认为：陈独秀自“八一三”以来，“完全采取了‘超党’的，即‘超阶级’的立场”[1]。其实并非如此。

陈独秀在武汉期间曾与王文元多次深入交谈。他分析了国内各派政治力量，认为战争使中国丧失了工业城市，从而溃散了无产阶级，因此不可能发生托派所指望发生的无产阶级革命。另一方面，战争给人民带来痛苦，会造成一些骚动，“可是只要国民党一天抗日，这些骚动便不可能生长成打倒国民党统治的革命”[2]，国民党可望维持其统治。共产党及其领导的军队，在陈独秀眼中是没有地位的，他曾轻蔑地说：“中共人数远远超过我们，然亦只是些知识分子和没有一点工人基础的武装队。”[3]

陈独秀认为，在这种情况下，“唯一可行的办法是一方面以自由及民主的宽广政纲去团结反国而又不阿共的政治流派，另一方面则积极跑进抗日的武装队伍去，为未来任何变化预先取得有利于革命的可靠保证”[4]。所谓“反国而又不阿共的政治流派”，就是以民主党派为主体的中间势力。在武汉期间，陈独秀积极地和“第三党、救国会以及另一部分‘民主人士’相接触，企图组成一个联合战线，想在抗日阵营中独树一帜，不拥国，不阿共，以争取民主和自由为共同目标”[5]。我们从前面的分析中看到，陈独秀在一系列重要的政治主张上，几乎都贯穿着一种“不拥国，不阿共”的“中间”立场，力图在国共两党之外走第三条道路，力图在抗战阵营中独树一帜。这就是陈独秀自出狱后，所要走的“新的途径”和采取的“新的方法”。

陈独秀的这套论点，无疑是托派所不能接受的，甚至跟随他左右的

〔1〕《我们对于独秀同志的意见》，转引自《试论陈独秀与托派的关系》，《历史研究》1981年第6期。

〔2〕《双山回忆录》，234页。

〔3〕《给托洛茨基的信》，1939年，《选编》，182页。

〔4〕《双山回忆录》，234页。

〔5〕同上，241页。

濮德治也讥之为“可耻的灰色”[1]。这样，陈独秀便独自干了起来。他对自己是相当自信的，他曾对傅斯年说：“即使全世界都陷入了黑暗，只要我们几个人不向黑暗附和、屈服、投降，便能够自信有拨云雾而见青天的力量。”“只要我们几个人有自信力，不但可救中国人，日本人将来也要靠我们得救。”[2] 他力图靠自己旧时的声望独立开创一个局面。他多次与在武汉养伤的抗战名将何基沣交换意见，并最后谈妥由他派王文元、濮德治去何基沣部队工作，准备“跑进抗日的武装队伍去”。同时派罗汉作为他的代表，与各民主党派进行接洽。

正当陈独秀着力推行他的军政计划时，何基沣突被解职，军事计划随之失败；而来自政治上的打击，则使陈独秀的政治计划彻底破产。

1937 年 11 月 29 日，王明由苏联回到延安，随即到武汉主持长江局工作。12 月 17 日，他在武昌抱冰堂首次向三百名广西学生军发表演讲，内容主要是托派问题，王明最后说：“托匪不但为共产党的敌人，而同时是国民党和一切抗日党派团体军队以及全国民族的敌人，是全世界先进人类的敌人。”[3] 十多天后，《群众》周刊点名陈独秀为“托洛斯基匪徒”，抗战以来，“完全是替敌人说话”[4]。随着托派问题的逐步升级，1938 年 2 月，康生在《解放》周刊第 30 期上撰文，诬指陈独秀是领取日本津贴的汉奸。陈独秀的所谓汉奸问题，今天看来并无真凭实据，可是在陈独秀晚年的政治生活中，影响颇深。此后，民主党派纷纷远离陈独秀，陈独秀企图与民主党派结成联盟的设想与活动，就彻底失败了。

抗战初期陈独秀在武汉的九个月，是他一生最后从事政治活动的时期。当时，他力图在抗战阵营中独树一帜，坚持“不拥国，不阿共”的政治主张。这种政治主张，显然不能使中国的各种政治力量团结起来，一致对付日本侵略者，挽救中华民族于危亡之中。陈独秀的言行，完全背离了人民的愿望和要求。这样，他就成了孤家寡人，并在这种状态中了却残生。

（原载《未定稿》1985 年第 8 期）

〔1〕《双山回忆录》，237 页。

〔2〕《我们断然有救》，1938 年 6 月 5 日，《选编》，129、130 页。

〔3〕陈绍禹：《救国言论选集》，中国出版社，1938 年版，204 页。

〔4〕《肃清敌人奸细托洛斯基匪徒》，1938 年 1 月 1 日。

从《顾维钧回忆录》看顾氏其人

从一定意义上讲，顾维钧代表了整整一代民国外交官的形象；从一定意义上讲，顾维钧也代表了民国年间相当一部分自由主义知识分子的职业形象和政治形象。顾氏在自己的活动领域留下了明显的历史痕迹，反过来，民国政治的局限性在顾氏身上也留下了明显的历史痕迹。体现在顾氏身上的这种双向的历史痕迹，既是顾维钧的个人特征，也是那个年代某种意义上典型的政治现象。

顾氏早年即有保存资料和写日记的习惯，晚年据此写下一部约600万字的回忆录[1]，除第1册因资料散失属“回忆”性质外，其余各册均根据各类资料编撰而成。该回忆录显然未作精心整理，叙事琐碎，编排松散，相当部分的内容事无巨细、罗列无遗，如同流水账。但正因为如此，使之成为一部可信度较高的、具有一定资料长编性质的回忆录。

迄今为止，国内对于顾氏的研究，大致上是零碎的、就事论事的。如较为完整地研究顾维钧，首先必须为他清理出两条基本线索：其一，他的主要外交思想和外交实践；其二，他在民国政局中的基本立场及其转变。《顾维钧回忆录》的出版，无疑为研究顾氏的生平和思想提供了较为丰富的基本资料。本文拟从中选择几个相关的侧面，加以归纳和评论，但愿能为顾氏勾勒出一个贴近他真实形象的简洁轮廓。

一、顾维钧“联美抑日”的外交思想

“以夷制夷”是近代中国外交政策的基石。清末以来，列强在华势力

〔1〕《顾维钧回忆录》，共13分册，由中华书局于1984—1994年陆续出版。

相对平衡，因此，民初外交尚未形成狭义的“以夷制夷”的格局。欧战爆发后，日本攻占青岛，随后提出“二十一条”要求，自此，日本成为中国的主要敌国。主要敌国一经明确，外交亦必须做出相应的决策：从世界列强中寻找抑制日本的平衡力量。

1915年底，顾维钧出使美国，就任驻美公使。欧战之初，中美同属中立国。1917年4月6日，美国对德国宣战，这一行动不仅深刻影响了战争结局，也使顾氏长时间思索的一个难题豁然贯通。早在“二十一条”交涉期间，顾氏即判断：唯一能给中国以外交和道义上的支持的是美国[1]，“联美”之意早已有之。然而问题是，中国之于美国，缺少一条能够靠近美国的途径，未能找到一条连接两国关系的纽带，故而“联美”只是一种单方面的设想。现在，通过美国对德宣战，顾维钧找到了这条“联美”的纽带，这就是追随美国参战。

4月9日，在美国对德宣战后的第三天，顾氏向段祺瑞拍发了一份约1500字的长电，围绕“联美”这一主题，就民国外交的当前局面和今后走向，全面提出了自己的分析、判断和建议。顾氏指出：“日之于我，野心不戢，终必思动”，然而英法不足以抗衡日本，“英、法等国遇有中国事，往往先商日本，势若默认日本为东亚霸主”，况且英法“自顾岌岌，更无余力助我”。因此中国只能指望于美国，“美之于我，不独无所求，且有能力与志愿以为我助”。之所以选择美国的第二点考虑是，中美之间没有悬而未决的问题，没有后顾之忧。顾氏指出：“英之于西藏，俄之于蒙古，日之于山东，葡之于澳门，均属未了问题……而美对我无阴谋，待我以至诚，我正可赖美为助。”第三点考虑是，顾氏预见到美国正在成为一个新兴的世界大国，“战后于国际上势力必更见扩充”，美国将放弃其长期奉行的孤立主义政策，而“操世界政策”，因而与美结友，“将来国交上获益实属不浅”。那么，实现上述目的的条件是什么呢？即追随美国参战，“若我助美人战，美国谊当还助”，此即中美关系的连接点。为此，顾氏的结论是：“我国不与德战则已，战必以助美为宜。”[2]

〔1〕《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123页。

〔2〕《近代史资料》总38号，184、185页。顾氏十分重视这份电报，回忆录中多次提及，但因资料散失，回忆录中未收入该电。当时力主参战的主要是段祺瑞，但段的出发点与顾不同，段之目的在于编练一支派系武装“参战军”，结果导致了府院之争、张勋复辟，这是顾氏所始料不及的。

综上所述，顾维钧是美国对德宣战后，从民国外交格局的考虑出发，认为追随美国参战有可能获得美国的“还助”，从而在这一基点上提出“联美抑日”的外交政策的第一人。该电通篇阐述“赖美为助”的外交思想，这是顾氏对于民国外交主导方向的基本认识。

1917年8月，中国对德、奥宣战，最后，以战胜国的身份出席了1919年1月召开的巴黎和会。这个会议是欧战的善后会议，对于顾氏来讲，则是对其“联美抑日”设想的第一次验证。会议期间，中日争执的焦点是，德国在山东的权益由日本继承还是由中国收回。对此，中美两国最初是相互配合的。

1919年1月28日，顾氏在五国会议上发言，强烈要求直接收回山东，并表示愿意公布中日密约。言毕，威尔逊和兰辛率先向顾氏握手道贺。对于顾氏此举，日本立即判断为“以夷制夷”政策。日本驻华公使小幡酉吉随即向中国外交部次长陈箓抗议道：“顾氏欲假外国之势力以抑压日本，殊予日本以不快之感。”[1]

随后顾氏起草了关于山东问题的说帖，其中特意将山东问题与美国对华的门户开放政策联系起来，表示中国愿在山东“维持门户开放主义以普益各国”[2]，以此破除日本独霸山东的局面。该说帖在送交和会之前，“先密交美总统一份，据美国看法，谓为理由充分，措词得体，语气平和，颇为满意”[3]。

此后，由于英、法等国与日本签有密约，承认日本继承山东以及赤道以北的德属群岛，美国处境孤立，立场逐渐后退，但仍试图对日本施以一定的限制。4月中旬，美国提出一项新方案，即将山东暂交英、法、日、意、美五国共管，并表示：“中国问题与世界有关，美国原无单独处置之意，亦不能任他国独为处置。”[4] 该方案勉强通过。然而不久，意大利因阜姆问题退出和会，日本的态度即强硬起来。为避免和会破裂，美国最终承认由日本继承德国在山东的权益，但仍要求日本书面保证将来把山东交还中国。日方表示：“欲得文据，是明明对于日本为无信

〔1〕 王芸生编：《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7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1年版，269页。

〔2〕 金问泗编：《顾维钧外交文牍选存》，上海：Kelly and Walsh，limited，1931年版，25页。

〔3〕 朱启钤存稿。这是总统府秘书长吴笈孙致朱启钤的密电。

〔4〕 《秘笈录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131页。

用。”[1] 日本拒绝了美国的要求。最后，中国因山东交涉失败而拒签对德和约。

前面讲到，巴黎和会是对“联美抑日”政策的第一次验证。其结果，“抑日”的目的未能实现，而“联美”的趋势却已形成。正如陆征祥所看到的那样：“关于我国山东问题，除某国（按：指美国）善意维持外，各国要人对我态度虽无不表示同情，然每以种种事实之关系，口吻多欲吐而仍茹。”[2] 也就是说，就抑制日本而论，美国之外，中国是难以指望他国的。

从美国来看，尽管威尔逊最后对日妥协，但美国代表团总体上是同情中国的，美国国会和舆论亦是如此。美国参议院在辩论对德和约时，山东问题引起强烈不满，一议员说：“中国加入欧战，系因美国劝告，并允在和平大会维持中国权利。今以山东畀日，无异卖友。”[3] 最后，美国参议院否决了对德和约，山东问题是原因之一。可以认为，以巴黎和会为标志，“联美抑日”的外交政策已具雏形。

两年半之后，顾氏再度作为全权代表之一参加了华盛顿会议，山东问题是议题之一[4]，故而也是对“联美抑日”政策的再度验证。山东问题的核心是胶济铁路问题，中方原拟“现款赎路”，但因拿不出所需款额，最后议定路产由日本移交中国，而中国则付与日本相应的国库券，中国于15年内偿清债务。此外，日本在山东的其他特权，基本上由中国收回。

华盛顿会议结束后，中国代表在拜会美国总统哈丁时说：“贵国素来遇事主持公道，此次会议凡关中国问题，辄承据理援助，不遗余力。”哈丁表示：“此次会议幸获告绩，就中有裨于贵国者甚多，堪为道贺。贵国外交从此新辟纪元，中、美邦交，从此益臻亲密。”[5] 华盛顿会议是

〔1〕《秘笈录存》，137页。

〔2〕同上，117页。

〔3〕同上，226页。

〔4〕中日关于山东问题的谈判，名义上不是在华盛顿会议之内，而是在会外由中日单独谈判。这一安排一方面是应日本的要求，另一方面，美、英认为会内谈判对中国不利，因为与会国绝大多数签署了对德和约，承认了日本在山东的地位，如在会内讨论，这些国家不便支持中国，故而作出会外谈判的安排。但谈判由美、英两国各派两名代表参加旁听，并担任调停，谈判结果亦须上报大会，因此实际上是华盛顿会议的一个组成部分。

〔5〕《秘笈录存》，507页。

"联美抑日"外交政策基本形成的标志。

如前所述，顾维钧是美国对德宣战后，认为追随美国参战有可能实现与美国结友，从而提出"联美抑日"外交政策的第一人。应当特别指出，这一政策在推行的初期，即巴黎和会期间，并非一项明确的国家政策，在相当程度上体现为顾氏的个人行为。顾氏擅自宣称公布中日密约，即为这种个人行为的体现。由于巴黎和会在事实上证明了这一政策行之有效，因此，到华盛顿会议时，"联美抑日"发展成为国家政策。这一政策的形成，明显体现为先有事实、后有政策这样一个过程。在这一过程中，顾氏思想明确、敢作敢为，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还应当指出，顾氏致段祺瑞的那份电报，对日本、美国和英、法所作的基本判断，为后来的历史长期地予以证明，因此，"联美抑日"几乎成为整个民国外交的基本格局。"赖美为助"，是顾维钧全部外交思想的基点。

二、顾维钧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外交实践

还在哥伦比亚大学攻读国际法时，顾氏即萌生一个信念："把国际法原则坚定地应用于国家间关系。"[1] 作为这一思想基础的反映，他自选的博士论文题为：《外国对中国政府的权利要求》，其中论及"解决这些权利要求的一般原则"，确立了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志向。

1918 年 1 月，学者出身的美国总统威尔逊发表了著名的 14 条宣言，倡议战后设立国际联盟，建立平等公正的国际关系。对此，中国朝野极为兴奋，康有为将其大同学说与之联系起来，把国联的设立看做世界大同的到来。国会中甚至有人提出议案，要求政府向巴黎和会建议，成立世界大同政府。顾维钧最初对于战后议和的着眼点是山东问题，在威尔逊宣言的启发下，顾氏转而侧重研究废除不平等条约问题，并为此在驻美使馆内设立了一个研究小组。最后，以顾氏为主，撰写了向巴黎和会提交的《中国希望条件》[2]。

〔1〕《顾维钧回忆录》，第 6 分册，401 页。

〔2〕《希望条件》涉及七项内容：势力范围、兵警、邮局、领事裁判权、租借地、租界、关税。其中二、五、六三项为顾氏好友金问泗编入《顾维均外交文牍选存》一书，故可断定至少这三项出自顾氏之手。另外，颜惠庆在 1919 年 3 月 1 日日记中记载："收到顾关于租借地的备忘录"，也证明该项出自顾氏之手。

《希望条件》在绪言中这样写道："民国肇兴以来，进步尤为卓著，顾犹未能遂其发展之自由者，则苦于国际障碍之多也"[1]，表达了解除不平等条约的束缚，争取民族自由的愿望。由于巴黎和会原则上只讨论欧战期间的问题，法国总理克列孟梭代表和会答复陆征祥："允量承认此项问题之重要，但不能认为在平和会议权限以内"[2]，拒绝予以讨论。

《希望条件》仅一个回合便败下阵来，并且是被如此漫不经心地驳回。

然而应当指出，废除不平等条约的议论在中国朝野早已有之，但最终只是"清议"。《希望条件》的提出，是顾维钧等人将往日的"清议"，第一次通过外交途径，正式地、全面地、具体地提到世界列强面前。自此，这一问题正式提上了民国外交的议事日程。就实质而论，巴黎和会仍然是中国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历史进程的起点。《希望条件》被驳回，只是表明这一历史进程在形式上不是以废约本身为起点的，它以另一种形式为起点：拒绝再度签署不平等条约。

如前所述，西方列强因种种原因，决定支持由日本继承德国在山东的权益，并载入对德和约。这样，对德和约签字与否，在中国代表团内产生了严重的分歧。全权代表中明确反对签字的有三人：顾维钧、王正廷和施肇基，但王为南方广东政权的代表，其意见被认为是可以不负责任的，而施后来则以陪同梁启超访英为由返回伦敦。外交总长陆征祥的最终态度是，可以签字，但必须由他人签，陆本人不签。因屡求辞职而不获准，陆以"旧病骤发"为由住进医院，不再主持代表团工作。这样，顾氏成为代表团的实际主持者。

作为弱国外交官，顾氏对于拒约可能导致的两个后果，即中国能否加入国联问题，以及妨碍协约国对德国的统一立场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并采取了实际的防范措施。最后，既实现了拒约，又避免了因拒约而可能引发的对一个弱国的损害。

拒签对德和约，开创了中国近代以来，在世界列强面前拒签不平等条约的先例，从而为日后逐步清算不平等条约奠定了基础。只有首先停止此类条约的继续蔓延，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历史进程才可能步入良性循环。拒签对德和约是近代中国外交史上的一块界石。

〔1〕《秘笈录存》，154页。

〔2〕同上，199页。

华盛顿会议是巴黎和会的继续。1921 年 7 月初，时任驻英公使的顾维钧在与英国外交大臣初步商讨华盛顿会议时，英方询问中国对此会议有何愿望，顾氏再度提出不平等条约问题，并从英方的态度上，判断“条约上之束缚亦稍可减除”[1]。随后，顾氏就此问题向政府提出建议：“重提前在和会所提之希望条件七端”；同时又建议：“窃思提案主旨，在求实际而不贪多，庶几其他到会各国不致以我国要求过多，或视为难于著手。”具体而言，顾氏认为废除势力范围、裁撤外国邮局、恢复关税自主和撤退外国军警四项，“似可相机坚持”。而领事裁判权等问题较为复杂，“大约至多只可要求各国赞同收回原则，一面设立专门委员会，与我从长商议分期收回办法”[2]。事后证明，顾氏的判断大致准确。

华盛顿会议开幕后，会议就中国的各项要求，也就是两年半之前在巴黎和会上提出的《希望条件》所涉及的内容，进行了具体的、激烈的辩论。最后，会议同意裁撤外国邮局，对领事裁判权等问题同意进一步调查，对关税问题同意提高税率，对关税自主问题则以中国内政不统一为由，而“暂时寝议”。

华盛顿会议的意义在于，世界列强第一次全面、具体地讨论了中国废除不平等条约的要求，未重复巴黎和会一纸驳回的局面。中国所获实际成果显然十分有限，然而重要的是坚冰自此打破。华盛顿会议表明，中国在废除不平等条约的问题上保持了政策的连续性，外交政策必须具有连续性才能逐见成效。就此而言，顾氏的作用是显而易见的。

顾维钧并不具有革命性，因而在废除不平等条约的手段上，他不赞成采取革命性手段，主张按国际法准则予以解决。然而，在国际法准则之内，顾则是激进的、颇具挑战性格的。

1922 年 8 月，顾氏任外交总长时，苏联代表越飞曾劝说顾氏单方面废除不平等条约。顾氏答道：“中国政府对于不平等条约并不想采取单方面行动的政策。中国政府拟通过正常途径进行谈判……惟有在有关各国明确表示它们不同意通过谈判修订条约或阻碍中国实现其国家目的时，中国政府方考虑采取直接宣布废除现有条约之政策。”[3] 1926 年对于中比条约的处理，反映了顾氏的上述立场。

〔1〕《秘笈录存》，312 页。

〔2〕同上，333、334 页。

〔3〕《顾维钧回忆录》，第 1 分册，317 页。

中比旧约于1926年4月期满，中方提议在平等的基础上签订新约，但谈判持续半年未取得结果。比利时采取与其他大国同进退的策略，表示：美、英、法、日“上列各国中之任何一国，日后与中国规定何种办法，比国亦承认同样办法”。其理由是：“俾比国在华事业与他国事业比较不致骤处于不平等之地位。”[1] 比方的“平等”要求，等于将问题推之于他国。在谈判不能解决问题的情况下，顾氏于11月6日照会比利时公使，指出比方的要求“势必有彼此推诿牵制之弊”，下令终止中比条约[2]，开创了中国单方面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先例。

然而，1928年11月，南京国民政府与比利时再度签约，承认：“比国人民应于现有领事裁判权之国半数以上，承认放弃是项特权时，受中国法律及法院之管辖。”[3] 比利时不仅恢复了本已废除的治外法权，并且遂其所愿，将问题的解决与否推之于他国，从而形成顾氏所说的恶性循环。这一反复表明，解决此一问题的核心在于大国，而这一点最终取决于国家地位的改变。

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中国与美、英结为盟国，战略伙伴关系的形成，改变了中国昔日的国家地位，不平等条约因之而顺理成章地废除。1942年10月，中国分别与美、英同时举行签订平等新约的谈判，顾氏时任驻英大使，参与了中英谈判。新约于1943年1月签署，除九龙、香港问题留待战后解决外，不平等条约至此基本废除。

在不平等条约废除之际，蒋介石欲借此做一篇文章，以期收拾人心。新约签署两个月后，蒋出版了《中国之命运》一书。当陈布雷为该书征询顾氏意见时，顾氏平静地说：“特别鉴于中国正在努力与其他盟国协力作战，因此不应强调中国对于过去不平等条约的感情……最好不要在过去的事情上表现出对西方过多的情绪。”[4]

顾氏对此似乎有些淡漠了。然而应当指出，从巴黎和会最初提出《希望条件》并拒签对德和约，到中英新约签署，顾氏是唯一自始至终参与这一过程的外交官，特别是在这一历史进程的初期，顾氏是一位主要的开拓者。

〔1〕《比华使致外交部备忘录》(1926年11月5日)，《顾维钧外交文牍选存》，149页。

〔2〕《外交总长顾致比华使照会》(1926年11月6日)，《顾维钧外交文牍选存》，151页。

〔3〕朱汇森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28年11月22日，（台北）“国史馆”，1987年版。

〔4〕《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209页。

三、顾维钧论谈判

所谓外交，从一定意义上讲就是谈判。顾氏在回忆录中曾反复阐述他对于外交谈判的一个基本原则，即否定全胜论。顾维钧否定一句著名箴言四海皆准的正确性，他说："每一个中国知识分子都记得一句古语：宁为玉碎，不为瓦全。换句话说，坚持原则比只顾局部利益为好。我一向把这句话看做在个人一生中的宝贵箴言，因为一个人的生命是有限的；但这项箴言不适用于外交，因为国家是永存的，不能玉碎。一个外交家不能因为必须坚持原则而眼看着他的国家趋于毁灭而不顾。"顾氏把国家不能"玉碎"规定为外交的最高准则，根据这一准则，外交谈判就必须有所妥协。那么，妥协的依据是什么呢？即必须考虑对方。顾氏接着说："在外交上，人们必须始终考虑到对方，每一方都想取得全胜。因此如果一个人意欲防止'玉碎'而又不屑顾及'瓦全'，那他就是只想到自己而不考虑到对方。如果每一方都坚持百分之百的成功，那么任何谈判都不会有成功的可能。"基于考虑对方的观点，因此顾氏对于谈判成功与否的技术标准这样规定："由于双方都想百分之百地达到目的，那么在谈判中唯一要做的事就是以做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为目的。如果一个人取得百分之六十，他就应该很满足了，如果他想超过百分之五十稍多一点，那他就得特别慎重。这就是取得谈判成功之道。"[1] 以上三点，是顾维钧围绕外交谈判的妥协，而提出的准则、依据和技术标准。

1942 年 10 月，中英举行订立平等新约的谈判。10 月 11 日，蒋介石首次召集有关人士商讨此事。中央宣传部长王世杰建议：此次谈判不以废除领事裁判权为限，"而将涉及租界、租借地、内河航运权及在华驻兵权等等。我当力求诸事解决之彻底"[2]。然而收到英方的新约草案后，中方大为失望。10 月 31 日，在蒋介石召集的会议上，王世杰表示："惟该案对于九龙租借地之退还并未提及，予力主我方应要求交还。"[3] 蒋介石亦强烈主张交还九龙。这样，中英谈判因英方拒绝交还九龙而陷入僵局。当时中方内部有两种意见，外交部次长吴国桢认为，中美谈判已经完成，英国势必力争谈成，因此在九龙问题上，"英国终将让步"。蒋

〔1〕《顾维钧回忆录》，第 5 分册，580 页。
〔2〕《王世杰日记》，1942 年 10 月 11 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 年版。
〔3〕同上，1942 年 10 月 31 日。

介石则十分强硬，表示不交还九龙便拒签新约，“而在以后用我们自己的军队收复它”[1]。

顾氏时任驻英大使，于10月中旬回到重庆。顾氏认为九龙不是一个孤立的问题，九龙与香港实际上是一个问题，而香港则牵涉到英国的整个殖民地政策问题。当时印度等殖民地纷纷要求独立，而英国则因在西欧一隅孤军作战，处境十分困难，故而一再表示殖民地问题留待战后解决。为此，顾氏判断英国在九龙问题上绝不会开先例。同时，从中英战略关系的大局出发，顾氏也反对拒签新约的决裂态度。

顾氏建议将问题分开处理，他反复劝说宋子文：“看来要在条约和九龙两者之间有所取舍……如果除非九龙归还中国，否则我们宁愿不签署条约，那我相信，任何方案也无从打破僵局。如果是想签署条约，则不难找到处理九龙问题的办法。”[2] 顾氏的方案是，首先签署新约，然后由中方提出照会，保留今后提出九龙问题的权利。蒋介石最终批准了这一方案，中英新约于1943年1月签署。

蒋尽管最终批准签约，但仍为九龙未收回而愤怒难平，认为此次谈判“吃了败仗”。笔者认为，就当时的历史条件看，顾氏的方案较为可行。既达到了基本废除不平等条约的目的，又保持了与盟国的战略关系；既坚持了提出九龙问题的原则，又顾及对方的现实困难。这是一个把历史、现实、将来三者的关系，加以区别又加以联系，从而稳妥处理棘手事务的一个典型事例，也是体现顾氏考虑对方、不求全胜的谈判原则的典型事例。

顾维钧关于外交谈判的另一个原则是，十分强调留有余地。顾氏认为外交与内政不同，“内政的对象是人民，外交的对象是与国。在内政上有时可以开大价钱，可以开空头支票，反正人民无知无力，对你也莫可如何。至于说外交，那就得货真价实，不能假一点，不能要大价钱，否则就会自讨没趣，自食其果”。“中国的外交，从巴黎和会以来，我经手的就很多。所犯的毛病，就是大家乱要价钱，不愿吃明亏，结果吃暗亏”[3]。主张留有余地的观点，与反对全胜的观点，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1944年8月至10月，顾氏作为首席代表，率团赴美出席敦巴顿橡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176页。

〔2〕同上，171页。

〔3〕杨玉清：《我所知道的顾维钧》，《文史资料选辑》，第17辑，200页。顾任驻法大使期间，杨任三等秘书。

树园会议，筹组联合国。由于苏联不愿与中国居于同等地位，会议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由美、苏、英三国会谈，历时一个多月，所有议题均已基本达成协议。9 月 29 日起，由中、美、英举行第二阶段会谈。当时，驻美大使魏道明等人表示中国应以第四大国的资格，将中国的所有建议都提出来，与美、英从容会谈，“不论英、美或者俄国的代表有无可能接受”[1]。

然而，中国被排斥于第一阶段会议之外，已经清楚地证明了中国实际的国际地位。顾氏清醒地认识到，美、英之所以与中国举行第二阶段会谈，仅仅是一种姿态，“为了‘维护中国的声望’，而不是听取什么重要意见”。较之他人而言，顾氏敢于正视、敢于接受这一现实，他在代表团内表示：“在决定我们的政策或态度时，应充分考虑到我们的实际处境。不仅如此，还要考虑到英、美的处境。”[2]

顾氏所提出的两方面的考虑，均要求尽快结束会谈。就英、美而言，第一阶段会谈已费时很多，同时美方已暗示顾氏，对于第一阶段会谈已经通过的问题不要作根本性修改，因为任何修改必须再度与苏联谈判；就中方而言，顾氏认为中国出席此次会议的主要目的是：“维持中国作为世界第四大国的地位”，其余则可通融。此外，就在此刻，因蒋介石拒绝史迪威对中国军队指挥权的要求，美国舆论大肆攻击中国。为防突生变故，以及上述各项考虑，顾氏认为应尽快结束会谈，“为了装点门面而延长会议的做法是不可取的”。于是，第二阶段会谈在采纳了中国的数项补充建议后，十天左右便结束。这次会议对于中国的意义在于：“是中国开始被承认为四大国之一的标志。”[3] 顾氏在此次谈判中处理问题的方式的特点是，主要目的之外，其余则可变通。在多边谈判中，考虑多方利益；同时，也是顾氏留有余地、不开大价钱、吃明亏不吃暗亏的谈判原则的体现。

现实主义是顾维钧对于一切谈判的出发点。顾说：“我个人的意见一贯是把可以得到的先拿到手。”对于那些作为整体而言不能一次解决的问题，顾则主张采取分割的方法，求取部分解决。他说：“现实的方针是，取现在之可取，其余则留在以后再争。而且，国策中的所有目标不

〔1〕《顾维钧回忆录》，第 5 分册，417 页。
〔2〕同上，418 页。
〔3〕同上，422 页。

是一蹴而就的。一次不行，我们再来第二次、第三次。”[1] 之所以要将有的问题留待将来解决，因为解决这些问题的当前时机尚未成熟。顾指出：“我向来认为解决问题的良好时机和问题本身的正确解决同样重要。”[2] 也就是说，正确把握时机，是现实主义出发点的全部依据。顾氏十分强调要防止失去手中现有东西的现象，他说：“第一我们必须保住还在手中的一切东西，然后才能收回我们失去的东西。许多政治家许诺要收回一切失地，但是当他们在努力收复失地时，却又继续失去现有的东西。”[3] 这是顾氏对现实主义立场所作的一个注释，也是他对于外交谈判一个重要的经验之谈。

作为一个半殖民地国家的外交官，顾维钧时常面对这样一个事实：“中国拿不出什么可以作为讨价还价的本钱。”[4] 因此在谈判中，他不可能作过多的正面抗衡，而只能是加强技、战术的运用。在这一点上，顾氏一个十分突出的特长是，极善制订谈判方案，从而使谈判具有灵活的选择余地。顾氏这样要求道：“方案必须具有灵活性和广度，以便为磋商和谈判留有余地；同时也是为了提出一个更加切实可行的建议。”对于那些永久性文件，顾氏同样认为措辞应具有灵活性，以便将来“在不同情况下为不同解释和不同做法留有余地”[5]。总之，灵活性是顾氏制订谈判方案的指导思想。这样，中国作为一个半殖民地弱国，在谈判中便增添了几分本来不多的回旋余地，因而民国外交较之前清也增添了几分顽强。巴黎和会时，顾氏为山东问题所制订的多种保留方案就是一个典型事例。顾氏的这一特长得到国际同行的公认，美国的腊斯克曾称赞顾氏“是一个有名的方案专家”[6]。

顾氏十分重视谈判中人的素质，指出：“外交谈判的失败，有时不是由于谈判的问题本身，而是由于谈判的人。”[7] 就个人而论，顾氏无疑是出类拔萃的。他精通英文，精通国际法，熟知外交史，擅长辩论，擅长社交，情报灵通。魏德迈曾称赞顾维钧：在外交方面，被公认为是杰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176页。
〔2〕同上，第5分册，580页。
〔3〕同上，第4分册，123页。
〔4〕同上，第5分册，396页。
〔5〕同上，第5分册，395页。
〔6〕同上，第9分册，105页。
〔7〕同上，第5分册，581页。

出干练的代表，足以和世界上最优秀的外交家相比。[1] 然而，外交谈判的成功与否，最终取决于国家的力量，而非个人素质。

1933年2月24日，经颜惠庆、顾维钧、郭泰祺等人在日内瓦的长期交涉，国际联盟以压倒多数通过了关于中日冲突的报告书，中国在外交上居于有利地位。然而就在此刻，日军发动了对热河的进攻，顾氏等人亟盼中国军队奋力作战，使他们能够继续保持有利地位，可是中国军队一再溃退。日内瓦的外交界人士面对这样一种强烈反差："他们看到中国军队这般软弱无能，与中国代表团在国联大会上辩论时所持的强硬态度适成强烈的对照。"中国代表立即转为尴尬的处境，顾说："不论每次我们怎么说，宣称要坚决抵抗，但是到了第二天，传到日内瓦的消息总是又丧失一块土地。"在这种情况下，颜、顾、郭联名致电政府辞职，表示："自报告书公布后，军事方面重要甚于外交。将来外交前途，多视军事为转移。惠等心余力拙……应请准于开去代表职务。"[2] 晚年忆及此事，顾氏仍然是"犹感难堪"。

外交谈判成功与否，最终不完全是由谈判本身决定的。然而问题在于，作为一个弱国的谈判代表，顾维钧往往不能从自己那个贫弱的祖国得到有效的支撑，恰恰又只能是通过谈判本身去谋求为国分忧。上述外交代表的强硬立场与国家军队的软弱抵抗所形成的强烈反差，正是这种特殊现象的深刻反映。因此，顾维钧往往能够取得谈判本身的胜利，然而这种胜利往往又是无效的。"心余力拙"，是那个年代留在顾维钧身上的一个印记。

四、顾维钧谈美国

顾氏一生与美国结下了不解之缘，并且有一套自己的美国观。顾氏对于美国的一个基本认识是：美国不是帝国主义。顾对"帝国主义"一词这样解释："这个词主要是指一种主张殖民主义的政策，而非意指政体。"[3] 如果以顾氏的解释看问题，美国在世界列强中是较少推行殖民主义政策的。顾氏一向重视研究外交史，他说："从中国的外交史上来

〔1〕《顾维钧回忆录》，第6分册，172页。
〔2〕同上，第2分册，192页。
〔3〕同上，第1分册，181页。

看，英国同德、俄、日、法各国一样，一向被视为帝国主义列强……人们普遍认为中国的重重困难，大都来自包括英国在内的西方国家在中国实行的殖民主义和政治控制政策。”〔1〕在顾氏开列的这份帝国主义名单中，美国是除外的，因为他认为与上列各国在华推行的殖民控制政策相比，美国的程度显然较低。概括而论，美国不是帝国主义，是顾维钧全部美国观的基点。

本文不必分析这一论点是否切合历史实际，仅想指出这便是顾氏处理中美关系的出发点。所以在与美国的交往中，顾氏认为可以无保留地合作，即使是牵涉到国家主权。1944 年 8 月至 10 月，顾氏率团赴美参加敦巴顿橡树园会议。这时，国民党军在日军“一号作战”的打击下一再溃退，美国提出由史迪威指挥中国军队，蒋介石则予以严拒，为此，中美关系一度恶化。顾氏的意见与蒋相反。顾氏就此问题与中国驻美军事使团团长商震进行磋商时，商震认为：“中国军政部在同美国打交道时，对中国主权问题过于敏感。”顾与商都认为：“美国是我们最好的朋友和盟国，毕竟对中国并无任何政治或帝国主义野心。”〔2〕因此，顾氏主张效法英国，向美国交出军事指挥权。顾对孔祥熙说：“如果必要的话，就接受美国的要求”，“迁就一下这个盟国没有什么不得了……英国也正在这样做。它对美国就持依从和忍让的态度”〔3〕。

在进行了上述磋商之后，顾氏于 9 月下旬向蒋介石发去一份电报，劝说蒋：“在与美国、特别是同美国政府领袖们交往，要尽量忍耐。中国在国际大家庭中毕竟朋友不多，我们在战时和战后重建，都需要美国的援助。”〔4〕顾还对蒋说：“在当前的情况下，不能让他们（按：指美国）大失所望，以致他们撒手不管，让我们自己处理自己的事。”〔5〕9 月底，蒋致电孔祥熙，表示：他是中国的国家主席，因此在关系到中国主权和国家未来的问题上，他“是不可能让步的”。蒋表示，即使美国撤回第十四航空队也不能使他妥协，“像中国抗击日本的最初几年那样，他可以单独继续进行抗日战争”〔6〕。该电实际上是对顾氏论点的答复。这场危机

〔1〕《顾维钧回忆录》，第 5 分册，311 页。
〔2〕同上，426 页。
〔3〕同上，437 页。
〔4〕同上，427 页。
〔5〕同上，438 页。
〔6〕同上，441 页。

的结局是，以美国撤换史迪威而告终。顾氏的上述论点，主要来自于美国不是帝国主义这一认识。

作为外交官，顾氏对美国的认识主要来自于自身的经验，而非观念。在长期的交往中，顾氏认为美国对华有如下几个特点：

其一，美国对华有一种“感情上的兴趣”。顾说：在世界列强中，美国“受到中国人民的喜爱。在列强对华掠夺初期，美国并未达到其他西方主要列强那样的程度；同时也和其他列强不同，它对中国有一种感情上的兴趣和理想上的目标”〔1〕。美国的这种不同于别国的感情上的兴趣，其表现之一是：“当外国人侵略中国时，除了美国，其他大国一般只是在影响到他们的切身利益时才出面干涉。”〔2〕在顾氏看来，美国对华的“同情”，有时不是以直接的切身利益为出发点的，而是一种“兴趣”。

其二，在美国的对外关系中，其对华关系是居于次要地位的。顾氏认为，美国在对外政策的制订上，受到这样一种因素影响，他说：“美国人民在对世界局势的看法上有分歧。住在大西洋沿岸的美国人，对欧洲较感兴趣……住在中西部的美国人，则不论对欧洲还是对太平洋发生的事情都有些漠不关心，住在西海岸的美国人则对中国和远东深为关切……白宫和华盛顿的各种势力，一般说来，同大西洋沿岸各州的观点较为一致。”〔3〕把美国人对外部世界的态度按上述地区分作三类，顾氏认为美国的对外政策所以重欧轻亚，主要是由于华盛顿靠近大西洋沿岸各州。

其三，顾氏认为与英国的较为稳定的对外政策相反，“美国外交政策缺乏一贯性，尤其是对中国”〔4〕。顾氏认为美国的对外政策存在一种情绪化倾向，他说：“美国的对外政策是开放、天真和冲动的——当美国的情绪正常时，非常慷慨大方，但当不高兴时，则非常残忍。”〔5〕正是这种情绪化倾向，影响了美国对外政策的连续性。在长期的交往中，顾氏曾反复领教过美国的“慷慨”与“残忍”。

在中国与美国交往的方式上，顾氏主张采取低姿态。顾氏认为，40

〔1〕《顾维钧回忆录》，第2分册，8页。
〔2〕同上，第5分册，10页。
〔3〕同上，第4分册，523页。
〔4〕同上，第5分册，307页。
〔5〕同上，第5分册，700页。

年代后期中美关系的恶化，起因在于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我国的领袖们对于他们在国际政治影响中的地位所作的过于自信的估计”[1]。尤其是成为四强之后，“中国过分妄自尊大起来。于是中国领导人常常在处理与美国的关系上持不妥协态度”[2]。顾氏曾不无遗憾地说：“我曾屡次力图向蒋委员长解释与美国人打交道的最佳方式。委员长采取他认为可以使美国人信服的那种方式。但他的思想和推理方法是中国式的，不甚适合美国的情况……在和美国人打交道时要顺其性情，不宜披其逆鳞。”[3]看来，顾氏是不主张以中国方式与美国打交道的，或许因为这一点，蒋介石对顾氏的一个印象是“有点胆子小”[4]。

顾维钧是20世纪美国现代外交发展过程的见证人。当他初次出使美国时，美国还是一个不太重视对外关系的国家，并且也没有形成通盘考虑的对外政策，“仅仅是一种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用以对付南美、远东（如义和团运动）或欧洲出现的某一具体问题的政策而已”。顾氏认为，1947年3月发表的杜鲁门主义，标志美国开始有了全球性的对外政策，称“这确实是美国制订政策的传统的一次重大转变”[5]。但顾氏还是认为，美国是一个阅历不深的民族，因此，“指望美国人对国际局势发展的错综复杂情况，能高瞻远瞩，了如指掌，这是不恰当的”[6]。

顾氏一生的外交路线，基本上是“赖美为助”，也就是说，当他一旦不能从美国获得支持时，其外交也便步入穷途。在国民党退居台湾前后那段时间，顾氏作为“驻美大使”，其基本任务就是争取美援。顾对其密友杜勒斯说：“抵抗共产党的前进究竟能有多少成效则全赖从国外，也就是从美国能得到多少援助和支持。”[7] 而杜鲁门、马歇尔则强调国民党必须自助。杜勒斯也曾反过来要求道：“为了得到美援，中国人首先必须自助。”[8] 由于国民党无力支撑战局，美国对顾也日渐冷淡。在与马歇尔的一次谈话后，顾氏在日记中感慨地写道：“过去三十年中，我至少和

〔1〕《顾维钧回忆录》，第6分册，334页。
〔2〕同上，第7分册，242页。
〔3〕同上，第12分册，708页。
〔4〕同上，第5分册，603页。
〔5〕同上，第6分册，67、88页。
〔6〕同上，第8分册，87页。
〔7〕同上，第7分册，85页。
〔8〕同上，第7分册，766页。

十几个国家的三四十位外交部长谈过话，打过交道，其中包括六位美国国务卿，但这是我第一次感觉到难以开诚布公交换意见。”[1] 与远东司司长巴特沃思的接洽更为不快，顾氏感到：“从巴特沃思的谨慎和冷淡来看，他把我看成了苏联大使。”顾说：“我要把这一历史阶段称做美国政治才略的空白时期。”此论能否成立姑且不论，但在顾维钧的外交生涯中，这肯定是一段“空白时期”。

五、中性：顾维钧的立身之道和立业之本

在很大程度上讲，顾维钧是在西方文明的熏陶下成长起来的，因此他自己也说：“所以我对问题的看法，往往不像一般中国人，而是更接近于西方人。”[2] 也就是说，他的政治思维方式是西方式的。顾氏欣赏美国人的这样一个论点：美国的“两大政党哪个也没有明确的思想体系”，这种模糊的思想体系，使两党之间可以相通、相容。而中国则不然，中国政党“过分重视学说与主义的学术重要性”，因而中国政党之间往往互为排斥。[3] 总之，顾氏是按照一种模糊、中性的方式，来塑造他在民国政坛上的品格形象的。

顾氏先后服务于北京政府和南京政府。北京政府时期，曾任驻美、驻英公使，外交、财政总长，直至内阁总理。南京政府时期，曾任外交部长，驻法、驻英、驻美大使。不论北京政府，还是南京政府，无不派系林立，朋党纷争，政潮迭起。顾氏所以能够长期保持一席之地，自然有他的为官之道。顾氏这样说：“简言之，我是不参与政治的，并努力置身于政治和权力之外。”[4] 置身于权力之外，避免了残酷的权力之争祸及于身；置身于政治之外，避免了敏感的派系倾轧牵涉于己。顾氏为自己树立了这样几个特征：处世随和，没有权力欲，模糊的政治个性，精通外交业务，办事干练公正，并且极善处理棘手事务。其总体形象是：一个可与任何人共事的、得力的技术工具。顾氏曾总结道：他与几位志同道合者，“一直努力保持我们的独立地位，我们自己没有分外之想。也

〔1〕《顾维钧回忆录》，第6分册，323页。
〔2〕同上，第7分册，330页。
〔3〕同上，第6分册，499、500页。
〔4〕同上，第7分册，64页。

正因为外界认为我们超然于政争之外，不依附任何政治派系和任何军事集团，所以他们都愿意延纳我们”[1]。这就是顾氏的立身之道。顾氏不仅生存下来，而且与民国一代几乎所有的政要都能交友，从而构成他那光怪陆离的人际世界。[2]

政派林立是民国政治的特征之一。在顾氏眼里，政派不过是一种具有一定的人身依附关系的特殊利益集团，各类政派时常染指外交。他指出：“几十年来，特别是中华民国成立以来，将国内政治与对外关系混为一谈，一直是中国的灾难之源。”[3] 皖系当政期间，基于本派利益而与日本签约借款，就是一个典型事例。

有鉴于此，顾氏为自己规定了一个基本的职业准则，就是把国家利益与党派利益相区别。顾氏说：“我发现把自己置身于各党派之外是一个很好的处世之道。我所考虑的问题只是对中国或中国的事业有没有好处……即使有人说某某事情对党有利，我也可以承认，但党并不代表全中国。”[4] 顾氏又说：“我自担任公职以来的一贯方针是在接受任何指示或建议采取这种或那种步骤时，先问问自己，这样做是否在为中国服务并对国家有好处。同时我一向对党派政治不大感兴趣而是从中国政府的立场来考虑问题。”[5] 把国家与党派相区别，以一种超党派的姿态为国家服务，这就是顾氏的职业准则、政治准则，也是他的立业之本。

把外交与党派相区别，于是导致了这样一种现象：外交似乎具有了某种程度的独立性。那句规定外交本质的经典论断：“外交是内政的继续”，如以顾氏的行为方式与之衡量，其经典性有时则要打折扣。在顾氏的外交活动中，有时外交似乎并非是以内政为依据的，而像是顾氏的个人行为；有时两者的关系则似乎颠倒了过来，内政更像是外交的继续。

〔1〕《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266页。

〔2〕顾氏不注重政治学说的观念也体现在他对人的看法上，他所注重的是个人特征，而不是政治差异。在顾氏眼中，孙中山“热情洋溢，友好可亲，令人倾心”；袁世凯则“坚强、有魄力……天生的领袖人物”。曹锟的“用兵不疑、疑兵不用”的用人原则给顾氏印象极深，他认为曹锟“恢弘大度，襟怀开朗”。顾认为陈公博“是个非常讨人喜欢的有绅士风度的人，他不仅对朋友一向宽宏大量，而对敌人也是公正而宽宏大量的”。顾对于董必武的印象则是“为人和蔼可亲，但颇机敏……他似乎比李璜更长于辞令”。显然，在顾氏的观念中，人们的政治差异并不重要。

〔3〕《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341页。

〔4〕同上，第2分册，46页。

〔5〕同上，第7分册，64页。

巴黎和会在辩论山东问题时，顾氏从收回山东的国家利益出发，置皖系政权与日本签署的密约于不顾，未经任何请示，擅自宣称公布中日密约，这是顾氏将国家利益与党派利益相区别的一个典型事例；也是他不以内政为依据，独立行事的一个典型事例。

1945年，在出席旧金山会议的中国代表团的组团问题上，蒋介石从压制中共政治地位的内政考虑出发，反对中共代表加入代表团。而顾氏则考虑到为向世界显示中国的统一，从而增强代表团在大会上的地位，力主代表团应包括各党派的代表，尤其是中共代表。顾氏看到："海外一般都认为，国内政治的不统一，其主要根源就在于国共两党间存在着严重争端。"[1] 为了应付海外的这一舆论，顾氏坚持提名董必武参加代表团。[2] 此事并不说明顾氏对中共的政治倾向，而只是说明顾氏考虑问题的方式是以外交的要求为依据的。顾说："我之所以要提出我的建议，是因我感到要使中国在大会上处于有利地位，代表团就必须包括各党各派。"[3] 这是顾氏以外交的需要为最高利益，反过来要求内政予以服从的典型事例。

以上两个事例，是顾氏将国家与党派相区别的超党派的行为方式的例证。对此，顾氏曾这样总结道："当办理重要交涉时，唯一影响你的考虑的应当是民族利益，而不是党派和政治利益……因为如果有了这些考虑，你的外交从民族利益的观点来看就不会成功。"顾氏接着说："当国内人们批评中国的外交家们没有政治头脑时，我接受了这种意见，因为如果一个外交家有了政治考虑，那他的外交就很危险了。"[4] 在那个远非政治修明的民国年代，顾氏所以能够取得一定的外交成就，主要得益于这种"没有政治头脑"的行为准则。

然而问题还有另外一面，顾氏不仅反对党派政治介入外交，同时也反对民众和社会舆论介入外交。顾氏这样认为："由于离不开公众舆论和大众的支持，一个人很容易做一些讨好公众的事，而不总是光考虑民族利益。如果是民族利益，那就是永恒的，不因时间、舆论或党派而改变。"[5] 顾氏显然认为，民众一时的情绪，与永恒的民族利益是对立的。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483页。

〔2〕详见拙文《旧金山会议中国代表团组成问题》，《历史研究》1994年第3期。

〔3〕《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484页。

〔4〕同上，第1分册，397页。

〔5〕同上。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顾氏于11月出任外交部长。他认为，与日本举行谈判是控制态势的唯一方法，而学界和社会舆论则强烈反对与日谈判。顾氏对此是反感的，最后拒绝会见学生代表。

顾氏认为，民众运动是对外交的干扰。他这样说："自从五四运动以来，'人民外交'的口号已经成为非常时髦的口号，群众组织起来大游行或组织代表团对中国的代表们施加压力，常常造成灾难性的后果。"[1]他之所以把人民外交视为"灾难"，是因为："'人民外交'总是以百分之百成功为口号，是永远成功不了的。那样只能把谈判搞糟"[2]，因为外交谈判必须有所妥协。基于上述观念，顾氏在回忆录中，对五四运动未作正面肯定。

概括起来，顾氏的中性具有一种双向的针对性质，他对于上层党派和下层民众都是保持距离的。在顾氏看来，所谓外交，既是超党派、超政治的，也是超民众、超舆论的，外交仅仅是少数外交家独立的事业。

顾维钧超党派的思想基础来自于这样一个认识："我对任何派系都没有敌意；我相信，没有哪一家的政治思想是绝对正确而超越一切的。"[3]因此，顾氏始终未自封为哪一家政治学说的思想信徒，包括三民主义。顾氏推崇中国的传统文化，他说："我国的文化和哲理，我一直认为确实高出于西方。"[4]从某种意义上讲，传统文化是超越党派学说的。

基于上述认识，顾氏认为党派之争是无谓之争。他说："各政党之间的不和实无必要。至于主要的问题，各政党的看法并没有大的区别：都希望中国强大。"他认为："从民族的观点来看，那些政党之间的分歧，不值得赞许。这种分歧，实在只是些狭隘党派间的分歧或个人领导地位的分歧，而不是如何领导全国的大问题。这种认识始终是我的信念。"[5]顾氏否定政党之争与民族利益之间的联系，从而否定政党之争的全部正义性质，这是他对中国政治的一个基本认识。

随着顾维钧从政时间的推移，从北洋时代的朋党纷争，到国民党时代的一党训政，他一直以不变的超党派的中性立场，适应着不断变换的

〔1〕《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398页。
〔2〕同上，第1分册，397页，
〔3〕同上，第5分册，510页。
〔4〕同上，第8分册，90页。
〔5〕同上，第5分册，612页。

政局。最后，他将面对一个新兴的政治力量——中国共产党。

顾氏起初认为中共与他所司空见惯的其他政党一样，“打仗是为了夺取政权”。因此，1945 年 11 月，顾氏在与邓发的谈话中，重申了他对政党之争的看法。他说：国共之间，“我看不出两党政策之间有什么大的区别。任何国家只有统一才能强大……一个政党的权力和成功，与整个国家的更高的利益相比是微不足道的”[1]。此刻的顾氏，仍然是以其固有的超党派的立场来看待国共之争的。然而这一次，在中共领导的人民革命面前，顾氏最终未能再度超越。

六、在最后时刻倒向国民党

顾氏一生中与中共几乎没有发生过真正意义上的政治交往，其回忆录中仅记载了寥寥几次十分有限的接触。最初的一次，是 1924 年顾与李大钊进行的一次关于外蒙独立问题的辩论。[2] 另一次，是 1945 年力主董必武作为中国代表团成员出席旧金山会议。[3] 因此，顾氏后来之反共，并无更深的历史渊源。

顾氏早年服务于北京政府，与国民党亦无历史渊源。在国民党执政后一党训政的环境下，顾氏仍长期维持着无党派的独立地位。一件偶然的事，改变了顾氏的“清白”身份。1941 年 4 月，顾氏被任命为驻英大使。在按照惯例征询英方意见时，英方长时间未予答复，原因是英国驻重庆大使寇尔向英国政府建议：最好由一位国民党高级人士做驻伦敦的代表，而顾不是国民党员。以这件事为起因，在蒋介石的劝说和他人的安排下，顾氏于 1942 年加入了国民党。[4] 显然，顾氏之加入国民党，并不体现为思想上的结合。因此，顾氏在回忆录中反复表白：“尽管在蒋

〔1〕《顾维钧回忆录》，第 5 分册，612 页。

〔2〕李大钊认为：“即使把外蒙置于苏俄的支配和统治之下，那里的人民也有可能生活得更好。”顾氏则反对外蒙独立。（《顾维钧回忆录》，第 1 分册，340 页）

〔3〕顾氏此举曾引起中共高层人士的注意。1945 年 9 月，重庆谈判期间，毛泽东曾委托前往伦敦的邓发转达他对顾氏的问候。（《顾维钧回忆录》，第 5 分册，611 页）

〔4〕顾氏在回忆录中对于何时、何地、由何人介绍加入国民党一事，始终未正面提及，可见他对此是羞于启齿的。顾氏于 1941 年就任驻英大使，回忆录中提道：“我于次年才成为国民党党员。”（《顾维钧回忆录》，第 5 分册，2 页）以此推算，他是 1942 年加入国民党的。在 1945 年 5 月的国民党六大上，顾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

委员长的劝说下，我加入过国民党，但我不是一个积极分子。”[1] 甚至在组织上也很难说他是个完全的国民党员，顾说：“我的国民党党籍时有时无……党的关系对我来说，无关重要。”[2] 可以说，在思想上和组织上，顾氏与国民党始终是保持距离的。

顾维钧是在国共两军的战略态势发生重大转折之际，在政治上主动倒向国民党的。应当指出的是，顾维钧是怀抱着对国民党的不满情绪而倒向国民党的。顾氏在1949年3月的几则日记中记载着这种不满情绪，他写道：政府“忽略了在治理国家中应当注意人民意愿的原则……按现代的意义说，人民是国家的股东，政府不过是董事会。董事会不可能一直违反股东的利益进行经营而不遭到股东的怀疑，失去他们的支持”。顾又写道：“回顾中国的苦难局势，目前较之过去更为明确，即人治政府不论其心地如何善良，永远不如法治政府为理想……人治不可能摆脱七情，即喜、怒、哀、惧、爱、恶、欲的影响。”[3] 在这里，顾氏婉转地表达了他对当局的看法：一个违反人民意愿的独裁政府。

怀抱着不满情绪而倒向国民党，表明顾氏的选择既是主动的，又是无奈的。此时此刻，国共两军的最后决战，使政治选择的余地已经甚为有限，所有的人都面对这样的局面：国共之间，必居其一。在没有第三种选择的情况下，顾氏选择了国民党。胡适等一批自由主义者最后都曾有过类似的经历，因为他们对于共产党有着一种本能的恐惧感。

顾维钧这样叙述他对中共的看法：“许多中国的自由主义分子确实认为可以同共产党共事，甚至到了1948年他们也还是这样想，以求实现变革，因为他们对当时的政府十分厌恶和不满。”[4] 然而，中共领导的社会革命，在相当程度上体现为与传统的决裂，这就超出了一部分自由主义者所能承受的限度。顾氏说：“想不到共产党人所作所为竟完全背离了中国人的传统观念。我只是认为他们打仗是为了夺取政权……不会像诸如俄国革命时俄国共产党人那样行事……我没有想到他们竟会走极端，他们的行事竟完全违反我国的传统和我国的政治哲学。”[5] 如前所

〔1〕《顾维钧回忆录》，第6分册，402页。
〔2〕同上，第2分册，46页。
〔3〕同上，第7分册，10页。
〔4〕同上，第6分册，550页。
〔5〕同上，第6分册，541、542页。

述，对于通常的政治学说，顾氏通常是以超然的态度视之，顾氏所以对中共表现出强烈的排斥意识，主要是对中共与传统决裂的做法不能接受。这就是顾氏既对国民党不满，却又选择国民党的原因。[1]

国民党第一次深切感觉到中共对其政权的震撼，是1948年9月24日济南被许世友大军攻克。9月29日，驻美大使顾维钧收到蒋介石致杜鲁门的密电，呼吁美国提供特别援助。顾氏感到："密电措辞极为迫切，语气近乎告急。"[2] 也就是从这个时候起，在这种大厦将倾的剧烈震荡下，顾氏的政治品格发生了严重扭曲，他把自己绑在了蒋介石的战车上，从而也失去了往日平和淡雅、雍容大度的品格。由于能否争取到更多的美援，已成为挽救国民党政权的唯一指望，驻美大使顾维钧倾全力游说美国朝野，其反共叫嚣几近于歇斯底里。

1948年9、10月间，顾氏在与访美的财政部长王云五的两次谈话中，主张不惜以国家主权为代价，以求将美国拖入中国内战。9月，顾对王说：今后争取美援不必拘泥于货币的形式，而是要求美方"派遣军事技术人员进行支援。重要的是使美国参与我们的军事行动并得到他们全面合作"。为此，顾氏强调："当我们寻求美国全面援助时，应避免提出我国的主权问题"，因为"美国在本质上并不是帝国主义"[3]。10月，顾再次对王说："我重申在中国面临共产党进攻的严重关头，不必担心美国干涉或侵犯中国主权的问题。我们应该担心的倒是美国不愿与我们通力合作，唯恐卷入我们的反共斗争。不必担心美国的帝国主义，因为共产党的叛乱被镇压下去以后美国将非常急于撤退它的人员。"[4] 顾氏所以一再提出主权问题，因为他认为要得到美国的充分支持，就必须让美国"分享控制权"。为此，他还特地以美国主动撤离菲律宾，恢复菲律宾独立地位的事实，来证明不必担心美国侵犯中国主权，以及美国不是帝国主义的论点。

一个自巴黎和会以来，曾强烈抗拒过外国对华主权要求的人，一个

〔1〕 顾氏在回忆录中，对中共没收其在北京、天津的动产与不动产颇有怨言，然而国民党北伐之后同样也曾没收其北京住宅（按：改为孙中山纪念馆，因孙病故于此），但顾氏并未因此而与国民党决裂。可见私有财产罚没与否，既是又不完全是导致顾氏政治倾斜的原因。

〔2〕《顾维钧回忆录》，第6分册，503页。

〔3〕 同上，505、506页。

〔4〕 同上，510页。

视恢复国家主权为终身职业的人，一时间竟如此坦然地主动提出向外国交出国家主权。发生在顾氏身上的这种强烈的政治反差深刻表明，在国家政权行将崩溃的特定时期，人的政治品格可以发生怎样的扭曲。这不是顾维钧，又是顾维钧。

顾氏用以游说美国朝野的主要方式，是以当时刚刚流行起来的冷战意识为依据，把国民党的反共内战与美国的全球利益联系起来，以期美国全力相助。顾在美国频频发表演讲和谈话，他说："中国与中共作战，这实际上已经是在反抗苏联的扩张"；又说："我们和共产党战斗一天，就意味着为美国和东南亚各国争取到一天的时间。"此类谈话多不胜举。对于英国这样的在远东已经没落的帝国，顾氏亦紧追不放。当时欧美政界对蒋介石极为不满，一再试图换马，而顾氏则一再出面为蒋辩护。他说："在中国没有人比蒋委员长更爱国，更想为建设中国出力。他为人正直，工作勤奋，不过他的工作方法可能过时了。"[1] 可见，顾氏的游说相当尽力。

然而，游说的结果如何呢？1948 年 11 月 11 日，顾氏拜访了代理国务卿洛维特，探询美国对南京的援华要求的答复。当时南京的要求包括："派遣美国军官到战场上指挥中国军队"，并且"需要几乎所有级别的美国军官，直至少尉"。显然，这是要求美军全面介入中国内战。对此，洛维特的答复是："问题本身实际已含有答复，就是'不行'。中国在遭受巨大挫折之后，要求美国政府指挥中国军队，这是没有道理的。""美国接到这种请求是在战局恶化之后，而不是以前。美国派军官指挥中国军队无异于为打内战负责，这自然是办不到的。"[2]

全面介入的要求被拒后，顾氏仍指望美军局部介入。他接着探询驻青岛美国海军的去留问题，洛维特答道："如果中国共产党进攻青岛，美国海军将不负防卫责任。那要由中国当局进行抵抗以保卫该市。这个原则也适用于上海或南京。"洛维特的解释是："美国当前在青岛和上海的地位和 1943 年以前不同，因为已于 1943 年放弃了在中国的治外法权。因此，美国无权也没有责任保卫青岛、上海或中国其他任何地方。那是中国政府的责任。"[3] 如此答复，顾氏颇觉"令人沮丧"。在顾氏一生的

〔1〕《顾维钧回忆录》，第 7 分册，378 页。
〔2〕同上，第 6 分册，524、525 页。
〔3〕同上，第 6 分册，527 页。

对外交涉中，这是他饱尝冷遇、黯然失色的一段时间。

济南战役之后，国民党已呈败局之势，国内朝野人士纷纷借故访美，以探退路。顾氏乘此机会与各方来客频频交谈，以解心中一个萦绕多时却又百思不解的问题：国民党的下坡路为什么走得如此之快？各方来客所谈事例不尽相同，但均归结为三点：政治腐败，军官无能，经济崩溃。然而，这些解释均不能使顾氏心服。顾在回忆录中这样写道："当我逐渐弄清楚这些情况之后，尽管有内部消息，我自己仍不能解答的一个主要问题是：在我们如此成功地完成抗战大业后，为什么下坡路走得如此之快，以致已真正危及政府的继续存在，和怎样解释共产党如此之得人心。直到目前我还不大能理解这一点。"〔1〕在这里，顾氏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共产党如此得人心。这在国民党高层人士退出大陆后所撰写的大量回忆与思考的著述中，是很少见到的。看来，顾氏对此问题最终亦未得出满意的结论，不过问题在于：这种思考本身就不无意义。

七、一个自由主义者的双重性格

对于那些仰仗美援的国家政权，美国通常是附带着自己的价值观念，向对方作同步的政治渗透。战后，美国一再向蒋介石一党训政的一元化政体施加压力，迫使其扩大政治基础。为取悦美国，蒋介石对西方的多元化政体，做出了某种附庸风雅的姿态。在这个背景下，原本对于一元化政体从来都是逆来顺受的自由主义者，其固有的多元化的政治潜意识被诱发出来。这样，一批原本并无参政欲望的淡漠处世的士大夫，开始躁动起来。

1947 年 9 月，前往美国访问的上海交通大学前校长黎照寰对顾氏说：中国最近发起了一场运动，旨在"使自由主义者参加政府工作"。黎说司徒雷登对此"大加鼓励"。黎要求顾担任他们的领导人。顾当即婉拒。顾氏对此有自己的看法。在此之前，一位人士也曾对顾说："只有自由主义者才能把中国从混乱中解救出来。"顾则表示："自由主义者在群众中没有根基，因此不能对自由主义者阶层寄予奢望。他们实在无法独自完成这一任务。"〔2〕看来，顾氏此刻的头脑是清醒的，相当准确地指

〔1〕《顾维钧回忆录》，第 7 分册，21 页。

〔2〕同上，第 6 分册，149 页。

出了自由主义者阶层的基本弱点，即“没有根基”，因而不能独立地担负政治责任。基于这一认识，顾氏最初对于多元化的政治运动是回避的。

1949年4月下旬，中共攻占南京，国民党政府迁往广州，政局一片混乱。当一个政权因自身的极度衰弱而呈摇摇欲坠之时，自由主义者们也全然不见了往日对政治的敬畏，其固有的恃才傲物的特性公开表现出来，顾维钧不甘于沉默了。[1]

当时，美援是挽救国民党政权的唯一指望，然而作为驻美大使，顾维钧清楚地知道：美国“显然不愿同委员长和国民党再打什么交道”[2]。在这种美国日渐抛弃国民党的背景下，一向淡泊的顾维钧萌生了一项取代国民党的政治计划。1949年5月，顾氏开始策划组成一个“由归国的留美学者组成的自由主义内阁”[3]。顾氏与宋子文、胡适、蒋廷黻（时任驻联合国代表）等人多次会商这一计划，并得到杜勒斯、司徒雷登等人的支持。这项计划的实质是，在国民党政权风雨飘摇之际，独立地打出自由主义阵营的旗帜，以此争取美援。

顾氏开列的内阁名单如下：行政院长胡适，外交部长蒋廷黻或王世杰，国防部长孙立人，财政部长陈光甫，经济、农业部长晏阳初。其余的次要职务，则“留给各个地方派系，如西北马家集团、国民党、川系、桂系、乃至粤系等等”[4]。在顾氏眼中，国民党的地位仅仅是处于他们安排之下的一个派系而已。之所以推出胡适为群龙之首，用顾维钧的话说：“他是我们的王牌。”

这份以留美人士为主体的“内阁”名单，显然是为了取悦美国人的。此外，顾氏还为这个“内阁”拟定了明确的施政基调，他说：“我们必须

〔1〕 1949年1月，顾氏曾私下提出一个挽救时局的六条措施：为蒋介石重组顾问班子，重组军队，以年轻人替换老年官员，以文官担任各省主席，任用大学生，贸易自由（《顾维钧回忆录》，第7册，30页）。这六项被顾氏认为“最重要”的措施中，没有一项涉及农民问题，特别是土地问题，可见顾氏并不具有改造中国的认识能力。顾氏以及他所来自的那个中产阶层，大都与各级行政机构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们对于行政过程中的弊病认识较为深切，因而他们往往是把行政改革作为社会改革的先导来认识的。顾氏的上述六项措施，其实质便是表达了对于行政过程中的公正与效率的关注。由于这种认识的局限性，因此自由主义者们总是愤世嫉俗，却又总是不能在自己的周围聚集起千军万马。

〔2〕 《顾维钧回忆录》，第7分册，210页。

〔3〕 同上，137页。

〔4〕 同上，126页。

按出钱的老板定的调子演奏”[1]，“我们应该按美国的期望行事，才能保证取得美援”[2]。这一施政基调，也就为这个拟议中的内阁作了足够的注释。这个“没有根基”的政治阶层，一旦试图担负政治责任，便只能是按出钱老板的期望行事，从拟议中的人选到拟议中的施政，无不以“老板”的视线为转移。

估计到美国人必是欣赏这一计划，一向慎言的顾维钧竟也自负地宣称：新内阁组成后，“国民党也必须退居幕后，授予新内阁以施政的全权”。对于蒋介石，也要“说服他暂时往后靠”[3]。考虑到国内派系复杂，顾氏还特地为“胡内阁”设计了一套运作方式：顾建议胡适任用50来个无职务甚至也无薪俸的人，作为胡适的代表，专门从事与各个集团的联系，以求取得合作。[4] 大概是过度沉浸于“胡内阁”的创意，顾氏也由此而生出几分悲凉的政治使命感。顾对蒋廷黻说：“这确实是我们拯救中国的最后一个机会和最后一张牌。”

然而，这个拟议中的内阁一开始便胎死腹中，原因是被顾氏视为“王牌”的胡适，并无王者气概。胡适表示“他生性不愿指挥别人”，拒绝了拟议中的行政院长之职。宋子文认为：“不能信赖胡适当一个卓越的行政官员，但他在国内外是一个很好的自由主义的象征。”[5] 最后，蒋廷黻无奈地说：“让胡作中国的甘地，我们大家再去找一位中国的尼赫鲁。”[6] 看来，他们最终也未找到那位“尼赫鲁”。

胡适虽然拒绝出任行政长官，却有兴趣“组织一个自由主义的政党”。胡适在1947年便有组建自由党的想法，1949年6月再度提出，胡适感到“没有政党就不能有所作为”。胡适对顾氏等人说：国民党是“庸人党”、“耗子窝”，因而希望组成一个合法的反对党。蒋廷黻草拟了该党党章，颇获美国人好评。顾氏对组党也是赞成的，认为：“在任何一个真

〔1〕《顾维钧回忆录》，第7分册，137页。

〔2〕同上，145页。

〔3〕同上，207页。

〔4〕同上，158、159页。

〔5〕胡适不适宜做行政工作，在他抗战时期担任驻美大使时已表现出来。当时胡适曾公开声明，他当大使有三件事不干：不从事任何宣传活动，不介入采购武器弹药事务，不参与寻求贷款和信贷工作。这使外交界颇觉吃惊，因为在抗战时期，这正是外交工作中三项最重要的事项。

〔6〕《顾维钧回忆录》，第7分册，212页。

正民主的国家中，执政党都应有一个合法而有效的反对党。”[1] 1949 年 9 月，顾氏接受蒋廷黻的邀请，同意作为该党的发起人之一，并表示一旦加入该党便放弃国民党党籍。[2]

1949 年 10 月，顾氏在接待青年党的曾琦时，一种感慨油然而生：“国民政府总是希望有少数几个中国所谓的附庸党参加新建立的不论什么机构……作为对抨击国民政府是独裁政府，不是多党组织的回答。在政府中，为了同样的理由，通常把一两个次要职务分给这些少数党。”[3] 对青年党的怜悯，表明他们这个自由党是不甘为附庸党的。然而问题是，该党如要取得合法地位，便必须得到蒋介石的认可，而该党的反对党的性质，又不可能得到蒋的认可。因此，这个自由党没有出生权，如同前面那个自由内阁一样，胎死腹中。

上述拟议中的自由内阁和自由党，是以一批曾经留学美国的头面人物为主体，在国民党政权风雨飘摇之际，以多元化政治为旗帜，试图改变国民党一党训政的局面，而进行的一次微弱的政治试探。这一试探自始至终充其量不过是少数人之间一种私下的动议。这一活动是在美国人大力推动倒蒋换马的背景下，作为美国扶植的第三势力运动而产生的。的确，在蒋氏父子退居台湾前后那个危机四伏的年代，美国的这一活动曾经是此起彼伏。

然而蒋氏父子退居台湾后，一方面愈加抵制政治多元化，另一方面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改革，从而逐渐渡过内外危机。一旦蒋氏自身站稳，美国以及那些窥视者对他奈何不得时，局面便发生转换了。

首先，自由主义者们又恢复了往日对蒋氏的敬畏和对政治的谦卑。胡适表示，蒋廷黻、顾维钧乃至宋子文都不大懂政治，于是回过头来承认：“蒋委员长是我们能找到的唯一足以团结大陆和台湾的非共产党人，领导光复大陆运动的领袖。”[4] 接下来，蒋廷黻也劝告那些仍对第三势力运动感兴趣的美国人：“最好的解决办法是支持蒋委员长进行改革……其他办法，也就是支持蒋委员长而不进行改革，或者进行改革而不

〔1〕《顾维钧回忆录》，第 7 分册，484 页。
〔2〕同上，第 7 分册，481、482 页。
〔3〕同上，第 7 分册，434 页。
〔4〕同上，第 8 分册，255 页。

要蒋委员长，都是不切实际的。”[1] 对蒋介石的唯一性的承认，等于是对多元化的自我否定。

最后，美国人也认识到除蒋氏之外别无选择。1953 年 9、10 月间，在美国国防部和国务院的安排下，蒋经国首途访美，这是美国重新确认蒋氏父子地位而发出的一个信号。参加安排这次访问的一位官员对顾维钧说：“国务院和国防部都终于认识到所谓第三势力运动是不会成功的，因为至今还看不出能指望谁来成功地领导解放运动，谁也没有蒋介石那样出名。”[2] 自此，美国基本上打消了以第三势力取代蒋介石的指望。

顾维钧较早地退出了这一运动。就思想本质而言，顾氏无疑是赞成政治的多元化的，然而经验告诉他，多元化的前途并不存在。1951 年 3 月，顾氏在一则日记中这样写道：“中国的政治领导不是一夜之间就能形成的……任何人，不管他的品德、才能和学识怎样在国际上知名，如果他不能赢得军队的信任或者没有掌握军队，他就不能成功地领导国家。”[3]

可以认为，这则日记反映了顾氏由多元化向一元化的回归。顾氏实际上回答了这样一个问题：自由主义阵营是以什么为依恃而染指政治的。正如顾氏所领悟的那样，掌握军队是掌握政权的前提，而自由主义者所依恃的，则是国际上的“知名”身份。一定条件下，那些拥有知名身份的人，一夜之间可以突发种种政治假想。如前所述，在顾氏等人的私下商谈中，中国政局乃至国民党蒋介石的命运，似乎都已处于他们的掌握与安排之中。然而，当他们听够了美国人的赞誉[4]，谈够了政治假设，而面对掌握军队这个政治前提时，却发现他们所依恃的那个国际知名的身份，竟如此的无济于事。最终，在蒋介石面前，他们只能是自愧不如，从而退出与蒋介石的政治角逐。承认掌握军队这个前提，实际上是对政治多元化的自我否定。在思想本质和政治现实之间不断地游离，决定了顾维钧以及他那个阶层的双重性格。

〔1〕《顾维钧回忆录》，第 8 分册，318 页。

〔2〕同上，第 10 分册，390 页。

〔3〕同上，第 8 分册，339 页。

〔4〕美国有人称胡适和顾维钧是“中国的两位伟人”。（《顾维钧回忆录》，第 7 分册，156 页）

八、结束语

一般来说，顾维钧在政治上是力求保持超党派的中性立场的，他的确比较看重自由主义者那种矜持的独立品格，他也的确在其宦海生涯中相当长的时间内，小心地维护着自己的独立地位，但他并不是完全置身于政治之外。顾氏一生经历过两次国家政权的更迭，两次均卷入了政治旋涡，并且两次均选择与失败者为伍，因而也曾两次为胜利者所唾弃。

1926 年 10 月初，在北伐军即将攻克武昌之际，顾氏以一个殉葬者的姿态，出任北京政府代总理一职，因身处北伐战争的对立面，1928 年 7 月，顾氏被南京政府通缉。[1] 20 年后，当国共两军展开战略决战之际，顾氏再一次以殉葬者的姿态，以驻美大使的身份，竭力为南京政府奔走呼吁。为此，1948 年 12 月，顾氏作为唯一的驻外使节，被中共宣布为 42 名战犯之一，再次被通缉。并且在这份战犯名单中，顾氏名列第 22 位，列在宋美龄、胡宗南、阎锡山等人之前。在国共两党所导演的两次国家政权的更迭时期，在分别发布的两次通缉令中，顾维钧是唯一的两次均榜上列名者。

反过来，或许还是因为顾氏本质上的中性品格，国共两党又都先后淡化了对他的敌意。1931 年，经张学良的疏通，顾氏被解除通缉，并被蒋介石任命为外交部长。时隔半个多世纪之后，1985 年 11 月 14 日，年近百岁的顾维钧在纽约平静地去世。全国政协主席邓颖超委托中国驻联合国大使李鹿野，转达了她对顾氏的哀悼。这位一度为两党所不容者，最终得到两党的善待和宽容。

顾氏生前留下的这部约 600 万字的回忆录，记载了一个半殖民地国家的外交官在国际舞台上的艰难跋涉。其中，有的是糟粕，有的是不应当苛求于前人的，还有的则是不无意义的经验之谈。任何时代都会留下若干历史遗产，对此，后来者是不能不屑一顾或者故意忘却的。

〔1〕 顾氏在回忆录中多次提到被南京政府通缉一事，但回忆录的整理者却注明未查到对顾氏的通缉令。（见《顾维钧回忆录》，第 1 分册，411 页）经笔者查阅，该通缉令发表于 1928 年 7 月 9 日，全文如下："王揖唐、曾毓隽、吴光新、姚震、汤漪、章士钊、曹汝霖、陆宗舆、章宗祥、顾维钧、汤芗铭、王印川等，劣迹昭著，著军事委员会、内政部、各总司令、各省政府、各特别市政府，迅饬所属，一体通缉，归案惩办，以儆奸邪而申国纪。此令。"（《国民政府公报》第 74 期）

顾氏一生基本上服务于民国政权，他一生的是是非非不可避免地与这个政权搅和在了一起。本文在前面对顾氏的几个侧面作了几点散论，显然，他的从政记录也是优劣兼具。然而，最后当我们回过头来对顾氏那庞杂的一生再作一瞥时，又看见了巴黎和会拒签对德和约这块界石。这是近代以来，中国第一次在列强的集体决定面前对不平等条约作正面拒绝，在很大程度上展缓了不平等条约对中国的进一步侵蚀，并由此转入了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历史进程。顾氏作为中国代表团后期的实际主持者，作为代表团内力主拒约的中坚分子，在拒约过程中发挥过一些具体的、直接的作用，从而把自己的名字融入了这块界石，从而也为他那饱经沧桑的外交生涯，确立了一个基本的历史地位。

（原载《近代史研究》1996 年第 6 期）

傅作义政治转型过程中的双重性

1949年初，随着三大战役的结束，国共在中国的政治地位开始换位。那些在这个过程中成为“贰臣”的人，构成了一个特殊的政治群体。所谓特殊，指这个群体在政治与情感上，自觉或不自觉地游离于两党之间，对于国共双方或多或少都有些若即若离。这是一种仅仅发生于过渡时期的现象。可以肯定的是，在两个生死相搏的敌对政权之间游离，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都是不能被接受的，因此，不管当时还是后来，这都是一个被极力遮掩的问题。迄今，人们所看到的这个群体，大都是经过包装之后的面貌。

在这个成因各异的群体当中，傅作义与他人相较具有一个明显的区别，即其反正过程并非一步到位，而是分为北平和绥远两个部分，两次完成。北平的和平移交，傅作义靠向了共产党，但由于绥远尚未易帜，因此又很难说傅完全脱离了国民党。这种横跨两边、双色参半的畸形状态，造成傅作义在一段时间内，其最终的政治身份至少在现象上并未完全明确，而是具有一种事实上的双重身份。傅作义的这种双重身份为其双重性格的展示提供了足够的条件。这样，在这个特殊的政治群体当中，傅作义具有相当的代表性。[1]

〔1〕 有关傅作义的著述，重点集中于北平和谈，关于傅双重性格的专题研究似尚未见。另外，傅作义曾有写日记的习惯，但日记“已在北平解放时全部付之一炬了”。参见仲文：《关于傅作义的“华北剿总”》，政协全国委员会编：《傅作义生平》，文史资料出版社，1985年版，347页。因此目前有关傅作义的研究，直接出自傅本人的材料十分有限。

一

1949年1月21日上午，傅作义在北平中南海宣布与中共达成和平协议。这一天也是蒋介石宣布引退的日子。蒋在总统任上所作的最后几项安排，除任命汤恩伯为京沪杭警备总司令等等之外，一项私下安排是，派遣国防部长徐永昌前往北平，对傅作义作最后的争取。

徐永昌与傅作义早年均为阎锡山旧部，曾同为阎部“四大军长”[1]，二人私谊甚深。1948年12月22日，徐出任孙科内阁国防部长。徐在军界从来不是实力人物，为何由他出掌此职？对此，12月27日，中共中央军委致电林彪，认为：“蒋介石以徐永昌为国防部长，鼓励傅阎对我抵抗。”[2] 这就是说，中共判断蒋的着眼点是，利用徐与傅作义、阎锡山的历史关系，以便操控该两部。总之，在那个大厦将倾的年代，徐永昌扮演了一个不大不小的支撑残局的角色。

中共上述判断不久被证实。1949年1月21日，徐永昌记载：“早蒋先生电召，属去平一行。”徐于午后2时40分飞抵北平东单机场，随即至中南海居仁堂与傅作义、邓宝珊会晤，“传达蒋先生之意旨：（一）谋和希望与中央一致；（二）希望宜生（傅作义字宜生——引者注）南来；（三）大量运出精锐部队。且云如能给时间有限度运出军队，可和平交出北平”。蒋之意见并不要求傅死守北平，但以运出精锐部队为和平移交的条件，要求傅南走，易地再战。

对于蒋的三点意见，傅一一作答。徐记载：“宜生对第一项原亦拟如此，但限于环境，已由宝珊等出城谈判，军队原建制、原番（号）开出，到指定地点，其高级官长去留听便。唯先须参加政工人员，此层为宜生所拒绝，正续商中。”从徐的记载看，傅始终未披露已经与中共签订协议，只是披露和谈已经开始，并在和谈中拒绝中共向其部队派政工人员。[3] 徐又记：“对第二项，宜生初意去绥，谓尚有步兵四师、骑兵三

〔1〕 中原大战阎锡山失败后，1931年，张学良将阎部缩编为四个军，由商震、徐永昌、杨爱源、傅作义分任军长，故有四大军长之说。

〔2〕 中央军委关于对傅作义的政策问题的电报，1948年12月27日。北京市档案馆编：《北平和平解放前后》，北京出版社，1988年版，52、53页。

〔3〕 北平和平协议规定傅部建立解放军制度，建立政治组织，但并未明文规定向傅部派政工人员。

旅，仍可整顿，效力国家。”傅对绥远问题是怎样考虑的，暂且不论，但可以肯定的是，北平移交之后，绥远便是傅之最高利益所在，因此傅的计划是西去而非南走。徐记载：“经余述蒋先生之意，以南方必须有几个忠贞负望之军官，方可撑持。宜生至此遂允俟部署竣事，即去作总统一随员。”显然，这是敷衍。关于第三项“大量运出精锐部队”，傅表示“现正扩修机场，但恐无多大效果”。就是说，蒋的该项要求难以执行。

综上所述，傅的三点答复没有一项是明确的、肯定的。

在会晤时，邓宝珊说：“我们是失败了，但是消灭共党者必是另起来的人。”这是一句很不服气的话。在徐看来最具实质意义的，是傅所说“他的二十万人不能动”。因为，如果傅的20万人继续存在，事实上将对中共形成牵制。

徐与傅的会晤仅两个半小时，然而在此期间蒋已引退。当徐于是晚9时20分风尘仆仆返抵南京后，“闻蒋先生已于午后四十（时）离京飞杭，惘然久之”[1]。由于蒋已出走，1月22日，徐永昌专书一函向蒋呈报傅的三点答复，并判断傅作义主要目的是：“在一时保留部队愈多，拖住对方之监视部队愈众，其所以虚与委蛇者，亦即在此。”[2] 拖住中共大批监视部队，意即牵制中共南下，这是徐的判断。

傅作义既已与中共达成和平协议，便不可能再接受蒋的安排。问题在于：拒绝与蒋合作，并不意味着傅将无条件与中共合作。在北平移交问题上，傅有着自己的考虑。

1月22日，傅部开始撤离北平，和平协议按约生效。是日傍晚，傅通过国民党中央社发布文告，公布了北平和平协议部分条款，表示和平之举的动因在于：“为迅速缩短战争，获致人民公议的和平，保全工商业基础与文物古迹，使国家元气不再受损伤，以期促成全国彻底和平之早

〔1〕 以上均见《徐永昌日记》，1949年1月21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关于徐永昌与傅作义在北平移交之际的此次会晤，一些重要的历史著作均不见记载。从徐的记载看，得知或参与谈话的至少有五人，即徐、傅、邓以及梁述哉、廉壮秋。梁、廉均为华北“剿总”副参谋长，与傅、邓一同参加了北平和平移交，但此四人后来均未谈及此事。曾参与傅作义许多机要活动的华北“剿总”政工处长王克俊，在其多篇回忆中亦未提及此事，如果王亦不知，说明傅对此事是相当保密的。

〔2〕 徐永昌：《上蒋总统》，见赵正楷、陈存恭编：《徐永昌先生函电言论集》，（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年版，141页。

日实现。”[1] 和平协议正文加附件共 22 条，傅只公布 13 条，基本限于与民众生产、生活以及文物、外侨等有关之条文。

文告中除个别词句的顺序略有调整外，就是和平协议的原文。实际上，傅抢在中共之前，单方面有选择地公布协议，就是要抢先造成北平和平以他为主的舆论。傅以和平协议的原文发布文告，其巧妙之处在于：既将自己接受和平的动因完全归结于出自公众利益的考虑，同时又使中共无话可说。这篇文告的意图就是自抬身价，使其在即将与中共的合作中有资格谈条件。此举回避了一个核心问题——战败。

傅作义的确与中共谈起了条件。首先是军队改编问题。和平协议规定对傅部实行整编，然而对于整编的核心问题并未作出具体规定，即以什么单位整编。陶铸在作整编报告时说：“原提的方案一是：剿总取消，兵团、军师依然存在，像曾泽生部一样原封不动；二是打滥（乱）合编。”[2] 原封不动即傅的方案，与其对徐永昌所说“他的二十万人不能动”是一致的。

傅的方案未被中共接受。1 月 26 日，林彪、罗荣桓、聂荣臻致电军委：“邓宝珊试探我们对于改编的办法。他说，毛主席以民主方式改造部队很好。我们则含糊答复官兵皆应学习政治。估计今后全部问题是改编的方式问题。”所以含糊，就是不向对方交底。1 月 27 日，林、罗、聂就傅部改编问题向军委建议：“我们须坚持军官集中受训，部队分散与我合编的原则。但在开始二十天切勿泄露此意见。”“对军官个人则专门拉拢与优待，对部队则须坚持革命性质的改编原则……并准备届时如有反抗即行武力解决。”当日，军委复电：“完全同意你们对待出城部队的根本方针及在开始二十天内所采取的宣传解释拉拢分化等政策。”[3] 所谓“开始二十天切勿泄露”，就是说中共最初没有向傅泄露打散合编的方针。

在傅部出城改编中，发生过一些不愉快的事。1 月 31 日，彭真、叶剑英致电平津前线总前委，报告华北“剿总”副总司令郭宗汾的意见，郭说：“李文原已被说通不走，后因第九十四军出城受到讽刺，官兵愤

〔1〕《傅作义发表文告公布协议十三项》，《世界日报》1949 年 1 月 23 日，第 1 版。

〔2〕《陶铸关于改编傅作义部队问题的报告》，1949 年 3 月 3 日，《北平和平解放前后》，171 页。

〔3〕黄瑶主编：《罗荣桓年谱》，人民出版社，2002 年版，690、691 页。

激，他向傅作义哭诉，同石觉、郑挺锋等先后飞往南京。”[1] 可见，改编过程中的小摩擦在所难免。总之，傅原本指望“他的二十万人不能动”，结果在很短时间内被迅速分解融化。傅失算了。

傅的另一失算在政治。1948 年 12 月 10 日，傅首次与中共接洽和谈时，所提条件之一即“参加联合政府，军队归联合政府指挥”[2]。联合政府本来是中共的口号，目的在于打破国民党一党训政制。现在，傅接过这一口号反过来向中共提出，就是反制中共，以求得与中共分权。

早些时候，曾有美国记者在香港就美国国务院政策放风，宣称要在新的联合政府中造成有效的反对派，以抵抗中共力量，以此方式分化中共统一战线，竭力支持联合政府中之非共产分子。这个消息引起毛泽东的注意，1948 年 12 月初，毛批示：“此种阴谋必须立即开始注意，不要使美帝阴谋在新政协及联合政府中得逞。”[3] 这就是说，还在傅提出这个问题之前，毛已经对此产生警觉了。

1949 年 1 月 13 日，邓宝珊在与林彪等人的谈判中，又一次转达了傅作义关于联合政府的主张。[4] 最后，北平和平协议中有这样的规定：“双方派员成立联合办事机构，处理有关军政事宜。”并且，企业、银行、学校等等，听候“联合办事机构处理”。这些规定同样引起毛泽东的警觉，还在协议签订之前，毛泽东于 1 月 15 日致电林彪等，指出：“北平城内成立联合机构一点，似乎仍有和我分享政权之意。”[5]

由于毛泽东反复提示这个问题，1 月 29 日，北平联合办事处召开筹备会议，中共代表叶剑英直截了当地对傅方代表郭宗汾说：“此机构是在前线司令部指挥下的工作机关，不是政权机关。”为此，叶建议将该机构名称定为“北平联合接交办事处”[6]。加上“接交”二字，这就从形式上和性质上否定了任何分权的企图。

〔1〕《彭真传》编写组编：《彭真年谱》（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 年版，532 页。李文时任第四兵团司令官，为傅部中央军代表性人物。

〔2〕林彪、罗荣桓、刘亚楼转报第十一纵队关于傅作义派代表出城谈判致中央军委电，1948 年 12 月 16 日，见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编：《平津战役》，解放军出版社，1991 年版，177 页。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下卷），人民出版社，1993 年版，410、411 页。

〔4〕《罗荣桓年谱》，677 页。

〔5〕同上，679 页。

〔6〕《彭真年谱》（上卷），530 页。

综上所述，傅在军队改编和政治机构问题上的两点考虑，均未能如愿实现。

二

傅作义既然是带着自己的打算与中共合作，必然持有自己的政治立场。1月29日，林彪、罗荣桓、聂荣臻致电中央，认为“傅在政治上直到现在并未向共产党靠拢，他主观上亦不愿向共产党靠拢，始终站在南京立场”[1]。“南京立场”即李宗仁的与中共分治的立场。31日，林、罗、聂再电中央：“傅对南京李、白和谈则甚表积极，几次表示愿作桥梁。”[2] 林、罗、聂认为傅“站在南京立场”的判断在南京得到证实。

1月24日，徐永昌记载：“接傅宜生梗电，大致通知先与中共军协调停战，实施和平。谓自津陷落后，北平战局即万分困难，士气民心消沉浮动，迫不得已，于养日上午十时，双（方）订定军队保持原建制、原番号一个月后实行整编。在此期间成立联合办事机构，希望中央全面和平早日实现云云。”[3] 这些基本上就是北平和平协议的内容。需要说明的是，傅是通过国民党中央社公布协议的，南京方面本已获悉，傅所以还要专电通知徐，并非多余，实际上就是要保持与南京政府的关系。

1月25日，徐永昌遇孙科，孙告诉他：“昨晚电宜生，属其洽商共方，此间拟派一代表赴平。傅即答，要派即派来，可不必先洽，免转生周折。”[4] 南京政府的和谈以李宗仁为主，傅深知李与孙科的隔阂，因而对孙科来电不予理睬。但孙科此举证明，南京方面的确有人将傅视为与中共接洽的桥梁。

1月26日，李宗仁在总统府召集政务会议，商讨与中共和谈一事。关于南京政府代表团的人选，邵力子、张治中建议“加派莫柳枕及傅宜生、邓宝珊为代表”。徐永昌反对道：“傅似不宜，以其立场不应尔，彼恐亦决不愿就也。”[5] 傅后来未被列入代表团，但邵、张二人的提名则

〔1〕《罗荣桓年谱》，692页。

〔2〕林彪、罗荣桓、聂荣臻关于与傅方会谈改编情形给中央的电报，1949年1月31日，见《北平和平解放前后》，142页。

〔3〕《徐永昌日记》，1949年1月24日。梗为23日，养为22日。

〔4〕同上，1949年1月25日。

〔5〕同上，1949年1月26日。莫德惠，字柳枕。

表明，南京方面的确有人仍将傅视为南京政府的一员。

傅作义既然保持自己的立场，必然保持自己的意图。1月31日，林、罗、聂致电中央，称傅作义“利用报纸大宣传他之和平保全北平的功绩，并誉之为万众生佛。总之，他极力在收买人心，制造政治资本，想在联合政府中仍能插一脚（其亲信已有此表示）”[1]。为攻破傅之意图，中共采取了两项措施。其一，公布由毛泽东亲笔撰写，以林、罗名义致傅的公函，亦称通牒。[2] 2月1日，即中共接管北平的第二天，《人民日报》头版发表该公函，其中提到：“贵将军身为战争罪犯，如果尚欲获得人民谅解，减轻由战犯身份所应得之罪责，即应在此最后时机，遵照本军指示，以求自赎。”第二项措施是，配合该公函的发表，新华社于同日发表《北平问题和平解决的基本原因》，该文同样为毛针对傅发布的那篇文告而撰。如前所述，傅之文告所引用的是北平和平协议原文，然而这一招未能捆住毛的手脚。针对傅所造成的主动议和的视听错觉，毛泽东毫不含糊地指出：傅之议和缘于“战败了，一切希望都没有了”。对此，毛这样阐述：“为什么天津不肯这样做呢？难道天津的‘工业商业基础与文物古迹’不应当保全吗？难道天津的‘国家元气’应当受损伤吗？为什么一月二十二日应当‘促成全国彻底和平之早日实现’，而在一月十三日就不应当，而令天津的和平解决不能实现呢？基本的原因是傅作义将军还想打一打。天津打败了……北平孤立了，毫无希望了，决心走第二条路，和平解决北平问题的可能性从此产生。”最后，毛泽东极为严厉而又留有余地地写道：“不管傅作义过去如何反动透顶，华北人民如何恨之入骨，这件事总算是做得对的。只要他以后向有利于人民事业的方面走，愿意向人民低头……人民解放军就有理由向人民说明，赦免他的战犯罪。”[3]

毛泽东对傅作义文告的严厉批驳，实际上就是对北平和平协议某些内容的严厉批驳。只有如此，才能抽去傅之立场赖以存在的依据。随着

〔1〕 林彪、罗荣桓、聂荣臻关于与傅方会谈改编情形给中央的电报，1949年1月31日，见《北平和平解放前后》，142、143页。

〔2〕 该公函于1月17日交邓宝珊转傅，但因种种原因傅未看到。详情见苏进：《回忆北平和平谈判》，《平津战役》，639—641页。

〔3〕 新华社：《北平问题和平解决的基本原因》，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8年版，326—328页；参见《毛泽东年谱》（下卷），449页，该文出自毛之手。

林、罗公函和新华社文章的发表，傅被置于战犯、战败、以求自赎的地位，其“万众生佛”的地位被攻破。

林、罗公函的发表，引起傅作义的强烈反应。2月4日，林、罗、聂致电中央，提到傅“对我方的通牒内容表示不满，颇有气愤之慨”。林等建议：“为了争取便宜的合算的解决太原、绥远及其他地区的敌人，我们意见，在过去业已很正确地而且很适时地在政治上（宣布战犯名单、发出通牒）军事上（歼灭了天津、张家口、新保安等处之敌）打击了傅作义之后，目前则应采取以拉为主，以斗为次的方针。”林等认为：“以敌我现有之情况，我军有绝对把握做到所向披靡、无坚不摧，凭战争解决问题……但如能争取某些地方像北平式的解决问题，则较之使用战争便宜合算得多。”

上述意见与毛泽东的策略思想是相通的。2月5日，毛复电：“依整个形势看，武汉、京、沪、长沙、南昌、杭州、福州、广州均有按照北平方式解决的可能……因此争取傅作义站在我们方面有十分必要。”[1]这样，在对傅“打”过之后，确立了以“拉”为主的方针。不过，至少在当时，拉傅并未奏效。

2月4日，徐永昌记载：“杨慎五处长来，述前几天宜生电其向外交部要一护照准备出国未果，询中央对其是否不好。”傅作义忽于此刻向南京政府申领护照出国，正是对中共发表公函的“气愤之慨”的反应。徐永昌不明其中原因，表示南京政府对傅“无所谓好不好，先要问何以不向上级报告所以即要出国有是理否”。傅要出国的理由，徐未弄明白，然而傅要出走的意思，徐则明白了。为此，徐指示杨慎五转告傅：“莫善于先回绥远。”徐的这个意见，看来被傅接受了。2月15日，杨慎五见徐，“杨出宜生致彼电，要求留绥飞机勿返京，俾彼有机会离平”[2]。这就是说，傅要求由他掌握一架飞机，伺机逃离北平。

2月22—24日，傅作义、邓宝珊与颜惠庆、邵力子、章士钊等前往西柏坡。通常的说法是，毛与傅相见愉快，前嫌尽释。27日，邵力子返回南京，翌日徐永昌看望邵，邵“述傅宜生甚苦闷，一则以外间对之多有不谅解；一则以为他若一走固然落得清静，但就有若干人受苦”[3]。

〔1〕《罗荣桓年谱》，694—696页。

〔2〕《徐永昌日记》，1949年2月4日、15日。杨慎五为傅作义派驻南京办事处处长。

〔3〕同上，1949年2月28日。

傅的意思是，他若离平，其部属将失去庇护。总之，傅的状态是“甚苦闷”。

接下来，不无戏剧性的一幕发生了。3月24日，傅作义密电杨慎五：“杨慎五可亲送徐部长。请派王蔚梧乘机无论如何于明敬日先到绥，以便研究后日如何赴绥，万勿迟误，并须绝对秘密。”傅将其逃离北平的时间安排在26日。然而，3月26日，南京方面收到傅这样一份来电：“杨慎五亲转徐部长……承派机来接，至深感佩。因毛来平，着陆场附近共军较多，故此间机场已不能降落。以后另找好着陆场，再行请派。”[1]原来，就在3月25日，毛泽东率中共中央机关由西柏坡迁至北平，并于当日下午在北平西苑机场阅兵。这就是说，毛泽东忽然到来，并恰恰选择在机场阅兵，无意中打断了傅的逃离计划。

逃离行动失败，傅作义相当敏捷地回过头来，再一次不无戏剧性地作出另一政治反应。早在2月3日，毛泽东致电林彪等，指出傅作义“不应当搞什么中间路线，应和我们靠拢，不要发表不三不四的通电，应发表站在人民方面即我们方面说话的通电”[2]。毛所期待的这个通电，傅迟迟未发表，甚至2月下旬与毛在西柏坡进行了那次据说是甚为愉快的会见之后仍未发表。然而4月1日，也就是逃离计划失败后的第五天，傅向全国发表通电，表示：“我们的部队在乡村是给大地主看家，在城市是替特权、豪门、贪官、污吏保镖”，“今后愿拥护中共毛主席的领导，实行新民主主义”[3]。在毛期待近两个月后，傅发表了这个向中共靠拢的通电。

由逃离北平到靠拢中共，数日之间傅的行为反差如此悬殊，徐永昌迷惑了。4月4日，徐永昌日记记载：“闻李德邻私人代表黄启汉明日返平。晚饭后诣李德邻，请其令便人一询前日共方宣称之傅作义电（申述政府之不善与共之善，且悔其觉悟迟），是否究为宜生自拟。”[4]此事的查询不见结果。不久，中共打过长江，傅与广州政府的直接联系基本中断。

〔1〕傅作义电，1949年3月24日、26日，见《徐永昌先生函电言论集》，153页。

〔2〕《毛泽东年谱》（下卷），449、450页。

〔3〕傅作义通电，见《北平和平解放前后》，176、178页。

〔4〕《徐永昌日记》，1949年4月4日。李宗仁，字德邻。

三

傅作义部在北平接受改编之后，傅所辖之绥远董其武部是否同样采取改编方式？在这里，中共遇到一个不大不小的难题。1月23日，毛泽东致电林彪等："绥远方面我只有姚喆八纵不到一万人，战力很弱，而傅、邓两部则有三万人以上。目前只好暂维现状，谈不上军队改编。"[1]

正当毛提出暂维现状之际，1月25日，邓宝珊转告林彪等："傅作义的意见，绥远部队不采取北平式的接收，可以采取执行中共的政策（换旗）。"[2] 不难看出，毛的暂维现状与傅的换旗有一定的相通之处，双方的立场很快接近。2月12日，毛致电林、罗、聂，提出："如能用谈判方法要董（其武）部退入后套让出（归）绥包（头），以利铁路运输则为最好……或者包头属彼，归绥属我，中间划一界线。但如傅、邓以部队地盘太小给养无着为由，要求保有归绥，我方亦可暂时让步。"[3]

2月下旬，傅、邓前往西柏坡会见毛，中共提出："归绥希望他们交出。他们则希望保留归绥。"[4] 归绥与包头为绥远的两个主要城市，为此中共提出各占一个，但后来归、包两市均划入傅方。尽管如此，"绥远方式"的核心则由此产生，此即划界。划界较之傅原拟的换旗更为宽松，旗亦不换。

3月23日，双方成立"绥远问题协商委员会"。4月1日，傅方提出《绥远问题协议草案》，其第一条为："绥远问题以暂维现状为原则……逐渐成为联合政府组成之一部分。"[5] 把绥远问题与联合政府联系起来。这个问题是怎样商讨的，迄无披露，不过，双方于6月正式签署的协议中并无此条。这一点至少说明，绥远问题与政治挂钩的拟议未被中共采纳。正式协议主要是有关划界的技术性内容。

不料，绥远的麻烦亦随划界而至。由于绥远既未解放区化，又未解

〔1〕《毛泽东年谱》（下卷），444页。"邓"指邓宝珊。另据董其武记载，当时绥远各类驻军将近10万。参见董其武：《戎马春秋》，中国文史出版社，1986年版，270页。

〔2〕《罗荣桓年谱》，690页。

〔3〕同上，699页。

〔4〕中共中央关于同傅作义、邓宝珊谈话情况致林彪、罗荣桓、聂荣臻、李井泉等电，1949年2月25日，见《平津战役》，273页。

〔5〕《绥远问题协议草案》，转引自董其武：《戎马春秋》，256、257页。

放军化，中共不便提供财政支持。另一方面，尽管并未换旗，但因傅作义已通电拥护中共，绥远的政治归属事实上处于两可状态，为此，广州政府亦将其军费削减。

4月23日，即中共攻占南京的同一日，行政院长何应钦在杭州召集会议，商讨今后军事方针。在谈到绥远问题时，何说："绥远军队已受共党接济，现在起即应停发其粮饷用费。"徐永昌说："绥远军队近来尚对敌作战，今即停其粮饷，似逼其投敌。"最后，顾祝同说："如此可照三分之一发给。"[1] 后来，傅作义在给薄一波的一份电报中称："广州每月发给部队薪饷副食费三十五万银元，主食军粮价十三万六千银元。"[2] 这表明，广州政府并未放弃绥远。

由于担心长时间的两可状态导致局面失控，7月14日，傅作义上书毛泽东，要求绥远"能在最短期间彻底成为解放区、解放军之一部"。在同一上书中，傅特意将其对董其武的若干指示电一并呈毛，其中有这样一些话："不要受反动派残余力量的引诱，认为反动派还有什么希望"；"要知道反动派所代表的政策，是依靠帝国主义的卖国政策"；"中国反动派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幻想，必然要遭到破灭"。傅抨击蒋、阎等"听从美国帝国主义的指使，封锁海口，滥炸人民"，表示"我半年来的亲身体验，深切感到中共各项政策的正确"[3]。傅将对董其武的这些指示呈毛，就是对毛的政治表态。7月16日，毛泽东接见傅时说："信写得好，观点正确。"[4]

正当傅担心绥远局势失控之际，广州政府向绥远伸出了手。当年6月，阎锡山出任行政院长兼国防部长。7月27日，行政院通过任命，董其武任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5] 其后，董致电广州友人称，与中共方面"采取政治应付之举，其目的是根据指示，想救傅翁返绥，重作领导，以雪受骗之耻。所以政治应付是手段，不是目的"[6]。这是董就绥

〔1〕《徐永昌日记》，1949年4月23日。

〔2〕董其武：《戎马春秋》，291页。

〔3〕《傅作义致毛泽东函》，1949年7月14日，转引自董其武《戎马春秋》，281—287页。

〔4〕薄一波：《七十年奋斗与思考》，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年版，514页。薄参加了此次接见。

〔5〕潘振球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9年7月27日，（台北）"国史馆"，1997年版。

〔6〕董其武电，1949年7月，见《徐永昌先生函电言论集》，157页。

远政治状态向广州方面所作的解释，意思是只有如此才能救傅。差不多同时，广州还任命孙兰峰、刘万春为第九兵团正副司令官。[1] 第九兵团原为廖耀湘兵团番号，将这个主力兵团的番号授予孙，以示对孙的倚重。对绥远军政职权的调整，表明广州对绥远仍具一定的操纵能力。

徐永昌于5月初辞去国防部长之职位，在阁内阁中任行政院政务委员。由于与西北将领的历史关系，徐的主要活动是协调西北各部军事行动。8月1日，徐永昌飞抵绥西河套地区的陕坝，董其武、孙兰峰、刘万春到机场迎接。徐此行的目的是，策动董其武部西撤。徐记载："饭后董其武来，述其不得已苦衷。盖不稍与共商洽，共若真西来压迫，我军难于全师退至包西。"徐并不同董计较与中共划界之事，而是直截了当地提出西撤要求。徐说："第一，须将本地士兵多之部队即先调至五原以西，留本地士兵少之骑兵等暂驻，绥、包至不易维持时，即全撤临河以西。即是驻可守、退可走。"这是关于西撤步骤的安排。关于西撤的目的，徐说："第二，即向最不利处设想，敌先攻汉中及广州而占领之，并向四川压迫，发生政治变化，此时中央在大陆据守桂、黔、滇，敌必分兵谋肃。西北到时马鸿逵或个人出走，但马步芳必仍拒战到最后，绥军尽可适时加入助马。"

关于绥军西撤之后的前景，徐继而饶舌道："第三，彼共党亦人也，彼尝诩其二万五千里长征，吾人如亦人也，三万里何妨。"徐甚至为董部出走描绘了一幅广阔的路线图，他说："助马不利时，可青、可川、可滇、可印，比时吾将为诸君办外交。""可印"指退至印度。最后，徐鼓励董："吾人必能复国，且必较戴高乐之有法国胜几倍。"交谈中，徐得到一条重要消息："其武曾述到宜生可能得便归来。"董所以向徐披露此一消息，意思是绥军的走向要由傅决定。徐当即表示："即使宜生归来亦必走我路线。"[2]

总之，随着广州政府加强利诱，绥远政局至少在现象上复杂起来。

〔1〕孙兰峰原任察哈尔省主席兼第十一兵团司令官，1948年12月张家口之役，该兵团被歼，孙逃至绥远，后参加绥远起义，任中共绥远军区副司令。刘万春参加绥远起义后，任解放军第三十六军军长，因通敌被逮捕。参见董其武：《戎马春秋》，551页。

〔2〕《徐永昌日记》，1949年8月1日。董其武回忆，徐曾提出将部队最后撤入缅甸。参见董其武：《戎马春秋》，273页。徐在"可印"之前的确写有一个"可甸"，但又圈去，可见徐的确对董说过这些话。

四

8月28日，傅作义、邓宝珊等返回绥远。此行的目的是，结束绥远政治上不明朗的两可状态，完成易帜起义。而徐永昌则于8月22日被广州政府任命为西北指挥所指挥[1]，以加强其协调西北各部的职能。28日，徐适值宁夏视察，当即获悉傅返绥消息，是日晚，徐“约崔亚雄来，请其明晨乘送饷飞机往绥远晤宜生……询其今后企图”[2]。迅即展开对傅的摸底。

8月29日，徐与马鸿逵研判傅作义返绥之意，马说：“传宜生之归，必系受毛泽东指导，收拾西北，即各盟旗亦必响应之，西北大势已去。”[3] 预卜不祥。8月30日，派往绥远的崔亚雄致电徐：“孙兰峰、刘万春皆言，傅宜生亟拟晤徐部长。”[4] 这似乎又是一个积极的信号。31日，崔亚雄返回宁夏，随即报告徐：傅作义“对来宾表示，此来只有自我忏悔、自我检讨。询其共方何以令其归来等等皆不答，询之从者亦然”[5]。是对国民党还是共产党“忏悔”、“检讨”，我们不得而知，这个滴水不漏、莫测高深的表态，等于没有表态。崔亚雄未能摸到傅的底。

傅作义唯一明确的表态是，向徐永昌发出了会晤邀请。傅专书一函致徐：“亚雄兄来绥，拜读手翰，渥蒙关垂，感篆良深。弟离平后，正在自我忏悔，自我检讨，极愿与兄晤谈，藉倾款曲……俟弟将包头环境布置妥当后，再当奉邀莅止，畅聆教益。”[6]

傅函看上去只是表达了与徐会晤的愿望，其实是一个不露痕迹的两手安排。傅所称“布置妥当”，实际上就是指绥远起义。傅所以并不邀徐即往，就是要留出时间开展动员，避免徐之早到而破坏起义。那么，起义布置妥当之后，为何仍然邀徐会晤？因为傅要“藉倾款曲”。这个两手

〔1〕《中华民国史事纪要》，1949年8月22日。

〔2〕《徐永昌日记》，1949年8月28日。崔亚雄原任华北“剿总”参议。

〔3〕同上，1949年8月29日。

〔4〕同上，1949年8月30日。

〔5〕同上，1949年8月31日。

〔6〕傅作义函，见《徐永昌先生函电言论集》，165页。该函未署日期，编辑者判断为9月所作。笔者判断，该函肯定是由崔亚雄携回交徐，崔于8月29日抵绥，31日离开，因此该函当作于8月29日至31日之间。

安排的意思就是，一方面造成起义不可逆转，另一方面又留出与徐会晤的时间，从而对徐，实际上是对蒋，作一个最后的政治交代。

9月1日，徐永昌、马鸿逵飞抵重庆见蒋。2日，蒋指示徐到广州“将绥远事向大家讨论一下”。3日，蒋对徐说：“关于傅宜生归绥事件，望与李、阎商定取如何态度，及是否仍照常发饷等事。”[1] 此时，蒋提出是否照常发饷，表明蒋对傅之归来不甚乐观。

9月3日，徐飞抵广州，随即向李宗仁报告绥远问题。李明确表示“必争取宜生”，并说他已“径电宜生约会”。李“径电”傅，表明李之急切。4日，白崇禧见徐，“对宜生亦同李代总统，主争取”。6日，李宗仁再次指示徐：“必争取傅宜生。”[2] 这样，广州方面明确了争取傅的主张。

9月7日，徐再飞重庆。在对傅作义的判断上，几位高层人士并未形成统一意见。徐记载：“蒋先生对宜生之率部归来不存奢望，余亦然。李、阎则否。”[3] 这就是说，在能否争取傅的问题上，蒋介石、徐永昌与李宗仁、阎锡山持两种看法。

傅作义此次离平返绥，中共方面有人担心傅是否会跑掉。毛泽东对主管绥远工作的华北局书记薄一波说：“北平和平解放，傅作义交出二三十万人，立了大功，我们对绥远不能出兵，一出兵就输了理……现在把领导责任放在傅肩上，这样我们就主动了。傅作义哪里会跑！就是跑掉了，又怎么样！”[4] 在这里，毛泽东把什么是被动、什么是主动讲清楚了。毛所以料定傅不会跑，因为此时国共战局已经并将继续发生重大变化。就在8月初，程潜、陈明仁举行长沙起义，广州政府正在失去湖南这道最后的屏障。大局如此，傅“哪里会跑”。

傅返绥后，陆续将其工作情况上报北平。9月4日，薄一波与聂荣臻致电傅：“毛主席认为兄在绥远所取态度及步骤是正确的”；同时指出：“打破蒋（介石）、李（宗仁）、阎（锡山）、徐（永昌）阴谋及扣压一批最反动的特务尤为必要。”[5] 9月11日，傅致电薄一波、聂荣臻，表

〔1〕《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2日、3日。
〔2〕同上，1949年9月3日、4日、6日。
〔3〕同上，1949年9月8日。
〔4〕薄一波：《七十年奋斗与思考》，515页。
〔5〕同上，516页。

示：绥远起义“通电日内即可发出”，“军政干部对中共领导及人民政府各项政策，均表拥护，尤其对毛主席敬仰崇拜之热忱，出乎一般意想之外”[1]。起义的筹备进展顺利。

薄一波记载：“9月14日，毛主席又以我和聂荣臻同志的名义写信给周北峰，通知傅作义、邓宝珊和周北峰于9月20日至24日之间到北平参加政治协商会议。”[2] 这个通知意味着傅留在绥远的时间不多了。也就是在此之际，傅作义对于邀徐会晤一事由拖延变为急促起来。徐永昌日记9月15日载：“连日孙兰峰转宜生电速余诣绥。”所以催徐起程，因为政协会议即将于9月21日召开，绥远起义必须于此前举行。然而，绥远起义又不能于徐到来之前举行，因为一旦易帜，绥远即与广州政府决裂，这样，徐将不宜再赴绥远。因此，傅与徐会晤的时间，只能安排在绥远起义和政协会议之间。不难看出，这个缝隙就要合拢。

五

9月17日下午1时，徐永昌、马鸿宾一行飞抵包头[3]，傅作义、邓宝珊、董其武、孙兰峰等机场迎候。徐记载：“午饭饭后与宜生畅谈。余谓今年一月间，若听余言来绥，何至在平受数月闷气。”徐首先与傅谈闷气，也就是首先挑逗傅的情绪。此招果然奏效，“谈话间宜生突发议论，以为凡做首领的皆非好人，好人就做不了首领。并及共产党首领尤其没有好人，他们最专治，不令任何人有自由。过去若干倾心于共党者渐有觉悟”。顺着觉悟这个话题，傅接着发表议论，徐记载：“渠之长女在平津亦是有名的作家，在共方每延誉，渠在家里则嫌其不前进。渠语女，以对汝只有义务并不要权利，以后各行其是，某纵然死去，亦不要你收埋。”傅之长女即傅冬菊，中共地下党员。

以上所言无非是些气话，徐、傅二人远道相会当然不是为解闷气，不过解解闷气，二人也就有了沟通的基础。晚饭后二人再谈，傅“颇询

〔1〕 傅作义致薄一波、聂荣臻电，1949年9月11日，转引自董其武：《戎马春秋》，290、291页。薄一波前书亦提及该电。该电所署日期为“申真”，即9月11日。董其武称9月12日，应为误记。

〔2〕 薄一波：《七十年奋斗与思考》，517页。

〔3〕 董其武：《戎马春秋》，294页记载：徐于9月15日抵包头，应为误记。

国军能否守住广州，美援为何”。傅并建言：“若能努力轰炸解放区各大城市的电力厂，则一切大小工业停顿，必能使全体工人发生反共作用。强似无目的滥炸，徒生人民反感多矣。”[1]

不难看出，傅的话题已由气话转入实质问题。傅提出广州能否守住和美援两个问题，其实是一个问题，美援的程度决定广州能否守住。这是傅在摸对方的底，揣测广州的气数是否将尽。傅献上了一个颇为厉害的轰炸电厂之策，但并未亮出自己的底牌，即绥军与其个人的去向。而徐主要是听，并不急于表明意见。头一天的谈话，二人都是在观察对方。

9月18日，徐记载：“早间张庆恩来，转来蒋先生致宜生电，略云二十五年西安事变后，余若不听共匪甘言爱国抗日对外等等，国家不致受了其后的大祸，所以宜生切勿再受共党险恶的欺骗云云。”如前所述，蒋对于傅之返绥“不存奢望”，徐亦然，蒋电的到来无非是尽力争取。但既然蒋有意争取，徐永昌此行的任务也就明确起来，即策反傅作义。

傅作义并不看重蒋电，因为蒋电不能解决实质问题。在18日的谈话中，傅再度向徐提出美援问题，徐答：“很有希望。”仅此一句敷衍而空泛的答复，实际上说明了美援并无多大希望。于是傅将话题扯开，说道：“美国人帮我们一分，必宣扬成十分，苏联帮中共总在暗处努力。如现在中共好的炮射手，都是俄国人，彼等不但穿中国衣服，并且也不进城，不似美国人，每须为之开辟跳舞场。”徐答：“有无阴谋亦即在此。”不过，有无阴谋并不能说明美援有无希望。此后，傅再也不提广州能否守住一类话题，因为他对美援的情况已经心中有数。

接下来，傅作义提出一个全局性问题：“美苏战争看来亦不会远。”所谓美苏战争就是第三次世界大战，这个问题的内涵在于，它一直被国民党视为挽回败局的契机。既然傅有此判断，沉闷的对话开始活跃起来。徐说：“所以吾人无论现在军事如何失败，但正在改进，以待国际情势之好转。”在这个虚构的情势好转的基础上，徐继而要求：“在我看绥远仍须走我从前对董其武所说的路线，蒋先生许以川北为绥军根据地，并指挥西北各军。能开川、陕、甘边界固好，即先开河西，亦令西北各军悉受节制。”

至此，徐明确提出对绥军和傅的要求，徐首先亮出了此行的底牌。

〔1〕《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7日。

然而，话题一旦涉及绥军西走这个实质问题，傅便不再跟进，冷漠地回答："绥军开不动，也不能指挥他人。"这就是说，尽管傅判断美苏战争不会太远，但在战争发生前，傅并不会轻易上钩，再度与蒋捆在一起，而是特意与蒋之间留出一定的距离。

就在徐、傅交谈之间，绥远起义通电的签字仪式于18日上午举行。徐当即得知："此间旅长以上十之九均已签名拥护傅宜生二月（按：应为一月）间和平主张，诋毁政府，赞成共党之宣言，一俟全体签名，即行发表……此其内心趋向可知矣。"[1] 根据签字仪式的举行，徐永昌判断已经探到傅的"内心趋向"。其实，徐远未探到傅那个深不可测的底。

9月19日是徐在绥远的最后一天，傅作义特意安排在此一刻向徐最终亮出了全部底牌。徐记载："九时许宜生来，谓此地不能谈话，乃偕过渠处。"此前的谈话均在徐处，这一回所以变更地点，因为这将是傅真正的交底。易地之后，傅"秘谓：今日绥军'守'力量不够，'攻'势更不济，'走'官有二万眷属，毫无安置。尤其大部分士兵为绥远人，一时难于开动。自己一人南去无用，亦复无聊。即使蒋先生叫我指挥别人军队，人家对我亦无信心。所以现在必须与共党联合，以求生存"。

徐永昌前一日提出绥军西撤并由傅节制西北各军，被傅拒之，但傅当时未说明理由，以上关于"守"、"攻"、"走"的结论，就是对徐的解释。然而问题的核心并不在此，而在"与共党联合，以求生存"。生存的意图何在，这才是傅的底牌。

接下来，傅揭开了这个谜底。他说："经过一个时期的整理军队，以配合人民的支持，假定某一时期中共以兵压迫时，彼时利用官兵心理却可打出去。今日对蒋先生须求有效果的途径，如系维持现状，绝无生存之理。以联共求得时间，而以革命求进展，利用合作农场，半年数月间可增至二十万人。明年三、四月间将为中共最痛苦之时期，其最重要因素仍在经济，中共绝不能成功。简言之，领导人物大多数皆是坏人。等等。最后结论，中共可能失败"，"（渠）要扩展实力，即是将可用干部放入农村"。

傅将中共最痛苦的时期判定为1950年3、4月间，这是指中共难以渡过这年的春荒。而利用合作农场，将干部放入农村，此即傅之底牌。

〔1〕《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8日。张庆恩原任华北"剿总"军法处长。

傅早年担任绥远省主席时，欣赏梁漱溟等人的乡村建设学说，在绥远推行过教育、生产、武装三位一体的农村制度，即教、养、卫制度。傅所称利用合作农场，就是寓兵于农的意思。傅的计划是，一旦中共遭遇困境，而傅又赢得发展时间，届时便可“打出去”了。这就是“与共党联合，以求生存”的意图。随着这个计划的披露，傅向徐亮出了底。

经过上述解释与交底，最后，傅作义以一段对蒋的感情色彩颇为浓厚的表态作为此番陈述的结束。傅说：“蒋先生权当认错了人，权当傅某力量投了敌，但最后必要发生一个大报答。蒋先生此时尽可宣传傅某之罪恶，只要蒋先生知道傅作义的心。此事做下去可能为中共杀害，但并未希望蒋先生为之昭雪。盼望好友之来如此之切，亦并非要好友为之保证，乃是要一二人知道中华民国胜利因素中仍有傅作义一员。傅作义必有轰轰烈烈之功绩以报国家，以报蒋先生，不然有死而已。”据徐记载，傅“言下痛哭，且谓不想作了如此错事，对不起人”。好友指徐。此番陈述解开了这样一个谜底：绥远起义之际，傅作义为什么一定要留出一个时间差与徐相晤？说到底，就是为自己预留后路，一旦政局生变，有人为其作证。

大概为傅之“痛哭”所感染，徐不无动情地说：“想不到你要走此艰难之途径。”不过徐的话题立即回到其使命上来，徐说：“中共军队南下成功，到某阶段必以余力向绥军压迫与清算，还不如此时带走，总可得两三万劲旅。”[1] 然而话题一旦至此，傅又缩了回去，以种种理由推之。这就是说，在对蒋的态度上，傅之所做与其所说，并非表现为零距离。

作为对蒋正式的政治交代，谈话之后，傅向徐递交了一份上蒋呈文。这是傅作义就政治、军事、经济、外交、党建等等问题，向蒋提交的一份全面的献策。呈文分为“（中）共可能失败的条件”，“相持阶段之形成”，“我们的做法”三个部分。关于中共可能失败的条件，傅着重指出中共的几个弱点：“外交孤立”；“经济贫困、食粮发生不足”；“军队前进太快，后方空虚”。关于相持阶段的形成，傅重点建议：“封锁，疲困经济”；“轰炸电厂，以扰其人心”；“沿海交互登陆，以分散敌兵力”；同时建议侧重宣传中共“出卖国家民族”。关于“我们的做法”，这是一个重建国民党的意见，核心是“我们应认识我们已经失败，应重新革命、重

〔1〕 以上均见《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9日。

新复兴”[1]。归纳起来，傅对徐的交底以及上蒋呈文，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都是一个要做蒋的孤臣孽子的表态。

如前所述，傅作义在7月14日呈毛泽东的上书中，称蒋、阎卖国，幻想第三次世界大战，封锁海口、滥炸人民，没有希望，等等。而在9月19日呈蒋的上书，以及与徐永昌的一系列谈话中，则称中共卖国，美苏战争不会远，建议封锁、轰炸电厂，并称中共不能成功，等等。将两者联系起来，可以看到一些甚为相近的词句，但问题的对象完全不同。

据王克俊记载，绥远起义通电的签字仪式于9月18日上午举行[2]，但孙兰峰并未签字。董其武与孙兰峰为绥远的两位军政头面人物，董在起义问题上态度鲜明，而孙则不甚明朗，称病住进医院。如果孙不签字，绥远起义便不是圆满的。为此，傅作义抵绥后对孙作了反复的动员。傅说：“共产党是以人民的利益为基础……从北平和平解放到现在，事实证明我们是做对啦！路是走对啦！”[3] 可以肯定，傅的劝说是孙最终签字的重要原因。但同样可以肯定，这并非唯一的原因。

孙兰峰对其住院一事有这样的说明：“徐永昌和傅先生见面之后，还表示要同我见面。我为了不使傅先生对我产生怀疑，我决定不和徐永昌见面，就装病住进医院，对外任何人都不见。”[4] 总之，不容置疑地将徐拒之。然而不幸，徐永昌披露了与孙的秘密会见。

9月18日下午，徐永昌胃病复发，一度昏迷，一时间来客均不能见。是日，徐在日记中记载了这样一件事：当晚“11时孙兰峰再来”，“再来”说明孙此前已来过，因徐病未能相晤。此次，孙对徐说：“宜生现在迫其签字，避走不得，并言此时屈从，将来必可对国家发挥力量。”在孙作了这番与傅作义大意相同的陈述之后，徐永昌的表态是“许之”[5]。

这就是说，孙兰峰见过徐永昌，是瞒过了傅作义与董其武。“许之”，指孙参加起义一事得到徐的批准。据王克俊记载：“19日凌晨，孙兰峰

〔1〕 呈蒋书全文见《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9日。

〔2〕 王克俊：《傅作义先生与绥远起义》，《傅作义生平》，371页。另据董其武：《戎马春秋》，299页记载为19日上午。参照徐永昌9月18日日记，应为18日。

〔3〕 孙兰峰：《我是怎样走向起义的》，见《平津战役亲历记》，中国文史出版社，1989年版，468页。

〔4〕 同上，469页。

〔5〕 《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8日。

终于在最后的关键时刻，幡然觉悟，给傅先生打来电话，表示愿意参加起义。清晨，傅派我带着通电文件到孙住处让他签字。”[1] 上述记载表明，孙所以于19日凌晨“幡然觉悟”，原因是他已于18日深夜得到徐的“许之”。

孙从未做过徐的部属，其行事无须征得徐“许之”，所以多此一举，说到底，就是为自己留条后路。从徐永昌前面的记载看，傅作义邀徐会晤的电文多由孙兰峰经手，而不是董其武，因此孙大体上可以揣摩到傅的此番用意，故而作出了一个与傅大致相同的两手安排。

徐永昌忽病，引起傅作义的不安。19日上午，傅与徐深谈之后，对邓宝珊说：“次辰（徐永昌的号）病了，要待在这里不走。他不走，我们不能起义，不是耽误了我们的大事吗?”可见，傅上午在徐面前“痛哭”之后，中午即设法如何将徐快速送走。董其武记载，傅与邓商定由邓出面见徐，邓故意要求徐留下来领衔起义，徐见不妙决定立即离绥。[2]

邓、徐谈话时，董并不在场。从徐永昌的记载中，没有看到董其武描述的那些话，不过，邓的确说了些不甚好听的话。徐记载，邓来后“一再劝余辞职务。并谓你的身体不堪再劳苦下去，政府已不可救药，徒自摧残自己，于事无益”等等。邓同时也说了些解释性的话：“三户亡秦已非其时，奈何。”[3] 这是对绥远起义的解释。

结果是，徐永昌于19日下午2时飞离包头，而绥远起义通电则于4时发表。

现在，将9月19日在绥远发生的事串联起来，可以看到这样一个过程：清晨，孙兰峰签字之后，起义通电的签字手续圆满完成；上午，傅与徐深谈，亮出了寓兵于农的底牌，并递交了一份全面献计献策的上蒋呈文，至此，傅完成了对国民党的政治交代；中午，由邓宝珊出面将徐赶走；下午，徐于2时飞离，绥远起义通电于4时发表。至此，傅完成了对共产党的政治交代。当晚，傅、邓等登车起程返回北平。

傅作义一日之内一并完成了对国共双方的政治交代，并且整个安排策划周密，对于国共均无破绽。

〔1〕 王克俊：《傅作义先生与绥远起义》，《傅作义生平》，371页。

〔2〕 董其武：《戎马春秋》，204、205页。次辰为徐永昌的字，非号。

〔3〕 《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9日。

六

徐永昌的策反之所以未能奏效，从根本上讲是徐始终无法就国共战局的前景说服傅作义。徐、傅二人曾有这样一次对话："宜生询政府方面对渠之返绥作如何观察。"徐答："就余个人看法，共党首脑以青军守兰州，胡军在南，马军在北，共军如深入，处于三面受敌……故情急而要君等返绥，以阻挠宁绥军之出击。"在徐看来，中共至少在西北战场处于三面受敌的不利态势。然而对徐的此一判断，"宜生以为非是"[1]。可以说，正因为傅对于国共战局保持了清醒的认识，徐最终无功而返。

绥远之行对于徐永昌来讲，最感意外的莫过于傅的那个寓兵于农的计划。尽管二人相交多年，徐对傅仍然产生了几分异样感觉。分手之后，惊叹不已的徐永昌在当天日记中写道："宜生今兹作风诚属非常人也，余则不能。"[2]

9月20日，徐飞抵重庆，随即见蒋，"将宜生衷曲一一陈之"。对于傅那个瞒天过海的计划，蒋听后"摇首，谓很难成功，一定画虎不成"。10月2日，徐在广州向李宗仁复命，李"对宜生仍寄与希望，并云若干所谓和平分子投共亦佳，可以冲淡共党倾向苏联之心情"[3]。这个自欺欺人的结论，为广州政府策反傅作义的行动画上了句号。

9月22日上午，傅作义回到北平，次日出席政协会议并在大会发言："作义这次到绥远时，蒋介石给了我一个'亲切的'电报，说我这次从北平到绥远，正像他当年西安事变以后从西安回到南京一样。他说，当他回到南京以后，由于一念之差，竟铸成今日危亡之大错，所以要我接受他的教训……但是我坚决拒绝了他。"[4] 关于蒋介石致傅作义的这份电报，迄今在有关傅作义的著述中仍被广泛引用，显然均出自傅的这个讲话，人们并未亲见。根据徐永昌9月18日日记，蒋电的确提及西安事变，的确对傅有所劝告，但并未称傅之返绥"正像"他当年由西安返南京一样。无论身份还是地位，傅与蒋均不能相等同。"正像"之说无疑

〔1〕《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9日。
〔2〕同上，1949年9月19日。
〔3〕同上，1949年10月2日。
〔4〕傅作义发言，北平《人民日报》1949年9月24日，第2版。

为傅之杜撰，意在自抬身价。

傅作义对徐永昌的交底，其核心是“利用合作农场”。对此，傅是否采取过某种方式以求实施？当年主管绥远工作的薄一波记载，傅返回北平后随即向薄建言：后套地区“可耕地为十万顷，而现耕种面积只四万顷，如果政策允许的话，他愿意在此修水利搞合作农场”。薄记载：“我把他的意愿报告党中央，不久，毛主席就在傅的意愿的基础上提名他为中央人民政府水利部部长。”[1] 毛对此是怎样考虑的不得而知，总之，水利部长的职位把傅留在了北平。

行文至此，一切似乎应该结束了，然而不幸，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政治秘书室主任的师哲，在其晚年的回忆中披露了这样一件事。他写道：“中央人民政府成立，让傅作义担任了水利部部长。约一年后的一天，他找到毛泽东，给毛泽东说，他还有多少电台，多少枝枪，存在什么什么地方。”傅作义私藏一批武器电台，证实他对徐永昌所说的那些话并非全是妄言，他的确对中共留了一手。对于傅这个最后的交代，毛说了这样一句话：“你留着用吧。”[2]

傅与徐的谈话以及上蒋呈文，尽管内容广泛，但傅真正的着眼点是三个：美苏战争不会远；中共难以解决来年的粮食困难；军队前进过快，南下西征之后华北空虚，易被美蒋登陆。如果这些判断能够成立，傅便可以乱中再起。反过来，傅所以最后交出这批私藏武器，同样因为这些事件并未如期发生。傅失算了。如此结局，应验了一年前蒋的判断：“一定画虎不成。”

将本文前面的材料罗列起来，可以看到一些匪夷所思的现象——截然相反的两个傅作义。发生在傅作义身上的这种政治与人格的撕裂，恰恰是改朝换代的历史轮替所派生的那个特殊政治群体——“贰臣”，以及这个群体所特有的政治性格——双重性格。

一般来说，这个群体中相当多的一部分人士在其最初一段时间，大都存在这样一个问题：政治与情感的错位。也就是政治上选择了另一方，而其情感或多或少还停留在原来那一方，两者尚未统一。邓宝珊在送走

〔1〕 薄一波：《七十年奋斗与思考》，518页。

〔2〕 师哲：《我的一生——师哲自述》，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268页。

徐永昌时说了一句实话："寡妇嫁人无痛苦，活人妻嫁人真有痛苦。"[1]改嫁即重新选择，痛苦即情感尚未同步转移。傅作义一面举行绥远起义，一面对徐永昌痛哭，一定程度上就是这种错位的反映。

还在天津战役之前，林彪、聂荣臻于1月8日致电毛泽东，判断傅所以和谈，"其用意是平津不战以讨好人民，不投降缴械讨好蒋介石，让出平津讨好中共"[2]。北平的和平移交，事实上正是一个三面讨好的结局。之后，在绥远起义过程中，傅作义故技再施，导演了一幕对国共两面讨好的两手交代。

傅作义所以数面讨好，对毛和蒋说两套话，说到底就是为自己可能的再起留出足够的余地。而傅所以还有再起的打算，实际上就是对中共的政权能否稳固还存有疑虑。

傅作义生于乱世，从一个小派别绥军起家，最后成为国民党一个战略集团的首领。在尔虞我诈的仕途升迁过程中，他看到过太多的群雄起消、世事轮回，他正是以这些旧式军人的世俗经验，来应对国共这回的权力互换的。于是，便发生了两个傅作义这种看似匪夷所思、实则可以梳理的现象。

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就解决国民党残余势力，提出天津、北平、绥远三个方式，这三个方式的直接对象都是傅作义。显然，无论形式还是性质，三者之间都存在着深刻的区别，其本身并不相通。然而有趣的是，傅作义将看似不相通的三个方式贯通起来，一一领教。此举在解放战争全部过程中，除傅作义之外，绝无仅有。从这个意义上讲，傅之反正过程，创造了一个甚为罕见的殊途同归的范例。

本文关于傅作义双重性的研究，并不涉及傅之功过。这个特殊的政治群体的存在与表现，其学术意义在于，它体现了历史多样性的存在与表现，并且使之更为具体，更为生动。

（原载《历史研究》2005年第5期）

〔1〕《徐永昌日记》，1949年9月19日。

〔2〕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501页。

第五辑

王揖唐的“社会主义”演说和“问题与主义”论战的缘起

五四运动是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使社会主义学说形成强大的政治思潮。为抵制这一思潮的进一步传播，胡适与早期共产主义者展开了那场有名的“问题与主义”的论战。关于论战的实质和意义，学术界已作过较为充分的研究，兹不赘述。这里是把问题推到前面去，围绕论战的缘起，以及与之有关的问题，作进一步的研究。

胡适挑起的这场论战是借用什么题目而作文发难的呢？他是以什么作为直接目标而抨击社会主义的呢？是安福系及其首领众议院议长王揖唐。胡适在《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一文中写道：“前几天北京《公言报》、《新民国报》、《新民报》（皆安福部的报）……都极力恭维安福部首领王揖唐主张民生主义的演说，并且恭维安福部设立‘民生主义的研究会’的办法。有许多人自然嘲笑这种假充时髦的行为，但是我看了这种消息，发生一种感想，这种感想是：‘安福部也来高谈民生主义了，这不是给我们这班新舆论家一个教训吗？’”胡适从王揖唐的演说中得来的教训便是，主义都是“抽象的名词”，因为，“你谈你的社会主义，我谈我的社会主义，王揖唐又谈他的社会主义，同用一个名词，中间也许隔开七八个世纪，也许隔开两三万里路，然而你和我和王揖唐都可自称社会主义家，都可用一个抽象名词来骗人。这不是‘主义’的大缺点和大危险吗？”为此，胡适提出了著名的“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的口号。

显然，胡适的上述言论，是由王揖唐的这次关于社会主义的演说引申而来的。他的意图，无非是借用安福系这个当年最反动的政团，和王

揖唐这个臭名昭著的政客的恶劣声名，来玷污社会主义，从而增强其“少谈些主义”的反社会主义论点。那么，王揖唐究竟是怎样演说社会主义的呢？这个问题长期以来不甚明了。经查阅，《公言报》于1919年7月9日摘要刊登了王揖唐这一演说，这就为深入探讨这场论战和这一时期的社会思潮，提供了新的研究资料。

《公言报》报道的标题是：《昨日安福部之议员会》，副标题即《社会主义研究之组织》。据载：安福俱乐部于7月8日召开全体议员大会，王揖唐登台演说道：“本部之政纲，为维持共和，厉行宪政，且第四项注重保育民生。自世界潮流播（波）及后，民生主义为不可再缓之图。”人们要问，是什么世界潮流的波及，竟使王揖唐在安福部全体大会上“不可再缓”地要求研究民生主义呢？他接着说：“即如所谓过激派，原由大地主及资本家，垄断资财，奴隶劳动所激成。”看来，是在“过激主义”潮流的波及下，王揖唐急切地要研究过激主义。他对过激主义作了如下阐述：“其实，此种学说吾国数千年前早有倡者，即如许行之学说，自食其力，均田均耕，与近世之共产主义相近。”许行，战国时期楚国人，他在滕国与数十个门徒一起，一律穿粗麻织成的衣服，以打草鞋、织席子为生，主张“贤者与民并耕而食”（见《孟子·滕文公上》）。王揖唐的这番共产主义在中国“古已有之”的论点，在那个时代是一种较为普遍的社会现象。当时有不少人，把古代中国的大同思想与近代的社会主义学说联系起来。但是，王揖唐追述许行学说，其目的是否定社会主义，他在追述“古已有之”的共产主义的同时，又指出了“古已有之”的反共产主义论点。他说；“惟在彼时已有认为此种学说与中国不适者，即孟子是也。”原来，许行曾不满地指责滕国国君道：“今也滕有仓廪府库，则是厉民而自养也，恶得贤？”认为滕国现有储备谷米的仓廪，这是剥削他人来奉养自己，怎能说贤明呢？孟子则反驳道：“然则治天下独可耕且为与？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孟子·滕文公上》）孟子认为管理国家不能同时又种地，官吏的工作与平民的工作是有区别的。孟子与许子争论的实质，本文不予涉及了。总之，它被王揖唐解释成为共产主义学说“与中国不适”。但王揖唐又说：“孟子虽反对许行之学说，然亦主张社会主义者，如所谓民为重，社稷次之，君为轻……此等学说，何尝不从人民生计上着想？”就这样，王揖唐绕了一个大圈子，把他所谓的“社会主义”学说解释成为民谋生计，从而涵括了所谓民生主义的范畴。如

此这般论证之后，王揖唐这才道出了他的本意：“吾国屡经兵燹，人民之痛苦已水深火热，替人民直接谋生存，责任在政府，然间接替人民谋幸福及生存者，责任实在政党。吾党既以保育民生为政纲，且居国会之多数党，责无旁贷，义不容辞，拟在本部特别组织研究会，诸君如赞成此意，便可随意加入。”

王揖唐在这个时候打出民生主义的旗号，并提出“吾党”应“责无旁贷”地担负起为民谋幸福、谋生存的“责任”，无非是在哗众取宠。显然，由于安福系在五四运动中遭到极其沉重的打击，王揖唐此举是企图改变并摆脱其困境。王揖唐提议设立的“民生主义研究会”，即被《公言报》称之为所谓“社会主义研究之组织”，结果是，“全体均赞成，即嘱干事部着手组织”。

王揖唐的演说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安福系要如此郑重其事地研究社会主义？其背景是什么？这就需要把问题的探讨再推进一步。《公言报》于同年6月27日、28日，连载题为《论危险思潮敬告为政者与将帅》的长篇社论，这是一篇专门研究怎样对付“危险思潮”的社论。社论写道：“夫危险思潮者何也？曰无政府主义、共产主义，凡俄国过激派所倡导、所实行一切破坏主义皆是也。”社论认为，危险思潮本来“无由而生于我国”，但是，“然自迩者辍学、罢工、罢市而后（按：指五四运动），此主义之流行如风如电”，“浩浩乎，滔滔乎，莫之能御。”社论接着指出这种状况的危险性：“清之季年，国政不纲，共和之说，乘之以起，昧者不察，忽焉置之，及武汉一呼，而清社为墟。”而现今的情况比起清末的共和思想来要严重得多，“危险思潮，过于共和，传播之道，速于风火”，提醒统治当局应高度重视危险思潮。怎样才能有效地对付危险思潮呢？社论提出了几条针对性措施，第一条便是：“为政者与将帅宜究心社会主义也。”社论反对回避危险思潮的态度，认为：“闻其声，徒有畏恶之情，畏之恶之无当也。畏恶则益疏远，疏远则相背驰，为政者而与多数国民相背驰，则祸之作必矣。谓宜人究其书，乃可言取舍，乃可言因应也。”就是说必须研究危险思潮，才能找到对付它的办法。正是在危险思潮的传播“速于风火”的背景下，王揖唐发表了上述演说；正是根据《公言报》社论中提出的“宜究心社会主义”的要求，安福部预备设立“社会主义研究之组织”，以寻找对付社会主义思潮的“因应之方”。

王揖唐演说的本身，基本上是当时社会上流行的言论，没有什么独

出心裁的东西。它只是从另一个方面反映出下面几个问题：首先，王揖唐对于社会主义的解释，再次反映出社会主义学说传入中国后的一种历史状况，即在统治阶级当中被歪曲、被曲解的状况。其次，它从统治当局这方面反映出，在五四运动之后，社会主义思潮汹涌澎湃“莫之能御”的状况，以及这一思潮在统治当局内部，在安福俱乐部这个最守旧、最反动的政团内部引起的反响和动向。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从欧洲反动势力对共产主义的谩骂中得出一个结论，即“共产主义已经被欧洲的一切势力公认为一种势力”（《共产党宣言》）。同样，“居国会多数党”的安福俱乐部，一致同意设立一个“社会主义研究之组织”。这一点深刻表明，自19世纪末期，社会主义这个“怪影”进入中国二十年来，伴随着五四运动的巨大声浪，统治当局再也不能回避它的存在，只能是公开承认其为一种势力，并设立专门机构来加以研究。

王揖唐的演说，招来了胡适的一番“少谈些主义”的非议。在对待社会主义的问题上，胡与王采取了两种手法。胡适是以“少谈些主义”的口号来回避社会主义，王揖唐则是以孟子和许行的学说歪曲之。胡适固然有充分的根据嘲讽王揖唐及其“社会主义”，然而历史同样也嘲弄了试图以“少谈些主义”的主张来抵消社会主义的传播的胡适之流，从而在近代中国的政治思想史上留下了一段趣闻。

（原载《近代史研究》1985年第6期）

向蒋介石铸献九鼎的流产与非议

九鼎是古代中国特有的器物，寓有神圣之意。有关九鼎的记载最早出自《史记》，据载："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1] 继之，唐武则天万岁通天二年、宋徽宗崇宁三年，也曾先后铸九鼎。自宋徽宗之后，此项记载便淡出史籍，九鼎逐渐成为古老的历史故事，仅仅在词典上留下一个并不常用的名词。

然而，时至公元 1943 年，在抗战时期的陪都重庆，这个早已绝迹的器物竟又一次现身。这回铸鼎的一方是国民党中央组织部几个下属党部，而献鼎的对象则是该党总裁蒋介石。这个绝迹之物的重现，也使九鼎的故事跨越时空，从上古延续到近代，从禹延续到蒋。

1943 年 1 月，在蒋介石的直接督导之下，中国与英美分别签署平等新约，据此，存在于中国约百年的不平等条约被取消，中国的半殖民地地位至少在形式上得到解除。废除不平等条约是近代中国革命的主题之一，由于此举具体经由蒋介石及其领导的国民党完成，为此，官方的刻意宣传与民间的自发情绪交会在一起，在重庆掀起了一轮对蒋个人歌功颂德的浪潮。

正是在这样一个背景与氛围之下，向蒋介石铸献九鼎的拟议被提出。拟议及操办者，为组织部下属大学党部与工矿党部，而出面牵头的则是组织部长朱家骅（字骝先）。

铸献九鼎的消息传出之后，蒋本人并不制止，等于默认，由此招来

〔1〕 司马迁：《史记·孝武本纪第十二》(2)，中华书局，1959 年版，465 页。

人们私下异议。3月22日，军令部长徐永昌记载："晚饭后王芸生、曹谷冰来……王、曹对委员长允准各大学铸献九鼎表示不应当，并云鼎文为顾颉刚拟，鼎式为马衡办（此事全出人意料之外）。"[1] 王芸生时任《大公报》总编，曹谷冰则任该报董事，王、曹、徐三人的反映至少都不是正面的。

这九个鼎后来尚未对外展示即被封存，亲眼见过其实物的并不多。时任组织部秘书的庞镜塘记载：九鼎"经中央大学美术系和美术学院两位教师画出几种图样，最后送朱家骅审定为圆形三足的一种，并决定用最好的铜合金铸造成坯，然后饰以浮雕，花纹略仿三代彝器的旧图案"。据称："九个鼎的形制大小和花纹完全相同，器高约30公分，重十几市斤。"[2] 据前述王芸生所云，鼎式的设计出自故宫博物院院长马衡。

九鼎铭文全文如下："于维总裁，允文允武，亲仁善邻，罔或予侮。我士我工，载欣载舞，献此九鼎，宝于万古。"[3] 几句空话，形式大于内容。

当年10月30日，中国与美英苏一道签署《四国关于普遍安全之联合宣言》。据此，中国的四强地位得到确认。年初，基于不平等条约的废除，铸鼎的拟议被提出；年末，随着四强地位的确认，献鼎的时机已然水到渠成。

11月3日，中央社报道："全国工矿暨学校党部铸九鼎奉献总裁致敬，闻于本月七日在某地举行隆重奉献典礼。""并悉奉献九鼎筹备会恭请组织部朱部长家骅为主献人云。"[4]

3月间，徐永昌初闻此一消息，或许因为还只是一个传闻。徐之反映仅仅是出人意料，但当此事被证实之后，11月6日，徐在日记中这样写道："闻明日各界将献九鼎于蒋先生，此亦可纪之一□也。""余向主努力求己，不重视向国际求体面，即个人亦然。今日献九鼎，蒋先生应却而不之却，徒损其大，献者不以德爱人，徒增国家之陋。"[5]

九鼎之铸与献，均缘自在国际上获得"体面"，徐的意思是不应过于

〔1〕《徐永昌日记》，1943年3月22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2〕庞镜塘：《朱家骅献九鼎碰壁记》，见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精选（2），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版，308、309页。

〔3〕同道：《国学大师之死》，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年版，197页。

〔4〕《献鼎》，《大公报》1943年11月3日，第3版。

〔5〕《徐永昌日记》，1943年11月6日。

看重这些表面现象。徐对九鼎的献受两方均表不满，认为献者不以德爱人，受者则应却而不却，结论：国家之陋。

11月7日，国民党中央训练团第28期举行开学典礼，按照预定安排，献鼎典礼一并举行。不料事到临头，献鼎忽遭蒋氏严拒，急令叫停。

关于拒献的原因，蒋在当天日记中这样解释：中训团开学典礼，“本拟准予同时举行党员献鼎典礼，以志本党取消不平等条约之永久纪念，惟见报载，该鼎耗费金钱二百万元，为时一年有余，且需用数人抬杠，殊甚骇异！今晨到党训班（按：指中训团）时，正实习献鼎典礼达二十分钟之久，此种耗钱费时，无益于党国抗战与民生之事，在此战危时困，军民穷乏之际举行，可谓无聊已极。乃令作罢，故仅举行开学典礼而已，至对于为献鼎而来之五百余人，在开学致词时，乘便训导，并说明作罢之理由，使一般党员亦能多得一层教训，并使之务实而不尚虚文也”[1]。

此一记载表明，献鼎一事本已获准，而蒋所以忽又拒献，是因为得知耗钱费时，故而斥之为虚文无聊。总之，在最后一刻，蒋总算保持了一分清醒，没有让这个无聊之举成为最终的事实。

拒献的消息迅即传开，再次引来人们私下热议。任职于侍从室的唐纵在当天日记中写道：“上午中训团开学，组织部将举行献鼎典礼。委座以工料甚贵，典礼隆重，大怒。责备朱部长不是。此时前线将士浴血抗战，何能如此耗费，作此无益之事。时贤多赞委座英明。”[2]

此一记载可以这样理解，既然时贤对于拒献的反应是正面的，反过来，对于铸献的看法肯定是负面的。

唐纵仅仅记载了人们的一般反应，但是，此类“无聊”之举为何能够发生，唐则并未深究。时任铨叙部次长的王子壮探讨了这个问题。11月12日，王子壮在日记中对事情的经过记述如下：原拟中训团开学典礼与献鼎典礼一并举行，但蒋“见鼎为正式之铜鼎，即召朱部长至主席休息室，高声斥责不应如此。谓作事须有意义，符合时代潮流，而此举既无意义，又未合潮流……殊为不当。旋出而行开学礼，言及党员应知耻，则指献鼎为不知耻，并声言不用再献，我接受各位的意思好了。此事予

〔1〕秦孝仪总编纂：《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上），（台北）财团法人中正文教基金会，2002年版，428页。

〔2〕唐纵日记，1943年11月7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

朱骝先部长以当面责斥于大庭广众之中，至使人难堪，故朱氏有不愿干之表示”。

蒋对朱家骅的斥责及中训团开学典礼讲话，国民党官方文献未见收入，王子壮的记载可以聊补此一缺失。

那么，发生此事的原因何在？王子壮这样认为：“总裁以雄才大略，本不免英雄自喜之心，近年以总裁身旁至少诤言，且往往蒙蔽事实以饰非……献鼎之动机实难逃此种责备。”所谓英雄自喜之心，指好大喜功，这是蒋自身的弱点，而另一原因则是蒋的身旁缺少诤言，铸献九鼎正是两方面的原因互为作用的结果。

另外，关于献鼎的具体经办，王子壮认为责任并不全在朱家骅，蒋亦应负一定之责。王写道：“朱氏之出此，事前曾有报告请示，献鼎时则指定于训练团开学之时，彼（按：指蒋）并未有何反对之表示，且在签呈上批一‘阅’字。其意盖谓‘知道了’，何以突然来此打击？谓其心绪不好亦不应前后判若两人……”〔1〕此言意指蒋出尔反尔。

王子壮探讨了献鼎的成因，较之唐纵那样的一般性记录有所深入，但王并未抓住问题的核心，即献鼎的性质。徐永昌提出了这个问题。11月18日，徐在日记中这样表达了自己的看法：“蒋先生在中训团却朱骝先等所献九鼎，此事关系太大。”为何关系太大？徐继续写道：“民四初闻筹安会之名词，以为袁总统会将赫然震怒……不意其渐至于自谋之。张勋复辟前，余亦以为断不会再有此胡涂事，卒至龙旗通衢，方觉果有此笑话出现。九鼎固微，然献者之心至危。”徐称蒋之拒献大快人意，结论：“谁曰我中华民国未进步。”〔2〕

在这里，徐把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与铸献九鼎联系起来，作为同一类问题一并提出，从而抓住了问题的实质与核心。向蒋个人铸献九鼎，其实质并不在于耗钱费时，也不在于虚文无聊，而在于它是一项封建性质的活动。正因为徐的视角摆在这里，因此，徐把蒋之拒献视为国家的进步。

围绕九鼎引出的争议，蒋是其一，朱家骅是其二，而第三个遭物议的则是九鼎铭文的作者之一，时任中央大学教授的顾颉刚。

〔1〕以上均见《王子壮日记》，1943年11月12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年版。

〔2〕《徐永昌日记》，1943年11月18日。

关于撰写九鼎铭文一事，顾氏后来予以否认。此事本身并不复杂，只需作一个简单的清理。1943 年 1 月 11 日，顾颉刚日记记载："中英、中美另订新约，废除百年来之不平等条约，是抗战以来第一可喜事也。"这是背景。1 月 28 日，顾又记载：大学党部与工矿党部欲向蒋献九鼎，"而以鼎铭属予，因就（刘）起钎所草，加以改窜"[1]。刘起钎当时是中央大学的学生。这就是说，撰写九鼎铭文这件事由顾接下，再由顾交刘起钎起草，最后经顾"加以改窜"而上交。所谓改窜，既是修改也是定稿，整个过程的确由顾经办。因此，本文称顾为作者之一，这个定位应当可以成立。但由于顾的名气大，当时人们只知顾颉刚而不知刘起钎。

中共建国之后，这件事一度被视为顾的政治污点。对此，顾曾这样自辩：大学党部等决议向蒋献鼎，"因为我在中大，所以由中大的同学邀我撰鼎铭，适有历史系学生刘起钎曾作文言文，我交给他做了……我把刘君所拟的送去，说明不是我做的，但过几天报纸上登出来，仍写了我的名字，这是他们要引我的名以为重的意思。"这个关于事情经过的记述，完全回避了"加以改窜"的事实。

顾氏继续写道："哪知隔了六年，忽然旧事重提，说我献鼎。我哪里来的铸鼎的工料钱……当时国共合作尚未决裂，共产党尚喊'拥护蒋委员长'的口号，而废除不平等条约也未始不是共产党该庆幸的事，这鼎即使是我做也并不在今天犯罪。"[2]

顾之自辩归结为两点：其一，铭文出自刘起钎；其二，中共当时亦拥蒋。的确，在抗战时期说几句蒋的好话并不为过，中共甚至说过这样的话："中国共产党认为：全国军民必须一致拥护蒋委员长领导抗战，中国共产党承认，蒋委员长不仅是抗战的领导者，而且是战后新中国建设的领导者。"[3] 中共的此一说法、此一承认，较之"我士我工，载欣载舞"几句空话，肯定可以为顾作更为有力的政治开脱。

顾氏对九鼎铭文的下推（刘起钎）与上挂（中共），无非是政治压力下无奈的反应。问题在于：这些其实都不是事情的核心。顾颉刚曾亲身经历"五四"洗礼，却回过头来参与这种与"五四"精神完全背离的活

〔1〕 顾颉刚日记，1943 年 1 月 11 日、28 日，见顾潮编：《顾颉刚年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年版，313 页。

〔2〕 刘俐娜编：《顾颉刚自述》，河南人民出版社，2005 年版，182 页。

〔3〕《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为纪念抗战五周年宣言》，《解放日报》1942 年 7 月 7 日。第 1 版。

动，这才是问题的实质，也是引起当时的知识界侧目的原因。

1943年12月18日，浙江大学校长竺可桢在重庆造访俞大维与陈寅恪，竺记载："寅恪对骝先等发起献九鼎，顾颉刚为九鼎作铭惊怪不止。谓颉刚不信历史上有禹，而竟信有九鼎。"

如前所述，根据《史记》记载，九鼎为禹所铸，而顾颉刚最为著名的学术论点之一，就是否定禹之存在，此即人们通常所说：禹是一条虫。既然禹不存在，那么，就逻辑而论，由禹所铸的九鼎当然也不存在。因此，陈寅恪表示不解：顾颉刚不信有禹，却信有九鼎。

但是，真正引起陈寅恪"惊怪不止"的，并非禹与九鼎之间的逻辑关系，而是献鼎所表现的与时代精神的背离。接下来，竺可桢记载：陈寅恪"作诗嘲之云：'沧海生还又见春，岂知春与世俱新。读书渐已师秦吏，钳市终须避楚人。九鼎铭词争颂德，百年粗粝总伤贫。周妻何肉尤吾累，大患分明有此身'"[1]。陈诗所指与所嘲，正是问题的核心与实质。

既然被蒋拒绝，铸献九鼎也就没有成为最终的事实。本文所以把这个半途而止的问题提出，是因为在这个问题上体现了一种较为典型的不对称的精神现象。

不平等条约的取消至少在形式上解除了中国的半殖民地地位，这肯定是历史的一个进步。然而，向蒋个人铸献九鼎，则又是一种封建性质，至少是半封建性质的拟议，这肯定是历史的一个退步。以封建或者半封建的方式，纪念半殖民地的解除，等于以退步纪念进步。一句话，以一种反时代的精神风貌，而面向时代的前行。本来，从理论上讲，进步与退步两者似乎互不相容，然而在实践上可以被人们合为一体。既是不对称的，又是可以平衡的，此即铸献九鼎所留下的一个可供思考的问题。

最后，那个期待"宝于万古"的九鼎去向何方？据庞镜塘记载：遭蒋拒献之后，"朱家骅即刻派人把这九个鼎送交中央图书馆暂行代为保管，以后便不知下落了"[2]。看来，由国民党铸于20世纪的九鼎，其命运与夏禹、武曌、赵佶所铸之物，大体相同，都被吞没于历史的瀚海中了。

（原载《近代史研究》2009年第2期）

〔1〕竺可桢日记，1943年12月18日。《竺可桢全集》，第8卷，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691页。

〔2〕庞镜塘：《朱家骅献九鼎碰壁记》，《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精选（2），310页。

《毛泽东选集》所收《学习和时局》一文时间与史实的出入

《毛泽东选集》第3卷收有《学习和时局》一文，著作时间标明为1944年4月12日。文中有这样一些论述："河南战役已打了一个多月"，"汤恩伯部官脱离兵，军脱离民，混乱不堪，损失三分之二以上。胡宗南派到河南的几个师，也是一触即溃"[1]，等等。这些话指的是侵华日军于1944年4月发动的"一号作战"、河南战役的战况及国民党军的作战表现。

河南战役为一号作战"第一阶段"。1944年4月18日零时前后，日军由河南中牟地区强渡黄河，由此揭开河南战役即"一号作战"的序幕。[2] 这就是说，4月12日河南战役尚未发动，因此，也就不存在"已打了一个多月"这样的史实。当然，汤恩伯部便谈不上损失三分之二，胡宗南部更未东出潼关赴豫参战。可以肯定，毛泽东的这些话不可能发表于4月12日。

该文注释有一个说明：该文为毛于1944年4月12日和5月20日的两次讲演。[3] 这就是说，该文是由两篇讲演合编而成。上面那些论述如果讲自5月20日，大体上是可以成立的。

将两个时间的两篇讲话并为一篇，当然只能标明一个时间，但如此

〔1〕 毛泽东：《学习和时局》，《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944、945页。

〔2〕 河南战役因发动于4月18日零时前后，因此，是役发动的时间迄今仍有17、18两日之说。另外，河南战役国民党方面称豫中会战。

〔3〕 《毛泽东选集》，第3卷，938页。

一来，也就必然产生时间与史实的出入，从而在研读该文时引出一系列麻烦问题。上面那些话如果发表于4月12日，则与史实不符；如果发表于5月20日，标明的时间又是4月12日。

问题并非仅止于此，即使把上面几句话弄清楚了，类似的问题仍然存在。例如，毛泽东长期重视农村根据地工作，由此而构成毛的许多核心思想。而在《学习和时局》一文中，毛开始强调城市工作的重要性，指出，中共六大关于城市起义的决议七大之后将要实行。并且提出："要把城市工作和根据地工作提到同等重要的地位。"[1] 这些重要论点，正是稍后于6月5日召开的中共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的指导性论点。

城市工作问题的提出，同样是从国民党军河南战役溃败中引出的结论，因此可以肯定，这些论点不可能是4月12日提出的。这样，又产生了同样的问题：如果说提出于4月12日，与史实不符；如果说提出于5月20日，标明的时间则又是4月12日。

毛泽东思想由若干具体观点构成。各个具体观点又是分别于若干具体时间，依据若干具体情况，从中引出的具体结论。因此，对于毛泽东著作的研究，同样必须以具体的时间和史实为依据，否则便不能准确说明毛的这些观点是怎样产生的。

"一号作战"的实施及其进程，对于抗战后期中国政局的发展演变产生了极为深刻的影响，中共从中陆续引出了许多重要结论，例如夺取中心城市，调整国共政治关系，等等。那么，河南战役作为"一号作战"的第一阶段，毛泽东是怎样观察问题的，又是怎样将战局与政局的发展联系起来的，这些无疑都具有重要的学术研究意义。《学习和时局》一文中几个论点曾为笔者重视，试图引用并展开论述，但苦于时间上难以作出明确的界定，最后只得转求其他材料。

一般来说，《毛选》具有两种性质：第一，现实指导；第二，历史文献。《学习和时局》一文是作为党内学习文件于1944年7月印发的[2]，从时事学习角度来讲，将两篇讲演合并处理的方式是可以的。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毛选》历史文献的性质越来越显现出来。从历史文献角度来讲，将相距近一个半月的两篇讲演合为一篇并标明一个时间，这种方

〔1〕《毛泽东选集》，第3卷，945页。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07页。

式是不可取的，必然产生上述时间与史实相出入的问题。这些问题除少数专家外，一般读者很难弄清楚。笔者认为，这一问题不应当继续存在，有关方面应当引起重视，并予以妥善解决。

（原载《历史研究》2006 年第 1 期）

旧金山会议中国代表团组成问题

1944年9月，中国共产党正式提出建立联合政府的主张。作为这个问题的延伸，中共随之提出与国民党联合组团参加旧金山会议。从当时与后来的实际意义看，此事都不具有显著的历史效果，但是为当时中国政治的背景，留下了一个印记。

针对联合政府主张，1945年1月，蒋介石提出一项反建议，即在行政院内设立一种“战时内阁”，容纳中共和他党参加。但周恩来表示，中共不愿参加国民党统治下的战时内阁。正当谈判往复折冲之际，雅尔塔会议于2月12日发表公报，决定同年4月25日，由美、苏、英、中、法五国共同召集旧金山会议，制订联合国宪章。至此，罗斯福苦心酝酿的中国的大国地位基本确立。受此项决定的鼓舞，蒋氏对中共的态度骤变。2月13日，蒋氏“声色俱厉”地对周恩来说：中共不能推翻国民党，必须与国民党彻底合作。目击者王世杰看到：“周恩来态度亦倔强，辞出后甚忿忿。”[1] 鉴于谈判难以为继，2月16日，周恩来返回延安。

2月18日，在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主席团会议上，毛泽东决定：旧金山会议我们要参加，赫尔利已同意，需与民主同盟联合提出要求。[2] 这是在联合政府的要求正面受阻后，中共决定选择一个侧面，向一党训政体制再度发起攻击。毛泽东作出上述决定后，中共随即向美国、国民党和民盟三方展开活动。

2月18日，周恩来致电赫尔利道：“当我在重庆时，你曾告我，派赴旧金山会议的代表团中应包括国民党、共产党和民主同盟的代表，我

〔1〕《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14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
〔2〕《董必武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223页。

党中央委员会和毛泽东主席完全同意你的意见。”周要求三方各占1/3的名额，并要求将该意见转告罗斯福。[1] 几天后，王若飞于2月24日，奉命向国民党谈判代表王世杰提出：“能否考虑由中共派代表参加旧金山会议?”王世杰答：“予实不便转达政府，因为中共既已拒绝政府所提参加一种‘战时内阁’之提议，则予不知如何能使中共参加对外会议。”他表示，中共如能接受战时内阁，则一切要求均可在行政院提出。[2] 3月7日，周恩来致函王世杰，具体提出周恩来、董必武、博古三人作为中共代表参加代表团，如不采纳，将对国民党代表团在会议上的一切言论保留发言权。13日，王若飞将该函面交王世杰，王世杰再度拒绝道：“不便转达。”[3] 至此，国共就此事的直接交涉基本搁浅。

正当此事在国民党内无从转圜之际，3月1日，与中国党派隔阂涉足不深、相对超脱的民国外交元老顾维钧回到重庆。顾氏为通晓国际事务而又不谙国内政潮的技术型外交官，习惯于以中性立场审时度势。顾氏认为，中国的大国地位非为世所公认，旧金山会议期间极易遭受他国攻击，故而力主扩大代表团的政治基础，包容不同党派的代表，以显示中国的统一，从而增强代表团的地位。为此，顾氏在国民党高层人士中展开了最初的游说。

大约出于避免纷争便于掌握的考虑，政府中枢人士最初倾向于组建一个小型代表团。2月22日，蒋氏约王世杰商讨代表团的组成名额。王表示：“三名似已足。”[4] 王氏意见被采纳。不久，宋子文说：宁可要一个由三人组成的小型代表团，即宋、顾和王宠惠。[5] 3月6日，顾维钧与蒋氏初次讨论组团问题，顾力主扩大代表团的政治基础和规模，而蒋表示：“这个代表团不应太大，有三五个人就足够了。”顾氏此番游说的成果是，板结的局面略为松动，蒋氏开始“对包括有几个无党派代表人物感兴趣”[6]。3月14日，王世杰致电著名的无党派人士胡适，征询其愿否出任代表。18日，胡适回电同意，“但似不甚热心”[7]。由一党包

〔1〕《中美关系资料汇编》，第1辑，世界知识出版社，1957年版，600页。
〔2〕《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24日。
〔3〕同上，1945年3月13日。
〔4〕同上，1945年2月22日。
〔5〕《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中华书局，1987年版，476页。
〔6〕同上，475页。
〔7〕《王世杰日记》，1945年3月14日、18日。

办扩大到包容无党派人士，这是组团人选上的最初变动。

在高层人士中，国民政府文官长吴鼎昌与顾氏意见相同，赞同中共参加代表团。但蒋氏“坚决表示不能考虑”[1]。出于分化民盟、孤立中共的考虑，组团人选接下来扩大到第三方面。3月15日，王世杰与其政学系密友熊式辉商议，邀请民盟人士青年党的李璜和民社党的张君劢加盟代表团。对此，蒋氏表示同意，但蒋提出：“参加时不得附任何条件”，即民盟不得提出与中共共同参加的条件。16日，李璜回答：“须视其同党及他党之态度如何”[2]，未擅自承诺蒋氏条件。这其间，左舜生亦致函蒋氏，为中共说情。[3]

由于第三方面持与中共同进退的立场，故而厄运难免。3月19日，宋子文告诉顾维钧，代表团人选已定，即宋、顾、王宠惠、魏道明、胡适、施肇基、胡霖、吴贻芳共八人，宋并告之张君劢也落选。[4] 这样，顾氏及他人的游说告一段落。3月17日，蒋氏与徐永昌等人谈话，“述及中共仍在努力于出席旧金山会议，颇哂其徒劳”[5]，似乎其决心不容撼动。

王世杰出任宣传部长后，曾拟订一项策略，“不主张与中共多打笔墨官司，否则中共问题日日在国人及国际人士眼目中喧嚷，事实上只是为中共宣传”[6]，即以冷漠的方式贬低对手的存在和地位。此次国民党对中共的要求，同样采取了视而不见的策略。王世杰对顾维钧说：“对国外批评我们国共两党之间的争执，最好的答复是告诉他们，共产党问题不是至为重要。”[7] 这样，国民党采取不争论、不答复、不理睬的窒息对手的方式，决定了代表团人选。

在一个政治支配力高度强化的社会，政治地位的给予和攫取便具有了强烈的诱惑力。李璜在对蒋氏的参加条件略作抵挡并招来惩罚性除名

〔1〕 唐纵日记，1945年3月5日，见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496页。唐纵时任侍从室第六组组长。

〔2〕《王世杰日记》，1945年3月16日。

〔3〕 同上，1945年3月23日。

〔4〕《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482页。

〔5〕《徐永昌日记》，1945年3月17日，（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版。

〔6〕《王世杰日记》，1945年2月26日。

〔7〕《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478页。

后，终于耐不住冷落，私下向王世杰表示，“愿无条件参加”[1]，不再与中共同进退。这样，中共的三条活动线索，在国民党方面完全受阻，在第三方面则出现不协调举动，前景不太乐观。

一位大洋彼岸的美国老人出面过问，使重新板结的局面再度松动。周恩来于2月18日首次致电赫尔利后，赫尔利复电道：旧金山会议为政府会议，而非党派会议，认为此事应由政府决定，把政府与党派割裂为两个问题。赫尔利于2月19日返美述职。3月9日，周恩来再度致函赫尔利，表示：“英美都已宣布他们的代表团将包括所有重要政党的代表，同时贵总统亦已宣布美国代表团将由民主党与共和党以同等数目组成。”[2] 周氏措辞颇为精明，以英美不同党派联合组团的实例，针对赫尔利割裂政与党的说法，把政府与党派统一为一个问题。

出于调处国共关系的现实考虑，也出于对蒋氏施加多党制民主影响的考虑，罗斯福以一种西方政治家的宽容，劝告他的东方朋友蒋氏道：“如阁下之代表团容纳共产党或其他政治结合或政党在内，余预料不致有何不利情形……美国两大政党之代表，在美国代表团内均有其地位……包括加拿大，亦正采取同样措施。”[3] 该电落款为3月15日，然不知何故，22日方由美国驻华使馆交给中方。蒋氏此刻已赴昆明，宋子文接到该电后，立即作出个人感情式的低调评估。宋对顾维钧说：该电纯属官样文章，他怀疑“罗斯福对这份电报是否真正重视”[4]，低调估价是基于一种主观臆测：能否绕过罗斯福，对其劝告不予理睬？但顾维钧认为罗斯福对此是重视的。于是，宋子文指示由顾氏将该电抄件交王世杰征询意见。另外，顾氏将于翌日经昆明赴美，宋指示顾将该电呈蒋。

王世杰对顾的答复是，“由于中国共产党不接受中国政府的领导，所以不能指望任命他们为代表”[5]，初衷不改。23日，顾氏飞抵昆明并立即向蒋面呈了罗斯福来电，蒋当即反驳道：“中国的情况与其他国家不同，怎能与加拿大相提并论？”蒋氏继而问道：罗斯福为什么提出这项建议？顾氏按自己的理解推测道：在诸强国中，中国的安理会常任理事国

〔1〕《王世杰日记》，1945年3月23日。

〔2〕《中美关系资料汇编》，第1辑，151、152页。

〔3〕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906页。

〔4〕《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489页。

〔5〕同上。

地位亦即大国资格，最易遭别国攻击。罗斯福此议，大约为使中国代表团显得强有力。但蒋氏最后仍表示："我们决不让共产党人进入代表团。"[1] 顾氏的二度游说再次受阻。

显然，罗斯福来电起初遭到宋、王、蒋的共同抵制。然而，这种抵制在相当程度上表现为对中共的要求习惯性地说"不"，或者说体现出训政制度本能的排他性。另外，这也是对外来干涉的愤懑情绪的宣泄，稍作权衡，方觉罗斯福的面子难以敷衍。在高层决策者中，王世杰头一个转变态度。他在3月23日日记中记载："予于今晨密电蒋先生……请其考虑，就中共所提三人（周恩来、董必武、秦邦宪）中酌派一人，如秦邦宪之类，不论其愿往与否。"王世杰提名秦邦宪，而顾维钧曾提名董必武[2]，他们都回避了具有社交活动能力的周恩来。不久，宋子文亦转变态度。[3] 这样，罗斯福的面子，王、宋的"倒戈"，加之此事毕竟如王世杰所说，于政府"无任何重大不便"[4]，这些因素互相综合，终于使蒋氏在最后一刻改变决心。

蒋氏于3月25日下午回到重庆，王世杰日记26日载："今晨蒋先生约谈中共参加旧金山会议问题，当经商定指派董必武参加。"在随即召开的国防最高委员会会议上，通过了包括董必武在内的十名人选。当日，蒋氏为此复电罗斯福道："中国政府今日已派定代表十人，其中六人为国民参政员，即国民党以外之共产党及其他两反对党各一人，暨无党派者三人……特此奉闻"[5]，以此表示大洋彼岸的意见已得到充分的尊重。27日，行政院发表代表团名单，即：宋子文、顾维钧、王宠惠、魏道明、胡适、吴贻芳、李璜、张君劢、董必武、胡霖。原内定为代表的施肇基，改任代表团高等顾问。

行政院名单发表后，中共方知董必武已入选。27日，周恩来指示王若飞转告王世杰，对只给中共一名代表表示不满，但为委曲求全，同意

〔1〕《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493页。顾维钧较为看重中国的大国地位；而王世杰则不然，认为"中国宁可不要参与大国的行列，因为这样我们倒可以畅所欲言。我们在二等强国中当一个代言人，地位倒是很硬的"（同上，490页）。在今天看来，王氏此言仍不无道理。

〔2〕《顾维钧回忆录》，第5分册，509页。

〔3〕唐纵日记，1945年3月26日，《在蒋介石身边八年》，498页。

〔4〕《王世杰日记》，1945年3月23日。

〔5〕《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907页。

董必武参加。[1] 4月6日，董必武一行抵渝，要求旧金山之行“带六人同行”[2]，而政府方面仅准带翻译一人。王世杰为此出面斡旋，“向蒋先生提议，因准其多带一人”[3]。4月10日，董必武偕章汉夫、陈家康二人登程赴美。[4] 这是自1927年国共分裂后，国共唯一联合组团参加重大的国际活动。

（原载《历史研究》1994年第3期）

〔1〕《周恩来年谱》，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606页。

〔2〕《黄炎培日记》（未刊稿），1945年4月6日。

〔3〕《王世杰日记》，1945年4月10日。

〔4〕章、陈二人的身份，有随员、翻译、记者等说法。侍从室第二处的一份抄送公函载明，章、陈均为代表团秘书。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3编（3），908页。

评《中国现代思想史论》

思想史是思想者的领地，哲人思辨的火花在这里闪烁。然而，时下一些名为思想史的著作，所缺乏的恰恰是思想。李泽厚著《中国现代思想史论》，运用其日渐成型的思想体系，在一些近乎老生常谈的课题中，提出了不少令人耳目一新的见解，又一次展示了思想者的魅力。但是，该书开掘功力之浮浅、论证过程之粗率、文字表述之散漫，如以“李泽厚标准”衡量，是前所未有的。

本文不拟对李著作全面评价，仅挑选几个与政治思想有关的问题，作一些归纳、评论和研究。

一、文化与政治

毫无例外，现代思想史的研究必须从五四新文化运动开始。

关于新文化运动本身的论述，李泽厚的研究资料和研究视野，基本上与当代其他学者相同，他们基本上都把新文化运动看做纯粹的文化思想领域的启蒙运动，就这一点来讲，李泽厚没有开拓新的领域，也没有提出新见解。

李泽厚首先把启蒙与救亡看做两个独立的概念，启蒙属于文化的范畴，救亡属于政治的范畴。从通常的意义上讲，这确是两个相对独立的概念和规范。然而对于新文化运动来讲，主要的则是两者的联系，在新文化运动的领袖看来，启蒙就是救亡，至少他们在主观上并未将两者分开。

新文化运动的领袖是根据其独特的新思维而发动这一运动的。他们

的一个基本认识是，共和政治所以失败，其根源在文化思想领域。他们指出："中国革命是以种族思想争来的，不是以共和思想争来的，所以皇帝虽退位，而人人脑中的皇帝尚未退位。"[1] 因此，"要巩固共和，非先将国民脑子里所有反对共和的旧思想，一一洗刷干净不可"[2]。基于上述认识，新文化运动带有明显的政治色彩。陈独秀说："吾人既未能置身政治潮流以外，则开宗明义之第一章，即为抉择政体良否问题。"[3] 可见，他是把"抉择政体"看做这一运动开宗明义的第一章。甚至连文学革命这种似乎纯粹的文化运动，陈独秀也把它纳入了"革新政治"的范畴。[4] 那么，他们为革新政治所采取的手段是什么呢？即输入西方启蒙思想。陈独秀说："欲建设西洋式之新国家，组织西式之新社会……则根本问题，不可不首先输入西洋式国家之基础，所谓平等人权之新信仰。"[5] 可见，陈独秀是把启蒙思想当做在中国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首先"、"根本"的问题看待的。

新文化运动的基本特征，在于把意识形态看做解决社会政治问题的关键，陈独秀所说的"伦理之觉悟为最后觉悟之觉悟"，就是这个意思。笔者曾指出："通过共和思想来赢得共和国体，这就是新文化运动的出发点。"[6] 由此看来，新文化运动本身就是救国运动，它不是一般意义的启蒙运动，只是放弃了政治军事的救国手段，而采用了独特的"文化救国"的方式。正因为确立了"伦理问题不解决，则政治学术皆枝叶问题"[7] 的基本认识，因此，陈独秀这位辛亥革命和二次革命的老战士，断然放弃政治活动。笔者的结论是，启蒙运动就狭义上讲是非政治的，但却是救亡的。这样看问题，不是更加符合李泽厚关于救亡压倒一切的论点吗？

李泽厚曾注意到，新文化运动"把社会进步的基础放在意识形态的

〔1〕 高一涵：《非君师主义》，《新青年》5卷6号。
〔2〕 陈独秀：《旧思想与国体问题》，《新青年》3卷8号。
〔3〕 陈独秀：《吾人最后之觉悟》，《新青年》1卷6号。
〔4〕 陈独秀：《文学革命论》，《新青年》2卷6号。
〔5〕 陈独秀：《宪法与孔教》，《新青年》2卷3号。
〔6〕《中华民国史》，第2编，第2卷，370页。
〔7〕 陈独秀：《宪法与孔教》，《新青年》2卷3号。

思想改造上”[1]，但他认为这一意识是或明或暗的，仅仅是从中国士大夫以天下为己任的固有传统来认识这一问题的。因此，他认为这一运动“自我意识并非政治，而是文化”，“这时先进的知识者整个兴奋的焦点不再集中在政治上，而集中在文化上了”。这种将文化与政治截然分离的论点，如前所述，是由于忽略了这一特异的“文化救亡”亦即“政治文化”现象的结果。

基于把新文化运动看做单纯的文化启蒙运动这一认识，由此引出了一系列错误判断。李泽厚认为，新文化运动“就其实质来说……却又只是上一阶段谭嗣同、严复、梁启超的历史工作的继续”。就广义的启蒙意义上讲，两者确有继承关系，然冠以“实质”则不然。因为两者有着不同的历史环境和政治出发点，以及形式上的差异。前者的目的在建立民国，它只是作为主力军的军事、政治运动的补充或附属。而后者则主要是对共和政治为什么失败的思考，在主观上，它是以资产阶级救国运动的主力军的姿态出现的。

如何看待启蒙（文化）与救亡（政治）在五四爱国运动期间的合流，李泽厚认为：“这种以启蒙为目标的以批判旧传统为特色的新文化运动，在适当条件下遇上批判旧政权的政治运动时，两者便极易一拍即合……五四运动正是这样。启蒙性的新文化运动开展不久，就碰上了救亡性的反帝政治运动，二者很快合流在一起了。”此论似是而非。

众所周知，前期新文化运动属于旧民主主义范畴，这一运动发生不久，相继发生了同样是批判旧政权的、救国救亡的、资产阶级的护国、护法政治军事运动。按理，这两个运动才真是“极易一拍即合”的，但是，也正如众所周知的那样，“新青年”同人对护国、护法似乎毫无兴趣。同样，笔者也看不出孙中山阵营对“新青年”的特别青睐。同属一个阵营——旧民主主义——的两个运动，始终是各行其道的。这表明，新文化运动并不是同一切批判旧政权的政治运动都能“一拍即合”的。这正是新文化运动极其重要的特点。

当然，五四运动的确是文化与政治的直接合流，但是，这个“直接”主要的是另一种意义上的“直接”，也就是说，五四政治运动本身就是文

〔1〕 本文引李泽厚语，未加注者，均引自《中国现代思想史论》。

化运动的内在延伸，它不是文化与政治两个独立运动的外在合流，它仅仅是一个运动——启蒙运动——脱去文化的外衣，而露出其政治的真身；它仅仅是把文化救亡手段改为直接的政治救亡手段而已。正因为如此，所以，五四爱国运动始终是在“新青年”的领导下进行的，其他从事救国运动的党派站到了运动的旁边，如孙中山，闭门致力于《孙文学说》的最后杀青。李泽厚用以论证文化与政治合流的论据，可能是这部论集中最为离奇的观点。由于把文化与政治相割裂，李泽厚不可能从新文化运动的内在发展中寻找合流论据，而只能到外部去寻找。他以从事文化运动的陈独秀、李大钊为一方，以从事学生政治运动的罗家伦、傅斯年为另一方，把“双方”共同参加五四运动，看做“合流”的标志。他说：“新文化运动的核心人物与原来搞爱国反帝的人合在一起，构成了五四运动的骨干或领导。”然而，罗、傅为首的学生运动，恰恰是隶属“新青年”阵营的，学生运动的发生，恰恰是陈独秀等人长期致力于“国民运动”的直接果实。李泽厚曾反复注意到陈独秀反对党派运动而致力于国民运动的观点，然未解真谛，以至关键时刻，每每忘却。因此，根据李泽厚的上述论据，笔者正好得出一个相反的结论。毛泽东关于陈独秀是五四运动的“总司令”的论点，足以说明问题了。

仍然是由于对前面的“文化政治”特征缺乏认识，因此，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李泽厚未能作出回答。李泽厚说：新文化运动“以专注于文化批判始，仍然复归到政治斗争终”。然而，问题并不在于指出这种现象，而在于必须说明：为什么新文化运动以旧民主主义的文化运动始，又以非旧民主主义的政治运动终，而与非旧民主主义的政治运动合流？这正是全部问题的实质，这正是中国革命更深层、更特异的现象。但是，李泽厚不知是无意还是有意地越过了这一问题。其实，正是李泽厚把文化与政治割裂的论点，使他始终没能发现从“新文化”到“新政治”的一脉相承的内在联系！

关于新文化运动向俄国革命模式的转变，李泽厚这样认为：中国知识分子是通过十月革命和列宁主义来接受马克思主义的，因此，他们同时也接受了列宁坚决反对第二国际议会道路的思想，这“直接决定”了他们不走和平的议会道路，而走上俄国式的暴力革命道路。这基本上是丁守和多年前提出的观点的重复，这确是一个重要的因素。

但笔者要补充一点内因。当陈独秀还是一个完全的资产阶级革命家时，他便具有一个与众不同的政治观点，即对于议会政治和政党政治毫无兴趣，而致力于发展国民政治。他认为，政党政治应建立在国民政治的基础上，“政党殆即国民之化身”，中国没有这样一个基础，因此，“政党政治，不适用于今日之中国也”；他明确表示：“从事国民运动，勿囿于党派运动”，英国式的“巴力门”（议会）政治，“他国鲜克臻此，吾人尤所难能”[1]。这个认识，实质上是对中国议会道路的初步否定。所以，陈独秀始终不参加护国、护法运动。这是陈独秀不同于其他资产阶级革命家的一个重要特征。

如前所述，李泽厚曾反复注意到陈独秀的这类文章，但他没有真正发现陈独秀对于议会道路的这种独特的认识，因而，他也不可能继续探寻这一独特认识在后来的内在发展的轨迹。

民国以来议会道路一再破产的历史，使陈独秀的政治观点也随之明朗，于是，他站到了公开批判的立场上。对于以恢复旧国会和约法为中心任务的护法运动，陈独秀以《约法底罪恶》为题撰文写道：“违法的违法，贪赃的贪赃，做皇帝的做皇帝，复辟的复辟，解散国会的解散国会，约法不曾把他们束缚得住……这种约法护他做什么？我要请问护法的先生们，护法底价值在那里？”[2] 其实，李泽厚引用了一段陈独秀更为明确的论断：“再睁开眼睛看看我们有产阶级的政治家政客的腐败而且无能和代议制度的信用，民主政治及议会政策在中国比在欧美更格外破产了。”可惜，李泽厚没有真正理解这段话的内涵。总之，这种根据自身经验获得的不能走议会道路的认识，不正是中国人更容易接受俄国模式的内在逻辑吗？

陈独秀在五四当天发表的《两个和会都无用》的短文中，便萌生了“直接解决”的思想。由下层的“国民政治”到“直接解决”，再到马列主义的“暴力革命”，这种政治道路上一脉相承的内在联系，李泽厚始终没有发现。

〔1〕《一九一六年》，《新青年》1卷5号。

〔2〕《新青年》7卷2号。

二、政治与思想

长期以来，现代思想史的研究工作，总是缺少一种明确的、能够统揽全局并贯穿始终的主线索，缺乏一种宏观的、具有主导性的研究视野。现在，李泽厚基本上发现了这一线索。尽管还不太明朗。

研究现代思想史，首先应弄清楚国情。李泽厚认为："救亡"是近代中国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无疑，这是一个正确论断，他正是以这一中心政治任务为中心视角，来审视整个现代思想史的。由于政治任务的"压倒一切"性，因此，笔者认为，从总体上看，中国现代思想没有取得相对独立的形态，它总是与现实政治紧紧地纠缠在一起，这种"纠缠"，构成了全部现代思想史的基本线索和基本特征。

围绕救亡这一中心任务，李泽厚主要研究了三个问题：民主启蒙思想、学术研究思想和文艺理论思想。他对上述思想与政治的关系的研究，是颇具特色的。

关于民主启蒙思想，在辛亥革命前便出现被政治挤压的现象。康有为、孙中山都因为紧迫的政治斗争而无暇顾及启蒙工作，人们也自然形成启蒙是政治的附属的观念。邹容是一位民主启蒙思想的宣传家，然而后来被尊以"大将军"的称号，就是这一观念的典型反映。

在五四时期，启蒙被提到了"最后觉悟"的高度。在这段时间，启蒙思想与救亡的政治任务，曾一度发生直接的相互渗透、相互促进的"双重变奏"现象，但这是一个短暂的双重变奏。民主启蒙思想不仅未能在思想领域扎根，甚至提倡民主思想的人，在其实际政治活动中也反映出极其矛盾的现象。康有为是主张兴民权开议院的，但在戊戌变法的关口，他却要求光绪皇帝独揽大权实行变法；同样，孙中山在思想上是提倡自由、平等、博爱的，但在政治上却提出军政、训政、宪政这种以独裁为先导的治国方式；陈独秀是以人权的呐喊而登上历史舞台的，而后来却成为中共党内第一位"家长"。这些显然是由中国传统的政治机制造成的。这种政治机制，不是超社会的，但却是超阶级的。

"五四"以后，中国革命转入激烈的阶级斗争，启蒙运动所宣传的个性解放曾是反抗封建主义的重要武器，然而它又为革命战争所要求的铁

的纪律、统一的意志和集体主义精神所不允许，加之农民战争的特点，于是，启蒙思想再一次被挤压，人们似乎忘却了“德莫克拉西”。毛泽东后来在谈到五四运动时，只是突出了这一运动的政治救亡方面，把五四运动看做中国革命的一个阶段，强调“五四运动为北伐战争作了准备”，等等。

陈独秀在凄凉的晚年，又一次思索这个问题。他说：“苏联实行无产阶级专政，专政到反动派，我举双手赞成。但专政到人民，甚至专政到党内，难道是马克思、列宁始料所及吗？此无他，贱视民主故也。”“十月后的苏俄，明明是独裁制产生了斯大林……十月以来，轻率的把民主制和资产阶级的统治一同推翻……”这当然不是当年的“德莫克拉西”的简单复归，而是对被扭曲了的“无产阶级专政”的思考。

陈独秀的这些思考，当年自然被一概视为托派思想而遭到冷遇。数十年后，当人们在经历了那场“史无前例”的阵痛后，又一次提及启蒙思想的意义。五四运动六十周年之际，周扬、胡绳等纷纷撰文纪念。这些文章的共同特点是，突出肯定了五四运动的启蒙意义。启蒙与政治的关系究竟如何解决？李泽厚作了“转换性的创造”的回答，不过，笔者至今仍难以回答。

关于现代学术思想，李泽厚公正地肯定了胡适在学术领域开拓性的地位。[1] 在这里，笔者仅集中阐述李泽厚有关马克思主义学术思想与政治的关系的论述。

在20世纪30年代，发生了关于中国社会性质的学术论战。李泽厚对于论战本身的研究虽并无新意，但他看出了在这场论战中，学术的独立性是怎样丧失的。

李泽厚指出：这场论战具有尖锐的政治性质和政治内容，并直接为各自的政治纲领、政治斗争服务，显示了极其强烈的“党性”，同时，仍然保持了一定高度的学术性和科学性。论战中，“理论联系实际”的特征

〔1〕 李泽厚认为，胡适、陈独秀、鲁迅，分别在学术、革命、文化领域开创了思想范式。他对三人的研究方式不尽相同。对于胡适，他避开具体研究，却大胆地作了全面的思想概括；对于鲁迅，他则谨慎地不作总体概括，而侧重于某个思想特征的深入研究；对于政治、思想、生活经历较之胡适、鲁迅远为曲折的陈独秀，则两者皆无，基本上是失败之作。

异常突出，学术讨论的现实目的性异常明确。各自依据对中国社会性质的不同认识，而作出各自的中国革命性质的论断。人们都非常自觉地把学术研究与政治任务联系起来，学术观点的分歧往往与各自的政治立场联系在一起。30年代，救亡的任务更加紧迫，学院派的“纯学术”讨论已难以存在。

在这场论战中，中共方面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观点显然更符合中国实际，这种社会性质为科学讨论所再次证实，从而更加明确了反帝反封建的革命任务。此后，救亡、革命的声响更加强大，它支配、主宰了一切。

这场论战还带来一个后果，即学术研究逐渐丧失其独立性，经常成为政治结论的从属物，甚至成为牺牲品。并且，随着论敌在政治上的彻底失败，进而彻底否定其一切学术观点。例如，陶希圣关于商业资本在中国社会长久活跃的观点，托派的帝国主义客观上促进了中国资本主义化的观点，以及中国不存在奴隶社会的观点，等等。这些在今天仍然是可以继续讨论的学术问题，由于政治的原因而长期不能讨论，影响了学术的发展。当年，全盘否定论敌尚可理解，但由于缺乏清醒的认识，以至这一缺陷不仅未受到控制，反而得到“发扬”。

关于40年代的文艺理论的争论，一般不为人们重视。把它列入现代思想史的一个重要内容，可能是李泽厚的一项发明。的确，李泽厚的这一研究成果，反映出现代文艺思想的政治走向。

这场争论发生在左翼文化运动内部，它以胡风为一方，胡风的主要批评对象是赵纪彬（向林冰），兼及郭沫若、周扬、艾思奇、胡绳，等等。

赵纪彬等人认为，“民间形式”为创造中国民族文艺的“中心源泉”，强调将流行于民间的章回小说、旧戏、民歌等等传统形式，加上新的内容，由此创造新的民族文艺形式，认为“民间文艺为中国文学的正宗”，他们的核心论点是“旧瓶装新酒”。胡风则认为，民间形式不能作为新的民族文艺形式的发展起点，他认为现实斗争的内容决定文艺形式，而“五四”以来，这内容是现代的、国际的，因此不能简单地搬用传统的民间形式。赵纪彬等人认为“五四”以来的新文学和新的文艺形式，“未能普遍地走入大众”，“完全变成了少数近代化知识分子的专利品”。而胡风

则坚决维护“五四”否定传统文化的精神，强调吸收外来文化，对下层的民间形式采取轻视的态度。总之，一方主张“大众化”，另一方主张“化大众”。

大约延安也出现了类似争论，于是，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李泽厚认为：毛泽东首先是以一个政治家的立场，从指挥革命战争的全局出发，来要求和规范文艺的形式和内容的。他把文艺看做团结自己、战胜敌人的“文化的军队”，并由此提出了文艺“为什么人”的问题。在抗日战争的残酷环境中，如何组织、领导、动员广大工农兵进行对敌斗争，成为中国革命的首要任务。文艺必须走出知识分子的圈子，直接为工农兵、为政治服务。因此，为广大工农兵所喜闻乐见的民歌、快板、章回小说等等“民间形式”，在这里具有远非文艺本身的价值观念。毛泽东指出：对于工农兵来讲，“迫切要求得到他们所急需的和容易接受的文化知识和文艺作品，去提高他们的斗争热情和胜利信心，加强他们的团结，便于他们同心同德地去和敌人作斗争。对于他们，第一步要求还不是‘锦上添花’，而是‘雪中送炭’”。这些显然不是从文艺自身规律，特别不是从审美观念出发，而是完全从政治需要出发的。于是，政治（救亡）又一次压倒了一切。

毛泽东的讲话精神，在当年是必要的，可以理解的，但后来却被固定化、偶像化、神圣化，统治中国文艺理论和艺术实践数十年。甚至在今天，我们对待外来文化的态度，较之五四时期还相去甚远。

李泽厚对上述问题本身的研究并不特别精彩，有些问题的研究也并未下过深工夫。例如，胡风与赵纪彬的争论一文，其资料仅仅来自胡风的一部论集，特别是对胡风所批评的对方的观点，李泽厚只是采用了胡文中摘引的个别论点，并没有去查阅对方的原文，这不是严谨的态度。但是，李泽厚所描绘的现代思想史的基本走向则是颇具特色的。他以政治与思想的关系为研究中心，从而掌握了现代思想史的基本特征，理出了一个粗略的轮廓。李泽厚欣赏这样一句话：“对于创造性思维来说，见林比见树更重要。”[1] 同样，笔者也欣赏这句话。

〔1〕 李泽厚：《走我自己的路》，37页。

三、关于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

马克思主义是中国现代思想史的主体，丁守和曾对笔者说过：离开了马克思主义，便谈不上现代思想史。此言极是。研究马克思主义早期传播的文章著作已经很多，其基本方法大致相同，因此，资料搜集得越来越多，但说明的问题仍然是原来那些。

李泽厚独辟蹊径，运用了一种新的研究方式，其材料是最一般的，而说明的问题则是最不一般的。李泽厚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为研究主题，这个主题选择，既抓住了问题的核心，又开拓了新的研究领域。那么，这个“中国化”是什么呢？众所周知，李泽厚是研究传统文化的高手，依恃这一雄厚的功底，李泽厚发现：传统文化的渗入，正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特征。这个崭新的视角，使其获得了一系列崭新的发现。

李泽厚首先研究了儒家的实用理性的传统，在中国人接受马克思主义过程中的作用。

恩格斯把马克思的主要贡献归为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唯物史观揭示了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而剩余价值学说则是无产阶级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理论基石。那么，中国人是怎样看待这一切的呢？李泽厚认为，由于中国特定的社会状况，因此，剩余价值学说在中国的实用性质和实用范围都非常有限，真正打动并影响他们的是唯物史观，特别是阶级斗争学说。接下来的一个问题是，这些与传统文化似乎截然对立的学说，为什么中国人没有遇到较大的思想障碍，就“相当自然”地接受了呢？对此，李泽厚作了文化心态的研究。

李泽厚认为，由于中国没有真正强烈的宗教信仰，因此，知识群仍然习惯于根据自身的理性来判断事物，这种理性是一种经验性的理知，它不易为抽象的思辨和非理性的情感狂热所迷惑、所制约，而与现实生活的经验感受和积极意念连在一起。“自强”、“刚健”本是儒学传统，它可以融汇那些具有积极意义的西学而发展成为近代精神。

早年，中国知识群根据这种理知而接受了进化论，而唯物史观依据经济发展来解释社会存在的方法，具有更大的理性说服力。同时，它作

为一种历史观，又与中国人尊重历史经验、富有历史观念的传统，具有某种心灵上的接近。因此，从文化心态上看，中国人由进化论走向唯物史观，便是“顺理成章，相当自然的事”。

另一方面，从政治思想上看，中国自古就有乌托邦传统。在近代，洪秀全、康有为、孙中山都构置了他们的大同圣境，这些空想社会主义理想，一直是近代仁人志士不断奋斗的巨大动力。因此，由空想社会主义到唯物史观的科学社会主义的观念转变，“在思想进程上也有顺水推舟易于接受的便利”。

当中国人接受了阶级斗争学说后，便很快用来观察中国革命。如陈独秀的《中国国民革命与社会各阶级》，毛泽东的《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等等，这些著作具有明显的、现实的战略性质，而不同于纯粹的基础理论分析。这些著作基本上是为了解决紧迫的现实斗争的需要，明确革命的任务，分清谁是我们的朋友，谁是我们的敌人。

以往，人们只是在客观上强调，由于中国革命的紧迫性，因此，中国革命缺乏俄国那样的理论准备。李泽厚承认这一点，但同时也指出了一个主观上的原因，即传统的实用理性的作用。他指出：“从唯物史观到阶级斗争，无不涂上这样一种直接为急迫的现实斗争、为当前的社会需要服务的色调。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性和革命性，在中国现代的特定环境下，在中国传统的文化心理渗入下，具有了这样一种单纯和直接的实用特征。”

概括而论，传统的实用理性，帮助中国人正确地选择了马克思主义，同时也使中国人从丰富而复杂的马克思主义中选择了最为实用的部分（如唯物史观、阶级斗争），并且立即实用于现实斗争，起到了巨大的作用。另一方面，单纯的、直接的实用特征，必然妨碍对马克思主义的全面认识。还有一个问题，实用理性固然不等于实用主义，但两者也有相通的一面，因此，它后来可以发展成为“急用先学，立竿见影”这种纯粹的实用主义倾向，并且，这种发展也是“相当自然”的。

第二个问题，李泽厚研究了传统的民粹主义在“中国化”过程中的作用。

李泽厚以李大钊的民粹主义思想为研究中心。关于李大钊的民粹思想，其他学者早已注意到，但基本上只是把它看做受俄国民粹派的影响，

而李泽厚则主要地看做中国的民粹传统。李泽厚认为，在近代中国始终存在着“民粹派”和“西化派”，前者如章太炎、鲁迅（早期）、章士钊、毛泽东、梁漱溟等，后者有康有为、严复、孙中山、胡适、陈独秀等。当然，中国并不具有俄国民粹派那样完整的纲领和组织活动，两者的差异主要是思想上的，并且，“只具有非常相对的意义，只是某种总的思想倾向上的差异”。那么，这种差异的核心是什么呢？就是对资本主义的态度。“民粹派”对此持保留或否定的态度，他们更欣赏农村中古朴的精神文明，而“西化派”则持肯定和赞扬的态度，他们更欣赏城市中的工业物质文明。必须再次强调，这种差异是“非常相对”的。

李大钊是第一位号召青年到农村去的中国马克思主义者。他说：“我们中国是一个农国，大多数的劳工阶级就是那些农民。他们若是不解放，就是我们国民全体不解放。”“都市上有许多罪恶，乡村里有许多幸福，都市的生活，黑暗一方面多，乡村的生活，光明一方面多；都市上的生活，几乎是鬼的生活，乡村中的活动，全是人的活动”。

李泽厚认为民粹派有两个重要特征：第一，痛恨资本主义，希望越过资本主义来建设社会主义或理想社会；第二，把这种希望寄托在农村和农民的身上。

李大钊的上述民粹思想，与毛泽东后来所明确的农村根据地和农民战争的思想，究竟有无相通之处？这一点尚待研究，但是，认清“农国”和重视农民的观点，无疑是符合中国革命的国情的。从表面上看，这一思想似乎与马克思主义并无关系，然而，“山沟里的马列主义”正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一大特色，这一特色显然与民粹思想有关。其优点内的缺点是，难以认清农民意识的落后性，也难以继承资本主义丰富的文化遗产。

民粹思想的实际范围，比李泽厚的研究范围要广泛得多，它的表现，它对于中国革命的成败的影响，都是丰富而复杂的。它的历史根源是什么？它是怎样战胜“西化派”的？它在理论上似乎从未得到确认，但在思想上却又始终存在，它赖以存在的真实基础又是什么？笔者相信，顺着这一线索继续探寻，必将获取更大的成果。

第三个问题，李泽厚研究了传统的道德主义。这一思想现象较之民粹主义更为明显。

当中国人开始接受阶级斗争学说之时，同时接受了克鲁泡特金的“互助论”，以此作为阶级斗争的补充。关于“互助论”对早期共产主义者的普遍影响，笔者数年前已撰文论述。[1] 后来的其他学者的观点与笔者大致相同，都是单纯地从外来思想的角度认识这一问题的，并都把这一问题看做非马克思主义的残留意识。而李泽厚则认为，这一思想与儒家的伦理和仁爱的思想有相通的一面，并且认为这一思想的出现，是传统的道德主义对马克思主义的主动渗入。现在看来，李泽厚的这一看法更有道理。

提倡用“互助”、“友谊”、“协合”、“人道”的道德标准来改造人类思想，并把精神的改造与物质的改造相提并论，这也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一大特色。中国具有强调道德改造的传统，非常注重“内圣”，即自我思想改造，亦即强调道德的作用。这是东西方文化的一个重要差异，因此，在这个问题上，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李大钊第一次公开提出要“救正”马氏学说。他明确表示：“我们主张物心两面的改造，灵肉一致的改造。”“伦理的感化，人道的运动，应该加倍努力，以图铲除人类在前史中所受的恶习染，所养的恶习质，不可单靠物质的变更。这是马氏学说应加救正的地方。”

李泽厚关于实用理性、民粹主义、道德主义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过程中所起的作用的研究，笔者认为，这是李泽厚这部论集中最具特色的成果之一。这些问题本身尚可作更深入的探讨，但重要的是，李泽厚开创了一种全新的研究范式。这一研究范式，必将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研究工作，起到长远的、积极的影响。

四、关于毛泽东及其思想特征

正如李泽厚所说：对于毛泽东，不管你是爱是恨，是赞扬还是批判，在现代中国，毛泽东留下了比其他任何人物远为庞大的身影，他将是长久被人反复研究的对象。

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主体，同样，在现代中国，这一

〔1〕 见拙文《五四时期的工读互助主义及其实践》，《文史哲》1982 年第 6 期。

思想留下了比其他任何思想远为深刻的影响，他的思想也将是长久被人反复研究的课题。

李泽厚对毛泽东的思想的研究，主要分为两个部分：第一，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之前的青年毛泽东思想；第二，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之后的成熟的毛泽东思想。李泽厚没有采取全面研究的方式，而是摄取了几个非常重要的思想特征。

青年毛泽东的思想资料虽少，但其思想个性异常突出，李泽厚着重研究了三个问题。

第一，“动”与“斗”的宇宙——人生观。毛泽东认为：“人者，动物也……动也者，盖养乎吾生、乐乎吾心而已……天地盖惟有动而已”。他关于“动”的两个方面（宇宙与自我）的观念中，主体人格是更为重要的核心，他是用宇宙运动来说明人格主体运动的。他说：“盖我即宇宙也。若去除我，即无宇宙；各我集合，而成宇宙……是故，宇宙可尊者，惟我也；可畏者，惟我也；可服从者，惟我也。我以外无可尊，有之亦由我推之；我以外无可畏，有之亦由我推之；我以外无可服从，有之亦由我推之也”。因此，李泽厚认为，对毛泽东来说，宇宙观和人生观二者是一回事。

同时，毛泽东特别重视现象、事物的变化性，并特别强调自我自体的活动性、斗争性。他认为：“治乱迭乘，平和与战伐相寻者，自然之例也。伊古以来，一治即有一乱。吾人恒厌乱而望治，殊不知乱亦历史生活之一过程，自亦有实际生活之价值。吾人揽史时，恒赞叹战国之时，刘项相争之时，汉武与匈奴竞争之时，三国竞争之时，事态百变，人才辈出，令人喜读。至若承平之代，则殊厌恶之，非好乱也，安逸宁静之境，不能长处，非人生之所堪；而变化倏忽，乃人生所喜也。”可见，毛泽东在青年时代，即对动乱、对立、冲突、斗争持完全肯定的态度，并由此而构成与天、与地、与人奋斗“其乐无穷”的思想和行为的特征。

李泽厚认为，毛泽东的动与斗以及贵我意志等，与同时代的许多中西哲学家相比，并无特殊之处。而他的独特之处在于：他所说的“动”，首先不是精神性、思辨性的“心动”，而是“体魄性”的活动。他说：“欲文明其精神，先自野蛮其体魄，苟野蛮其体魄矣，则文明之精神随之。”李泽厚认为，这一思想与墨家和颜元哲学有相通之处。

总之，上述思想表明："毛使运动、斗争成了他的身心存在的第一需要。"

第二，主观的道德律。毛泽东的动斗哲学思想，是与道德行为的思想联系在一起的。他说："夫思想主人之心，道德范人之行，二者不洁，遍地皆污。"基于对道德的重视，他提出自己做"圣贤"，并且"彼时天下皆为圣贤"的道德律。以"圣贤"作为追求的目标，是中国知识分子的传统意识之一。他的特征在于，这是一种"贵我"，即主观的道德自律。他说："道德非必待人而有，待人而有者，客观之道德律；独立所有者，主观之道德律也。吾人欲自尽其性，自完其心，自有最可宝贵之道德律。世界固有人有物，然皆因我而有也。我眼一闭，固不见物也，故客观之道德律亦系主观之道德律，且即使世界上止有我一人，亦不能因无损于人，而不尽吾之性，完吾之心，仍必尽之完之。此等处非以为人也，乃以为己也。"这就是说，道德只来自自身的"自律"，而不来自外在的规范和律令，而道德自律的价值在于实现自我，"尽吾之性，完吾之心"。他又说："人类之目的在实现自我而已。实现自我者，即充分发达自己身体及精神之能力至于最高之谓。"

李泽厚认为，这种道德自律，包含一种体魄物质性内容的力量、意志、行为、活动的完满实现。因此，毛泽东特别强调"冲动"和"动力"的作用，认为："此种之动力，乃是至坚至真之实体，为成全其人格之源……此纯出其自计，决非服从外来之道德律与义务感情。大凡英雄豪杰之行其自己也，发其动力奋发，砥砺推韬，一往无前。"因此，他的道德律主要不是自我反省或自我修养，而具有直接实践的品格，在行为中、活动中、功业中呈现出来。

李泽厚认为，毛泽东的主观道德律，充满了圣贤与豪杰的传统意识。他说："未有圣贤而不豪杰者也。"他具有强烈的集圣贤与豪杰于一身的人格理想和雄心壮志。这种实践的品格，一步步把青年毛泽东引向"动"与"斗"的社会实践中。

第三，"通今"的经验理性。毛泽东承认空间否定时间，"本无所谓时间，地球绕日但为空间之运动也"。这个思想与前面的"贵我"相联系，便是"通今"的思想。他认为："前古后今，一无可据，而可据者惟目前（通今）。"因此，他非常重视当前，反对追思过去和幻想未来。他

说："以往之事，追悔何益？未来之事，预测何益？求其可据，惟在目前……使为学而不重目前，则人寿几何，日月迈矣……重现在有两要义，一贵我（求己不责人），二通今，如读史必重近世，以其与我有关也。"通今的思想必然重视实际，重视经验，重视行动，"古人为学，重在行事"，反对空谈，主张从实际的经验出发，来提出问题，制定战略。青年毛泽东很少作纯理论的思辨和研讨，与蔡和森"理论家"的称号相对应，他获得了"实践家"的称号。

综上所述，李泽厚认为："动力"的欲求、"贵我"的意志、"通今"的理性，三者相互交织，构成了青年毛泽东的英雄主义、浪漫主义的哲学世界观的雏形。李并且认为："这些特征似乎在其一生的活动和思想中都留下了或浓或淡的痕迹"。

关于成熟的毛泽东的思想，李泽厚也进行了探索。他认为：毛泽东首先是一位杰出的军事战略家和策略家，他是通过在战争中不断战胜敌人所获得的政治威望，而树立起思想威望的。换句话说，毛泽东思想是在农民战争、游击战争这种特定的战争环境中，与战争的环境、战争的特点、战争的经验、战争的规律以及战略的要求相联系，而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毛泽东最光辉的论著，无疑是关于军事斗争的论著，如《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等。由于农民战争和游击战争的特殊性，他非常强调从实际出发，非常善于发现事物的特殊性，并把这种特殊上升到一般，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来加以说明。因此他的许多著作，其论述形式似乎是从一般到特殊，而思维的实际过程则是从特殊到一般、从感性到理性的经验总结，他反对套用一般的公式去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从战争的经验出发，他重视事物发展规律的特殊性，如："我们研究在各个不同历史阶段、各个不同性质、不同地域和民族的战争指导规律，应该着眼其特点和着眼其发展。"从战争的经验出发，他重视事物进程中决定全局的关键环节，如："战争历史中有在连战皆捷之后吃了一个败仗以至全功尽弃的，有在吃了许多败仗之后打了一个胜仗因而开展了新局面的。这里说的'连战皆捷'和'许多败仗'，都是局部性的，对于全局不起决定作用的东西。这里所说的'一个败仗'和'一个胜仗'，就都是决定的东西了。所有这些，都在说明关照全局的重要性。"从战争的经验出发，他强调战争指挥者的主观能动性，如：

“军事家活动的舞台建筑在客观物质条件的上面，然而军事家凭着这个舞台，却可以导演出许多有声有色威武雄壮的活剧来。”还是从战争的经验出发，他在强调主观能动性时，同时强调冷静而清醒地认识客观实际，如：“军事的规律，和其他事物的规律一样，是客观实际对于我们头脑的反映”，认为孙子的“知彼知己，百战不殆”这句话，“包括从认识客观实际中的发展规律，并按照这些规律去决定自己行动克服当前敌人而说的。我们不要看轻这句话”。这些都是非常精彩的战争经验的总结。

根据上述思想方法，毛泽东在十年内战、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不同历史时期，依据不同的环境、不同的特点，制定出一系列相应的相当成功的战略战术。

这些行之有效的战争经验，毛泽东用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术语作了哲学的升华，即：重视矛盾的特殊性；重视主要矛盾；重视主观能动性；把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作为方法论，用以认识并指导实际行动。这样，特殊的军事规律上升为普遍的哲学规律。李泽厚发现，毛泽东早年即注意到“兵”的普遍意义，有“天地间无往而非兵也”之语。

李泽厚是这样评价毛泽东的军事思想哲学的，他认为，中国是一个有着丰富的军事思想遗产的古国，毛泽东的军事思想哲学明显接近古老的兵家辩证法。这个辩证法与西方的辩证法不同，它是与主体的实践行动密不可分的辩证法，因而，它既是认识论，又是实践论。那么，接下来的一个问题是，这个思想与马克思主义究竟有什么关系呢？李泽厚认为，显然，这些与剩余价值学说和唯物史观都无关系，但它与辩证唯物论有关系。[1] 这样，毛泽东把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和辩证法，与中国的农民战争的实际和传统的兵家辩证法相结合，而形成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特点。

李泽厚对于成熟的毛泽东思想的研究，显然不及对青年毛泽东思想的研究那样深入、那样自如，这是李泽厚这部论集中最为薄弱的论述之一。李泽厚大约也有类似的预感，所以一开始便声明：本文不过是在目前的可能条件下作的尝试而已。第一次尝试可能不会成功，希望失败可以给后来者以某些借鉴。

〔1〕 李泽厚对辩证唯物论提出了一些新的看法。见该书第 161—163 页。

其实，仅就这一研究成果本身而论，笔者也认为大有可取之处，它的内容是单薄的，然而它的思路则是成功的。笔者断言：从军事战略的视角来省视毛泽东思想的形成，这一研究方式定将作为学术上的“一家流派”而长存。

五、总　评

李泽厚对于治学的研究方式和表述方式有这样一个观点：既可以采取清晰的归纳、演绎，条理井然的议论叙述，也可以采取非归纳、非演绎的直观领悟的描述方式，两种方法本身并无优劣之分。[1] 李泽厚的这部论集，有的论题采取了逻辑严谨的论述方法，如对鲁迅的研究和青年毛泽东的研究等，但总的来看，是采取直观领悟的描述方式。对此，笔者不作优劣之论。但是，笔者更欣赏归纳清晰、条理井然的论述方式，因此，本文便是根据笔者的这一观点和现有水平，对李泽厚的非归纳的直观描述成果，运用归纳的形式作了论述。同样，下面这个总评也是根据笔者的这一观点所作。

笔者认为，李著以现代中国“救亡”这一中心任务为中心视角，考察了围绕这一中心任务产生的两个基本问题。其一，各个领域的现代思想，是怎样被卷入了救亡的政治轨道的。哪些思想因此而被挤压、被异化，如启蒙、学术、文艺思想等；哪些思想又因此而发生和发展，如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等。这种卷入在当时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能性。其二，这种卷入带来了哪些缺陷：如轻视民主，忽略学术和文艺的自身规律，没有完整地、准确地认识马克思主义，把军事规律上升为普遍规律是否具有普遍意义。这些本来是“非常”的现象，又是怎样被看做“正常”现象的。

李著的总体构思，显示出作者善于构建思想框架的特长。笔者认为，这一思想框架可以成为一家之言。到目前为止，尚未见到其他能够包容整个现代思想的思想框架。

李著的宏观描述大都严整，而某些具体论点则失之推敲。这种倾全

〔1〕《走我自己的路》，20页。

力把握总体而不顾其余的方法，大概就是李泽厚所说的“先立乎其大者则小者不可夺也”[1] 的方法吧。这里应当指出，“树”固然不等于“林”，但“林”必须由“树”组成。

李泽厚认为：王国维、陈寅恪等国学大师的学术造诣非胡适所能比拟，而胡适在思想史上的地位又为他们所不及。如果把这个观点套用过来，笔者可得出一个类似的看法。李著的学术功力大致肤浅，不及某些学术专著那样细腻、深湛。然而，李著在某些问题上所展现的思想性，特别是对现代思潮的宏观把握，仍然具有领先地位。这大概就是李泽厚所说的“思想史与学术史的区别”。研究现代思想史有许多不成文的规矩，李泽厚没有理会这些，他真正开始把一些“神圣”的事物同其他历史事物摆在一起，以科学家的姿态和“士大夫”的责任感，加以“同等”的评说。至于是否准确，是否把话说完，那是另一个问题。

（原载《历史研究》1989 年第 1 期）

〔1〕《走我自己的路》，5 页。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民国的政治逻辑

作者：邓野著

页数：504

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0.10

简介：政治的着眼点往往不在问题本身，而在问题的联系，尤其着眼于结果。也就是说，政治上采取哪种表述方式，很大程度上直接根据政治的需要，而不是就事论事。因而，相当典型地表现为这样一个问题：科学从属于政治。同时，由于政治又是一个不断发展和变化的过程，因此，相关的政治表述也不是固定不变的，而是“随地而异”。　　但是，科学则不同，就性质而论，科学只能着眼于问题本身，只能就事论事，无须顾及其他，也不能从属于其他。一句话，科学是不能随地而异的。　　这里所说的科学，具体指学术。政治与学术，分属两种不同的类别和范畴，因此，两者在性质上都具有各自的独立性。既然性质不同，那么，在一定的条件下，在某个具体的问题上，有的时候两者肯定不能统一。

SS号：12705019

DX号：000006994217

http://book.duxiu.com/bookDetail.jsp?dxNumber=000006994217&d=FD5577B7F387E059F5CB6BC2D81F8395&fenlei=04071202&sw=%C3%F1%B9%FA%B5%C4%D5%FE%D6%CE%C2%DF%BC%AD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第一辑
五四时期的工读互助主义及其实践
巴黎和会中国拒约问题研究
援鄂战争之史的考察
第二辑
阎锡山对红军东征的拦截及其多方政治周旋
皖南事变之后国共两党的政治较量
《日苏中立条约》在中国的争议及其政治延伸
日苏关系与国共的战略利益——１９４３年蒋介石制裁中共的策划与取消
蒋介石对方先觉投敌案的裁决
蒋介石关于“中国之命运”的命题与国共的两个口号
第三辑
联合政府的谈判与抗战末期的中国政治
论国共重庆谈判的政治性质
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研究
东北问题与四平决战
南京谈判与第二次国共合作的终结
１９４４—１９４６年间国共力量的“平衡”与政争
第四辑
试论“五四”后期陈独秀世界观的转变
论抗战初期的陈独秀
从《顾维钧回忆录》看顾氏其人
傅作义政治转型过程中的双重性
第五辑
王揖唐的“社会主义”演说和“问题与主义”论战的缘起
向蒋介石铸献九鼎的流产与非议
《毛泽东选集》所收《学习和时局》一文时间与史实的出入
旧金山会议中国代表团组成问题
评《中国现代思想史论》